

苏联专家在中国

（1948-1960）（第三版）

SOVIET EXPERTS IN CHINA (1948-1960)

沈志华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SAP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1940年代末，伴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诞生，成千上万的苏联科学家、工程师、教授和各方面的技术专家纷纷来到中国这片陌生的国土，他们胸怀革命的理想，本着国际主义精神，把知识、经验和技术传授给中国，并与中国人民一道挥洒汗水，为新中国政权的稳定、经济的恢复和工业化基础的建立，贡献了自己的力量。然而，1960年7月，苏联政府一道纸令，所有的苏联专家突然撤退回国，给中国人民及其建设事业留下了众多困难和无限遗憾。

作者从社会主义阵营内部国家关系的角度，对苏联专家来华的基本状况、中苏双方在专家问题上的政策方针、苏联专家在华工作的条件和环境、苏联专家在中国的作用和影响等几个方面进行了考察和论述，同时也对中苏分裂时期有关专家问题的一些争论做出了客观的评判和解释，使读者能够对这段人所共知但又语焉不详的历史有一个基本的和真实的了解。

出版社官方微信
www.ssap.com.cn

ISBN 978-7-5097-38
9 787509 738474 >

ISBN 978-7-5097-3847-4
定价：69.00元

苏联专家在中国

(1948-1960)

SOVIET EXPERTS IN CHINA

(1948-1960)

（第三版）

沈志华 著

SSAP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苏联专家在中国：1948－1960/沈志华著.—3版.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5.5
ISBN 978－7－5097－3847－4

Ⅰ.①苏… Ⅱ.①沈… Ⅲ.①中苏关系－史料－
1948～1960 Ⅳ.①D822.351.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072879号

苏联专家在中国（1948－1960）（第三版）

著　　者／沈志华

出 版 人／谢寿光
项目统筹／徐思彦
责任编辑／宋　超

出　　版／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近代史编辑室（010）59367256
地址：北京市北三环中路甲29号院华龙大厦　邮编：100029
网址：www.ssap.com.cn
发　　行／市场营销中心（010）59367081　59367090
读者服务中心（010）59367028
印　　装／北京季蜂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24.75　字　数：429千字
版　　次／2015年5月第1版　2015年5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097－3847－4
定　　价／69.00元

目　录

绪　言 …… 001

第一章　逐步靠拢：斯大林时期之一（1948～1949） …… 017

一　战后苏联对华方针的调整 …… 020

二　援助中共的第一批苏联专家 …… 026

三　林彪要求苏联派遣更多的专家 …… 034

四　斯大林的犹豫和拖延 …… 042

五　刘少奇带领大批高级专家回国 …… 054

第二章　缔结同盟：斯大林时期之二（1949～1953） …… 066

一　关于苏联专家来华工作条件的谈判 …… 068

二　中国急需大量苏联顾问和专家 …… 077

三　他们是中国人最好的老师 …… 095

四　与苏联专家的矛盾和意见分歧 …… 112

五　对苏联专家是如何派遣和管理的 …… 120

六　毛泽东号召全面向苏联专家学习 …… 131

第三章　共度蜜月：赫鲁晓夫时期之一（1953～1957） …… 141

一　赫鲁晓夫努力调整对华方针 …… 144

二　苏联专家大规模来到中国 …… 155

三　苏联专家的实际待遇和工作条件……………………………… 178
四　与苏联专家的友谊和矛盾……………………………………… 192
五　毛泽东提出“以苏为鉴”的思想 ……………………………… 206
六　派遣和聘请专家方针的微妙变化……………………………… 214

第四章　走向分裂：赫鲁晓夫时期之二（1958 ~ 1960） ……………… 227
一　暴风雨到来之前的平静和暗流………………………………… 228
二　中苏正面冲突与专家政策的调整……………………………… 236
三　在“大跃进”浪潮中的苏联专家 ……………………………… 248
四　苏联专家与中国核武器的研制………………………………… 272
五　赫鲁晓夫宣布全面撤退苏联专家……………………………… 301

结　论………………………………………………………………… 335

征引和参考书目……………………………………………………… 347

在华苏联顾问和专家名单…………………………………………… 373

外国人名译名对照表………………………………………………… 380

第三版修订说明……………………………………………………… 383

CONTENTS

INTRODUCTION / 001

CHAPTER 1 A Gradual "Closing of the Ranks": The Stalin Era (1) (1948 – 1949) / 017

1. The Postwar Readjustment of Soviet Policy toward China / 020
2. The First Group of Soviet Experts to Assist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 026
3. Lin Biao's Request to the Soviet Union for More Experts / 034
4. Stalin's Hesitation and Procrastination / 042
5. Liu Shaoqi Brings Back a Large Group of Senior Experts / 054

CHAPTER 2 Alliance in the Making: The Stalin Era (2) (1949 – 1953) / 066

1. Negotiations over the Terms of Work for Soviet Experts in China / 068
2. China's Urgent Need for a Large Number of Soviet Advisors and Experts / 077
3. Fine Teachers of the Chinese People / 095
4. Conflicts and Disagreements with the Soviet Experts / 112
5. Selection and Administration of the Soviet Experts / 120
6. Mao Zedong Calls for Comprehensive Learning from the Soviet Experts / 131

CHAPTER 3 Honeymoon: The Khrushchev Era (1) (1953 – 1957) / 141

1. Khrushchev Works to Remake China Policy / 144

2. Soviet Experts Arrive in China in Large Numbers / 155
3. Soviet Experts' Living and Working Conditions / 178
4. Friendship and Friction with the Soviet Experts / 192
5. Mao Zedong Promotes the Idea of "Using the Soviet Union as a Mirror" / 206
6. Subtle Changes in the Dispatch and Employment of Experts / 214

CHAPTER 4 Heading Toward Schism: The Khrushchev Era (2) (1958 – 1960) / 227
1. The Calm before the Storm / 228
2. Sino-Soviet Conflict and Changes in Experts Policy / 236
3. Soviet Experts amidst the Tidal Waves of the Great Leap Forward / 248
4. Soviet Experts and China's Development of Nuclear Weapons / 272
5. Khrushchev Announces the Withdrawal of All Soviet Experts / 301

CONCLUSION / 335

BIBLIOGRAPHY / 347

NAME LIST: Soviet Advisors and Experts in China Appearing in this Book / 373

ОГЛАВЛЕНИЕ

Предисловие / 001

Глава 1. Шаги на пути к сближению. Сталинская эпоха (1) (1948 – 1949) / 017

1. Коррективы, внесенные СССР во внешнеполитиче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я с Китаем после войны / 020
2. Первая партия специалистов, оказывающих помощь Китаю / 026
3. Линь Бяо просит СССР направить еще больше специалистов / 034
4. Сомнения и отсрочки Сталина / 042
5. Возвращение Лю Шаоци вместе с большой группой высококвалифицированных специалистов / 054

Глава 2. Заключение Союза: Сталинская эпоха (2) (1949 – 1953) / 066

1. Переговоры об условиях работы советских специалистов в Китае / 068
2. Срочная потребность Китае в большом количестве советских специалистов и советников / 077
3. Они-лучшие учителя Китая / 095
4. Разногласия и расхождения во мнениях с советскими специалистами / 112
5. Отправка специалистов и руководство ими / 120
6. Призыв Мао Цзедуна во всем учиться у советских специалистов / 131

Глава 3. Медовый месяц: Хрущевская эпоха (1) (1953 – 1957) / 141

1. Хрущев работает над корректировкой политики в отношении Китая / 144

2.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в больших количествах едут в Китай / 155
3. Условия работы и проживания советских специалистов / 178
4. Друже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я и трения с советскими специалистами / 192
5. Мао Цзэдун выдвигает лозунг «Учиться у Советского Союза» / 206
6. Тонкие изменения в политике подбора и отправки советских специалистов / 214

Глава 4. На пути к разрыву: Хрущевская эпоха (2) (1958－1960) / 227
1. Затишье перед бурей / 228
2. Китайско-советский открытый конфликт и корректировка политики в отношении специалистов / 236
3.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на волне«большого скачка» / 248
4.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создание китайского атомного оружия / 272
5. Хрущев объявляет отзыв всех советскх специалистовю / 301

Заключение / 335

Библиография / 347

Список советских консультантов и специалистов в Китае / 373

绪　言

20世纪后半期苏联派往国外的顾问和专家问题，是苏联对欧亚许多国家战后发展施加影响的一个重要方面，也是国际关系史研究中的一个新课题。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苏联的国际地位显著提高，对世界的影响也日益增强。随着以苏联为核心的社会主义阵营的形成，为了对抗以美国为首的西方阵营，加强自身在冷战中的实力地位，苏联从政治、经济、军事、外交和文化各个领域不断扩大对社会主义国家和第三世界的影响。而施加这种影响的一个主要途径，就是向上述国家和地区派遣大量的顾问和专家。尽管苏联向外国大规模派遣顾问和专家这一现象在历史上存在的时间不长，大约只是1945～1960年这十几年，但其影响面却很广，最初是在南斯拉夫、波兰、匈牙利等东欧国家，[①] 继之在加入社会主义阵营的中国、朝鲜和越南，1950年代中期以后则扩展到印度、埃及等其他第三世界国家。因此，这的确是一个值得注意的历史现象。

本书专门考察1948～1960年苏联专家在中国的历史。

在现代国际关系史，特别是近20年兴起的冷战国际史（或曰新冷战史[②]）研究中，最吸引各国学者的研究领域之一是中苏关系史。中苏同盟的

---

① 本文使用的“东欧国家”概念，泛指在原社会主义阵营内东欧的社会主义国家，而忽略了其现在的地理意义。

② 享有盛名的美国学术机构威尔逊国际学者中心（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专门成立了“冷战国际史项目”（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相应的学术刊物也取名为CWIHP Bulletin。而著名的冷战史专家约翰·盖迪斯则称之为The New Cold War History，见John Lewis Gaddis, *We Now Know: Rethinking Cold War History*（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1997）。关于这方面情况的详细介绍和评论见北京大学现代史料研究中心编《国际冷战史研究资料》第1辑，2002年7月，第173～181页；陈兼《关于中国和国际冷战史研究的若干问题》，《华东师范大学学报》2001年第6期，第16～25页。

建立、变动及其结果，无疑是现代社会主义历史及冷战国际历史中最值得关注的重大事件，也是历史学家最为注重的研究课题之一，其原因在于中苏关系的发展变化，在某种程度上，不仅决定了当代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命运，而且也影响了东西方两大阵营近半个世纪冷战对峙的结局。随着冷战的结束，国际学界对这一课题的研究出现了某种质的飞跃。由于冷战的结束拉开了研究者与研究对象之间的距离，各国研究者得以在观念上突破冷战环境及其思维定式的束缚，从客观的角度考察中苏关系变动的全过程，从而取得了不少令人信服的成果。①

在这一研究领域里，同毛泽东与斯大林、赫鲁晓夫的恩恩怨怨，以及中苏两党、两国之间发生的一系列重大历史事件相比，在华苏联专家问题也许不是一个热门话题，但却引起了笔者的极大兴趣。其原因大致有两点。

第一，在国际关系史领域应该加强对于出现在社会基层的那些现象、人物和事件的研究。很长时间以来，在中国的国际关系史和中外关系史研究中，重点集中在社会的上层，集中在国家领导人之间的外交举动和国家外交政策的制定及实施方面，而忽略了对于民间交流和交往的研究。应该说，一般民众之间的交往，以及他们对于国家外交政策的感应和反馈，也是国家关

① 笔者以为，近年来在整体性研究中苏关系史方面值得推荐的学术著作，以英文出版的有：Sergei Goncharov, John Lewis, Xue Litai, *Uncertain Partner: Stalin, Mao, and the Korean War*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3); Michael Sheng, *Battling Western Imperialism: Mao, Stalin, and the United States*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7); Odd Arne Westad (ed.), *Brothers in Arms: 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Sino-Soviet Alliance (1945－1963)*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Chen Jian, *Mao's China and the Cold War* (Chapel Hill & London: The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2001); Shu Guang Zhang, *Economic Cold War, America's Embargo against China and the Sino-Soviet Alliance, 1949－1963*,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Lorenz M. Luthi, *The Sino-Soviet Split: Cold War in the Communist World* (Princeton and Oxford: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8); Sergey Radchenko, *Two Suns in the Heavens: the Sino-Soviet Struggle for Supremacy, 1962－1967* (Chicago: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9)。以俄文出版的有：*Ледовский А. М.* СССР и Сталин в судьбах Китая, Документы и свидетельства участника событий 1937－1952 (Москва: НИМ, 1999); *Кулик Б. Т.* Советско-китайский раскол: причины и последствия (Москва: ИДВ РАН, 2000)。以中文出版的有：杨奎松：《毛泽东与莫斯科的恩恩怨怨》，江西人民出版社，1999；迪特·海因茨希（Dieter Heinzig）：《中苏走向同盟的艰难历程》，张文武等译，新华出版社，2001；李丹慧编《北京与莫斯科：从联盟走向对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笔者在这方面的著作有《中苏同盟的经济背景：1948～1953》，香港中文大学亚太研究所，2000；《毛泽东、斯大林与朝鲜战争（修订版）》，广东人民出版社，2007；主编《中苏关系史纲：1917～1991年中苏关系若干问题再探讨（增订版）》，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0。

系的一个重要方面。这一点，在中苏关系方面，在苏联专家问题上，表现得尤为突出。20 世纪 50 年代，苏联就是中国的榜样。人们曾经如此地向往苏联，模仿苏联，以致在中国的大地上流传着这样一句话："苏联的今天就是中国的明天。"当然，对于普通民众来说，实地观察和了解苏联是不可能的。他们对苏联的认识，除了中国本身的大量宣传外，主要是通过苏联文学和电影在中国的传播。[①] 而他们能够直接接触到的苏联人，恐怕就是派遣到全国各地的苏联顾问和专家了。所以，对于很多普通人来说，认识苏联专家就是认识苏联，对苏联专家的感情和态度，就是对苏联的感情和态度。在一定的时候，民众的情感和倾向也会影响到国家对外政策的制定和实施。当然，在中国特定的历史环境中，相反的情况，即中国对苏政策的调整殃及个人的情况却更为常见。由于政治形势的变化，对于苏联专家问题的看法和评论，确实影响到很多人的命运。笔者在访谈中听到这样一个真实的故事。1957 年"大鸣大放"时，一位在北京工作的工程师对别人说，"其实苏联专家中不一定都是好人"。当时中苏关系正处在蜜月时期，于是在随后开展的反右派运动中，这位工程师就因这么一句话而成为"右派"，并被赶出北京，迁到东北工作。到 1965 年，中苏关系已经全面恶化，该工程师又私下对人说，"其实苏联专家当中也有不少好人"。结果在"文化大革命"中被揭发出来，他因此而带上了"反革命"的帽子，被放逐到边远地区——青海进行劳动改造。类似的事例，笔者在采访和谈话中还听到不少。苏联专家问题确实牵动着从那个年代走过来的许许多多中国人的心。

第二，与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情况相比，研究苏联顾问和专家在中国的历史，对于理解和探讨社会主义国家之间关系的政治特征，可能更具有普遍意义和学术价值。因为与所有其他国家相比，苏联派往中国的顾问和专家不仅人数最多，延续的时间最长，涉及面也最广。1947 ~ 1956 年苏联向各人民民主国家总计派去 14000 多人，"帮助建设工厂和传授先进技术和经验"。[②] 而 1950 ~ 1956 年仅派到中国的苏联专家，据档案记载，就有

---

① 关于苏联文化在中国的影响，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余敏玲有专文论述：《苏联英雄保尔·柯察金到中国》，《新史学》第 12 卷第 4 期，2001 年 12 月，第 25 ~ 74 页；《从高歌到低唱：苏联群众歌曲在中国》，《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 53 期，2006 年 9 月，第 149 ~ 191 页。

② 《人民日报》1957 年 2 月 23 日，第 5 版。

5092人。[①] 1956年以后，苏联撤回了在东欧各国的大部分专家和顾问，但在中国的专家则继续保留下来，且还有大量新增者。据笔者的研究，到中国工作过的苏联顾问和专家总计超过18000人次。[②] 苏联向东欧各国派遣工作人员的政策，前后加在一起，最多不过延续了10年，而派往中国的顾问和专家，如果从援助中共在东北的根据地开始，到1960年全面撤退专家，共有13年，而且在此后两年中苏联仍然向中国派遣了少量专家。[③] 至于派遣人员的工作范围，苏联顾问和专家在东欧国家主要集中在军队和安全系统，以及少量苏联援建的企业，而在中国，他们则遍及政府和军队各个系统的领导和管理机构，以及所有大型企业、重点大专院校和技术兵种的基层部队，甚至包括卫生和体育部门。

因此，相对而言，苏联顾问和专家在中国的作用最大，影响也最为深远。由于中苏之间有过一段交恶的经历，特别是在“文化大革命”那个疯狂和混乱的年代，两国人民之间的感情受到了极大的伤害。在这种情况下，回想往事，难免令人尴尬，甚至会感到痛苦。或许，这也是苏联专家问题在中俄两国一直没有得到深入研究的原因之一。但历史毕竟是历史，苏联专家在中国的历史是一个客观存在，况且对于如何处理中国今后的对外交往，如何面对中国未来的经济发展道路，这段历史的经验和教训是值得记取的。所以，这是一页不应忘记的历史，并且理应成为中苏关系史研究中的重要课题。

然而，到目前为止，国际学术界，特别是中俄两国学者，对这一课题尚未展开深入研究。尽管研究中苏关系的历史学家几乎都谈到过苏联专家的问题——由此可见其重要地位，但专门的论著却极为罕见。就笔者目前掌握的情况，专门讨论在华苏联专家问题的俄文学术论著，只有圣彼得堡大学扎泽尔斯卡娅教授的一部讲述苏联专家在中国军工企业工作情况的专著。[④] 该书出版于2000年，可能是目前国际学术界专门研究在华苏联专家的唯一专著，

---

① Sergei Goncharenko, “Sino-Soviet Military Cooperation,” in Westad (ed.), *Brothers in Arms*, p. 155.

② 关于这一数字的详细考证见本书结论部分。

③ 1961年苏联又向中国派出9名专家，1962年派遣了10名。参见 *Филатов Л. В.* Научно-техническое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о между СССР и КНР (1949 - 1966) // Информационный Бюллетень Совет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я, 1995, №65, с. 49。

④ *Зазерская Т. Г.*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 военно-промышленного комплекса Китая (1949 - 1960годы), Санкт-Петербург: НИИХ СПбГУ, 2000.

虽然其内容侧重于研究在中国军工企业中的苏联专家，但也涉及整个在华顾问和专家问题。值得称道的是，作者在论述中采取了比较客观的立场，并使用了大量俄国解密的档案资料。在英文论著中，比较早的有原任教于美国普林斯顿大学的黛博拉·凯佩尔的一篇论文，该文最初在1996年1月由美国威尔逊国际学者中心冷战国际史项目组织的"冷战在亚洲"香港国际学术会议上宣读，后经作者修改收入文安立主编的论文集中。[①] 该文的价值在于利用了大量俄国解密档案，以及作者亲赴莫斯科对30多位苏联专家本人的采访记录，而缺憾是基本没有利用中国方面的第一手资料。2002年，美国学者李滨（Douglas A. Stiffler）以苏联专家与中国人民大学的创建为题完成了一篇博士论文，[②] 尽管尚未出版，但作者已经在此基础上发表了两篇论文。[③] 虽然只讲到苏联专家在中国教育系统的情况，但难能可贵的是，作者不仅利用了大量俄国档案，而且还使用了不少中国文献，甚至包括连中国学者都很少利用的中国人民大学的档案。至于中文论著，除笔者曾发表过几篇有关的学术论文外，迄今尚未见到相关的研究成果。[④] 1999年世界知识出版社出版了《由蜜月到反目——苏联专家在中国》，作者查阅了大量的中文著作、报纸、文献和回忆录，文字也很生动。不过，那不是学术著作，而是一部纪实文学作品，作者也不是历史学家，而是作家协会的成员。该书对于历史研究者有一定的参考价值，但其本身毕竟不属学术研究。

笔者在考察和研究的过程中体会到，有关"苏联专家在中国"这一课

---

① Deborah Kaple, "Soviet Advisors in China in the 1950s", Westad (ed.), *Brothers in Arms*, pp. 117 - 140，凯佩尔是中苏经济关系史专家，曾出版过一部有关中国如何学习苏联建立自己的工业基础的专著（*Dream of A Red Factory*, *The Legacy of High Stalinism in China*, New York,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4）。

② Douglas A. Stiffler, "Building Socialism at Chinese People's University: Chinese Cadres and Soviet Experts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1949 - 1957," Ph. 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 Diego, 2002.

③ Douglas A. Stiffler, "Creating 'New China's First New-Style Regular University', 1949 - 50," in Jeremy Brown and Paul G. Pickowicz (eds.), *Dilemmas of Victory: The Early Year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pp. 288 - 308; "Soviet Experts at Chinese People's University, 1950 - 57," paper delivered at a conference entitled "The Soviet Impact on China: Politics, Economy, Society, and Culture, 1949 - 1991", Columbia University, New York, June, 2007.

④《对在华苏联专家问题的历史考察：基本状况及政策变化》，《当代中国史研究》2002年第1期，第24～37页；《对在华苏联专家问题的历史考察：作用和影响》，《中共党史研究》2002年第2期，第38～44页；《对在华苏联专家问题的历史考察：生活及工作条件》，《中共党史资料》总82辑，2002年5月，第93～115页。

题之所以一直未能展开，一个主要原因是有关史料相当分散和零乱。所以，进行这方面研究的第一步就是要广泛收集历史资料。

首先是历史档案文献。

作为当事国，苏联和中国的档案文献长期封存，有关这方面的原始材料无法为一般学者所利用，这是阻碍相关研究开展的最主要原因。

及至 1990 年代初，作为顾问和专家的派出方，俄国大范围解密和公布了以往鲜为人知的历史档案，这已经成为历史学界和档案学界的一件具有历史意义和轰动效应的大事，从而为历史学家的工作创造了机会和条件。[①] 笔者在主持中国社会科学院“苏联历史档案选编”课题组工作期间，曾数次到俄罗斯和美国寻找和收集俄国档案文献。[②] 由于俄国在档案管理体制上存在的弊端，以及相关政策变幻莫测，档案文献的开放和利用时松时紧，所以在那里工作难度很大。特别是对于外国学者来说，把握机会极为不易。相反，美国的一些学术机构和学校花重金复制了大量俄国档案，而那里的工作条件和环境则优越得多。从笔者收集的结果和国外学者在论著中使用的情况来看，有关中苏关系以及在华苏联顾问和专家的档案主要收藏于俄罗斯总统档案馆[③]、俄罗斯对外政策档案馆[④]、俄罗斯现代史料保管和研究中心[⑤]，当代文献保管中心[⑥]，以及俄罗斯联邦国防部中央档案馆[⑦]。尽管比较分散零乱，但毕竟已有不少原始资料问世。正是在这样的基础上，历史学界开始了对这一课题的专门研究。本书对苏联专家在华状况和相关政策的描述，在很

① 关于俄国档案的开放和利用情况的介绍，参见沈志华《俄国档案文献：保管、解密和利用》，《历史研究》1998 年第 5 期，第 136～149 页；《俄国主要档案馆情况简介》，《世界历史》1999 年第 2 期，第 92～103 页；余敏玲《俄国主要档案馆现状简介》，（台北）《近代中国》第 140 期，2000 年，第 200～217 页。

② 值得庆幸的是，经历了 7 年的风雨磨难和艰辛努力，笔者作为执行总主编的 34 卷本《苏联历史档案选编》终于在 2002 年 8 月由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出版。该文件集收入俄国档案 6000 余件，但令人遗憾的是，有关中苏关系的文件未能收录其中。

③ Архив Президента Российской Федерации，原苏共中央政治局档案馆藏：以下简称 АПРФ。

④ Архив Внешней Политики Российской Федерации，原苏联外交部档案馆藏：以下简称 АВПРФ。

⑤ Российский Центр Хранения и Изучения Документов Новейшей Истории，以下简称 РЦХИДНИ。该档案馆 1999 年 3 月改名为俄罗斯国家社会政治史档案馆（Российский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ый Архив Социально-политическоии Истории，以下简称 РГАСПИ）。

⑥ Центр Хранения Современной Документации，以下简称 ЦХСД。该档案馆 1999 年 3 月改名为俄罗斯国家当代史档案馆（Российский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ый Архив Новейшей Истории，以下简称 РГАНИ）。

⑦ Центральный Архив Министерства Обороны Российской Федерации，以下简称 ЦАМОРФ。

大程度上也得益于笔者本人收集的和转引自其他学者论著的大量俄国档案。[①]

与俄国和东欧各国相比，中国公布重要档案文献的时间并不晚。早在1987年，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就开始编辑、出版《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这套重要文献的问世，曾引起国际学界的震动，并令人感到欣慰：中国的改革开放终于使历史档案得以走出神秘的光环。然而，十几年过去了，人们发现，虽然档案文献集出版了不少，[②] 利用档案撰写的资料性著作和工具书也陆续增多，[③] 但中国的档案制度并没有实质性改进。中央一级或相关部门的档案馆，普通学者仍难以问津。[④] 各种档案文献集的出版固然为学术研究提供了方便，却也存在着很多弊病，至少会出现这样的情况：在彼者看来无关紧要的文件，却是此者研究中不可或缺的史料。目前只有极少数机构的研究者得以利用工作之便，直接使用中央一级的档案文献进行研究，普通学者只能从他们的研究著作中间接引用一些重要史料。且不说这种状况对广大学者来讲是不公平的，其实也是很危险的，因为一旦直接引用者由于疏忽或受其观点和水平的限制，片面以至错误地使用了档案文献，就会以讹传讹，影响其他学者的研究思路。不过，随着时间的推移，中国的文献编辑水平也有了很大提高，比如近年出版的《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和《建国以来周恩来文稿》，不仅收入的文件数量很大，而且比较完整，尤其值得注意的是编者的注释，里面包含了大量相关的档案文件和信息。当然，最令笔者高兴的是，这两部文献集中收入了很多有关苏联专家的文件。遗憾的是这些文件目

---

① 凡本书直接引用的俄国档案文献，笔者均存有原始文件或已发表文件的复印件，但其中有些档案的原始馆藏号在辗转复印时缺失。为便于读者核查，笔者把所有收集到的俄国档案复印件整理编辑成册，见沈志华、李丹慧收集和整理《俄国档案原文复印件汇编：中苏关系》第1～22卷；沈志华收集和整理《俄国档案原文复印件汇编：朝鲜战争》第1～17卷；《俄国档案原文复印件汇编：苏联历史》（未收入34卷中文本的档案）第1～26卷。这些文件汇编均未出版，现存华东师范大学冷战国际史研究中心（上海），其中有些亦存放在北京大学历史系资料室、香港中文大学中国研究服务中心和（台湾）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档案馆。

② 除《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13册）外，比较重要的还有《毛泽东外交文选》《周恩来外交文选》《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20册）、《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已出版27卷）、《毛泽东军事文集》（6卷）、《周恩来军事文选》（4卷）、《彭德怀军事文选》《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已出4册）、《建国以来周恩来文稿》（已出3册）等。

③ 其中特别值得注意的是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等根据档案文献编撰的各种年谱、大事记和传记。

④ 有关中国档案馆情况的介绍见杨奎松《浅谈中共历史档案的利用与研究》，（台北）《近代中国史研究通讯》第27期，1999年3月，第139～143页；沈志华《冷战史新研究与档案文献的收集和利用》，《历史研究》2003年第1期，第140～150页。

前只编到1952年。[①]

特别应该指出的是，经过五年的准备，中国外交部档案馆在2004年2月正式对外开放，第一批解密的档案文件的时限从1949年至1955年，约万余件。随后又解密两批，文件的时间推至1965年（“文革”前），数量也有大幅度增加。其中，涉及中苏关系，包括苏联专家问题的档案数量很多。笔者曾推荐一些国外学者去那里查阅档案，有的人对此不以为然，认为目前开放的档案层次较低，特别是缺乏有关外交决策过程的文件。殊不知，中国外交部档案馆对外开放目前迈出的虽然还只是一小步，但这对于推动中国档案管理工作的改革开放却是具有历史意义的一大步。国家部委一级档案的首次对外开放，不是在文化部门、经济部门或其他行政部门，而是在最具敏感性的外交部门，这本身就很说明问题。笔者相信，随着中国改革开放政策的延续，不仅外交部档案的解密范围会不断扩大，还会有更多的国家部委档案对公众开放。

国际关系史研究的一个重要内容是讨论各国外交和安全政策的决策过程及其出发点，因此研究者重视国家级档案的公布和利用，这一点是毋庸置疑的。但如前所述，这方面的工作目前在中国推进缓慢，而研究者又不能守株待兔。于是，查阅和利用中国地方档案的问题便提上了议事日程。所谓地方档案，包括省、市、县及一些大企业和机构收藏的档案。从管理制度上讲，学者（包括国外学者）查阅这些地方档案相对容易一些。在中外关系史研究中利用中国的地方档案，旅美华人学者在1990年代中期就已经捷足先登了。美国马里兰大学教授张曙光在研究美国实行对华经济封锁问题时，发掘出大量上海市和辽宁省档案馆的材料，而美国奥荷马大学的翟强教授在讨论中国与越南战争的关系时，也使用了江苏省等地方的档案，均收到了很好的效果。[②] 在地方档案中，固然缺少有关决策方面的史料，但作为中央档案材料的补充，有大量决策的结果，以及决策后各地贯彻执行情况的材料，而这些材料是研究苏联专家在华工作和生活状况所必需的。于是，在研究和考察的过程中，笔者前后奔波数月，到新疆、内蒙古、包头、黑龙江、吉林、长

---

①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央档案馆编《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1～4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建国以来周恩来文稿》第1～3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8。

② 可参阅他们的专著：Shu Guang Zhang, *Economic Cold War, America's Embargo against China and the Sino-Soviet Alliance, 1949－1963*; Qiang Zhai, *China and The Vietnam Wars, 1950－1975* (Chapel Hill and London: The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2000)。

春、辽宁、大连、福建等省市档案馆查阅档案，并惊喜地发现，那里保管着中共中央、国务院及外国专家局有关苏联专家问题的各种规定和通知，以及各地专家工作开展的情况通报，从聘请专家的程序和手续、如何接待专家、为专家来华所做的准备工作、在发挥专家作用方面取得的经验和存在的问题等，直到对苏联专家衣食住行的安排和规定，样样俱全，面面俱到。此外，笔者还在大连造船厂、鞍山钢铁厂、包头钢铁厂、北京石景山发电厂等大企业的档案馆（室）得到了许多有关苏联专家在华工作的具体资料，特别是苏联专家在各机构或厂矿企业的工作状况，与中方人员的关系，以及基层单位对待专家的态度和处理问题的方法等。大量地使用这些材料，正是本书在史料利用方面的一个特点。

其次是收集和整理口述史料。

在历史研究中，收集史料的另一个重要方面和方法是对知情者进行采访，以及利用当事人的回忆录。在这方面，台湾学者早已做出了令人钦佩的成绩。[①] 口述史料的功能首先是可以弥补档案文献之缺乏，毕竟有许多原始档案是学者无法看到的，或者它们原本就不存在。同时，与档案文献相比，当事人通过其个人感受对当时的场地、语境和景况的描述，一方面可以帮助研究者对档案文献进行解读，另一方面也可以使呆板的档案文献所描述的历史场面鲜活起来。美国学者黛博拉·凯佩尔在研究这一课题时，就把俄国有关档案文献与专家本人的叙述有机地结合起来。通过在莫斯科报纸上刊登广告的方法，凯佩尔招徕了30多名曾于1950年代在中国工作的苏联专家，他们的回忆和感受，加深了作者对俄国档案文献的理解，也使得作者对苏联专家在华工作场面的描写生动细腻。[②]

当然，作为历史研究，不能孤立地和简单地使用口述史料，因为人的记忆是会出现误差的，如果研究者没有运用档案文献对回忆史料进行鉴别或核查，很有可能就会造成重大的历史误会。美国哈佛大学肯尼迪政治学院乔·奈（Joe Nye）和詹姆斯·布莱特（James Blight）提出的“批判口述史学”（Critical Oral History）这一概念，所强调的就是将有关当事人的回忆与档案

---

① 自1950年代末，中研院近代史所所长郭廷以先生主持了一个庞大的口述历史访问计划，以后又不断有学者接替，至90年代末，已整理、出版访问记录70多部，堪称一项不朽的历史工程。

② 参见 Kaple, “Soviet Advisors in China in the 1950s,” Westad (ed.), *Brothers in Arms*, pp. 117 - 140。

文献的鉴别和学者的研究相结合，对所述史事做出多方位的分析和批判。[①]在研究中，经学者的考辨，把档案文献与口述史料结合起来，就会使二者相互印证和补充。

值得庆幸的是，在笔者开始考虑研究苏联专家问题时，恰值北京大学国际关系学院的重点科研项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口述历史”启动，该项目旨在通过收集、整理大量当事人的回顾材料，从一个侧面再现新中国外交的历史画面。笔者参与了该项目的“中苏关系口述历史”课题，受益匪浅。在课题组成员（李丹慧、张玥、季萌、鲍佳音、蓝建学、王日华、夏维勇、孙璐、李琳、肖瑜）的协助下，笔者对尽可能找到的与苏联专家密切接触的当事人进行了采访。[②]他们是：李越然，1950年代先后担任中央财经委员会、外国专家局和国务院外事办公室的俄文翻译，曾长期为毛泽东做翻译，并与苏联驻华总顾问阿尔希波夫有密切往来；阎明复，1950～1960年代在中共中央办公厅翻译组工作，曾给毛泽东、周恩来、彭真担任俄文翻译，对中苏关系的高层情况有相当的了解；王亚志，历任中央军委作战部参谋、彭德怀和周恩来的军事秘书、国防科委司令部办公室主任等职，对苏联军事专家的情况了解甚多；李正亭，1950年代曾任劳动部办公厅主任，主管专家组的工作；孟戈非，时任二机部原子能研究所副所长，与苏联著名核物理专家做过促膝长谈；朱庭光，时任中宣部理论局宣传处处长，参加了中共中央与苏共论战的写作班子；纪亭榭，时任海军航空兵参谋长兼东海舰队航空兵司令员，曾与苏联顾问朝夕相处；赵明，时任公安部办公厅编译处副处长，专门负责专家工作；宣淼，曾任外国专家局聘请处干部，长期与各方面苏联专家接触；戴道，曾在任洛阳拖拉机厂业务处长期间，与该厂专家组长出差考察；宿世芳，1950年代在中国驻苏商贸参赞处工作；周立平，曾作为空军某部地勤人员跟随苏军官兵见习数月；路逸，中国人民大学第二期马列主义理论研究班调干学员，毕业后在高等教育部工作；安纯祥，从莫斯科钢铁学院毕业后在包头核燃料元件厂担任技术员，后任该厂总工程师、厂长；邢

---

① 参见 Robert K. Brigham, “The Search for Peace in Vietnam,” paper delivered at a conference entitled “New Evidence on China, Southeast Asia, and the Indochina Wars”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and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Hong Kong, January 2000)。

② 笔者也曾试图采用黛博拉·凯佩尔教授登报征集采访对象的做法，遗憾的是，有关报社接到笔者的请求时答复说，报纸只登“寻人启事”，从来不刊登这样的广告。后来在朋友的帮助下，以征集史料启事的方式在一些报刊上做了一点儿补救，虽然时间晚了一些，但毕竟还是有收获的。

锦棠，北京市丰台区教育局离休干部，曾陪同苏联专家视察北京小学的教育情况，并聆听苏联著名教育学家凯洛夫的讲座；欧阳惠，曾任驻旅大苏军指挥部机关报《实话报》中国部副部长、中苏友好协会总会机关报《中苏友好报》总编室主任；徐金成，现任大连造船厂厂史编撰办公室主任，在撰写厂史过程中曾广泛组织老一代工人和技术人员进行座谈，回忆苏联专家在厂工作的情况；郭德瑜，当年是解放军通信兵大院的“孩子王”，与苏联专家的儿子结下了深厚友谊。他们对往事的回忆是本书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

最后，除了档案文献和口述史料外，本书还利用了其他一些中国的文字资料。例如1950年代《人民日报》的有关报道，以及中苏友好协会总会和各地方分会出版的介绍苏联专家的小册子，从中可以了解到中国政府对专家工作的公开政策、评价、宣传口径及其变化。还有香港中文大学收藏的由新华社编辑的《内部参考》（1949～1964），其中反映了很多当时不易公开的专家工作中的缺陷和问题。中国党和政府关于苏联专家问题的政策、方针和指示，有一些就是根据这里的内部报道做出的。此外，如果说公开报刊作为舆论宣传工具，多是进行正面报道，那么《内部参考》作为新华社向党和国家高级干部提供国内外情况的渠道，其报道就全面多了。因此，从研究的角度讲，利用这些史料，在很大程度上也避免了只引用公开宣传材料的片面性。

在笔者看来，作为历史研究，考察1950年代苏联专家在中国这一历史现象，至少应该提出三个方面的问题。

第一，如何估量苏联向国外派遣顾问和专家的动机及影响。

在1947年冷战初起的时候，莫斯科对欧洲，特别是东欧的政策，首先甚至主要不是与西方对抗——尽管后来发生了很大变化，而是加强对各国共产党的控制。通过成立共产党和工人党情报局，组织对南斯拉夫共产党的批判并将其清除出“教门”，斯大林完成了在社会主义阵营内部整合机制、统一步调的任务。① 在这个过程中，苏联向其势力范围内的东欧各国派遣顾问和专家，除了要帮助这些国家的共产党巩固政权外，主要动机自然是为了进

① 笔者对这一问题的论述，详见《对1948年苏南冲突起因的历史考察》，《历史研究》1999年第4期，第5～26页；《共产党情报局的建立及其目标——兼论冷战形成的概念界定》，《中国社会科学》2002年第3期，第172～187页。

一步监督和控制这些国家及其执政党。[①] 在莫斯科幕后组织的对东欧各党的政治“大清洗”中——诸如对匈牙利总理拉伊克的审判，以及对保加利亚总理科斯托夫和捷克斯洛伐克共产党总书记斯兰斯基的死刑判决等，苏联顾问都起了不可忽视的作用。无论最终的结果如何，在斯大林统治的年代，莫斯科在东欧国家的顾问和专家利用其地位和影响，完成了苏联党交给他们的任务。那时，派遣顾问和专家在很大程度上成为苏联监督和控制东欧各国的手段之一，这应该是一个可以成立的判断。

那么，后来苏联专家在中国的情况如何呢？特别是对赫鲁晓夫时期苏联向中国派遣顾问和专家的动机及影响应如何评价呢？赫鲁晓夫在他掌握国家权力的初期，竭力主张大规模对华提供经济援助，其重要表现之一就是在华顾问和专家的数量骤然增加。那么，赫鲁晓夫在做出这一决策时，与斯大林的出发点是否有所不同？其主要目的是加强对中国的控制，以保证苏联对社会主义阵营的指挥和领导权，还是通过扩大对华经济援助，以改善苏联与中国的关系？换句话说，苏联顾问和专家来华的主要任务是收集情报、实行监督和扩大苏联的影响，还是传授经验、技术，帮助中国进行经济和国防建设？至于说到作用和影响，首先需要回答的问题是，在中国整个社会主义国民经济基础以及国防工业基础建立的过程中，苏联顾问和专家究竟处于何种地位？进一步的研究则涉及他们对于中国经济体制乃至政治体制的形成，对于中国选择、学习和实行苏联模式，有没有影响，有什么影响？或者反过来提问，如果没有大量的苏联顾问和专家，中国是否就会更早地走上另外一条发展道路？

第二，如何评判苏联顾问和专家撤退的目的及结果。

在考察苏联向国外派遣顾问和专家这一历史现象时，人们注意到，无论动机怎样，其结果却是令人沮丧的。这些顾问和专家撤退时——有主动的也有被动的，都标志着派出国与接收国之间的关系已经处于一种紧张或破裂状

---

① 关于苏联顾问和专家在东欧各国状况的研究，参见 Zoltan Barany, “Soviet Takeovers: The Role of Advisers in Mongolia in the 1920s and in Eastern Europe after World War II,” *East European Quarterly*, XXVIII, №4, January 1995, pp. 409－433；*Мурашко Г. П.*, *Носкова А. Ф.* Советский фактор в послевоенной Восточной Европе, 1945－1949// *Институт Российской Истории РАН* Советская внешная политика в годы “холодной войны”（1945－1985）: новое прочтение, Москва: Международные отношения, 1995, с. 69－114；*Носкова А. Ф.* Московские советники в странах Восточной Европы, 1945－1953гг. // Вопросы истории, 1998, №1, с. 104－113。

态。在这方面有几个典型的例子。首先看苏南关系。在战后南斯拉夫的恢复时期，莫斯科向贝尔格莱德派去了许多军事顾问和经济专家，他们对于南斯拉夫的政权巩固和经济重建应该说是立下了汗马功劳。但是当1948年2月斯大林与铁托之间发生冲突时，苏联做出的第一反应就是撤走了在南斯拉夫的所有专家。[①] 苏波关系也是如此。战后苏联控制波兰的主要手段之一，就是在波兰军队和安全机构的所有上层和关键部门安插苏联顾问，甚至担任波兰国防部长的罗科索夫斯基本人就是苏联元帅。当1956年苏波关系出现危机时，赫鲁晓夫被迫做出的第一个让步措施，也是从波兰召回全部的苏联顾问。[②] 中苏关系方面的情况更是人所共知。1960年7月赫鲁晓夫突然宣布全面撤退在华苏联专家的举动，不仅成为中共指责莫斯科破坏中苏国家关系的主要罪名，也是西方国家和中国民众判断中苏同盟开始破裂的重要根据。

至于苏联顾问和专家撤退的原因，南斯拉夫和波兰的情况比较清楚。莫洛托夫曾直言不讳地提出了立即将“专家和其他工作人员撤回苏联”的理由：南斯拉夫政府做出的“不准向苏联机构提供经济情报”的决定，“是对苏联驻南斯拉夫工作人员的不信任行为和对苏联不友好的表现”。[③] 既然监督和控制的目的无法实现，这些顾问和专家继续留在南斯拉夫对斯大林来说已经毫无意义。而莫斯科做出提前召回在波兰国家安全机构中的苏联顾问及在波兰军队中的苏联军官的决定，则完全是波兰统一工人党中央主动要求的结果。哥穆尔卡对提出这一要求的解释也很明确：“在波兰和苏联之间没有权利平等的关系”，在波兰的“某些机构内，实际上（苏联）顾问们变成了他们的领导”，在波兰军队里，“苏联军官占据着领导岗位并负责一系列非法审判和非法处死一些波兰军官”。[④] 显然，这里问题的核心是控制和反控制的斗争。

---

① 笔者对苏南冲突的论述参见《斯大林与铁托——苏南冲突的起因及其结果》，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有关苏南在专家问题上发生争执的俄国档案文献，参见 *Гибианский Л. Я.* Секретная советско-югославская переписка 1948 года// Вопросы истории，1992，№4－5，с. 119－136；№6－7，с. 158－172；№10，с. 141－160，中译文见《苏联历史档案选编》第22、24卷。

② 详见 Zoltan Barany，“Soviet Takeovers，” pp. 422－427。关于苏共中央讨论召回在波兰的苏联专家问题的俄国档案文献，见《苏联历史档案选编》第27卷，第47~50页。

③ 《1948年3月18日莫洛托夫致铁托或卡德尔电》，《苏联历史档案选编》第22卷，第220~221页。

④ 《1956年10月22日苏共中央主席团关于在波苏联顾问问题致信波兰统一工人党中央的决定》《1957年1月11~12日中国代表团和波兰代表团会谈纪要》，《苏联历史档案选编》第27卷，第47~48、56~57页。

中苏之间的问题就比较复杂了。赫鲁晓夫不顾一切地突然宣布撤退全部在华专家，其直接目的当然是要以此非常手段迫使北京在与莫斯科的争论中让步，但实际的原因何在？是像苏联政府的声明中所言——苏联专家在中国受到了不公正的待遇，还是如一些人的猜测——赫鲁晓夫因无法控制中国而恼羞成怒，或者另有更为复杂的原因？如果把赫鲁晓夫撤退专家的举动看作中苏国家关系破裂的最初标志，那么，在某种程度上可以说，苏联撤退专家的原因，就是中苏分裂的原因。进一步的问题是，赫鲁晓夫撤退专家时，心里想的确实像其表面做出的那样，即决定结束与中国的同盟关系吗？如果答案是肯定的，那为什么在随后的一年中莫斯科又表现出和解的姿态（包括表示愿意继续向中国派遣专家）？如果答案是否定的，则赫鲁晓夫何以要一意孤行地采取这种违背基本国际关系准则的行动呢？

第三，如何看待社会主义国家之间关系的准则和特征。

在专家问题上出现麻烦从而影响两国关系的类似情况，在冷战年代的南斯拉夫与阿尔巴尼亚、苏联与波兰、苏联与阿尔巴尼亚，以及中国与越南之间，都有不同程度的反映。因此可以说，派遣和撤退专家问题，已经成为社会主义国家之间关系变化的晴雨表。在社会主义阵营内部的国家关系中，人们可以看到这样一个较为普遍的现象：两国相好，就好到不分你我，大家以兄弟相称，高尚的无产阶级国际主义精神掩盖了一切分歧和矛盾；两国交恶，就恶到你死我活，以致抛弃国际交往的起码原则和惯例，甚至不惜兵戎相见。20世纪40～60年代，社会主义国家之间的交往，要么是为维护团结和统一，不顾他人（或放弃自己）的主权和利益，要么是以主权和平等原则遭到破坏为由，断绝相互之间的一切往来。不是不分你我的朋友，就是你死我活的敌人。为什么会是这样？

首先，这当然不能归咎于一时一地的政策失误，即使铁托没有因政治局委员、财政部长茹约维奇向苏联驻贝尔格莱德大使透露党内秘密而决定不再向苏联官员提供经济情报，斯大林也会找到其他理由向南斯拉夫施加压力；即使罗科索夫斯基没有担任波兰的国防部长，哥穆尔卡同样会指责苏联侵犯了波兰的主权；即使赫鲁晓夫听从众人的规劝而收回撤退在华专家的命令，也无法扭转中苏分裂的必然趋势。其次，恐怕也不能完全用领袖的个性来解释。在社会主义国家通行的领袖外交的特征之一，的确使他们的个人性格凸显在国际交往的舞台上，铁托的桀骜不驯，斯大林的恃强凌弱，赫鲁晓夫的喜怒无常，以及毛泽东的“无法无天”，固然都对他们之间双边关系的恶化

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但如果把问题的实质仅仅归结到这一点，无论如何是不能令人信服的。他们的性格可以促进或延缓事态的发展，而不能也没有决定事情的本质。上述情况既然是一种普遍现象，那么必然与社会主义国家关系的内在结构有关，人们就需要分析社会主义国家关系形成的历史原因，进而分析这一关系的政治准则和特性，并从中找出那种结构性失衡的关节点。

不过，本书主要不是进行理论问题的讨论和分析。作为对这一课题的初步研究，本书的主要任务是对所收集的大量史料进行梳理、对比、考证和分析，从而把这个历史现象的基本情况和脉络搞清楚，说明中苏双方在专家问题上的方针、政策及相关措施，苏联顾问、专家在华工作和生活的基本状况，以及他们对中国政治、经济发生的作用和影响。当然，笔者既然提出了上述三个问题，自然会在梳理史料和描述史实的过程中加以思考。

根据中苏双方在苏联专家来华问题上的政策变化，以及可以反映这一变化的专家来华的规模和在华工作的状况，笔者把研究的内容分为四个时期，而本书也就大体依照中苏关系发展、变化的历史进程分为四章。不过，有些专门的问题在论述时会相对集中一些。

第一章，1948～1949年。中国革命的胜利发展促使斯大林着手调整战后苏联的对华方针，并开始加大对中共援助的力度。但在中国国内形势和国际形势尚未明朗化之前，莫斯科不便公开表明自己的立场，遂使斯大林在为中共政权提供大批专家的问题上采取了拖延的政策。直到1949年下半年，中国大局已定，刘少奇才终于以优惠的条件把大批中共求之已久的苏联专家带回中国。

第二章，1949～1953年。斯大林很不情愿地按照中方提出的要求缔结了新的中苏同盟条约，因而其对华经济援助是有条件的和要求回报的，同样，在派遣专家问题上也显得斤斤计较。中苏关于专家待遇和工作条件的谈判并非一帆风顺，其原因主要在于双方经济条件和观念上的差异。与东欧各国的情况根本不同的是，苏联专家大批来到中国，完全是为了满足新政权在政治和经济上的需要，而且确实对中国加强军事力量和恢复国民经济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不过，由于中苏双方都缺乏准备和经验，在专家派遣和管理上出现了许多矛盾和纰漏。为了充分发挥苏联专家的作用，毛泽东倡导全面向苏联学习的方针。

第三章，1953～1957年。赫鲁晓夫掌握政权以后全面调整对华政策，

形成了苏联专家来华工作的高潮。中国政府给予苏联专家的优厚待遇和关怀照顾，体现了中国人热情好客的本性以及对苏联人的崇敬之情，也为更全面地发挥专家的作用创造了良好的工作环境。苏共二十大以后，毛泽东提出“以苏为鉴”，开始探索中国自己的发展道路，但在科学技术方面，仍然强调向苏联学习。1956 年苏波关系出现危机，迫使苏联同意撤回在东欧各国的专家，向中国派遣专家也采取了较为谨慎的政策。与此同时，中国虽然不像东欧那样抵制苏联专家，但出于政治上和经济上两方面的考虑，在聘请专家的问题上明确提出了“少而精”的原则，倾向于减少在国家机关和管理机构中的顾问，而集中聘请经济技术专家，特别是研制核武器方面的专家。1956 年发生的苏联批判斯大林“个人崇拜”和波匈事件等，没有对中苏关系以及双方的专家政策产生根本性影响。

第四章，1958～1960 年。1957 年 11 月莫斯科会议以后，中苏之间出现了全面合作的辉煌前景，苏联专家对于中国国民经济体系，特别是工业基础的形成，有不可磨灭的贡献；在对中国的核援助方面，苏联专家所起的作用也是不可忽视的。尽管“大跃进”的浪潮和中苏分歧消息的传播不可避免地恶化了苏联专家的工作环境，但中国政府试图尽量使苏联专家在科学技术领域继续发挥作用。1958 年夏天台海危机以后，中苏之间在对内对外政策上的矛盾逐步暴露，并形成了意识形态上的分歧，这自然会对在华苏联专家的工作产生一定影响。无法承受政治压力的赫鲁晓夫独断专行，宣布全部撤退在华专家，终于导致中苏国家关系的破裂。中苏两党领导人之间争吵的结果，特别是赫鲁晓夫鲁莽粗暴的行为，致使苏联专家成为一种政治上的牺牲品。不过，苏联专家撤退时的感人场面告诉人们，人民之间的感情和友谊并不是政治家一时的感情冲动所能割断的。

第一章
逐步靠拢：斯大林时期之一（1948～1949）

说起苏联顾问和专家，中国人并不陌生。回顾历史，通过派遣顾问或专家这种方式，苏联对中国产生的影响可以追溯到20世纪20年代。在大革命时期，苏联的政治顾问鲍罗廷和军事顾问加伦（即布柳赫尔）在中国就已经名声显赫，他们对中国共产党和国民党的建设和发展，以及北伐战争的胜利，都起到了重大作用。对此，不仅在中国学者的著作中屡有论述，就是一般百姓也有所耳闻。① 如果说这段历史反映的还只是个别苏联顾问对中国在野革命党的支持，那么到1930年代情况就大大不同了。

在抗日战争前期（主要是1941年4月苏日中立条约签订以前），苏联政府为了牵制日本、保障东线安全，派遣了大批顾问和专家来华援助中国政府对日作战。中苏互不侵犯条约签订不久，蒋介石于1937年8月27日会见了苏联驻华大使鲍格莫洛夫。在表示了国民政府决不对日妥协的抵抗立场后，蒋介石提出了要求苏联政府允许苏联飞行员以志愿者身份加入中国军队的问题，并希望苏联尽快派遣飞行教练员来甘肃。9月14日，中国代表团赴莫斯科谈判，也向苏联提出了选派苏联飞行员来华的问题。同年12月28日，蒋介石又通过苏联全权代表转告苏联政府，中国组建了20个师，建议苏联在3个月内给予各种援助，包括派遣参谋部军官，以保证半年后这些部队能顺利组建起来。②

当时蒋介石政府聘用的军事顾问团是由德国人组成的，首席顾问叫法尔

---

① 参见 *Мировицкая Р. А.* Первые советники из СССР в Китае//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 1983, №4, с. 82－88。关于这一时期来华苏联顾问的最新史料，见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编《共产国际、联共（布）与中国革命档案资料丛书》第1～12卷，北京图书馆出版社，1997～2002。此期来华苏联顾问名单可见《苏联问题研究资料》1981年第1期，第61～64页。

② 详见罗志刚《中苏外交关系研究（1931～1945）》，武汉大学出版社，1999，第144～145页。

肯豪森。因为希特勒与日本军国主义的勾结，蒋介石不再信任德国人，遂有意请苏联人出山。苏联政府为鼓励中国抗日，遏止日本军队北进，欣然接受了国民政府的请求，立即着手派遣军事专家前往中国。1937 年 11 月底，M. И. 德拉特文将军作为苏联大使馆的武官到达中国。1938 年 5 月，法尔肯豪森顾问团离开中国，德拉特文被任命为中国军队的军事总顾问。由于加伦将军在北伐战争中的威望，蒋介石曾两次请求斯大林派遣加伦担任中国军队的军事总顾问（显然，蒋介石还不知道加伦此时已经在苏联的政治“大清洗”中遭到镇压[①]）。不久，德拉特文便回国了。依次接任在华军事总顾问的是 A. И. 切列潘诺夫（1938 年 8 月至 1939 年 8 月）、K. M. 卡恰诺夫（1939 年 9 月至 1941 年 2 月）、B. И. 崔可夫（1941 年 2 月至 1942 年 2 月）。苏联军事顾问团很快就在中国军队中建立起一个门类齐全、阵容强大的多军兵种顾问体制。1938 年 5 月底至 6 月初，苏联第一批军事顾问 27 人来到中国，到 1939 年 10 月，已增加到 80 人。他们分布在各个兵种和有关机构：步兵 27 人，炮兵 14 人，工程兵 8 人，通信兵 12 人，坦克兵 12 人，防化兵 2 人，后方和运输管理机构 3 人，医务机构 2 人。除了总顾问，在各方面军担任过首席顾问的有：第一战区的 P. И. 帕宁、П. C. 雷巴尔科、M. A. 舒金，第二战区的 П. Ф. 巴季茨基、A. K. 别列斯托夫，第三战区的 H. A. 博布罗夫、A. H. 博戈柳波夫、A. B. 瓦西里耶夫、M. M. 马特维耶夫，第五战区的 И. П. 阿尔费罗夫，第九战区的 Ф. Ф. 阿利亚布舍夫等。担任过各军兵种首席顾问的是：空军的 Г. И. 索尔、П. B. 雷恰戈夫、Ф. П. 波雷宁、П. H. 阿尼西莫夫、T. T. 赫留金，坦克兵的 П. Д. 别洛夫、H. K. 切斯诺科夫，炮兵和防空兵的 И. Б. 戈鲁别夫、鲁斯基赫、Я. M. 塔本钦科、И. A. 希洛夫，工程兵的 A. Я. 卡利亚金、И. П. 巴图罗夫、A. П. 科瓦廖夫，通信兵的格拉诺夫，军事医疗部门的 П. M. 茹拉夫廖夫，战役战术侦察的 И. Г. 连奇克、C. П. 康斯坦丁诺夫、M. C. 什梅廖夫等。到 1941 年初，在华苏联军事顾问达到 140 人。有资料统计，从 1937 年抗战爆发至 1942 年苏联撤走在华军事人员为止，在中国的苏联军事顾问总计已超过 300 人，此外还有技术专家 200 多人，其中包括大学教师、设计师、道路和桥梁专家、运输专家、医学专家等。苏联军事顾问的级别甚高，仅元帅

---

① 关于加伦受到图哈切夫斯基案件牵连而被整肃的最新档案材料可参见《苏联历史档案选编》第 13 卷，“图哈切夫斯基与‘法西斯军事阴谋案’”专题。

就有6人，还有15名将军。[1] 还值得一提的是抗战前期活跃在中国蓝天的苏联空军志愿队。至1939年2月，志愿来华参战的苏联飞行员和地勤人员已达3665人，他们技术娴熟，作战英勇，在抗战期间共击落和炸毁日军飞机1049架。[2]

苏联顾问以其高超的技能、务实的作风和深思熟虑的建议很快就赢得了中国军方的好感。首席军事顾问团把训练部队的重点放在野战训练，在各种战斗行动中如何使用苏联武器以及战地工程建筑方面。在司令部工作的顾问主要帮助中国军队制订作战计划和研究以往的作战经验，组织和规划战役侦察，改进部队和指挥机关的组织结构。航空兵顾问把主要精力放在按目标集中使用航空部队，改进同地面部队的协同动作，解决通信问题，以及伪装和构筑新飞机场，训练中国飞行员上面。在炮兵和防空兵方面，顾问们传授如何在防御和进攻中使用火炮，如何从隐蔽阵地上射击，如何组织部队和居民防空的经验，并对改进炮兵部队组织结构提出建议。在工程训练方面，苏联顾问特别重视防御地带的选择及工事构筑，炮兵阵地的布局，常备工事的利用，破坏物和障碍物的设置及其通过的方法等。经过不懈努力，苏联顾问为中国总参谋部和各战区制订或提出了数百个防御战役和进攻战役计划，其中较大型的有武汉战役、南昌战役、长沙战役、襄阳—南阳战役、宜昌战役等。蒋介石对苏联顾问很满意，并多次请求苏联政府增派军事顾问。在一封给莫斯科的信件中，蒋介石讲道：自从苏联政府派了顾问以后，“中国在武装抵抗侵略方面取得了重大成就。所有援华顾问在他们的工作中都表现出极大的热忱。中国政府对此表示感谢。”[3]

尽管出于政治原因和国际关系的变化，国共双方后来很长一段时间对此都缄口不提，但这些苏联军事顾问和专家对于中国反侵略战争的贡献是不可磨灭的。

这些在旧中国发生的故事说明，苏联专家在中国是有历史渊源的。不过，本书要讲述的是苏联顾问和专家在新中国的历史。

历史研究表明，从1945年苏联红军进入中国东北直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莫斯科与中国共产党的关系始终给人一种若即若离和模糊不定的感觉。

---

① *Чудодеев Ю. В.* Советские военные советники в Китае, 1937 – 1942гг. //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 1988, №2, с. 118 – 119；罗志刚：《中苏外交关系研究（1931～1945）》，第144～145页。

② 参见王正华《抗战前期的苏联空军志愿队》，《中华民国史第二届讨论会专题论文集》，1994，第665～694页。

③ *Чудодеев Ю. В.* Советские военные советники в Китае, с. 120 – 122.

即使到1948年中国革命开始走向高潮，苏联也有意调整对华政策，加强对中共的支持和帮助的时候，仍然有两个问题困扰着斯大林。从政治上讲，中共是否有足够的能力和力量取得全中国的政权，在这一过程中美国是否会进行军事干预，中国共产党是不是一个听从莫斯科指挥的真正的马克思主义政党；从经济上讲，苏联与中国国民政府在涉及中长铁路产权和开发东北资源方面的矛盾是否会延续到中共与莫斯科的关系中，隐含在中苏之间地缘和经济利益中的摩擦是否将导致苏联与未来新政权的利害冲突。这些担心，使斯大林一方面开始对中共在东北及部分华北地区的政权给予经济技术援助，另一方面又不敢或不愿放手并公开这种援助和支持。就是在这样的政治和经济背景下，第一批苏联顾问和专家来到了中国革命根据地东北——新中国的政权建设正是从这里开始的。

一 战后苏联对华方针的调整

战后苏联对华方针取决于两个因素，即苏联在远东的战略目标和苏美在亚洲的战略关系。当时斯大林对远东的战略考虑主要有两点，一是把蒙古从中国的版图中独立出来，形成广阔的安全地带；二是恢复沙皇俄国在中国东北的势力范围，以确保苏联在太平洋的出海口和不冻港。为了保证实现上述权益，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时，苏联在对华政策方面采取了与美国合作的方针，即承认蒋介石在中国的领袖地位，并劝说中共服从国民党政府的统一领导。为此，斯大林先是与美国取得默契，对中国政府两面夹击，软硬兼施，在苏联红军大举进入中国东北之后，迫使蒋介石签订城下之盟——《中苏友好同盟条约》，而后同时从中国、朝鲜和伊朗撤军，以取信于美国和国际舆论，并维护在雅尔塔体系范围内得到保证的苏联的实际权益。①

1945年8月14日签订的《中苏友好同盟条约》，以及关于中国长春铁路②、旅顺口和大连的协定有效期为30年，其内容基本上保证了苏联在远东的一切权益：已经在1935年卖给伪满洲国的中长铁路归中苏两国共同所有和共同经营；中长铁路局设局长一人，由苏方派员担任；宣布大连为自由港，港口主

---

① 详见沈志华《苏联出兵中国东北：目标和结果》，《历史研究》1994年第5期，第88～103页；沈志华、张盛发《从大国合作到集团对抗——论战后苏联对外政策的转变》，《东欧中亚研究》1996年第6期，第55～66页。

② 原中国东部铁路（Китайско-Восточная железная дорога），简称中东路（КВЖД）。战后中国改称中国长春铁路（Китайско-Чанчуньская железная дорога），简称中长路（КЧЖД）。

任由苏方派员担任；经大连港和中长铁路为苏联运输的进出口货物均免除关税，而经该港为中国其他各地运输的进出口货物则需缴纳进出口税；旅顺口作为仅供中苏两国共同使用的海军基地，基地军事委员会委员长由苏方派任；旅顺市主要民事行政人员的任免应征得苏联军事指挥当局的同意；等等。[①] 实际上，能够控制中国长春铁路和旅顺、大连港，苏联在远东实现其政治和经济权益的基本目标已经达到，至于意识形态方面的考虑，即对中共的态度，充其量不过是斯大林在处理与国民党政府关系时的一个政治砝码。而苏联红军在东北对中共是支持还是限制，完全看苏联在中国与蒋介石，以及在国际上与美国打交道时的需要来决定。直到1949年以前，在中国国民党与共产党的生死斗争中，苏联纵横捭阖，左右逢源，其对华政策的基本目标就是在雅尔塔体系的范围内保证实现上述权益。[②] 当时身在内战前线的陈云、高岗和张闻天都认识到，苏联在东北的政策是为"保持远东和世界和平"的目的服务的，中共在东北必须做长期斗争的准备，"竭力避免把一切希望寄托在苏联的援助上"。[③]

当然，在延安的心目中，苏联毕竟还是世界革命的灯塔。早在1945年4月中共召开七大时，毛泽东就宣布："苏联，毫无问题是朋友，是中国人民最好的朋友。"[④] 毛泽东对苏军占领东北寄予很大希望。据俄国的档案记载，毛泽东在1945年11月19日和20日连续给已经被派到沈阳工作的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彭真发去两封电报，指示他"请求我们的朋友，让他们尽可能地拖延国民党军队进入满洲的时间"。在谈到苏联军队延期撤出的时候，毛泽东指出："……后者对我们有利，因为在一个月的时间里我们前进中的部队和干部就完全能够赶到满洲"。[⑤] 当苏军不得不撤出中国时，中共

---

① 有关文件参见王铁崖编《中外旧约章汇编》第3册，三联书店，1962，第1327～1338页。有关这次中苏谈判的详细过程，中文档案见秦孝仪主编《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三编"战时外交"（二），台北：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1981，第539～668页；俄文档案见 *Ледовский А. М.*, *Мировицкая Р. А.* 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 Документы и материалы, Том IV, Совет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1937－1945гг., Книга 2：1945г., Москва：Памятники исторической мысли, 2000, с. 65－201。

② 关于此期苏联对华政策背景的详细论述见沈志华《毛泽东、斯大林与朝鲜战争》，第二章。

③ 陈云：《对满洲工作的几点意见（1945年11月30日）》，《陈云文选》，人民出版社，1984，第221～224页。

④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文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6，第320页。

⑤ Архив МО СССР（苏联国防部档案馆），ф. 210，оп. 3173，д. 144，л. 227－228，转引自 *Агеенко К. П.* Военная помощь СССР в освободительной борьбе китайского народа, Москва：Вопниздат, 1975, с. 99。

的地位也随之提高了。在莫斯科看来，苏联在撤军之前可以直接凭借百万大军占据东北的军事优势，保证其在远东的战略利益，其后则只能依靠中共的力量来牵制国民党政府的对苏政策及美国在华势力的发展。所以，东北苏军1946年5月撤退前曾一再向中共东北局谈及“北满甚为重要，决不能允许国民党接收整个长春路与矿区”。[①] 苏联代表还建议中共可以在中长路“放手大打”，并表示支持中共军队在苏联撤军后夺取长春、哈尔滨和齐齐哈尔。[②] 东北民主联军第二十一旅5000多人，就是在苏方的允许和协助下，乘苏军火车南下参加围攻长春的战斗的。[③] 苏军占领当局甚至同意将中长路以外地区直接交给中共军队接管。[④] 在南满，如沈阳、抚顺、吉林、四平、安东、本溪、辽阳等大部分城市和地区，苏联则采取突然撤退的做法，以便在国民政府接收前让中共军队乘虚而入。[⑤] 此外，苏联还给中共军队留下了大量缴获的日本关东军的武器装备，这主要是外贝加尔方面军和远东第一方面军提供的3700门大炮、迫击炮和掷弹筒，600辆坦克，861架飞机，约12000挺机枪，680个弹药库，以及松花江舰队的船只。[⑥]

不过，苏联虽然希望中共在东北地区发挥作用，但就整个对华政策而言，此时斯大林的基本方针还是与美国合作。即使在拒绝马歇尔计划并挑起柏林危机以后，尽管苏联在欧洲与美国和西方处于一种对抗的状态，但在亚

---

① 《1946年3月18日东北局致中共中央电》。凡未注明档案馆和馆藏号的中国档案，均为笔者所收集。

② 《1946年3月18日中共中央致东北局电》《3月26日中共中央致中共驻重庆代表团电》《4月3日彭真致李、黄并告中央电》。

③ 王兆相：《战争年代的回忆》，军事科学出版社，2002，第312页。

④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6），第90页。

⑤ 杨奎松：《中间地带的革命》，中共中央党史出版社，1992，第429～430页；科夫通－斯坦克维奇：《沈阳卫戍司令》，《中俄关系问题》第28期，1990年10月，第43页。

⑥ 见 *Борисов О.* Советский Союз и маньчжурская революционная база 1945－1949，Москва：Издатплыстно “Мысль”，1977，c. 185。关于东北苏军向中共军队提供武器的问题，研究者之间颇有争论（见杨奎松《毛泽东与莫斯科的恩恩怨怨》和刘统《解放战争中东北野战军武器来源探讨——兼与杨奎松先生商榷》，《党的文献》2000年第4期）。实际情况的确比较复杂，笔者据此访问了曾长期在驻旅大苏军指挥部工作的欧阳惠老人，他认为，总体上说，苏军是愿意将缴获的日本武器装备，甚至包括某些苏军自己不用的苏式武器，移交给中共军队的，毕竟大家都是共产党，但原则是不能引起国民党的注意和指责。此外，当时局面很乱，苏军指挥官在做这种事情时随意性也很强，高兴就给，不高兴就不给，有熟人介绍就给，搞不清对方身份就不给。由于当时中共紧急派部队赶赴东北，很多军人没有正规服装，再加上不懂俄语，此类事情经常发生。（《2002年10月26日沈志华采访欧阳惠记录》）关于苏联在国共之间左右摇摆的详细情况，见沈志华《斯大林与中国内战的起源（1945～1946）》，《社会科学战线》2008年第10期，第115～131页。

洲仍需要继续保持相对缓和的局面。莫斯科一方面要通过加强中共的力量起到对美、蒋的牵制作用，另一方面又希望在亚洲维持雅尔塔体系，保持与国民政府的关系正常化，从而保证中苏条约已经承认的苏联在中国东北的政治和经济权益。因此，苏联在抨击美国干涉中国内政的同时，又表示"在远东问题上愿意实行和美国共同的政策"。[①] 这一政策的核心是在国共之间进行调和，并特别强调应由苏联出面参与和谈，以加强莫斯科在解决中国问题时的地位。[②] 正是估计到这种状况，毛泽东在1946年4月就提出了一个重要的思想，即美苏两国之间寻求妥协并不要求各国人民在自己的国内斗争中跟着实行妥协，相反，各国人民可以而且必须同本国的反动派进行坚决的斗争，而美苏妥协的实现只能是各国人民斗争的结果。[③] 因此，苏联红军撤离中国后，毛泽东告诫在东北指挥作战的林彪，内战既开，应"全靠自力更生"；又嘱咐即将赴苏联治病的罗荣桓："东北斗争主要靠自力更生"，勿向苏方提出"过高与过多要求"，而"关内应完全靠自力更生"，不能向苏方提"任何要求"。[④]

到1948年，情况发生了重大变化。在欧洲，一方面斯大林通过组建共产党情报局和整治南斯拉夫共产党，形成了以莫斯科为中心的社会主义阵营，从而稳定了与西方抗衡的阵脚。[⑤] 另一方面，面对美国和西方国家的强硬立场，斯大林在解决柏林危机的过程中采取忍让和退缩的立场，对双方整体实力的认识迫使苏联放弃了与美国公开冲突的做法。[⑥] 与此同时，中国革

---

① 《斯大林文选》下册，人民出版社，1962，第487页。

② 关于此期苏联进行调和的材料参见肯尼斯·雷、约翰·布鲁尔编《被遗忘的大使：司徒雷登驻华报告》，尤存、牛军译，江苏人民出版社，1990，第160～168页，以及Brian Murray，"Stalin，the Cold War，and the Division of China：A Multi-Archival Mystery，" *CWIHP Working Paper*，1995，№12。

③ 毛泽东为此而写的一篇短文《关于目前国际形势的几点估计》，后来收入《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6，第1184～1185页），但当时这个重要文件只在少数人中传阅，直到1947年底召开中央十二月全会，才在党内传达。见《胡乔木回忆毛泽东》，人民出版社，1994，第433页。

④ 《1946年6月25日毛泽东致林彪电》，《毛泽东文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6，第134～135页；《1946年7月30日中共中央致罗荣桓电》，转引自金冲及主编《毛泽东传（1893～1949）》，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第772页。

⑤ 详见沈志华《对1948年苏南冲突起因的历史考察》，《历史研究》1999年第4期；《共产党情报局的建立及其目标》，《中国社会科学》2002年第3期。

⑥ 关于柏林危机的研究参见 *Наринский М. М.* Берлиннский кризис 1948 – 1949гг.，Новые документы из российских архивов//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1995，№3，с. 16 – 29。

命的发展则出现了令斯大林欣喜的局面。

1947 年 12 月 10 日，苏联情报总局局长 Ф. Ф. 库兹涅佐夫在给斯大林的报告中转述了一封毛泽东的来电。毛泽东在电报中说："人民解放军（从 7 月至 10 月）4 个月的反攻结果是 38.5 个旅的国民党正规军被歼灭。敌人的有生力量（包括非正规军在内）的损失是 45.2 万人。在这段时间内俘虏了 53 名将军。""在整个南部战线和北部战线，进攻战暂时停止了。我军已将主动权掌握到自己的手中。人民解放军以 50 个旅 40 万人挺进到黄河和长江之间的地区。我军在这个区域赢得了当地居民的拥戴。"[①] 12 月，毛泽东又给斯大林发了一封电报，强调中国形势将发生根本变化，革命战争已经转入反攻阶段，这是一个历史性的转折点。[②] 以后不久，苏联新任驻华大使 Н. В. 罗申报告，中共军队在内战中"一直掌握着主动权"，国民党军队损失了 130 万兵力和 37 个整编师的武器装备，国民党的统治已经动摇。"摆在民主力量面前的任务是：顽强奋战，消灭蒋介石武装力量，推翻蒋介石反动政权。"据中共领导人的乐观估计，战争再进行一年半至两年即可结束。报告还说，蒋介石奉行亲美反苏的外交政策，而美国则试图通过援助国民党政府消灭民主力量，把中国变成反苏的军事基地。[③]

形势的变化把莫斯科的注意力转向了中国。1948 年 4 月苏联外交部起草了给驻华大使的政治指示，其要点是：（1）"对中国政府的政策应当是有节制的"，对政府人士"不要表现出特别的积极性"，只强调不干涉中国内部事务的政策。（2）认真研究并通报中国政府在外交、军事和内政方面采取的各种措施及种种变化。（3）密切注视政府机构和国民党内部的派系斗争及其政治目的。（4）认真地研究美国对华政策，特别是援蒋反苏的举动并揭露之。（5）"重视与民主、进步人士交往和会晤，同时要保持谨慎的态度"。（6）确保苏联在华利益。（7）利用各种渠道和方式加强对苏友好的宣传。[④]

尽管此时苏联的政策还是谨慎的，其立场在表面上也是中立的，但中国局势发展的明显后果是，苏联在东北经济利益的保证不得不越来越倚重于中

---

① 《1947 年 12 月 10 日库兹涅佐夫给斯大林的报告》，АПРФ，ф. 45，оп. 1，д. 330，л. 13－17。

② 《在历史巨人身边——师哲回忆录》，李海文整理，中央文献出版社，1991，第 351 页。

③ 《1948 年 4 月 2 日罗申致马立克（Я. А. Малик）电》，АВПРФ，ф. 018，оп. 10，п. 24，д. 21，л. 9－10。

④ 《1948 年 4 月外交部给驻华大使的政治指示（草稿）》，АВПРФ，ф. 018，оп. 10，п. 24，д. 21，л. 11－14。

共了。因此，由于中共在苏联对华政策中地位的变化，苏联决定对其予以大力支持和援助。据美国学者布莱恩·默里在台湾发现的档案文件，1948 年 3 月 14 日斯大林在政治局特别会议上指出："寻找两个阵营和解的办法已属枉然"，"冲突不可避免的时期将要来临"。因此，苏联除了应迅速增强国家的军事和经济实力，以准备应付任何不测事件外，同时"应当有力地支持已经走上了民族解放运动道路"的人民的斗争，因为"民族解放运动将引起资本主义的世界性危机"。斯大林特别提到"中国解放运动的例子是令人鼓舞的"，"虽然美国向国民党提供了大量援助，但是在胜利的共产党军队的有力打击下，整个中国正在动摇。中国反动派已连遭失败。受新生活感召的中国人民正在给那些投靠外国资本的压迫者以毫不留情的打击。人民解放军顺利地解放了新的城镇和地区。经过磨难和斗争，中国人民正在建造一个新的反帝、民主的中国。我们的工作就是利用一切可能的手段帮助我们的中国同志，直到他们能彻底打败所有的敌人，与苏联友好相处，并开始一种新的幸福生活。"①

为了便于同中共开展经济关系，苏联在华外交人员曾多次询问中共东北局有无组织东北民主政府的意图及参加政府的人选。1948 年 4 月 25 日苏联驻哈尔滨新任总领事 M. C. 马里宁约见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东北军区副司令员兼政委高岗，以个人名义建议中共应争取成立全解放区的政府。马里宁表示，对于解放区政府，不管其他国家承认与否，一切民主国家和苏联都可以承认，以便向中共提供援助，尽管苏联与蒋介石政府尚未断绝外交关系，但也可以经过其他民主国家进行援助。② 不久，斯大林召见了即将带领技术人员去东北帮助中共修复铁路的苏联交通部副部长 И. В. 科瓦廖夫，并对他说：我们当然要给予新中国一切可能的援助。如果社会主义在中国胜利，其他一些国家也将走上这条道路，那就可以认为社会主义在全世界的胜利有了保障，我们就不会受到任何偶然事件的威胁。因此，"为了援助中国共产党人，我们不能吝惜力量和金钱。"③

---

① 见 Murray, "Stalin, the Cold War, and the Division of China"。据默里考察，这是当时国民党政府驻布鲁塞尔使馆人员从莫斯科信使那里获得的苏联秘密文件，尽管尚未在俄国档案中找到相应的俄文原件，但默里倾向于认为这些文件是真实的。

② 《1948 年 4 月 25 日高岗致毛泽东、刘少奇电》。

③ *Ковалев И. В.* Диалог Сталина с Мао Цзэдуном//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 1992, №1, c. 77.

二　援助中共的第一批苏联专家

苏联对中共的经济援助是从与中共地方政权的贸易往来开始的。

苏联与中共之间最初的贸易中心在哈尔滨市，1946 年 4 月 28 日苏军撤离时将这座松花江省的中心城市交给了中共，随后中共北满分局、东北局和民主联军总部移驻哈尔滨，并在这里建立了地方自治政权——东北行政委员会。应该说，中共政权在延安和其他关内解放区的建立还仅仅是积累了治理农村和动员农民的经验，只有在稳固地占据了哈尔滨这样的大城市之后，中共才开始真正尝试建立全社会意义上的国家统治，并着手组织社会经济活动。另外，在国民党军队全面进攻和中共中央被迫撤离延安的情况下，北满根据地就成为中国革命的战略基地和解放战争通向全国胜利的起点。为此，中共政权首先需要迫切解决的问题是迅速改变长期战争造成的物质匮乏和经济衰败的局面，稳定社会，恢复生产，保障供给。而要解决这些问题，东北局认为首要的和最主要的出路就是开展对苏贸易。[①]

当时苏联在哈尔滨设有总领事馆和商务代表处的分支机构、中长铁路苏方管理局、苏联远东对外运输管理局和粮食出口联合公司的分支机构，以及主要股份为苏联对外贸易联合公司的秋林股份公司的管理委员会和下属企业，通过这些机构，苏联得以在各方面，尤其是经济方面向中共政权提供帮助。1946 年 12 月 21 日，应中共的要求，苏联对外贸易部代表 M. И. 斯拉德科夫斯基与东北行政委员会在伏罗希洛夫斯克进行了初次贸易谈判，并签署了贸易合同。为了保证货物运输，1947 年 4 月，苏联远东对外运输管理局在松花江上开辟了一条航线，苏联阿穆尔河（即黑龙江）轮船公司则拨出一批拖船和大驳船，在中国松花江的港口与苏联的港口哈巴罗夫斯克、布拉戈维申斯克和共青城之间开辟了定期的货运航线。于是，苏联贸易机构与中共东北民主政权的商务往来迅速开展起来，其贸易总额（辽东地区除外）1947 年即达 9300 万卢布，1948 年增长到 15100 万卢布，1949 年更增长到 20500 万卢布。[②] 中共地方政权以粮食（后来又有煤炭）向苏联换取的军需物资、民用

---

① 东北贸易总公司：《1947 年第一季度对外贸易工作总结与第二季度对外贸易意见》，辽宁档案馆藏东北财政委员会档案：5065，第 1～4 页，转引自孟宪章主编《中苏贸易史资料》，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1991，第 532 页。

② *Борисов* Советский Союз и маньчжурская революционная база, с. 187.

产品和工业原材料，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战争供给、民众生活、稳定物价和发展生产等一系列问题。[①] 特别是到1949年，中方进口工农业生产资料的比重明显增加，[②] 从而为东北地区国民经济的全面恢复奠定了基础。

不过，需要指出的是，帮助归帮助，生意归生意，在这一时期双方贸易往来中，苏方在经济利益上是颇有计较的。如苏方要求进口煤炭的含灰量不得超过15%～18%，但因中方口岸没有化验设备，只得听任苏方对抚顺、辽源、鹤岗等地优质煤按20%扣除灰分。1949年中方出口106万吨煤，仅此一项即损失434亿元（东北币）。再有，苏方进口货物因名称不对、规格不清或包装不善而造成的损失少则2%，多则高达7%，但由于中共缺乏经验和专家，此类损失完全由中方独自承担。[③]

苏联对中共提供经济援助的另一个集中地区是包括大连、旅顺和金县在内的苏联军事管制区。苏军1945年8月22日占领了辽东半岛的旅大地区。在这一地区，除外交方面不便让中共插手，以及铁路和两个港口直接由苏方管理外，地方政权和主要经济部门的实际权力完全交由中共掌握。中共不仅建立了各级党的组织，以半隐蔽方式开展工作，而且在与国民党军作战时还以此为部队的休整基地和庇护所。[④] 因此，旅大地区实际上也成为中共支援前方作战的重要军需物资供应基地。在解放战争期间，旅大地区为前线供应了30万套军服、236.5万双军鞋、50余万发炮弹、80余万枚引信、450吨无烟火药、1200门迫击炮和各种兵工生产设备，以及其他大量军需产品。[⑤] 自然，这些贡献也离不开苏联直接和间接的援助。当时，各解放区都纷纷要求旅大的工厂为其生产军需物资，对此，苏军采取默许和鼓励的态度，甚至

---

① 东北贸易总公司：《1947年第一季度对外贸易工作总结与第二季度对外贸易意见》，辽宁档案馆藏东北财政委员会档案：5065，第4页，转引自孟宪章主编《中苏贸易史资料》，第535页。关于中苏贸易谈判的最初情况，参见王首道《东北解放区人民政权的建立及财政经济工作》，陈沂主编《辽沈决战》下册，人民出版社，1988，第368页。王首道时任东北行政委员会财经办事处主任。

② 1947年进口物资中生产资料占7%，1948年上升为14%，1949年则高达61%。见东北商业局《东北解放区三年来对外贸易总结》，转引自云章、晓春《试谈解放战争时期东北根据地的对外贸易》，《社会科学战线》1990年第3期，第239页。

③ 云章、晓春：《试谈解放战争时期东北根据地的对外贸易》，《社会科学战线》1990年第3期，第241～242页。

④ 《1996年5月沈志华采访韩光的采访记录》。韩光时任中共大连市委书记。

⑤ 见中共吉林省委党史研究室、吉林省东北抗日联军研究基金会编《韩光党史工作文集》，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第33～39、133～139页。

通过私下渠道帮助解决运输问题。[①]

为了解决辽东半岛的居民生活问题和巩固地方政权，苏联军事当局向中共移交了大连钢铁厂、大连化工厂、大连纺织厂、金州纺织厂和几个机械厂，并在苏联外贸组织的帮助下成立了4个苏中合营公司。其中辽东盐业股份公司仅1948年就生产了16万吨食盐、300万盒各种罐头、300万条麻袋，公司年总产值达到350亿元（东北币）。远东电业股份公司在恢复电站、电网、电话和通信线路方面给予了巨大帮助，同时也生产日用品，该公司1948年总产值达250亿元。这两个公司成立两年后移交中方。船业公司和石油公司则以来料加工方式为苏联修造拖船和生产燃油，既解决了当地的就业问题，也为中共培养了大批专业技术人才。此外，苏联外贸机构还通过海运以及经朝鲜港口中转的方式，从海参崴直接向大连港提供粮食、植物油、糖、罐头、糖果点心等食品。[②]

新中国成立前夕苏联对中共经济援助的最大项目应属帮助东北民主政权修复东北铁路网的工程了，从另一个角度看，这种援助的军事意义甚至超过经济意义。在这方面做出杰出贡献的正是苏联的技术专家。

1945年前夕，东北铁路网的长度总共只有1万公里，其中的主要干线是1897～1903年俄国修建的中东路，后改名中长路。战争使得东北地区大约6000公里的铁路遭到摧毁和破坏，日军撤退时又沿1500公里的铁路线炸毁了大量车站、机车库、桥梁、信号装置、供水设施等。自苏联对日宣战的第一天起，苏方铁路员工就开始了中长铁路的修复和运营工作。在苏军占领期间，修复了中长路的东线和西线。1946年5月苏军撤离东北后，中长铁路苏方管理局局长 A. Ф. 茹拉夫廖夫和一批苏联铁路员工留在了哈尔滨，以后又从苏联派来了大约100名工程师、技术员以及其他铁路专业的干部人员。于是，在北满革命根据地，苏方铁路员工继续铁路的修复工作。到1947年春天，在北满地区中共政权管辖区域内的整个铁路主干线已经修复通车。[③] 不过，此期来华工作的苏联工程技术人员还不能算是派给中国的顾问或专家，因为当时

---

① 《沈志华采访欧阳惠记录》。在最近一次到大连的采访中，曾任大连市港务局党委书记的王伟老人在病床上讲道，当年他们在苏联占领当局的默许下，每天夜晚都在码头向山东解放区运送大量的军需物资和弹药。见《2008年8月1日沈志华、于建东采访王伟记录》。

② *Борисов* Советский Союз и маньчжурская революционная база，с. 190－193；《韩光党史工作文集》，第335～340页。

③ *Борисов* Советский Союз и маньчжурская революционная база，с. 193.

的北满铁路完全由苏联控制和经营，虽然其产权尚未明确，但这些工程技术人员实际上是在为苏联工作。而在1948年中共政权扩展到整个东北以后，情况就不同了。

到1948年3月，经过人民解放军强大的冬季攻势，除沈阳、长春、锦州等几座孤城外，东北全境已在中共掌握之中。在这种形势下，大量调动部队围歼守敌，进而入关南下，以及迅速恢复东北经济，为解放全国建立巩固的后方，都迫切需要全面修复东北铁路网。于是，中共直接向莫斯科提出了这一要求。苏联政府很快商定，派交通部副部长科瓦廖夫为全权代表，赶赴东北组织落实有关恢复东北铁路运行的措施。这一决定5月13日经苏联部长会议主席团讨论通过，15日由斯大林签字批准。[①]

1948年6月，科瓦廖夫率领一个由50名工程师、52名技师、220名技术人员和熟练工人组成的铁路专家小组抵达东北，还带来了必需的技术设备，包括修复车、起重机和其他机械设备，以及金属构件、铁轨、桥桩、钢梁等材料。修复工作在工程师多罗宁的领导下顺利展开。[②]

当年，李越然作为翻译人员，直接参与了科瓦廖夫专家组的工作，他回忆说：

> 这些专家到了哈尔滨之后，除了内部有他们自己的组织系统之外，主要是在东北铁路工程总局和铁道纵队司令部的统一指挥之下，同中国的广大指战员和铁路员工一道合作来参加铁路的技术勘察。因为要积极准备辽沈战役，特别是解放锦州、义县的工作，就一定要保证一定的军运能力，所以必须以最快的速度来恢复往前方运送兵源和物资所需要的铁路。当时，相当多的铁路都遭到了破坏，在这种情况下，除了靠我们自己的力量，特别是铁道纵队司令部的广大指战员和各地区的铁路员工来进行恢复之外，还需要有经验的苏联朋友们来帮助我们做一定的技术工作，因为苏联专家们在卫国战争期间在修复铁路方面是有丰富的经验的。所以，到了1948年6、7月间，苏联专家就直接投入了辽沈战役发动前的铁路恢复工作。

---

① 《1948年9月10日苏联交通部给莫洛托夫的报告》，АВПРФ，ф.06，оп.10，п.53，д.739，л.1。

② *Борисов* Советский Союз и маньчжурская революционная база，с.196.

东北铁路工程总局下面有四个支队，我被分在二支队工作。直接参加这个支队的苏联专家有两个小组，第一个小组为首的专家叫西马果夫，有十几个人。另一个小组也是十几个人，为首的叫索提果夫。

在1948年7、8、9这三个月期间，我作为俄文翻译，可以说是与参加东北铁路修复工作的苏联专家共同生活、共同工作，彼此是很熟悉的，合作也是很好的。每个小组都是从哈尔滨出发，有一节专列，同时在列车上还携带了一部十轮大卡车，因为沿途有一些测量仪器要携带，需要有卡车跟着，司机也是苏联朋友。

在这几个月里，我们前前后后大概往返前线四五次，每次大概都十天或半个月。我们到过彰武、新立屯、新阜新，最远到了前沿阵地——义县。在接近前线的时候，为了整体的安全，东北人民解放军九纵还派出了一个营的部队陪着我们活动，担任安全保卫工作。参加工作的苏联专家在各个地方都受到了热烈欢迎，而且他们的工作是很认真的，也是很负责的。他们帮助我们勘测铁路的情况，包括选线（即哪一条线最容易恢复，哪一条线最近）等技术领域，他们提出了很好的参考意见，以供我们铁纵司令部、工程总局的领导决策时参考。

跟我们一起活动的苏联专家也很守纪律。有一次我们坐卡车路过阜新的一个乡村，这个时候庄稼长得很茂盛，开车的司机叫瓦西里，拐弯的时候不小心碰倒了一些高粱。西马果夫狠狠地批评了他，但使用的言语很亲切，他说：你知道吗？这是农民全年的劳动，就快要收获了。你这么不慎重地拐，这行吗？这是对农民不尊重、不负责任的态度，你要好好地做自我批评。你必须赶紧下来把庄稼扶起来，重新用土培起来。总之，苏联专家们的表现是很不错的，毕竟是在卫国战争中受过锻炼的。

1948年7、8月间，在中长路，虽然根据条约苏联应与国民党政府合作，但是真正的合作对象已经是共产党领导的东北铁路总局。苏联跟国民党的关系只剩了个空壳，在哈尔滨南岗七虹桥附近一座二层楼房里虽然有中长路理事会，但没有什么实际的工作。茹拉夫廖夫局长和他率领的中长路的广大苏联员工，实际上是跟我们东北铁路总局在一个楼里办公，双方紧密地合作。这个楼在南岗大直街，人们把它称作大石头房子。[①]

① 李越然：《中苏外交亲历记——首席俄语翻译的历史见证》，世界知识出版社，2001，第24～28页。

在此期间，苏联政府对于东北民主政权修复铁路的工作全力支持、有求必应。11月，苏联交通部报告，中共请求把已经解放的中长铁路南段（石河—辽阳）的机车和车厢送大连机车车辆厂修理，同时再拨200节旅客车厢和10套给水机组供民主政权使用；苏联外交部报告，中共请求向满洲派200名苏联铁路员工，帮助组织已修复铁路的运营工作。对于这些要求，苏方均立即答应满足。[①] 到1948年12月上旬，科瓦廖夫小组的任务基本完成，科瓦廖夫回莫斯科复命并向斯大林报告说：

兹报告：遵照您1948年5月17日的指示，派往满洲的苏联铁路专家小组组织并亲自领导了最重要的铁路线修复工作，其中包括吉林—长春、哈尔滨—长春、四平街—通辽、义县—锦州—梅河口—奉天—鞍山、锦州—山海关路段。

这一时期，共修复大、中型桥梁62座，其中满洲中部的大型桥梁都进行了大修：哈尔滨至长春方向，松花江上桥梁970米，饮马河上桥梁320米，伊通河上桥梁200米；吉林至长春方向，吉林市附近松花江上桥梁420米，饮马河上桥梁190米。

上述铁路线的及时修复保障了人民解放军的迅速调动，首先是在长春市，然后是在义县和锦州城下集结重兵。

围在这些城市里的国民党军队被歼灭之后，人民解放军部队又沿新恢复的铁路线调至新立屯—奉天和梅河口镇，这有力地促进了全歼在满洲的国民党军队。

由于铁路的修复，从今年11月25日起，满洲里—绥芬河—旅顺之间有了直达火车。

满洲铁路的顺利修复是实施大规模组织措施的结果，这些措施是苏联专家制定并经中共中央东北局批准的。

根据这些决定建立了：

一、交通部恢复工作管理局和管理局修复处。

二、铁道兵兵团，人员3万人，下编4个旅、12个专业营和6个独立连，它们装备有相应的机械设备和工具，这些设备和工具是从满洲

---

① 《1948年11月18日佐林给莫洛托夫的报告》《11月23日葛罗米柯给莫洛托夫的报告》，АВПРФ，ф.06，оп.10，п.53，д.739，л.2，3。

就地找到的，也有部分是从苏联运来的。

在工作过程中教会了铁道兵道路修复方法。

三、修复工作供给机关和保障基地（负责枕木、木材、金属结构、道路固定件和小工具的供应）。

四、哈尔滨机车修理厂专门桥梁基地（负责修理和制作金属桥梁构件和专门桥梁设备）。

桥梁基地在两个月的时间里按照苏联专家的设计建造了大型的80吨的悬臂吊车。所造吊车保障了许多大型桥梁的迅速恢复。

在哈尔滨修建了专门的军事仓库，为铁道兵修理和制作工具和设备。

除帮助修复铁路外，应毛泽东同志和中共中央东北局的请求，我们拟定了交通部、铁路管理局和站段机关的机构和编制，该机构和编制得到了中共中央东北局的批准并已实施。

还对满洲公路、大路和水陆交通状况进行了调查，并拟定了中共中央东北局修复和整顿这些交通的决定草案。①

科瓦廖夫专家组的工作令中共十分满意，中共中央东北局致信斯大林，高度评价了以科瓦廖夫为首的苏联专家组和以中长铁路局局长茹拉夫廖夫为首的苏联铁路员工在东北所做的工作。为了表彰和感谢他们做出的贡献，东北局决定授予所有苏联专家每人一枚优秀奖章，并打算赠送科瓦廖夫和茹拉夫廖夫每人一部战利品汽车以及花瓶等礼物。科瓦廖夫离开哈尔滨时，东北局副书记李富春亲自把装有花瓶的箱子带到了车厢里，并说："我是受中央局的委托把花瓶送给您，如不接受，我们认为是瞧不起我们。"② 后来，毛泽东也专门致电斯大林，特别对科瓦廖夫帮助恢复铁路和其他经济工作，以及制定到1949年恢复长江以北3000多公里铁路的计划表示感谢。③ 同时，

① 《1948年12月16日科瓦廖夫给斯大林的报告》，АВПРФ，ф.06，оп.10，п.52，д.734，л.8；另参见 *Борисов* Советский Союз и маньчжурская революционная база，с.198。

② 《1948年12月10日科瓦廖夫呈莫洛托夫的请示》，АВПРФ，ф.06，оп.10，п.52，д.734，л.3；《1948年12月18日葛罗米柯给莫洛托夫的报告》，АВПРФ，ф.06，оп.10，п.53，д.738，л.16－17。

③ 《1949年1月8日毛泽东致斯大林电》，АПРФ，ф.39，оп.1，д.37，л.1，转引自 *Ледовский А.М.* Секретная миссия А.И.Микояна в Китай（январь-февраль 1949г.）//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1995，№3，с.98。

中共方面希望苏联专家组继续帮助修复东北以外的铁路，首先是山海关—天津、天津—北平、天津—济南、济南—徐州段的铁路。[①]

经过层层请示，苏联方面决定委托驻哈尔滨总领事马里宁转告中共中央东北局：苏联政府已知悉中共中央东北局对苏联专家组在满洲的工作给予高度评价；由于民主政权现在交通工具十分缺乏，科瓦廖夫和茹拉夫廖夫同志请求把所赠与的汽车留给满洲民主政权使用。[②] 至于恢复东北至华北前线的铁路问题，经科瓦廖夫建议和苏联部长会议副主席兼外交部长莫洛托夫同意，苏联部长会议决定，将铁路专家组的在华工作期限由原定的1949年1月1日延长至4月1日。[③] 同时，为了保证东北铁路的正常运营，苏联部长会议又应中共的要求通过一项命令：（一）批准中长铁路苏方管理局：（1）从中长铁路大连段储备中抽1500节货运车厢、130节客运车厢和50台机车给满洲民主政权；（2）在1949年5月1日之前，按照同满洲民主政权签订的协议，利用大连机车车辆修理厂现有的日本半成品和原材料为满洲铁路建造1000节货运车厢；（3）按照协议规定，在大连中长路工厂为满洲铁路的机车和车辆、信号装置和通信仪器，以及道岔设备进行大修、中修；（4）从大连军管区调派专家队和必要物资，参加军管区以外中长路路段的修复工作。（二）批准苏联交通部：（1）从苏联远东铁路抽调86台机车和1000节车厢交与满洲铁路北段；（2）增派170名苏联铁路技术人员交中长路苏方管理局指挥，帮助组织中长路南段的运营，时间为一年。（三）前项所指人员出差的全部费用500万卢布，在中长铁路运营收入中报销。（四）责成茹拉夫廖夫为沿满洲铁路向大连运送所有物资提供保证。[④]

所有这些措施，对于东北根据地的巩固和发展无疑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但同时应该指出的是，苏联进行大力援助亦有其对自身经济利益的考虑。中共东北政权的巩固，特别是中长路全线通车，对保证苏联控制旅顺军港和大连市、发展苏联远东地区经济具有同样重要的作用，因此斯大林

---

① 《1948年12月16日科瓦廖夫给斯大林的报告》，АВПРФ，ф.06，оп.10，п.52，д.734，л.8－9。

② 《1948年12月25日莫洛托夫给斯大林的报告》，АВПРФ，ф.06，оп.10，п.53，д.738，л.18。

③ 《1948年12月20日科瓦廖夫给莫洛托夫的报告》《12月25日莫洛托夫给斯大林的报告》，АВПРФ，ф.06，оп.10，п.52，д.734，л.5；п.53，д.738，л.19－20。

④ 《1948年12月16日贝舍夫和葛罗米柯给莫洛托夫的报告及苏联部长会议命令（草案）》，АВПРФ，ф.06，оп.10，п.53，д.738。

对此表现得极为大方。不过，就全国情况来讲，苏联还要顾及与国民党政权的关系，尤其是可能由此引起的与美国在远东利益的冲突。因而，对于中共进一步要求帮助恢复东北经济和全面提供经济援助的问题，莫斯科就要慎重考虑了。

三　林彪要求苏联派遣更多的专家

当东北全境解放指日可待时，中共便开始筹划经济恢复和未来建设的工作。1948 年 9 月 8 日，中共中央东北局书记、东北军区司令员林彪直接致函斯大林，要求苏联派遣大批经济顾问和专家来华，帮助制定东北地区恢复国民经济的计划。信函全文如下：

斯大林同志：

我们高兴地告诉您，经过两年作战，在中国东北，我们已经解放了 4200 万人口。敌人被迫缩小自己的地盘，把力量集中在长春、奉天、锦州和其他一些大城市里，这些城市已被我军包围，彼此处于隔绝之中。

我们相信，我们即将取得全部胜利，我们在解放区已经着手建设新生活：已经实行了土改，正在恢复铁路交通和工业生产。

在过去两年时间里，我们花了很大力气，恢复了几座林业、纺织、造纸和食品工业工厂，恢复了许多煤矿，采金企业也开始工作。

我们衷心感谢您在恢复遭受破坏的中国东北铁路的事业中所给予的大力援助。所派来的以科瓦廖夫同志为首的苏联铁路专家组帮助组建了恢复工作管理局和专门的铁道兵兵团。首批部队组建工作业已结束，部队正着手恢复被毁的铁路、桥梁，同时还进行专业训练。

在您派来的专家的领导下，我们对重要的遭到毁坏的铁路路段进行了详细的技术勘察，确定了遭到毁坏的程度以及进行修复的工作量，还确定了所需建材、设备和劳力数量。重点要修复的重要的遭到毁坏线路总长 1800 公里。

仅修复东北主要铁路线段就需近 1800 公里钢轨、250 万根枕木、3500 吨道钉、1000 吨电话线、3000 吨修复桥梁用钢筋，以及其他技术物资和通信仪器、信号装置、给水装置、机车—车厢库。

仅边疆区铁路所需金属总量就近 20 万吨。为完成 1948 年的修复任

务，所需钢轨我们打算通过拆卸不重要的路段钢轨来弥补。道钉完全没有保障。今年需2500吨，我们手中仅有100吨，而且我们没有组织生产。枕木和木材我们发动地方上准备。

我们深感金属、设备、复杂的交通仪表和工业仪表短缺。

所恢复的工业企业由于缺少训练有素的干部、专门设备和材料，生产能力很低，现在只能部分保障战争和居民所需。

黑色和有色冶金、炼钢、化工、机械制造和其他重要的工业部门，由于没有当地专家和设备，至今仍未恢复。

为了保障日益增长的前线、铁路交通以及居民所需，我们必须恢复和使用作为我们经济基础的集中在通化、鞍山的冶金和炼钢工业企业，安东和吉林的有色金属和化工企业。

建在松花江上的最大的丰满水电站竣工后将能够保障广泛利用其电能。

在哈尔滨市，在保存下来的原日本机车制造厂主厂房的基础上，可以迅速组织生产现在恢复交通和恢复工业所需要的工具和设备。

解决这些最重要的任务，我们至少要花两年时间。为此需要制订相应的东北国民经济恢复计划。

为了这一伟大的工作，我们缺少有经验的干部。

我们请求您派一批专家来，全面研究我们的经济并与我们共同制订统一的主要工业部门的恢复和使用计划。

为了尽快培养自己的专家干部，我们请您同意大大加强现有的中长铁路工业学院，并在您的帮助下扩大教师队伍。

为了完成上述任务，我们至少需要100名以上各部门的专家：

1. 计划专家和整个国民经济专家10人；
2. 黑色有色冶金专家15人；
3. 煤液体燃料加工，硫酸盐、盐酸和硝酸制造专家6人；
4. 采矿工业，其中包括煤炭加工专家10人；
5. 火炮、炮弹和子弹制造专家6人；
6. 森林采伐和木材加工专家6人；
7. 纺织专家5人；
8. 采金专家4人；
9. 水泥专家4人；

10. 造纸专家4人；

11. 混凝土大坝建筑和水电站设备专家8人；

12. 财政专家4人；

13. 军事铁路学校教员6人；

14. 以校长为首的工业学院教授讲师12人。

我们再次对您表示衷心感谢，感谢您帮助解放了中国东北人民。

致以布尔什维克敬礼！

林彪，9月8日

林彪的这封信于9月10日送达苏联驻哈尔滨总领事馆，马里宁当天便将此事电告莫斯科，并于12日送交了林彪来信的原件及俄文译文。[①] 10月5日，莫洛托夫召集有关人员讨论林彪来信中提出的请求，并向斯大林报告说：

……9人小组在交换意见时认为，不宜向中国东北派这么大数量的专家小组，现在应该着重研究以下几点：

一、令中央书记处负责准备派10名各个部门的苏联专家，至于哪些具体部门，将同林彪协商确定，同时把相应人选方案提交中央政治局批准。

二、苏联人员不应以顾问的名义，而应以专家的身份派到哈尔滨。

三、任命一名非常有党政和经济工作经验的同志为我驻哈尔滨领事，此人应同派往哈尔滨的苏联专家和林彪有联系。

四、以后关于向中国东北派苏联专家的问题，应等毛泽东来苏联时同毛商量。

请批示。[②]

征得斯大林同意后，莫洛托夫于10月16日将答复发往哈尔滨。[③]

① 《1948年9月12日马里宁给莫洛托夫的报告》，АВПРФ，ф. 06，оп. 10，п. 53，д. 738，л. 6－11。

② 《1948年10月6日莫洛托夫给斯大林的请示》，АВПРФ，ф. 06，оп. 10，п. 53，д. 738，л. 2－5。

③ 《1948年10月17日波采罗夫给联共（布）中央的报告》，АВПРФ，ф. 06，оп. 10，п. 53，д. 738。

莫洛托夫的建议反映了莫斯科此时考虑向中国派遣顾问和专家问题的几个基本意图：（1）无论从技术还是从政治的角度，都不能马上答应林彪的要求，但又不能因此破坏与中共的关系，所以决定先派去几个人了解情况，应付一下。（2）按照苏联的习惯做法，"顾问"（советник）一般是派往外国政府机构的，带有正式外交的性质，并享有一定的权力，而"专家"（специалист）一般是派往企业或技术部门的，只表明双方的经济和技术联系。莫洛托夫提出派出人员的名义问题，显然是因为苏联与国民党政府还保持着外交关系。[①]（3）在莫斯科看来，派遣大量顾问或专家前往非政府控制区，绝非一般问题，所以负责协调此问题的驻哈尔滨领事应是具有丰富的党政和经济工作经验的人，而非一般外交人员所能胜任。（4）中共方面在提出专家问题时也不能过于随意和轻率，所以莫洛托夫主张与毛泽东本人商谈。

莫斯科考虑的是在中国局势明朗化之前，避免因树大招风而给苏联造成外交上的被动，而中共则迫切需要立即恢复东北的生产和经济生活，以巩固后方基地和夺取全国政权。显然，莫洛托夫的答复无法满足中共的需要。于是，毛泽东亲自出面了。

科瓦廖夫于1948年12月回到莫斯科，带来了毛泽东和中共中央东北局关于派遣苏联专家的再次请求。在15日给斯大林的报告中，科瓦廖夫不仅转述了中共方面的要求，而且提出了自己的处理意见：

> 根据东北局的请求，我对以下问题提出了许多咨询意见：工业恢复和利用，制订财政计划，征收流通税，对酒类实行国家专营，国家和合作社之间实行非现金结算，不动产的义务保险等。
>
> 但是，由于缺少应有的专家，在制订国民经济计划和财政计划上，我们未能给予全面的帮助。
>
> 由于消灭了国民党部队和全部解放了满洲，人民民主政府提出了迅速恢复东北工业和交通，把东北变成中国反对国民党的军事经济基地的任务。
>
> 因此，毛泽东同志，中共中央东北局林彪、高岗和陈云同志要求向

---

① 直到1956年苏波冲突发生后，中国人才懂得区别专家和顾问，并且提出了同样的问题。详见后文。

您报告，他们急需以下几方面的援助。

一、派各种工业专家和财政计划专家来。

二、修复满洲以外的铁路，首先是山海关—天津、天津—北平、天津—济南、济南—徐州段铁路。恢复满洲境内的给水系统、抽水设施和车站。

三、恢复奉天和满洲境内其他军工厂并组织生产。

尽快恢复抚顺煤矿、鞍山和本溪钢铁厂的生产，建成丰满大型水电站并开始供电，奉天、长春和哈尔滨地区的工厂都将用水电站的电。

四、在哈尔滨、长春、奉天和吉林建立学院、中等技术学校和军事学校，培养中国干部。

五、向军队派遣组织和训练的顾问，以及部队后勤建设的顾问。

东北局强调指出，急需派专家来以取代一大批在满洲许多极重要企业里工作的反民主和进行间谍工作的日本、英国和其他国家的专家。

按照我们的意见，为保障中国同志提出的要求，至少给中国派500名专家，包括计划人员、工程和工业恢复的人员以及开工组织的人员。

其中，燃料和电能工业40人、冶金和化学工业30人、机械制造和金属加工35人、林业和造纸20人、建筑材料20人、军事工业35人、轻纺工业20人、食品工业20人、地方工业和手工业8人、农业15人、交通（铁路、水运、航空、通信）116人。

国民教育13人、卫生保健55人、财政20人、贸易20人（内贸和外贸）、预算6人、会计10人。

专业技术学校和学院教师50人。

上述专家将有可能利用当地资源保障一些工厂的运转，待了解了全部情况后，再帮助制订企业全部恢复和生产计划。

如果您决定满足中国同志的要求，我认为必须在苏联部长会议下成立特别小组或委员会。委托该小组：

一、研究与帮助民主中国恢复和发展工业及交通的有关问题，制订苏联有关机构和部门应采取的实际措施的统一计划，为苏联部长会议准备相应的提案。

二、研究经济、原料来源，研究设备、材料和信贷需求。

三、领导苏联专家的工作，帮助组织培训地方干部。

委托该小组研究同保障中苏中长铁路公司活动有关的问题。[①]

第二天，外交部副部长葛罗米柯也向莫洛托夫提交了一份报告，不仅重新提出林彪9月来信的问题，而且表示了与科瓦廖夫大体相同的处理意见：

一、林彪在今年9月10日给斯大林同志的信中，请求向满洲派100名苏联专家，其中包括国民经济计划专家和其他工业部门专家，以及工业学院和军事铁路学校的教授和讲师。

我认为，对于满洲民主政权的这一要求应当给予某种程度的满足。但这一申请还不详细，有许多地方还不清楚到底需要哪些专家，我认为必须征求林彪的意见，订正上述申请，然后才好决定，在多大程度上满足中国人的这一请求。

二、根据中长铁路局长茹拉夫廖夫同志和苏联驻哈尔滨总领事马里宁同志的报告，满洲民主政权在今年11月底，请求使用大连储备的中长铁路的车辆和设备以恢复中长铁路奉天—瓦房店段，使奉天—大连段通火车，同时还要求向大连中长铁路机车车辆修理厂、信号厂和道岔厂订货。茹拉夫廖夫同志和马里宁同志支持上述请求，因此，他们认为应再向满洲派去170名苏联铁路专家。关于这个问题，我和贝舍夫同志联名打了报告，并附上了苏联部长会议的决定草案。

……

六、除本报告中所列举的中国民主政权的请求，还有通过科瓦廖夫同志转达的其他请求。科瓦廖夫同志在12月16日寄给您的专门报告中陈述了这些要求。

我认为应该委托贝舍夫、科瓦廖夫同志和我把中国人的请求整理成一个文件，拟定中央对这些请求的决定草案，然后送您审阅。这一工作可在2～3天时间里完成。[②]

经过十几天的研究和讨论，科瓦廖夫等人提出了比较慎重的意见，并于

① 《1948年12月16日科瓦廖夫给斯大林的报告》，АВПРФ，ф. 06，оп. 10，п. 52，д. 734，л. 8－9。

② 《1948年12月17日葛罗米柯呈莫洛托夫的请示》，АВПРФ，ф. 06，оп. 10，п. 53，д. 738，л. 16－17。Б. 贝舍夫，时任苏联交通部部长。

1949 年 1 月 5 日向斯大林呈送了一份报告。报告详细列举了中共东北局根据恢复和发展东北经济计划而提出的请求苏联提供专家、设备和物资援助的具体要求，其中包括 533 名各类专家，以及所需设备、仪器和材料的细目。报告认为，"由于计划和申请是中国同志拟定的，没有吸收专家（铁路运输除外）参加，也没对工业的真正情况进行调查"，因此，除铁路方面的设备和材料可以马上满足中方的要求外，最好暂时先不要讨论中共的计划和申请，而是派出一个苏联专家组到东北进行实地考察。报告为联共（布）中央起草了有关决定：责成苏联部长会议全权代表负责援助中国民主政权恢复工业和铁路运输并组织工业生产等项有关事宜，在一个月的时间里带领专家小组对东北冶金、军工、煤炭、电力、机械制造和化学等部门的情况进行调查，并为苏联部长会议提出有关恢复和组织生产的紧急方案。报告还提出了赴东北进行考察的 100 人专家小组清单。

派往满洲并由部长会议全权代表调遣的苏联专家清单

一、冶金专家 12 人，其中：生产计划专家 2 人、高炉专家 2 人、炼焦专家 2 人、采矿专家 2 人、轧钢专家 2 人、铸铁专家 1 人、鼓风机械师 1 名（以上凡所指 2 人处，其中有 1 名技术专家、1 名机械师）。

二、煤炭专家 6 人，其中：生产计划专家 2 人、露天采矿专家 2 人、矿井采矿专家 2 人。

三、电机专家 4 人、生产计划专家 2 人、水电站专家 2 人、火电站专家 1 人。

四、武器装备和弹药专家 12 人，其中：生产计划专家 2 人、炮专家 2 人、炮弹专家 1 人、引信和雷管专家 2 人、装备专家 1 人、火药专家 2 人（火药纤维素专家 1 人、炸药专家 1 人）、子弹专家 2 人。

五、机械制造专家 5 人、编制生产计划专家 2 人、设备专家 3 人。

采矿和精炼专家 3 人、耐火材料专家 1 人、校准专家 1 人、厂内运输专家 2 人。

有色冶金共 8 名专家，生产计划专家 1 人、采矿专家 2 人、冶铜专家 2 人、轧材专家 1 人、铅专家 2 人。

森林造纸业专家 4 人，其中生产计划专家 2 人。

交通运输专家 12 人（铁路、水路和公路运输），其中：计划专家 6 人（铁路运输计划专家 4 人、水运计划专家 1 人、公路运输计划专家 1

人），水路和公路工程师6人。

轻工业：计划专家2人；食品工业：计划专家1人；财政：专家2人；综合和预算平衡：专家4人，统计专家6人。

卫生保健医生5人，其中计划1人、内科1人、外科医生1人、鼠疫学家1人。

翻译——精通中文者10人。

技术机构、全权代表和他的副职的工作人员12人，其中：秘书9人、速记—打字员1人、司机2人。①

科瓦廖夫报告呈上以后的结果如何，不得而知。至少到目前为止，在俄国档案中尚未发现有关机构或上级对这个报告的批复文件，在中文资料和文献中，也没有任何蛛丝马迹可以反映出1949年初有100多名苏联专家到东北工作的情况。考虑到1949年8月刘少奇访苏归国带回大批苏联专家时引起轰动和受到盛大欢迎的情况，此前如有这么庞大的外国专家组到中国来，必定会有所反应，并有所记载。因而基本可以判断，科瓦廖夫关于派遣100多名专家先行赴华进行考察的建议并没有立即得到批准。1948年12月3日高岗致电中共中央说：科瓦廖夫自莫斯科来电，他不日将带大批专家、工作人员来沈阳。② 这里所说“大批专家”，应该指的是前文提到的170名铁路技术人员，因为关于中共所要求的几百名计划和工业专家问题，苏联政府这时还在研究之中，科瓦廖夫不可能擅自做出许诺。

就在科瓦廖夫报告递交的第二天，1月6日，中共中央东北局副书记陈云和东北行政委员会主席林枫报告：莫洛托夫来电表示，苏联政府已同意满足我们聘请专家的要求，并要我们提出所需专家的数量。另据苏方告知，他们已同意再派来铁路工作人员200名。③ 显然，莫洛托夫来电只是笼统地表示苏联同意派遣专家，而实际上要中共再报所需专家数量，不过是拖延而已。如前文所说，中共要求派遣的专家数量和清单已经交给苏联政府。或许考虑到莫斯科来电的意图是中共所要专家太多，陈云和林枫再次提出的专家人数已经减少了160多人：“现已拟就聘请338人的清单，即工业212人，

① 《1949年1月5日科瓦廖夫给斯大林的报告》，АВПРФ，ф.06，оп.11，п.15，д.231，л.3－10。

② 徐则浩：《王稼祥年谱（1906～1974）》，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第364页。

③ 朱佳木主编《陈云年谱（1905～1995）》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00，第545～546页。

军事工业 64 人，财政及工业大学 38 人，航空机械修理 14 人。”刘少奇在收到此电后批示：第一批聘用此数，以后根据情况再聘。而 1 月 14 日周恩来代表中共中央致电陈云、林枫时，所确定的聘请苏联专家又减少到 328 名。[①] 即使如此，又过了半年多，直到 1949 年 8 月刘少奇访问莫斯科之前，派遣苏联专家的问题始终没有下文。

从各部门或企业抽调技术专家的确需要一个过程，但此时莫斯科考虑的并不是技术方面的问题，斯大林所担心和忧虑的是政治和外交方面的问题。毛泽东究竟是一个马克思主义者还是一个民族主义者？中国共产党到底是要倒向莫斯科还是要走一条中间道路？为找到这些答案，斯大林眼下需要派到中国去的不是技术专家，而是政治局委员。

四 斯大林的犹豫和拖延

1949 年 1 月 14 日，苏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经过讨论决定，派一名政治局委员到中共中央驻地进行访问，于是便有了米高扬 2 月初的西柏坡秘密之行。[②]

斯大林在决定调整对华外交方针，加强对中共的援助和支持的时候，迫切需要了解毛泽东，这是很自然的。其实，中共领导人也同样急于会见苏共领导人。毛泽东一直认为，中国革命是世界无产阶级革命的一部分，中国革命成功后也一定要像苏联一样走上社会主义的道路，而在这个过程中，中国共产党需要，也一定能够得到苏联的帮助。早在 1945 年 5 月 31 日中共七大的结论报告中，毛泽东就指出：“国际无产阶级的援助一定要来的，不然马克思主义就不灵了，不是只有外国援助我们，我们也援助外国。二十四年来我们是国际无产阶级的一支队伍，我们这个队伍的斗争就援助了外国无产阶级，也援助了苏联，国际无产阶级也一定会援助我们的。”[③] 1948 年 9 月 13 日毛泽东又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谈道：“关于完成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的准备，苏联是会帮助我们的，首先帮助我们发展经济。我国在经济上完成民族独立，还要一二十年时间。我们要努力发展经济，由发展新民

---

① 朱佳木主编《陈云年谱》上卷，第 546 页。

② 《1960 年 9 月 22 日米高扬给苏共中央主席团的报告》，АПРФ，ф. 3，оп. 65，д. 606，л. 1－17，转引自 *Ледовский А. М.* Секретная миссия А. И. Микояна в Китай（январь-февраль 1949г.）//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1995，№2，с. 101。

③ 《毛泽东文集》第 3 卷，第 393 页。

主主义经济过渡到社会主义。这些观点是可以宣传的。"[①] 为了取得苏联的援助，为了让莫斯科和国际无产阶级了解中国共产党，毛泽东在 1947 年上半年就提出了访问苏联的要求。然而，想要见到斯大林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1947 年 6 月 15 日斯大林指示在延安的苏共中央秘密联络员 А. Я. 奥尔洛夫："请转告毛泽东，联共（布）中央认为他来莫斯科最好不要走漏风声。如果毛泽东认为有必要的话，我们的意见是最好取道哈尔滨。如果需要，我们可以派一架飞机去接。"[②] 但两周后，7 月 1 日，斯大林又发出了一封内容相反的电报："鉴于目前进行的战役，毛泽东离开可能会对战事带来不利影响。我们认为暂时推迟毛泽东的来访是适宜的。"[③] 11 月 30 日，毛泽东再次向斯大林报告了中共取得的重大军事胜利，并说："在最近的四年时间里蒋介石政权将会被消灭。中国已经掀起了新的革命高潮"。[④] 于是，斯大林通知延安，苏联政府欢迎毛泽东访问莫斯科。毛泽东听到后非常高兴，当即表示解放军占领平绥（北平—绥远）路后便可动身。[⑤] 1948 年 4 月 22 日，周恩来通知奥尔洛夫，毛泽东准备提前动身，即 5 月初前往莫斯科，随行的只有江青、他的女儿和翻译师哲。[⑥] 四天后，毛泽东又亲自致电斯大林，详细说明了他的安排。毛泽东希望"同联共（布）中央的同志们商谈

---

① 《毛泽东文集》第 5 卷，人民出版社，1996，第 146 页。

② 《1947 年 6 月 15 日库兹涅佐夫致捷列宾电》，АПРФ，ф. 39，оп. 1，д. 31，л. 23。*Ледовский А. М.*，*Мировицкая Р. А.*，*Мясников В. С.*（*сост.*）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Документы и материалы，Том V，Совет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1946 - февраль 1950，Книга 1：1946 - 1948гг.，Москва：Памятники исторической мысли，2005，с. 327。库兹涅佐夫时任苏共中央国际部情报局局长，捷列宾是奥尔洛夫的化名，苏共中央派往延安的医生，兼做中苏两党之间的联络员。1947 年 1 月初，奥尔洛夫随毛岸英及另一名医生梅尔尼科夫（化名）一起到达延安。参见《1947 年 1 月 7 日毛泽东致斯大林电》，АПРФ，ф. 3，оп. 65，д. 695，л. 30 - 36，*Мясников В. С.* Китайский вопрос по-прежнему остается сложным. Письмо Мао Цзэдуна И. В. Сталину. 1946 г. // Исторический Архив，2006，№4，с. 7 - 10。

③ 《1947 年 7 月 1 日库兹涅佐夫致捷列宾电》，АПРФ，ф. 39，оп. 1，д. 31，л. 24；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Том V，Книга 1，с. 333。

④ 《1947 年 12 月 10 日库兹涅佐夫给斯大林的报告》，АПРФ，ф. 45，оп. 1，д. 330，л. 13 - 17。

⑤ 《1947 年 12 月 16 日库兹涅佐夫致捷列宾电》《12 月 17 日捷列宾致库兹涅佐夫电》，АВПРФ，ф. 39，оп. 1，д. 31，л. 25、26；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Том V，Книга 1，с. 378。

⑥ 《1948 年 4 月 22 日捷列宾致莫斯科电》，АПРФ，ф. 39，оп. 1，д. 31，л. 27；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Том V，Книга 1，с. 412 - 413。

和争取他们对政治、军事、经济和其他重要问题的指示”，并希望能“到东欧和东南欧国家走一走，考察那里人民阵线的工作和其他工作”。此外，毛泽东还打算带任弼时、陈云二人同往。[①] 4月29日斯大林复电表示同意。但没过几天，5月10日斯大林又发电报给毛泽东，以战局发展和安全为由，建议推迟动身日期。同日，毛泽东复电接受了斯大林的建议。[②] 两个月以后，7月4日，毛泽东通知斯大林，他决定最近几日动身前往苏联，同行的有20人。14日斯大林复电，再次将毛泽东的访问日期推迟到11月底，理由是8月初苏联将开始粮食收购工作，许多领导同志要分赴各地催粮。[③] 毛泽东虽然回电表示同意，但奥尔洛夫报告说，毛泽东已经做好了一切出发的准备，对于再次推迟行程感到意外，并对斯大林提出的理由颇不以为然。[④]

7月28日奥尔洛夫向莫斯科报告，毛泽东在一次谈话中提出，鉴于1948年形势的变化，他想尽快去莫斯科。毛泽东还明确提出了访问苏联的两个目的：一是尽可能争取得到援助；二是在一系列问题上征求苏共的意见，并“应该达成协议，让我们的政治方针完全同苏联一致起来”。[⑤] 9月28日，毛泽东在给莫斯科的电报中又一次表示：有许多问题需要亲自向联共（布）中央和斯大林汇报，并真心地希望给予指示。[⑥] 10月17日斯大林答复，同意毛泽东前来，但会面的时间还是安排在11月底。[⑦] 这无疑伤害了毛泽东的自尊心，或许是为了找回面子，毛泽东这次主动提出了延期。在

---

① 《1948年4月26日毛泽东致斯大林电》，АПРФ，ф.39，оп.1，д.31，л.30－31，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Том V，Книга 2，с.521－522；Westad（ed.），*Brothers in Arms*，pp.299－300。

② 《1948年4月29日斯大林致毛泽东电》《5月10日斯大林致毛泽东电》《5月10日毛泽东致斯大林电》，АПРФ，ф.39，оп.1，д.31，л.32，33，34；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Том V，Книга 1，с.417，419，421。

③ 《1948年7月4日毛泽东致斯大林电》《7月14日斯大林致捷列宾电》，АПРФ，ф.39，оп.1，д.31，л.35－36，37；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Том V，Книга 1，с.445－446，447。

④ 《1948年7月14日捷列宾致斯大林电》《7月17日捷列宾致库兹涅佐夫电》，АПРФ，ф.39，оп.1，д.31，л.38、39－40；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Том V，Книга 1，с.447－448，448－449。

⑤ 《1948年7月28日捷列宾致库兹涅佐夫电》，АПРФ，ф.39，оп.1，д.31，л.41；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Том V，Книга 1，с.451－452。

⑥ 《1948年9月28日毛泽东致莫斯科电》，АПРФ，ф.39，оп.1，д.31，л.42；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Том V，Книга 1，с.463。

⑦ 《1948年10月17日斯大林致捷列宾电》，АПРФ，ф.39，оп.1，д.31，л.43；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Том V，Книга 1，с.468。

即将起程的时候，11 月 21 日，毛泽东声称因“偶有微恙”和战事紧迫，他决定 12 月才会动身去莫斯科。对此，斯大林表示理解，并说随时准备派飞机去接他。[①] 然而，到 12 月底，毛泽东又通知莫斯科，说平津战役和淮海战役正在进行，而且中共中央最近准备召开一次会议，待会议结束后，他再去莫斯科。[②] 1949 年 1 月 9 日，毛泽东致电斯大林说，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已经结束，要求苏联 10 天后派两架四引擎飞机来石家庄接他，而且希望最好在清晨到达，因为这样安全一些。[③] 第二天，毛泽东又不无兴奋地向莫斯科发出一封电报，一方面报告说，解放军主力部队春季休整，夏季南下，“最迟 7 月底或 8 月初，150 万解放军正规军将横渡长江”；一方面告之，“我们期待您派飞机来接我们去莫斯科。现在我们急需前往您处”，向联共（布）中央汇报工作，“并听取您对中国革命一系列重要问题的指示”。[④]

就在这时，又发生了一件事，再次妨碍了毛泽东的莫斯科之行。1949 年 1 月 8 日，蒋介石面对中国人民解放军百万大军陈兵长江的危急局势，要求美国、英国、法国和苏联出面调停国共关系，实现和谈，以便争取时间，卷土重来。毛泽东的既定方针是“必须将革命进行到底”，“准备召开政治协商会议，成立中央政府”。[⑤] 至于和谈，中共的主张是，和平谈判一定要进行，但不是同国民党政府谈判，而只是分别同有实力的地方政府和部队代表谈判，同他们或者是谈判停战，或者是谈判起义的条件，例如在北平同傅作义的谈判。通过奥尔洛夫，斯大林是知道中共的立场的。[⑥] 然而，1 月 8 日接到国民政府的照会后，西方三国尚未行动，斯大林却抢先在 10 日致电毛泽东，希望中共表示接受和谈，并提出只能由苏联充当调停人，甚至

---

① 《1948 年 11 月 21 日毛泽东致斯大林电》《11 月 22 日斯大林致毛泽东电》，АПРФ，ф. 39，оп. 1，д. 31，л. 47、48；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Том V，Книга 1，с. 482，482－483。

② 《1948 年 12 月 20 日毛泽东致斯大林电》，АПРФ，ф. 39，оп. 1，д. 31，л. 49－52；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Том V，Книга 1，с. 495－497。

③ 《1949 年 1 月 9 日毛泽东致斯大林电》，АП РФ，ф. 39，оп. 1，д. 36，л. 59；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Том V，Книга 2，с. 10－11。

④ 《1949 年 1 月 10 日毛泽东致斯大林电》，АП РФ，ф. 39，оп. 1，д. 31，л. 60－62；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Том V，Книга 2，с. 14－15。

⑤ 《1949 年 1 月 6 日毛泽东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的报告记录》，转引自金冲及主编《毛泽东传（1893～1949）》，第 908 页。

⑥ 《在历史巨人身边——师哲回忆录》，第 370 页；《1949 年 1 月 10 日捷列宾致库兹涅佐夫电》，АП РФ，ф. 39，оп. 1，д. 31，л. 54－58；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Том V，Книга 2，с. 11－14。

替中共起草了答复国民党的电文。毛泽东当即以强硬的态度回复斯大林说，国民党政权已经摇摇欲坠，在这种情况下，中共坚决反对和谈，而且根本用不着和谈。斯大林随即改换口气说，和谈只是策略，不能让敌人抓住和平的旗子，只要提出的和谈条件让对方无法接受，目的同样可以达到。最后，双方取得了一致意见。[①] 尽管一场冲突被消灭在萌芽状态中，但斯大林通过这件事看到，毛泽东也不是一个顺从的人。在1月14日的电报中，斯大林一面宽容地告诉毛泽东，“拒绝我们的建议决不会影响我们之间的关系，我们永远是你们的朋友”，一面通知他“我们还是觉得，你们的莫斯科之行暂缓一下为好”。斯大林说，如果需要，苏共可以派一名政治局委员去中国。[②] 关于毛泽东的莫斯科之行，中苏双方讨论了一年半，终于告一段落。

为了争取苏联的援助，毛泽东的急切心情是可以理解的，而斯大林一再推三阻四，并不说明莫斯科此时不想了解中共，不想把未来的中国纳入自己的势力范围。问题是1948年中国的局势还没有完全明朗化，特别是苏联对美国的亚洲战略及对华政策还捉摸不定。同拖延大规模向中共派遣苏联顾问和专家的考虑一样，斯大林再三推迟接受毛泽东来访的真正原因是担心在中国问题上与美国发生正面冲突。苏联在欧洲已经陷入了与西方严重对抗的泥淖，柏林危机的结果也使斯大林认识到双方实力的差距，在这种时候，莫斯科最不愿意看到的局面，就是美国认定苏联有意在亚洲破坏雅尔塔协议的框架，进而采取直接的武装干涉政策，使苏联陷入两面受敌的困境。所以，莫斯科既要支持和援助中共，又不能让美国人和国民党政府抓住把柄。1948年2月8日苏联驻华使馆代办Н. Т. 费德林与国民政府外交部长王世杰的对话很能说明问题。当王世杰指责苏联报刊激烈地批评中国政府而同情反政府武装时，费德林回答说：“苏联一如既往，完全遵守1945年苏中友好条约的所有条文，其中——中国人民非常清楚这一点——包括不干涉中国内政这一规定，中国政府同中国内部各种党派之间的相互关系属于这一范围。至于苏

---

① 《关于斯大林与毛泽东和谈问题的往来电报》，见 *Тихвинский С.* Переписка И. В. Сталина с Мао Цзэдуном в январе 1949//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1994，№4－5，с. 132－140；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Том V，Книга 2，с. 8－10，15－25。至于对这些档案的详细分析，见《毛泽东、斯大林与朝鲜战争》第二章第一节。

② 《1949年1月14日斯大林致毛泽东电》，АП РФ，ф. 45，оп. 1，д. 330，л. 110－113；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Том V，Книга 2，с. 21－22。

联报刊上的批评和同情，它们反映的只是各种社会团体和学术界人士的意见，这同苏联现在实行的言论和报刊民主自由不矛盾。”[①] 中共能够在东北或包括华北地区取得统治地位——这还没有超出雅尔塔体制的范围——莫斯科已经感到满足了，如果中共的力量足以占领全中国而又不引起美国的强烈反应，其主要条件之一就是苏联不能公开卷入，斯大林何乐而不为？莫斯科行事必须小心谨慎。

的确，在1949年之前，为了避免与援助国民党的美国公开唱对台戏，苏联对中共的一切援助，在形式上都是秘密进行的。李越然曾与苏联红军远东司令部的军事情报部在一起活动，据他回忆，苏方军人在谈话中流露出的担心主要有两点：第一，担心美国是不是会与国民党继续合作，甚至渗透到东北来，这样对苏联在东北的地位会造成威胁；第二，担心国共两党之间的战争如果继续进行，中国共产党能不能取得胜利。所以，在这种情况下，也就是从日本帝国主义投降之后到1948年5月这一段时间里，就东北的铁路恢复和建设来说，除了中长路同共产党领导的东北铁路总局有一定的工作关系外，苏联与中共其他方面的合作还是很少的。[②]

到1949年初，中共已经取得了半壁江山，而中国革命对整个亚洲局势的发展则起到了举足轻重的作用，莫斯科对此极为关注，同时也表现得更加谨慎。[③] 1948年12月东北民主政权通过苏联驻哈尔滨总领事提出建议，希望与苏联建立电报通信，而且对经过苏联同第三国如法国、英国和美国建立电报联系感兴趣，因为那里有各种中国的民主组织。葛罗米柯的意见是：考虑到与满洲建立电报通信对苏联有益，且苏满之间的邮政联系已于1947年12月建立，所以可以同意中共的建议，但满洲经过苏联同第三国建立电报联系的时机还不成熟。葛罗米柯紧接着指出：“由于同满洲签订关于建立电报联系的书面协定，可能被用来反对苏联，所以我认为宜于委托驻哈尔滨总领事馆同满洲邮政局进行谈判，暂时先达成苏满之间建立电报通信的口头协定。如果中国人再次提出通过苏联同第三国建立电报通信的问题，应对他们

① 《1948年2月5日费德林与王世杰会谈备忘录》，АВПРФ，ф.0100，оп.41，п.276，д.19，л.4－5。

② 李越然：《中苏外交亲历记》，第25页。

③ 莫洛托夫和维辛斯基在1949年初给科瓦廖夫的电报中指出：“从现在起，任何有关中国的事务都要直接与菲利波夫同志联系”。见 Goncharov，Lewis，Xue Litai，*Uncertain Partner*，p.20。菲利波夫是斯大林的化名。

声明，这个问题比较特殊，可将来再讨论。"[①] 同时，前文提到的马里宁关于正式承认中共地方民主政权的建议反映上去后，没有任何结果，大概也是因为在斯大林看来，在国民党政府仍然存在的情况下，苏联在外交上需要保持与蒋介石的正常关系。为此，1949 年 2 月斯大林借口“中国解放区民主政权机关要求所有外国领事馆在未建立正常外交和领事关系前停止自己的活动”，通知毛泽东：苏联已下令“停止领事馆的一切正式活动，并视领事馆的所有工作人员为非官方人员”，而“与地方民主政权机关只保持非官方的关系”。[②] 同样，1949 年 1 月斯大林最初考虑由苏联单独充当调停人以促成国共和谈，也反映出莫斯科担心美国出面会导致中国局势复杂化的谨慎心理。此外，在对华政策转变的决策方面，斯大林还有一个未知因素，即未来中共政权的性质、政治倾向及其与苏联的关系。中共夺取政权后是否会加入社会主义阵营并保证对苏联的忠诚，这是莫斯科在确定苏联全面改变对华政策之前迫切需要切实掌握的情况。米高扬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委员身份对中共中央所在地西柏坡进行秘密访问，其主要目的也在于此。

1949 年 1 月 30 日至 2 月 8 日，米高扬和科瓦廖夫与中共领导人进行了广泛接触和深入谈话。根据俄国披露的大量档案文献、翻译师哲的回忆以及米高扬后来给苏共中央的报告，这次访问的过程和会谈的结果是清楚的。斯大林了解到：中共必将取得全国政权；新中国将实行人民民主专政，逐步走向社会主义；中共感谢苏联的援助，并愿意接受苏共的领导。斯大林非常重视这次访问，米高扬在西柏坡期间，苏共中央政治局每天都开会研究和讨论米高扬的电报。会谈结束后，斯大林要求米高扬尽快赶回莫斯科，详细汇报各种情况。[③] 会谈中，中共领导人特别强调在恢复经济和发展生产方面需要苏联给予大力帮助，并决定派专门代表团赴苏解决贷款和经济援助的问题。值得注意的是，中共中央书记处的几位书记在谈话中都提出了请求苏联顾问

---

① 《1948 年 12 月 28 日葛罗米柯呈莫洛托夫的请示》，АВПРФ，ф. 06，оп. 10，п. 52，д. 734，л. 14－16。

② 《1949 年 2 月 16 日斯大林致毛泽东电》，АПРФ，ф. 45，оп. 1，д. 300，л. 129－130，转引自 *Тихвинский С. Л.* Путь Китая к объединению и независимости 1898－1949，Москва：Издательская фирма “Восточная литература” РАН，1996，с. 460。

③ 详见 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Том V，Книга 2，с. 33－93；《在历史巨人身边——师哲回忆录》，第 375～386 页；*Ледовский А. М.* Секретная миссия А. И. Микояна в Китай（январь-февраль 1949г.）//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1995，№2，с. 96－111；№3，с. 94－105。

和专家来华工作的问题。

在2月1日的会谈中，周恩来和朱德谈到了中共及其军队亟待解决的问题。周恩来特别强调："我们想请求苏联给我们派来一些专家和提供制造武器的设备，并派遣一些顾问帮助我们训练部队、建立军事院校和组织包括军事工业在内的后勤工作。"[①] 在2月2日的会谈中，朱德和任弼时专门讨论了在发展工业方面中苏合作的问题。任弼时指出，在国民经济计划中，中共将把东北放到显著地位，力争把它变成国防基地。在东北工业开发上，希望得到苏联的援助。援助的方式可以是建立苏中联合企业、向苏联贷款和向苏联提供租让企业。任弼时强调，东北工业开发需要高级技术专家，而在鞍山的冶金企业中现在不得不利用日本专家。因此，"我们请求苏联派遣不少于500名国民经济各个领域的专家到中国来"。[②] 在2月3日的会谈中，刘少奇在涉及中国工业发展的问题时说："如果没有苏联和其他人民民主国家的帮助，在解放后的中国建立工业基础是不可想象的。这种帮助对我们将起决定性作用。我们考虑，可以采取以下几种形式：1. 提供社会主义经济改造的经验。2. 向我们提供相应的文献资料，为我们派来各种经济顾问和技术人员。3. 为我们提供资金"。"有了苏联的帮助，我们将更快地走向社会主义"。"我们想尽早知道苏联方面究竟能给予我们多大规模的援助，以便我们在制定国民经济计划时考虑这个问题"。[③] 最后，在2月4日的会谈中，毛泽东则提出，"中国共产党需要联共（布）提供全面的援助。需要两方面的顾问，即经济方面和财政方面的顾问"。接着，毛泽东和周恩来又提出，需要苏联派遣党务工作方面的顾问，以便经常交换意见。[④] 对于中共提出的要求和建议，米高扬除了在原则上表示苏联同意派遣顾问和专家外，没有给予具体的答复，他需要请示斯大林，同时也需要中共中央派代表团到莫斯科进行具体磋商。

米高扬走后，毛泽东更加明确了中共必须向苏联靠拢的方针，并且多次在党内指出这一点。2月16日，中共中央指示华北局和东北局：对外贸易

---

① 《1949年2月1日米高扬与周恩来、朱德会谈备忘录》，АПРФ，ф. 39，оп. 1，д. 39，л. 29；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Том V，Книга 2，с. 43－47。

② 《1949年2月2日米高扬与朱德、任弼时会谈备忘录》，АПРФ，ф. 39，оп. 1，д. 39，л. 37；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Том V，Книга 2，с. 52－55。

③ 《1949年2月3日米高扬与刘少奇、任弼时会谈备忘录》，АПРФ，ф. 39，оп. 1，д. 39，л. 44；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Том V，Книга 2，с. 56－61。

④ 《1949年2月4日米高扬与毛泽东等人会谈备忘录》，АПРФ，ф. 39，оп. 1，д. 39，л. 57；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Том V，Книга 2，с. 66－71。

的基本方针“应该是凡苏联及东欧各新民主国家所需要的货物，我们当尽量向苏联及新民主国家出口，凡是苏联及新民主国家能供给我们的货物，我们当尽量从苏联及新民主国家进口，只有苏联及新民主国家不需要及不能供给的货物，我们才向各资本主义国家出口或进口”。[①] 3月13日，毛泽东又在七届二中全会的总结报告中指出：“中苏关系是密切的兄弟关系，我们和苏联应该站在一条战线上，是盟友，只要一有机会就要公开发表文告说明这一点”。[②] 这里所说的“文告”，就是后来在《论人民民主专政》一文中宣布的向苏联“一边倒”，而所谓“机会”，就是看中共代表团访苏的结果，看莫斯科是否愿意并真诚地向中国提供帮助。

与中共领导人谈话后，米高扬的印象是，他们对一般政治问题、党务问题、国际问题、农民问题和经济问题，都“非常内行，很有自信”，但是对经营管理问题却“知之不多”，“对工业、运输业和银行的概念模糊”，对中国的企业和经济状况也不了解。[③] 的确如此，越是临近全面地掌控中国的政权，中共就越感到对国家的管理，特别是经济管理是个难题，也就越需要苏联提供帮助，而这个帮助主要是通过苏联顾问和专家来实现的。

在1949年4月9日与科瓦廖夫谈话中，毛泽东明确表示了在这方面的担心。例如，在西柏坡谈到了苏联提供贷款的问题，但是如何使用这笔贷款，中共领导人并不清楚。毛泽东“急盼苏联专家尽快来到中国”，以便“编制一份合理使用贷款的计划，首先是恢复工业和铁路运输等重要部门的计划”。谈到占领上海的问题，毛泽东说，占领这些城市容易，但管理这些城市却很困难，尤其是上海，对于发电厂、自来水厂、大型企业及市内交通，中共都缺乏管理经验，因此担心“整个城市的生活瘫痪”。正是考虑到这一点，毛泽东说，“至今我们还没有下定决心占领上海”。最后，毛泽东请求苏共在占领上海之前派来一批“专门管理上海的专家”。[④] 5月3日，毛泽东又致电斯大林，提出中共目前最重要的任务是解决经济建设问题，因此要求斯大林同意向中共派遣苏联专家。[⑤] 6月9日，即中共代表团出发前

①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8），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第136～137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5卷，第262页。

③ 《1949年2月7日米高扬与中共领导人会谈备忘录》，АП РФ，ф. 39，оп. 1，д. 39，л. 89－90；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Том V，Книга 2，с. 89。

④ 《1949年4月13日科瓦廖夫致斯大林电》，АП РФ，ф. 45，оп. 1，д. 331，л. 15－21；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Том V，Книга 2，с. 116－120。

⑤ 逄先知主编《毛泽东年谱》下卷，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第496页。



图1－1　苏联专家诺瓦克向中国铁路工人传授先进养路法



图1－2　大连造船公司技术科郭淑华在苏联专家波列克娃指导下熟练掌握描图和绘图技术后提升为工程师



图1－3　中苏友协总会成立大会



图1－4　中苏友协俄语班学员在上课

夕，毛泽东再次给斯大林发电说："我们在讨论了中央计划、财政、经济组织机构以后，已比较准确地确定了我们所需要的苏联专家的数量及其专长"。电报明确告诉斯大林，中国所需要的专家不少于600名，并准备在1949年和1950年上半年接受这些专家，把他们安置到各个计划、财政、经济机关与工业企业中去。毛泽东又特别指出，第一批专家共258人，应于今年6~8月来华。电报还详细列表说明了拟聘600多名专家的专业。[1]

与此同时，中共中央也在积极筹备代表团的访苏事宜。毛泽东原来考虑让任弼时和王稼祥率团访苏，[2] 5月上旬，又决定组成以刘少奇为团长，高岗、王稼祥等为成员的代表团。5月10日毛泽东用电话通知正在天津视察经济工作的刘少奇紧急赶回北平。回到北平后，刘少奇便立刻投入了紧张的准备工作，一方面收集和分析有关新中国经济建设的情况，准备同苏共中央和斯大林交换意见，另一方面约有关地区和部门汇报，准备同苏联交流工作经验。刘少奇还同中央有关部门研究并确定了所需苏联专家的数量。协助刘少奇准备访苏材料的王稼祥是毛泽东指定的未来新中国驻苏大使，他对调来担任代表团政治秘书的邓立群说，要求苏联专家来帮助我国建设，需要明确采取什么样的方针政策，为此要邓立群起草一个文件稿。[3]

在准备工作中，中国领导人特别考虑到，在大批外国专家来华之前，必须首先让党内干部认识到这一问题的重要性。6月16日，刘少奇为中共中央起草了一个有关欢迎苏联专家来华工作的指示，其中讲道："不久，中国人民的中央联合政府将要组成，中国将要进入一个新民主主义的建设时期。中国革命向来都得到苏联的援助，这种援助是中国革命胜利的重要因素之一。在中国转入新民主主义经济建设时期以后，中国人民将从各方面得到苏联更大的援助，中苏两国人民的亲密合作将要进入一个新的历史阶段。我们应当与苏联建立经济上的亲密合作，我们将要取得苏联物资的和技术的帮助，我们将要聘请大批苏联专家，来帮助我们的经济建设工作，使我们的经济建设工作更顺利进行。不久的将来，苏联专家会来到中国，他们将分配到

---

① 《1949年6月9日毛泽东致斯大林电》，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192－01，第30~38页。

② 《1949年3月8日毛泽东致斯大林电》，РГАСПИ，ф.538，оп.1，д.331，л.5－7；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Том V，Книга 2，с.396－397。

③ 《在历史巨人身边——师哲回忆录》，第395页；金冲及主编《刘少奇传》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第641、645页；徐则浩：《王稼祥年谱》，第369、370页。

财政、金融、贸易、合作、工业、农业、铁路、交通、工厂、矿山等经济机关中去工作。这是一件大事，这是一件对中国人民空前有利的好事。”[①]

中共中央这个充满信心的指示是有根据的。到这个时候，中共的立场和中国的形势都已经完全明朗化了，斯大林也不需要再犹豫和拖延了。

五　刘少奇带领大批高级专家回国

1949 年 6 月 26 日刘少奇率领的中共中央代表团秘密到达莫斯科，第二天夜里斯大林在克里姆林宫会见了刘少奇等人。[②] 或许是因为米高扬的汇报令斯大林感到满意，或许是了解到中共的亲苏意向和政策，总之，在中苏两党领导人第一次会谈时，斯大林就几乎答应了中共代表团提出的有关军事和经济援助的所有要求，甚至中共没有想到的事情，斯大林都提出愿意给予帮助，如进军新疆的问题。[③] 28 日下午，刘少奇向北京电告了会谈的结果。[④] 这就是毛泽东等待的“机会”，接到刘少奇的电报后，毛泽东决定“公开发表公告”。他用两天的时间写就了《论人民民主专政》一文，并于 6 月 30 日发表。文中宣布，新中国将倒向社会主义阵营，道理很简单：“如果没有国际革命力量在各种不同方式上的援助，要取得自己的胜利是不可能的。胜

---

① 《1949 年 6 月 16 日中共中央关于欢迎苏联专家问题的指示（草案）》，金冲及主编《刘少奇传》下卷，第 645～646 页。

② 关于刘少奇出发的日期，师哲原来的回忆说是 7 月 2 日（《在历史巨人身边——师哲回忆录》，第 396 页），但后来中国档案文献的记载证实，刘少奇一行是 6 月 26 日下午 2 时抵达莫斯科的。（金冲及主编《刘少奇传》下卷，第 646 页；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刘少奇年谱（1898～1969）》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第 217 页）师哲本人在后来的自述中对出访日期也做了订正。（见《我的一生——师哲自述》，人民出版社，2001，第 291～292 页）关于刘少奇与斯大林会谈的时间，《刘少奇年谱》（下卷，第 217 页）说是 6 月 28 日，这不准确。根据俄国档案记录，会见是从 6 月 27 日 23 时至 24 时进行的（《斯大林的克里姆林宫工作日志》，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1996，№4，с. 68；《斯大林与刘少奇的会谈记录》，Исторический архив，1996，№5－6，с. 56）至于会谈的地点，师哲的回忆（《我的一生——师哲自述》，第 293 页）和《刘少奇传》（下卷，第 646 页）都说，斯大林与刘少奇的第一次会谈是在孔策沃别墅进行的，这里可能是把欢迎晚宴当成了正式会谈。根据上述俄国档案记载，会谈是在克里姆林宫举行的。

③ 有关刘少奇访苏的情况，俄国档案有详细记载，见 *Ледовский А. М.* Визит в Москву делегации Коммунистической Партии Китая в июне-августе 1949г. //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4，1996，с. 66－83，№5，с. 84－94，中译文见《党史研究资料》1998 年第 2 期。另参见《在历史巨人身边——师哲回忆录》，第 404～414 页。

④ 金冲及主编《刘少奇传》下卷，第 647 页。

利了，要巩固，也是不可能的。”①

专家问题是刘少奇与斯大林会谈的主要内容之一，关于这个问题，俄国档案文献的记录如下：

> 二、关于专家。斯大林说，我们将提供专家。我们已经准备好在最近按照你们的要求，派出第一批专家。但我们应当谈妥关于专家的报酬。我们认为，如果你们是按照粮食价格向你们的专家提供报酬的话，对苏联专家也可照此办理。但是应当按照你们的优秀专家的高水平报酬标准提供给苏联专家。不能低于，当然也不要高于这个水平。鉴于我国的专家享有高工资，因此，如果需要的话，将由苏联政府向他们补足。
>
> 斯大林说，如果发现我国专家中的个别人有不良行为，请你们通知我们。正像俗话所讲的，哪家没有丑孩子，在好人当中也可能会发现坏人。
>
> 不良行为将会败坏苏联国家的荣誉。因此，我们对此将进行警告、教育。必要的话，将进行惩罚。
>
> 我们不容许苏联专家对中国专家和中国人民采取傲慢和轻视的态度。
>
> 在回答斯大林的这些话时，刘少奇说，在中国有一些与帝国主义的活动没有联系的外国专家，他们得到的报酬大大高于中国专家。斯大林对此回答说，在我们苏联，有不同于资本主义国家的自己的看法和制度。我们想按照我们自己的看法和制度办。
>
> 三、关于派遣专家去上海。斯大林同志说，我们已经挑选了 15 名专家，可以按照你们的要求，在任何时候派过去。请你们研究并通知我们。但是，一般来讲，你们应当注意到，在大城市，特别是在上海，有许多你们自己的专家和具有高超技能的工人，他们能够提供的帮助，会大于而不是小于苏联专家的帮助。因此你们必须吸引他们积极地投入到工作中去。
>
> 四、斯大林同志说，我们还准备帮助你们清除上海的水雷。既可以

---

① 金冲及主编《毛泽东传（1893～1949）》，第 934 页；《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 1477～1479 页。过去以为刘少奇访苏是在毛泽东发表文章之后，所以有学者认为，“一边倒”的说法，是为刘少奇与斯大林的会见定调子或做铺垫。（见 Goncharov，Lewis，Xue Litai，*Uncertain Partner*，p. 64）现在看来，恰恰相反，这实际上是毛泽东对中苏领导人的会谈结果非常满意而做出的回应。

派专家，我们有很多这方面的专家，也可以提供扫雷艇。

我们可以这样来做。比如，卖给东北政府几艘扫雷艇。然后在大连、旅顺或者符拉迪沃斯托克教会中国海员如何清除水雷。斯大林接着开玩笑说，东北政府可以把它们再“卖给”中央政府。[①]

接到刘少奇的报告后，毛泽东在7月4日复电，同意由中苏两方组织一个共同委员会把向苏联贷款和订货等问题具体化。但是，鉴于中国方面的经济机构刚刚建立，既缺少专家，又缺乏必要的资料，根本无法提出所需设备和货物的清单，毛泽东建议刘少奇与联共（布）中央商量，可否把共同委员会设在中国，由科瓦廖夫“先带主要专家来华与我们共同商定全部或主要部分货单”。毛泽东又进一步提出，如果斯大林同意先派专家来华组织共同委员会，那么最好请科瓦廖夫先带铁路、电力、钢铁、煤矿、煤油矿、军事等专家同来。[②] 5～6日，刘少奇等人与科瓦廖夫会谈，详细列出了这次访苏的要求，并请转报斯大林。其中关于聘请苏联顾问和专家的问题，刘少奇提出，首先要为东北引进不少于300名各工业部门的专家，以替代在冶金、军事、航空企业中工作的日本工程技术人员，同时还需要电厂的专家和医院的医生。刘少奇还请求派遣各专业的苏联教授（包括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教授）来中国高等院校讲课。此外，刘少奇要求苏联为中国培养管理干部和技术人才。中国准备派遣一批重要的经济管理干部（总局的领导人、厂长）来苏联，接受一个半月至两个月的培训，还要求在苏联为中国建立一个1000人的专业高等院校，培养各级管理干部和工业、贸易、财政、法律等方面的专家。[③] 26日，中共中央书记处又致电刘少奇：为准备在一年左右

---

① 《1949年6月27日斯大林与刘少奇会谈记录》，АПРФ，ф.45，оп.1，д.329，л.1－7。师哲回忆的内容与此大体相同，见《我的一生——师哲口述》，第294～295页。

② 《1949年7月4日毛泽东致刘少奇、王稼祥、高岗电》，金冲及主编《刘少奇传》下卷，第647页，参见《刘少奇年谱》下卷，第220页；逄先知主编《毛泽东年谱》下卷，第541页。这里必须注意的问题是，在《刘少奇年谱》和《毛泽东年谱》中，都把毛泽东的这封电报说成是8月4日发出的。这显然是错误的，根据有二：第一，高岗7月30日已经回国（金冲及主编《刘少奇传》下卷，第653页；《刘少奇年谱》下卷，第219～220页），毛泽东电报的收报人不可能包括高岗；第二，刘少奇8月2日呈送给斯大林一封信，请求让科瓦廖夫带专家与他同时回国。（АПРФ，ф.3，оп.65，д.364，л.1－2）因此，毛泽东的建议应该在此之前。

③ 《1949年7月6日科瓦廖夫给斯大林的报告》，АПРФ，ф.3，оп.65，д.363，л.20－23；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Том V，Книга 2，с.163－164。

时间建成中国空军战斗部队，拟向苏联定购飞机、聘请专家，希望代表团同斯大林做初步商谈，如苏方原则同意，再派刘亚楼率一个小型代表团赴苏具体商谈。[①] 看来，中国对于苏联专家真是翘首以待了。

根据毛泽东的建议，8 月 2 日刘少奇致函斯大林说，毛泽东要他回国，希望让科瓦廖夫和已经确定的苏联专家同他一起走，其余专家可于 8 月中、下旬王稼祥回国时同行，并请求斯大林发出指示，加快前往中国的苏联专家的准备工作。斯大林阅读信函时，特意在这段话下面画了着重线。[②] 苏联专家将要起程了，而斯大林提出的专家待遇和工作条件问题还没有最后谈定。1949 年 1 月 14 日周恩来曾致电陈云、林枫，提出应为聘请苏联专家商定一套待遇制度和合作办法，以便共同遵守。[③] 但是，就笔者掌握的资料，中方是否准备了有关苏联专家待遇和工作条件的协议草案，目前还不得而知。在 8 月 5 日晚中苏领导人的会谈中，斯大林重申了他关于苏联专家待遇的意见。[④] 会谈的结果是，按照中共的要求，斯大林同意先派若干中国当前最需要的专家和技术人员，帮助恢复经济工作，并研究新建项目。至于经济援助问题，经这些专家实地考察并了解情况后，再进一步研究。关于专家问题，根据师哲回忆，斯大林再次要求中方："1. 保证对专家在中国的住宿、生活、工作等提供充分的条件，意即工资、住宿和工作必须要有优厚的条件。2. 来中国工作的专家家属（在苏联境内的）生活费用必须由中方承担。如他们的家属到中国来，中方必须给予住宿与生活上的保障。3. 专家在中国工作的期限，依情况和实际需要而定。4. 苏方人员如果犯了错误，一律由苏方处理，中方无须过问。"[⑤]

会谈后，双方达成了《关于苏联专家在中国工作条件的协定》，具体条文如下：

---

① 《刘少奇年谱》下卷，第 219 页。

② 《1949 年 8 月 2 日刘少奇致斯大林信》，АПРФ，ф. 3，оп. 65，д. 364，л. 1－2，转引自 *Ледовский А. М.* Визит в Москву делегации Коммунистической Партии Китая в июне-августе 1949г. //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4，1996，№4，с. 93；金冲及主编《刘少奇传》下卷，第 653 页。

③ 朱佳木主编《陈云年谱》上卷，第 545～546 页。

④ 根据《斯大林在克里姆林宫的工作日志》记载，刘少奇、王稼祥和卡尔斯基（师哲）于 8 月 5 日 23 时 35 分进入克里姆林宫，24 时 35 分离开。见 Исторический архив，1996，№5－6，с. 57－58。

⑤ 《在历史巨人身边——师哲回忆录》，第 415 页。

联共（布）中央同意中共中央的请求，为了帮助中国恢复与发展人民经济，派遣苏联专家给中国。为此，联共（布）中央与中共中央议定下列各项：

（一）由苏联派给中国的600名苏联专家，由中国方面分配他们到中国各企业、各机关及其他组织中工作。

（二）苏联专家在中国各企业、各机关及各组织中以顾问资格，并在各该企业、机关及组织中之中国负责人员领导之下工作。

（三）为造成一种条件，保证苏联专家在中国之经济与文化建设中，能更顺利地完成在组织上及技术上帮助中国的责任，苏联方面特派柯瓦略夫同志负责管理他们的活动。

（四）派给中国之苏联专家，其工作期限定为一年，他们在中国工作期限之延长，由双方协议定之。

（五）中国方面付与苏联专家之薪俸，应按照现在或将来为中国同等职务与资格之中国专家所规定薪俸标准，以中国货币付给，并保证供给彼等以相等的中国专家所享有之其他一切条件，包括食粮及工业品之供给，以及薪俸以外之贴补等等。

当苏联专家在中国工作期间，中国方面应无代价地供给彼等以附有家具设备之住宅、温暖及灯光，或付给彼等以租赁附有家具设备、温暖及灯光之住宅的同等费用。

（六）本协定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1949年8月制定于莫斯科，共两份，每份以俄文与中文书就，并且两种文字的条文均有同等效力。[①]

8月9日，苏联部长会议讨论并做出了关于派遣苏联专家赴中国的决议。[②] 同日，刘少奇将协定全文报请中央批准。[③] 8月10日，中共中央致电刘少奇、王稼祥：同意关于苏联专家到中国工作的待遇条件协定的全文，望即照此签字。回国经东北时，同高岗、李富春商定具体执行办法。[④]

---

① 《关于苏联专家在中国工作条件的协定（1949年8月）》，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192－01，第9～10页。柯瓦略夫，即科瓦廖夫。

② 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 Том V, Книга 2, с. 547.

③ 《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第44页。

④ 《刘少奇年谱》下卷，第221页。

关于这个协定草案，有三点值得注意：第一，这里特别强调苏联专家是以顾问资格去中国工作的，就是说，他们不仅将给予技术指导，而且参与管理，虽然是在中国负责人的领导下。这一情况后来发生了变化。第二，关于专家或顾问的待遇，这里明确到中国工作的苏联专家只享受与中国工程技术人员同等的待遇，而1950年初毛泽东访苏后，双方又重新谈判和签订了一个关于专家待遇和工作条件的协议，内容就完全不一样了。第三，在6月27日和8月5日会谈中，斯大林曾反复强调的如苏联专家犯有错误应由苏方处理的原则，在协定草案中不见了。中方是否为此提出不同意见，尚不得而知，但至少有一点可以相信：中国人听到这个要求，立即会联想到历史上帝国主义列强在中国享有的治外法权。也许，斯大林也意识到了这个问题。

确实，在讨论苏联为中国提供援助的同时，双方也都隐约感觉到了开始显露的权利和利益分歧。到1949年夏天以后，中国的局势已经基本落定，中国人民解放军顺利地打过长江，并向全国进展，美国也没有做出任何令莫斯科担心的反应。苏联对中共提供援助在政治和外交方面的制约因素应该说已经基本消除。但是，随着中国共产党逐步从一个革命党转变为执政党，其所承担的国家主权和利益方面的责任就日益增大，因而与苏联之间产生权利和利益冲突的可能性也随之增强。实际上，从中共掌握东北政权开始，这方面的问题就已经陆续反映出来。毛泽东和斯大林心里都很清楚，直到刘少奇访苏时，他们之间还有一个双方均未言明的问题，即在中苏结成军事和政治同盟的同时，如何处理1945年的中苏友好同盟条约，而恰恰这一点，反映了中苏之间在主权和利益方面存在的历史矛盾。

无论如何，1945年中国政府被迫接受的中苏条约显然属于不平等条约。撇开外蒙古问题不说，单就苏联把已经卖给伪满洲国的中东铁路和南满铁路作为其战利品与中国合营，又强行租用旅顺港和实际占有大连市而言，已使中国主权和经济利益受到侵害，战后中国国民对苏联的反感与此不无关系。[①] 作为革命党，中共当时对此或许没有充分关注。不过，当中共即将成为执政党时，其对民族国家的感受和主权观念已经逐步发生了变化。因此，对于苏联侵害中国主权和利益的做法也必然产生不满，虽没有明说，但确是心存芥蒂，并且在与苏方进行有关经济问题的交涉中时有表现。

---

① 详细资料见秦孝仪主编《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七编“战后中国”（一），台北：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编印，1981，第617～672页。

随着东北地区中共政权的建立和发展，在中长铁路产权归属和东北资源开发方面，中苏之间对未来经济利益的不同考虑逐步显露出来。苏联对经营中长铁路极为关注，因为它不仅具有战略意义，而且颇有经济价值。[①] 但由于苏军撤退和东北内战的爆发，中苏共同经营中长路的工作实际并未开展。在国民党统治区的铁路南线长期处于瘫痪状态，设备屡遭盗窃和破坏，大部分苏联员工被召回国。[②] 即使在中共控制下的铁路北线，中苏双方也常有摩擦。据苏联驻哈尔滨总领事馆报告，中共当局把这一地区中长路及其附属企业的管理抓在自己手中，不遵守中苏条约关于中长路的协定，将苏方行政机构排挤出对铁路的管理，并大批解雇在中长路机构及企业中工作的苏联公民，而且时有暴行发生。为此，苏联驻哈尔滨总领事馆曾多次与林彪和高岗进行交涉。[③]

中共控制了整个东北以后，包括中长路全线在内的东北铁路实质上是由中方单独管理的，铁路财政也完全由中方支配，而苏方员工只是处于顾问和咨询的地位。[④] 显然，毛泽东对1945年中苏条约是不满意的，也没有理睬关于中长路由中苏共同占有和经营的协定。苏联方面对此颇为担心，这突出表现在1948年底苏联外贸部给米高扬的报告中。斯拉德科夫斯基在报告里针对一封关于中长路和苏中合资企业问题给马林科夫的信，发表了长篇议论。显然是出于为管理中长铁路准备干部队伍的考虑，他首先对中长路在培训东方学院干部方面没有采取积极行动表示不满，从而建议在远东及中央的几所高等工业学校设置研究中国和朝鲜政治经济的课程，扩大莫斯科东方学院的远东各系（首先是中国系和朝鲜系），恢复符拉迪沃斯托克的东方学研究所。斯拉德科夫斯基还特别提出了中长路的法律地位问题，即“如何看待苏联铁路管理机构在中长路的存在；我们继续不参加对铁路的管理和经营是否妥当”。报告指出，由于中长路理事会和管理局的国民党代表逃离满

① 据苏联交通部计算，仅南线路段在战前一年的利润就有1.63亿卢布。见《1950年1月19日贝舍夫给莫洛托夫的报告》，АВПРФ，ф.07，оп.23а，п.248，д.20，л.17－19。

② 《1946年12月2日彼得罗夫与甘乃光谈话记录》，АВПРФ，ф.0100，оп.40а，п.264，д.21，л.7－9。

③ 《1947年4月8日雷斯科夫给高岗的信》《1947年5月7日哈尔滨总领事馆给林彪的信》，АВПРФ，ф.0100，оп.40а，п.269，д.69，л.133－135，140－144，转引自 *Ледовский А. М.* На дипломатической работе в Китае в 1942－1952гг. //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1993，№6，с.130－131。

④ 《1950年1月科瓦廖夫给斯大林的报告》，见 Goncharov，Lewis，Xue Litai，*Uncertain Partner*，pp.247－248。

洲，而苏方绝大部分铁路员工已经回国，致使苏方已停止参与对铁路的管理，目前整个铁路完全由中方民主政府（东北铁路局）管理。苏方继续延迟参与铁路管理可能导致的后果是，中国人将独自经营这份“苏中共同财产”，苏联不仅从铁路运营中得不到任何利益，而且“将来中国人（甚至包括民主政府的人）认为自己有了本事，会反对我们参与管理”。有鉴于此，报告建议尽快解决苏联实际参与铁路管理的问题。斯拉德科夫斯基还认为，恢复苏方在中长路的租赁地和企业股权将为苏联带来很大利益，由于中长路问题尚未谈妥，目前应由某个苏联组织或者秋林公司获得上述原俄国业主的权利。报告最后建议，成立专门从事满洲问题的研究机构，广泛收集和研究有关满洲的经济资料；设置领导中长路工作的专门机构，加强对满洲苏联企业和合营企业的统一领导。①

实际上，在中长路及所属企业的管理和东北资源的利用问题上，中共的处境十分尴尬。既要依赖苏联的资金和技术保障铁路运营和经济发展，又担心中国的主权和经济利益受到侵害，中共的矛盾心理和立场是可以想见的。同斯大林亲自处理所有与中国有关的问题一样，毛泽东对涉及与苏联经济关系的问题也极为重视。1948 年 5 月，毛泽东要求东北局，以后对苏联“凡有借有还的协定”尽可能多签订，但在此之外的要求，“则必须遵守自力更生不依赖外援之原则，非万不得已不要轻易提出要求”。毛泽东还特别强调，“一切商业性协定的详细内容及经营和偿还情形”，必须“事前请示，事后报告”。②

当然，对于通过中苏合营方式迅速恢复工矿企业生产，从而推动经济发展，中共采取了积极的态度，如瓦房店和复州煤矿的开采。③ 但涉及产权归属问题，中共的处理则十分谨慎。例如，1948 年 8 月 10 日东北局报告：中长路苏方局长最近提出，在海拉尔以东的莫格图河畔发现褐煤炭层，已确定其储藏量约 700 万至 1500 万吨。苏方要求将上述地区及采矿权移交中长路管辖，归其开采。东北局的意见是，某些重工业矿产与苏方合作共同开发是

---

① 《1948 年 12 月 31 日斯拉德科夫斯基给米高扬的报告》，АВПРФ，ф. 0100，оп. 42а，п. 301，д. 1，л. 3－6。秋林公司原名“И. Я. 秋林和 К 商行”，是旅华白俄侨民的私人企业，1947 年初被苏联政府收购，成为苏联在华的国营股份公司。该公司在哈尔滨、大连、沈阳、海拉尔、佳木斯、齐齐哈尔、牡丹江及绥芬河都开设了分公司和大商店，在当时苏联与中共东北根据地的贸易往来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新中国成立后，该公司被中国政府收购。

② 《1948 年 5 月 28 日毛泽东致林、罗、陈并东北局电》。

③ 《1948 年 10 月 18 日东北局致中共中央电》《1948 年 10 月 21 日中共中央致东北局电》。

需要的，但不划入中长路所辖范围，不扩大中苏条约所规定的权利，而另外订立地方性的合作协定，且不对外宣布。中共中央回电表示同意，希望东北局与苏联负责方面协商解决。[①] 同样，1948 年 2 月苏联人提出，在黑龙江等沿两国边界的航道，由苏方负责修建灯塔，其所有权属苏联。中共以所有权问题“用什么形式出现值得考虑”为由，把事情拖了下来。一年以后，苏方人员再次通知，莫斯科来电要求解决这一问题。1949 年 3 月 7 日陈云和高岗致电中共中央，请示有关苏联方面提出的由他们负责在黑龙江两岸设立通航灯塔，其所有权属于他们的问题。同日，李富春答复，仍是要苏方先说清所有权的问题。22 日，周恩来为中共中央起草了复高岗、陈云电，明确表示：同意苏方派出技术人员在黑龙江我方一岸指导修建灯塔，一切经费由我们负担，所有权也属于我们。[②] 3 月 10 日毛泽东在与此相关的另一个问题上也明确答复莫斯科，关于在黑龙江上设置界标一事，同意苏方派技术人员来，但费用由中方负担，界标也属中方所有。[③] 5 月 14 日，苏方又转告了外交部第一副部长维辛斯基的请求，为了保证航行安全，苏联政府将派飞机和轮船沿黑龙江和松花江巡查航线。对此，中共中央 20 日复电说，黑龙江为两国边界，同意苏联飞机和轮船巡查，但松花江是中国内河，是否应由中国轮船装备火炮，并雇请苏联专家，定期巡查较为妥当。[④]

东北解放以后，中共与苏联在中长路本身产权界定方面的矛盾也日益暴露出来。1948 年 12 月 2 日东北局报告，在对苏经济关系上首先遇到了关于中长路财产的产权界定问题。根据中长路协定第一条规定，南满铁路的财产，除 1905 年以前俄国所置者外，均不属于中长路，而属于中国政府。苏军占领时，把日本人所置的南满铁路附属财产大部分挂上了中长路的牌子。国民党进占沈阳后，又将苏军所划许多中长路财产中属 1905 年以后者，统统改为中国政府所有。到沈阳解放时，中长路苏方代表派人非正式口头通知陈云说，这些财产均属中长路，应由中长路接收。因事关重大，林彪和陈云商定采取暂拖一时的办法，告诉苏方目前统一实行军管，将来再说。此外，

① 《1948 年 8 月 10 日东北局致中共中央电》《1948 年 8 月 17 日中共中央致东北局电》。

② 《1949 年 3 月 5 日高岗、陈云致中共中央电》《1949 年 3 月 7 日李富春致高岗、陈云电》；朱佳木主编《陈云年谱》上卷，第 557～558 页。

③ *Ковалев И. В.* Диалог Сталина с Мао Цзэдуном//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 1992, №1, с. 87.

④ 《1949 年 5 月 14 日高岗致中共中央电》《1949 年 5 月 20 日中共中央致高岗电》。

对东北重工业恢复是采取向苏方借款方式，还是中苏合资经营方式，对苏方以战利品拆迁的设备可否提出请求归还一部分等，中共在处理时均颇为犹豫。[①] 此后不久，陈云再次提出同样的要求。他在 1949 年 1 月 10 日给高岗的电报中明确指出：要使鞍山、本溪等工业基地恢复生产，需要在现有设备的基础上加以补充，包括要求苏联退还进入东北后搬走的大机器。[②]

中长路财产的归属实际上涉及中共政权对 1945 年中苏条约及中长路协定的认可问题，而在斯大林心中，这是处理与新中国同盟关系中最为棘手的问题，也是苏联与中共经济关系中最为敏感的问题。所以，斯大林采取了拖延的策略，不仅米高扬访问西柏坡时对此避而不谈，即使在刘少奇访苏期间提出中共对处理这一问题的具体建议时，斯大林也未置可否。[③] 看来，所有这些问题只有等毛泽东到莫斯科来解决了。

当然，总体来说，尽管存在着矛盾和摩擦，中共与苏联在经济领域的合作，以及苏联对中共的援助还是主导方面。无论如何，面对 1940 年代末远东的国际政治格局，中苏必须结成同盟，而这一点，从中国经济状况的现实来看，对新生的中共政权尤为重要。苏联同样需要中国。在苏美对抗的冷战格局中，苏联对远东乃至整个亚洲的战略目标的核心是与中国结成同盟，并以此为苏联安全的东方屏障，这是斯大林会见刘少奇要达到的根本目的。

无论如何，刘少奇的访问是成功的，特别是在聘请苏联顾问和专家的问题上。当刘少奇 8 月 14 日离开莫斯科回国时，有 220 名苏联高级经济干部和工程师同车而行。[④]

对于这批专家，中共领导人极为重视。8 月 25 日，刘少奇和苏联专家

---

① 《1948 年 12 月 2 日东北局致中共中央电》。

② 朱佳木主编《陈云年谱》上卷，第 547 页。

③ 《1949 年 7 月 4 日刘少奇给联共（布）中央和斯大林的报告》，АПРФ，ф. 45，оп. 1，д. 328，л. 11－50.

④ 《1949 年 8 月 26 日刘少奇致中共中央电》，《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 1 册，第 58 页。关于此时来华专家的数字，过去的说法不一致。在苏联和俄国学者的论著中都说是 250 人。（*Филатов* Научно-техническое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о，с. 7；*Ковалев* Диалог Сталина с Мао Цзэдуном//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1991，№6，с. 83）至于当事人的回忆，可能有明显的记忆错误。师哲开始说，与刘少奇同车到达沈阳的苏联专家只有 80 人（《在历史巨人身边——师哲回忆录》，第 425 页），后来又说是 96 人（《我的一生——师哲自述》，第 317 页）。薄一波则回忆说：刘少奇回国时近百名苏联专家同行（《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第 38 页），俄国学者列多夫斯基也认同这种说法（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1996，№4，с. 67）。

到达沈阳。27日，中共中央东北局召开了干部大会，热烈欢迎刘少奇和苏联专家。会场设在东北局专家招待处的大礼堂。担任大会翻译的李越然回忆说，高岗主持会议并致欢迎词。在赞扬了苏联对东北解放和经济建设给予的有力援助后，高岗提高嗓门说："现在，斯大林又给我们派来了以科瓦廖夫同志为首的高级顾问团。我代表东北局和东北人民向苏联党和人民，向伟大的斯大林，向亲爱的顾问团的同志们表示最热烈的欢迎和最诚挚的敬意!"刘少奇也在会上发表了重要讲话："苏联专家远道而来，他们把家属放在家里，把本身的工作也放下不顾，千里迢迢到中国来，这就是伟大的国际主义精神，我们要把他们当作很好的老师。"刘少奇还告诫中共干部说："我们的同志在工作中与苏联专家的关系只能搞好，不能搞坏，如果出现搞不好的局面，我们的同志要负责任。这就要'有理扁担三，无理三扁担'，我们必须严格要求自己。"[①] 刘少奇的用意是好的，这就是说，如果与苏联专家发生矛盾，"扁担"都要打在中国人身上。在以后若干年里，这句话成了口头禅，也形象地反映了当时处理与苏联专家关系的原则。[②] 28日，刘少奇在东北局干部会议上又讲到向苏联专家学习的重要性。刘少奇指出：在国内，只要第三次世界大战不爆发，我们的任务就一直是经济建设，使中国工业化。建设国家就要有一套知识。苏联专家来，给了我们学习的好条件，但还要靠自己努力学习得快一些，如果没有学好，不管工作职位高低，就要调动、撤职。[③]

在生活上，刘少奇对苏联专家也是关怀备至，不仅在旅途中多次看望他们，而且到沈阳后还亲自到专家驻地探望他们，了解住宿条件和饮食情况，使苏联专家深受感动。[④] 8月29日，刘少奇与科瓦廖夫及38名高级专家一同到达北平。行前，刘少奇专门致电中共中央和周恩来，安排专家的生活问题，并且考虑得极为周到。刘少奇提出，对专家要每人保证一间寝室，一间办公室，一间会客室，如有可能再另设几处公共会客室。对其他工作人员，可两人合住一室，但必须给他们另设办公室或公共办公室。如专家住所

① 《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1册，第58页；李越然：《外交舞台上的新中国领袖》，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4，第4～10页。

② 在采访中，笔者听到几乎每一个负责接待苏联专家的干部都说起过"有理扁担三，无理三扁担"这句话。

③ 《刘少奇年谱》下卷，第222页。

④ 《在历史巨人身边——师哲回忆录》，第425页。

（观音寺和铁狮子胡同）系砖石或水泥地面，则希望铺设地毯，另外还要考虑冬季取暖问题。因东北一时调不出汽车，建议高岗再从苏联购置若干辆汽车，供专家使用。刘少奇还嘱咐，要准备好床铺、被、褥、单子、毯子，洗脸、洗澡、整容等必需用品，以及纸张、笔记本、铅笔、钢笔、墨水等全套办公用具。[①]

苏联专家来到北平后，由周恩来安排，毛主席在中南海亲自接见了来华的全体苏联专家以及沈阳铁路分局局长杜拉索夫和随专列来京的苏联服务员。[②] 刘少奇在9月3日召开的中共高级干部会议上再次强调，苏联将要派大批专家到中国来，一定要同他们搞好关系。要善于向他们学习，保证用最快的速度、最好的标准学习好。[③] 开国大典那天，周恩来还特意邀请苏联专家登上天安门观礼台。以后，毛泽东又与其他领导人一起前往坐落在铁狮子胡同的苏联顾问总部看望他们。[④]

10月5日，在中苏友好协会总会成立大会上，刘少奇充满热情和信心地说："中国历史从此已经进入一个完全新的时代，这也就使中苏两国人民的友谊进入一个完全新的时代，现在这世界上已经没有一种力量能够阻止与破坏我们两国人民的友谊与合作了，我们两国人民的友谊与合作，从此可以无限量地发展和巩固起来了。我们两大民族的亲密合作，在世界上将是无敌的，对于世界今后的发展方向将要发生决定的作用。因此，我们两大民族的亲密合作，乃是世界人类的最大利益之一，特别是我们中国人民的最大利益。因此，我们十分重视和珍贵〔惜〕这种友谊与合作，任何破坏和阻碍这种友谊与合作的行为，我们是不能允许的，因为这种行为违背中国最大多数人民的最大利益。"[⑤]

大批苏联高级专家终于来到中国，中共领导人感到满意了；受到隆重而热情的接待，来华专家们也颇为感动。然而，在莫斯科，苏联官员们却在考虑着一个新的关于专家待遇和工作条件的协定。这个变化，大概与毛泽东1950年初访问苏联的结果有很大关系……

---

① 《1949年8月26日刘少奇致中共中央电》《1949年8月27日刘少奇致周恩来电》，《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1册，第59～60页。

② 李越然：《我在周总理身边工作的片段回忆》，外交部外交史编辑室编《新中国外交风云》，世界知识出版社，1990，第87～88页。

③ 《刘少奇年谱》下卷，第222页。

④ 李越然：《我在周总理身边工作的片段回忆》，《新中国外交风云》，第88～89页。

⑤ 《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1册，第84～85页。

第二章
缔结同盟：斯大林时期之二（1949～1953）

关于1949年12月至1950年2月毛泽东（后期还有周恩来）访苏的情况及其结果，目前披露的中俄双方的档案文献已经很多，[①] 当事人的回忆录也有不少见诸书刊。据此，学者展开了广泛而深入的研究，基本上搞清了这段历史的发展脉络，并提出许多很有见地的看法。[②] 笔者以为，对于新中国成立后如何处理1945年中苏同盟条约的问题，斯大林与毛泽东持有根本不同的立场和主张，尽管他们一直没有明言，甚至在毛泽东起程前的一再追问下，斯大林都不愿意明确表态。毛泽东希望废除1945年条约而代之以新条约，斯大林则宁愿维持原有条约。这个矛盾在毛泽东来到莫斯科以后是无论如何不能再回避了。双方交锋和较量的结果是斯大林做出了让步，他同意让周恩来到莫斯科来谈判和签订一个新条约。然而，在签订一个什么样的新条约这个实质问题上，莫斯科精心设计的一系列条约草案，却是要保留1945年条约的基本内容，以维护苏联的既得利益。经过双方的艰苦谈判，斯大林再次做出让步，特别是在关于中国长春铁路、旅顺和大连的协定上，基本采纳了中国提出的方案。[③]

---

① 关于1950年中苏条约谈判的俄国档案文献已经有中译文发表，《中共党史资料》总第67辑，1998年9月，第198～220页；《党史研究资料》1998年第4期，第1～31页。

② 这方面比较有代表性的论著可见Goncharov，Lewis，Xue Litai，*Uncertain Partner*；迪特·海因茨希：《中苏走向同盟的艰难历程》；杨奎松：《中苏国家利益与民族感情的最初碰撞》，《历史研究》2001年第6期，第103～119页。

③ 笔者关于这个历史过程的描述及相关看法，详见《1950年中苏条约谈判中的利益冲突及其解决》，《历史研究》2001年第2期；《关于中苏条约谈判研究中的几个争议问题》，《史学月刊》2004年第8期，第57～68页。*Шэнь Чжихуа* Столкновение и урегулирование интересов в процессе переговоров китайско-советском Договоре 1950 года//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2002，№4，с. 120 – 134；Shen Zhihua，Interests Conflicts and Their Solution during the Talks on the Sino-Soviet Treaty of 1950，*Social Sciences in China*，vol. 23，no. 2，Summer 2002，pp. 41 –53。

斯大林之所以一再做出让步，归根结底是因为在亚洲外交的牌局中，莫斯科手里的底牌只有一张，那就是必须使其东方邻居中国采取与苏联结盟的立场，至少也要奉行亲苏的政策，否则不足以保证苏联东线的安全。而在斯大林看来，毛泽东手中至少有三张牌，北京既可以倒向莫斯科，也可以采取中间道路，甚至可能被迫与美国拉上关系。尽管从内心讲，中共也知道必须依赖苏共的支持和帮助，但是，毛泽东能够在中共中央政治局已经表示要屈服于莫斯科压力的情况下，坚持己见，力挽狂澜，除了他的性格使然，恐怕也是看清了斯大林的心思。总之，斯大林无论如何是不能让毛泽东败兴而归的。

从总体上讲，中苏最高领导人会谈的结果对双方都是可以接受的。中国加入了以苏联为首的社会主义阵营，苏联在亚洲的安全和战略利益得到了保证，而中共的新政权也在苏联的庇护和援助下有了保障。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可以认为，中苏同盟的确立，导致了冷战从欧洲扩展到亚洲。理由很简单，如果说在1947～1948年，以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两大集团对抗为标志的冷战，仅仅表现为美苏在欧洲的政治和军事对峙，那么此时，由于中国加入了苏联集团，社会主义阵营在欧亚大陆连成一片，美苏两大集团对抗在东方的缓冲地带已不复存在，冲突的前线已经推至太平洋的亚洲大陆沿岸。

从国家主权和利益上讲，除了外蒙古问题，毛泽东通过这次艰苦的谈判，得到了他所能够要求的一切。有关中长铁路、旅顺港和大连的协定，基本上是按照中方的意愿签订的。[①] 然而，这是出乎斯大林的意料和违背斯大林的意志的。因此，从个人角度看，毛泽东的固执和强硬态度显然不会使斯大林感到满意：他碰到了一个比南斯拉夫的铁托更加难以对付的合作者。正是在中苏利益冲突的背景下，斯大林提出了所谓“补充协定”的问题，同时，苏方在具体的经济援助谈判中，也显得斤斤计较起来。[②] 一个新的关于苏联专家费用支付条件的协议草案，就是在这个时候由莫斯科提出来的。

---

① 毛泽东在1950年代中期以后多次谈到他在莫斯科期间受到冷遇，颇有言过其词之嫌，以致很多研究者认为中方在这次条约谈判中吃了亏，其实恰恰相反，就国家主权和利益而言，应该说，新的中苏同盟条约基本上抹去了1945年条约的不平等痕迹。

② 有关材料可参见朱佳木主编《陈云年谱》中卷，第44页；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第31页；伍修权：《回忆与怀念》，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第245～249页。

一　关于苏联专家来华工作条件的谈判

当确定要签订一个新的中苏条约以后，1950年1月5日，苏联外交部、交通部等机构便组织了专门委员会，负责起草有关的条约和各种协议草案。经过反复讨论和修改，1月22日，莫洛托夫、米高扬、维辛斯基将各专门委员会起草的12个草案呈报斯大林，其中就包括《关于在中国机关、团体和企业工作的苏联专家的费用支付条件的协议》和苏联部长会议《关于派遣苏联专家和教师组到中国工作的决议》。联共（布）中央立即批准了这些草案。[①] 遗憾的是，目前研究者还没有看到上述协议和决议的最初文本。不过，在与周恩来的谈判中，苏方的基本意图和要求是看得很清楚的，即他们改变了斯大林曾经许诺的条件：苏联专家只拿与中国专家同等的薪金，其余部分由苏联政府补贴。

对于斯大林1949年8月提出的优惠条件，中共领导人十分感激和赞赏。刘少奇曾经在中苏友好协会总会成立大会上做报告时特别提到这一点：

> 现在苏联已经派了两百多位专家到中国特别是到东北来服务，我曾经问过他们在中国服务的条件，他们说：斯大林应中国共产党之请派遣他们到中国来服务，指示他们：要把他们所有的一切知识和技能告诉中国人，什么时候中国人能够学会，能够没有困难地管理他们的工厂和企业，而不需要他们在中国服务的时候，他们就回苏联去。他们来到中国，由中国分配他们的工作，在他们被分配到各工厂、各企业和各经济机关去的时候，他们在各工厂、企业和机关的中国负责人领导之下工作，他们只做顾问。他们的薪资，只领取和中国同等工程师一样的薪资，而不是如英国美国工程师一样，领取很高的薪资。他们在中国的这些工作条件，是过去外国工程师从来没有过的，只有苏联的专家才自动提出这些条件。苏联与中国的商业，现已开始进行，苏联所提出的通商条件，也是完全友谊的和克己的，是其他资本主义国家所不能有的。这就是苏联人民国际主义精神的一些具体表现。[②]

---

① 《1950年1月22日莫洛托夫等给斯大林的报告及联共（布）中央的决议》，АВПРФ，ф. 07，оп. 23а，п. 18，д. 235，л. 41－50。

② 《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1册，第86～87页。

同时，考虑到这些专家在国内的实际生活水平，中共领导人也注意在待遇上特别照顾他们。1949 年 9 月 24 日，中央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薄一波致电中共中央，指出：据说苏联专家在其国内的工资是我们技术人员最高工资的五六倍，但他们声明必须和中国同等专家的工资一样。因此，我们正在筹设特别商店，用实物配给的办法予以补助。[①] 9 月 29 日刘少奇代表中共中央回复陈云和薄一波：关于苏联专家的临时薪资，暂定最高标准为 2500 斤小米，在最高标准以下各级苏联专家的具体薪资数额，请与科瓦廖夫同志商量决定。除这种薪资规定外，仍须适当规定食堂饭食价格并设特别商店。关于设立特别商店及特别商店的货物价格和食堂饭食价格之规定等事，均请事先与科瓦廖夫同志商量办理。[②] 战争时期，由于各解放区分别发行币值不同的货币，加上物价不稳，因此，中共的财政预决算和干部供给标准均以小米斤数计算，这种情况在新政府成立后还延续了一段时间。当时，中国政府各部部长的待遇是每人每月 2800 斤小米，[③] 而随刘少奇来华的专家，除个别人是副部级外，多数人是司局级干部，[④] 如此计算，中国领导人确定的给苏联专家的实际薪金标准，已经不是与中国技术专家，而是与中共高级干部同等了。此外，特价食堂和商店，也不是一般技术人员可以享受的待遇。

然而，周恩来到了莫斯科以后才知道，苏方又提出了新的完全不同的条件。

1950 年 1 月 30 日，苏联部长会议做出的决议，规定了苏联专家到中国工作的工资和条件。[⑤] 在 2 月 11 日与维辛斯基和米高扬谈判时，周恩来表示，他对关于支付专家费用的协议草案第 4 条的含义不理解，该条款规定，中国政府应该每月支付给每个专家 2000～4000 卢布的补偿金。苏方解释说，这笔钱将用作对专家以前工作的企业的补偿，并且是通过苏联政府支付的。周恩来又婉转地提出："如果规定用美元支付，那么中国政府就不得不支付一大笔钱，而如果以实物结算，对中国政府来说就要容易些。"米高扬回答说，协议草案规定可以用实物，也可以用黄金、美元和英镑来支付。周恩来再问，这个协议是否包括了军事专家和教师等所有各类专家。维辛斯基做了

---

① 朱佳木主编《陈云年谱》上卷，第 582 页。

② 《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 1 册，第 44～45 页。

③ 《1950 年 2 月 12 日罗申与周恩来会谈纪要》，АВПРФ，ф. 07，оп. 23а，п. 18，д. 234，л. 70－74。

④ 《在历史巨人身边——师哲回忆录》，第 425 页。

⑤ 参见《1950 年 3 月 7 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决议第 73 号记录》，РЦХИДНИ，ф. 17，оп. 3，д. 1080，л. 41－42。

肯定的答复。周恩来还提出，希望在协议中写明："苏联专家在中国的出差期限是两至三年。"苏方对此解释说，协议草案中指明专家在中国的期限是一年，但还有一个可以延长期限的补充条款。最后，周恩来答应将把中方对这一草案的修改意见通知苏方。[①] 从这次谈判的对话中，可以了解到苏方新协议草案的大概内容：第一，斯大林与刘少奇会谈时曾许诺，中国政府只需支付苏联专家在华工作的薪金，而且其标准与中国同等人员的工资水平一致，现在则需要额外支付一笔相当数额的补偿金；第二，这项费用的支付，不仅是针对经济技术专家的，而且也包括军事顾问和教师，即中国政府应该为所有来华的专家和顾问支付一笔额外的费用；第三，这笔补偿费用可以用外汇或实物支付；第四，专家来华工作期限一般为一年，必要时可以延长。

显然，苏方提出的这个新条件与斯大林在1949年8月对刘少奇讲的已经大相径庭，并且使中方感到意外和难以接受。第二天，周恩来会见罗申时请他转告米高扬和维辛斯基，中方又仔细考虑了新协议的第4条以后（周特别指出这是与毛泽东本人协商过的）认为："作为补偿企业损失而赔偿给苏联政府的每月为苏联专家支付的这2000～4000卢布，特别是如果规定这笔钱收取美元，对中国政府来说，将是非常难以接受的。"周恩来强调说："这笔费用相当于每月10000～18000斤小米，而中央人民政府主席和副主席每月只有3400斤小米，部长只有2800斤小米。"周恩来提出："我们认为，如果采用供给各种食品和商品的方式作为补偿金，对于中方来说，比支付美元要轻松得多。我们认为，苏方会考虑这些情况的。此外，还要求告诉我们支付给每个专家的大体数字，这一数字包括以美元核算的金额，以及按照国际市场购买相应商品的卢布价格计算的各种食品的数量。"[②] 在理解这段话时有一个问题，即为什么在苏方已经说明补偿金可以用实物支付的情况下，周恩来还提出最好不支付美元的问题？从字面上看，协议草案规定可以用实物或外汇来支付补偿金，但苏方在谈判时强调这笔费用将通过苏联政府支付给相关的企业，实际用意还是要中方支付外汇，因为实物——特别是周恩来所说的"各种食品和商品的方式"，显然是一般企业无法接受的。周恩来当然明白苏方的意图，所以一再强调要用实物支付，其本意就是婉转地表示：

---

① 《1950年2月12日维辛斯基给斯大林的报告》，АВПРФ，ф.07，оп.23а，п.18，д.234，л.64－69。

② 《1950年2月12日罗申与周恩来会谈纪要》，АВПРФ，ф.07，оп.23а，п.18，д.234，л.70－74。

这笔补偿金数额太大，中国政府难以承受。

结果，毛泽东和周恩来在莫斯科时没有解决这个问题。

2月17日毛泽东和周恩来离开莫斯科以后，李富春和驻苏大使王稼祥作为中方代表继续就专家工作条件协议与苏方进行谈判。3月6日周恩来通知中方代表，关于中苏专家协定的草案，除少数属文字的修改意见外，全部同意。他同时强调了两点：补偿金确定为1500～3000卢布；补贴费应明确在中国付给专家本人，而不是偿付给苏联政府。① 这时，苏方又提出了随同军事顾问到中国的军士和士兵的工资支付问题。② 为此，联共（布）中央政治局3月7日做出了一个决议，其中规定：对到中国出差的苏联军队的军士，比照苏联专家的工资条件，由中国政府按每人每月1500卢布的标准支付给苏联政府；中国政府除负担苏联士兵的全部生活费用外，还要补偿往返旅途中的开支及行李费用等。③ 这无疑又增加了谈判的难度。

3月8日，王稼祥与葛罗米柯及第一远东司代理司长Г.И. 通金、副司长И.Ф. 库尔久科夫和一等秘书К.А. 克鲁季科夫继续举行会谈。话题转到苏联专家在中国工作条件的协定问题以后，王稼祥先谈了有关协议名称和文字表述方式等几个问题，接着再次对协议第4条提出疑问。王稼祥说，既然规定中国应每个月按每位专家1500～3000卢布支付给苏联政府补偿金，那么就必须确定，以什么样的方式来建立支付这些资金的储备。葛罗米柯答复，支付的方式问题需要进行补充讨论。王稼祥接着指出，中方打算通过出售大豆的途径来建立苏联的货币储备，中国政府希望中国人民银行代表团在莫斯科逗留期间讨论这个建议。葛罗米柯推脱说，类似这样的建议是属于贸易谈判范围的。但王稼祥坚持说：周恩来在与米高扬谈到中国人民银行代表团来莫斯科的必要性时，指明了他们面临的三项任务：签订双方有关贷款结算的协定，解决贸易协定支付方面存在的问题，决定在中国工作的苏联专家费用的支付方式问题。中国人民银行的代表与苏联国家银行的代表目前只讨论了第一个问题。苏联国家银行的代表说，关于第三个问题，他们还没有接

---

① 《建国以来周恩来文稿》第2册，第147～148页。

② 因工作需要，苏联军事顾问和专家来华时带有大批军士和士兵。如1949年11月苏联派来帮助中国筹建航校的800多人员中，不仅有校长、教员、工程师，还有许多机务人员，甚至打字员。见陈熙、李东流《一切为了办好航校》，中国人民解放军历史资料丛书编审委员会编《空军回忆史料》，解放军出版社，1992，第165页。

③ 《1950年3月7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决议第73号记录》，РЦХИДНИ，ф.17，оп.3，д.1080，л.41－42。

到通知。因此，王稼祥说明，他受政府的委托，请求给苏联国家银行的代表下达指示，讨论苏联专家费用的支付问题，以及中方就这个问题的有关建议。葛罗米柯只得答应向政府汇报后再答复。显然由于中方认为给专家来华工作规定一年的期限太短，于是，王稼祥提出，中国政府希望苏联专家来华时能将其家属一同带来，以便他们更长久、更好地工作。为此，中方认为最好能将中国政府支付给苏联政府的那部分补偿金直接支付给在中国的多子女专家本人。葛罗米柯答复，对协议没有必要进行这样的修改，是否带家属到中国来，应由专家自己根据现有条件和本人收入情况决定。最后，王稼祥提出了关于军士和普通士兵工资支付的问题。对于葛罗米柯表达的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决议的意见，王稼祥立即表示反对：由于苏联顾问中军士的数量占大部分，这样，支付军士的费用就将是一笔很大的数目。而且，军士在苏联每月只能收入 500～600 卢布，其补偿金却与教师和技术专家同等，这很不相称。王稼祥强调，不应该把规定给其他专家的条件扩展到这部分军人身上，而且，“从目前中国的财政状况来看，1500 卢布的标准太高了”。但葛罗米柯坚持说：“这个数字的确定考虑到了很多因素，而我们的立场又是以许多恰当的理由为基础提出来的”。双方为此争执不下，王稼祥表示将向政府汇报苏方关于包括军士和士兵在内的军事专家支付问题的意见。①

此后，中国代表又与苏联部长会议副主席米高扬商谈，仍没有进展。3 月 16 日李富春等致电毛泽东并中共中央，认为苏联提出的专家待遇和条件与刘少奇在莫斯科时所谈过于悬殊，特别是军士和低级军官也要比照专家的待遇和条件，难以接受。李富春等提议，专家和教授就照苏方提出的协定待遇，但军事人员待遇应另定协议，重新谈判，其中士官、尉官待遇应降低，补偿金则按其在苏联所得薪水 70% 或 80%，由中国政府支付。毛泽东看后，面告周恩来：“不必再争，即照所提办理”。② 19 日，周恩来以中共中央名义电告李富春、王稼祥、伍修权：关于专家协定的条款，“不必再争，即照苏联政府所提条件办理，我们由此取得经验，加紧学习，谨慎工作，以便第二年精简专家，亦甚有利”。③

或许是体会到中国政府的难处，苏联领导人对中方提出的要求也有所考

---

① 《1950 年 3 月 8 日葛罗米柯与王稼祥会谈纪要》，АВПРФ，ф. 0100，оп. 43，д. 8，л. 36－40。

② 《建国以来周恩来文稿》第 2 册，第 153 页。

③ 《周恩来年谱》上卷，第 29 页。

虑。3月22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做出决议，对苏联部长会议1950年1月30日和3月7日的决议做了三条修改：其一，该协定“应适用于以前到华工作的全部苏联专家”；其二，将中国政府支付给苏联政府的在华苏联军士的补偿金减少到每人每月1000卢布；其三，接受中方对协定第3条的修改意见。[①] 笔者在中国外交部档案馆找到了一份关于苏联专家在中国工作条件协定的文件，应该就是苏共中央政治局通过并提交给中国的协定草案文本。这是目前所看到的最完整的一份关于苏联专家在华工作条件的协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与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政府
关于苏联专家在中国工作条件的协定
（1950年3月）

由于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政府同意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关于派遣苏联专家至中国协助中国恢复与发展人民经济的请求，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与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政府议定下列各条：

第一条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政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的请求，派遣苏联专家归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政府支配，以便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企业，同样在机关与组织中工作。

第二条　派往中国之苏联专家其工作期限定为一年。他们在中国工作期限之延长问题，由双方协议定之。

关于从中国调回苏联专家问题，将由双方主管机关协议定之。凡非起因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而在期满前调回之任何某一苏联专家，如该员在中国工作尚未满六个月，则其调动费用将由苏联方面担负。如系由苏联方面提早调回苏联专家时，则苏联方面必须以另一专家代替之，与此调遣和更换有关之费用，由苏联方面担负。

第三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将依照现在或将来对待同等职务与同等程度之中国专家所规定的薪金标准，以中国货币付给苏联专家，并保证中国专家享受的其他条件，包括食粮与工业用品之供给，以及对薪金以外所规定的补贴等等。

---

① 《1950年3月22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决议第73号记录摘录》，РЦХИДНИ，ф.17，оп.3，д.1080，л.6。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对于派遣到中国去的苏联专家特向苏联方面偿付以下各项费用：专家及其家属在苏联与中国境内往返行路期间的旅费、薪金、伙食费及旅馆费，每人可携带八十公斤以内的行李，专家在未被派遣前在苏联所得月薪为准的安置费，专家在中国工作时要每年应得的以一个月薪金为准之休假补偿费，在中国各学校工作之苏联专家，每年应得的以两个月薪金为准之休假补偿费，则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以中国货币直接支付之。

第四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将根据苏联专家之程度，交付苏联政府每个专家每月一千五百至三千卢布，以补偿苏联机关或企业由于派遣自己的专家出国而受到之损失。

第五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当苏联专家在中国工作期间，无代价地供给他们以附有家具、温暖及灯光设备之住宅，或付给他们以租有家具、温暖及灯光设备之住宅的同等费用。

第六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保证当苏联专家患病时，不停发整个患病期间之薪金，但不超过三个月。如苏联专家继续患病超过三个月时，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政府保证以同等程度之另一专家代替之。

第七条　关于本协定之一切争议，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与苏联政府依外交程序解决之。

第八条　本协定自签字之日起生效，自某一方声明愿意停止本协定效力之日起，在六个月期间内，本协定仍为有效。

1950年3月订于莫斯科，共两份，每份以中文与俄文书就，两种文字的条文均有同等效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全权代表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政府全权代表[①]

---

① 《关于苏联专家在中国工作条件的协定（1950年3月）》，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192－01，第16～18页。海因茨希在其《中苏走向联盟的艰难历程》一书的附录（第702～703页）中也刊载了这份协定，但其中有一个重大差别，即第4条中国给苏联政府的补偿金不是1500～3000卢布，而是1500～2000卢布。笔者曾向译者张文武指出这一问题，张告知，德文原文即如此。笔者未找到俄文原件，不过根据相关的俄文资料（*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 c. 43 － 45；*Филатов* Научно-техническое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о, c. 8－9），可以断定是德文书写的错误。这一疏忽的严重性在于，如果按照补偿金1500～2000卢布这个数字，研究者将会对1957年12月苏联政府修改专家待遇的意图做出完全相反的判断。详见后文。

3月27日，苏联专家在华工作条件协定在莫斯科签字。[①] 5月30日苏联部长会议做出了第2264－883cc号“关于在华各机关、企业和组织工作的苏联军事和文职专家的薪金”的决议。[②] 10月25日双方又签署了关于对技术专家报酬条件的协定。其基本原则与3月27日的协定一样：中国应向苏联专家支付相当于中国专家工资水平的工资，另外再支付专家出差的补偿金，按每人每月1500～3000卢布计，以及给专家的生活补贴费等。[③] 鉴于大批设计专家来华工作，1951年4月18日，中苏又签订了有关苏联设计专家来华收集设计资料的《00348号合同》，其中作为附件的“技术援助条件”仍然规定，苏联专家的“工薪按中国当地相当职务与能力之专家现行工薪标准支付，其中包括工薪外之津贴及奖金”。[④]

关于苏联顾问和专家的待遇及工作条件的谈判到此结束。这里有一个问题需要说明，即顾问和专家的区别。前文已经说到，这两个概念在苏联政府那里是不同的，尽管在广义上使用时，顾问也可以称作专家，但技术专家是不能称作顾问的。在中国，很长一段时间，顾问和专家这两个概念是混用的，特别是在基层单位，一般人都分不清顾问和专家，只知道顾问的地位高一些。尽管称呼混乱（直到1957年以后才统称专家），但国务院外国专家局（前身是政务院专家工作组）在处理业务时，必须把二者分开，因为顾问和专家的工作范围、聘请渠道和相关费用的支付办法都是不同的。顾问一般都是苏联的高级干部，如副部长、总局局长或司局长等，职务和水平都很高。他们来华后分配在各政府主管部门，负责机构设置、规章制度、管理体制等方面的工作，并协助解决一些重大问题。但文教专家和军事专家，通常也归入顾问范畴。专家都是专业技术人员，是根据援助项目的合同要求聘请的，一般都在企业或经济主管部门工作，解决具体的技术问题。除军队、安全和情报系统的顾问由各兵种、总部提出申请，中央军

---

① 《建国以来周恩来文稿》第2册，第152页。关于这个协定的文本，双方一直没有公布。

② 参见《1950年12月13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决议第79号记录摘录》，РЦХИДНИ，ф. 17，оп. 3，д. 1086，л. 176，208。5月30日苏联部长会议决议的具体内容不详，估计增加的内容是关于此前双方一直没有确定的军事专家的待遇和条件问题。

③ 《关于苏联专家派遣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担负技术援助之付款条件的协定（1950年10月25日）》，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192－01，第23～24页。*Филатов* Научно-техническое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о，с. 8－9.

④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49～195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工业卷》，中国物资出版社，1996，第779页。

委统一办理外，所有苏联顾问和专家的工作都由外国专家局统一负责。顾问（包括文教系统的专家）的聘请，一般由外交部出面，按照政府之间的协议办理，其费用的工资部分，由中方支付人民币，补偿金部分按非贸易卢布（固定汇率）结算，向苏联政府支付外汇。专家（主要是技术援助）的聘请，一般由外贸部（通过驻苏商贸参赞处）出面，按照企业之间的合同办理，其费用（包括工资和补偿金）一律按贸易卢布（浮动汇率）与苏联政府结算。

上述3月27日协定实际上是针对顾问的，而10月25日协定则是针对专家签订的。二者的原则都是一样的，只是支付办法不同。在工资方面，确定苏联专家与中国专家同等标准，这当然是合理的，也是中方乐于接受的。至于让中国政府感到为难的补偿金问题，应该从两方面来看。从客观上讲，出国工作人员领取双份工资应该是国际通行的惯例，本单位人员出国为他国工作，自然就需要得到对方的经济补偿，所以，苏联政府的要求并无不合理之处。当然，就当时中国的经济状况而言，苏联的工资水平大大高于中国，再加上对派遣专家单位的费用补偿，这种经济压力的确也是一个新政府难以承受的。从主观上讲，则在于中苏双方观念上的差异。中国共产党刚刚取得政权，对于国与国之间的关系应该如何处理，还没有经验和体会，更不懂得，即使是同盟国家之间的关系，也需要靠严格的法律条文加以规定和约束。在中国领导人看来，中苏两党和两国是兄弟关系，革命先成功的国家帮助后来者是理所当然的事情，在这里，起作用的是理想中的无产阶级国际主义精神。而苏联已经建国几十年，又经历了国际关系变化无常的风风雨雨，斯大林早已谙练处理各种国家关系的外交原则和技巧。在斯大林看来，中国虽然是苏联的盟友，但毕竟是另一个独立国家，而且是一个他并不了解又令人头疼的国家。除非有特别需要照顾的理由，莫斯科只能按照常规办事。既然毛泽东在中苏条约问题上毫不让步，那么苏联政府在一些具体协定的谈判中斤斤计较也就是可以预料的了。在朝鲜战争期间，中苏各自对朝鲜提供援助的不同条件，十分典型地体现了双方在理念上的这种差别。中国专家在朝鲜只领取实际开支的费用（工资、医疗和交通费等），而苏联专家除此之外，还要求朝鲜政府支付补偿金2000～4000卢布，以及行李费和相当于1～2个月工资的出差补助等。来中国实习的朝鲜人员享受与中方人员完全相同的待遇，仅需支付住宿费和旅差费，而在苏联，朝鲜政府还要为实习人员额外支付指导费用（每人每

月 100～150 卢布）。[①]

不过，关于聘请专家条件谈判中出现的不愉快，并没有影响中国政府聘请苏联专家的热情和积极性。实际上，在中苏签订有关来华专家待遇和条件的协定之前，已经有大批顾问和专家开始在华工作了。

二　中国急需大量苏联顾问和专家

据最初负责专家工作的科瓦廖夫回忆，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时候，在华苏联专家已有 600 余人。[②] 这个数字，除刘少奇带来的 220 名专家外，大概还包括在东北铁路及其他企业（主要是大连的合作企业）中的苏联专家和工程技术人员。不过，这里说的主要是经济技术顾问，而当时来到中国的还有大量军事顾问和专家。就目前看到的资料，1950 年 1 月以前来到中国的至少有海军专家 711 人，空军专家 878 人。[③] 这样算来，新中国成立之初来华的苏联顾问和专家已有 2200 余人。同时可以看出，其中 73% 是军事人员。尽管帮助建立航校和培训技术干部的军事顾问和专家大部分在完成任务后于 1951 年 7 月回国，[④] 但随后爆发的朝鲜战争又使得苏联军事顾问和专家来华人数大大增加。笔者在台湾看到的一份档案文献可以说明这一点。“国防部”第二厅根据所收集的情报，编印了一份 1950 年 6 月至 1951 年 9 月在中国大陆苏联顾问和专家的名单。据台湾的情报说，此期在华顾问和技术人员共约 8 万人（大概把协助防空的苏联空军部队人数计算在内了），其中首要者和领导者 442 人（“其中除因原报不甚详实者均未列入外，尚有极大多数未曾查明其姓名职务与活动状况，不能一一列入”）。按其分类，军事顾问 310 人，政治（包括外交、教育、法律）顾问 47 人，经济顾问和专家 72 人，专业间谍 13 人。[⑤] 这个数字当然很不准确，但也可以从一个侧面证明，新中

① 《1953 年 12 月 31 日费德林关于苏联和中国对朝鲜援助情况的调查报告》，АВПРФ，ф. 0102，оп. 7，п. 47，д. 27，л. 115－120。

② *Ковалев* Диалог Сталина с Мао Цзэдуном//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1991，№6，с. 84.

③ 《肖劲光回忆录》续集，解放军出版社，1988，第 44～45 页；杨国宇主编《当代中国海军》，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第 48～49 页；吕黎平：《赴苏参与谈判援建空军的回忆》，陈熙、李东流：《一切为了办好航校》，《空军回忆史料》，第 146、164 页。

④ 参见周兆平《忆空军第一航空学校的创建》，《空军回忆史料》，第 175 页。

⑤ “国防部”第二厅编印《匪区苏俄顾问活动概况（1951 年 10 月 4 日）》，“中华民国外交部”档案咨询处藏亚西司“俄匪”关系案：105/002，第 30～73 页。

国成立初期来华的苏联顾问和专家，绝大部分属于军事人员。

如果说战后苏联向东欧国家派遣顾问（主要在军事、安全系统）是出于控制和渗透的目的，因而多少有些强加于人，[①] 那么，到中国来的苏联顾问和专家，无论在经济、文教部门，还是在军事或行政单位，则完全是中国政府自己请来的，是为了满足中共巩固新政权和发展经济的需要。

对于中国共产党来说，首要的任务是巩固新政权，保卫国家安全。与中国大陆隔海相望的，不仅有虎视眈眈的美国军事基地，更有蠢蠢欲动的台湾国民党军队。而中共军队虽英勇善战，但武器装备实在太落后。1949 年 8 月 15 日正式组建的防空飞行部队，其拥有的多是缴获并经过七拼八凑修复的日、美旧飞机，也有一些起义过来的，总数不超过 80 架，可以参战的只有 30 架，其中 P－51 歼击机 19 架，P－47 型歼击机 1 架，蚊式战斗轰炸机 3 架，B－25 型中型轰炸机 1 架，B－24 重型轰炸机 1 架，C－47 运输机 2 架，C－46 运输机 3 架，小北美教练机 1 架，PT－19 教练机 2 架，L－5 通信机 1 架，其余的只能用于飞行训练。[②] 海军的状况更差，中共海军起家主要靠的是缴获、接收或起义的国民党舰船，以及经过改装的商船、渔船。这些舰船年久失修，性能落后，型号庞杂，多是日、英、美等国第二次世界大战前或大战中建造的舰艇，甚至还保留着清朝末年的战船。[③] 加之 1949 年 4 月至 9 月国民党飞机的轰炸（沉没和毁坏的就有起义、投诚舰艇 7 艘及其他舰船 26 艘），[④] 这样，当 1949 年 11 月 8 日第一支海军护卫舰队正式组建时，编入战斗序列的只有 7 艘护卫舰和 9 艘炮舰。到 1950 年 4 月华东军区海军成立一周年之际，各种战斗舰艇和辅助舰船也只有 134 艘，总计约 4.3 万吨。[⑤] 俄国档案中保

① *Носкова А. Ф.* Московские советники в странах Восточной Европы，1945－1953гг. // Вопросы истории，1998，№1，с. 105；Zoltan Barany，"Soviet Takeovers"，pp. 411－413.

② 杨培光、阎磊：《我军第一个飞行队组建始末》，吕黎平：《赴苏参与谈判援建空军的回忆》，《空军回忆史料》，第 155、141 页。另有资料说，经过军委航空局到各野战军接收和接管，1949 年 10 月底空军的飞机已经增加到 159 架。见王定烈主编《当代中国空军》，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9，第 37～38 页。

③ 俞伯良主编《〈六四协定〉史料集（1953～1963）》，中国舰艇工业历史资料丛书，1991 年印，未刊，第 3 页；《2001 年 6～9 月沈志华采访王亚志记录》。

④ 张爱萍：《忆创建人民海军》，中国人民解放军历史资料丛书编审委员会编《海军回忆史料》，解放军出版社，1999，第 6 页；《当代中国海军》，第 13 页。

⑤ 张爱萍：《忆创建人民海军》，《海军回忆史料》，第 8 页；《当代中国海军》，第 51、24～25 页。另据俄国档案材料，到 1950 年 10 月，中共海军共有军舰 154 艘，其中大部分是供在江河和近海值勤的舰船。舰艇炮 170 门，兵力 38240 人。见 *Кулик Б.* Китайская Народная Республика в период становления，1949－1952гг. //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1994，№ 6，с. 77。

存的一份关于1950年10月人民解放军状况的材料指出，人民解放军基本上由步兵组成，特种兵部队少得可怜。例如，炮兵师仅有7个，包括小口径炮和无后坐力炮在内总共才7074门，而且落后陈旧，五花八门。高射炮部队13个团，其中有10个团是最近才成立的。部队编成中没有反坦克炮部队。装甲坦克师2个，共有坦克538辆（其中还包括91辆小坦克和317辆装甲车）。[①]

与中共的海空力量相比，国民党则占有绝对优势。蒋介石在大陆的几百万军队虽然已被消灭，但其空军和海军的力量仍很强大，加上美国不断提供的军事援助，其实力是大陆难以应付的。就空军而言，至1949年8月，拥有大约240架不同型号的战斗机：110架美式P－51型和48架美式P－47型歼击机，21架美式四螺旋桨B－24型和28架美式两螺旋桨B－25型轰炸机，16架英式两螺旋桨轰炸机，以及16架B－25型和R－38型侦察机。[②] 就海军而言，据1948年的统计数字，总兵力为428艘舰艇（编入战斗序列的有275艘），19.43万吨，分别编为海防第一、第二舰队，江防舰队，运输舰队和10个炮艇队。[③]

由于缺乏海空力量，中国人民解放军实施渡海作战，攻占沿海岛屿困难重重，进攻台湾更需待以时日，甚至新中国的安全也受到极大威胁。

中共军队在大陆对国民党作战中战果辉煌，屡屡得胜，但因缺乏海空力量，在登陆作战中却吃尽了苦头。1949年10月25～27日的金门战役，中共后援部队的木船不及国民党军队的铁甲舰，致使登陆部队全军覆没，损失达9000余人。[④] 11月3～6日的舟山登步岛战役，中共军队也因敌海上增援部队强大而不得不在伤亡1490人以后撤出战斗。[⑤] 以致1950年1月11日刘

---

① АВПРФ，ф.0100，оп.49，п.42，д.315，л.174－175，转引自 *Кулик Б.* Китайская Народная Республика в период становления，1949－1952гг.//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1994，№6，с.77.

② ЦАМОРФ，ф.50иад，оп.152677，д.4，л.48，转引自 *Набока В. П.* Советские летчики-истребители в Китае в 1950 году// Вопросы истории，2002，№3，с.138. 另参见吕黎平《赴苏参与谈判援建空军的回忆》，《空军回忆史料》，第141页。

③《当代中国海军》，第8页。

④《当代中国海军》，第14页。据国民党方面的统计材料，在金门战役中，中共军队被俘7341人，战死7000余人，凡登陆者无一幸免。《金门古宁头、舟山登步岛之战史料初辑》，台北："国史馆"编印，1979，第195、333～334页。

⑤《当代中国海军》，第14页。书中将作战日期误写为10月3日。另据国民党方面的统计材料，在登步岛战役中，中共军队被俘279人，死伤3740人（一说3660人）。见台北"国史馆"史料处编《金门古宁头、舟山登步岛之战史料初辑》，第352、364页。

少奇向正在莫斯科访问的毛泽东报告说："关于舟山、台湾、金门、海南岛作战的材料都转给你了。根据粟裕报告，如果没有空军的协助以及若干必要的海军协助，要进行渡海的两栖作战，是不可能的，近日海南岛及金门的报告也证明此点。"刘少奇的结论是，"大概这些作战都不能性急，都还要有相当长时间的准备"。[①]

国民党对大陆的空袭更使中共感到头疼。中共首脑机关刚刚进入北平以后，1949 年 5 月 4 日便有国民党空军 6 架 B－24 重型轰炸机空袭南苑机场，炸毁通信机 2 架，炸伤轰炸机、运输机各 1 架，炸毁机库 1 座、房屋 20 余幢，还死伤 24 人，对中共领导机关构成了严重威胁。[②] 中央军委不得不把空军仅有的 30 架作战飞机中的 20 多架（包括 10 架歼击机、3 架轰炸机）集中用以保卫北平。[③] 此后，空袭转向南方。蒋介石败退台湾以后，依靠其空军优势，经常对东南沿海城市广州、福州、杭州、南京、徐州，特别是上海的军事和经济目标进行狂轰滥炸。从 1949 年 10 月至 1950 年 2 月就空袭 26 次，就其规模和所造成的损失而言，以 2 月 6 日对上海的空袭为最。当日，国民党空军出动 B－25 轰炸机和 P－51、P－38 歼击机共 17 架轰炸和扫射上海，致使军民死伤 1400 余人，炸毁民房 2000 余间。空袭的重点目标是杨树浦发电厂（发电量 17 万千瓦）。这次轰炸导致上海生产停顿，并使全国本来就上涨的物价和困境中的经济受到了更大冲击。苏联驻上海的总领事 П. П. 弗拉基米罗夫向莫斯科通报了这次轰炸所造成的后果："以前曾属于美国人的一个功率最强的发电站，已经完全瘫痪。还有其他的发电站也部分地受到损坏。所有的工厂都停产了，电车停运，供水也中断了，公共部门及其附属企业也都中断了自己的工作。尽管投入了全部现有力量来修复美国人的这个发电站，也要经过 10 天之后，才能使之恢复 20% 的功率。持续的修复工作还遭到电站的美国主人的强烈反对，他们千方百计地阻碍电站的修复工作"。根据一系列资料，弗拉基米罗夫得出结论："是美国人实施的这次轰炸"。这位总领事还指出："目前上海的居民，尤其是在政府和党的范围内，人们的情绪非常沮丧。所有的人都担心再度出现新的轰炸。已经做出

① 《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 1 册，第 313 页。

② 方槐：《中央军委航空局组建始末》，杨培光、阎磊：《我军第一个飞行队组建始末》，《空军回忆史料》，第 107、154 页。

③ 方槐：《中央军委航空局组建始末》，《空军回忆史料》，第 108 页。

决定，将工业企业基地转移到内地”。[①] 莫斯科不久又接到报告说，蒋介石对1950年2月6日空袭上海的结果十分满意，他召集高级军官会议，要求扩大轰炸，并批准将轰炸行动扩展到北京、天津、汉口、南京、青岛、广州以及其他一些城市。为协助这个行动，美国人还帮助国民党加紧修复舟山群岛上的重要机场。[②]

为对付蒋介石的空袭，中共只能求助于莫斯科。中苏同盟条约签订以后，苏联即派出由П.Ф.巴季茨基中将率领的一个防空集团军去保卫上海，其中包括第一〇六歼击航空兵师、第五十二高射炮兵师、近卫高射探照灯团和一个独立的无线电技术营。其装备有40架最新式的喷气式歼击机，40架拉－11活塞式歼击机和1架拉－9У歼击机，10架图－2轰炸机和25架伊尔－10强击机，1架伊尔－10У强击机和10架里－2运输飞机。任务是阻止上海遭受轰炸和国民党军舰进入长江口，为中国恢复经济提供保障，而中国人民解放军的任务则是为第一〇六歼击航空兵师提供一切必要的供应。[③]

从3月8日到8月1日，第一〇六歼击航空兵师共计出动了230个空战架次，其中有11个架次是在夜间进行的，共计进行了7次空战，击落敌机6架：1架B－24，2架B－25，2架R－51和1架R－38。苏联航空兵部队在没有任何损失的情况下，胜利完成了保卫上海及其附近地区安全的战斗任务，所有企图侵入防护目标和设施上空的敌机都被击落了，没有一枚炸弹落在防御区内。[④]

然而，偌大的中国不可能完全依靠苏联来保护，新中国必须加强自己的海军和空军。1950年1月，根据毛泽东的指示，刘亚楼参加中国党政代表团在莫斯科与苏联政府谈判时，拟制了组建航空兵部队的初步计划，向苏联订购各型飞机586架，其中拉－9歼击机280架，图－2轰炸机198架，教

① АВПРФ，ф.0100，оп.43，п.313，д.131，л.201－203，转引自 *Кулик Б.* Китайская Народная Республика в период становления，1949－1952гг.//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1994，№5，с.116. 马鼎盛：《国共对峙50年军备图录——台海战线东移》，香港：天地图书有限公司，2000，第2～4页。彼得·弗拉基米罗夫曾于1942年5月至1945年11月出任共产国际驻中共中央的联络官，并兼任塔斯社军事特派员。

② *Кулик Б. Т.* США и Тайвань против КНР，1949－1952，Новые архивные материалы//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1995，№5，с.33.

③ ЦАМОРФ，ф.50иад，оп.152677，д.4，л.3－4，91，转引自 *Набока В. П.* Советские летчики-истребители в Китае в 1950 году// Вопросы истории，2002，№3，с.139.

④ ЦАМОРФ，ф.50иад，оп.152677，д.4，л.133－134，转引自 *Набока В. П.* Советские летчики-истребители в Китае в 1950 году// Вопросы истории，2002，№3，с.141.

练机和通信机 108 架。协助保卫上海的巴季茨基部队于 1950 年 10 月完成任务后回国，其装备经两国政府商定作价卖给中国，计有各型飞机 119 架，其中米格－15 喷气式歼击机 38 架，拉－11 活塞式歼击机 39 架，图－2 轰炸机 9 架，伊尔－10 强击机 25 架，教练机 8 架。这些飞机装备了中国空军第一批组建的部队。1950 年 8 月苏联别洛夫航空师到中国东北担负防空任务，撤走时作价留下米格－15 歼击机 122 架，教练机和通信机 16 架。这些飞机装备了中国空军第二批组建的部队。随着朝鲜战争的发展，1950 年 10 月和 12 月，又有 13 个苏联航空兵师分别到达中国东北、华北、华东、中南地区。后来，中国空军有偿接收了其中 12 个师的装备。①

中国海军的装备主要也是从苏联购买的。1950 年初，中国通过香港还可以向西方国家购买舰艇，并先后购进美、英、日超龄舰船 48 艘。朝鲜战争爆发以后西方对中国实行禁运，购买军舰的渠道就只有苏联了。中苏条约签订以后，根据中央军委有关国防建设的总体意图，海军制订了三年建设计划，计划向苏联购买和在国内制造战斗舰艇 205 艘（55300 吨）、各种飞机 420 架，以及 36 个海岸炮连的装备。后因军费紧张，压缩了订货计划，决定购买舰艇 81 艘（27234 吨）、各种飞机 148 架，以及 22 个海岸炮连的装备。② 1950 年 10 月 8 日毛泽东写信给斯大林提出："为建造护航驱逐舰 4 艘，大猎号 10 艘，基地扫雷艇 10 艘，远航鱼雷快艇 18 艘，装甲艇 30 艘，请许可输入材料、发动机、辅助机器与武器"，以便委托大连船渠厂和上海造船厂建造。③ 以后中国海军发展的主要途径便转向引进苏联技术和设备并进行仿制。

拥有先进的武器装备对于保障国家安全自然十分重要，但更重要的是需要掌握武器装备的人。而从苏联大量购进飞机、军舰及其他现代化武器后，中国军队所面临的最大问题是部队文化素质低，无法立即掌握和使用这些新式武器。据统计，1952 年中国军队 128 万排长以上的军官，达到大学文化程度的只有 2.14%，具有高中水平的占 12%，还有 27.21% 的人是文盲。④即使在高技术兵种的海军，1952 年下半年开始文化学习运动时，全部参加

① 《当代中国空军》，第 78～79 页。

② 《当代中国海军》，第 68～69、71 页。海军购买的苏联飞机第一批 31 架于 1950 年夏相继运到正在筹建中的海军航空学校，大批飞机是 1953 年运到的。（《当代中国海军》，第 73 页）从苏联订购的第一批驱逐舰、扫雷舰、小型潜水艇是 1954 年抵达青岛海军基地的。见杨国宇《初建时期的青岛基地》，《海军回忆史料》，第 43 页。

③ 俞伯良主编《〈六四协定〉史料集》，第 3 页。

④ 《沈志华采访王亚志记录》。

学习的人员中初小程度以下及文盲、半文盲占65%，高小程度的占25%，初中程度的占10%。[①] 莫斯科收到的报告说，人民解放军"某些部队和兵团的指挥员不仅没有军事知识，甚至不具备普通的文化水平"，"他们的经验不足以进行现代战争"。[②] 刘少奇后来也向苏联大使尤金承认，那时中国军队的一些指挥员不是其所辖兵种的内行，有些空军团长没当过飞行员，炮兵军官没当过炮兵，他们"应该接受培训，以便能够管理机械化的部队"。[③] 所以，新中国成立初期中共对苏联最急切的需求之一，就是派遣大量军事技术和训练专家来帮助中国军队掌握新式武器。

最早一批来华的苏联军事专家是空军顾问和教官，根据1949年8月空军司令员刘亚楼访苏达成的协议，由苏联帮助中国建立6所航校，出售各型飞机434架，派遣专家878名。10月19日，第一批空军专家来华，即分赴各地考察和选择校址。11月中旬以后，包括从校长、教官直到地勤保障人员的大批专家陆续到达，并立即分配到各航校参加建校工作。[④] 接着是海军聘请的以克洛契柯夫为首的84位专家，于1949年10月25日到达沈阳，随即被送往大连海校，帮助建校办学。11月，华东海军司令员张爱萍访苏回国又带来6人。12月，更有621名海军顾问来到中国。[⑤]

笔者在查阅档案和其他资料时发现，在斯大林时期，不仅苏联经济专家来华的问题需要中国最高领导人直接与斯大林商谈解决，有关苏联军事顾问来华的问题，几乎也都是由毛泽东或周恩来亲自出面与苏联领导人联系或协商的。[⑥] 例如，1949年10月中国要求苏联派两名保卫专家来华，11月要求为全国总工会派一名顾问，都是以毛泽东的名义直接向斯大林提出的。[⑦]

---

① 李君彦、杨叔颖：《五十年代海军的文化教育》，《海军回忆史料》，第273页。

② АВПРФ, ф. 0100, оп. 43, п. 302, д. 4, л. 160－198，转引自 *Кулик Б.* Китайская Народная Республика в период становления, 1949－1952гг. //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 1994, №6, с. 77；*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 с. 24.

③ AVPRF, f. 0100, op. 48, pap. 410, d. 9, p. 9，转引自 Sergei Goncharenko, "The Military Dimension of the Sino-Soviet Split", paper delivered at a conference entitled "The Cold War in Asia"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and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Hong Kong, January 1996), p. 7.

④ 吕黎平：《赴苏参与谈判援建空军的回忆》，陈熙、李东流：《一切为了办好航校》，《空军回忆史料》，第146、164页；《当代中国空军》，第58页。

⑤ 《肖劲光回忆录》续集，第44～45页；《当代中国海军》，第48～49、105页。肖劲光回忆说最早来华的是苏联海军专家，似有误。

⑥ 俄国学者在研究中也有同感，见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 с. 62。

⑦ 《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1册，第100～101、146～147页。

1950年2月11日毛泽东致函斯大林，请求为空军司令部和气象部门派遣12名顾问。2月25日毛泽东再次要求派遣205名顾问，用以扩大航空学校和组织空军陆战师。3月22日，周恩来致电苏联部长会议副主席布尔加宁，感谢苏联政府准备照军事订货单向中国空海军提供所需的顾问人员及器材，同时请求提早运交所订物资和设备，还特别提出因扩充航校新生，需新增教员和指导员，并希望这批教员和指导员能在5月1日开学前到达中国。经与驻华军事总顾问科托夫商定，4月13日又要求为新编成的空军团、师指挥部和技术服务队聘请43名军事顾问。6月23日周恩来得到通知，苏方答应再派炮兵顾问8人至沈阳，帮助中国办炮兵学校。①

朝鲜战争爆发后，中国领导人更是频繁地向斯大林提出派遣军事顾问的请求。这既是为了援助朝鲜对美作战，也是为改善中国军队的素质，苏联基本上满足了这些要求。8月22日，周恩来与苏联军事总顾问商议并向毛泽东及中央军委报告，需要为军委和各大军区及军队院校增加顾问208人。23日周恩来又致函布尔加宁，请苏联派遣10名装甲兵顾问，于9月来华工作。② 8月27日，针对中国要求向华东军区和东北军区派遣防空专家和空军专家的电报，斯大林告诉周恩来：即将派出38名顾问，其中10名为防空专家，28名为空军专家。至于派遣其余26名顾问的问题，苏联的意见是，这些顾问的工作可由已派往中国的如下一些顾问来担任：防空兵参谋长顾问可负责军区防空作战处和情报处处长的顾问工作；空军参谋长顾问可负责军区空军司令部作战处处长的顾问工作。③ 或许是因为这些顾问尚不能满足需要，10月8日毛泽东以中央政府名义写信给斯大林，再次请求增加苏联顾问和教官的数量。④ 1951年2月12日周恩来致电斯大林：中国正在组建一

---

① 该书编写组编著《周恩来军事活动纪事（1918～1975）》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00，第119～122页。苏联在中国设有军事总顾问团，领导在中国各总部、军兵种、大军区和军事院校的苏联顾问和专家。军事总顾问最初由苏联首任驻华使馆武官科托夫中将兼任，中国人民志愿军出国作战后，斯大林派苏军副总参谋长 M. B. 扎哈罗夫大将作为其私人代表到中国，不久便接任了驻华军事总顾问的职务，科托夫为副总顾问。1951年4月中旬扎哈罗夫奉命回国，由空军上将克拉索夫斯基接任。1952年7月克拉索夫斯基回国，继续由科托夫兼任总顾问。1953年7月科托夫任职到期，原华东军区首席军事顾问彼得鲁舍夫斯基上将接任总顾问。1957年7月彼得鲁舍夫斯基回国，由杜鲁方诺夫上将接任。1959年在国防部担任军事专家组长的是巴托夫大将，直至1960年7月回国。

② 《周恩来军事活动纪事》下卷，第137页。

③ 《1950年8月27日斯大林致科托夫电》，АПРФ，ф. 45，оп. 1，д. 334，л. 94。

④ 俞伯良主编《〈六四协定〉史料集》，第3页。

个空军集团军，将用于参加朝鲜作战，为帮助该集团军制订计划和领导作战，希望苏联能派15名顾问，并于2月来华。16日斯大林回电，同意满足中国的要求，即派遣既了解中国又同朝鲜空战有关系的顾问来华，并指定由戈卢诺夫少将担任空军司令部的顾问。[①] 10月24日毛泽东致电斯大林，再次要求加派训练飞行员的空军专家。11月13日斯大林答复："如果需要进一步派遣我方飞行员训练米格－9飞机的中国飞行员，可以使用在安东、唐山和公主岭驻扎的3个歼击机航空兵师的教练员，为期3个月；对于1个强击机航空兵师的训练，我们的军事专家认为，作为中方第五和第十一强击机航空兵师顾问的在中国的苏联飞行员，可以成功地完成这项任务；为了训练中国的侦察团，我们将从在中国的Г.А.洛博夫将军部队的侦察团中派遣教练员。"斯大林答应，将为中国的图－2轰炸机航空师和拉－9航空兵团派遣19名顾问。[②] 直到战争接近尾声，1953年1月7日，毛泽东还要求苏联派遣海军航空兵顾问和教官12名，斯大林1月27日答复，拟再补派3位海军航空兵方面的顾问，而其他专家则从目前已在中国的苏联海军顾问中派出。[③]

以上情况，一方面说明苏联对向中国派遣军事顾问和专家的事情非常重视和谨慎，另一方面也反映出中国领导人急于聘请这些顾问和专家的心情。

中国共产党掌握政权后面临的另一个最重大的问题就是恢复已经处于瘫痪状态的国民经济和社会经济生活。中国经济发展长期滞后，近代工业产值仅占工农业总产值的12.3%，而其中生产资料的比重又仅占5.5%。[④] 在长达十几年的战争中，这种本来就十分落后的经济又遭到严重破坏。到1950年初，这种破坏在电力工业达50%，钢铁工业达90%，而工业集中的东北地区一般则为50%～70%。同时，因工业设施不配套、分布不合理以及供销不畅通，即使在完好的工业企业，其设备利用率也只有45%左右。由此

---

① 《1951年2月13日周恩来致斯大林电》，АПРФ，ф.45，оп.1，д.337，л.58－59；《2月16日斯大林致周恩来电》，АПРФ，ф.45，оп.1，д.337，л.60；《周恩来军事活动纪事》下卷，第190～191页。

② 《1951年11月13日斯大林致毛泽东电》，АПРФ，ф.45，оп.1，д.342，л.8－9。

③ 《1953年1月7日毛泽东致斯大林电》《1月27日斯大林致毛泽东电》，АПРФ，ф.45，оп.1，д.343，л.128，139。

④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49～195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综合卷》，中国城市经济社会出版社，1990，第63～64页。而在革命前的苏联、匈牙利、罗马尼亚，工业产值占工农业总产值的比重分别为42.1%、38%和30%，即使在最落后的保加利亚也有20%。

造成社会失业现象严重，当时全国失业的工人和知识分子约150万人，尚有相当数量的半失业人口。[①] 农业生产情况同样严峻，1949年粮食平均亩产只有137斤，棉花仅21斤。[②] 此外，因大面积农田（12795万亩）受灾，农业总产量只有2100亿斤，为战前平均水平的75%，粮食减产150亿斤以上，灾民达4000万人。[③] 交通运输业也遭到严重破坏，1949年的现代化运输货物周转量只有229.6吨公里，仅及1936年的52.7%。[④] 生产落后和衰败直接导致新政府的财政困难，1949年财政赤字达财政总支出的46.4%。[⑤] 总之，在这种情况下，正如刘少奇1951年7月5日在一次报告中承认的，中国的经济还无法做到真正独立。[⑥] 鉴于意识形态的原因和中共宣布的“一边倒”的外交路线，新中国当时可以指望的经济援助只能来自苏联及其他社会主义国家。[⑦]

在人民政府宣布成立后的一个多月里，中国主要领导人与苏联大使频繁接触，不断反映新中国面临的困难，要求苏联给予帮助。朱德希望苏联及时提供大功率拖拉机和其他农机设备，帮助新疆地区顺利开展春播。[⑧] 刘少奇强调新政府刻不容缓的任务是巩固中苏友谊，并表示愿意提供政治、经济、军事及文化等各方面的材料，以使苏联同志熟悉中国的情况。[⑨] 郭沫若谈到科学院大量仪器和资料被国民党运往台湾的情况，董必武则讲述了国民党特务对北京石景山发电厂的破坏活动。[⑩] 陈云和周恩来更为详细地介绍了经济方面的严重情况：因民族资本家大量转移资金，华南地区生产严重下降，而由于海岸封锁，对外贸易也处于半停顿状态，唯一能够使用的天津港，每月

---

① 《1949～195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综合卷》，第40、65、24页。

② 赵德馨主编《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史纲要》，湖北人民出版社，1988，第26页。

③ 《1949～195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综合卷》，第29、38、82页。

④ 彭敏主编《当代中国的基本建设》（上），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9，第5页。

⑤ 《1949～195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综合卷》，第119～120页。

⑥ 中央财经领导小组办公室编《中国经济发展五十年大事记》，人民出版社、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9，第35页。

⑦ 在1951年初联合国通过对华实行经济封锁的决议之后，这种依赖性更加明显。不过，中共由于其主观意识的原因，即使没有经济封锁，也很难相信西方会提供经济援助。

⑧ 《1949年10月24日罗申与朱德谈话记录》，АВПРФ，ф.0100，оп.42，п.288，д.19，л.34－36。

⑨ 《1949年10月25日罗申与刘少奇谈话记录》，АВПРФ，ф.0100，оп.42，п.288，д.19，л.37－43。

⑩ 《1949年10月28日罗申与郭沫若谈话记录》《1949年10月28日罗申与董必武谈话记录》，АВПРФ，ф.0100，оп.42，п.288，д.19，л.63－65，69－71。

交易额仅300万美元左右。1949年10月战争仍在进行，政府不得不动用国库和多印发两倍以上的钞票，以补偿450万军队及150万国家机关和企业职工的费用。由于大量发行纸币，建国伊始仅一个多月，物价即出现了高达5～6倍的灾难性暴涨，尽管政府为稳定物价而向市场投放了大批粮食，但预计1950年的粮食价格至少还得上涨一倍。此外，人民政府正在制定1950年国民经济恢复和生产计划，而中国的技术人才严重短缺，希望苏联专家帮助进行这一复杂的工作，尤其是帮助搞好以前处于隔离状态的各原料产地和工业区之间的经济联系。①

的确，要解决新中国在恢复经济和发展生产方面的严重问题，首先需要的就是聘请大量的苏联顾问和技术专家来华工作。正如毛泽东当时所指出的："严重的经济建设任务摆在我们面前。我们熟悉的东西有些快要闲起来了，我们不熟悉的东西正在强迫我们去做。这就是困难。""我们必须学会自己不懂的东西。我们必须向一切内行的人们（不管什么人）学经济工作。拜他们做老师，恭恭敬敬地学，老老实实地学。"② 1949年10月，中央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陈云告诉苏联大使罗申，恢复国民经济的一个重大障碍是缺少既懂专业而又忠于人民政府的技术干部。新中国从国民党那里接收下来的工程师和专家总共只有2万人，而他们当中大多数人的政治观念是反动的，亲美的。以最大的鞍山钢铁企业为例，那里的70名工程师中竟有62名是日本人，他们在心理上仇视中国人，尤其是中国共产党。③ 据中国有关统计资料，作为全国钢铁工业中心的东北，在日本人被遣送回国后，其技术人员占该行业人员总数的比例已经降至0.24%。④ 到1951年7月，周恩来仍然认定，技术干部严重不足"将是中国工业化的一个主要障碍"。尽管中国政府正在努力"组织训练班和技术大学，派大批学生到苏联留学，但目前战争还在继续，这个问题很难解决"。⑤

---

① 《1949年10月28日罗申与陈云谈话记录》《1949年11月15日罗申与周恩来谈话记录》，АВПРФ，ф.0100，оп.42，п.288，д.19，л.58－62，81－95。

②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1485页。薄一波在回忆中也坦率地谈到了这一点，见《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卷，第297页。

③ 《1949年10月28日罗申与陈云谈话备忘录》，АВПРФ，ф.0100，оп.42，п.288，д.19，л.58－62。

④ 《1949～195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综合卷》，第46页。

⑤ 《1951年7月24日罗申与周恩来谈话备忘录》，АВПРФ，ф.0100，оп.44，п.322，д.13，л.44－51。

由于缺乏经验和相关的专业知识，中方甚至无法提出要求苏联提供经济援助的货物清单。早在1949年1月10日，陈云就致电高岗指出："留在鞍山的日本技师技术上既不精，政治上也不忠。因此，需要尽快聘请苏联专家前来。否则，不仅鞍山、本溪难于全面复工，而且究竟需要从国外订购制作哪些设备都开不出清单。"[①] 在刘少奇访苏期间，双方商定成立一个中苏共同委员会，以解决在经济上援助中国的具体问题。但中方无法提供所需设备的品种和数量，以致毛泽东不得不建议把共同委员会设在北平，请苏联专家"来华与我们共同商定全部或主要部分货单"。[②]

在经济恢复时期，已有大批苏联专家和顾问在华工作。1950年初，因有68名苏联顾问到期回国，在中国工作的苏联顾问还有126名，他们多半是在冶金、电力、机器制造及交通部门工作。这个数字显然无法满足中国政府的需要。1950年3月周恩来向苏联大使罗申提出请求，希望苏联将这些顾问驻留中国的期限延长一年，同时还要求从苏联增补派遣92名专家。苏联政府基本答应了中国的要求，增派了91名顾问，并将在华顾问工作期限延长了一年。[③] 据俄国的材料，1952年3月在中国有332名苏联顾问和教师，471名各种技术援助专家。[④] 当中国开始全面进行经济建设的时候，对苏联专家的需求更迫切，规模也更大。为了制定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1952年8月周恩来赴莫斯科与斯大林进行商谈，一次就提出要苏联派遣800名专家，以致斯大林都感到为难。[⑤] 9月21日周恩来再次致函莫洛托夫，要求1952～1953年向中国派239名技术专家。[⑥] 1953年7月，中国政府要求苏联再增派172名技术专家（当时在中国工作的已有277名苏联专

---

① 朱佳木主编《陈云年谱》上卷，第547页。

② 《1949年7月4日毛泽东致刘少奇、王稼祥、高岗电》，转引自金冲及主编《刘少奇传》下卷，第647页。

③ АВПРФ，ф.07，оп.23а，д.221，п.16，л.26，转引自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с.63.

④ АВПРФ，ф.06，оп.12，п.22，д.337，л.14，转引自 *Кулик Б.* Китайская Народная Республика в период становления，1949－1952гг. //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1994，№6，с.76.

⑤ 《1952年8月20日、9月3日斯大林与周恩来会谈记录》，АПРФ，ф.45，оп. 1，д.329，л.54－72，75－87。

⑥ АВПРФ，ф.06，оп.12，п.22，д.337，л.13，转引自 *Кулик Б.* Китайская Народная Республика в период становления，1949－1952гг. //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1994，№6，с.76. 据中文资料记载，周恩来在信中要求的不是239人，而是237人。见《周恩来年谱》上卷，第260页。

家）。[①]

显然，大量苏联专家和技术人员来华，对于中国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不仅是必要的，而且是急需的。

在经济建设的起步阶段，首先需要的技术支持就是加强基建工程的设计力量，而在这方面中国确实无能为力。到 1953 年，全国总共只有 78 个设计单位，每个单位最多不足 500 人。[②] 如此单薄的力量根本无法满足全面恢复经济和建设的需要。于是，应中国政府要求，苏联派遣了大批设计专家来华。与确定第一批苏联援建项目相适应，1950 年 2 月毛泽东和周恩来访苏时聘请了第一批 16 个苏联设计组。朝鲜战争爆发后，为了建设东北地区的工业基地，中国政府又聘请了第二批 3 个苏联设计组。第三批 23 个苏联设计组是 1951 年聘请的。这样，到 1951 年夏，仅设计专家，苏联就派来了 42 个小组，其中 30 个安排在东北地区。[③] 为了执行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中财委决定再请求苏联政府派出 5 个综合专家组，于 1952 年下半年来华进行全国性规划、配置和设计工作，其任务是全国电气化规划，全国钢铁工业的发展远景和产品品种方案确定，全国机械制造工业现有工厂调整和新厂建设规划，全国船舶工业工厂及铁路机车车辆制造厂的调整、扩建和新建规划。同时还有 6 项地质勘察工作需请求苏联帮助。[④] 工程设计的工作极其复杂，仅收集资料就需要大量的人力和物力，苏联专家为此投入了很大力量。以鞍钢为例，从 1950 年 6 月到 1952 年底，为收集设计的原始资料，共用人力约 60 万工日，其中技术人员约在 15 万工日以上，先后来鞍钢工作的苏联专家就有 147 人之多。[⑤]

中共在国家管理方面的主要难题也是干部文化水平低下。根据 1950 年 3 月中共中央组织部部长陆定一接见苏联驻华代办 П. А. 谢巴耶夫时通报的材料，当时华北有 150 万党员，其中 130 万是文盲或半文盲。在区委以上领

① АВПРФ，ф. 06，оп. 13，п. 21，д. 334，л. 1，转引自 *Кулик Б.* Китайская Народная Республика в период становления，1949 – 1952гг. //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1994，№6，с. 76.

② *Филатов* Научно-техническое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о，с. 7 – 8.

③ 《当代中国的基本建设》（上），第 14～15 页。

④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49～1952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 · 基本建设投资和建筑业卷》，中国城市经济社会出版社，1989，第 369、374 页。

⑤ 《1953 年 9 月 3 日李富春关于与苏联政府商谈对我国援助问题的报告》，《党的文献》1999 年第 5 期，第 9～18 页。

导干部中，近50%没有文化或文化不高。中共准备用2～3年时间在党的基层干部中扫除文盲，用5年时间在一般党员中扫除文盲。[①] 边远地区的情况更加严重，1950年11月新华社西北总分社报告：新疆各地干部很缺，特别是县区干部多半较弱。南疆各县的县委会只有一名书记或副书记，伊犁12个县只有7个县成立了县委，5个县有宣传部长，其中有3人还不是共产党员。不仅人数缺，而且不少县领导干部文化水平很低，有些组织部长是文盲，宣传部长识字的也不多，甚至有把宣传部误写为“选传部”的，连写简单的书面报告都感觉困难。[②] 依靠这样一支干部队伍当然无法对偌大的中国进行有效管理。因此，中共一方面动员各部门干部到苏联学习、参观，[③] 一方面聘请大量苏联顾问来华协助政府有关部门进行行政和经济管理。苏共中央的档案提供了1954年第一季度苏联顾问在华工作范围和地区的证据：当时在中央政府各部委的顾问达403人，其中318人，即3/4以上的顾问集中在北京。[④] 这些顾问几乎遍及中央政府所有部门，从安全、军事、经济、情报，到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几乎无所不在。

总顾问阿尔希波夫到任后，于1950年3月21日到23日连续召开了三天专家工作会议。参加会议的主要是在政府主管部门工作的顾问和专家组负责人，他们有负责统计工作的专家叶若夫（苏联国家统计局副局长）、财政部顾问库图佐夫（俄罗斯联邦财政部副部长）、计划工作顾问费多托夫（苏联国家计委副主席）、冶金专家组长波别多诺斯采夫（乌克兰共和国黑色冶金部干部）、煤炭专家组长斯图加廖夫（苏联煤炭工业部副部长）、银行专家科罗乌什金（苏联国家银行副行长）、在东北担任专家组组长的尼科诺夫（苏联国家计委干部）、在司法部门工作的苏达利柯夫（苏联司法科学研究所研究员），以及铁道桥梁专家西林、水利专家布可夫、医学专家哈里托诺维奇等。顾问们从各自角度反映了中国当前存在的众多而棘手的问题。经

---

① АВПРФ，ф. 0100，оп. 43，п. 302，д. 10，л. 100，转引自 *Кулик Б.* Китайская Народная Республика в период становления，1949－1952гг. //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1994，№5，с. 117.

② 《内部参考》第282号，1950年12月1日，第2～4页。

③ 笔者在俄国档案中看到大量关于中国代表团请求到苏联对口部门或单位参观、学习的报告及相关批示，其中不仅有经济和军事系统，还包括体育、文化、档案、监狱等部门。

④ ЦХСД，ф. 5，оп. 28，д. 187，л. 15－19，转引自 *Кейпл Д.* Развенчание мифа о советско-китайском монолите，1949－1960// *Институт Всеобщей Истории РАН* Холодная война：новые подходы и новые документы，Москва，1995，с. 342.

过热烈的讨论，阿尔希波夫充满信心地说："很明显，问题很多，需要一个个地解决。中国同志在这方面缺乏经验，人材不够，所以请我们来支援。我们来到中国不是为了游山玩水，不是为了夸夸其谈，而是为了工作，工作！真心实意地工作，真心实意地帮助中国人民！"他又说："中国朋友完全信赖我们。我们一定不能辜负他们的信赖。所以，我们在自己的岗位上提出每一项建议时，一定要经过周密的调查研究，弄清实际情况，切不可粗心大意，匆忙下结论。我们的工作不允许我们犯错误！"① 即使在中共中央工作机构中，也有20名苏联顾问（1954年），他们主要是在中央政治法律委员会和中共中央下属的马列主义学院和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工作。② 此外，中共中央宣传部也曾聘请苏联专家帮助建立对外宣传机构。③ 至于在政府系统，唯一的例外大概是外交部。据了解，外交部从来没有聘用过苏联顾问和专家。不过，有材料说，外交部下属的外交学院曾聘请库达科夫为院长顾问。④ 此外，还有一些苏联专家被抽出来培训驻莫斯科的中国外交官。比如，中国大使张闻天在1954年3月为准备参加日内瓦会议向苏联政府提出，因"缺乏经验，请求抽出一名懂行的苏联外交部的代表来帮助驻莫斯科的中国外交工作人员，交流参加国际会议的组织工作的经验、接待资产阶级代表的方式和方法等"。莫洛托夫答应满足这一请求，并建议所有的问题可以去找葛罗米柯解决，"他具有丰富的参加国际会议的经验"。⑤ 果然，葛罗米柯在5月就为中国的外交官详细介绍了参加国际会议应注意的事项，甚至包括外出时要两人以上、机密谈话不能在室内、遇到未建交国家人员不要主动打招呼等细节。⑥ 由此可以想见，中共对整个

---

① 高莽：《阿尔希波夫的故事》，河北少年儿童出版社，1996，第21～30页。

② ЦХСД，ф. 5，оп. 30，д. 228，л. 98，转引自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с. 65. 编译局聘请了苏联著名历史学家潘克拉托娃帮助工作。见《2002年12月22日沈志华采访宣森记录》。

③ 《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1册，第42～43页。据哈佛大学张伯庚的采访，中共中央宣传部没有请过苏联专家。（Julian Po-keng Chang，*Propaganda and Perceptions*：*The Selling of the Soviet Union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1953－1965*，Massachusetts：Harvard University，1995，p. 183）笔者2002年9月5日对原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副主任龚育之的电话采访也证实了这一点。这里的问题在于，他们所说的，应该是顾问，而不是专家。

④ 张培森主编《张闻天年谱》，中共党史出版社，2000，第995页。

⑤ АВПРФ，ф. 06，оп. 13а，д. 7，п. 25，л. 45，转引自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с. 67.

⑥ 《葛罗米柯关于日内瓦会议有关问题的谈话综合记录（1954年5月）》，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496－02，第1～9页。

国家的控制和管理，最初是何等地需要和依赖于苏联顾问和专家传授经验。

新中国还需要苏联帮助提高大专院校的教育水平。1950 年 4 月 7 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做出决议，批准了苏联部长会议关于派遣一组苏联教授和讲师前往中国工作的决议草案。这批教师是应中国政府请求，派到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和南京大学工作的。为此，苏联部长会议责成苏联高等教育部（C. B. 卡夫塔诺夫）、俄罗斯联邦教育部（И. А. 凯洛夫）和苏联对外贸易部（М. А. 缅什科夫），在 1950 年 5 月 15 日前，挑选 42 名教授、副教授和讲师前往中国工作，并确保他们到达工作地点。其中高等教育部负责挑选 26 人：马克思、列宁主义基础 3 人，国家法规和国家制度理论 2 人，民事法律和刑事法律 2 人，合作化商业组织及消费和生产合作社 2 人，国民经济计划学 2 人，统计学 1 人，金融和货币流通 2 人，货币、信用和贷款 1 人，政治经济学 2 人，会计核算学理论 2 人，货币流通和银行贷款 2 人，工业企业的组织和计划 2 人，逻辑学 1 人，国际法或国际关系史 1 人，领事馆事务 1 人；教育部负责挑选 14 人：俄语 8 人，教育学 2 人，俄语教学法 1 人，生物学 2 人，学前教育学 1 人；对外贸易部负责挑选 2 人：海关和税收 1 人，对外贸易垄断 1 人。以上人员的出差期限定为 2 年。政治局还责成联共（布）中央派人专程前往境外事务委员会，促其加快审理关于这些教师到中国出差的问题。[①] 据中国的资料，1949～1952 年，聘请苏联教育专家共 187 人，其中主要是俄语专家（49 人）、政法财经专家（52 人）和理工科专家（56 人）。这些专家被分派到中国人民大学（47 人）、哈尔滨工业大学（11 人）、北京俄语专科学校（11 人）及北京师范大学（3 人）等学校，在教育部工作的只有 3 人。[②]

苏联专家在新中国教育事业起步的时候，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在这方面，中国人民大学的情况很能说明问题。作为新中国高等教育的典范，中共中央决定以有着解放区教育传统的华北大学、华北人民革命大学和政法干校

---

① 《1950 年 4 月 7 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决议第 73 号记录摘录》，РЦХИДНИ，ф. 17，оп. 3，д. 1080，л. 83，262－264。俄国著名的中国问题专家齐赫文斯基就是与这批教师一同来到中国，并开始在人民大学讲授国际法课程的。见 *Тихвинский С. Л.* Китай в моей жизин（30－90－е годы），Москва：Наука，1992，中译文见齐赫文斯基《我的一生与中国（30～90 年代）》，陈之骅等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4，第 72 页。

② 毛礼锐、沈灌群主编《中国教育通史》第 6 卷，山东教育出版社，1989，第 103 页。北京大学和清华大学 1952 年 10 月以后开始聘请苏联专家。

为基础，创办一所以苏联经验为样板的崭新的正规大学，即中国人民大学。以下情况显示了其重要地位：刘少奇直接参与并主持了人民大学的筹备工作；政务院关于成立中国人民大学的决定是根据中共中央政治局的建议做出的；1950年人民大学的经费占教育部全部概算的1/5。从1950年到1957年间，人民大学先后共聘请苏联专家98人，是全国聘请专家最多的高等学校。这些苏联专家对人民大学全面接受苏联经验起了重要作用。首先是帮助培养教师，1952年以前主要是由专家给教师讲课，再由教师去给学生讲课，以后则是由专家为教师做专题讲授和系统辅导，并以教研室科学辅导员身份指导教师从事科学研究工作，提高教师的理论水平；其次是培养研究生，7年间苏联专家为人民大学2574名研究生讲过课，直到1956年以后，培养研究生的任务才由该校教师直接承担；再次是指导教师编写讲义和教材，7年间由苏联专家直接编写或在苏联专家指导下编写的讲义、教材达101种，共55.7亿字；最后是帮助人民大学建立了一套高等教育制度和教学方法，并逐步推广到全国高校。①

就苏联专家对中国高等教育的影响而言，如果说中国人民大学是文科的榜样，那么理工科方面的样板就是哈尔滨工业大学。该校聘请苏联专家67人，仅次于人民大学。由于专家的努力，到1954年5月，高等教育部和第一机械工业部认为，哈尔滨工业大学"已基本上改造成为采用苏联教学制度的新型工业大学"。②

此外，作为培养中共高级干部的专门学校，马列学院（即后来的中共中央高级党校）早在1949年12月就聘请了4位苏联专家来讲授苏联党史，以后开设的马列主义基础、政治经济学、哲学、历史、新闻等课程，全都有苏联顾问任教，他们除了授课、编写讲义，还辅导中国年轻教师从事教学和研究，并在党校刊物《向专家学习》上发表文章，介绍自己的教学经验。③

除了按双方政府协商的正常计划聘请专家外，中国还往往因紧急之需，

---

① 《中国教育通史》第6卷，第89～92页。关于苏联专家帮助创办人民大学的情况，还可参见 Douglas A. Stiffler, "Creating 'New China's First New-Style Regular University', 1949－50," in Jeremy Brown and Paul G. Pickowicz (eds.), *Dilemmas of Victory: The Early Year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pp. 288－308。

② 《中国教育通史》第6卷，第92～94页。

③ 龚士其主编《杨献珍传》，中共党史出版社，1996，第204～205页。

临时要求苏联政府即刻派出专家。如新中国成立之初张家口以北地区发生鼠疫，威胁到北京和天津，毛泽东请求苏联尽快空运疫苗和血清，并派遣防疫专家来北京。第二天斯大林便回电答应了这一要求。[①] 1949年底中国人民大学临开学之时确定使用50名苏联教师讲课，两天后苏联部长会议便答复立即先行派遣9名教员到学校任教。同时，苏联还满足了中国政府的另一个临时请求：向中国派遣一组海军专家，携带必要的器材，帮助打捞沉没于长江的原国民党海军“重庆”号巡洋舰。[②] 1950年1月6日苏联外长维辛斯基通知毛泽东，为紧急排除吉林水电站的故障，苏联政府已决定按中方要求在5天之内派出4名苏联专家到中国。[③] 1951年1月17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做出决议，根据毛泽东的请求，派А.С.佩列韦尔泰洛和Г.Т.伊万诺娃作为《人民中国》（Народный Китай）杂志俄文版的编辑前往北京。[④] 1953年7月中共中央党校（马列学院）扩大招生，需要增聘4位苏联教授来校讲课，苏联方面也立即满足了这一要求。[⑤]

凡此种种说明，苏联专家来华人数如此之多，行业如此之广，行动如此之快，无一不是中国要求的结果，这与苏联向东欧国家派遣顾问的情况确有很大不同。[⑥]

---

① 《1949年10月28日、30日毛泽东致斯大林电》，《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87，第98、99页。早在1947年苏联红十字协会就向东北和内蒙古派出了鼠疫防疫队，他们的工作深受中国人民的感激和拥护。见王火编《苏联专家在新中国》，劳动出版社，1950，第1～2页。

② 《1949年12月29日齐赫文斯基与张锡俦谈话备忘录》《1949年12月31日谢巴耶夫与周恩来会谈备忘录》，АВПРФ，ф.0100，оп.43，п.302，д.10，л.50－52，47－49。后经双方具体谈判，苏联打捞勘测队于1950年11月来到葫芦岛。1951年4月27日将“重庆”号打捞上来后，因修复费用昂贵和零部件困难，未能修复。见朱军《“重庆”舰的自沉与打捞》，《海军回忆史料》，第337～342页。

③ 《1950年1月6日维辛斯基与毛泽东会谈备忘录》，АВПРФ，ф.0100，оп.43，п.8，д.302，л.1－5。

④ 《1951年1月17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第80号记录摘要》，РЦХИДНИ，ф.17，оп.3，д.1087，л.9。

⑤ 《1953年7月27日中共中央致苏共中央的报告》，ЦХСД，ф.5，оп.28，д.38，р.5082，л.34－35；龚士其主编《杨献珍传》，第168、204页。

⑥ 笔者在俄国档案中也曾看到苏联主动提出向中国派遣顾问的文件，如1951年2月27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做出决议：“接受全俄工会中央理事会（库兹涅佐夫同志）的建议，决定派全俄工会中央理事会工作人员小组于今年3月前往中国，以帮助中华全国总工会的工作，期限为3个月。”（РЦХИДНИ，ф.17，оп.3，д.1087，л.78）显然，这样做也是完全符合中国需要的。

三　他们是中国人最好的老师

中国人早就说“以俄为师”，“走俄国人的路”，但直到大批苏联顾问和专家来到新中国的时候，中国人才真正见到他们的老师。新中国成立之初，刚刚脱离战火的中国大地一片萧条，百业待兴，中国共产党要在这片土地上建立起一个富强昌盛的新中国，又要领导中国人民走上社会主义道路，自然需要得到苏联的指导和帮助。就笔者查阅的大量报纸和书刊，以及对当事人采访得到的印象，这些苏联顾问和专家确实称得上是老师，而且是当时中国人最好的老师。

首先，苏联专家以其丰富的经验和先进的技术给中国经济建设的各行各业带来了崭新气象。

在钢铁工业方面，由于苏联专家的指导，仅仅一年，各地钢铁企业的产品合格率大大提高，有些炼铁炉还突破了原设计能力，其中本溪煤铁公司炼铁厂低磷铁的合格率在3个月内从16%提高到88.5%，抚顺矿务局炼钢分厂钢锭合格率也提高到95.3%，超过以往标准15个百分点。[①] 石景山钢铁厂250吨炼铁炉可炼铁376吨，太原钢铁厂50吨炼铁炉则创造了106吨的纪录。按照苏联专家的建议，太原钢铁厂马丁炉采用热装法和吹风熔炼法炼钢，将每炉冶炼时间由过去的10小时42分缩短到4小时54分。天津制钢厂马丁炉采用苏联专家的热修法，节省了9天停火等待的时间，修炉时间也由180小时减至60小时，提高效率两倍。重庆某钢厂轧制钢轨的设备已废置不用达十余年，经苏联专家帮助，不仅重新启用，而且在国内首次轧制重型钢轨成功，使四川人民仰望了40年的成渝铁路得以动工修筑。[②] 西北钢铁公司炼钢厂从前采用日本的烤炉法，每次要花25天才能装料生产，1949年10月苏联炼钢专家马尔塞夫到厂，仔细分析了矽砖的特性后提出一种改进方法，将烤炉减少到4天，大大增加了出钢的数量。此外，马尔塞夫提出的炉底检修新方法，使每月修炉次数减少了13次，节省了修理费和劳力。[③]

在电力工业方面，在苏联专家的热诚指导下，三年来电力生产已超过战

---

① 《人民日报》1950年10月6日，第1版。

② 《人民日报》1951年2月15日，第2版；王火编《苏联专家在新中国》，第9页。

③ 王火编《苏联专家在新中国》，第11～12页。

前最高产量15%，售电量提高了1.8倍。推行苏联专家介绍的“快速检修法”的结果，使检修时间缩短了一半以上，并大大节省了检修费。按照苏联专家建议的办法调整电业设备，使许多大城市电网内的电力负荷日趋平衡，在天津，相当于增加一座要花1550亿元投资建设的发电厂；在上海，也等于增添了1000万千瓦的电力设备。由于苏联专家的帮助，厂用电率和线路损耗大幅下降。三年来，全国各发电厂在这方面所节省的电量，等于全华北区1949年国营发电厂电量的111.5%。苏联专家还介绍了降低火力发电成本的基本方法——“燃烧低值煤”，在各地推行后大大减低了电力的成本，仅鸡西发电厂采用低值煤一例，一年就可节省燃料成本200多亿元。[①]苏联专家在阜新发电厂安装发电机工程中推广了16种先进施工方法，结果安装一部锅炉节省25000个人工，透平发电机的基础工程缩短工时4/5。整个安装工程提前一个月竣工，降低成本60亿元，质量完全合乎苏联先进标准，受到毛泽东和高岗的嘉勉。[②]

在煤炭工业方面，中国煤炭管理总局曾认为当时国内所有的浅部煤层已开采完，而受技术条件限制又无法开采深部煤层和扩大采掘范围，因此要在1957年以前废弃120个矿井。后经苏联专家研究，恢复和扩建了大部分矿井，使得1952年全国煤矿生产能力比上年提高60%，更重要的是大部分浅层矿井的服务年限延长了20～40年。各矿还根据苏联专家的建议，实行苏联新式采煤法，使厚煤层的回采率提高了20%～30%。[③]专家加里加威根据对江苏贾汪煤矿夏桥矿井的煤层高等线进行考察，果断地提出，矿井的开采年限不是人们估计的五六年，而是五六十年。按照他的建议在夏桥矿底开辟一条巷道，果然发现了新煤矿。这样，不仅延长了煤矿寿命，还使价值几百亿（旧币）的地面设备得以全部保留下来。[④]煤矿专家斯图加廖夫、马尔钦科等根据中国具体情况，分别提出各种先进的采煤法，在各地推行以后，基本上取代了旧式采煤法，使煤炭回采率达到70%，从而极大地减少了国家资源的损失。[⑤]

在石油工业方面，过去中国被认为是贫油国家，而苏联专家根据石油生

---

① 潘光祖编著《苏联专家对新中国的帮助》，华南人民出版社，1952，第11～12页。

② 《人民日报》1952年12月15日，第2版。

③ 《1949～195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工业卷》，第756～757页。

④ 江苏省中苏友好协会编《苏联专家在江苏》，江苏人民出版社，1953，第30页。

⑤ 潘光祖编著《苏联专家对新中国的帮助》，第10～11页。

成的原理并将中国地层构造与周边国家比较后指出，“中国处在油田国家的中间，中国地下石油资源是丰富的”。同时，苏联专家还传授了先进的油田勘探方法，解决了低压油田的产油问题。在苏联专家的帮助下，三年来中国石油工业的劳动生产率提高了3倍，1952年的原油产量已超过民国时期前最高产量的19.66%，从而为中国石油工业的发展奠定了基础。①

在水利建设方面，在治淮工程的各种具体设计中，由于采用了苏联的先进经验，使整个工程做到了经济、省时、安全。如在苏北5个大水闸工程中，第一年完成的润河集分水闸，第二年完成的高良涧进水闸及东淝河控制闸，都采用了苏联不打基桩的经验，因而能在短短的几个月内就全部竣工（过去每座水闸至少要修三五年），不仅提前完工，还为国家节省了150亿元的财富。② 农业部水利局修建山西浑河水库的设计，经过苏联专家修订，蓄水量增加2.25倍，节约投资2000亿元（旧币）。③ 荆江分洪工程由于采用了著名水利专家布可夫介绍的苏联“一列拖带法”，保证了在洪水到来之前完成施工。为保证闸身安全，防止洪水泄漏，布可夫还设计了一道消力漕。后来，分洪区的人民为答谢布可夫的帮助，就称这道漕为“布可夫漕”。④

在铁路运输方面，苏联专家深入铁道运输、铁路工厂、养路、材料供应等各部门工作，推广先进经验，帮助改进技术，创造了许多生产新纪录。如运输部门在专家帮助下创造的李锡奎新调车法，使沈阳站调车工作效率提高了60%以上；苏家屯机务段学习了郭瓦廖夫（即科瓦廖夫）工作法，从1950年1月到1951年8月，共超运货物114万多吨，节省资金43亿元；南京工务段高资工区学习聂菲铎夫养路法，制止了钢轨爬行，消灭了钢轨拱背，提高了线路质量，仅5公里线路就节省资金4.78亿元。由于采用新技术和新方法，1951年中长路的劳动生产率比1950年提高了27.8%；支出较原定计划节省了723亿多元；由于车辆运输加速而获得的利润超过计划10000亿元。⑤

在造纸业方面，到1952年12月轻工业部进行总结时，苏联专家已提出

---

① 《人民日报》1953年4月10日，第2版。

② 潘光祖编著《苏联专家对新中国的帮助》，第21～22页。

③ 《人民日报》1952年1月20日，第4版。

④ 山东省中苏友好协会编《苏联专家在中国》，山东人民出版社，1952，第3～4页。

⑤ 《人民日报》1952年1月20日，第4版；潘光祖编著《苏联专家对新中国的帮助》，第27～28页。

90 项重大建议，“其中最伟大的成就是威烈基金专家稻草半料浆的试制成功。这给我国造纸工业开辟了新的前途，克服了木材缺少的困难，弥补了纸浆设备不足的缺陷”。[①] 1952 年 4 月，山东省造纸总厂一分厂因供水不足造成生产困难。苏联专家罗维金诺娃采用废水利用的方法，每天能节约近 30 万斤水。她还根据在苏联的经验改进生产方法，每天能节约 100 多斤纸浆纤维，一年就为该厂节省近 3 亿元。[②]

在建设业方面，苏联专家介绍的“混凝土真空作业法”“平行作业法”等，对加快基本建设速度有很大贡献。如东北第 21 工程公司实行“混凝土真空作业法”，使整个工程缩短了 3/4，并且提高了工程质量，降低了工程成本。东北西安矿务局的一个竖井工程，1950 年开工时采用英美式的“单行作业法”，就是打一段井，砌一段井壁，这样要 10 年才能完工。1951 年改用苏联专家建议的“平行作业法”，一面打井，一面砌井壁，5 年就可完工。苏联专家介绍的“分段连续砌砖法”和“双手挤浆法”，提高砌砖效率 4 倍，在全国推广后，引起木工、抹灰工、勾缝工、混凝土工和整个建筑工程的改革和新创造，使个体劳动转向科学分工的集体劳动，缩短了新建工程的施工时间，为大规模基本建设的土木工程准备了条件。[③]

在农业方面，苏联专家介绍的深耕、密植、轮作、合理灌溉和施肥等先进经验，对于提高中国的农作技术贡献很大。如山西农业劳动模范曲耀离的棉花丰收，就是采用密植法的结果。农业部机耕学校双桥实习农场 1949 年子棉每亩产量只有 50 斤，1950 年在苏联专家卢森科的直接指导下采用苏联棉花密植法，每亩增加到 162 斤，1951 年更达到 296 斤，丰产地每亩达到 537 斤。[④]

在林业方面，苏联专家对于中国林业的整理和发展，提供了许多宝贵经验。三年来在全国完成造林 135 万公顷，以及在东北、西北、苏北沿海等地建立数百至千余公里的防沙林、防风林等工作中，都曾采用了苏联先进经验。如苏联专家聂纳洛阔夫介绍的“方格调查法”，解决了林地调查中的困难，使东北森林调查所需时间由 25 年缩短为 5 年，仅 1951 年调查的 33 万公顷森林，就为国家节省了 69 亿元的财富。由于接受了苏联专家合理采伐

---

① 《1949～1952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 · 工业卷》，第 778 页。

② 山东省中苏友好协会编《苏联专家在中国》，第 17～18 页。

③ 潘光祖编著《苏联专家对新中国的帮助》，第 9～10 页。

④ 潘光祖编著《苏联专家对新中国的帮助》，第 15～16 页。

森林的建议，降低伐根、利用梢头木、保留母树、清理林场、合理选材等，三年来，仅东北一地，即增产木材约 70 万立方公尺，约合人民币 13230 亿元。还有，苏联专家提出的木材流送新方案，也把流送损失率从 10% 降到 1.37%。[①]

在牲畜业方面，苏联专家不仅引进了大批优良种畜，还介绍了人工授精的方法。黑龙江克山县种畜场 1952 年运用人工授精技术，使种马的交配能力提高了 3 倍，母马的受孕率提高了 1 倍，达到了 85%。苏联专家特罗依茨基不辞辛苦，在几十个国营种畜场轮流指导种畜的饲养管理工作，培养了新技术干部 1000 多名。[②]

在医学方面，苏联专家的先进技术和方法也得到普遍推广，并取得良好效果。例如苏联医师维利渥夫斯基、波罗奇采尔、舒高姆等根据巴甫洛夫学说创立的"无痛分娩法"，在中国各大城市普遍推行。据统计，在 5394 名施行无痛分娩法的产妇中，有 92.8% 获得成功。北京、上海、大连、天津等地还将"无痛分娩法"推行到家庭接生中。"组织疗法"的推行更早，据不完全统计，截至 1952 年 2 月，全国接受"组织疗法"的伤病人有 52000 多人，其中已治愈的有 36000 多人。哈尔滨医科大学眼科教授石增荣采用苏联医学家费拉托夫所发明的"角膜移植术"，使许多盲者重见光明。专家格兰亭介绍的"奴夫卡因封闭疗法"，在哈尔滨医科大学、中国医科大学、长春铁路医院等地采用，也获得了初步成功。[③]

总之，笔者查阅了大量资料，有关这一时期苏联专家在生产技术领域为中国各行各业改进工艺、提高效率、节约成本、增加产量所做贡献的记述和报道，真是举不胜举。

其次，苏联专家督促和帮助中国在工业系统建立起必不可少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

当时中国的工业生产在很大程度上还停留在手工业阶段，即使在一些近代工业企业，管理水平也十分低下，主要是靠老师傅的经验和言传身带，没有一套统一的、科学的操作方法。苏联专家来到工矿企业以后，多次建议中

① 潘光祖编著《苏联专家对新中国的帮助》，第 16～17 页；《1949～1952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工业卷》，第 754 页。

② 潘光祖编著《苏联专家对新中国的帮助》，第 17～18 页。

③ 东北人民出版社编《苏联专家在东北》，东北人民出版社，1953，第 63～65 页；潘光祖编著《苏联专家对新中国的帮助》，第 29～31 页。

国政府加强企业管理，并在各行各业介绍和贯彻一整套苏联管理工业生产的规章制度。

早在1949年9～10月，几位到北京电车公司检查工作的苏联专家就建议公司应建立质量验收责任制，并介绍了苏联的做法和经验。[①] 1951年8月14日，苏联专家莫谢耶夫在对《中国西北天然石油产地开采草案》提出书面意见时，尖锐地批评说："草案中根本没有谈到石油工业的管理问题。发展石油开采和人造石油的全部计划，只有在解决全国所有石油工业的管理组织问题的条件下，才能制定和执行。"[②]

1951年12月27日，苏联专家向中国政府递交了《关于制定1951～1955年度恢复和发展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国家计划方针的意见书》，其中有专门一节提出了有关工业发展方针及管理方面的建议，主要内容是：（1）把提高劳动生产率作为工业的中心任务之一，具体办法包括生产设备的现代化和合理使用，改善生产技术过程，采用先进作业法，提高工人技能，广泛开展劳动竞赛，实施计件工资制，合理利用工作时间，以及适当的工业劳动分工和企业专业化；（2）努力降低生产成本，使之成为全国党、工会和经济机关工作的中心，具体办法包括确定每一产品单位使用原材料、燃料、电力和劳动力的技术经济定额，动员广大工人和技术人员开展节约运动；（3）逐步在企业实行经济合算制，大力提高内部资源利用率和产品质量，以厉行节约和减少消耗为基础，提高生产利润；（4）在工业部门，首先是在机器制造业，采用国际统一的度量公制，作为一切设计、生产和会计核算的基础，并采用统一的公差；（5）制定和在所有工业部门内实行关于安全设备和劳动保护的条例和办法，并加强监督和检查，等等。[③]

学习和推行苏联的规章制度，大大改善和加强了中国工业的企业管理。笔者曾做工6年的石景山发电厂就有一个典型事例。1949年9月，该厂6号机发生重大事故，造成全北平大面积停电，于是聘请苏联专家到厂帮助处理。在修复设备的过程中，苏联专家发现，在中国的发电厂，设备检修和机组运行完全靠老工人的经验，一代代口授身传，而没有任何标准的和科学的

① 王火编《苏联专家在新中国》，第6～7页。
② 《1949～195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工业卷》，第768页。
③ 《1949～195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工业卷》，第751～753页。

操作规程。于是，苏联专家便在计划检修、改革管理体制、改进设备和恢复铭牌出力等方面，提出许多合理化建议，同时还为电厂编制一套运行规程，要求工人按规程操作，从根本上提高了企业的管理水平。为此，中央燃料工业部将此规程作为典型规程印发到全国各电厂。[①] 1950 年，苏联专家又帮助东北电力企业建立起经济核算制及各种安全发电、供电规程和机构。[②] 应该说，是苏联专家为中国电力系统科学管理体制的建立打下了基础。

1950 年，苏联专家在机械、煤矿、造纸等厂矿介绍和实行的连续作业法、生产指示图表制等苏联的先进经验，取得了很好效果。东北机械管理局各厂实行连续作业法后，使工序复杂的制造工作得以有条不紊地进行。该局第五机械厂掌握了"生产计划及完成情况""装配及完成登记""零件搜集登记"三种基本图表，解决了过去不能按期完成任务的问题。石岘造纸厂也因此加强了车间技术管理，提高机械运转率达 97%，使该厂的生产任务每月均能按时或提前完成。鞍山钢铁公司化工部根据苏联专家的建议，把化工厂全厂机器设备制成详图，注明每部机器的规定温度、压力、操作时间及注意事项，悬挂在现场，使技术人员可据此教育工人，管理人员可据此检查工作。[③] 到 1951 年初，苏联专家在重工业部门介绍了许多先进的企业管理方法。由于建立了各级计划机构，各企业开始使用计划表格，科学地管理生产；由于建立了统计机构，使中央重工业部能够在 24 小时之内掌握全国各钢铁厂的生产情况。东北的一些厂矿最早在苏联专家的帮助下拟定各部门的工作细则，开始实行责任制度，建立生产调度室，对生产起了很大的推动作用。[④] 东北人民政府财政部聘请的苏联专家契普洛夫不仅深入各省市解决实际问题，帮助沈阳、旅大、吉林等地编制预算，加强对企业财务的管理，而且对于领导机关的财政管理制度也提出很好的建议，以致财政部请求政务院务必让他继续留在东北工作一年，并保证在这一年中组织干部加紧学习，力求提高，以达能胜任工作。[⑤]

1952 年 11 月水电总局刚刚筹建时，征询计划专家杜诺波洛夫的意见。

---

① 薛启宇主编《中共北京石景山发电总厂历史大事（1948～1995）》，中共北京石景山发电总厂党史征编办公室，1999 年印制，未刊，第 202 页。

② 《人民日报》1952 年 12 月 15 日，第 2 版。

③ 《人民日报》1950 年 10 月 6 日，第 1 版。

④ 《人民日报》1951 年 2 月 15 日，第 2 版。

⑤ 《1953 年 1 月 7 日东北人民政府财政部关于请求让苏联专家继续留住一年的报告》，辽宁省档案馆藏：ZA31－2－429，第 1 张。

针对当时水电工程“工作乱”“无制度”的情况，专家谈话的要点也是要加强企业管理，如机构设置应考虑集中力量，克服地方偏向；要看远景，不能只顾眼前；勘测、设计应企业化；要有明确分工，各负专责；财务与供应分开，成立劳动工资处，管理工资、各种定额及组织竞赛等。[①] 财政部在1952年12月21日的一份工作报告中指出：三年来建立起一套基本的财政法规，如预算暂行条例、预算科目、会计报表制度、银行执行预算出纳业务条例、企业财务管理制度、基本建设投资监督拨款办法、财政监督制度以及各种税收制度等，共20多种法规。这些都是在苏联专家帮助下，吸收苏联经验并根据中国工作情况拟定的。如果没有苏联专家的帮助，是不可能获得如此成绩的。[②]

再次，苏联对中国最重要的帮助之一就是培养科学技术人才，其中一条途径是接收大批中国干部、学生到苏联留学或深造，[③] 另一条途径则是在华苏联专家的言传身教，他们通过讲授技术课程、现场指导工作、翻译讲解文献资料等各种方式，耐心而无私地向中国干部、技术人员和工人传授知识和经验，从而扩大中国的技术干部队伍，提高职工的技术管理和操作水平。

新中国成立初期东北地区向内地输送了大量人才，被称为全国的干部基地，这与苏联专家的帮助不无关系。例如，1952年东北地区计划统计干部达3万多人，其中领导骨干大部分是苏联专家培养的，使许多过去连报表都不会填写的人成为熟悉业务的骨干。[④] 大连造船厂自1952年移交中方以后，苏联专家毫无保留地利用各种机会和方法向中国职工传授知识和经验。苏方总经理和总工程师亲自审查各科室专家的教学计划和材料，技术专家则是边做边教，反复示范，耐心讲解。到1954年底已经培养出工段以上技术和管

① 《李锐往事杂忆》，江苏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130页。

② 《1949～195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工业卷》，第755页。

③ 据中国有关档案材料统计，1952年由中央和东北计委抽调在职干部273名，教育部及各经济部门所属高等院校挑选学生287名，派往苏联留学。同年到苏联实习的技术干部为中央9个部委174名，东北工业部所属各公司560名。1953年教育部准备送往苏联的留学生1100名，其中财经系统650名。在留学生派出计划之外，中央财经委还拟选派500～600名实习生。另外，根据中国技术进口公司和苏联技术出口公司签订的相应合同，苏联以提供科学技术援助的方式，接收144名中国专家在苏联进行生产技术实习。此外，在苏联科学院及其科学机关里学习的中国研究生1952年有11人，1953年有13人。参见《1949～195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工业卷》，第787～791页；*Филатов* Научно-техническое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о，с. 11。

④ 《1949～195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工业卷》，第755页。

理干部近千人，其中65%的科长和车间主任是从普通工人中提拔的。[①]从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1953年筹建的第一天起，苏联专家就开始为干部职工讲技术课，到三年后工厂建成，186名苏联专家为2万职工讲授技术课1500余次，直接传教和培养管理干部和技术人员470名，其中处长56人，工程师139人，科长、车间主任60人，技术员173人，技工90人。[②]

鞍钢苏联专家的热情教学令人十分感动。加热炉炉长加果夫曾深情地对该厂技术人员和工人说："我要把二十多年的经验全告诉你们！"电气值班技师彼德洛夫每天下夜班后，利用休息时间给他的学生们讲3个小时的理论课。瓦莉亚负责教授自动轧管机运转，因工序复杂、劳动紧张，在操作过程中不可能进行详细讲解，她就把学生的笔记本要来，每天晚上把白天教的操作技术详细地抄写在笔记本上。负责教定径机操作的专家库瓦金还特地买了一个厚厚的笔记本，上面写满了操作规程，每写完一节就把学生请到家里讲解一次，他在本子的第一页写着："把它作为中苏友谊的永恒的纪念。"[③] 在新中国成立后的三年中，中长铁路的1000多位苏联专家共培养了29600名管理干部和16300名技术工人，哈尔滨铁路工厂的布洛新、大连机务段段长李索夫都是这方面的代表人物。新中国第一批火车女司机田桂英、毕桂英、王宝鸿等人，就是李索夫在9个月里一手培养出来的。她们不仅能驾驶火车，还掌握了机车的构造和原理。[④]

正是由于苏联专家的直接帮助，中国的设计队伍也逐步壮大起来。在"一五"计划期间，中国的设计单位从78个增加到198个，每个单位有设计人员200～1000名（过去最多的单位只有500人），设计和勘察的工作量分别增长了4.1%和5.1%，通过中国自行设计或部分自行设计的大中型工业项目已达413个。[⑤]

最后，苏联专家不仅以其丰富的经验和先进的技术令中国人佩服不已，而且他们一丝不苟、认真负责的工作作风和无私奉献、谦虚谨慎的为人品格

---

① 《人民日报》1955年1月2日，第2版。

② 《1960年9月3日第一汽车制造厂关于建厂以来专家工作情况的简要报告》，吉林省档案馆藏：77－6－23，第40～43张。

③ 工人出版社编《苏联专家和我们在一起》，工人出版社，1955，第2～4页。

④ 潘光祖编著《苏联专家对新中国的帮助》，第5～6页。

⑤ *Филатов* Научно-техническое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о，с. 28.

也感染和教育了中国的干部和工人。

电厂专家尼克夫和克拉克夫等人1949年11月来到唐山发电所，他们服从厂方分配，工作任劳任怨。锅炉大修时，他们和工人一起钻进锅炉检修，一起躺在设备下休息，弄得满身是灰粉和机油。他们从早忙到晚，有时半夜还要起来解决难题。[①] 新任水电工程局局长李锐在株洲331厂参观时了解到，那里的专家每天都去车间，遇重大实验时，日夜不休息。谈到工作进展时他们说："如有成绩，首先是中国工人和中国同志的努力，其次才是我们的帮助，我们是斯大林派来的"。[②] 为了正确规定设计任务书中的产品方案，吉林铁合金厂苏联设计小组收集了中国所有铁合金厂的设备能力及生产情况，并研究了钢铁工业发展远景，经过5个月时间的研究，编制了4个方案，加以反复比较，才将产品方案最后确定下来。[③] 在西北钢铁公司铺炼二号马丁炉炉底的五天五夜里，苏联专家赫力浩夫除每天休息四五个小时外，未离开现场一步。天津制钢厂修马丁炉时，苏联专家马里谢夫一连在现场工作19个小时。[④] 在整修北京下水道工程中，为了确定下水道是否需要重建，苏联专家高莱托夫亲自钻进污臭的暗沟，察看沟砖被浸蚀的程度。经过证实，这些在明朝修建的暗沟，再使用几十年也没问题，从而大大节省了费用，也加速了工程进度。[⑤]

1949年9月初，中长铁路哈尔滨检车段段长、工程师劳马诺夫和总局机务部电力课长、工程师斯杰巴诺夫将自己设计的铆钉加热电气烘炉和图样献给了东北铁路总局，并表示愿将制作权完全贡献给中国人民，以"表示中苏两大民族间的伟大巩固的友谊"。该项发明的优点是危险性小，污染小，而且节省燃料、人工和时间，经试用后立即推广到全路有关工厂和各段。[⑥] 中长路管理局局长格鲁尼切夫的工作更给人留下了深刻印象。他每天都亲自主持两个关于运输的会议：上午10点的交班会议，晚上9点的电话会议，围绕装车问题，分别检查管理局各处和各分局前24小时的工作。两年多来，天天如此，从未间断，特别是晚上的电话会议，放假日、星期日也

---

① 王火编《苏联专家在新中国》，第13～14页。

② 《李锐往事杂忆》，第120～121页。

③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3～195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固定资产投资和建筑业卷》，中国物价出版社，1998，第410～418页。

④ 《1949～195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工业卷》，第776页。

⑤ 《人民日报》1952年1月20日，第4版。

⑥ 王火编《苏联专家在新中国》，第28～29页。

照例要开；甚至出去参加宴会，到时也退席回来开会。每次出差到外地，他也是照例在电话里召集汇报，指导各个分局的运输。1952 年 9 月 15 日关于苏联将向中国移交中长铁路的公告发表以后，格鲁尼切夫还命令大连分局抓紧时间抢修一段 46 公里的破损铁路，以便将铁路完整无损地交给中国。是年国庆节，他应邀到北京观礼，每天晚上打长途电话了解运输情况。[①] 看来，当年李锐在日记中写下的对苏联专家的印象是准确的："计划周密，严格准确，贯彻到底"。[②]

此外，苏联专家对安全生产、职工福利及环境卫生也极为注意。在河南 363 工地上，专家组长法尔马柯夫斯基于百忙中抽出时间亲自编写安全规程，领导电源班进行安全大检查。安装专家一到工地，首先纠正了工人上岗不戴安全帽的状况，并提出遇到大风天，不得进行火焊和高空作业，以免发生火灾和人身事故。由于苏联专家的建议，不少厂矿改进了防寒、防暑的设备，因而避免或减少了机器的损失和工人健康的损害。[③] 这些做法，都为中国的企业干部、技术人员和工人树立了榜样。

中国政府高度评价了苏联专家的工作。据苏联大使馆参赞齐赫文斯基证实，关于苏联专家对中国企业成功援助情况的最初报道，是从 1949 年 8 月开始出现在中国的报刊上的，而"在 1949 年底，苏联专家的劳动成果就已经得到了普遍的认可和特别高的评价"。[④] 1952 年 1 月周恩来出席政务院召开的财经部门苏联专家工作座谈会时，对苏联专家在财政、工业、交通、银行、贸易、水利等部门的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和赞扬。[⑤] 应该说，在中国经济恢复时期，苏联专家的作用是不可替代的。这一点在工程设计方面体现得最为明显。1952 年 2 月中财委的总结报告说："两年经验证明，由中国技术人员来设计的小工厂或小规模恢复改建工厂在设计技术上的缺点弊病已经很多，浪费很大。而巨大复杂工厂的设计，一个也没有成功，都是半路回头再请苏联设计的。所以若干年内在中国高级技术人员未养成时，聘请苏联设

---

① 东北人民出版社编《苏联专家在东北》，第 47～51 页。

② 《李锐往事杂忆》，第 154 页。

③ 河南省中苏友好协会编《苏联专家在河南》，河南人民出版社，1954，第 31～34 页；《人民日报》1950 年 10 月 6 日第 1 版。

④ АВПРФ，ф. 0100，оп. 43，п. 313，д. 132，л. 45 － 46，转引自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с. 58.

⑤ 《周恩来年谱》上卷，第 114～115 页。

计组是一种迅速省钱又十分稳当的办法”。[1] 1952 年 3 月 5 日，陈云、薄一波、李富春在一份报告中提出，中财委根据中共中央指示规定，凡属举办性质重要，其产品在我国尚未生产过的新工厂，或在旧的大工厂中改建重要装备，而我无改建把握者，均应聘请苏联设计组，而且接收订货，保管装备，施工安装，试车运转，均需聘请苏联专家或专家组加以协助指导。若干新工厂在开工之前还需派实习组到苏联工厂中去实习。[2] 1952 年 12 月中财委赞同并转发的第一机械工业部关于专家工作情况的报告认为：“对于苏联专家的意见必须采纳。以为苏联专家不了解我国情况的观点应当改变，事实上他们是不轻易发言的，他们的意见基本上是从我们的实际情况提出的”。采纳苏联专家的意见“应当是坚决的，因为我们自己没有更好的办法。动摇不定又想依靠又打折扣的态度是错误的”。报告还建议必须设立由部长直接领导的专门机构，管理和协助专家工作，并支持检查执行专家意见的情况，及时总结经验。[3]

至于在军队系统，这一时期苏联顾问和专家的主要作用是帮助建立空军和海军学校，以及组建一些新技术兵种部队。

苏联军事顾问最早帮助创建的是 6 所空军航校。根据中方尽快培训 350～400 名飞行员的要求，苏联空军建议组建 4 所歼击航校，每所学校配备 100 名专家，6 所轰炸航校，每所学校配备 120 名专家，此外还有地勤人员、理论教员、航空医生、后勤保障人员，及少量派驻空军司令部的专家，共计 878 名。[4] 按这个设计，相当于两个专家培训一名飞行员。1949 年 12 月 24 日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航空学校正式成立，第一批学员编有速成班 110 人，一期甲班 677 名，学制分别为 6 个月和 1 年。[5] 即使增加了学员，也差不多是一名专家培训一名飞行员。苏联专家按照学制和培养目标，制订学员航空理论教育和飞行训练的全套计划，并负责具体组织实施，从课程设置、教学计划、教材内容、教学制度到课堂授课、教学考核等，都由专家负责，苏联教官带着翻译去讲课。苏联专家教学非常认真，对学员也非常热情、

---

① 《1949～1952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基本建设投资和建筑业卷》，第 370 页。

② 《1949～1952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工业卷》，第 781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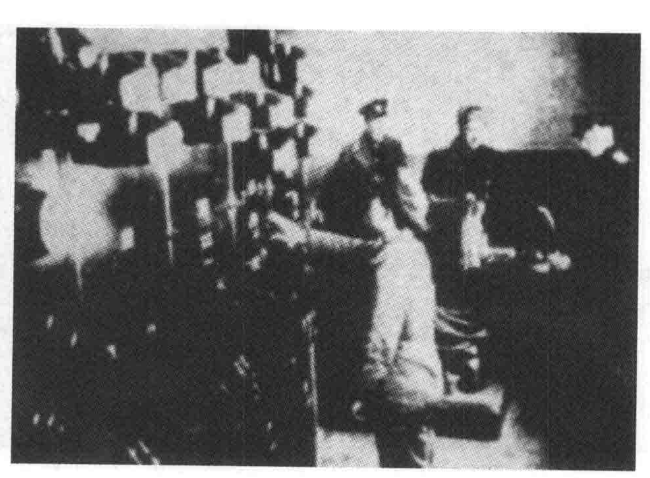
③ 《1949～1952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基本建设投资和建筑业卷》，第 374～375 页。

④ 吕黎平：《赴苏参与谈判援建空军的回忆》，《空军回忆史料》，第 145～146 页。

⑤ 周兆平：《忆空军第一航空学校的创建》，《空军回忆史料》，第 171～173 页。



图2－1　苏联防疫专家指导中国化验员实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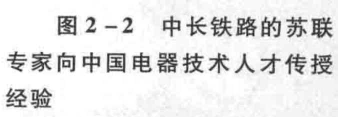


图2－2　中长铁路的苏联专家向中国电器技术人才传授经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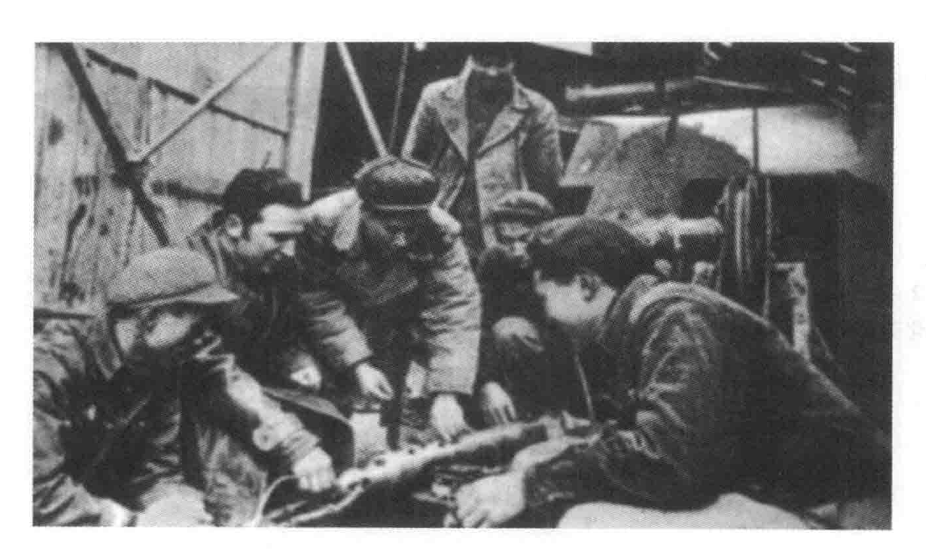


图 2－3　中苏石油公司的苏联专家与中国技术人员一起检查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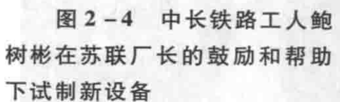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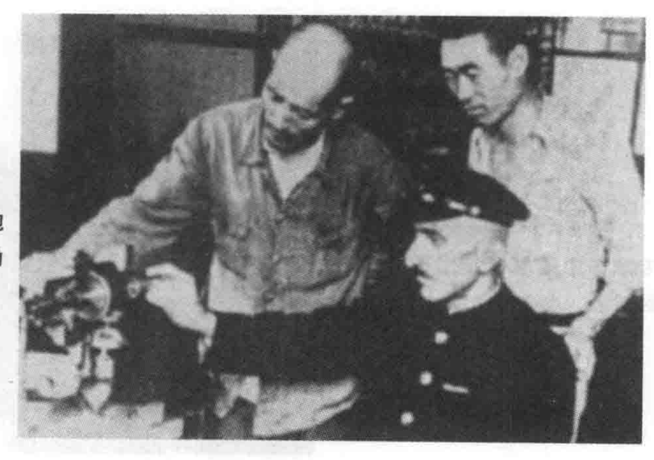


图 2－4　中长铁路工人鲍树彬在苏联厂长的鼓励和帮助下试制新设备



耐心。如讲到罗盘时，有的学员听不懂，专家就通过翻译一遍又一遍地讲解，还鼓励学员说："指南针是古代中国发明的，罗盘就是现代的指南针，你们中国人一定能够学会！"在飞行训练阶段，全部组织实施和机务保障，也由专家负责。苏联飞行教员手把手地教授学员，尽管语言不通，学员文化程度又低，但这些苏联专家工作勤勤恳恳，认真负责，严格要求。在苏联专家的严密组织和精心教学下，经过学员的努力，首批速成班和一期甲班学员终于按计划完成了训练任务，速成班于1950年5月毕业，一期甲班于1951年1月毕业。截至1951年5月1日，航校培训毕业的飞行人员，保证空军连续组建了17个航空兵师、34个航空兵团。[①]

除了培训飞行员，苏联专家还负责培养中方的航空教员。通过跟随苏联顾问边干边学、请苏联专家举办讲座和组织干部短期集训等方式，中国教员逐步懂得了一般航空知识，了解了航校教学特点和训练过程，熟悉了各项工作的程序、内容、要求，以及有关教学训练的一套规章制度，从而为过渡到独立办学做了准备。到1950年底，已有62名中国助教可以上课了。一年后，航空理论教员助教增到215名，已能满足当时多专业、多学科、多班次教学的需要。[②]

航空部队组建以后，作战训练同样是在苏联顾问的帮助下进行的。1950年春天以后，有几十个苏联空军师陆续来到中国担任防空保卫。于是，新组建的中国空军部队经过短期预科教育后，便成建制地驻扎在苏联军队营地，采取了"专家包教、我们保学、突击速成"的培训方法。从空中飞行、作战指挥到地勤服务和飞机维护保养，"一级带一级，一套教一套"，兵对兵、将对将地进行培训。1951年周立平从陆军战士成长为空军地勤机械师，就经历了这样一个过程。他向笔者讲述当年苏军官兵如何教会他维护和保养米格－9歼击机的详细经过时，含着眼泪说：我们每天都同苏联军人在一起进行训练，朝夕相处。那时翻译很少，地勤人员与专家交流主要靠动作示范和打手势，他们对我们就像亲兄弟一样，真是亲密无间、手足之情啊！这样经过几个月的突击训练，达到大队编队水平后，中国部队便接管了全部装备，只留下少数苏联顾问继续帮助训练或改装。1952年以前，大多数空军部队

---

① 周兆平：《忆空军第一航空学校的创建》，陈熙、李东流：《一切为了办好航校》，《空军回忆史料》，第171～173、164～167页。

② 《当代中国空军》，第62～63页；周兆平：《忆空军第一航空学校的创建》，《空军回忆史料》，第174～175页。

都是采取这种方式进行战斗训练的。[①]

海军兵种复杂，技术含量高，对苏联专家的需求最为迫切。从 1949 年 10 月，就不断有苏联专家和顾问来到海军领导机关及各部门、各个部队和院校，他们对中国海军的组织建设、作战、训练、装备建设、工程建设、后勤保障、学校建设等各方面进行了全面帮助。不过，顾问和专家最集中的地方还是在海军院校。[②]

1950 年 2 月创建的大连海校（后分为海军大连舰艇学院和海军工程学院）是新中国第一所正规的海军学校。苏联专家早在 1949 年 10 月就来到沈阳，首先沿渤海和黄海岸边进行考察，并选定了校址，以后又帮助学校制订教学计划，编写各科教学大纲和教材，建立了一套较完整的教学制度，使学校教学工作一开始就能走上正规的道路。[③] 位于南京的华东海校 1950 年 4 月改为海军联合学校后，也来了苏联顾问组。原海军联校校长夏光回忆说，苏联专家不仅帮助搞教学，还特别关心海军军人风气的培养。他们很讲究正规化，强调“学校应成为舰队的楷模”，特别注意抓军容礼节、组织纪律和清洁卫生，而且要求极为严格，甚至教员制服上的铜纽扣擦得不亮，他们都要指出。[④] 这些做法对于纠正中国军人的游击习气很有益处。总之，在海军学校创办初期，苏联顾问和专家的影响是相当广泛的。从制订教育计划和教学大纲，编译教材，培养教员，研究教学方法，筹办教学设备，建设实验室，到教学的组织领导，建立各种规章制度和培养学员的正规生活习惯等各方面，都得到了苏联专家热情的帮助和指导。直到 1953 年，由于海军各学校提高了独立办学能力，教学工作已逐步走上了轨道，苏联专家数量才逐年减少。[⑤]

在海军部队的专家也同样给人留下深刻印象。方强（时任华南海军司令员）和周仁杰（时任华南海军参谋长）回忆说：从中南军区海军组建到 1955 年底，先后有 3 批 50 多位苏联专家帮助工作。他们所从事的专业包括政治、舰艇、舰炮、岸炮、机电、航海、船艺、武器、通信、后勤、土木工

---

① 《2002 年 9 月 20 日沈志华采访周立平记录》；刘亚楼：《创建人民空军的七年》，《空军回忆史料》，第 404～405 页。

② 《当代中国海军》，第 48～49 页；《肖劲光回忆录》续集，第 44～45 页。

③ 李东野：《忆大连海军学校的创建》，《海军回忆史料》，第 155～157 页。

④ 夏光：《从华东军区海校到海军联校》，《海军回忆史料》，第 152 页。

⑤ 《当代中国海军》，第 110～111 页。

程等。中南军区海军司令员和第一舰队司令员还配有苏联顾问。记得第一批以巴甫洛夫海军中校为首席顾问的苏联专家到南海后，听取我们的意见和要求，陪同我们勘察设计海岸防御工程，深入舰艇、岸炮部队搞调查研究。在我们还不懂海军时，他们为我们上课，讲海军知识，帮助机关业务部门制订条令、条例、训练计划，并及时向我们提出工作上的意见和建议。他们的吃苦耐劳精神和对工作认真负责的态度，给我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1954 年扩建海口机场时，海军工程总顾问苏联专家马尔凯洛夫献出了宝贵的生命。[①]

这一时期来华的军事顾问还有一项任务，就是帮助组建特种兵部队，例如，中国的第一支空降兵部队就是苏联顾问帮助建立的。1949 年 8 月 1 日，中共中央派刘亚楼赴莫斯科，与苏联商谈帮助中国建立空军的问题。18 日刘亚楼来电请示中央：为准备攻占台湾，伞兵登陆比从海上登陆作战可能作用更大，建议军委组织伞兵部队。如果可以，准备向苏联订购设备，并请其派顾问和教员。次日，中央回电原则同意。经过与苏联军方商谈，11 月中央军委决定成立空降兵部队，并于 1950 年 2 月 15 日与苏方谈定，聘请 41 名顾问，订购 300 具降落伞。4 月 17 日中央军委正式发布命令，成立了空军陆战第一旅。到 7 月底，以沙别里车夫上校为首的苏联顾问团先后到达北京和开封营区。一个旅配备 41 名顾问，可以说是面面俱到了。从旅长、政委、参谋长，到旅机关的炮兵、作战、伞降、通信、工兵和后勤、医务等部门，都安排有苏联顾问，同时还为下属 7 个营的营长、伞兵科科长乃至叠伞员都配备了顾问。顾问团负责帮助进行军事训练和加强行政管理，并对各项工作实施全面督促检查和提出建议。在苏联顾问的帮助下，全旅于 1951 年 3 月胜利完成了跳伞训练，并于 6 月 28 日参加了南京军事学院组织的河川进攻联合演习，受到刘伯承院长和粟裕副司令员的赞扬和接见。[②]

苏联培训中国军队的特殊兵种还有一种方式，即将中国部队整建制地编入苏联军队，在专门教官的指导下，与苏军官兵一起进行训练。海军第一支潜艇部队就是这样诞生的。早在 1950 年 10 月 8 日，毛泽东就致电斯大林："为应付可能发生的紧张情况和巩固国防，我们已制定中国海军 3 年建设规划，须向你请求武器装备方面的援助。望提供作战训练用之小型潜艇 2 艘，

① 方强、周仁杰、方正平：《回忆中南军区海军》，《海军回忆史料》，第 58 页。

② 丁钊：《第一支空降兵部队的诞生》，《空军回忆史料》，第 236～243 页。

并希望来华之潜艇配备1艘的全套艇员，以便有效地帮助训练，待完成任务后返回苏联。”12月18日，中国政府正式向苏联政府提出在1951年内提供潜艇，并由苏方为我军培训4艘潜艇人员的要求。1951年2月7日，苏联同意于1951年5月至1953年6月（后延长一年），在旅顺基地为中国培训4艘潜艇的艇员，并拨出两艘潜水艇供培训使用，训练完毕再移交给中国。1951年4月20日至5月初，由傅继泽、李克明等275人组成的中国人民解放军潜水艇学习队，先后到达苏联红海军太平洋舰队潜水艇分队。5月14日正式开始学习和训练，苏军指派10名教官和2艘潜艇艇员负责学习队教育和训练。潜艇学习队是一支由4艘潜艇艇员组成的大队，作为一个完整的建制单位，归中国海军直接领导，但生活在苏联潜艇部队中，学习和行政均由苏军领导。全体人员身着苏联海军服装，伙食按苏军潜艇标准，与苏军潜艇官兵一同进餐，执行的是苏军条令条例。党的关系、政治工作由旅大市委领导。① 1954年6月19日，旅顺潜艇学习队结业，并独立操纵着从苏联购买的两艘潜艇，于29日驶抵青岛。7月22日，组建了海军独立潜水艇大队。从此，中国海军有了自己的潜艇部队。在以后一年多时间里，又陆续从苏联购置了6艘潜艇。1955年9月，独立潜水艇大队改编为潜水艇第一支队。②

在苏联专家和教官培训出来的中国科学家、工程技术人员、教师、医生以及军队干部和技术人才，可谓不计其数，在笔者看到的回忆录和采访中，完全可以体会到他们对苏联专家的感激和怀念之情。

四　与苏联专家的矛盾和意见分歧

当然，并不是说苏联专家的意见和建议就全部是正确的，或者说都适用于中国的实际情况。在苏联专家来华的初期，双方在工作中也存在一些矛盾和意见分歧。

这方面一个比较典型的例子大概就是1949年底关于北京市城市规划和设计的争论了。

---

① 《海军回忆史料》，第99～101页；王佩平、孙宝运主编《苏联红军在旅大》，大连市史志办公室编印，1995，未刊，第24～25页；《周恩来年谱》上卷，第138页。

② 《肖劲光回忆录》续集，第45～47、115～117页；《当代中国海军》，第49页。

1949 年 10 月新中国成立，即宣布北平为首都，改名北京。北京是明清两代的京城，经过几百年的建设和经营，其宏伟的宫殿、城墙，美丽的园林、街道，独特的牌楼、宅院等，独具一格，已经成为具有相当规模、足以代表中国形象的国际名城。中共中央定都北京自然有其考虑，但新首都，主要是指政府行政中心，究竟建在哪里，是以旧城为基础扩建，还是另辟新地重建，在中国专家与苏联专家之间出现了根本的意见分歧。梁思成、陈占祥、林徽因等中国学者和建筑师力主将月坛到公主坟之间适当地点设为首都的行政中心区，其理由主要在于北京这座历史名城，作为封建王朝的故都，有许多旧日的建筑已成为文物，必须在保护之列。以莫斯科市苏维埃副主席П. В. 阿布拉莫夫为首的 17 人的苏联市政专家团于当年 9 月来到北平，经短期考察，提出了以旧城区为行政中心区的规划方案。苏联专家认为，北京已具有城市生活所必需的设备，在这个基础上继续进行建设，可以节省很多经费。[①] 双方为此展开了激烈争论，后来北京市建设局倾向于苏联专家的意见，主要也是从经费和经济条件方面考虑的。最后起决定性作用的当然是毛泽东的态度：政府机关设在旧城，政府次要机关设在新市区。[②]

苏联专家的意见占了上风，新北京的建设也开始动工了。但很快就出现了梁思成等人担心的问题。到 1952 年夏天，颇具古代建筑风格的北京三座门以及北海、东四、西四的牌楼，便成为城内交通发展的严重障碍，一年以后，阜成门、朝阳门等城楼及瓮城也成为城市建设的“拦路虎”，不得不被拆除。[③] 到 1960 年代，随着北京城市建设的扩展，毛泽东一声令下，紫禁城城墙外的全部古城墙和护城河毁于一旦，只是在周恩来的亲自关照下，才保留了前门箭楼和正阳门城楼。[④]

规划北京的决定权当然是掌握在中国领导人手中，不过，苏联专家的意见对于做出利用旧城的决定无疑起了促进作用。从今天各国竞选世界文化遗

---

① 张威：《建国初期的北京城市建设》，《中共党史资料》总第 76 辑，2000 年 12 月，第 23～24 页；郑天翔：《回忆北京十七年》，北京出版社，1989，第 59～60 页。

② 参见市政专家组长波·阿布拉莫夫在讨论会上的发言，1949 年 12 月 19 日曹言行、赵鹏飞“对于北京市将来发展计划的意见”，转引自周永源《建国初北京城墙存废之争》，《中共党史资料》总第 76 辑，2000 年 12 月，第 18～22、1～2、34～35 页。曹言行时任北京市建设局局长，赵鹏飞任副局长。

③ 张威：《建国初期的北京城市建设》，《中共党史资料》总第 76 辑，2000 年 12 月，第 23～24 页。

④ 周永源：《建国初北京城墙存废之争》，《中共党史资料》总第 76 辑，2000 年 12 月，第 34～35 页。

址和发展旅游经济的角度看，对比意大利的威尼斯水城仍保留着15～17世纪的规模，希腊的雅典卫城仍雄踞山巅保存着古老面貌的情景，人们只能对古老京城当年的改造方案表示遗憾。如果采用梁思成等人的方案，今天北京献给世界的就绝不仅仅是25片文物保护区和98座古代建筑群，而是一个完整的文物古城。[①]

在公安部门也存在类似的问题。在技术方面，中国有求于苏联。如1951年11月4日，根据罗瑞卿的要求，周恩来以毛泽东的名义给斯大林发了一封电报：鉴于中国大陆还有许多敌人的潜伏电台及边防和民警工作亟待开展，要求苏联选派侦测专家两人，边防和民警专家各一人，并携带进行工作必需的技术设备，到中国来帮助进行上述各项工作。[②] 不过，在办案方面的情况就不一样了。一位曾在公安部负责专家工作的干部告诉笔者：苏联顾问在公安系统的作用不大。尽管在技术设备方面完全依靠苏联专家，如电台测向和邮件检查系统，就是苏联专家帮助建立的，但在政策和方针上，我们有党委领导和群众路线的传统，苏联顾问则推行“一长制”，在实际破案和审案工作中，主张使用包括美人计在内的一切手段，引诱和调动敌人，这些我们都没有采纳。以致后来很长一段时间，苏联顾问每天到点上班，就坐在办公室看报纸，真是“不问不顾”。[③]

与苏联顾问发生意见分歧最多的是在军队系统。中共军队虽然不会使用新式武器，不懂现代战争艺术，但毕竟作战多年，对如何管理部队，如何带兵打仗，还是有一套自己的传统和经验的。苏联军队和中国军队的发展历史、条件和特点有很大差别，所以，苏军的制度、做法和经验并不一定完全适用于中国，苏联顾问的意见也并不一定完全适合中国军队的实际。曾经担任彭德怀的作战参谋和周恩来的军事秘书的王亚志对笔者谈起过几个十分典型而有趣的事例。

1952年2月27日第十五次军委办公例会讨论海防第一线重点地域设防工程时，中南军区根据苏联顾问的建议提出，要把珠江口内伶仃岛上的居民全部迁走。当时主持中央军委工作的彭德怀不同意，主张只把那些确有重大嫌疑或没有身份证明的人迁走，而对岛上的居民，应看作守岛的基本力量。

---

① 笔者2002年9月15日通过与北京测绘设计研究院刘先生的电话交谈得知，在城市规划和建筑部门，这种看法已经普遍存在。

② 《建国以来周恩来文稿》第3册，第430页。

③ 《2001年12月23日沈志华采访赵明记录》。

但苏联驻华首席军事顾问科托夫强调，苏联的经验是，为了保密和军事需要，在国防要地之内的居民应全部搬迁，并举出苏联卫国战争中有些少数民族倾向德国，被全部远距离迁移的例子。结果，由于受苏联专家的影响，中国在山东、广东沿海等地禁区划得过宽，禁止捕鱼区过大，引起地方政府和群众的强烈反应，此事几年后才逐渐得到纠正。

还有军事训练场地的问题。苏联地广人稀，中国人多地少，两方情况差距很大。但 1951 年 9 月总参军训部根据苏联顾问的经验而下发的参考材料，要求每个师应有训练基地 12 万亩。有些部队参照执行，如贵州某部一个团竟占用了 1.12 万亩训练场地，附近农民怨声载道。直到 1953 年 9 月正式规定陆军训练场地由大军区选建，各师共用，事情才平息下来。

在部队训练的安排上，苏联顾问也有不同意见。1953 年正规训练开始时，军委规定的时间比例为军事 60%，政治、文化各占 20%。苏联军训顾问格拉竹诺夫表示反对，认为文化课占的时间太多，应削减。彭德怀耐心解释说：中国士兵文盲多，只有学好文化才能掌握军事技术，苏联士兵入伍前就会开汽车、拖拉机，中国则是在部队把战士培训成司机和坦克手，这是中国的实际。格拉竹诺夫只得作罢。

再如山东海岸防务，按苏联顾问的设计，每个炮连的火炮一字平列，置于阵地最前沿，对空毫无遮蔽，炮位相距 40 米，弹药所设在 4 门炮位中央。这适用于苏联享有制空权的条件，而当时中国防空力量十分薄弱，一旦敌空军炸弹命中弹药所，全连火炮将被同时毁灭。1954 年 5～6 月彭德怀视察山东海岸防务后，纠正了这种状况。①

此外，作为解放军总政治部主任兼总干部部部长的罗荣桓，也曾屡次与总干部部的苏联顾问发生矛盾。例如，关于干部的任免权限问题，苏联顾问要求实行权力集中，即团无任免权，由师任免排级，军任免连级，军区任免营和副团级，正团和副师级由总干部部长任免，各特种兵司令与总干部部长有同样任免权。罗荣桓认为，苏联顾问的意见可能适合苏军情况，但并不切合中国军队的实际。中国军队干部大都是从下面成长起来的，总干部部尚不可能掌握全军的干部情况，因此任免不能过分集中。应以团任免排级，师任免连级，军任免营级，军区任免团级为宜。师长以上干部仍由军委主席任免，总干部部长则不必拥有任免权。罗荣桓等人就上述问题向苏联顾问说明了中

---

① 以上均见《沈志华采访王亚志记录》。

方的理由，希望他们注意中国的特点。但是苏联顾问坚持己见。1950 年 10 月 27 日罗荣桓向毛泽东报告了此事，毛泽东收到报告后，立即转给主持中央军委工作的周恩来，“请周考虑在适当时机与新来军事代表一谈”。10 月 30 日，周恩来批示：荣桓同志，请将此报告抄我一份，以便在适当时机提出。[①] 若非惊动毛泽东和周恩来，这一争论恐很难平息。

谈到苏联军事顾问，还有一个问题必须提及：1950～1953 年正是朝鲜战争紧张进行的时期，中苏在作战指挥方面的关系更为微妙。

笔者在俄国档案中发现一份在华军事顾问科切尔金少将 1951 年 6 月 16 日给苏军总参作战部长的报告，其中特别讲到对志愿军的看法及苏联顾问与志愿军作战指挥的关系，很有意思，特摘录如下：

> 现在我报告 1950 年 11 月至 1951 年 6 月我在中国工作期间对某些问题形成的看法。
>
> 我看过的许多文件，并同有机会接触过中国人民军的中国同志及我们的同志的座谈都表明，这支军队有很好的战斗素质。
>
> 广大指战员坚忍不拔，战斗勇敢顽强，不怕流血牺牲，勇于克服一切艰难险阻。
>
> 部队善于在山地作战，能广泛利用夜间和恶劣天气。与此同时，中国军队不适应在冬季条件下作战，因为棉衣不足，有时甚至完全没有御寒衣物，同时还缺少御寒的经验。
>
> ……
>
> 中国的同志们对我军事顾问态度很好。他们认真听取我们顾问的所有意见和考虑，但对我们的顾问非常谨慎，尤其是涉及朝鲜战争问题。在朝鲜战争问题上，中国同志担心我们把不符合中国军队发展水平和技术装备水平的战法强加给他们。当他们感觉到这一点的时候，就不客气地说：“在这些问题上我们同你们观点不同。”（聂荣臻语）一次彭德怀说，他甚至还考虑把部队开到鸭绿江边，因为在这种情况下，依靠这么短的距离，他将有更好的机会打垮美国人。
>
> 中国的同志们担心敌人在自己背后登陆，所以把很多部队部署在沿海地区，不想深入南朝鲜。他们半开玩笑地说要在朝鲜打 10 年战争，要

---

① 刘汉等编《罗荣桓传》，当代中国出版社，1991，第 526～528 页。

在这种持久战中消耗敌人的力量，认为在短时间里粉碎敌人是不可能的。

他们以十分谨慎的方式表示，他们对不给他们现代化的技术装备不满（100毫米高射炮，以及各种不亚于美国人的自动武器）……

我们的顾问在帮助中国同志克服组织部队和战术方面存在的不正确的观点上，没有表现出应有的坚定性，遇到中国同志的推辞（等一等，不着急），常妥协退让。

现在感觉不到中国人民军运用我们的战斗经验。这特别涉及战斗指挥、组织问题，以及炮兵、坦克和其他兵种的使用问题。

在外省工作的顾问更是听其自便。我在中国期间，军事总顾问只去过外地一次（沈阳），此外仅开过一次会交流工作经验。[①]

尽管科切尔金的报告将志愿军误写为人民军，但据笔者看到的中国材料，以及与当事人的交谈，这个报告所讲的情况是准确的。至于苏联顾问与中国军事指挥机关在朝鲜作战问题上较少交换意见的原因，恐怕主要同第三次战役前后苏联军事顾问与中国军事领导人之间发生的激烈争执有关。

当志愿军胜利地结束了两次战役，将战线推至三八线附近后，作为战地指挥官，彭德怀考虑到战场的实际情况，要求部队进行休整。但毛泽东出于政治方面的原因，要求志愿军立即发动第三次战役，越过三八线。[②] 不过在军事策略上，毛泽东还是赞成彭德怀提出的长期打算、稳步前进的战役部署，同意越过三八线打一仗后就收兵，全军主力（包括人民军）退后几十公里进行休整。[③] 战局发展正如彭德怀所料，第三次战役虽然突破三八线并攻占了汉城，但联合国军是有计划撤退，中朝联军除了占领一些地盘外，没有有效打击敌人的有生力量。1951年1月3日彭德怀电告金日成：敌人在防线被突破后迅速逃跑，故战果不大，只俘虏3000余人。如敌继续南逃，即跟踪追击至水原待命。此役以占领汉城、仁川、水原、利川等地以后即停止前进，准备休整补充。如敌以重兵防守汉城，则我暂不强攻，因各种条件

---

① 《1951年6月16日科切尔金给苏军总参作战部长的报告》，韩国国防部军史编纂研究所编《苏联军事顾问团团长拉祖瓦耶夫（В. Н. Разуваев）关于六·二五战争的报告书》，首尔，2001，未刊，第172～180页。

② 参见沈志华《毛泽东、斯大林与朝鲜战争》，第227～229页。

③ 《毛泽东军事文集》第6卷，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第245～246、249～250页。

均不成熟。[1] 毛泽东也把这一决定转告了斯大林。[2] 1月8日彭德怀命令部队停止进攻，全军休整。此举引起朝鲜方面和苏联顾问的强烈不满和反对。

由于前期作战失败的教训和压力，金日成曾表示同意越过三八线后休整两个月的部署，但就在停止进攻的当天，金日成向中国驻朝鲜武官柴成文表示，部队休整不宜过长，有一个月足矣；若时间过久，河川及稻田化冰后，将增加部队运动困难，且敌人企图拖长时间，以利补充装备和部队喘息。金还拟赴彭处面谈。彭即将金的意见电告毛泽东，但坚持部队必须休整补充的决定。[3] 苏联新任驻朝鲜大使B. H. 拉祖瓦耶夫也通过朝鲜外务相朴宪永转达了反对意见，彭德怀仍不为所动。[4] 1月9日上午，驻华军事总顾问扎哈罗夫得知在朝部队已经停止前进后也表示强烈反对。他来到军委作战部不满地说，世界上哪有打胜仗的军队不追击敌人、不发展胜利成果的呢？这将给敌人以喘息机会，犯下丧失战机的错误。双方发生了激烈争吵，虽然代总参谋长聂荣臻做了耐心解释，扎哈罗夫仍然坚持己见。[5] 恰在此时，斯大林来电称，为避免国际上对中国的责难，建议由志愿军控制三八线以北及其两侧海岸，而人民军可以继续南进追击。毛泽东随即将此电转发彭德怀。[6] 后来，苏联顾问和朝鲜方面听从了彭德怀的意见。斯大林得知中朝之间在军事指挥上的争论后，曾在一封电报中说："中国志愿军的领导是正确的"，"毫无疑义，真理在彭德怀同志手里"，称赞彭以那样劣势的装备打败了世界上最强大的美帝国主义，是当代天才的军事家。斯大林还批评苏联驻朝大使不懂军事，不准他再干扰彭德怀的指挥。[7]

这件事发生以后，在朝鲜作战问题上，苏联顾问就不再愿意多发表意见了，其作用仅局限于一般性地讲授苏军的经验。如1951年1月13日，

---

① 彭德怀传记编写组编《彭德怀军事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1988，第383页；《1951年1月3日 彭德怀致金日成电》；王焰主编《彭德怀年谱》，人民出版社，1998，第464页。

② 《1951年1月4日毛泽东致斯大林电》，АПРФ，ф. 3，оп. 1，д. 336，л. 81－82。

③ 《2000年9月沈志华采访柴成文记录》《1951年1月1日彭德怀致毛泽东电》《1951年1月8日柴成文致彭德怀电》；王焰主编《彭德怀年谱》，第465～466页。

④ 王亚志：《对〈在历史巨人身边〉若干史实的质疑》，《军事史林》1994年第5期，第36页。

⑤ 王亚志：《抗美援朝战争中的彭德怀、聂荣臻》，《军事史林》1994年第1期，第11页；《沈志华采访王亚志记录》。

⑥ 王焰主编《彭德怀年谱》，第465页。

⑦ 王焰主编《彭德怀年谱》，第461页；洪学智：《抗美援朝战争回忆》，解放军文艺出版社，1990，第111～112页；雷英夫：《抗美援朝几个重大决策的回忆》，《党的文献》1994年第5期，第41页。扎哈罗夫于1951年4月回国。见《沈志华采访王亚志记录》。

东北军区通知志愿军总部说，苏联军事顾问建议利用休整时间，为志愿军部分师以上干部在沈阳办短期（2个星期）集训班，由苏联顾问讲苏德战争各大战役中的反攻和进攻经验，以及介绍现代战争的知识。彭德怀和志司党委接受了这个意见，决定从西线各军抽调一部分师以上干部去沈阳参加集训。[①]

至于科切尔金报告的结果，很可能对斯大林做出另一个决定产生了影响。

战争进入僵持阶段以后，1951年8月27日和9月8日，毛泽东连续两次给斯大林发电，要求苏联派遣83名顾问到志愿军总部和各部队中工作。[②]9月10日斯大林回电称，同意派遣一个军事专家小组常驻在朝鲜的志愿军司令部，以从中国返回苏联不久的扎哈罗夫大将为首席军事顾问。关于向军或兵团司令部派遣军事顾问的问题，将在首席军事顾问进入实地熟悉情况，并提出自己的看法后，合理地加以解决。[③] 两天以后，未等毛泽东答复，斯大林再次去电说："我们认为，有5名军事顾问就足够了。关于向军和兵团派遣军事顾问的问题，我们认为，按照朝鲜的实际情况看是不适宜的，我们不同意向军和兵团派遣军事顾问。"[④]

斯大林不愿向朝鲜战场派遣苏联顾问，固然是出于苏联在朝鲜战争中一贯坚持的原则，即苏联不能公开参战，特别是不能造成苏联军人有可能在战场被俘的机会，为此，斯大林曾规定，派往朝鲜人民军的苏联顾问只能以《真理报》记者的身份出现；苏联空军参加战斗只能在中朝军队的后方上空活动。[⑤] 另外，根据科切尔金报告的情况，苏联顾问即使留在战场，大概也不会起多大作用，何必多此一举。以后的事实证明，来到朝鲜的苏联顾问，其主要任务也就是了解战场敌我双方的情况。

据在志愿军总部负责接待苏联顾问的作战处副处长杨迪回忆，后来扎哈

---

① 杨迪：《在志愿军司令部的岁月里——鲜为人知的真情实况》，解放军出版社，1998，第96页。

② 《1951年9月8日毛泽东致斯大林电》，АПРФ，ф. 45，оп. 1，д. 341，л. 98－99。

③ 《1951年9月10日斯大林致毛泽东电》，АПРФ，ф. 45，оп. 1，д. 341，л. 109。

④ 《1951年9月12日斯大林致毛泽东电》，АПРФ，ф. 45，оп. 1，д. 341，л. 120。从此电看，杨迪的回忆显然有误。按照他的说法，向志愿军派遣顾问的要求是苏联于1951年7月10日主动提出来的，而且苏联要求按照派到各大军区的标准，派一个大型军事顾问团。志愿军不愿意接受苏联顾问，后来以无法保证安全为由，只接受了5名苏联顾问。见杨迪《在志愿军司令部的岁月里——鲜为人知的真情实况》，第192～193页。

⑤ 详见沈志华《毛泽东、斯大林与朝鲜战争》，第五章和余论二。

罗夫大将并未到志愿军总部，顾问团团长是苏军总参谋部的一位炮兵中将，另外还有一名少将和两名上校，以及一名文职翻译人员。邓华副司令员交代：顾问团的主要任务就是了解情况，可指定专人与他们联系，只谈敌我战场情况，其他与我无关的事就不要说了。[①] 另据彭德怀的作战参谋王亚志回忆，1951 年 10 月到志愿军总部的苏联顾问都是搞情报工作的，他们的任务就是定期向莫斯科传递战局发展的情报。这些顾问在司令部只听不说，从不发表不同意见。[②] 正是由于苏联顾问在朝鲜作用不大，1953 年 1 月 17 日国防部长华西列夫斯基和总参谋长索科洛夫斯基向斯大林请示，召回在志愿军总部的顾问组，因为彭德怀已经回国，与志愿军司令部的联系可以由在华军事总顾问负责，而有关朝鲜前线形势的情报，则继续由驻朝鲜大使拉祖瓦耶夫和在华军事总顾问负责。[③] 于是，这些苏联顾问在 3 月斯大林去世后全部回国。[④]

尽管如此，总体上讲，与苏联专家、顾问发生分歧和争执还是个别现象。1950 年代初在华苏联专家工作中的主要问题并不在这里，而是中苏双方在专家派遣和管理方面出现的混乱局面。

五　对苏联专家是如何派遣和管理的

1950 年代初期，大量苏联专家在短时间内来到中国，对于中苏双方来说，都是缺乏准备的，既没有相应的计划和措施，也没有确定的主管部门统一管理，而且，专家的聘请与派遣往往由党和国家最高领导人之间直接交涉，上下联系或双方联系阻断的情况时有发生。这种混乱的状况必然导致在专家派遣和使用方面出现失误和漏洞。

最初在华苏联专家负责人是莫斯科驻中共中央的代表科瓦廖夫，1950 年毛泽东访苏时，斯大林认为此人不懂政治，作为铁路专家，其技术也不全面，所以推荐时任苏共中央人事局局长和有色冶金工业部副部长的阿尔希波

---

① 杨迪：《在志愿军司令部的岁月里——鲜为人知的真情实况》，第 193～195 页。

② 王亚志：《对〈在历史巨人身边〉若干史实的质疑》，《军事史林》1994 年第 5 期，第 36 页；《沈志华采访王亚志记录》。

③ 《1953 年 1 月 17 日华西列夫斯基、索科洛夫斯基给斯大林的报告》，《苏联军事顾问团团长拉祖瓦耶夫关于六·二五战争的报告书》，第 242～243 页。

④ 王亚志：《对〈在历史巨人身边〉若干史实的质疑》，《军事史林》1994 年第 5 期，第 36 页。

夫担任总顾问。[①] 阿尔希波夫于3月24日到达北京。[②] 4月24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做出决议，在苏联驻华大使馆设立经济参赞职务，并批准阿尔希波夫以二级特命全权公使衔担任这一职务。[③] 斯大林曾指示，苏联专家的任务就是把所有的知识和技能告诉中国人，直到他们学会为止。苏联专家到中国后由中方分配工作，受中方各级负责人的领导。[④] 1950年3月21日苏联部长会议通过的第1115－204cc号决议，批准了苏联外交部为到中国的企业和机构工作的苏联专家制订的工作细则。工作细则规定，苏联专家的任务是在中国的"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事业中，向中国的企业、机构和组织提供全面的组织准备上和技术上的帮助"。同时，苏联专家"应当用自己的行为增强苏联的威信"，在与中国专家和领导人接触中，既不要"有迎合讨好和不拘礼节的举止"，也不要表现出"傲慢态度"。[⑤] 在苏共十九大期间，苏联国家计委主席萨布罗夫还向刘少奇和李富春建议："苏联专家不能太多，更不要专家包办"，"不一定事事派苏联专家去。派专家一定要专业对口才行。"[⑥]

不过，苏联多年形成的官僚体制使得领导人的良好愿望无法贯彻下去。通过凯佩尔教授对大量苏联专家的采访可以得知，派遣专家的问题最初是由联共（布）中央直接管辖的，但具体负责人员关注的只是专家的政治背景。据说，每一位被挑选准备出国的人都要填写一些表格，经有关部门调查核实，确认其本人和家庭、亲属没有政治问题后，被召到中央委员会参加会议，进行谈话，并分配任务。几乎所有被采访者都认为，挑选专家最重要的标准是"看你有没有党证"，而且一旦被选中是不能拒绝的。但对于专家如何在中国开展工作，却没有足够的准备，既没有发给他们一些有关中国的材料，也不要求他们到中国后学习最基本的汉语知识。因此，大多数受聘者对中国的历史、政治和现实情况一无所知。此外，准备时间仓促也是一个原因，一份调查报告说，马上就要出发到中国去的教师，甚至都没有看过刚从

---

① 师哲：《在历史巨人身边——师哲回忆录》，第487～488页；《2000年10月29日沈志华采访李越然记录》。

② 《建国以来周恩来文稿》第2册，第219页。

③ 《1950年4月24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决议第74号记录摘录》，РЦХИДНИ，ф.17，оп.3，д.1081，л.1。

④ 《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1册，第86页；另参见《人民日报》1950年11月7日，第2版。

⑤ АВПРФ，ф.07，оп.23а，д.221，п.16，л.3－5，转引自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с.45－46.

⑥ 李越然：《外交舞台上的新中国领袖》，第39～40页。

那里返回的苏联专家写的在华工作总结。[1]

管理上的混乱并非只出现在苏联方面。由于业务不熟，中方聘请专家时也有相当的盲目性，只知道需要聘请苏联专家，但对于聘请哪些专业的专家，聘期应如何确定等都一无所知。外国专家局聘请处在实际工作中便遇到过许多这样的事例：电影局提出聘请特技专家一名，但不知特技拍摄和特技设计是两个行业，经文化部苏联顾问指点，才改为聘请两位专家。某经济部门有一个具体的技术问题无法解决，便要求聘请苏联专家。在与苏方协商时，苏联顾问提出，为一个如此细小的问题专门请专家，既不经济，也无必要，建议请苏联有关部门寄来一些技术资料，或派人到苏联考察，问题即可解决。文化部拟聘请苏联莫斯科大剧院著名芭蕾舞编导古谢夫来华，但没有考虑到语言和技术障碍的问题，中国演员在编排动作时无法与其配合，于是不得不增聘苏联男女两位独舞演员。还有，苏联专家来到以后，很多企业只知道让他们立即投入工作，根本没有考虑还有合同聘期的问题，直到苏联使馆通知合同到期，才想到需要续聘。如此等等。[2]

另外，尽管中国迫切需要苏联专家，但并没有及时做好接受专家的准备工作。例如，1949 年底大量专家来华，一时间住满了北京饭店和解放宾馆，接待单位只能在北京以外设法为他们安排住宿。为此，中方成立了“北京苏联专家服务局”，并在满洲里设有服务站，专门负责接待、住宿等生活问题。据笔者所知，直到 1955 年友谊宾馆建好之前，专家的住所问题始终没有彻底解决。作为苏联专家主要居住地之一的北郊招待所条件较差，房间里没有单独的卫生间，专家对此很有意见。问题还不仅表现在生活方面，由于没有准备足够的翻译人员，中国人民大学不得不把聘请苏联教授和讲师来校讲学的人数压缩到 90 人，后来又压缩到 50 人。[3] 1950 年 1 月，铁道部部长滕代远要求聘请苏联专家 60 人来帮助铁道部门工作，但完全没有考虑翻译和住房的问题。刘少奇在他的报告上批示：“因为没翻译，又没房子住，这些专家是否可暂时不请？”后经商议，将专家人数减少为 28 名。[4] 由于语言

---

① Kaple, “Soviet Advisors in China in the 1950s”, Westad (ed.), *Brothers in Arms*, pp. 125－127.

② 《沈志华采访宜森记录》。

③ 《1949 年 12 月 29 日齐赫文斯基与张锡俦谈话备忘录》，АВПРФ，ф. 0100，оп. 43，п. 302，д. 10，л. 50－52。张锡俦时任中共中央俄语翻译局局长。另见《沈志华采访宜森记录》。

④ 《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 1 册，第 292～293 页。

不通，甚至苏联驻华军事总顾问科托夫都闹过笑话：因俄语的军衔（чин）一词与中文“请”发音相似，他搞不懂为什么每个中国同志见面时都要问他的军衔。[①] 为了解决翻译人员不足的问题，中国政府不得不请求苏联政府延长苏联翻译人员在华工作的期限。1950年12月12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做出决议，同意将24名苏联翻译在中国工作的期限延长一年。[②]

为专家开展工作所做的准备同样非常仓促。经济恢复工作开始后，苏联专家开始大批来到中国，但中国各企业并未准备好专家开展工作的条件。1951年7月20日政务院财经委发出通知说：兹查中央各部与东北等地区所聘苏联各设计组，由于各该主管部门的准备工作做得不够或没有做好，因此多数设计组专家来到中国后还要搜集必需的设计资料，以致不能依照合同如期完成工作，必须延长留在中国的时间。据初步统计，苏联设计组专家延长留在中国时间者，已有鞍钢冶金设计组等11起。从通知所列情况看，延期者少则1个月，多则6个月，有的甚至长达9个月（哈尔滨量具刃具厂）。[③] 1951年鞍山钢铁厂对收集原始资料工作缺乏统一领导，资料零星分散，没有专人负责，结果使电气、土建、水道、供热、总平面图等方面的设计工作无法相互配合，导致返工延误。按中国重工业部的统计，1953年以前，除由苏联专家在华直接主持收集资料的项目外，所有厂矿企业的文献和资料大都延期交付。据初步计算，延期提交的原始资料，约占全部应提交资料的一半以上。此外，由于中方提供的资料不准确而造成设计失误的事情也时有发生。[④] 其结果，不但增加了设计费用，推迟了建设工期，也因苏方专家延期返国，耽误了他们在国内的原有工作。

中苏双方相关部门的沟通和联系也十分欠缺。如1949年12月9名苏联女教师应中方紧急要求来人民大学任教，中国聘请单位却一直未得到通知；两位国家安全机关的苏联专家已经到达北京，中国有关方面竟无人知

---

① 齐赫文斯基：《我的一生与中国》，第71～72页。

② 《1950年12月12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决议第79号记录摘录》，РЦХИДНИ，ф. 17，оп. 3，д. 1086，л. 48、201－202。

③ 《1951年7月20日中央财经委关于聘请苏联设计专家的补充通知》，辽宁省档案馆藏：ZA31－2－361，第17～21张。

④ 《1953～195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固定资产投资和建筑业卷》，第413～414、416页。

道此事。[1] 还有，计划专家班高夫刚刚派到中央财经委员会计划局工作不足一个月，苏联总顾问便通知将其调赴东北经济计划委员会工作，既没有同专家本人商量，也不征求计划局的意见。[2] 此外，由于中方有些部门在聘请专家方面缺乏计划，考虑不周，往往在报请中央政府批准后又要求改变专家种类或名额，引起不必要的混乱。[3] 这些都是造成双方交涉困难，出现麻烦的原因。

中苏双方都意识到了专家工作的混乱状况，并开始加强管理，特别是中国方面，很快采取一系列措施，扭转了被动局面。李越然回忆说，专家工作最初是由周恩来总理亲自抓的，在周恩来领导下成立了苏联专家工作指导小组，日常工作由外交部苏联东欧司司长伍修权和政务院财经委员会副秘书长杨放之主持。[4] 据目前中国公布的档案文献，对专家的管理工作是从招待和生活方面开始加强的。1950 年 5 月 8 日，周恩来与罗申、阿尔希波夫讨论了对苏联专家的招待和管理问题，并制定如下办法：

一、阿尔希波夫指定其秘书克留契科夫负责管理并处理专家方面的日常事务问题（如生活待遇、文化娱乐、休假、迁移、出差、医病、外出等等），同时又经常与专家招待处保持联络，汇报问题，交换意见，在处理事务问题方面互相协助。

专家招待处暂设北京饭店，以后移国际饭店，处长赖祖烈，副处长张行言。

二、"国际饭店"全部划归专家招待处管理（按照苏联总顾问提议加以修理），供财经建设专家使用。将铁狮子胡同四号，供人民大学全部教授使用。另将铁狮子胡同、观音寺胡同及马大人胡同三处招待所划归招待处，供应带有家眷的专家使用。为了适合冬季之用，观音寺胡同招待所应装置暖气设备。待专家集中住在上列各招待所后，其余各招待所的房产概交政务院处理。

---

① 《1949 年 12 月 29 日齐赫文斯基与张锡俦谈话备忘录》，АВПРФ，ф. 0100，оп. 43，п. 302，д. 10，л. 50－52。

② 《1952 年 4 月 8 日陈云给周恩来的报告》，辽宁省档案馆藏：ZA31－2－406，第 67～68 张。

③ 《1952 年 4 月 28 日中央财经委关于下年度聘请苏联专家问题的通知》，辽宁省档案馆藏：ZA31－2－406，第 4～6 张。

④ 李越然：《我在周总理身边工作的片段回忆》，《新中国外交风云》，第 89 页。

三、苏联总顾问协助专家招待处将专家住地与住房加以调整，使同一系统、同一部门工作的同志住在一起，以便于照顾与管理。

四、每处专家招待所里，均指定一人负责管理该所全体专家的事务问题。该负责人既与克留契科夫联系，又与专家招待处联系，以便随时汇报和处理临时发生的紧急事情。但有关生活方面的所有重要问题与一般性的制度规定，均由阿尔希波夫与招待处共同商量确定。

关于人员迁移、调动、休假、出差、他往、返国等方面的手续，专家招待处一俟获得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及其各部的通知和阿尔希波夫的认可后，即予办理。

五、政务院与专家招待处之间设一建议性的（非行政系统的）汇报委员会，邀请使用5名以上的专家的各机关秘书长参加，并请克留契科夫及各招待所的负责人参加，专家招待处长赖祖烈与张行言和军委办公厅主任朱早观均参加。

每一月或二个月召开会议一次，汇报情况，听取意见，并商考和议定改进工作的办法，会议由赖祖烈、张行言与克留契科夫等依情况需要协商召集。

六、各专家招待所的伙食标准、供给、待遇、文化娱乐均依统一计划执行之（但对每一专家个人应造成这样的条件，以便他们能依自己的愿望和要求调剂自己的饮食），各机关不得私自提高或降低专家的待遇。

委托赖祖烈、张行言与克留契科夫协同审查并制订此种统一标准与计划，经中苏双方负责同志批准后，招待处与各有关方面必须遵照执行。

七、委托张锡俦与张行言将招待处本身与各招待所的翻译人员重新予以调整，并确定对他们的统一领导。

八、招待所的警卫与专家个人警卫问题由招待处与公安部协同商讨，依新的条件，重新拟定办法，向委员会作报告，议定后，再请示政务院总理批准实行。

九、关于专家个人的等级评定与待遇问题，请阿尔希波夫再行审查，并提出调整意见，经由总理批准实行。

十、委托招待处有计划地组织专家们利用休息日作适当的有益的休息，组织郊外旅行、游历、游艺，并在适当地点组织野外聚餐（招待

处应于十日内制出计划，呈交总理审查批准实行）。[1]

为了充分发挥专家的作用，一个很重要的方面就是加强与专家的沟通，让他们了解中国的情况。1950年6月，周恩来就致函陈云：今后凡有苏联专家工作的机关、企业的负责人，务必将本机关、企业的生产业务计划扼要地告诉苏联专家，各地工业生产的情况和中央人民政府对工业生产方针、计划的指示，不论是报纸上登载的或单位发布的，均应尽一切可能有计划地指定专人经常找苏联专家面谈，并与他们密切联系，借以更好地发挥专家们的作用。[2] 1950年12月7日政务院规定的《关于加强专家工作的几项具体办法》，再次突出了这方面的内容。其主要办法包括：

（1）由周恩来总理和陈云副总理以及李富春、薄一波分别于每月向专家做一次关于中国政治情况及各种政策上的报告，使专家在了解了中国一般的总的情况以后，能更有方向地工作及提供工作意见。此外，还可预约其他中央领导人做报告。

（2）将政府的各种政策性的文件，编译成俄文供专家参考。中央编译局应进一步计划这方面的工作。

（3）每三个月由周恩来或陈云召开一次由各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的专家工作汇报会议，由总顾问汇报专家工作的一般情况及改进工作的意见，财委计划局有准备地提出补充汇报，再由各单位补充意见，然后加以综合，以便改进专家的工作。

（4）为了明确对专家工作的领导关系，确定：关于专家总的工作方针及重要的原则问题，由周恩来亲自负责；关于财经工作业务方针上的问题，由总顾问与陈云联系解决；关于工业生产建设方面的问题，由总顾问与李富春联系解决；关于财政、金融、贸易、农林、水利方面的问题，由总顾问与薄一波联系解决；关于政法、文教方面的问题，由各主管部门与顾问直接联系解决。为了加强与专家的联系，各部门的主要负责人至少每个月应与本部门的苏联专家开一次会，向专家介绍各部门的工作情况、预定计划及上级对各部门的工作指示等等，并汇报专家工作情况，讨论如何改进专家的工作；

---

① 《1950年5月10日关于对苏联专家的招待管理问题的协商办法》，《中共党史资料》总第82辑，2002年5月，第1～4页。

② 《周恩来年谱》上卷，第45页。

为使各部门专家了解本部门当前工作中最主要问题，以便制订计划配合工作，专家组长可参加本部门各司、局长的定期业务会议；各部门应指定一位主要负责人，负专责处理专家的工作，与专家共同商定工作计划，经常与专家联系，把专家工作摆在其工作的第一位，并根据专家的多少，建立一个小型的必要的机构。此外，必须改进翻译工作，并即时研究、处理或请示上级解决专家工作中出现的一切问题。

（5）凡有关专家的问题，各部门、各单位在向财经委、政法委、文教委报告时，应同时呈送一份给周恩来总理。

（6）由周恩来指定专人负责检查上述工作。

12月9日周恩来在文件上批示：指定伍修权、赖祖烈、杨放之、张行言、马列五同志组成小组，并以伍修权为组长负责检查上述工作，伍未回前，杨代理。[①]

以上两个规定以及所采取的措施，充分体现了中国政府对苏联专家工作的高度重视。

为了克服在聘请苏联专家方面各自为政的现象，中国政府强调了权力集中的问题。1951年4月，中央财经委发出通知：各大行政区有关聘请设计专家的事项，应由中央主管部核转中财委，并呈请政务院批准。政务院核准后，经中财委通知主管部及贸易部，由贸易部会同主管部与外国驻华商务代表接洽办理。必要时由贸易部授权驻外商务参赞处在国外洽商办理。[②] 四个月后，中央人民政府再次强调，财经、文教、政法等所有系统聘请外国专家的批准权限均在政务院。专家到职后的薪金、待遇等事项亦由政务院通知有关部门统一办理。[③]

加强对专家工作的领导和管理，必须中苏双方共同努力。1952年9月21日周恩来给莫洛托夫的信上说，鉴于在华苏联专家人数大量增加，且分散在许多城市，因此，除了在政务院设总顾问外，“有必要增加脱离其他工作的两名副总顾问，一名具有苏联高等学校教育工作及领导工作经验的，负

---

① 《1950年12月7日关于加强专家工作的几项具体办法》，《中共党史资料》总第82辑，2002年5月，第6～8页。

② 《1951年4月30日中央财经委关于“聘请国外设计组、设计专家及设计顾问暂行办法”的通知》，辽宁省档案馆藏：ZA31－2－361，第1～6张。当时商务参赞处已发展到120人，人员比大使馆还多几倍，主要负责苏联援建项目业务，包括与项目有关的专家派遣问题。见《2001年10月29日沈志华采访宿世芳记录》。

③ 《1951年8月18日中央人民政府关于聘请外国顾问及专家暂行办法》，辽宁省档案馆藏：ZA31－2－361，第29～31张。

责领导全体在中国的苏联教员的工作，一名负责领导在财经机关及各工业部工作的苏联专家的工作”。[①] 1953年6月8日，苏联大使库兹涅佐夫和军事总顾问科托夫、政府部门代总顾问布拉金（阿尔希波夫为洽谈“一五”计划援华问题回国）在与周恩来会见时提出，今后各系统增聘、延聘、辞聘苏联专家的手续，苏方统一由苏联大使馆办理。周恩来接受了苏方的意见，并表示今后凡带方针政策性和涉及各部门全面计划性的工作问题，都吸收首席顾问或专家组长参加党委会议，进行讨论。[②]

到1953年下半年，鉴于苏联和东欧各国专家来华人数增加，接待和管理工作量加大，周恩来于6月13日致信毛泽东等人提出：为统一管理苏联专家工作，并负责对苏联专家的聘请和分配，建议政务院下设以伍修权为组长的专家工作小组，并设专家工作办公室（杨放之为主任）和专家招待处（赖祖烈为处长），作为专家工作小组的办事机构。拟于月内召集一次中央各部委负责人会议，讨论改进专家工作问题，并起草关于加强专家工作的决定送中央批准。24日，中共中央书记处会议批准了周恩来的上述建议。[③]

6月30日政务院副秘书长齐燕铭与伍修权、杨放之等人召开专家工作小组会议，研究改进专家工作的问题。关于专家的接待，会议认为，招待处目前已有工作人员836人，管辖着三四个规模大于国际饭店的招待所和一个拥有200辆汽车的车队，而随着来华专家人数的增多，招待处必然要充实和扩大，故提出将“专家招待处”改为“政务院专家招待事务管理局”。关于与专家的工作联系，鉴于政府机构调整和人事变动，以及专家总顾问的反映，建议由伍修权、杨放之与总顾问面谈，并告今后关于国家计划委员会及各工业部的工作找李富春，财政、贸易方面找薄一波，交通运输方面找邓小平（先由贾拓夫暂代），农林、水利方面找邓子恢，文教工作找习仲勋，一般问题找伍修权及杨放之，重大问题可找周恩来。7月8日齐燕铭向周恩来做了报告。[④]

---

① 《周恩来年谱》上卷，第260页。后经双方商议决定，经济方面继续由阿尔希波夫主持，文化和教育方面，由苏联政府另派来一名副总顾问，即马尔采夫，1957年底马尔采夫期满回国，该职务由苏达利柯夫代理。见李越然《中苏外交亲历记》，第47～50页；福建省档案馆藏：136－9－294，第12～13张。另有资料说，1955年9月前后担任国务院文教总顾问的是列别节夫。见张培森主编《张闻天年谱》，第995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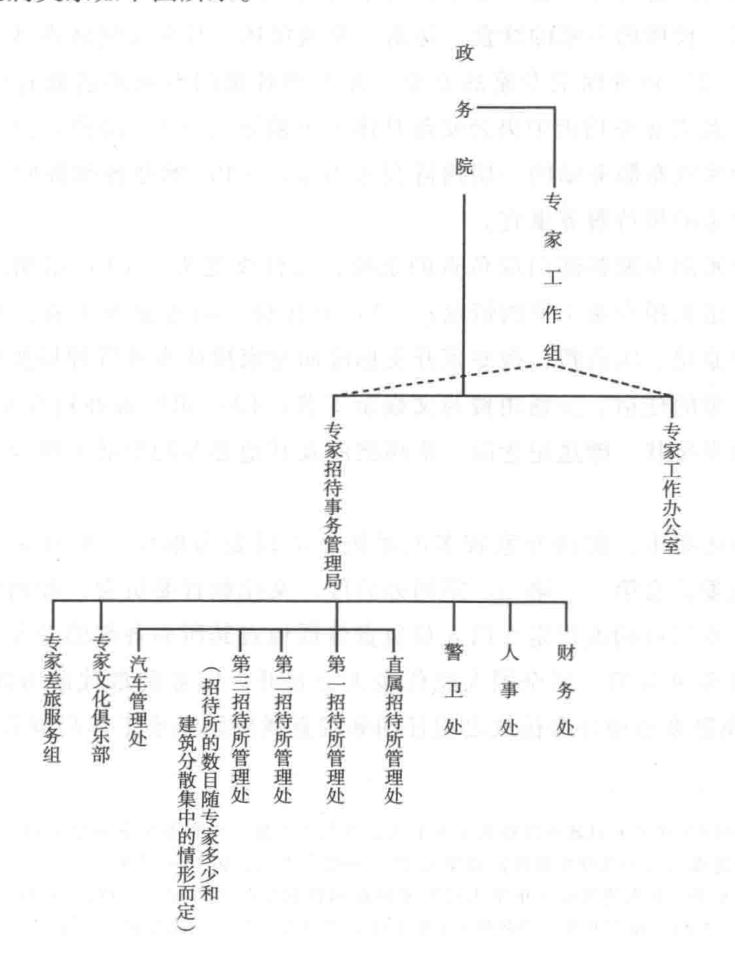
② 《周恩来年谱》上卷，第306页。

③ 《周恩来年谱》上卷，第306页。

④ 《1953年7月8日齐燕铭给周恩来的报告》，《中共党史资料》总第82辑，2002年5月，第11～12页。

8月6日政务院秘书厅发出了关于成立专家工作组、专家工作办公室和专家招待事务管理局的通知。通知说："今年中央各部门聘请的苏联和东欧人民民主国家专家增加很多，为了加强专家工作及对专家招待事务的领导，经中央批准成立政务院专家工作组，由伍修权、齐燕铭、肖向荣、杨放之、王光伟、钱俊瑞、朱其文、赖祖烈、马列等九同志组成，以伍修权同志为组长。政务院专家工作组之经常办事机构为专家工作办公室和专家招待事务管理局，均归政务院直辖，由杨放之同志兼任专家工作办公室主任，赖祖烈同志任专家招待事务管理局局长。"

作为附件，还提出了《关于加强专家联络工作与专家招待事务的领导工作的方案》。专家工作组、专家工作办公室、专家招待事务管理局的机构设置和隶属关系如下图所示。



文件还规定了上述机构的责任分工。专家工作组的任务：（1）研究有关专家工作及专家招待事务的工作方针、计划，制度和其他重大问题，提出方案，呈报总理批准后执行，或联系有关主管部门予以解决；（2）指导和检查专家工作办公室及专家招待事务管理局的工作。专家工作办公室的任务：（1）检查各部门对专家的工作情形，定期组织有关专家工作的汇报会议；（2）有计划地组织筹办向专家介绍中国政治经济情况及各种政策与工作状况的传达报告和资料供应工作；（3）办理中央各部门有关专家的增聘、辞聘、调整、调动，专家离职、到职、休假及对专家待遇级别的通知介绍事宜；（4）掌握专家人数统计及专家证之签证事宜（专家证之制作与收发登记的具体事务，由专家事务管理局警卫处办理）；（5）其他有关专家业务的联络组织与综合研究事宜。专家招待事务管理局的任务：（1）办理政务院各委、部、校所聘专家的饮食、住宿、交通接送、日常文娱体育活动和治病等事宜；（2）负责保卫专家的安全，并办理各部门专家差遣旅行的护送联络事宜（此类业务均由中央公安部具体组织领导）；（3）经营管理各专家招待所及专家汽车服务站的一切招待服务事业；（4）承办各部临时委托的其他有关专家的招待服务事宜。

至于聘用专家各部门应负责的事项，文件规定为：（1）定期向政务院专家工作组汇报专家工作的情况；（2）直接经手给专家发工资，并负责支付专家差旅费、医药费，按专家开支标准向专家招待事务管理局拨付本部门所聘请专家的住宿、交通用费与文娱杂支费；（3）组织筹办对专家的欢迎、欢送、请发奖状、赠送纪念品、疾病慰问及其他必要的生活关照与友谊联欢事宜。

文件还要求，聘用专家较多的系统，应以委为单位，如国家计划委员会，财经委员会第二、第三、第四办公厅，文化教育委员会，政治法律委员会，设立专门机构或指定专门人员负责督促检查其所属各部的专家工作。[①]

1954 年 9 月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召开，国务院取代政务院。11 月 20 日，周恩来总理任命杨放之担任国务院直属外国专家工作局局长。[②] 中国

---

① 《1953 年 8 月 6 日政务院秘书厅关于成立专家工作组、专家办公室和专家招待事务管理局的通知》，《中共党史资料》总第 82 辑，2002 年 5 月，第 13～17 页。

② 洪承华、郭秀芝等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治体制沿革大事记（1949～1978）》，春秋出版社，1987，第 119 页；李越然：《我在周总理身边工作的片段回忆》，《新中国外交风云》，第 89 页。

对苏联专家的聘请、接待和管理工作从此走上了正轨。[①]

与此同时，苏联方面的工作也开始有所改善。从1954年起，苏共中央的档案中开始出现了有关专家工作计划的记载。[②] 不过，如同下一章将要指出的，苏联在派遣专家方面的管理工作，相对来说还是滞后的。

六 毛泽东号召全面向苏联专家学习

除了缺乏经验，在对待苏联顾问和专家的态度以及发挥其作用方面出现种种问题，还有一个重要因素，就是新中国成立初期普通民众对苏联的认识和看法与中共上层之间存在着明显的差异。1949年9月4日《长江日报》发表了熊复的一篇短文《认识苏联》，其中反映了当时中国国民对苏联的看法，如“外蒙古受苏联控制”，“东北是苏联的势力范围”，“苏联对旅顺大连有领土野心”，“中苏友好同盟条约是不平等条约”，等等。[③] 1950年代初，针对中共宣传的向苏联“一边倒”的政策，天津、河北高等学校教师中有一个最典型的说法：“毛主席说中国人民站起来了，可惜刚站起来又倒下了。”有不少人认为，抗美援朝战争期间，中国出兵而苏联不出兵，是上了苏联的当。还有人把苏联与帝国主义国家同等看待，说过去在中国有日本顾问、德国顾问、美国顾问，现在又来了苏联专家。新华社记者报告说，虽然目前没有人公开反苏，但“不必亲苏”的说法还是很普遍的。[④]

为了纠正这些看法，中共通过在全国各地普遍组织的“中苏友好协会”，在广大民众当中开展了强大的思想教育运动。[⑤] 由于广泛发动群众，

---

① 1956年6月召开的外国专家招待工作会议又规定，凡外国专家在100人以上的城市须建立专门招待机构，该机构一律称为外国专家处，由省、市直接领导，同时在业务上受国务院外国专家局指导。100人以下者由交际处兼管，但须设有外国专家科。见《1956年7月1日关于全国外国专家招待工作会议情况的汇报》，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138，第7～14张。

② Kaple, “Soviet Advisors in China in the 1950s,” Westad (ed.), *Brothers in Arms*, p. 119.

③ 见《熊复文集》第2卷，红旗出版社，1993，第18～19页。

④ 《内部参考》第233号，1951年12月18日，第78～80页。

⑤ 台湾学者余敏玲对中苏友好协会的历史进行了专门研究，认为中苏友协是中共在民间开展对苏友好教育运动的有力渠道。参见《学习苏联：中共宣传与民间响应》，《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40期，2003年6月，第99～139页。中国也有博士论文以此为题，参见潘鹏《中苏友好协会的缘起、历程及终结》，2008，未刊。

到1950年10月，已经在全国范围内建立了2个总分会、37个省市分会、17个直属支会和4667个支会，会员达300多万人。一年来，中苏友协总会及各地分支会共出版刊物34种，其中主要有总会的《中苏友好》、东北的《苏联介绍》、旅大的《友谊》、武汉的《益友》、上海的《苏联知识》等，出版了介绍苏联的单行本70多种。总会电影放映队曾赴25个市、县、蒙旗放映有关苏联的电影591场，图片巡回展览队也分赴各地举办展览会，观众达140多万人。仅东北中苏友协一年就放映电影868部，观众近230万人。举办宣传中苏友好、学习苏联的各种专题讲演和讲座也是友协开展的重要活动。就上海、北京等10个城市的统计，讲演和讲座共举办185次，听众达31万多人。此外，各地还通过幻灯、洋片、屋顶广播、文化棚、秧歌、短剧、鼓词等形式进行多种多样的活动，以加强对苏联的认识，增进中苏友谊。[①]

尽管如此，直到1952年下半年，在知识分子以及其他社会阶层当中，崇美、亲美和轻视苏联、怀疑苏联的思想情绪仍然很严重。[②] 尽管11月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轰轰烈烈的“中苏友好月”宣传活动，但在很多地方流于形式，没有取得预期的效果，这一点从新华社内部报道的标题中便一目了然：《上海市中苏友好月活动陷于僵局》《东北各地干部对中苏友好月的意义认识不足》《南京市工商界对中苏友好月活动极冷淡》《汉口预章中学学生对苏联认识混乱》等。[③] 在一般民众中，也有很多人对与苏友好和苏联援助持怀疑态度。如太原市民普遍提出：中国出兵援助朝鲜，苏联为什么不出兵？长春铁路本来就是中国的，为什么还强调无代价交还中国；苏联为什么要延期使用旅顺口基地？苏联专家在中国领取高额薪金，由谁来负担呢？[④] 同样的看法在北京市民中也非常流行。[⑤] 汉口某中学的学生向老师提出了这样的问题：海参崴原是中国的地方，为什么要给苏联占去？开发西北石油、

① 《人民日报》1950年10月6日，第1版。

② 参见《内部参考》第233号，1951年12月18日，第78～80页；第241号，1951年12月27日，第128～129页；第133号，1952年6月14日，第156～158页；第206号，1952年9月8日，第346～349页；第247号，1952年11月1日，第11～12页；第261号，1952年11月24日，第296～297页。

③ 《内部参考》第261号，1952年11月24日，第294～295、298～299页；第267号，1952年12月3日，第52～53、56～57页。

④ 《内部参考》第258号，1952年11月20日，第233～235页。

⑤ 《内部参考》第256号，1952年11月17日，第198～200页。

有色金属，为什么苏联要拿走50%？苏联的花布为什么在中国倾销？苏联力量强大，为什么不出兵朝鲜？对于这些问题，该校各班班主任都不能解答。[①] 新华社记者反映的昆明市各阶层民众的看法也具有代表性。在学生中30%以上的人对苏联给中国贷款还要利息不满，认为苏联向中国提供商品货物也是要在中国发展市场，还对苏联延长使用旅大及与中国合作开采新疆石油提出疑问。工商界及民主人士则认为：抗日战争时美国对中国有很大援助，苏联是到战争要结束时才出兵的；日本投降后，苏联红军接管东北就是为了运走那里的机器；苏联以和平的政策作为实现侵略的手段；苏联只有经济民主，没有政治民主；苏联援助中国是想在中国得到一些好处。比较普遍的看法是，中国应该中立和自力更生，而不应该“一边倒”。[②]

这种思想认识和情绪，必然会影响到对苏联顾问和专家的态度，特别会影响其作用的发挥。如鞍山钢铁厂聘请苏联专家两年来，企业面貌有了很大改进，但仍有144项合理建议未被采纳，其原因主要有两条，一是领导上未加重视，长期搁置；二是操作人员思想保守，习惯于旧方法，无法贯彻。[③] 国营华中钢铁公司大冶钢厂1953年生产的钢材废品率达10%，其中有很多品种的特殊钢材几乎全部报废。据该厂技术监督科科长夏宗琦称：关键问题在于生产过程中没有认真贯彻苏联专家的建议。[④] 另据报道，武汉长江大桥工程局的工程人员最初抵触苏联专家的现象也十分普遍，“这种情绪在有一些实际工作经验的老干部、老工程师和老工人中间尤为明显”。[⑤] 李锐曾在日记中总结了水电总局1951～1952年发挥苏联专家作用方面存在的问题，具有一定的普遍性，诸如向专家征求意见不主动；遇到一点儿小问题就找专家，而有大问题却不向专家咨询；对专家的建议没有反应；对专家的工作无计划安排；没有系统地向专家介绍情况等。[⑥] 军队系统在向苏联专家学习方面也存在着严重问题，尤其是技术兵种。如在海军就有不少技术人员认为，英美的海军比苏联强，科技比苏联发达，甚至提出应该在政治上学苏联，在

---

① 《内部参考》第267号，1952年12月3日，第56～57页。

② 《内部参考》第261号，1952年11月24日，第296～297页。

③ 《1951年2月鞍山钢铁公司关于贯彻苏联专家建议的指示》，鞍山钢铁公司档案馆藏：500－2.1－3。

④ 《内部参考》第116号，1953年5月23日，第343～345页。

⑤ 《内部参考》第281号，1954年12月9日，第130页。

⑥ 《李锐往事杂忆》，第154页。

技术上学英美。[①]

此种状况早已引起中国政府部门的注意。1951年4月，铁道部部长滕代远代表中央政府要求在中长铁路工作的中国干部，发挥积极性和创造性，从各方面有计划、有组织地向苏联专家学习，“一件一件地学透彻，学会成套的经验”。[②] 1952年12月，第一机械工业部关于专家工作情况给中财委的报告建议，必须设立由部长直接领导的专门机构，管理和协助专家工作，并支持检查执行专家意见的情况，及时总结经验。[③]

问题的严重性使得毛泽东不得不出来讲话。1952年10月20日，针对军委总干部部苏联顾问卡苏林对中方工作提出的批评性意见，毛泽东指示总干部部召开负责干部座谈会，征求苏联顾问的意见，并进行检讨。[④] 11月11日毛泽东又在一份文件上批示：“凡有苏联顾问之单位，务必彻底解决干部中是否全心全意向苏联专家学习的问题，凡不虚心学习者应受到批评。”[⑤]主持中央军委日常工作的彭德怀讲话虽然粗一些，但意思完全相同。他在同年12月24日全军参谋长和政治部主任联席会议上，严厉指责那些故步自封、知识浅薄而不愿向苏联专家学习的人说：“应当大喝一声，告诉他们，革命的历史总是向前的，是任何人拖不住，挡不了的。或者很快赶上来跟大家一起前进，或者就请滚开！”[⑥] 遵照毛泽东的要求，各军事部门对与苏联顾问的关系进行了一次普遍检讨。12月27日，总干部部副部长赖传珠、徐立清向彭德怀并毛泽东报告了与苏联顾问关系的检查结果，报告认为：“我军干部机关是新建的组织，缺乏整个经验，向顾问学习苏军干部工作经验是基本的，否则不能前进，但在实行的步骤上及某些组织形式要照顾我军的实际情况”。毛泽东于12月28日批示：“这个报告可发军委各部门、各大军区和军事学校（有顾问）首长们参考。希望各部门都照这样正确地对待自己的顾问同志。”[⑦] 12月31日，军委办公厅主任肖向荣提交了一份综合报告。报告说，从已报来的材料看，各单位和顾问的关系基本上是融洽的，遇

① 李东野：《忆大连海军学校的创建》，《海军回忆史料》，第164～165页。

② 《人民日报》1951年4月25日，第2版。

③ 《1949～195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基本建设投资和建筑业卷》，第374～375页。

④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3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89，第673～674页。

⑤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3册，第607～608页。

⑥ 《沈志华采访王亚志记录》。

⑦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3册，第673～674页。

事均同顾问商量。但也存在不少问题，主要是思想上对“争取顾问帮助”“学习苏联先进经验”的认识不深刻，行动上对顾问有不够尊重的表现。各单位提出的改进意见主要有：各部门、各兵种的党委会议，以及有关布置工作、检查工作较为重要的会议，吸收顾问或首席顾问参加；首长及部门的负责人，定期向顾问介绍我军情况及本身工作情况，并向顾问征求意见等。第二天，毛泽东以“关于各军事部门与顾问的关系的总结”为题将这个报告转发军事系统一切有顾问的单位，还加了批语：“继续团结所有顾问，认真地向他们学习，永远不要骄傲自满，一定要将苏联的一切先进经验都学到手，改变我军的落后状态，建设我军为世界上第二支最优良的现代化军队”，毛泽东还要求：“凡未送检讨报告者，应速送来。嗣后每年检讨二次”。[①]

为了真正把苏联的经验和技术学到手，更好地发挥苏联专家的作用，中国领导人当然不能头痛医头，脚痛医脚，只解决个别部门或单位的问题。要彻底解决问题，必须在全国范围内进行全面的思想教育，开展大规模向苏联学习的运动。于是，1953 年 2 月 7 日，毛泽东在全国政协一届四次会议闭幕会上专门讲了关于学习苏联的问题。他强调：

> 我们要进行伟大的五年计划建设，工作很艰苦，经验又不够，因此要学习苏联的先进经验。在这个问题上，共产党内、共产党外，老干部、新干部，技术人员、知识分子，工人群众、农民群众，他们中间都有一些人是有抵触的。他们应该懂得，我们这个民族，从来就是接受外国的先进经验和优秀文化的……我们现在学习苏联，广泛地学习他们各个部门的先进经验，请他们的顾问来，派我们的留学生去，应该采取什么态度呢？应该采取真心真意的态度，把他们所有的长处都学来，不但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而且学习他们先进的科学技术，一切我们用得着的，统统应该虚心地学习。对于那些在这个问题上因不了解而产生抵触情绪的人，应该说服他们。就是说，应该在全国掀起一个学习苏联的高潮，来建设我们的国家。[②]

①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 4 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0，第 1～2 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 6 卷，人民出版社，1999，第 263～264 页。

在全国范围内掀起向苏联学习的高潮，大概就是源于毛泽东的这次讲话。1953 年 8 月 26 日毛泽东又在给军事工程学院题写的训词中说：“向苏联学习，这是我们建军史上的优良传统，无论任何时候，任何工作部门，都应当如此。”“我们必须学习苏联的先进科学和技术知识，学习苏联军事工程建设的丰富经验，学习苏联顾问同志的学习态度和工作态度，学习苏联顾问同志高度的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精神。在学习上应该是虚心诚恳，不要学到一点就自满和骄傲。”①

毛泽东的讲话是极具号召力的。于是，针对下属单位和企业在学习苏联中存在的问题，各地领导机构纷纷组织调查并给予指导，甚至由中共中央出面向全党和全国发出指示，强调发挥苏联专家作用的必要性和重要性。如 1953 年 5 月和 7 月，新华社在《内部参考》上两次报道了黄石市大冶钢厂因不尊重苏联专家意见而出现大量废品，以及苏联专家对这种做法提出批评的情况。② 中共中南局了解情况后，很快派出了工作组，帮助大冶钢厂在领导上、管理上、技术上坚决转变忽视专家意见的状况，指令该厂把实现苏联专家的建议作为今后，特别是最近几个月的中心工作，并提议把苏联专家的建议编成本厂的技术措施计划，动员全厂，保证实施。8 月 22 日，中共中央转发了中南局的指示，要求凡有苏联专家协助工作的地区、部门、企业及学校，均应立即认真检查与苏联专家合作及向苏联专家学习的情况，严肃批判那些不正确的思想和态度，切实解决存在的问题，并将检查结果向中央做一次专题报告。③ 再如，同年 8 月 7 日《内部参考》又刊登了天津钢厂不认真执行苏联专家建议的消息。④ 不久，天津市委也向华北局和中央报告，在天津，苏联专家到钢厂最早，人员也最多，但该厂在贯彻苏联专家建议方面存在着严重的问题：专家工作无人负责，专家的建议也不记录，特别是一些技术干部一贯轻视、怀疑甚至抗拒苏联专家的建议，并以敷衍、欺骗的恶劣做法对付苏联专家，以致在政治上造成不良影响，也使生产遭受严重损失。报告指出，保证苏联专家建议认真、正确地贯彻，是一件长期细致的工作，

①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 4 册，第 309～310 页。

② 《内部参考》第 116 号，1953 年 5 月 23 日，第 343～344 页；第 155 号，1953 年 7 月 8 日，第 119～120 页。

③ 《1953 年 8 月 22 日中共中央给各级党委的指示》，吉林省档案馆藏：1－9－1－1，第 109～111 张。

④ 《内部参考》第 183 号，1953 年 8 月 7 日，第 76～77 页。

是一个与保守落后和资本主义思想斗争的过程。天津市委拟召开全市工程技术人员大会，对钢厂的错误展开批评讨论，以示教育。中共中央当天便批转了这一报告，指示全国各地和各部门党委“认真地检查一次贯彻苏联专家建议的执行情况，并把贯彻和推广苏联专家建议作为深入增产节约运动、完成国家计划、搞好经济建设工作的一个重要方法”。[①]

有些地区还把学习苏联专家纳入政治思想工作和群众运动的轨道，以推进这项工作的开展。如1953年7月，天津市委在总结两年来贯彻苏联专家建议的经验的报告中写道：“必须在党内外干部、工人群众中广泛深入地进行政治思想工作”；“必须把贯彻苏联专家建议、推广苏联先进经验和群众运动结合起来，当成党、政、工、团的政治任务”，以及发展生产的“重要方法”和“发动竞赛的中心内容”。[②]

1953年9月9日中共中央专门下发了《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发挥苏联专家作用的几项规定》的文件，进一步推动了向苏联学习的高潮。文件在强调“正确地学习与运用苏联先进经验，是胜利完成我国各项建设任务的一个重要因素”，并列举了在学习苏联专家和发挥专家作用方面存在的种种问题后指出：

> 为了纠正这些缺点，更加充分地发挥专家的作用，特作下列规定，望各聘请专家的工作部门遵照执行：
>
> 一、在一切领导干部中，必须巩固地确立学习苏联先进经验的思想，克服保守思想和骄傲自满情绪。对于一般干部和技术人员亦应进行教育，并推动他们努力学习苏联先进经验，以利推广。学到的东西必须加以整理、巩固并普及到有关业务部门及干部中去。克服随学随忘，学到的经验只用于当时当地，既不巩固，更不推广，事后又要请教专家的依赖思想与不认真学习的态度。
>
> 二、各部门必须在专家参加之下规定每一季度的工作计划，以便专家根据这个计划定出自己的季度计划。必须认真地根据工作计划吸收他们参加各种主要问题的研究与决定，并应邀请他们参加各部门、企业、

① 《1953年10月3日中共中央批转天津市委关于天津钢厂贯彻苏联专家建议存在问题的报告》，吉林省档案馆藏：1－9－1－68，第105～108张。

② 《1953年7月15日中共吉林省委关于贯彻苏联专家建议的报告》，吉林省档案馆藏：1－9－1－20，第9～11张。

机关领导上的会议，以及各种专业会议和技术会议。向专家请教时，应事先有充分准备，避免零碎和重复，使专家能集中精力于主要工作。专家的季度工作计划与这一工作计划执行结果的简要报告，均需按时分别报送有关各委与财委办公厅，并抄送政务院专家工作办公室。

三、必须有计划、有目的地组织专家在一定负责同志偕同前往之下赴各地现场检查工作，检查的结果应认真研究、讨论并做出必要的改进工作的决定，在专家帮助之下贯彻执行。

四、对专家所提出的建议，必须结合我国实际情况，认真研究，加以采用。对专家建议的执行情况应及时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及发现的问题及时告知专家。对专家建议如有不同的意见或不合中国目前实际而难于采用时，亦应向专家坦率说明，并进行讨论，务使各种建议成为实际可行的东西，避免发生表面接受、事后又不执行的毛病。

五、帮助我们训练干部应成为各部门苏联专家重要工作之一。必须在苏联专家帮助之下有计划地加强各机关在职干部的业务教育，请专家有系统地讲解各种专业方面的苏联先进经验，并综合研究苏联专家所介绍的各种材料，如报告、讲演等，然后以本部门名义整理编印，供各地同业干部学习之用。

六、各部门的主要负责同志必须把使用专家作为自己领导工作中的重要方面之一。必须定期向专家介绍本部门的工作情况、工作计划，有系统地供给专家与其工作有关的必要资料，并虚心听取他们的建议和意见，改进工作。

七、各部门负责人或由其指定的副职一人负责专家工作，并根据专家人数建立适当的专家工作机构，其任务为具体帮助专家完成其工作计划，组织干部向专家介绍本部门工作情况，组织干部向专家学习；经常检查干部向专家学习的情况；表扬那些学习好的同志，批评并纠正向专家学习中一切不正确的思想和态度；检查专家建议执行情况并向其交代，保证专家工作上的便利条件，以及解决与专家工作、生活有关的其他各项问题。

八、各企业、各学校聘有专家者，应由其主管部门根据上述各项原则，另行规定各该单位对苏联专家的工作的具体办法，责成各该单位负责进行，并由其主要部门依此规定实行检查。

九、各部门每半年（每年3月和9月）应对苏联专家的工作按上

述各项规定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及时分别报送有关各委与财委各办公厅，并抄送政务院专家工作办公室。各委与财委各办公厅则应根据这些检查报告，进行综合研究，规定改进办法，报政务院。[①]

这里大量引用文件原文，不仅因为文件出自中共中央，十分重要，而且因为文件对专家工作提出了非常详细和全面的要求，成为其后从事这一工作必须遵循的规范，对于理解今后几年苏联专家的工作状况很有必要。

笔者在中国的档案文献中，曾看到许多关于对照和贯彻中共中央文件精神，检查苏联专家工作的报告或总结。中央文件下达不久，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便写出检查报告，总结了该厂在专家工作方面的体会："事实证明，凡是我们能认真贯彻苏联专家建议的地方就能保证工程质量，顺利施工；凡是不能认真贯彻的地方就会出现工程质量低劣、施工混乱等现象"。木工场和辅助工场工程的不同结果就证明了这个道理，"木工场工程贯彻专家建议好，因而基础混凝土保证了强度、位置和标高；柱子混凝土也做的较好，未发生质量事故。辅助工场未认真贯彻专家建议，因而出现很多严重质量事故"，造成"工程返工，影响工期"。这使干部和工人认识到，"专家的意见、建议反映了社会主义企业管理和生产技术上的先进经验和观点，不仅对我当前建厂有帮助，对指导今后工作及我国其他建设事业也会有很大作用"。为保证苏联专家的意见和建议得到贯彻执行，该厂还制定了一些有效措施，如"发给工地主任、处长、工程师一级干部每人一册《专家建议记录本》，记载专家建议及执行情况，以备查考"；"规定各单位每旬作一次检查，凡有专家建议应逐条填入《执行专家建议汇报卡片》，报送办公室备案"；"准备把一段时期的专家建议汇编成册，加以传播"；等等。[②]

1953 年 11 月 24 日，财政部写出详细的检查报告，总结了在专家工作中存在的官僚主义、事务主义、经验主义的错误，并表示今后在向苏联专家学习上，要"树立严肃的、认真的、老老实实的学习态度"，"要有系统地

---

① 《1953 年 9 月 9 日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发挥苏联专家作用的几项规定》，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3～1957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综合卷》，中国物价出版社，2000，第 878～880 页；吉林省档案馆藏：1－1－9－52，第 5～6 张。

② 《1953 年 9 月 20 日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关于 8 月份贯彻苏联专家建议工作的报告》，辽宁省档案馆藏：ZA31－2－1704，第 22～24 张。作为翻译，杨汝樟和孙静心曾专门负责记录苏联专家的建议，并传达给有关部门。他们在接受访问时详细讲述了这方面的工作情况。见《2003 年 1 月 28 日肖瑜采访杨汝樟、孙静心记录》。

向苏联专家学习”，不能“只是一知半解即认为满足，而必须从头到尾，从原则到具体，穷本究源地学通学透”；还决定“建立专家工作室，指定专人，负责经常检查干部向专家学习的情况”，并组织各单位与专家建立日常联系。中共中央对这一报告十分满意，遂转发全国。①

12月8日国家计委也向国务院呈交了检查报告，检讨了对学习苏联专家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学习不够主动、不经常、不系统或不够虚心”，以及“缺乏必要的制度”等问题。报告指出，计划工作对于中国来说是“新的生疏的工作”，所以“必须树立起长期的认真的向苏联学习的思想”，并制定出“加强与顾问合作、认真向顾问学习的制度”。②

在这样一种由上层推动的全面学习苏联和苏联专家的氛围中，中国迎来了苏联专家大规模来华工作的高潮……

① 《1953～195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综合卷》，第882～886页。
② 《1953～195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综合卷》，第880～882页。

第三章
共度蜜月：赫鲁晓夫时期之一
（1953～1957）

中苏关系的蜜月时期出现在赫鲁晓夫执政的1953～1957年，这也是苏联派遣顾问和专家来华的高潮时期。形成这一历史现象的原因，是中苏各自发展的需求，特别是与此期苏联党内高层的政治斗争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

凡是多少了解一些苏联历史的人，几乎都知道1953年斯大林去世后苏联共产党内部发生的一系列政治斗争。不过，从历史研究的角度看，以往在苏联和中国等社会主义国家中，由于意识形态管制的原因，对这些问题都是按照当时苏联官方的说法一笔带过；而在西方的历史论著中，虽有较多评述，但也存在着一种简单化的倾向，即一般都看作纯粹的个人权力之争，而且所依据的主要是在公开报道基础上的分析和推理。20世纪90年代初，由于苏联解体以后档案制度的重建，大量历史文献被披露。利用这些鲜为人知的史料，历史学家试图恢复苏联和苏共历史的本来面目，其中包括1953～1957年这段鲜为人知的历史。在这方面，俄国学者捷足先登，发表了一批很有学术价值的论著，他们通过研究档案文献及当事人口述史料，对于斯大林死亡之谜、斯大林之后苏联党内和社会的普遍情绪、苏共领导层的结构及其变化，以及贝利亚案件、马林科夫事件和莫洛托夫"反党集团"事件进行了较为详细的描述，使人们得以窥见历史之真相。①

---

① 关于斯大林死后苏联党内的斗争情况，近年俄国学者披露了大量档案文献中的新史料，可参见 *Зубкова Е. Ю.* Маленков и Хрущев：личный фактор в политике послесталинского руководства// Отечественная история，1995，№4，с. 103 – 115；*Наумов В. П.* Борьба Н. С. Хрущева за единоличную власть//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1996，№2，с. 10 – 31；*Наумов В. П.* Был ли заговор Берии? Новые документы о событиях 1953г. //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1998，№5，с. 17 – 39；*Медведев Ж. А.* Секретный наследник Сталина// Вопросы истории，1999，№7，с. 92 – 102。

到斯大林晚年，苏联社会已经处于一种令人难以容忍的紧张状态，苏共许多领导干部，包括斯大林身边的人都有一种危机感，特别是斯大林晚年对党的机构和人事所进行的无常调整，更使苏联高层人人自危。通过 1952 年 10 月的苏共十九大，斯大林首先把与自己同辈的“老近卫军”排除出新的领导核心。以前的政治局被扩大了的苏共中央委员会主席团所替代，但实际上“具体领导”国家的只是由 9 人组成的“主席团常务委员会”，莫洛托夫和米高扬都没能进入这个“核心”，伏罗希洛夫虽然在名义上是核心成员，但从未参加过主席团常务委员会，尽管只开过两次这样的会议，卡冈诺维奇也在反犹太主义的行动中遭到冷眼。党和国家的大事实际上都是在斯大林郊外别墅的晚宴上决定的，而能够被召来出席晚宴的只有贝利亚、马林科夫、赫鲁晓夫几个第二代领导人。就是他们几位，也终日战战兢兢，不知哪一天就会被从晚宴的邀请名单中除去。就在这个时候，斯大林突然中风倒下。虽然导致斯大林死亡的真实原因目前仍无定论，但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在党的高层领导人中，几乎没有一个人希望看到斯大林能够再次站起来。在斯大林弥留之际召开的中央主席团和部长会议主席团联席会议，以及会议做出的对党的机构和人事进行调整的决议，充分证明了党内领导人想要摆脱斯大林阴影的心态。[①] 在背叛斯大林个人这一点上，大家的利害关系是一致的，但在是否背离斯大林路线的问题上，第二代领导人与“老近卫军”之间存在着明显的分歧。

在当时苏联的领导核心中，马林科夫兼任苏共中央主席团主席和部长会议主席，职务最高，贝利亚掌管安全部和内务部，势力最大，再加上莫洛托夫、伏罗希洛夫、卡冈诺维奇等“老近卫军”重返政治舞台，赫鲁晓夫位居第五，只是负责党的工作的书记处书记。然而，凭借长年积累的政治经验和权术，赫鲁晓夫先是联合马林科夫、布尔加宁，于 1953 年 6 月击败了贝利亚，随后成为党的第一书记；又利用莫洛托夫、卡冈诺维奇，于 1955 年 2 月把马林科夫排挤出核心圈子；最后，在 1957 年 6 月依靠中央委员会的力量清除了莫洛托夫、卡冈诺维奇集团，从而树立起个人的领导权威。

贝利亚事件的迷雾掩盖了苏联第二代领导人一致寻求改变斯大林路线的某种趋向。贝利亚的历史形象以及他重新掌握的安全部和内务部的权势，使赫鲁晓夫和其他领导人感到一种生存威胁，让秘密警察凌驾于党和国家之

---

① 有关这次会议的俄国档案中译文见《苏联历史档案选编》第 26 卷。

上，几乎对于所有人都是不能容忍的。这大概是贝利亚在短短几个月里便被清除的主要原因。不过，现在人们可以看到，在贝利亚与马林科夫短暂的联盟期间，从改革内务部管理体制、重新审理许多重大案件直到结束朝鲜战争，出台了一系列“新方针”。在某种意义上甚至可以说，贝利亚是斯大林之后在苏联实行改革的先驱。实际上，贝利亚在对待柏林六月骚动事件上提出的大胆方案——放弃苏联对东德的严厉控制和管束，与1956年赫鲁晓夫在中共压力下对波兰的让步有异曲同工之处。可惜生不逢时，由于担心苏联自身利益受到损害，贝利亚过早提出的这个新方针遭到普遍的抵制，再加上其他领导人对贝利亚掌握无上权力的恐惧心理，赫鲁晓夫依靠集体的力量，很容易地便将这位秘密警察头子送进了坟墓。

在马林科夫执掌最高权力（至少表面上如此）期间，改革的措施继续被不断地提出来。无论是强调发展轻工业，还是要求改变现行的农业政策，无论向西方发出缓和的信号，还是在处理乌克兰人事问题时开始注意起用民族干部，所有这些都是在悄悄地放弃或改变斯大林的“既定方针”。尽管上述措施都被赫鲁晓夫指责为马林科夫所犯的“错误”，从而将其排挤出最高权力的圈子，但实际上这不过是赫鲁晓夫利用党内保守力量打击马林科夫势力的政治手腕。在这一点上的确是纯粹的权力之争，因为赫鲁晓夫事后实行的许多改革措施都留下了马林科夫和贝利亚的痕迹，而且比他们走得更远。

1955年赫鲁晓夫掌握最高权力以后便开始了一项更大胆的尝试，直接向斯大林的权威挑战，其结果就是他在苏共二十大提出的以平反冤假错案为标志的“非斯大林化”。说苏共二十大的路线是全面否定斯大林，未免言过其实，但赫鲁晓夫的秘密报告的确引起了极大震动，因为这毕竟是苏联党第一次公开指出和批评斯大林的错误，而且它预示着赫鲁晓夫统治的苏联可能将修正和抛弃斯大林体制。正是这一前景使苏联党内的“老近卫军”感到恐慌不安，于是保守派与反对势力集合起来，酝酿了一场推翻赫鲁晓夫的“宫廷政变”。所谓第三次权力之争，从根本上应该说是一场改革与保守的路线斗争，其实质在于是否要重新考虑苏联的发展道路，是否要放弃斯大林所创造的社会主义模式。赫鲁晓夫能够战胜莫洛托夫集团，一方面是由于采取了比较机智的手段，另一方面也说明大多数年轻一代的中央委员倾向改革，希望改变现状。

在这一连串惊心动魄的复杂斗争中，莫斯科作为世界共产主义运动的中心，其核心人物必须保持与各国共产党的密切联系并取得他们的支持。在这

方面，赫鲁晓夫在苏联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占据的位置为他提供了便利条件。更重要的是，赫鲁晓夫看到，新中国和中国共产党因其在朝鲜战争中的卓越贡献而成为社会主义阵营中一支举足轻重的新生力量。所以，他必定要竭尽全力博取北京的欢心和支持。

一　赫鲁晓夫努力调整对华方针

在斯大林晚年，中苏关系处于一种十分微妙的状态。在上层，双方出于各自长远利益的考虑已经结成政治和军事同盟，朝鲜战争中的相互帮助和支持也体现了这一同盟的现实意义。但是，斯大林高高在上的大国主义心态及其表现，始终令毛泽东耿耿于怀。在下层，由于斯大林履行1950年协定，如期归还了长春铁路，又帮助中国进行经济建设，所以1952年8～9月周恩来访问莫斯科发表中苏会谈公报后，苏联在中国受到普遍拥护，新华社的内部刊物在报道上海各界的反应时说："这与两年前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公布时的混乱状况相比，已有极大改变。虽然也有人对延长旅顺基地使用期限不满，但总体来说，反应不大。"[①] 不过，对于苏联的整体认识和印象，如前文所述，中国普通民众仍然存有很大的疑虑。这种情况在旅大地区更加突出。1945年8月苏联红军进驻旅大之初纪律很差，奸污妇女、强夺民财等事情几乎每天都有发生。[②] 虽然后来苏联军事当局采取极其严厉的惩治措施（包括就地枪决），改变了这种状况，但给当地居民留下的恶劣印象却难以很快消除。据旅大市甘井子区苏军飞机场负责人反映，"中苏关系不如以前密切，最近有些工人、学生对苏联同志不够尊敬。苏联妇女抱小孩上电车时也不让座。对上电车的苏联军官，过去不推不挤，现在又推又挤，个别的还有打人现象。"[③] 此外，新华社在《内部参考》中还报道了旅大市对苏军不友好的具体事例，如有人在买卖时欺骗、糊弄苏联人，有人看不起苏联的技术和经验，还有人甚至在争吵中解除了苏军战士的武器和摘掉军官的

---

① 《内部参考》第225号，1952年9月30日，第455～457页。

② 《苏联红军在旅大》，第227页。笔者1968～1969年曾在旅顺土城子海军机场服兵役，听当地农民说过这种情况。另外，2001年9月大连造船厂厂史办公室主任徐金成接受笔者采访时也有同样的说法。

③ 《内部参考》第252号，1952年11月10日，第118～119页。

军帽。[1]

显然，中苏关系表面的友谊隐含着一种不容乐观的前景。在这种情况下，赫鲁晓夫利用他在苏共中央的地位和权力努力促进对华方针的调整，以求得到中国领导人的理解和支持，同时也通过这条渠道推动向中国提供大量经济和军事援助工作的开展。

在1952年8～9月与周恩来的会谈中，斯大林在原则上接受了中国政府的要求，答应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向中国提供经济援助，具体项目需待苏方有关部门审查两个月后再行协商。[2] 由于中方提出的项目庞大而繁杂，要求的设计和供货期限又短，特别是原始资料和基本数据准备不足，以及缺乏外交谈判的经验，以李富春为首的中国代表团与以米高扬为首的苏联代表团之间的谈判进展十分困难。[3] 直到1953年5月15日双方才签署了《苏联政府援助中国政府发展中国国民经济的协定》，9月3日，李富春自莫斯科向中央政府报告说：苏联政府"认为我们所规定的五年建设的基本任务与方针是正确的，这些任务与方针既符合中国人民的根本需要，也符合加强民主阵营力量的利益"。经过商谈，"苏联政府在详细地、周密地研究了我们所提出的项目草案以后，同意满足我国政府的要求"，决定在1953～1959年内，援助中国建设和改建91个企业，同时完成1953年4月以前苏联援建的50个企业，共为141个企业。对于这些企业，"从选择厂址，搜集设计基础资料，确定企业的设计任务书，进行设计（苏方担负工作总量约70%～80%，我方担负20%～30%），供应设备（苏方供应设备总量约50%～70%，我方负担30%～50%），指导建筑安装和开工运转，一直到新产品的制造，无偿地给制造新产品的技术资料等等，总之是从头到尾全面地给予援助"。为了帮助中国掌握这些企业，苏联除接受每年派遣1000名工人和工程

---

① 《内部参考》第252号，1952年11月10日，第119～120页。

② 详见《1952年8月20日斯大林与周恩来的会谈记录》《1952年9月3日斯大林与周恩来的会谈记录》，АПРФ，ф.45，оп.1，д.329，л. 54－72，75－87。

③ *Коваль К. И.* Переговоры И. В. Сталина с Чжоу Эньлаем в 1953г. в Москве и Н. С. Хрущева с Мао Цзэдуном в 1954г. в Пекине//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1989，№5，с. 107－108. 该文作者科瓦利是苏联对外贸易部主管对外经济联络的副部长。科瓦利的说法是有根据的，谈判拖延的责任的确主要在中方。早在1952年1月，上任不久的驻苏大使张闻天就致电周恩来和毛泽东，谈到与苏联谈判中存在的问题：一是商务代表团给国内的请示电报很久得不到答复，二是我方在谈判中多变，委托设计和订货时又挑三拣四。（张培森主编《张闻天年谱》，第925页）但科瓦利也有记忆的错误：周恩来与斯大林的会谈是在1952年9月，而不是1953年初。

技术人员到苏联企业进行生产技术实习外，还同意派遣大量专家来中国，这包括：（1）五个专家组，一是黄河、汉水的综合规划组，解决总体利用黄河、汉水的水利和水力资源问题，对现有资料给予鉴定，并帮助制订规划和勘测工作计划；二是电气化组，帮助制订电气化的远景计划；三是黑色冶金与有色冶金组，帮助制订发展黑色冶金和有色冶金的远景计划；四是机器制造工业组；五是造船工业组，帮助研究与制订机器制造业和造船业的计划。（2）一个森林航测专家组，帮助中国在内蒙古、东北、西南2000万公顷左右的林区进行航测，并做开采规划。（3）200名设计专家和顾问，帮助建立工业企业设计机关，培养设计干部，介绍先进的设计工作技术经验，并进行工业企业的设计。（4）增派50名地质专家和顾问，帮助组织地质工作，进行勘探，并帮助进行地质人员的训练。

李富春在报告中肯定地说："我国第一个五年建设如果没有苏联的上述帮助，就不可能有如此巨大的规模和速度，同时我们将会遇到不可想像的困难"。[①]

然而，签署协定并不等于援助项目的实施，因为还有许多细节没有落实，苏方需要对援建项目逐一进行实地考察，[②] 特别是中方在协定签字后又不断对设计任务书提出一些重大的补充和修改意见，[③] 各方面的谈判还在频繁地进行中。按照原定的时间，"一五"计划在1953年9月应该进入实施阶段，但中苏协定的执行还遥遥无期。1954年初，毛泽东要求国家计委从2月25日起用一个月的时间拿出"一五"计划初稿。国家计委要求延长时间，毛泽东只给了5天宽限。4月15日，经陈云整理的计划初稿交给了毛泽东。[④] 即使到这时，中苏之间仍有许多具体问题无法确定。

1954年4月上旬，周恩来出席日内瓦会议途经莫斯科时会见了赫鲁晓夫，请他催促加快援建中国项目的谈判步伐。第二天，赫鲁晓夫便召见了负责谈判的米高扬和苏共中央对人民民主国家经济联络总局局长 К. И. 科瓦

---

① 《1953年9月3日李富春关于与苏联政府商谈对我援助问题的报告》，《党的文献》1999年第5期，第9～18页；《1953～195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固定资产投资和建筑业卷》，第359～364页。

② 科瓦利本人及苏联外贸部副部长郭维尔、工程技术管理局局长科雷巴诺夫都曾到中国进行考察。见 *Коваль* Переговоры И. В. Сталина с Чжоу Эньлаем, с. 108；《党的文献》1999年第5期，第21～22页。

③ 如1954年2月17日国家计划委员会向周恩来请示，要求苏联政府考虑对洛阳滚珠轴承厂、汽车制造厂等7家企业以及工业区外工程设计等技术援助事项进行适当补充和修改。见《党的文献》1999年第5期，第18～20页。

④ 房维中、金冲及主编《李富春传》，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第451页。

利。赫鲁晓夫就这样开始参与处理本来是政府部门负责的同中国的经济关系问题。赫鲁晓夫详细询问了谈判的进展情况，“几乎重新审理了每个工程项目”，并要求提出难以完成这些项目的理由。在讨论过程中，尽管科瓦利一再提请苏联领导人注意，对于如此庞大的援建项目，苏联本身的能力有限，赫鲁晓夫却总是“毫不客气和毫无根据地拒绝听取”。科瓦利的印象是，这位第一书记看到的只是外交上的意义，他决心从政治上解决对苏联来说非常复杂的、在技术上还没有解决的经济问题。最后，赫鲁晓夫指示要加快与中国代表团的谈判步伐，以便苏共中央主席团和苏联部长会议尽快审理与中国的各项协议草案。此后，谈判气氛以及苏联各部委对谈判的态度都发生了极大变化，很多草案得以顺利通过，按照米高扬的建议，熟悉中国情况的费德林代表外交部参与了有关经济协议的起草工作。科瓦利的感觉是：赫鲁晓夫要让所有苏联领导人明白，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5周年期间，苏联政府代表团访华不能仅限于发表政治声明和外交宣言，而必须有经济基础，只有这样才能巩固两国的联盟和友谊，进一步加强政治、经济、文化、军事和其他领域的紧密合作。[①]

赫鲁晓夫的积极态度还表现在他以苏共中央第一书记的名义直接参与了援华经济问题的解决。1954年3月外贸部副部长李强在莫斯科谈判时，苏方提出，1951年2月1日苏联为朝鲜战争提供的对华军事贷款，最后核算只用了19亿多卢布，未使用的有2.4亿多卢布，现战争已停，建议取消。周恩来无奈，只得表示同意。[②] 很可能是针对这一情况，赫鲁晓夫有意给予某种补偿，在7月给毛泽东的一封信中，苏共中央不仅同意帮助中国建设新企业，而且主动提出增加几种新改进的军事技术的生产项目。赫鲁晓夫的信件如下：

> 一、本年7月1日张闻天同志递交莫洛托夫同志备忘录一份，在苏联根据1953年5月15日协定帮助中国建设的企业的设计工作和设备供应的范围和期限方面提出了一些修正和补充的意见，还提出要求帮助建设新的企业。苏共中央对这些要求已予以研究，并决定满足中国政府的请求。
>
> 按照这个为新建企业提供帮助的补充计划，将使苏联方面执行

---

① *Коваль* Переговоры И. В. Сталина с Чжоу Эньлаем, с. 108－111.

② 《周恩来年谱》上卷，第349～350页。

1953年5月15日协定的设计工作和设备供应的总值增加大约3.5～4亿卢布。

二、同时，苏共中央认为必须向中共中央建议，在中国目前正在建设中的一些企业里，应组织下述新改进的几种类型的军事技术的生产，以代替1953年5月15日协定中所规定的那些类型的军事技术的生产，即：

以米格－17喷气飞机代替米格－15比斯型的飞机；

以新式85公厘克斯18型高射炮（装有“格罗门2”型雷达和普阿左116型炮兵指挥仪）代替1944年式85公厘高射炮；

以B－34－M11型的新式坦克发动机代替B－2－34型的；以新式фп－100型的滤器代替фп－75型的；以K－5活性炭代替K－4的活性炭。

同时应在中国企业中组织1944年式85公厘师属炮的生产。

三、已委托苏联对外贸易部同中国政府的代表对此问题签订相应的议定书。[①]

在督促落实经济项目的同时，赫鲁晓夫还花费了很大气力来组织和准备苏联领导人访华事宜。

新中国无疑是把苏联摆在对外关系的第一位，但苏联当时尚未把对华关系摆在显著的位置。这一点不仅表现为政府的外交行为，[②] 即使在党的系统也是如此。新中国成立以后，在苏共中央对外联络部，中国与朝鲜、蒙古、日本一起，被列入东亚处管辖。至1953年3月，对外联络部改组，专门成立了负责与人民民主国家联络的机构，但列入其中的都是东欧国家，中国仍然留在负责与东亚国家联络的机构中。[③] 在这种状态下，组团参加中国的国庆日自然不是什么大事。笔者在俄国档案中发现一份关于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5周年有关措施的决议草稿，从草稿内容看，苏联政府最初确定的出

① 《1954年赫鲁晓夫致毛泽东的信》，《党的文献》1999年第5期，第24～25页。后来苏联追加的5.2亿卢布军事贷款很可能与此有关。关于1950年代苏联对华贷款的详细考察见沈志华《对50年代苏联援华贷款的考察》，《中国经济史研究》2002年第3期，第83～93页。

② 从斯大林时代起，苏联外交方针的传统就是欧洲第一，关于这一点，直到1956年初中国外交部召开使节会议时，驻外大使还纷纷反映，与苏联外交人员共同语言很少，话不投机，感觉苏联看不起亚洲和非洲，只强调欧洲的重要性。见张培森主编《张闻天年谱》，第1016页。

③ 直到1955年10月中国才被列入新成立的东方人民民主国家科。1957年5月，对外联络部再次改组，中国被列入与社会主义国家共产党联络的中央国际处。参见 *Кейпл Д.* Развенчание мифа о советско-китайском монолите，с. 336－337。

席庆典活动的政府代表团规格较低，团长是苏联部长会议副主席米高扬，团员有 M. A. 苏斯洛夫、И. Г. 卡巴诺夫、Г. Ф. 亚历山德罗夫等。作为苏方的庆祝活动，不过是在北京举办苏联成就展览；在苏联各地组织群众集会；委托全苏工会中央理事会、苏联对外文化协会等群众团体发祝贺电；组织科学、文化方面的著名活动家和著名劳动能手发表广播讲话和寄个人贺信；在苏联报刊上发表社论和文章，宣传中国的成就，以及播放中国电影和中国流行歌曲，张贴巩固苏中友谊的标语等。唯一有实质意义的内容就是确定在10月1日成立全苏苏中友好协会，这算是对中国自1949年就已经在全国范围内有系统成立的中苏友好协会的回应。[①]

但接着又出现了一份文件，完全改变了问题的性质，这就是1954年8月5日苏联外交部第一远东司司长库尔久科夫关于苏联代表团出访北京的有关事宜给副部长维辛斯基的请示。根据这份文件，苏联代表团访华绝不是仅参加庆祝活动，而是进一步改善中苏关系的重大举措。库尔久科夫的请示全文如下：

鉴于苏联政府代表团行将出发前往北京参加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5周年庆祝活动，远东司认为：苏联代表团在华逗留期间，委托它进行以下活动是适宜的：

一、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协商关于将旅顺海军基地完全交给中国，并从那里撤出苏联军队的问题。

众所周知，根据1950年2月14日的苏中友好同盟互助条约，旅顺港的海军基地应于1952年底完全交给中国所有。1952年9月，中国政府考虑到当时远东形成的紧张局势（朝鲜战争），向苏联政府提出请求，将共同利用旅顺海军基地的时间延长至中日和苏日缔结和约时为

① 《关于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5周年有关措施的决议》（1954年，具体日期不详），《俄国档案原文复印件汇编：中苏关系》第9卷，第2254～2255页。但不知何故，苏中友好协会并未按照决议马上建立。1956年底苏联文化代表团访华后，作家鲍·波列伏依致信苏共中央，针对中国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中苏友好协会活动的情况，建议苏联应建立苏中友好协会。1957年3月14日苏共中央采纳了这个建议，委托驻华使馆和苏联对外友协筹备此项工作。（见《1956年11月26日波列伏依给苏共中央的报告》《1957年3月14日苏共中央通报和6月1日文化部给苏共中央的报告》，АВПРФ，ф. 5，оп. 28，п. 126，д. 506，л. 67－104）这样，直到1957年10月底苏中友好协会才建立起来。见《人民日报》1957年10月31日，第1版。

止。(参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1952年9月15～20日致苏联政府的照会）双方交换照会并就此问题达成了协议。

远东司认为，在当前已经变化的形势下，苏联军队继续留在中国领土上，留在旅顺口地区，对我们在政治上是不适宜的。在苏联军事和技术援助下，中国人利用自己的力量是可以保证海军基地的健全和运转的。至于在非常局势下苏联使用旅顺港基地的问题，可以与中国政府就此问题缔结单独的协定。

二、由苏联大使馆出面将北京展览会的全部展品作为礼品送给中国政府的问题。应该在苏联政府代表团逗留北京期间宣布这件事情。

三、关于在北京签署苏联和中国之间科学技术合作协定的问题。该协定的草案已由苏联部长会议批准。

四、与中国政府谈判，并在北京签署向中国出售现有苏中合股公司（“苏中石油公司”“苏中金属公司”“苏中造船公司”“苏中民航公司”）中的苏联股份。

如您同意，远东司将起草相应的提案报上级机关批准。[①]

不过，这一文件在外交部内遇到了阻力。副部长 B. B. 库兹涅佐夫当天在文件上批示：“葛罗米柯、佐林同志，我认为第一条很值得怀疑。你们的意见如何呢?”第一副部长葛罗米柯的意见是：“我认为第一条不能接受。其余建议也值得研究。”几天以后，副部长佐林表示：“同意葛罗米柯的意见。”[②] 于是，9月9日远东司再次向外交部提交的报告，没有提到旅顺基地的问题，而15日葛罗米柯给苏共中央关于参加中国5周年国庆事宜的请示及所附决议草案，将其他几项内容也删除了，只剩下科技合作一项，代表团的规格也没有提高。[③]

在目前笔者收集的俄国档案中，没有关于此后情况变化的材料，但当事人的回忆弥补了文献上的缺憾。科瓦利在回忆中谈到了苏联代表团赴中国之

---

① 《1954年8月5日库尔久科夫给维辛斯基的请示》，АВПРФ，ф. 0100，оп. 47，п. 383，пор. 40，л. 4－5。值得注意的是，在该文件中，有人用手笔将第一条“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协商”一句改为“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提出”。

② 《1954年8月5日库尔久科夫给维辛斯基的请示》，АВПРФ，ф. 0100，оп. 47，п. 383，пор. 40，л. 4－5。

③ 《1954年9月9日费德林给葛罗米柯的报告》《1954年9月15日葛罗米柯给苏共中央的请示》，АВПРФ，ф. 0100，оп. 47，п. 383，пор. 40，л. 10－19。

前的准备工作。[1]

代表团的准备工作由赫鲁晓夫的支持者米高扬全面负责，经济援助方案的制定由科瓦利主持，外交方面的事务由外交部部务委员费德林负责。直到9月25日，即代表团出发的前两天，苏共中央主席团工作人员还在进行有关协定最终方案和其他有关文件的修改和整理。看来，外交部9月15日提交的方案被苏共中央否决了。因为24日苏共中央主席团会议确定的方案，代表团团长已经改为赫鲁晓夫本人，而且包括了交还股份公司和旅顺基地的内容。据科瓦利回忆，这种想法很早就在赫鲁晓夫的个人计划之中，由此判断，库尔久科夫的建议很可能是秉承了赫鲁晓夫的旨意。

9月25日晚上，米高扬再次认真地阅读了前一天苏共中央主席团所讨论的为北京谈判准备的全部协定草案和其他文件草案。当确定已经吸纳了主席团成员的所有意见后，米高扬用电话向赫鲁晓夫报告说："我认真地、从头到尾地阅读了准备在中国讨论的全部文件。这些文件反映了中央主席团昨天会议上的所有意见，文件已经全部印完。"米高扬建议不再召集主席团会议进行表决，而由赫鲁晓夫和他本人先在文件上签字，然后派科瓦利连夜专程送主席团各成员传阅签字。赫鲁晓夫表示同意后，米高扬便确定了表决顺序。米高扬告诉科瓦利，最后到伏罗希洛夫那里去，因他住在郊外别墅，且年事已高，很少出来活动，估计不会有什么意见。传阅和表决一直很顺利，全体中央主席团成员都非常认真地阅读了文件，并签名同意，他们指出，"文件对发展和加强苏中友谊和合作具有重要的作用和意义"。令人意外的是，恰恰在苏联最高苏维埃主席团主席伏罗希洛夫那里出了问题。午夜12时以后，科瓦利最后来到伏罗希洛夫的别墅，伏罗希洛夫正穿着睡衣在前厅等待。他把文件拿去看了约一个小时，随后说："向米高扬报告，我反对。"说完就去睡觉了。此时，赫鲁晓夫和米高扬还在克里姆林宫等待消息。他们对伏罗希洛夫的表态十分惊讶，立即决定第二天上午召集主席团会议。

9月26日上午11时，全体中央主席团成员出席了会议。科瓦利简短地报告了表决的情况以后，赫鲁晓夫首先发言，要求伏罗希洛夫谈谈反对的理由。伏罗希洛夫回答说："首先请允许我感谢党和中央委员会，今天并没有因为我有不同意见而逮捕我，把我送进监狱，而是让我自由表述意见。我认

---

① *Коваль* Переговоры И. В. Сталина с Чжоу Эньлаем, с. 104 - 118. 以下关于苏联代表团准备工作的描述，均依据科瓦利的回忆。

为，目前随处可见同法西斯主义进行殊死战争而造成的可怕后果，我国人民无力承担在中国的这样一番大事业。需要设计和供应如此复杂的设备，谈何容易！这需要我们成千上万的专家去工作。此外，就在不久前我们还解释说，我们宣布对法西斯德国的盟国日本作战，目的就是收复旅顺口和俄日战争期间沙俄丧失的领地，而现在我们又要把它们交出去。或许，应该就这件事问问大家的想法，即使不问，至少也得让人们对此有所准备。”伏罗希洛夫发言后，赫鲁晓夫感到在这种原则问题上不能退让，便开始以强硬的口气述说自己的理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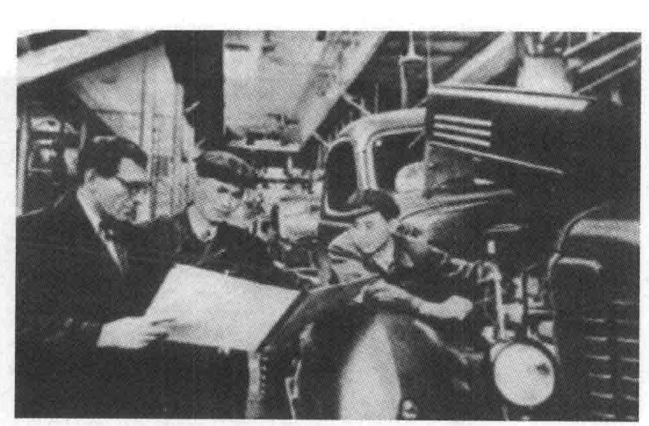
赫鲁晓夫强调，现在所说的原沙俄领地，自古以来就是中国的土地，只是根据租赁协定，也为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利益，由双方共同使用。后来根据中国政府1952年9月15日的请求，有关旅顺口的协定已经延长了。赫鲁晓夫语气坚定地指出，如果不是建立在经济互利、相互需要和彼此承担义务的坚实基础上，那么两国之间的任何友好条约都不可能是长久的。“这是一个重要时期，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在庆祝自己建国5周年之际请求我们帮助他们改变其几百年的落后状态，而我们不能在中国社会主义工业化发展即将来临的5年采取最重要的措施，那么，我们就将失去同中国建立和巩固友谊的历史机遇。”赫鲁晓夫还表示，没有这些实际内容，苏联派如此高规格的代表团去北京参加庆典、同毛泽东的会谈，将变得毫无意义。

在赫鲁晓夫的带动下，其他苏共中央主席团成员也发表了大致相同的意见。最后，伏罗希洛夫勉强在文件上签了字，会议就此结束。

为参加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5周年庆典，苏联派遣了庞大的政府代表团访华，率领代表团的不是部长会议主席马林科夫，而是苏共中央第一书记赫鲁晓夫，这也许是为了说明赫鲁晓夫在这一活动中的地位和作用。实际情况也确实如此。作为给中国准备的厚礼，经赫鲁晓夫多方努力，促成的援华新项目包括：扩大原有协定规定的141项企业设备的供应范围；新建15个工业企业；向中国提供5.2亿卢布的军事贷款；将中苏合营的新疆石油公司、新疆有色及稀有金属公司、大连造船公司和民航公司中的苏联股份完全转让给中国；帮助中国修建兰州—乌鲁木齐—阿拉木图铁路及组织中蒙、中苏铁路联运；苏军提前从旅顺海军基地撤退并无偿地将基地归还给中国等等。[①]

---

① 苏联大规模对华经济援助就是从此开始的，而中国的经济史研究没有对此给予足够的重视。因为种种原因，人们普遍低估了这一过程的历史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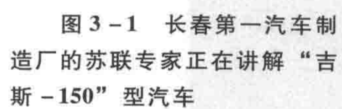


图 3－1　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的苏联专家正在讲解“吉斯－150”型汽车



图 3－2　大连造船厂的苏联专家指导中国技术人员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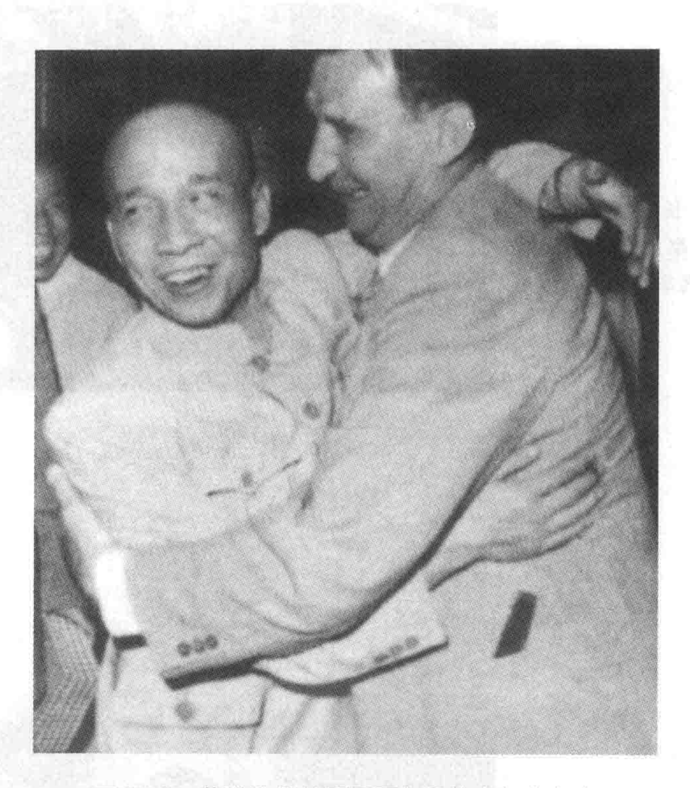


图 3－3　苏联驻华总顾问阿尔希波夫与李富春

所有这些援建新项目的实施，为苏联顾问和专家来华工作的高潮创造了条件和基础。

二　苏联专家大规模来到中国

由于苏联对华政策的调整，1954～1956年中苏关系有了一个跳跃式的发展。这尤其反映在双方交往和派遣专家方面。按照计划，仅1954年1月，苏联即向中国派去343名专家。[①] 根据中国技术进口公司统计，是年第一至第三季度工矿企业新到苏联专家467人。到年底，除期满回国者，在工业部门的苏联技术专家已达820人。据对外贸易部副部长李强估计，中国聘请的技术专家，“1954年比1953年增加两倍多，1955年比1954年可能还要多些”。[②] 中国外交部的统计给出了具体数字：1954年聘请专家817人，1955年聘请专家920人。同时苏联还交付厂矿资料和设计、施工图纸共112吨，较1954年增加了1倍；中国派到苏联的留学生数目增加将近1倍，实习生则增加1倍多。[③] 鉴于“一五”计划的项目都是为中国工业化奠定基础的，所以，从这一时期来华专家的比例看，主要集中在基础工业部门。到1954年底，在中国各厂矿企业的苏联和东欧各国专家，82.4%集中在重工业部、一机部、二机部和燃料工业部系统。[④] 可见，1954年苏联专家大规模来华仍然是根据中国的需要安排的。

1954年10月赫鲁晓夫访华期间，中方提出了关于聘请苏联专家的进一步要求：（1）派遣解决总体利用扬子江和水力资源问题的专家组到中国来帮助进行勘察工作。（2）派遣建筑施工专家40～50名帮助中国在新工业城市建立的11个建筑工程公司的工作。（3）派遣8名城市规划方面的顾问，指导北京市的总体规划。（4）在1955年派遣57名铁路设计专家，6名铁路施工专家帮助中国进行铁路建设。[⑤]

---

① *Кейпл Д.* Развенчание мифа о советско-китайском монолите, с. 341.

② 《1953～195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固定资产投资和建筑业卷》，第390、396、437页。

③ 《1956年3月1日驻苏使馆1955年工作总结》，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743－03，第12～13页。

④ 《1953～195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固定资产投资和建筑业卷》，第396页。

⑤ 《1954年10月12日中国政府备忘录》，《党的文献》1999年第5期，第25～27页。

为此，苏联部长会议进行了专门研究。12 月 27 日苏联外交部通知新任驻中国大使尤金，[①] 鉴于中国政府的请求，苏联部长会议于 1954 年 11 月 25 日通过了《关于援助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业企业、向中国派苏联专家和关于另外接受中国工人来苏联企业学习的决议》。决议列举了 19 项援助的具体任务，如责成苏联一批工业部为总供货人，必须按期完成企业设计工作，在厂矿建设（设计检查和咨询）、安装、调试和投入生产中提供设备、电缆制品和技术援助；黑色冶金部和国家计划委员会必须对鞍山冶金联合企业轧钢设备的使用能力进行鉴定，以帮助中国方面确定联合企业整个冶炼周期的设计能力；务必在 1955 年 7 月 1 日前向苏联部长会议提出关于这一问题的建议；满足中国政府的请求，除按 1953 年 5 月 15 日协定规定的数额外，每年额外接收2000 名中国技工来苏联工厂实习；鉴于中国政府的申请，允许车床制造和工具工业部把苏联部长会议 1953 年 7 月 23 日规定的工作期限延长 1 年，提供设备的期限延长 2 年；建设部、化学工业部、电站部必须根据造船工业部的任务，如期完成造船厂和鱼雷生产厂的建筑、卫生设施、交通和电力部分的设计任务，以及设计方案的特别部分，以便及时完成上述工厂的配套设计，等等。决议中有如下几项关于派遣专家的任务。

一是交通建设部和交通部必须于 1955 年第一季度向中国派出专家、设计师和建设人员 63 名，其中为建设新的铁路线宝鸡—绵阳和成都—昆明段派往中国的专家，从铁路路基设计、水文地质勘察、大地测量和计算、供水和排水工程、岩石爆破工程、供电工程、通信工程，直到施工组织，共有 36 个专业。

二是电站部必须在 1955 年第一季度为中国派去 13 人的专家小组，期限为 1 年，帮助中国进行长江水利资源勘察和测算，包括农业部专家和技工，河运部专家和技工，地质部、科学院、测绘总局各 1 名专家。

---

① 赫鲁晓夫在此时更换苏联驻华大使，显然也是有意讨好毛泽东。毛泽东在访问莫斯科时曾经向苏联政府表示，他不希望曾经在国民党执政时期担任苏联驻华大使的罗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继续留任，但这一建议遭到外交部长维辛斯基的拒绝。（Goncharov，Lewis，Xue Litai，*Uncertain Partner*，p. 79）尤金是斯大林派来帮助毛泽东修订和出版其著作的，并在此过程中与毛泽东建立了友好的私人关系。后来在回答斯大林关于中共领导人是不是马克思主义者的问题时，尤金给予了肯定的答复。见 *Григорьев А.*，*Зазерская Т.* Мао Цзэдун о китайской политике Коминтерна и Сталина，Запись беседы П. Юдина с Мао Цзэдуном//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1994，№5，с. 108。

三是建设部、冶金和化学企业建设部必须在1955年上半年向中国各派出11名专家，期限为2年，根据双方协商的专业范围，为中国11个联合企业提供技术援助。

四是莫斯科市必须在1955年第一季度为中国派去顾问，帮助制定北京市的总规划，其中城市设计工作专家2名，供水和排水系统工程专家、天然气供应工程专家、集中供暖工程专家、城市公共交通工程专家、工程设计方面的专家、建筑工程专家各1名。

五是石油工业部必须在1955年第一季度向中国派出专家，就地了解目前炼油厂的状况，并同中国方面一起弄清炼油厂改造有关的问题。在上述专家回来之后，苏联对外贸易部和石油工业部在一个月的期限内，就帮助中国改造炼油厂以从油母页岩中提炼人造液体燃料的问题同中国举行谈判，并向部长会议提出提案。①

这一时期，在华苏联专家人数持续增长。据苏方的统计，在1954～1957年工业项目建设过程中，按照经济和技术合作协定，苏联除向中国提供大量机器设备、设计图纸、技术资料和各种制品生产许可证外，还派遣了近5000名专家，其中1954年983名，1955年963名，1956年1936名，1957年952名。② 据苏联外交部的报告，除去到期回国者不计，至1956年底，在华工作的苏联顾问和专家为3113人，其中技术专家2213人，经济顾问123人，科学和文化领域的顾问和专家403人，军事顾问和专家374人。③ 如果按照中方的估计，这一时期在华苏联专家的人数比这还要多。1956年6月28日结束的全国外国专家招待工作会议报告说，预计到年底全国将有苏联专家3500人，其他国家专家200余人。④ 同期在华的军事专家和顾问还有592人。⑤ 这样计算，1956年底的专家人数应在4000人以上，考虑到下面将要谈到的1957年出现的关于派遣专家的政策性调整，估计1956年底到1957年上半年是苏联专家在华人数的最高峰时期。

关于来华进行技术援助的苏联专家统计出自苏共中央档案，虽然因计算

---

① 《1954年12月27日费德林致尤金的信》，АВПРФ，ф.0100，оп.47，п.384，д.52，л.52－69。

② *Филатов* Научно-техническое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о，с.24.

③ 《1957年1月4日谢皮洛夫致苏共中央的报告》，《俄国档案原文复印件汇编：中苏关系》第11卷，第2810～2813页。

④ 《1956年7月1日关于全国外国专家招待工作会议情况的汇报》，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138，第7～14张。

⑤ 王焰主编《彭德怀年谱》，第623页。

方法不同，具体人数与前引资料有些出入，但其变化曲线反映的是同样的结果，即 1956～1957 年是苏联专家大规模来华的高峰（见表 3－1）。①

表 3－1　苏联技术专家来华人数（截至 1 月 1 日）

年份	1952	1953	1954	1955	1956	1957	1958	1959	1960
专家人数(人)	294	428	541	790	1422	2298	1231	1153	1156

除了大规模项目上马带来的对专家的需求外，这一时期来华专家人数的猛增，还与中国实行的一项对外交往新政策有关。1955 年上半年，中苏双方决定两国文化部门可以直接联系，而无须经过外交部。1956 年 6 月，应苏联等社会主义国家的要求，国务院决定，除涉及机密或重大事项通过外交部联系外，凡国务院已经批准的业务或项目，政府各有关机关及其负责人在他们主管业务范围以内，可以与苏联等社会主义国家的相关部门或负责人直接联系和交往。②

在短时间内派遣大量专家来华，苏联的管理工作难免出现差错。时任外交部第一远东司副司长的费德林 1954 年 1 月向苏共中央报告说，答应往中国派遣的 50 名地质专家，结果只来了 21 名，而卫生保健专家根本就没有来。更为糟糕的是，某些部派来的专家明显没有能力或身体欠佳。共青团中央书记 A. H. 谢列平也报告说，到中国考察的结果表明，由于选人不当，把一些专业水平不高的顾问派到了中国。一位在冶金部工作的苏联顾问，不仅对中国的冶金状况缺乏了解，甚至对苏联本身先进的炼钢工艺也不熟悉。谢列平认为这简直是耻辱。③ 1956 年 1 月，根据中国政府的请求，苏联部长会议责成 23 个苏联部委在两个月的时间内派遣 52 名顾问和专家到中国去。但 5 个月之后，到 1956 年 5 月，有 10 个部未能执行这一指示。④ 1956 年苏共中央在一次会议上讨论苏联红十字会驻北京的医院存在的问题。据大使馆公

---

① ЦХСД，ф. 5，оп. 49，д. 142，转引自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с. 60.

② 《1956 年 3 月 1 日驻苏使馆 1955 年工作总结》，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743－03，第 12～13 页；《1956 年 6 月 13 日国务院关于批准外交部报告的通知》，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17－00630－01，第 1～3 页。

③ ЦХСД，ф. 5，оп. 28，д. 187，л. 15 － 19；д. 308，л. 116 － 126，转引自 *Кейпл Д.* Развенчание мифа о советско-китайском монолите，с. 342.

④ ЦХСД，Ст，10/329 － гс от 22. 05. 1956г.，ф. 4，оп. 16，д. 67，л. 137，转引自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с. 79.

使衔参赞 Я. 洛马金证实，“被派到医院工作的人员专业技能水平不高。医院没有一位教授级大夫，常常是中国医生的专业技能比我们医生的水平还高”。不仅如此，“苏联红十字会干部局不知道出于什么原因，竟把一些专业技术不相称的医生派遣到了中国”，这主要是指某些专家的妻子，“尽管就其素质来说，她们不适合在这种医院工作”。[①] 1957 年外交部的几份报告反映，苏联国内各部委和行政机关对派遣专家问题没有给予足够重视，把一些素质不高的人派到了中国，很多专家事前毫无准备，一些人工作状况很糟糕，甚至有人还触犯了中国的法律。由于对派遣条件控制不严，有的部门把年老体弱无法工作的人派到中国，以致有几个人长期患病，到中国只是养病，直到身体康复又被送回国。教育部门派遣专家在时间安排上有很大漏洞，有些教师到中国后，学校正在放假，根本无事可做，而几个月后又该回国了。外交部还向苏共中央抱怨说，已决定派往中国的 39 名专家中，至今有 31 人的材料还被搁置在出国审查委员会。[②] 1957 年 6 月 7 日，在同苏联驻中国大使馆一秘交谈时，北京师范学院大学副校长傅钟孙指出：由于不知道苏联专家来华的确切日期，无法提前做好准备工作。此外，到学校授课的苏联教师因不了解中国的教学方法，讲课的效果也不能令人满意。[③]

客观地讲，出现上述问题，并非完全是苏联有关部门的责任，中方聘请不当，准备不足，也是主要原因之一。中国驻苏使馆商务参赞处于 1953 年 10 月 12 日提交了一份《关于委托苏联设计中的一些问题和意见》，该报告指出，在委托设计和聘请专家方面存在的问题有：“我在设厂地点、企业规模、原料燃料供应等基本条件方面事先缺乏周密考虑”，“我不能按期提供基本建设原始资料或提供的资料不正确”，以及国内有关部门审批层次太多等。[④] 还有很多企业没有根据工作进度安排聘请计划，便贸然请来大批专家。如陕西兴平中速柴油机厂急急忙忙发出聘用专家的申请，但 8 位苏联专家到厂后，发现建厂计划推迟，甚至主厂房还未建起，结果无所事事。还有

---

① ЦХСД, ф. 4, оп. 16, д. 69, л. 47, 转引自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 с. 80.

② TsKhSD, f. 5, op. 49, roll. 8862, no. 41 (April-December 1957), pp. 120 - 152, 转引自 Kaple, "Soviet Advisors in China in the 1950s," Westad (ed.), *Brothers in Arms*, pp. 131 - 132.

③ АВПРФ, ф. 100, оп. 43, д. 7, п. 40, л. 74 - 75, 转引自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 с. 107.

④ 张培森主编《张闻天年谱》，第 942～943 页。

兰州化工厂、洛阳铜加工厂、洛阳高速柴油机厂及中山大学和西北工业大学的实验室，都因原材料或仪器供应不上而造成专家工作延期。[1] 长春汽车制造厂则有16位专家因聘期不当，不能发挥作用而提前回国。还有3位负责职工技术培训的苏联专家已经到厂，而该厂的招工工作尚未开始，只得要求苏联政府调回。[2] 由于大批专家来华，中方在接待和安排专家工作中出现纰漏的现象也时有发生，如在云南工作的C. B. 佐恩教授在述职报告中指出，由于中国接待单位"交通工具组织得不好"，以及"在饮食和日常生活安排上的困难"，影响了工作进度。在中国工作的75天时间里，非生产的停工时间就占了20～25天，旅途和室内工作又占了25天，实际上在野外工作所用的时间不超过28天。其结果，只能削减原定工作计划，或延长在华工作期限。[3]

不过，尽管存在上述问题，总体情况还是令人满意的。在苏联专家活跃的舞台上，更加耀眼的是他们在中国工作所取得的重大成果。

如果说在前一时期，苏联专家的作用主要体现在帮助中国整顿企业、恢复生产，而重点是在各个行业和企业内部推广苏联的先进经验和技术上，那么到1953年全面开始经济建设的时期，苏联专家的主要作用则是在计划经济原则的指导下，帮助中国建立起以重工业为龙头的整个工业经济体系，其中特别是一些中国未曾有过的大型、重点工程和企业的建设和布局。客观的经济形势和中国的发展道路决定了这一点。1950年代中期，按照第一个五年计划的规定，中国经济建设的基本任务之一就是集中主要力量进行以苏联帮助设计的156个建设单位为中心的、由限额以上的694个建设单位组成的工业建设，建立中国的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初步基础。[4] 中国领导人相信，只有依靠苏联的援助才能完成上述任务。1954年8月24日刘少奇在全国人大一届一次会议上说："是的，我们所走的道路就是苏联走过的道路，这在我

---

① 《1959年8月1日国务院外国专家局的报告》，福建省档案馆藏：136－11－88，第81～82张。

② 《1960年9月1日中共第一汽车制造厂委员会关于建厂以来苏联专家工作的总结》，吉林省档案馆藏：77－6－23，第45～49张。

③ ГАЭРФ（俄罗斯联邦国家经济档案馆），ф. 9493，оп. 1，д. 1098，л. 14－15，转引自*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с. 107.

④ 梁秀峰：《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制定和实施》，《中共党史资料》总第60辑，1996年12月，第150～151页。1957年限额以上建设项目又增长到992个。见国家统计局《1950～1985年中国固定资产投资统计资料》，第155页，转引自董志凯《中共八大对"一五"经济工作的分析》，《中共党史资料》总第60辑，1996年12月，第160页。

们是一点疑问也没有的。苏联的道路是按照历史发展规律为人类社会必然要走的道路。要想避开这条路不走，是不可能的。我们一向认为马克思列宁主义是普遍的真理。"①

在建立中国工业化基础方面，苏联对华援助的首要任务就是帮助中国编制国民经济发展第一个五年计划。那时，中国既无人才，又无经验，对于经济发展如何规划，工业企业如何布局，技术指标如何确定等，一无所知，完全要照搬苏联的一套。在这方面，苏联计划部门的干部和专家提供了全面的帮助。② 但这个计划毕竟是为中国制定的，又是在中国大地上实施，所以必须符合中国的实际情况，而这一点在莫斯科是难以做到的。于是，在华工作的苏联专家就在这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据统计，在苏联方面关于修改"一五"计划草案的59条意见当中，有52条是在华顾问提出的。③ 同时，为了落实"一五"计划的建设项目，1954年4月初苏联对外贸易部长郭维尔率专家组到包头、西安、兰州、武汉、上海、太原等中国新工业区进行视察。根据调查的情况，专家们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建议。例如，针对新工业区建筑工程规模浩大、任务繁重、技术复杂的状况，苏联专家提出应在上述地区各成立一个全国性的建筑企业（工程公司），以担负该地区全部工厂和城市的建筑工程，并应立即开始筹备，配备强有力的高级干部领导，给予充分权力。作为个人意见，郭维尔还建议向苏联政府提出请求，每一地区派遣5～10名专家，协助制作施工组织设计，协助建立建筑企业的机构，计算和提出土建机械的需要量，以及在施工过程中提供建议和技术指导；中国方面也可从每个公司选派20～30名工地主任和工程队长到苏联的建筑工地实习一两个月。对此，国家计委召集有关各部部长研究后认为，这一建议完全是"针对我方目前建设中最困难和薄弱的情况而提出的，是合理的、有利的，因此应予接受"。④

人们常常听说和比较熟悉的是苏联帮助中国编制经济计划的情况，如上所述，第一个五年计划基本上就是苏联专家在中方人员的协助下制定的。其

①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第154～155页。

② 关于苏联帮助编制第一个五年计划的详细论述，见沈志华《中苏同盟的经济背景：1948～1953》，第89～94页。

③ 《1953～195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综合卷》，第411～412页。

④ 《1954年4月17日国家计委关于郭维尔所提问题的研究意见向中央请示报告》，《党的文献》1999年第5期，第21～22页。

实，计划体制的建立绝不仅仅是在经济部门，而且渗透到国家体制内的各行各业，包括文化、教育、体育、卫生等所有部门。笔者看到的一份材料，详细介绍了苏联专家协助中国编制电影事业第一个五年计划草案的情况。文化部根据周恩来的指示向苏联电影事业部提出聘请专家后，1953 年 1 月 7 日，苏联高尔基电影制片厂总工程师、电影制片设备专家米·安·戈尼沙列夫斯基（组长），苏联电影部技术局副局长、电影机械制造专家格·格·费通格维奇，电影照相科学研究学院化验室科学领导人、胶片制造专家保·康司坦丁诺维奇，影片加工及影片洗印专家安·谢·米海诺维奇和斯维尔得洛夫斯克州电影网管理局局长、电影网及影片发行专家杜·费通洛维奇等 5 位专家到达北京。中国电影局组成专门工作组，负责接待工作并协同苏联专家进行电影事业第一个五年计划的编制工作。苏联专家工作态度热情认真，重视调查研究，首先调查了解中国行政区域、城市人口和农村人口的分布以及电影观众人次逐年增减的情况；为掌握制片基地的实际情况和资料，他们还亲自到各制片厂了解技术设备条件及人员情况，特别重视洗印车间的改造；为了建设电影工业并明确其发展方向，他们提出自行解决放映机的制造方案及产品型号；为选择建设电影胶片厂的厂址，他们视察了山西、四川、河北等几个地区，最后选定在河北保定。苏联专家经验丰富，工作有序，考虑周密，编制计划进行得非常顺利。

以计划草案的第四部分胶片洗印为例。苏联专家分析了中国地域广大、人口众多、电影网发展数量大，复制的需要量也大的基本情况，提出在制片厂建立洗印车间外，还必须建立单独的洗印工厂，各电影制片的洗印车间应将编辑完成的画面底片、声带底片和校正复制交给洗印厂大量复制。考虑到电影胶片洗印技术的发展，苏联专家要求在制片厂洗印车间和洗印厂的设备上，必须逐步从黑白电影过渡到彩色电影；把 16 毫米复制印制到 32 毫米胶片上，以保证最合理地使用机器设备和大大提高机器的生产率。根据以上洗印厂发展的道路和第一个五年计划期内计划生产的影片数量，专家们又详尽而精细地测算了现有上海、北京、东北三个电影制片厂的 35 毫米黑白底片、彩色底片、录音用黑白胶片、黑白翻底片、黑白翻正片、黑白正片的洗印能力，以及 16 毫米洗印厂的技术水平，提出改善胶片洗印工艺和技术的建议，要求每个制片厂（在改修现有的或建设新制片厂时）必须在五年计划中建设能运用最新技术的新洗印部门（同时能洗黑白片和彩色片），以及建设一个或两个黑白片和彩色片 35 毫米与 16 毫米影片的洗印厂。时至 1980 年代

末，中国洗印生产的格局，“基本上还是按照苏联专家的建议建设和发展的”。经过紧张的工作，到1953年3月底完成了中国电影事业第一个五年计划的编制工作，苏联专家组于4月24日回国。[①] 从上述情况看，在电影行业，与其说是苏联协助中国编制计划，不如说是苏联专家为中国编制计划。既然要向苏联“一边倒”，既然决心实行计划经济体制，这个过程大概是无法避免的。而且，类似的情况恐怕也不是仅有的。

苏联专家的意见不仅在部门和基层计划制定时发挥了决定性作用，甚至对于中国整个经济方针的确定，也有着重要影响。中国第二个五年计划控制指标讨论和最后确定的过程，就是一个非常典型的例子。1955～1956年，中共高层在如何确定新中国经济建设方针的问题上出现了分歧和争论。有两种不同的思路：一种是要求超速实现工业化的激进发展方针，一种是主张积极而稳妥的平衡发展方针。前者号召批右倾保守，首倡人是毛泽东，后者提出反急躁冒进，主导人是周恩来。这就是后来所谓的冒进和反冒进之争。这次争论的内容之一，是如何确定“二五”计划的控制数字。早在1955年底，中国就开始考虑“二五”计划，在当时冒进的热潮中，指标定得很高。1956年6月刘少奇主持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确定了在经济发展方针上“既反右倾保守又反急躁冒进”的指导思想后，全国人大一届三次会议的主题和基调就成了反冒进。随后，周恩来按照这一原则，连续召开国务院会议，商议各部门压缩“二五”计划指标的问题。在周恩来的主持下，到8月上旬，国务院常务会议通过了国家计委编制的“二五”计划新方案。毛泽东本来就对政治局会议确定的“既反右倾保守又反急躁冒进”十分不满，现在面对大大压低了指标的“二五”计划新方案会采取什么态度，周恩来确实没底。[②] 就在这时，莫斯科和苏联专家的意见让周恩来心里的石头落了地。

“二五”计划草案虽然是中国自主编制的，但依然离不开苏联的技术帮助和指导。特别是因为在“二五”计划的工业项目中，许多骨干工程还是苏联设计和指导实施的，这里不仅有相当一部分是“一五”计划期间开工而顺延至“二五”计划期间的，还有大量中国新增加的项目。因此，中共

---

① 季洪：《新中国电影建设四十年（1949～1989）》，1995，未刊，第45～46、49～50页。

② 关于这一过程及反冒进的背景，参见沈志华《思考与选择——从知识分子会议到反右派运动（1956～1957）》，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2008，第三章。

中央七届六中全会决定，“二五”计划将征得苏联的同意，并与苏联的第六个五年计划相协调。[①]

1956年初，中共中央书记处决定派李富春、张闻天、黄克诚三人出席苏联和东欧八党会议。周恩来要求李富春顺便征询苏联对中国经济发展远景规划和“二五”计划的意见，并指出这些都是“初步方案”，试着向苏联提出，“看他们如何反应”。2月6日，李富春回国后向周恩来报告了莫斯科之行的情况，没有提到苏联方面对“二五”计划的意见。[②] 对于中国这个雄心勃勃的计划，莫斯科大概一时还没有反应过来。

实际上，早在1956年1月，正在中国工作的苏联专家已经对“二五”计划中存在的某些具体问题提出了倾向性意见。如在核编综合财政计划时，专家伊里因指出：“要估计到如果基本建设规模及其他支出计划过大，以至于不胜任时，那不仅不能提高人们的生活水平，甚至可能降低人民的生活水平。”他认为，“二五”综合财政计划总的看来“存在着很大的财政差额”，应“严格地审核”。在莫斯科的苏联财政局局长杜齐诺夫讲得更为直接，他指出：财政计划规定利润收入1417亿元，是“一五”计划的3倍，“这个指标偏高了”。“重工业部新企业投入生产的第一年利润率为老企业的40%，第二年为70%，这种计算有很大的假设性，因而不能将其运用到五年计划中。”[③]

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确定了新的方针后，决定派李富春再次访苏，征求苏联的意见。出国前，6月18日李富春先听取了在华总顾问阿尔希波夫的意见。阿尔希波夫委婉地指出：“五年计划的生产和建设规模很大，在这个条件下，工业、农业和基本建设所采取的增长速度也是很高的。因此，希望对涉及以下两个方面的某些问题进一步加以研究，这两个方面就是：寻求国民经济各部门和各部分发展中的较正确的比例关系；使计划在设备、原料资源和物力、财力方面有更可靠的保证。”总的来讲，“五年计划各年的投资额分配得不够平衡”。经过初步计算，苏联专家认为1958年和1959年的投资要达到规定的增长速度，“在水泥和钢材方面恐怕没有保证，所以

---

① 《1955年11月15日费德林与刘晓会谈备忘录》，ЦХСД，ф.5，оп.28，д.308，р.5142，л.131－139。

② 《周恩来年谱》上卷，第534、544～545页。

③ 《关于苏联专家对我国“二五”计划草案意见的一组文献》，《中共党史资料》2004年第1期，第18～22页。

更有必要削减"，"其他几项指标的增长也不平衡"。阿尔希波夫还详细提出了对各项指标的意见，其中特别指出，希望各种经济作物的增长指标要从"现实性"出发；编制财政计划时"希望将收入规定得高于支出"；希望再检查一下"二五"计划期间拟进行建设的钢铁工业、有色金属工业、化学工业和其他部门的重大项目在原料资源，首先是地质储量方面是否有保证等。①

6月19日，李富春率中国政府经济代表团访苏，继续就第二个五年计划的轮廓草案征求苏联政府的意见，同时与苏联就中国"二五"计划期间的援建项目进行谈判。李富春带去的是"二五"计划轮廓草案的第一方案，在交换意见时，李富春解释说，这个方案只是轮廓草案，还要再做修改，并提交中共八大会议审查，作为党的建议通过。苏方在第一阶段综合小组会谈中认为，这个轮廓草案是积极的，但是过于紧张，计划的根据还不够充分，在国民收入中积累的比例太高，成本降低也太多，财政收入不可靠，物资平衡上缺口多，某些技术经济指标定得太紧，实现计划的物资保证也不够充分。

8月17日，李富春同苏联国家计委主席巴伊巴科夫和第一副主席帕乌金会谈。帕乌金转达了苏联方面对中国"二五"计划草案的意见。帕乌金表示，对这个草案所规定的发展国民经济的方针、任务和基本道路没有意见，但是感到这个计划相当紧张，对草案规定"二五"时期积累率由"一五"时期的22%提高到26%，同时还要使居民收入增加1/3表示怀疑；认为农业计划要超额完成是困难的，特别在农业的收获量方面；物资平衡方面也有很大差额，有些重要物资的平衡有赤字；基本建设投资比"一五"时期增加近两倍，这样的增长比例太大了。帕乌金建议减少基本建设的投资，并且首先从降低机器制造业的发展速度和投资着手，以缓和整个计划的紧张情况。巴伊巴科夫主要谈了对中国请求苏联援助的答复，既表示要诚心诚意地援助中国，也解释了苏联在这方面存在的一定困难。李富春表示，计划指标过高，增长速度太快，基建投资过多，物资仍有缺口，这些问题中国党已着手解决。现在由苏联方面提出来，对中国党也有所裨益。尤其是苏联方面以自身的教训提醒要注意农业问题，更有启示作用。李富春表态说，除个别

---

① 《关于苏联专家对我国"二五"计划草案意见的一组文献》，《中共党史资料》2004年第1期，第9～15页。

问题外，99%都同意苏联的意见。[①] 李富春这样说自然是心里有底，因为他带去的只是第一方案，而此时周恩来在国内已经拿出了新方案。

对于中国“二五”计划的宏大目标，苏联最高领导层也进行了讨论。俄国解密档案显示，8 月 27 日，苏共中央主席团专门召开会议，讨论中国的“二五”计划草案和苏联对中国的援建项目问题。根据会议记录，多数人认为中国的计划是不现实的，苏斯洛夫、卡冈诺维奇、别尔乌辛等人指出，中国提出的增长“速度过快了”，“中国人的出发点是过快的、不现实的工业化速度”，“国家计划委员会所做的结论也过高了”。至于说到对中国的援助，许多人感到苏联的负担过重。马林科夫认为，苏联对于中国“二五”计划所承担的义务过多，应该进行修改，并向中国人解释清楚。赫鲁晓夫也说：“我们答应这些要求之后会出现什么样情形，应该仔细计算清楚。过重的负担会给我们自己的经济造成损失。”会议批准了苏共中央致中共中央的信，委托巴伊巴科夫将这封信连同苏联国家计委对中国“二五”计划指示草案的意见，一并交给李富春。信中指出，在这份文件中阐述的国民经济发展速度过快，而苏联方面的技术援助，尤其是在提供设备方面，多数项目要从 1961 年开始供应，有的可以从 1960 年开始供应。[②] 看来，毛泽东设想的高速度发展计划，不仅国务院主管人员和部门无法接受，而且超出了苏联提供援助的能力。

中共中央已定于 8 月下旬召开七届七中全会，“二五”计划和报告亟待定稿，迫切需要了解苏联的意见和莫斯科商谈的结果。8 月 10 日，周恩来致电李富春，要求张玺提前回国。18 日再电，要求李富春一行月底赶回，参加八大预备会议。22 日，从莫斯科返回的张玺向周恩来汇报了同苏联政府谈判的情况。[③] 9 月 3 日李富春回国，并带回了 9 月 1 日苏共中央正式给中共中央的复信。[④] 李富春后来报告说：这次谈判，我们提出的项目，苏共中央做了认真审查，尽最大努力也只能满足我们半数的要求。因为我们要他

---

① 以上所述会谈过程，参见房维中、金冲及主编《李富春传》，第 484～487 页；阎明复《我随李富春访问苏联》，《炎黄春秋》2005 年第 4 期，第 27 页。

② РГАНИ，ф. 3，оп. 12，д. 1005，л. 24－27об.；ф. 3，оп. 14，д. 54，л. 2－3，*Фурсенко А. А.*（*гл. ред.*）Президиум ЦК КПСС 1954－1964，Том Ⅰ，Черновые протокольные записи заседаний стенограммы，Москва：РОССПЭН，2003，с. 163－164，959.

③ 《周恩来年谱》上卷，第 608～609、613 页。

④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第 544～545 页；房维中、金冲及主编《李富春传》，第 488 页。

们援助的项目很多，占其国内生产的比例很大，原材料的供应能力不够，有些设备，苏联自己也满足不了国内需要。李富春颇为感慨地承认：通过这次谈判感到，我们原来提的计划和方案确实冒了。[①]

莫斯科的意见是有分量的。苏联毕竟是老师，有长期的计划工作经验。更为重要的是，既然确知不可能从苏联那里得到期望得到的援助规模，“二五”计划就只能做相应的压缩。薄一波回忆说：“苏联的答复，对周总理主持修改的‘二五’计划草案被中央采纳起了有利的作用。”[②] 经过如此的反复和周折，国务院提交的“二五”计划方案，终于得到了毛泽东的认可。9月13日，毛泽东对周恩来送交的关于“二五”计划的建议报告批示：“看了一遍，很好。作了一些小的修改，请酌定。”同日11时又批示：“对苏联和各国专家对我国帮助的功绩提一二句为好。”[③] 至此，提交中共八大的《关于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二个五年计划的建议的报告》最后形成。[④]

在科学技术方面，直到1955年初，苏联在中国科学院只有3位专家，1位负责全面问题的高级顾问、1位语言学顾问和1位高分子化学顾问，这显然不能适合中国在“一五”计划期间全面发展国民经济的要求。苏联科学院通讯院士B. A. 科夫达是驻中国科学院的苏联专家组组长，并担任院长顾问。他向外交部呈交的关于1955年上半年驻中国科学院苏联顾问工作情况的报告受到重视，并被转交到苏共中央。据科夫达反映，中国科学院的领导人在私下交谈时，承认苏联在工业领域和传授政治经验方面给予了中国无私的帮助。不过，他们也委婉地指出，两个科学院之间的业务交往和学术合作还很薄弱，在培训人才方面做得很少。因此，科夫达向苏联外交部提出了关于增加驻中国科学院的顾问人数的问题，并认为：“在诸如数学、物理学、地球物理学、地质学、水文学、历史学、经济学这样的知识领域有经常性的高度专业技能的顾问—科学家是很适宜的。显然，中国同志将会正式地提出

① 《中央人民政府大事记》第4卷，第95页。

②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第545页。

③ 《周恩来年谱》上卷，第615页；《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6册，第199页。

④ 后来，在“大跃进”的高潮中，周恩来制定的“二五”计划未能落实。而毛泽东则对反冒进的做法展开了极其严厉和猛烈的批判。（《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7册，第32～36页；逄先知、金冲及主编《毛泽东传（1949～1976）》，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第772～773页；李锐：《1958年那条“总路线”形成前后的党内斗争》，《炎黄春秋》1996年第8期，第17页）由此也可以推断，毛泽东在不得不接受“二五”计划新方案时，对莫斯科和苏联专家的意见做何感受。

这个问题。” 在取得苏联顾问的支持后，中方正式提出了申请，要求在1955年将驻中国科学院顾问小组的人数增加到8人，在1956年增加到12人。在征得尤金大使和文化科学参赞A. Ф. 马尔采夫的同意后，问题及时得到了解决。[①] 苏联专家不仅对科学研究工作进行一般性指导，还为制订中国的科技发展规划做出了极大努力。到1956年10月，近百名苏联专家历时半年，协助中国科学家完成了《1956～1957年科学技术发展远景规划纲要》的起草工作，规划提出了国家建设所需要的重要科学技术研究任务共57项，研究课题616个，整个规划连同附件共600多万字，为奠定中国科技发展的基础做出了重大贡献。[②] 在相关文件及其附件中，苏联专家对每一项课题的实质内容、完成课题的途径和方法，用俄文进行了详细的阐述和论证，篇幅长达15000页。[③]

在劳动管理方面，1950年代初期，由于制度不健全，中国各地厂矿企业普遍存在问题。[④] 苏联专家小组认为需要立即进行制度上的整顿和改进。1953年12月苏联专家专程赴东北考察，并与劳动部干部多次商谈，认为当前普遍存在和急需解决的问题是，劳动组织混乱，人力浪费很大，管理机构重叠，人员盲目增加。苏联专家还就工资管理中的生产定额、劳动立法、停工和调动人员的工资、临时工和预备工的待遇及边远地区的补贴等一系列问题发表了意见和建议。[⑤] 在此基础上，苏联专家组于1954年1月建议中共中央责成劳动部和全国总工会及其他部门合作解决这一问题。[⑥] 半年后，政务院便颁布了根据全国总工会建议制定的《国营企业内部劳动规则纲要》，并责成各企业主管部门根据该纲要制定本部门的劳动规则。[⑦]

---

① ЦХСД，ф. 5，оп. 17，д. 508，л. 126－129、180，转引自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с. 71－72.

② 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上卷，人民出版社，1999，第593页。

③ *Филатов* Научно-техническое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о，с. 19.

④ 天津、武汉、郑州等地对有关情况的报告详见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3～195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劳动工资和职工保险福利卷》，中国物价出版社，1998，第321～332页。

⑤ 《1953年12月21日政务院财经委员会关于“苏联专家对工资工作几个问题的解答”下发的文件》，辽宁省档案馆藏：ZA31－1－876，第13～17张。

⑥ TsKhSD，f. 5，op. 28，roll. 5104，no. 138（January-October 1954），转引自 Kaple，“Soviet Advisors in China in the 1950s，” Westad（ed.），*Brothers in Arms*，pp. 122－123.

⑦ 《1953～195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劳动工资和职工保险福利卷》，第316～321页。

大连造船厂是苏联1945年接管的老厂，较早实行了一套苏联的企业管理制度。1947年陈云主管东北经济工作时，就对那里实行苏联的八级工资制拍手叫好。1950年代中苏合营后，大连造船厂便成为全国企业社会主义管理模式的一面旗帜。例如在技术管理方面，1953年初苏联海运部对该厂编制的年度技术组织措施计划，做了22条具体指示，涉及基本建设工程、全面推广应用先进工艺技术和加强对工人的技术培训等各方面内容。在全面提高企业管理水平的基础上，1955年4月编纂出《中苏造船公司各种规定及条例汇编》，其内容分为组织机构及职责条例、生产管理、技术管理、财务管理、基本建设、技术保安、人事与教育、职工福利、奖惩、防卫工作及其他等10个部分，收录各种命令、通令、条例和规定等计507条，号称“企业管理天书”，并在全国推行，带动了中国造船业企业管理现代化的进程。[①] 冶金工业的管理工作也是苏联专家推动的。早在1951年1月，苏联专家就对鞍山钢铁公司的管理机构提出了一套完整的整编意见。[②] 同时，苏联专家还帮助东北的许多企业建立了各级计划机构，推行使用计划表格，确定生产责任制，实施“流水作业法”，大大加强了生产的科学管理，提高了劳动生产率。[③]

中国很多工业部门从无到有，都倾注了苏联专家的心血和汗水。中国汽车工业的摇篮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全套引进苏联设备和零件，并由苏联专家帮助筹建。在1953年7月15日破土动工前，苏联就派出希格乔夫（总顾问）和一批技术培训及土建专家进行现场指导，以后又陆续派来近200名各方面专家，从产品工艺、技术检查到设备安装、生产调度，都有苏联专家把关，还配备了技术科长、车间主任直到各车间高级调整技工的全班人马。他们手把手地教中国技术人员和工人安装、调试及组织生产，直到1956年7月13日从总装线开出第一辆中国制造的汽车。[④] 在航空事业方面，苏联专家组组长瓦西列夫对于中国航空工业如何从修理飞机过渡到制造飞机，提出了许多根本性建议，并设想了非常具体的途径和方法。40余年后，中国航

---

① 刘子明、徐金成等主编《大连造船厂史（1898～1998）》，大连造船厂编印，1998，未刊，第124～137页；《2001年9月21日沈志华采访徐金成记录》。

② 《1951年1月13日鞍山钢铁公司关于苏联专家对鞍钢管理机构整编意见给东北人民政府工业部的报告》，鞍山钢铁公司档案馆藏：500－2.1－9。

③ 《人民日报》1951年2月15日，第2版。

④ 第一汽车制造厂企业研究中心编《中国汽车工业的摇篮——第一汽车制造厂三十周年纪念文集》，1983年印制，未刊，第38页。

空工业创始人之一段子俊回忆起这段往事时，由衷地说：“瓦西列夫对中国航空工业起步是功不可没的。”①

鞍山钢铁公司是苏联援助改造的重点企业，该公司关于1957年专家工作的总结报告说，苏联专家一年里共提出176项改进各方面工作的建议，亲自指导和帮助解决了许多重大问题，对鞍钢的生产建设起了很大作用。基本建设方面：专家帮助进行了新烧结、新选矿、新焦化、浮选车间、三号高炉、二连轧车间大石桥镁矿厂等项基本建设工程的施工、验收、试车调整和开工准备工作，保证了新工程及时顺利地投入生产。改进生产方面，在专家的指导和帮助下，不仅提高了数量和质量，而且提高了生产技术水平。进行了一系列研究工作并改善了重轨钢质；试轧成功85种新产品，进一步满足了国家建设的急需钢材；改进了隧道窖热工制度，使成品率提高了25%，并试制成功了铝镁砖。管理工作方面：专家帮助研究并制订了1957年的生产计划和完成计划的措施，帮助公司领导处理了难以解决的重要问题，例如矿石和炼钢原料不足问题，二初轧主传动事故问题、改进运输工作等。总之，报告认为苏联专家所给予的帮助是全面的，巨大的，是胜利完成第一个五年计划和1957年计划的重要因素。②

特别值得一提的是中国的舰艇制造业。在新中国海军初创阶段，只能依靠修复旧船和改装商船建造一些巡逻艇，朝鲜战争期间则完全依赖购买苏联的舰船。1950年10月8日毛泽东致电斯大林，希望苏联转让技术和提供设备，帮助中国建造驱逐舰、扫雷艇、鱼雷快艇等。经过长期的谈判，中苏于1953年6月4日签署了《关于供应海军装备及在军舰制造方面对中国给予技术援助的协定》（简称《六四协定》）。1954年11月，随着技术组织措施逐步落实和图纸资料及器材设备陆续到位，苏联政府组织了专门的技术援助委员会来华。该委员会在华期间先后共有288位专家（协定规定不超过150人），其中包括舰艇设计30人、建造工艺136人、安装调试44人、工厂设计16人、交船验收58人及4位总顾问。委员会及其下属各专家组按工作性质和分级原则与相应的中方机构对口配合，从船舶工业管理局直到各厂科室。在施工和制造过程中，除安装调试和交货专家轮流到各工厂进行调试和

① 王凡：《周恩来、李富春与新中国航空工业的创立——原航空工业部党组副书记段子俊访谈》，《党史博览》2001年第4期，第14～15页。

② 《1957年鞍山钢铁公司专家工作总结》，鞍山钢铁公司档案馆藏：500－2.1－20。

协助交船验收外，各类产品的设计专家组和工厂建造专家组分别固定地常驻产品设计分处和各建造工厂。在编制造船工业长远规划，选购配套机电设备，解答工艺技术难题，翻译校对图纸资料，选择各型舰艇试航基地，以及培训中方技术人员等各个方面，苏联专家给予了全方位的指导和帮助。这一协定的执行，奠定了中国舰艇制造工业的基础。[①]

关于对黄河进行综合治理和利用的思想，最早也是苏联专家提出的。1952 年春天，水电工程局局长张铁铮邀请正在丰满电站工作的苏联专家格里哥洛维赤和瓦果林奇到黄河三门峡进行勘察。格里哥洛维赤介绍了苏联建立全新的水能利用科学，对大河流域做全面规划和综合利用开发的经验，并建议在黄河也应采用此种开发方式，由水利部与燃料工业部联合向中央提出建议，请苏联专家组帮助进行统一规划。中国政府采纳了这个建议。于是，1954 年 1 月 2 日苏联电站部派出以列宁格勒水电设计院专家为主的苏联专家组来到中国，组长为总工程师柯洛夫，组员有谢里万诺夫（水力工程）、巴赫卡洛夫（水文与水利计算）、阿卡拉可夫（施工）、阿卡林（工程地质）、戈尔涅夫（灌溉）、卡麦列尔（航运）等人。经过历时 100 天、行程 12000 多公里的实地勘察，在苏联专家的帮助下，水利部于 1954 年 10 月底完成了《黄河综合利用规划技术经济报告》，并选定三门峡和刘家峡为第一期工程，要求在 1955～1967 年内实施。[②]

北京的城市建设和发展也得益于苏联专家的帮助。北京城的改造和建设规划方案通过以后，1953 年 11 月北京市委便提出聘请苏联专家来京工作的问题。以城市规划专家谢·阿·勃得列夫为首的苏联专家组一行 9 人于 1955 年 4 月到达北京。北京市政府成立了都市规划委员会，按城市规划的专业划分成经济、总图、绿地、道路、交通、热电、煤气和给排水 8 个组，由 7 位专家负责对口指导（建筑设计专家和建筑施工专家以指导建筑设计院和建工局的工作为主），在市委的直接领导下进行研究与编制首都城市建设总体规划的工作。这 9 位专家都曾长期参与莫斯科的规划和改建工作，有着丰富的经验，而且对待工作严肃认真、不辞辛苦。他们经常向各业务组提出各种建议和方案，仅整理出来的专家谈话简报就有 600 多期。专家们还系统地为中方工作人员讲课，不仅讲授城市规划的理论和方法，还介绍莫斯科

---

① 俞伯良主编《〈六四协定〉史料集》，第 4～8 页。

② 《李锐往事杂忆》，第 169～170 页。

市规划的经验和教训。据不完全统计，9位专家共讲课216次，整理编印出讲稿17册，150多万字。苏联专家特别注意对现状进行调查，他们一方面指导各业务组认真了解城市建设的情况和问题，一方面亲自查看城市现状，并学习中国有关城市建设的方针政策。经过两年半的努力，北京市总体规划和建设的初步方案定稿，苏联专家于1957年底回国。直到今天，北京市城市规划管理局和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仍然认为，这个苏联专家组是专业相当齐全、工作时间较长、发挥作用较好的专家组之一。①

在国防建设方面，苏联专家不仅是在一般意义上帮助训练中国指战员掌握现代军事技术，特别是在一些对于中国军队来说完全不曾有过的部门和业务，苏联顾问既是教员，又是具体工作人员。例如，军事地图的绘制对于中国就是一个全新的课题。曾在国防科委任职的王亚志告诉笔者，旧中国测绘事业十分落后，据说只在1/3的国土上进行过局部测绘，而且精度很差，无法连接。能够符合军事标准的，只有日本人在东北测绘的地图，以及日本、英国、美国、法国在中国测量的海图，以致中国人在中国的海域作业，却要使用外国人的海图。新中国成立后，1950年5月组建军委测绘局，1953年7月设立海道测量部，1956年7月设立国家测绘局。然而，只有机构，没有人才，测绘工作仍然无法开展。除了向苏联派遣留学生外，1953年7月军委成立了测绘学院，但学生要到4年以后才能毕业。在这种情况下，唯一的办法还是请苏联专家帮助。一方面，是直接请苏联技术人员帮助绘制地图。1954年9月25日，周恩来致电苏联部长会议主席布尔加宁，请苏方协助在1955年内完成在中国东部测绘军用地图需要的6条一等三角锁（计400～500点）平差计算工作；在1956年为中国绘制五万分之一地形图50幅。另一方面，就是聘请专家到中国来，帮助中国培养测绘人才和进行实地测量与绘制地图。1953年9月开学的哈尔滨军事工程学院海军工程系中设海道测量专业，聘请3位苏联专家讲授天文大地测量、海道测量和航海设备课程。军委测绘局从1953年起到1957年，共聘请苏联专家30多人。开始中方只聘请了天文、大地测量和制图专家共3人，首先是开展野外作业。按程序，天文、大地和航空摄影业务应走在地形测图之前，因此又报请周恩来批准，

① 北京市城市规划管理局、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党史征集办公室编《党史大事条目》（在市委专家工作室工作的苏联专家），1995，未刊，第28～41页；郑天翔：《回忆北京十七年》，北京出版社，1989，第60～61页。

由苏联派来一个大地测量队和一个航空摄影队，来华帮助进行测量。中国派人员加入苏联测量队进行学习，掌握有关业务。军委特别聘请了苏联著名学者马扎耶夫教授来华讲授天文基点施测技术，布郎热教授来华讲授重力基点施测技术。在苏联专家帮助下终于搞出了很精确的三角锁纲，定名为“1954 年北京坐标系”。将大地测量从东北推到新疆，与苏联的三角锁联测相比，误差只有 8 米。继之又确定了“1954 年黄海平均海水面高程基准”，以及“1956 年黄海高程系”，列入了中国的《大地测量法式》。[①]

为提高中国的国防能力和技术水平，除了按计划派遣专家来华工作，苏联还主动提出派专家来华讲授特别的专业知识。1955 年 1 月，苏联代总军事顾问乌尔巴诺维奇同彭德怀谈顾问工作时说，苏联国防部拟派检查组来华检查苏联顾问的工作，并可顺便向中国军队高级干部做一些专题报告，彭德怀表示欢迎。后来苏方通知国防部检查组推迟到秋季来华，彭德怀提出，目前存在原子武器的威胁，而中国的防空力量又十分薄弱，如何在战术、战略、城市建设、交通建设等方面对原子弹、氢弹、原子炮、飞弹进行防范，希望在不妨碍苏联国防保密的情况下，介绍一些敌人方面的新式武器性能和防范的方法，以使我军对未来战争预做准备。后经乌尔巴诺维奇向国内请示，并由中方正式提出请求，苏联国防部将专门为中国准备的防原子武器专题报告的材料于 7 月 25 日送到北京，报告团随后到达。报告的内容都是根据最新材料编写的，其中包括：尼吉金中将讲的原子武器及其使用原理；多洛什杰维奇少将讲的对国民经济物体、大城市和居民地的原子防护组织；杰斯潘诺夫中将讲的方面军和集团军在现代战役中的对空防御原则；奥金索夫少将讲的在现代条件下国土防空的基本原则；克鲁赤林上校讲的战争初期所需武器、装备、弹药的军事技术物资动员及申请书的拟制；保多夫上校讲的在战争发生情况下全国国民经济资源（人员、运输汽车、工程建筑器材、马匹、辎重和地方器材）的使用程式；柯尔聂夫中校讲的海军基地的原子防护。这些专题报告对于中国军队高级干部增加关于原子武器的使用和防护知识，起了极大的作用。[②]

1954 年以后，中国的现代化军事装备逐渐增多，苏联专家对于中国军队掌握现代化装备的帮助非常大。如海军购买的第一批苏联驱逐舰 1954 年

① 《沈志华采访王亚志记录》。

② 《沈志华采访王亚志记录》。

10月到达青岛基地后，中方舰艇人员的训练，就完全是在苏联专家的帮助下，按照苏联海军《战斗训练教范》规定的内容进行的。这是一次正规的训练，从驱逐舰大队的大队长、舰长，直到部门长、军士长，都是两套班子，实行对口培训。在教学训练中，苏联专家要求得非常严格，理论考试不合格者绝不允许实操，执行条令条例、规章制度绝不含糊，不准确的动作反复操练直到符合要求为止。在苏军官兵积极、真诚的帮助下，中国舰员的军事素质在很短时间内便有了明显提高，并很快开始独立操作和值更。此后，苏方军士长以下人员全部回国，只留下部门长以上专家，舰上各主要部位的操纵指挥也有了一个根本的变化，由以前的苏联专家操作、中国舰员见习，到中国舰员操作、苏联专家保驾，进而变为在一般情况下中国舰员的独立操纵。[①]

高等教育也是苏联专家发挥作用的重要领域。[②] 1954年10月5日，高等教育部发布了《关于重点高等学校和专家工作范围的决议》。决议规定的重点大学的四个条件之一就是要有苏联专家的指导和帮助。决议还明确规定了苏联专家在重点高等学校的工作范围，即指导所在学校的教学工作，帮助培养及提高教师水平，指导培养研究生工作，指导修订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以及指导建立实验室等。此外，还要求苏联专家抽出一定时间帮助其他学校的教师进修，举办短期训练班；根据高等教育部的计划，每学年有一个月的时间到外校讲学；帮助外校解决重大疑难问题及教学方面的关键性问题；协助高等教育部解决有关的工作问题。[③]

1953～1957年，高等教育系统共聘请苏联专家567人，据1954年12月底的统计，全国聘请苏联专家的高校已有35所。此外，还有7所中等专业学校聘有苏联专家15人。高等教育部在《1954年专家工作总结报告》中，对高教部和教育部的苏联顾问和专家给予了很高的评价。报告说，仅1954

---

① 苏军等：《回忆海军驱逐舰大队》，《当代中国海军》，第122～123页；《沈志华采访王亚志记录》。

② 尽管苏联专家来华后主要被分配在高等教育领域工作，但他们对中国中、小学教育的影响也是不容忽视的。北大国际关系学院课题组采访北京丰台区教育局离休干部邢锦棠时得知，苏联专家的教学思想在北京市中、小学中的影响是相当大的。特别是时任苏联教育部长的著名教育家凯洛夫来华做报告后，苏联的五分制和五段教学法在北京的小学教学中风靡一时。见《2002年10月20日蓝建学、王日华采访邢锦棠记录》。

③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大事记（1949～1982）》，教育科学出版社，1983，第114页；罗时叙：《由蜜月到反目——苏联专家在中国》，第316～317页。

年一年，苏联顾问便直接或帮助修订了高校教学计划241种（理工科185种，综合大学37种，农林学校19种），协助审批中等专业学校的统一教学计划131种，指导及组织修订了8种基础课程的教学大纲。这一时期苏联专家帮助拟订的各种规章制度主要有教师工作量制度、生产实习规程、考试考查办法、科学研究规程，以及中等专业学校的章程、组织机构标准、考试办法等。[①]

北京大学虽然聘请苏联专家较晚，但受其影响却很大。该校13个系35个专业的教学计划，大多是在苏联专家的帮助下，以苏联相同专业的教学计划为蓝本，并结合中国的具体情况，特别是考虑到国家建设的需要和教师、学生的水平，经过反复修订而制成的。除帮助编写各门主课的教学大纲和教材，为本科生和研究生授课、指导论文外，苏联专家还亲自指导年轻教师进行科研工作，从选择题目、查阅文献、收集资料、拟定基本论点到实验室的操作技术等，都给予具体指导。这样做，不仅提高了教学质量，也促进了科研风气。[②] 北京钢铁工业学院在两年中建立的40多个现代化实验室，都是苏联专家从设计到安装一手帮助搞起来的。[③] 吉林大学自1955年10月至1959年3月聘请了5位苏联专家，他们培养了9名研究生和18名进修教师，帮助建立了6个新的实验室，还提出112条改进教学工作的建议，校方感到受益匪浅。[④]

中国的技工学校从无到有，也是苏联专家帮助建立的。旧中国没有技工学校，技术工人的培养就是靠师傅带徒弟这种传统的方式。劳动部苏联顾问和专家的主要工作之一就是帮助建立和发展技工学校，这是现代工业发展的要求，也是建立新中国工业基础所必需。中国的第一所技工学校——位于北京东郊的北京技工实验学校（后改为北京经济学院，现为首都经贸大学），就是苏联专家帮助建立的，并且作为全国的样板，带动了中国各地大批技工学校的出现。[⑤] 为了推动技工学校的正规化发展，劳动部专家组组长符拉索夫利用他在国内担任苏联劳动后备总管理局副局长的关系，要求苏联政府给

---

① 高等教育部档案，1954年长期卷，卷84，转引自《中国教育通史》第6卷，第103～105页。

② 《苏联专家谈话报告集》，北京大学编印，1955，未刊，第1～3页。

③ 《人民日报》1956年11月15日，第7版。

④ 《1960年8月22日吉林大学关于苏联专家建议执行情况的汇报》，吉林省档案馆藏：77－6－122，第37～41张。

⑤ 《2002年10月12日沈志华采访李正亭、黄正身记录》。

北京技工实验学校提供先进的设备和教具。1956 年 3 月苏联劳动后备总管理局赠送给该校 8 个专课教室的直观教具和 1 个教学资料陈列室、1 个教学方法研究室的全套设备，其中包括金属切削机床和机械化工具 40 种、模型和模样 1100 种、有声电影机 1 部、放映器材 24 套、光学仪器和电力仪器 45 件、各种工具和量具 575 种、各种教学用图 450 张及教学研究资料 2000 份。同时，还派遣两位专家来华指导安装和使用。[①]

原劳动部办公厅副主任李正亭和编辑黄正身在接受采访时都谈到了劳动部苏联专家的工作作风，说他们要求非常严格，有时甚至是武断，但做事特别认真。专家组长符拉索夫经常去全国各地的技工学校视察和听取汇报，检查那里的工作和条件是否达到要求。凡是不合格的，必定限期改正。他们的实干精神，对促进中国技工学校的正规化发展起了重要作用。[②] 如 1955 年初，符拉索夫从北京来到辽宁皇姑屯机车车辆修理工厂技工学校，调查研究中国的技工培养工作，并且针对该学校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结合苏联的经验提出了 15 条建议，极大地促进了那里的技工培养工作。[③]

甚至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也是在苏联专家的帮助下起草和制定的。据苏联大使尤金的报告，1954 年 3 月底，在中央政法委工作的苏联专家“根据彭真的请求，研究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并且准备了对这个宪法草案的法律、编辑性质的意见，在征得总顾问和大使的同意之后，这些意见转交给了中国同志。其中大部分被采纳，并在此基础上对宪法草案的文稿进行了相应修改”。[④] 毛泽东的谈话证实了这一点，他在同尤金讨论宪法草案时指出：“宪法草案起草委员会研究了苏联法律专家提出的意见，认为其中的一些意见完全正确，并且已经对草案作了相应的修改。”毛泽东还将经过修改的宪法草案寄到莫斯科，请苏共中央委员会研究并提出意见。[⑤]

---

① 《劳动》1956 年第 4 期（技工培训专号），第 1～9 页；《沈志华采访李正亭、黄正身记录》。

② 《沈志华采访李正亭、黄正身记录》。

③ 辽宁皇姑屯机车车辆修理工厂技工学校：《我们是怎样在贯彻劳动部苏联顾问符拉索夫同志的建议》，《劳动》1955 年第 3 期，第 91～92 页。

④ ЦХСД，ф. 5，оп. 30，д. 228，л. 98，转引自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с. 65.

⑤ АВПРФ，ф. 06，оп. 13а，д. 227，п. 39，л. 6，转引自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с. 66.

最后，说到苏联专家的作用，还要提一下专家家属的问题。按照规定，凡是到中国工作时间超过半年以上的专家都可以携带家属。通常是苏联专家白天出去工作，孩子上学，夫人待在友谊宾馆里无所事事，她们不用做饭、不用洗熨衣服，甚至也不用打扫房间。她们经常出去游览，去剧院和电影院，或去商场和王府井购物。[①] 就人数而言，来到中国的苏联专家家属不仅不会少于，甚至还多于专家本身。如 1956 年 6 月，在华苏联专家 2189 人，加上家属则有 5000 人。[②] 到 1960 年专家撤退时，苏联驻华使馆通知，8 月分批撤退的苏联专家有 1400 多人，而专家家属则有 1700 多人。[③] 如此众多的家属对于急需俄语服务的部门和单位是具有吸引力的，聘请专家家属参加工作，不仅可以解决许多单位俄语人才不足的问题，同时也增加了苏联专家的收入。鉴于这方面的要求，1956 年国际妇女节那天，国务院通知，"各部门确实由于工作需要，可以聘请专家家属参加工作"，办法是，由聘请部门提出具体人选，在北京，报请国务院专家工作局会同北京专家组织协商决定；在各省、市，如系聘请专家家属担任普通职务，如俄文教师、俄文打字员、技术员、化验员、护士、司药等时，由聘请部门报请各该地区主管专家工作的机构会同当地专家组织协商决定，并抄送国务院专家工作局；如系聘请专家家属担任比较负责的职务，如工程师、教授、编辑等，则由当地聘请部门向各该地区主管专家工作的机构提出，并由他们取得当地专家组织同意后，报请国务院专家工作局会同北京专家组织协商决定。不过，苏联专家家属参加工作需要支付的工资及其他一切费用，由各该单位行政费报销，不列入苏联专家经费项目之内。[④]

中国政府和人民非常感激苏联专家的真诚帮助和重大贡献，并且给他们提供了超出双方政府间协定的优厚待遇和工作条件。

---

① Mikhail A. Klochko, *Soviet Scientist in Red China*, Translated by Andrew MacAndrew, New York: Frederick A. Praeger, Inc., 1964, p. 56.

② 《1956 年 6 月 28 日习仲勋在全国外国专家招待工作会议上的指示》，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138，第 2～5 张。

③ 《1960 年 8 月 1 日国务院关于送别返国苏联专家应当注意事项的通知》，铁道部办公厅档案处藏国际联运局档案，卷号 479，第 1～5 张。

④ 《1956 年 3 月 8 日国务院关于发送"聘请苏联专家家属参加工作暂行办法"函》，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143，第 117～120 张。从这个规定看，吸收专家家属参加工作的条件并非有些专家本人回忆的那样，必须是共产党员。见 Kaple, "Soviet Advisors in China in the 1950s," Westad (ed.), *Brothers in Arms*, pp. 125－126。

三　苏联专家的实际待遇和工作条件

在中苏争吵的年代，在华苏联专家的工作条件问题是一个经常的话题。苏联人抱怨其专家在中国受到不公正的待遇，不仅在华苏联专家和顾问多次反映，就连苏联政府也出面请求中国各级政府机构保证为苏联专家提供正常的生活和工作环境；责备中国政府故意非难苏联专家，给予他们的工作条件是无法忍受的。[①] 中国人则认为苏联专家在工作中有大国主义表现，看不起中国，专家工资过高，是中苏关系不平等的表现，等等。[②] 当然，这些在双方关系恶化时的说法或评论都没有反映历史的真实情况。

据笔者考察，中国为聘请苏联专家所需的支出分为三个部分：专家本人的在华工资，专家在华工作和生活的补贴费，以及为弥补专家原单位损失而付给苏联政府的补偿金。

尽管在有关苏联专家待遇的协定中确定的原则是专家工薪水平与中国同等人员保持一致，但从实际情况看，中国政府规定的苏联专家在华工资从一开始就普遍高于中方同等人员的工资。据 1952 年 2 月 18 日陈云、薄一波、李富春关于临时来华苏联专家工薪标准问题给周恩来的报告所说，在中国长期工作的苏联专家，其工薪待遇按照协定与中国当地相当职务和能力的专家现行工薪一致，但实际上支付给他们的工薪是高于国内标准的。除了按现在专家的标准向苏联政府支付补偿金外，报告人根据长期在华工作苏联专家的工资标准制定了临时性技术援助专家的工薪，并按照当时计算工资的工作分值，将其工薪标准分为七级：一级设计总工师，2900 分；二级设计组负责人，2800 分；三级设计组工程师，2600 分；四级主任工程师，2300 分；五级工程师，2000 分；六级主任工程师，1600 分；七级技术员，1500 分。[③] 作为对比，这里举出 1954 年 6 月 25 日政务院颁发的中国各级行政干部和工程技术人员的工资标准（包括补贴在内）：国家主席、副主席 4280 分，政务院总理、副总理 3580 分，部长级平均 1852.5 分，司局长级最高 1470 分；

---

① *Сладковский М. И.* История торгово экномических отношении СССР с Китаем, 1917－1974, Москва: Наука, 1977, с. 269；《1964 年 2 月 14 日苏斯洛夫在苏共中央二月全会的报告》，《俄国档案原文复印件汇编：中苏关系》第 16 卷，第 4181～4244 页。

② 《沈志华采访李越然记录》；《在历史巨人身边——师哲回忆录》，第 446～447 页。

③ 《1949～1952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工业卷》，第 779～780 页。

一级工程师最高1360分，一般技术员最高560分。[①] 按分值标准计算，苏联专家的平均工资水平（约2243分）远高于中国部长的平均分值，而苏联最低级技术员的工资水平（1500分）则超过了中国一级工程师和司局长的最高分值。实际情况也确实如此，据笔者了解，公安部总顾问伊万诺夫的工资就比罗瑞卿部长的工资高。[②]

此外，笔者还在大连市档案馆发现了一份当地苏联专家的工资表，是1951年7月26日大连市苏联专家服务局副局长林志新和苏联专家小组负责人乌宪科商定的。该表反映的大体情况是：主任医师160万元（旧币，下同），医师140万～150万元；高级教师150万～160万元，教师100万～140万元；工程师150万元，会计、技术员和实验员110万～120万元，还有少数专家的工资定为200万～230万元。[③] 没有找到同期中国相应人员的工资数据，但1956年全国实行工资制改革后确定的标准（旧币1万元等于新币1元）可以作为参照系数。当时全国工资标准分11个地区类别，大连市属6类地区，其相关部门的工资标准为：卫生部门分21级，最高级333.5元，最低级29元，平均123.3元；高等院校教师分12级，最高级345元，最低级62元，平均161.5元。如果以上述两组数据比较，卫生部门苏联医师的工资高于中国医生的平均工资，而教育部门的工资则中国教师略高一些。但这里还必须考虑到以下两个因素，即1956年工资改革后全国工资水平平均增长了39%，而苏联专家的工资分值1954年1月从原来的每分人民币1200元（旧币）提高到1400元，即提高了16.67%。那么取同一时间（1954～1955年）工资水平比较，则中国同等人员的工资就明显大大低于苏联专家的工资水平了。[④] 另一个参考数据也可以证明上述结论：1955年底国务院规定，编制在华苏联专家工资预算的标准按每位专家（限顾问和教师）每月平均350元计算。[⑤] 因为6类地区在11个地区分类中恰恰居

---

① 《1953～195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劳动工资和职工保险福利卷》，第382～384页。

② 《沈志华采访赵明记录》。

③ 《1951年5月20日关于大连市苏联专家工资标准的协定》，大连市档案馆藏：2－2－309，第43～46、53、58张。

④ 《1953～195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劳动工资和职工保险福利卷》，第526、515、568页；《1953年11月5日政务院关于调整苏联专家工资分值的通知》，辽宁省档案馆藏：ZA31－2－429，第22～23张。平均值和百分比为笔者计算所得。

⑤ 《1955年12月15日国务院关于修订苏联专家所需经费的预算标准及开支掌管办法的通知》，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83，第12～15张。

中，故可以代表平均水平，比较的结果是，苏联教师的平均工资与中国教师最高级别相差无几，而超过平均工资标准1.2倍。

再看一个具体的材料。根据苏联专家M. A. 克洛奇科本人的回忆，1950年代中期，大多数在中国的苏联专家月工资为520～540元。克洛奇科来中国前是苏联科学院化学研究所实验室主任，每月工资5000卢布（相当于熟练工人工资的5倍），到中国后这笔工资照发，每月还能在中国领到530元人民币。[①] 而对于专家的实际开销来说，这笔工资更是中国科技人员无法相比的。克洛奇科自己的经验是，这530元工资的开销，大约110元买食品，60～70元买衣服，30元用于洗衣、订阅报纸、购买书刊和其他花销，每月大约还剩300元。[②] 当然也有不同的情况。笔者在采访中听到这样一个故事：1955年，有一位苏联专家直接给周恩来总理写信，说他在北京生活有困难，每月发给他的薪金不够用。这件事引起了国务院的极大重视，立即组织调查。调查的结果是，大多数专家与克洛奇科回忆的情况一致，即收入远远高于支出，生活拮据的只是极少数子女多的专家，如那位写信的专家就带了夫人和4个孩子来中国。即使如此，周恩来还是提出，无论如何，决不能亏待苏联专家。于是，外国专家局提出了一些方案，如增加工资、发放困难补助等。但总顾问阿尔希波夫得到消息后，表示不需要这样做，并认为造成这种情况的原因，主要在于苏联有关机构选派专家时考虑不周，与中方没有关系。[③]

显然，上述比较还省略了一个因素，也就是中国政府为苏联专家支付的第二笔费用，即中国人员（高级干部除外）的工资一般包含了个人的所有开销，而苏联专家的工资中尚未包括一些日常生活费用，这些开支都是由中方另行负担的。例如，根据1950年10月25日关于苏联专家派遣到中国担负技术援助之付款条件协定的补充规定，在中国工作的苏联顾问、教授和技术援助专家均应缴纳房间清洁费与卧具费。但1953年10月23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秘书厅通知：专家住宿房间的清洁费及卧具费一律停收。[④] 虽然

---

① Klochko, *Soviet Scientist in Red China*, pp. 56－57. 以当时官方汇率计算，1元人民币等于2个旧卢布，以实际购买力算，苏联经济学家估计1元人民币相当于6个旧卢布，在黑市上则是1∶10的兑换率。

② Klochko, *Soviet Scientist in Red China*, pp. 109－110.

③ 《沈志华采访宣淼记录》。

④ 《1953年10月23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秘书厅关于向在京政务院系统苏联专家收取费用的范围、标准与收缴办法的规定的通知》《关于苏联及东欧专家出差、医药等费的待遇标准及招待费用的开支标准的通知》，《中共党史资料》总第82辑，2002年5月，第19～22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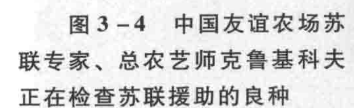


图 3－4　中国友谊农场苏联专家、总农艺师克鲁基科夫正在检查苏联援助的良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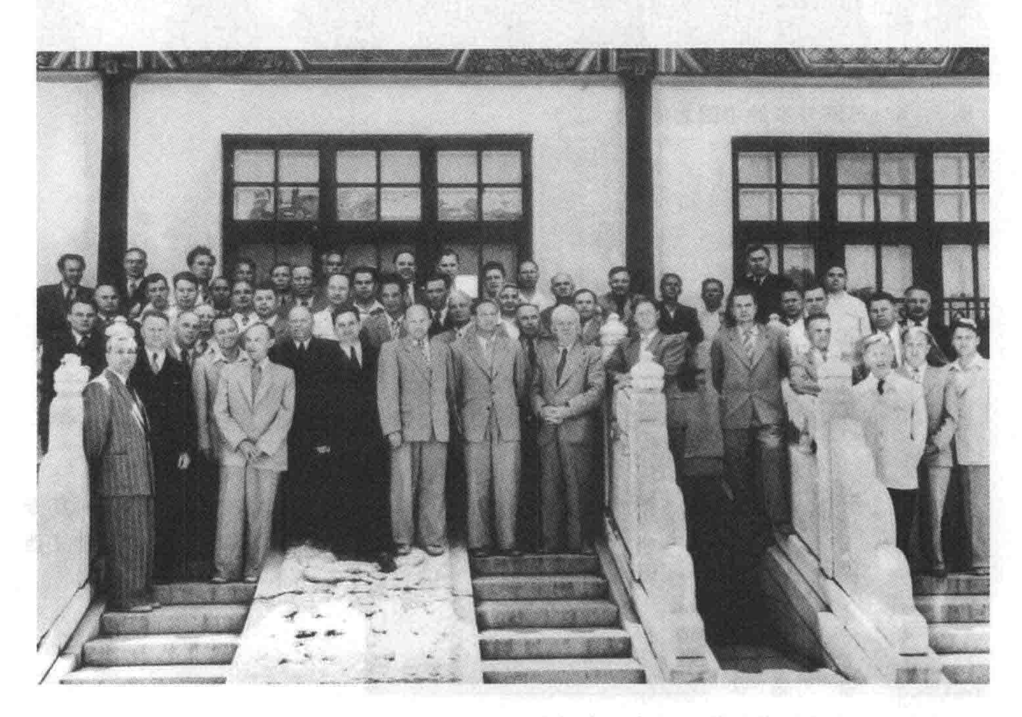


图 3－5　哈尔滨军事工程学院苏联专家、顾问合影



图 3－6　苏联专家的中国之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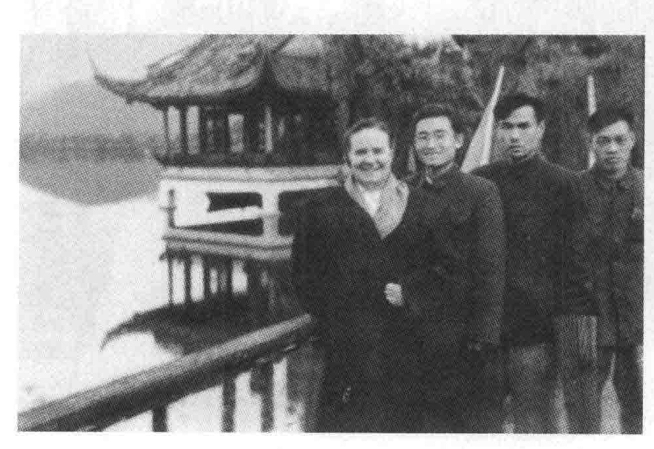


图 3－7　洛阳拖拉机厂专家组组长列布可夫夫人游览西湖，翻译和警卫人员陪同

1956 年 1 月又决定恢复对房间清洁和卧具收取费用，[①] 不过一年以后国务院再次通知：关于向苏联专家收取房间清洁费和卧具费的规定，由于各地的具体情况不同，一些在执行中感到有许多困难，因此至今尚未实行。同时对苏联以外其他国家专家，事实上也没有收取此项费用。此外，有些苏联专家由于携带眷属较多，收取这项费用就增加了他们的负担。为了在这个问题上统一对待外国专家，现在规定，从 1957 年 2 月起对在中国工作的外国专家，一律免收房间清洁费和卧具费。[②]

此外，1953 年 10 月 23 日政务院还规定：经有关机构批准在中国境内休假或避暑的专家，其往返一次的车船费由政府开支，不向专家本人收费（但专家眷属或专家个人周末临时到避暑地休假或探亲者其车船费用由本人自付）。另规定：除专家出差的交通费和医药费（包括住院费及住院期间伙食费）仍按实报销外，将专家的出差费（包括途中伙食补助费及住勤费）由原定每人每天人民币 3 万元改为 4 万元，专家回国时赠送纪念品的开支标准由过去规定的总值不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的限额提高为 80 万元。欢送专家宴会的开支标准，也较以前有所提高。[③] 1955 年 9 月 12 日国务院又专门对医疗费和镶牙费问题发出补充通知："一、专家或专家眷属门诊医疗医药费由我方支付。二、专家或专家眷属住院期间的住院费、医疗与医药费由我方支付，饮食费用由本人自付。三、专家或专家眷属镶牙的医药费和手术费由我方支付，镶牙的材料费由本人自付。"[④]

1955 年 12 月国务院通知，因过去苏联专家经费预算标准偏高，故需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日常费用标准平均每位专家每天规定为：招待费（节日宴会费、礼品和纪念品费等）0.5 元，文娱费（书报购置和文娱、体育所需费用）0.25 元，住宿费（租金、家具、房屋修缮、煤火费、水电费、卫生杂品费和服务人员工资）13.5 元，交通费（油料消耗、汽车维修、司机工

---

① 《1956 年 1 月 31 日国务院秘书厅关于向苏联专家收取房间清洁费与卧具费的规定》，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138，第 24～34 张。

② 《1957 年 2 月 5 日国务院秘书厅关于取消向苏联专家收取房间清洁费与卧具费的通知》，福建省档案馆藏：136－9－294，第 38 张。

③ 《1953 年 10 月 23 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秘书厅关于向在京政务院系统苏联专家收取费用的范围、标准与收缴办法的规定的通知》《关于苏联及东欧专家出差、医药等费的待遇标准及招待费用的开支标准的通知》，《中共党史资料》总第 82 辑，2002 年 5 月，第 19～22 页。

④ 《1955 年 9 月 12 日国务院秘书厅关于苏联专家医疗费和镶牙费的补充通知》，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67，第 45 张。

资及管理费用）7.5元。此外还有由财政部统一支付的专家医疗费和警卫费用等。[①] 如此算下来，这笔费用（每人每月超过652.5元）大约相当于专家平均工资的两倍。况且，实际开销往往是难以计算的。仍以公安部为例，那里共有苏联专家30多人，每人配备一部专车，一个翻译。所有专家都住在原恭王府院内，每人一栋单独住宅，有四五个警卫日夜守卫。据说，那时为专家服务的编译处用钱非常方便，只要说明是为专家开销的，从未遇到过麻烦。[②]

不过，这里必须说明，这些超过中苏协定给予专家的优厚待遇并非出自苏联方面的要求，而是中国人的待客之道或感激心情的表现。笔者在俄国档案中看到了这样的文件：在1951年8月20日的联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上，专门讨论了苏联专家在中国的工作条件问题。据外交部第一远东司反映，在华工作的苏联专家有些开支超过了有关规定，而且是由中方承担的。政治局责成由外交部维辛斯基、军事部索科洛夫斯基、外贸部缅什科夫等人组成委员会，并限期3天向政治局提交建议。决议强调，“停止给在中国工作的苏联专家增补任何内容的开支”。[③] 9月1日，根据该委员会的建议，政治局再次做出决议，委托外交部“派第一远东司司长И.Ф.库尔久科夫同志前往中国，责成其就地采取必要的措施，取缔上述指明的开支，并把所采取措施的内容向联共（布）中央通报”。[④] 该决议的执行情况不得而知，但这至少可以说明，苏联政府并不赞成给予专家超过规定标准的待遇，特别是因为这些开支是由中国政府负担的。

中方为专家支出的第三笔费用是给苏联政府的补偿金。1950年协定规定补偿金为每人每月1500～3000卢布，1957年12月28日双方政府签订了关于互派专家的新协定，其中对于双方派遣专家规定了对等的条件，并详细规定了补偿金的标准，拉开了支付标准的档次，即咨询专家2400卢布，总工程师2200卢布，主任工程师2000卢布，工程师1700卢布，技师和工长

---

① 《1955年12月15日国务院关于修订苏联专家所需经费的预算标准及开支掌管办法的通知》，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83，第12～15张。

② 《沈志华采访赵明记录》。

③ 《1951年8月20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第83号记录》，РЦХИДНИ，ф.17，оп.3，д.1090，л.38。

④ 《1951年9月1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第83号记录摘要》，РЦХИДНИ，ф.17，оп.3，д.1090，л.68。

1300卢布，熟练工人900卢布。[1] 考虑到为苏联提供技术援助和其他服务的中国人员大大少于苏联来华的专家，[2] 应该说这一协定主要还是为苏联专家制定的。从总体上看，新协定降低了补偿金的标准。

上述情况表明，苏联专家来华工作的收入是丰厚的。据接受凯佩尔教授采访的专家本人反映，尽管很多人最初来到这个陌生的国度时有些不情愿，甚至是迫于政治压力，但几乎没有人在以后的日子里对此感到后悔。原因之一就是中国政府对他们在华的工作给予了很好的补偿，有些人得到的实际报酬是其平常在苏联工资的5倍。[3]

当然，如果说苏联专家的待遇优厚、工资偏高就是大国沙文主义的表现，就不符合平等的原则，不免有些言过其实，也不尽合理。首先，从客观上讲，无论付出怎样的代价，大批专家来华最终受益的是中国。毛泽东在与尤金谈话时承认，学习苏联，聘请苏联专家，首先还是对受援国有利。[4] 其次，对于到苏联学习和培训的中方人员，苏联实行的也是优惠政策。根据1951年12月6日关于中国公民在苏联进行生产技术实践的条件的协定，中方只需向苏联支付讲课费和指导者工资的10%～20%。根据1952年9月1日关于中国公民在苏联高等学校学习的协定，中方仅需向苏联政府支付书本费、公用事业费和助学金的50%。[5] 最后，按苏方的计算，苏联收取的费用大大低于各种科学技术援助的国际价格水平，中国支付援华苏联专家的补偿金只是国际标准的1/4～1/3，而支付培训中方人员的费用则只是国际标准的1/6。此外，苏联还向中国无偿提供了大量科技文件和图纸（中方只需支付复印费）。[6] 仅从1954年10月签订《中苏科学技术合作协定》至1959年

---

① 《1958年1月22日国务院外专局关于中苏政府签订的互派专家条件协定的通知》，福建省档案馆藏：136－10－275，第108～112张；*Филатов* Научно-техническое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о, c. 31。

② 根据中苏科技合作委员会决议，1958～1960年到苏联参与共同研究和提供援助的中国专家只有3人。见 *Филатов* Научно-техническое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о, c. 94, 107。

③ Kaple, "Soviet Advisors in China in the 1950s," Westad (ed.), *Brothers in Arms*, p. 126. 显然，赫鲁晓夫关于苏联专家在中国"受折磨"的说法是没有任何根据的。参见《最后的遗言——赫鲁晓夫回忆录》续集，上海国际问题研究所等译，东方出版社，1988，第407页。

④ 《1958年7月22日毛泽东与尤金的谈话》，《毛泽东外交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世界知识出版社，1994，第327页。

⑤ *Филатов* Научно-техническое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о, c. 9.

⑥ *Филатов* Научно-техническое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о, c. 8, 73. 当时补偿金的国际标准究竟是多少，笔者无从考察，但从苏联对中国贷款利率低于国际水平这一情况判断，可以认为作者所说情况大体是真实的。

初，苏联便无偿地转交给中国1100套工业企业及其他建设项目的设计资料，3500套制造各种机器设备的图纸，950套技术资料和2950个专题的各种技术说明书。[①] 苏联方面给予的大量优惠政策，无疑减少了相当一部分中国经济建设的开支，从而在一定程度上抵偿了在专家方面的开支。所以，在讨论这个问题时，研究者不能只是盯住单方面的开支上。

尽管如此，对于贫穷落后的新中国来说，聘请苏联专家的开支还是一个沉重的负担。直到1955年，苏联专家的一切费用，中国方面都是用贷款支付的。[②] 据1951～1955年对苏非贸易外汇收支计算表，仅付给苏联政府的行政顾问和专家费（即补偿金）一项开支，1951年为5604万卢布，1952年为4069万卢布，1953年为3260万卢布，1954年为3295万卢布，1955年为4912万卢布，合计21140万卢布。[③] 中国在军事顾问和专家方面的开支也不在少数，如付给苏联政府的补偿金一项，仅国防部系统专家1953年下半年费用及苏联内务部系统专家1953年全年费用就有984万卢布。[④] 目前尚未找到综合数字，但仅按这两项统计估算，中国到1955年支付的专家补偿金已超过2.2亿卢布，与中国首次向苏联贷款总共12亿卢布的数字相比，这笔费用的确是惊人的。况且，这里还未计算支付给专家的工资和生活补贴费。因此，政务院总理周恩来从一开始就强调尽量少聘请苏联专家。1950年4月，哈尔滨工业大学因学生与科系都增加了，拟再聘请35位苏联教授来华工作。刘少奇在请示报告上批示："太多了，付不起安家费"。几天后，周恩来又批示："原则以少而精与必要为好"。后来与苏联大使和总顾问商议，确定为10人。[⑤] 1951年1月7日周恩来致电主政新疆的王震和赛福鼎，并告各大行政区和中央财经委："凡我们自己能够找到的专门技术人员就不要再从苏联请人来"。18日就苏联在大连的企业移交中国后苏方人员的留用和薪俸等问题，周恩来又致电高岗转旅大市委书记欧阳钦、市长韩光："你们应将必须聘

---

① 《人民日报》1959年2月14日，第2版。

②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c. 47. 从1955年开始，向苏联方面支付的专家费用被纳入中苏贸易协定的范围。

③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49～195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金融卷》，中国物价出版社，2000，第917页。

④ 《1954年3月24日苏联使馆关于专家费用的照会》，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10500－01，第39～41页。

⑤ 《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2册，第32～33页；《建国以来周恩来文稿》第2册，第309～310、462～463页。

请的人数减至最低限度”。[①]

正是由于不堪重负，即使在某些极其需要苏联帮助的经济部门，对于聘请苏联专家的数量也是反复核算，考虑再三。1955年8月12日，国家计委党组和地质部党组联合向中共中央提交了一份《关于提请苏联政府对我国地质工作进行技术援助的报告》，报告首先说明，同中国目前的建设规模和工业发展速度相比较，地质工作已经落后，不仅勘探出来的矿种很少，而且开采量的增长亦不能适应工业发展的需要。报告提出，“为了保证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开始建设的工业企业的设计和投入生产后所必需的矿量，并为第二个和第三个五年计划期间所需的矿量准备资源条件，必须及时扭转我国目前地质中的这种落后现象，为此，除了地质部门本身必须以最大的努力来加强技术干部的培养工作和提高现有地质干部的技术水平外，还必须请求苏联政府对我国的地质工作进行大规模的、系统的技术援助”。但是在涉及聘请苏联专家问题时，却不得不进行多次研究。地质部最初拟定的专家人数为383人，国务院认为人数过多，经李富春两次指示，削减为208人，又经地质部首席顾问库索奇金和苏联代总顾问普希金研究后，拟定为177人。但李富春还是要求再做慎重考虑，于是计委副主任张玺及彭涛、地质部副部长何长工与普希金一起又进行了研究，最后才确认这个数字是适宜的。8月27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原则批准了该报告。[②] 还有一个事例。1954年苏联开展农业垦荒运动，因劳力不足，要求旅华苏侨回国。在中国政府的协助下，1954～1955年，除新疆外，已有47000多苏侨回国。[③] 因当时各地外语学院的俄语教师大都由苏侨担任，这样一来便给教学造成极大困难。于是，1956年教育部提出了一个聘请100名苏联语言教师的计划，但是计划到了周恩来那里，一下就被砍去了2/3。[④] 由此可以认定，1957年以后中国在聘请专家方面实行“少而精”的原则，除了政治上的考虑以外，主要是为了减轻巨大的经济负担。

不过有一点需要指出，造成在聘请专家问题上经济负担过重，实际上并非完全是因为对苏联专家的优厚待遇，中国人本身在一些问题上也是有责任的。支付给苏联专家的工资超过协定标准，是中国政府主动为之，表明了中

---

① 《周恩来年谱》上卷，第113～114、119～120页。

② 《1953～195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综合卷》，第916～918页。

③ 《1955年12月14日国务院电》，吉林省档案馆藏：77－2－18，第19～22张。

④ 《沈志华采访宣淼记录》。

国人的诚意和待客之道，这一点毋庸置疑。但一些地方官员讲排场和铺张浪费的不良风气，也在很大程度了加重了政府的负担。1956 年 12 月国务院秘书厅的一个通知列举了这方面的问题：招待服务人员过多，随便为专家举行宴会和给专家送礼，宴会时中方陪客人员过多，给予专家各种不必要的额外补贴，经常在专家住室内摆设纸烟、糖果，等等。有的企业将专家的房间布置得花花绿绿，用最好的床单做桌布，在屋内喷香水。以宴请专家为名大吃大喝是经常的事情，个别单位甚至每日必宴，有时宴请一位专家，中方的陪客竟有二三十人。专家出差时中方随员过多也是个问题，被专家戏称为游行队伍。[1]

而中国政府反对铺张浪费、力求节减开支的做法，并没有影响到从各个方面对苏联专家日常生活的关心和照顾。苏联专家在中国享受的待遇有些是不能以金钱来计算的。大量中国文献表明，从政策的角度看，中国政府对苏联专家在日常生活上的关心和照顾完全可以用“无微不至”“宾至如归”来形容。

中国政府对苏联专家的重视和关怀，第一个表现就是作为国家的规定，要求各级政府和部门首长应亲自出面接待，并有专人负责日常生活事务。如前文所说，首批到北京的苏联专家尚未起程，刘少奇就专门致电周恩来，对专家的住房、办公室和用车乃至被褥、洗漱用具和纸笔，每个细节都做了认真交代。如前文所述，专家到京后，毛泽东亲自在中南海接见，周恩来则邀请他们登上天安门观礼台参加开国大典，毛泽东还与其他领导人一起前往坐落在铁狮子胡同的苏联顾问总部看望他们。[2]

第一批专家期满回国前，政务院还专门通知：各部门可以首长名义赠送总值不超过 20 万人民币的有政治意义的纪念品一份，部门首长可举行小型宴会饯行，并亲自到车站欢送。[3] 1955 年 9 月中国政府又规定：专家工作期满回国时，除以国务院名义发给中苏友谊纪念章外，所在工作单位负责人应给专家写感谢信，写明专家的主要工作和成绩，并附俄文译本。对有重大贡

① 《1956 年 12 月 8 日国务院秘书厅关于检查 1956 年接待外国专家工作的通知》，福建省档案馆藏：136－9－294，第 35～37 张；《1956 年 7 月 1 日关于全国外国专家招待工作会议情况的汇报》，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138，第 7～14 张。

② 李越然：《我在周总理身边工作的片段回忆》，第 87～89 页。

③ 《1952 年 1 月 6 日政务院关于欢送苏联专家回国的办法的通知》，辽宁省档案馆藏：ZA31－2－429，第 10～11 张。

献的专家应由有关部门负责人发给感谢状。对有特殊贡献的专家，则应报请国务院以总理名义颁发感谢状。[①] 几十年以后，李越然去莫斯科看望老朋友阿尔希波夫时，发现这位老人不仅把中国政府历次颁发给他的感谢状作为珍贵纪念品保存得很好，而且颇引以为荣，每次中国朋友来访，都要拿出来展示。[②]

即使专家休闲出游，都要求单位负责人陪同。如1956年6月国务院外国专家局通知：各单位应定期统一组织专家参观本地名胜古迹和工厂、农庄以及各种经济、文化展览会；专家要求在假期到外地游览参观可予同意；专家出差到外地时可顺便游览途中或附近地区的名胜古迹。其中特别提到，凡新聘请的专家应由聘请部门负责人陪同游览一次本地的名胜古迹。[③]

苏联专家的节日和休假问题也受到中国政府的关注。1953年2月规定，在华苏联专家除享受中国统一的节假日外，十月革命节放假2天，12月5日斯大林宪法日放假1天，2月23日苏联红军节放假1天；各地负责人每年国庆节统一宴请当地的苏联专家，每年春节则由各聘有专家的单位负责人分别宴请本部门的苏联专家；国庆节和春节时向苏联专家子女每人赠送一份礼物；元旦、五一劳动节及苏联红军节各单位应为专家举办纪念会和晚会；国庆节的天安门和各地观礼及其他庆祝大典，应酌情邀请专家或其代表出席。[④] 关于专家按协定享受的休假，1955年10月规定，休假的时间和地点应尊重专家本人的意见，如回国休假，其往返旅途时间不计算在休假期内。[⑤] 为丰富专家的文娱生活，外国专家局经常放映电影，举办各种演出和联欢会。当时全国进口了两部最好的电影设备，其中一部就安放在友谊宾馆。1958年周恩来还亲自安排著名京剧表演艺术家梅兰芳到友谊宾馆，为专家演出《贵妃醉酒》。[⑥]

---

① 《1955年9月15日国务院关于发给苏联专家感谢状和纪念章的办法的通知》，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67，第11～12张。

② 《沈志华采访李越然记录》。

③ 《1956年6月28日国务院外专局关于组织专家游览参观的通知》，福建省档案馆藏：136－10－275，第41～42张。

④ 《1953年2月7日政务院关于苏联专家放假办法和放假日招待办法的通知》，辽宁省档案馆藏：ZA31－2－429，第4～5张。

⑤ 《1955年10月22日国务院关于苏联专家休假办法的规定》，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67，第18张。

⑥ 《沈志华采访宣森记录》。

中国政府还注意到，与当时中国人的生活方式不同，苏联专家对于工作之余的度假和旅游十分在意。为了满足苏联专家到海滨度假的愿望，国务院外国专家局同意了苏方建议，将1957年暑期各地在中国境内休假的苏联专家及其家属，原则上集中在北戴河及青岛两地度假，往返费用由聘请单位负担。北戴河及青岛的专家休养所由外专局和当地人民委员会筹办并管理。[①] 为减少休假专家长途跋涉，1958年夏天又对苏联专家在中国境内休假采取分区集中的办法，开设了北戴河海滨专家休养所、庐山交际处招待所和青岛疗养院三处休假场所，并划分了休假区域和分期时间。[②] 此外，一些禁止外国人进入的地区，对于苏联专家则是开放的。例如，1956年6月国务院通知，旅顺军港为非参观游览区，过去原则上一律不准外宾进入。现在考虑到苏联和各人民民主国家的专家“都是我们国家机关内部的人员，不同于一般外宾”，特规定允许他们去旅顺做一般性参观。[③]

在医疗方面，1954年12月国务院通知，各单位负责人须探望本单位患病住院的专家并派翻译人员前往照料。[④] 后来又因苏联专家对看病时没有固定医生的状况有意见，要求各医疗单位为专家及其家属治病时，“尽可能固定大夫，负责治疗到底”。[⑤]

对于在野外工作的专家，中国政府也给予特别关照。1957年2月外国专家局专门就伙食补贴问题发出通知，强调外国专家在野外工作期间，各聘请部门应当供应大体上相当于北京国际饭店标准的西餐伙食，并保证对专家所需要的日用必需品（如纸、烟、毛巾、肥皂等）的供应，并按照附近大、中城市通行市价予以出售，其差价由聘请部门予以补贴。作为通知的附件，还专门列出了北京国际饭店外国专家每人每日西餐主要原料的用量标准：净肉1斤，蔬菜2～3斤，黄油1/8磅，菜油2.5两，牛奶1磅，鸡蛋4个，

---

① 《1957年6月4日国务院外专局关于1957年暑期苏联专家在我国境内休假办法的通知》，福建省档案馆藏：136－9－294，第14～16张。

② 《1958年5月24日外国专家局关于1958年暑期苏联专家在中国境内休假办法的通知》，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312，第108～111张。

③ 《1956年6月19日国务院关于苏联专家去旅顺参观问题的通知》，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143，第122张。

④ 《1954年12月28日国务院关于探望患病住院专家的通知》，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67，第4～5张。

⑤ 《1959年8月12日国务院外国专家局关于在专家医疗和饮食卫生方面应注意的几件事项的通知》，福建省档案馆藏：136－11－88，第99张。

白面1斤。①

为了保证对来华专家日常生活的供应，专门开设了使用票券购物的商店，只对外国专家开放。② 1958年5月外国专家局和粮食部对各地专家招待部门提出如下要求：应根据专家实际所需肉制品、糖果及必需的水果的品种和数量，提出年度和月份计划，由当地供应；当地不能解决的部分，可报请省第二商业厅、局进行计划安排，确定专点加工制作；本省市内不能解决的部分，由省市第二商业厅、局分别地区、品种、数量汇总，报第二商业部安排解决。③ 考虑到专家的生活习惯，还对一些特殊粮食成品，如黑面粉、三角米（荞麦制成）、麦精（小麦或大米制成）、巴力米（芒大麦制成）、豌豆瓣（豌豆制成）、通心粉等的供应专门提出要求：各地专家接待单位，应事先认真制订要货计划交当地粮食部门；各地粮食部门应尽可能在当地加工解决；如因当地缺乏加工设备或限于技术条件不能加工而必须由外地供应者，则统由北京市粮食局负责协助解决。④

对于随同专家来到的子女，中国政府也注意兼顾他们的学习和娱乐。在专家比较集中的城市，如北京，中国政府为他们设立了专门的学校，每天有专车接送。学校开始设在东交民巷的六国饭店，后改在特别为苏联专家修建的友谊宾馆内，中国提供一切房屋、设备，教师则由苏联直接派遣，使用俄文上课。在假期或节日为他们举办游乐活动，与中国学生一起联欢等。⑤

有意思的是，对于苏联专家饮酒这样的细节，中国政府也做出了专门规定。苏联人好酒，为此出了不少事情。如在乌鲁木齐，苏联国家空军的空中摄影考察组专家索科洛夫喝得酩酊大醉，在医院里大闹，殴打自己的同事，还有少数专家因饮酒过度造成人身事故。苏共二十一大提出关于禁止酗酒的问题，苏方专家组织也要求平时不要向专家供应烈性酒。为此，1959年7月外国专家局特别要求：平时组织专家舞会和野游时，一般不必供应酒类。

---

① 《1957年2月27日国务院外专局关于对在野外工作的外国专家实行伙食补贴等问题的通知》，福建省档案馆藏：136－9－294，第25～26张。

② Kaple, "Soviet Advisors in China in the 1950s," Westad (ed.), *Brothers in Arms*, p. 126.

③ 《1958年4月3日外专局关于解决外国专家所需肉制品水果及高级糖果问题的通知》，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312，第22～24张。

④ 《1958年5月3日外专局、粮食部关于解决外国专家需要某些特种粮食制成品供应问题的联合通知》，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312，第17～18张。

⑤ 《2002年9月18日沈志华采访郭德瑜记录》《沈志华采访宣淼记录》；Klochko, *Soviet Scientist in Red China*, pp. 49－50。

如专家坚持要求，则可供应一些啤酒和葡萄酒；餐厅小卖部平时可供应啤酒和葡萄酒，不应卖烈性酒，只在重大节日，可采取少量定量供应的办法；举行宴会时可少量供给烈性酒。并且要求各地招待单位就此问题与当地外国专家负责人妥善商议，取得他们的同意、协助和支持。[①]

甚至对专家的丧事，国务院也有明确规定：各省、市专家招待委员会和专家所在工作单位会同其他有关单位组织治丧委员会，并指派负责干部前往专家逝世地点，协助料理善后事宜；聘请部门应派负责同志至大使馆或领事馆吊唁；举行适当仪式的追悼会；慰问已故专家亲属或商请外交部发唁电；对已故专家尸体的处理（火葬、土葬或运回本国），依其家属或驻华使馆意见办理；对已故专家亲属给予抚恤金。[②]

总之，中国政府建立起一套招待来华专家的制度，要求各地对招待外国专家的工作每半年检查总结一次。检查总结中所包括的事项有“对专家迎送、住房分配、伙食调齐、交通供应、疾病医疗、文化娱乐、参观游览、安全保卫等”各个方面，目的是克服“对专家不热情、不礼貌和不照顾专家本国生活习惯的缺点”。[③]

四　与苏联专家的友谊和矛盾

苏联专家与中国人的关系，总体上是友好的，融洽的。如果说当时报刊上公开报道的关于中苏友谊的大量事例带有宣传色彩的话，那么几十年后当事人的回忆应该是真实感情的流露。所有接受笔者采访的人，从驻华总顾问的翻译到石景山发电厂的普通技术员，从东海舰队航空兵司令到空军某部地勤机械师，在回答提问时，几乎异口同声地告诉笔者，尽管有时发生一些矛盾，甚至争吵，但总的来说，这种关系是诚恳的，友好的。特别是与专家经常接触的人谈到个人感受时都说，与他们的关系是亲密的和令人难忘的。

长期在国务院担任苏联驻华总顾问的阿尔希波夫是中国人十分怀念的苏

① 《1957年4月18日苏联驻华使馆1956年工作报告》，АВПРФ，ф.5，оп.28，п.103，д.409，л.217－218；《1959年7月27日国务院外专局关于供应外国专家酒类应当注意事项的通知》，福建省档案馆藏：136－11－88，第103张。

② 《1955年10月25日国务院关于苏联专家善后事宜的通知》，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67，第27～28张。

③ 《1957年1月12日国务院秘书厅关于检查1956年接待外国专家工作的通知》，福建省档案馆藏：136－9－294，第35～37张。

联专家，据当年为他做翻译的李越然回忆，阿尔希波夫为人谦虚，工作认真，凡是专家向中国政府提出的建议和意见，他都要亲自审核，非常重视怎样使专家的建议能够更切合中国的实际。他还经常到全国各地检查和指导当地专家的工作，鼓励他们全心全意地为中国的经济建设服务。他对周恩来总理非常钦佩，与陈云、薄一波、李富春几位负责经济工作的中国领导人的关系也十分密切，对一般工作人员也是和蔼可亲、诚恳善良，从来不摆架子。阿尔希波夫对中国的感情是真挚的，据说在中苏论战期间，赫鲁晓夫曾经指名要他写批评中国的文章，但他始终没有写过一个字。①

原海军航空兵部参谋长纪亭榭回忆说，那时与苏联专家的关系很好，私人感情也很深。有个顾问叫赫奥西洛夫，为人很善良，我们曾在浙东战役时在部队训练方案问题上产生不同意见，经过争论，他认为我的意见有道理，就同意了。在工作之余，我们与苏联专家还经常相互拜访。我们请苏联专家吃饭都是公家报销，而他们请客用的都是自己的工资。②

周立平在1952年曾跟随苏联军事专家和军士学习了几个月的飞机地勤维护和保养。据他回忆，当时中国学员每天与苏联官兵一起工作和训练，风餐露宿，朝夕相处，建立了深厚的感情。语言不通，专家们就连比画带示范，直到学员完全掌握技术要领为止。谈到这无声的情谊，老人含着眼泪说："我那时还年轻，刚刚参加工作，什么都不懂，苏联专家非常耐心，手把手地教我，那关系真是亲密无间啊，虽然已经过去了半个世纪，但是每当回想起与他们在一起工作的那段日子，心里总是觉得热乎乎的。"③

洛阳407厂的退休工程师迟述龙和朱煜清夫妇在接受采访时，激动地回忆起1956年苏联专家的夫人为他们操办和主持婚礼的情形。那时，迟述龙是苏联专家穆辛的翻译。他们结婚时，穆辛夫人拿出100多元钱（当时相当于一个工程师一个月的工资），还找了一张俄式的长桌，摆满西餐，宴请宾客，按照苏联的风俗，让来宾们高喊"горький"（俄语本意是"苦啊"，在此是要新郎和新娘接吻的意思），场面十分热闹。穆辛夫妇还送给他们一

---

① 《沈志华采访李越然记录》；李越然：《中苏外交亲历记》，第47～50页。关于专家总顾问（后称专家组长）的情况，李越然回忆说，阿尔希波夫一直工作到1958年才回国，接替他担任专家组长的是符明。在1951年下半年到1952年上半年阿尔希波夫回国期间，苏联曾派比科尔金临时代替。

② 《2001年10月18日沈志华采访纪亭榭记录》。

③ 《2002年9月18日沈志华采访周立平记录》。

枚 18K 的金戒指，甚至专门到北京盛锡福帽店为女方定做了一顶草帽。[①]

在孩子们中间那种天真无邪的交往和真诚的友谊更是令人感动。笔者采访过一位当年住在北京万寿路“通讯大院”的“孩子王”，他所讲述的与苏联专家子女交往的经历虽然琐细平淡，但充满了对少年时代的美好回忆。因为同住在一个机关大院里，中国的孩子与苏联专家的子女经常在一起玩耍，也不时地到专家的家中“做客”，并得到专家的“款待”：巧克力和水果。虽然语言不通，可他们之间的友谊地久天长。专家回国后，孩子们仍然保持着通信联系，逢年过节互赠礼物。直到 1960 年代中期，他们的交往才被突如其来的政治旋涡冲断。[②]

就苏联专家本人在中国工作和生活的感受来说，他们大多数人认为中苏之间的友谊是真实的，中国人热情而诚恳。宣森长期在外国专家局负责联络工作，在苏联有许多朋友。他在 1980 年代后期访问苏联时得知，专家们回国后很少有人讲中国的坏话。克柳契科娃曾长期在中国工作，担任总顾问阿尔希波夫的翻译，对中国非常友好。回国后，克柳契科娃在《苏联妇女》杂志任中国部主任，从来没有发表过一篇反华文章。在中苏交恶时期，这是唯一没有被禁止在中国发行的苏联杂志。[③]

但也有不少人谈到这种友谊的限度，因为这“无论如何也无法变成个人之间的友谊”，他们感到与东欧人在一起时很随便，也很正常，而与中国人之间却“有一种陌生的感觉。我们之间仿佛有一堵墙，透明的却又看不透的墙”。一位顾问还举了一个例子：“记得我对一个中国姑娘很友好，我并没做什么事，甚至没有拥抱她，我们只是偶尔开开玩笑。结果，他们（中共代表）把她狠狠批评了一顿，直到她哭了才罢手。”至于造成这种现象的原因，凯佩尔的解释是“两国都不鼓励促进彼此之间的密切关系”。[④]笔者采访时也询问了同样的问题，得出的结论却有所不同。普通中国人的确很少可以接触到苏联专家，即使与专家在一起工作的中方人员，能够建立起私人关系的也为数不多，但这里恐怕主要是文化背景和语言障碍的问题。从政府的角度讲，在笔者查阅的大量史料和历史文献中，没有发现任何限制或

---

① 《肖瑜采访迟述龙、朱煜清记录》。

② 《沈志华采访郭德瑜记录》。

③ 《沈志华采访宣森记录》。

④ Kaple, “Soviet Advisors in China in the 1950s,” Westad (ed.), *Brothers in Arms*, pp. 129－130.

阻止与专家交往的规定和指示。至于对普通人与苏联专家（其实应该说是所有外国人）接触有所限制，大概主要也是出于安全方面的考虑，而不是对专家不信任或不友好。例如，洛阳市有10个苏联援建的企业，也是苏联专家集中的地方。那里的人们以前很少见到蓝眼睛、黄头发的外国人，结果屡屡发生围观苏联专家的事情，使得保卫部门大伤脑筋。在这种情况下，自然要限制人们与专家的接触。同样是出于安全的考虑，对于专为苏联专家做舞伴而参加周末舞会的姑娘，政治保卫部门都要逐一进行审查，唯恐出问题。①

还有一个更加典型的事例。甘肃省电力局有一位50多岁的苏联专家，在他患病期间，受到兰州友谊饭店一位女护士的细心照顾，他很感激，硬要塞给她5元钱（该护士把钱交给了党组织）。后来在一次舞会上，这位老专家看见该护士和她一位女同学也来参加，非常高兴，便把她们两人搂住，又贴了贴脸。这本来是苏联人表达感情的一种习惯动作，但在女护士看来，这是一种越轨行为，于是便报告了饭店经理，而饭店经理既未认真考虑和了解情况，也未请示地方党组织，就直接向当地苏联专家的领导机构反映了这种情况，结果，当地专家的党组织进行了追查，使这位老专家承受了很大的思想压力。② 这件事充分说明了两个国家之间存在的文化差异，同时还表现出中苏之间的密切关系（中国经理可以直接向苏联机构反映问题），以及苏联方面对专家的严格管理。

当然，如果在工作中与苏联专家发生矛盾，在多数情况下，中方当事人会受到批评或处分。③ 这是因为，中国有关机构在处理与苏联专家关系方面出现的问题时，依据的是刘少奇提出的“有理扁担三，无理三扁担”的原则。1956年10月11日周恩来在主持国务院常务会议时，再次强调了这一原则。在讨论李富春《关于苏联援助我国第二个五年计划建设项目谈判情况的报告》时，周恩来说：“凡是与苏联专家闹问题的，要‘有理三扁担’……我们把人家请来了，关系搞不好主要是我们的责任。对专家的意见要认真地处理，能做的做，不能做、有困难或暂时不能做时，应向专

① 《肖瑜采访迟述龙、朱煜清记录》。

② 《1960年4月11日中共中央批转的外国专家局党组织的报告》，吉林省档案馆藏：1－1－13－51，第6～11张。

③ 据外国专家局工作人员回忆，在处理中方与专家的分歧意见或矛盾时，中国政府一般都是支持苏联专家的意见。见《沈志华采访宣淼记录》。

家说明，冷淡不理和盲从都是不对的。各部对专家的工作要做一次检查。”[①] 对那些确实属于苏联专家本人的问题，中方则遵循斯大林提出的原则，交给苏方处理。如1956年6月28日在全国外国专家招待工作会议上，国务院秘书长习仲勋谈到有些苏联专家与中国姑娘交朋友的问题时说：生活作风不好的专家是个别的，不过，中国的同志也太认真了，发生一点小小的问题就要严肃处理，这样做不好。如果这种关系属于一贯不正常的，应该反映，找苏联总顾问处理，以求及早解决。[②]

“有理扁担三，无理三扁担”，在1950年代便成为中国各级干部处理与苏联专家关系的一条戒律，[③] 足以说明中国是把苏联专家作为兄弟和朋友看待的。不过也必须看到，苏联方面在处理这类问题时同样是严于律己，并不袒护自己的顾问和专家。这里列举一些事例，可以说明在遇到中方人员与苏联专家发生矛盾和争论时，中苏双方的态度及处理方式。

纪亭榭告诉笔者，在1955年1月发动攻占一江山岛战役期间，他兼任东海舰队航空兵司令员，曾与苏联顾问发生严重冲突。海军航空兵一师的苏联顾问沙耶科对轰炸一江山岛提出了一套作战方案，中方研究了几次后，认为不能采纳，双方互不相让，大吵起来。沙耶科指责纪亭榭是执行作战任务的“大障碍”，纪亭榭也质问沙耶科：“斯大林那么英明，还讲军事民主”，“我是听上级的，还是听你的？”最后争执不下，纪亭榭说，“我是司令员，你只有建议权”。这件事情反映到北京后，海军党委一方面向海军专家组负责人解释说：按照我军的传统，即使是上级，在做出某项决定之前，也要听听下面的意见，意见正确的要及时采纳。希望专家同志今后同我们的干部研究工作时，多采取商量的方式。另一方面，海军也发出通报，点名批评纪亭榭骄傲自满，教育干部要认真听取专家意见。结果，海军专家组将沙耶科撤职，纪亭榭也被免去东海舰队航空兵司令的职务，调回北京。老人至今谈起这件事还不服气：明明我的意见是正确的，还要各打50大板。[④]

原海军副司令员张序三中将讲述了他在“长春”号驱逐舰任舰长时与

---

① 《周恩来年谱》上卷，第626页。

② 《1956年6月28日习仲勋在全国外国专家招待工作会议上的指示》，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138，第2～5张。

③ 沈志华采访王亚志、李越然、纪亭榭等人时都留下了这种印象。直到1956年下半年，刘少奇和周恩来还是坚持这种说法。见龚士其主编《杨献珍传》，第203页；《周恩来年谱》上卷，第626页。

④ 《沈志华采访纪亭榭记录》；《肖劲光回忆录》续集，第45～47页。

苏联顾问的关系。中国海军接收“长春”号后，留下了原舰长契别达略夫中校及军官和技术人员共30多人。张序三说，苏联专家是一心一意帮助我们的。契别达略夫也很善于合作，每次讲课前都征求中方负责人的意见。但意见分歧是难免的，虽然不允许与苏联专家争吵，有些人还是耐不住性子与专家吵架，结果争得没道理，就受到了处分。[①]

不过，也有一些时候，主要是在军情紧急的情况下，中方虽经过说服和解释仍不能消除分歧，其仍然坚持己见。时任浙东前线指挥部副司令员的聂凤智回忆说，苏联顾问对中国军队的友好援助和认真负责的工作精神给人留下美好的记忆，但他们有时用兵墨守陈规。例如浙东战役时，在登陆时间的选择上，苏联首席顾问主张部队夜间航渡，拂晓登陆，并引经据典大谈其方案的正确性。中方指挥员多次商讨，并重点研究了参战部队的实际情况和承受能力后，在会上对苏联顾问的方案提出质疑，并指出中午航渡、下午涨满潮时登陆的建议。苏联顾问一时下不了台，便要求主持会议的张爱萍表态。张爱萍说话比较婉转，首先肯定了苏联顾问的方案中有不少合理的部分，但在登陆时间这个关键问题上并没有支持他的意见。那位顾问非常生气，但也无处发作，只好离开会场。在制定对大陈岛的轰炸方案时，另一位苏联顾问的主张也遭到了拒绝。因苏联顾问对飞机架次、炸弹吨位和时间配合的计算方法都是根据书本的记载，十分教条，与中国实事求是，有什么条件打什么仗的传统用兵方法很难统一起来。这位顾问见无法说服中方指挥员，就径自跑到作战部队，要求按他的方案轰炸。聂凤智得到消息后很生气，便打电话到作战部队，严厉地下了死命令：按我们的方案打，错了我负责。如果听人说三道四，打糟了，我撤你的职！经过实战的检验，中方的作战方案是正确的。事后，苏联军事顾问团认为那位顾问的行为不当，很快就撤了他的职。[②]

实际上，苏联政府对于来华工作的顾问和专家要求非常严格，并规定了各种纪律，一旦发生问题，经常是毫不客气地将违纪者送回国。驻华使馆在每周的部门小组领导会议上，以及针对各类问题举行的专门会议上，经常对专家活动和技术援助实施进程问题予以讨论，这类会议有时由经济顾问机构召集，有时在各专家小组本身内部举行。此外，专家组每月还举行两次高级

① 《1998年7月28日罗时叙采访张序三记录》，罗时叙：《由蜜月到反目——苏联专家在中国》，第55~57页。

② 聂凤智：《配合陆海军解放一江山岛》，《空军回忆史料》，第447~448页。

顾问专家会议。在这些会议上，除了讨论工作，也对专家本身出现的各种缺点和错误提出批评或做出处罚。在吉林工作的苏联专家波波夫、沙马耶夫、科尼亚泽夫等人，因滥用公车并对中国朋友说话语气不恭，在党员大会上受到严厉谴责和党内处分。上海俄语专科学院教师罗斯拉维兹非法从学院领导那里获取莫斯科至上海的旅费 2093 元，被责令提前回国，他获得的款项如数归还给了中方单位。[①] 在 1956 年上半年，仅从事经济工作的专家，就有 18 人由于“品行不端”被遣返回国。在 1958 年，由于各种违反《苏联工作人员在境外的行为准则》的事件，有 20 多人被遣返回苏联。在 1959 年的两个月时间里，又有 7 人因为违反行为准则而遭到遣返。[②] 据师哲回忆，1950 年代初他经常与苏联专家总顾问阿尔希波夫在一起，他发现，每当他反映某专家的错误或问题后不久，那位专家就被调回国内了。[③] 苏联方面的严格管理和严厉措施，有时令中方人员都十分尴尬，以致周恩来不得不出面为专家说情。所谓“坐轿事件”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

1957 年 5 月，天津音乐学院和南开大学邀请两校苏联专家及其家属赴山东泰山游览，在登山途中，忽然遇雨，陪同游览的音乐学院副院长赵风劝告专家家属三人带着两个儿童乘坐山轿，他本人也乘轿在前领路。其他人，包括所有的苏联专家，都继续步行上山。苏联驻华大使馆知道这件事后，认为这几位专家的家属违犯了苏联政府不准苏联公民在中国乘坐轿子的规定，并且很可能给中国的劳动群众造成恶劣印象，从而“模糊苏联公民和帝国主义压迫者之间的区别”。使馆严厉批评了有关专家，还要把其中的康金斯基遣返回国，进行严肃处理，理由就是他母亲坐了轿子。了解到这一情况后，10 月 12 日国务院为此专门发了通报，批评中方单位所犯的错误，14 日国务院又做出了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在游览名胜古迹时不准乘坐人力车轿的规定。不仅如此，周恩来还亲自带着赵风赶往苏联使馆进行道歉，并为苏联专家开脱。在路上，周恩来对赵风说，通报的目的，主要是教育聘有苏联专家的单位，高度注意此类问题，不要好心办了错事，使专家违反苏联政府的规定。他们来中国工作是为了帮助我们，无论如何不能使他们背个犯错误的名

① 《1957 年 4 月 18 日苏联驻华使馆 1956 年工作报告》，АВПРФ，ф. 5，оп. 28，п. 103，д. 409，л. 208－209，217－217。

② ЦХСД，ф. 4，оп. 16，д. 634，л. 34；Секретариат，пр. 10/329－гс от 22. 05. 1956г.，ф. 4，оп. 16，д. 67，л. 137，转引自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с. 81.

③ 《在历史巨人身边——师哲回忆录》，第 487～488 页。

声回去。到使馆后，周恩来向尤金大使解释说，这件事是中国具体接待单位的责任，他们不了解你们对来华专家的规定。此事与苏联专家同志无关，为此，我要赵同志来向你们道歉。尤金回答说，我们严格要求在中国的专家不得违反苏联政府的规定，并不是从康金斯基同志开始的。也许总理同志知道，我们一位在重庆工作的专家聘用期满要回国时，因中国的皮鞋式样好，做工好，价钱又便宜，就买了一箱子皮鞋，结果造成很不好的影响。这位同志因此受到了处分。周恩来继续说，康金斯基同志在天津音乐学院的工作很不错，我们很感激他。他母亲坐轿子的责任，不在他。赵风也不断恳切地做自我批评。最后，尤金答应：中国同志既然这样看待康金斯基同志，我们就不调他回国了。①

不过，在处理与苏联顾问意见不合甚至出现矛盾的情况时，如果中方认为事关重大，涉及原则问题，则往往采取我行我素的方针。作为彭德怀身边的工作人员，王亚志回忆了在部队编制和实行一长制问题上与苏联顾问发生分歧或争执的情况。

过去我军主要处于战争阶段，一切从战时出发，进入和平时期后，军队如何进行调整，主要听从苏联顾问的意见。但苏军编制繁多，中国军队不可能处处模仿，在一些具体问题上，如在军训部的编制和业务职责确定等问题上，也有分歧意见。苏联顾问完全按照苏军的编制进行设计，而且非常固执，不照他们的意见办就不行。彭德怀主持军委日常工作后，于 1952 年 12 月把总参军训部内的军校管理局升格为军校管理部，统一管理全军院校工作，由张宗逊副总参谋长兼任部长。张宗逊上任后即拟订了编制，初步明确了职责。但军训部首席顾问格拉竹诺夫、军校部顾问斯吉卜涅夫都对军校部的编制和业务职责有不同意见。朱德于 1953 年 2 月 5 日当面听取了他们的意见。格拉竹诺夫认为：军校部的编制表与苏联的完全不同，看不懂。军校部在苏联归陆军部管，只管辖陆军步兵学校，另设一个高级院校管理部，统管全军院校。而现在张副总长只是在军校部内设一个处管理全军院校，这样不妥，应该另设一个全军院校管理部。斯吉卜涅夫则说，他 1950 年来中国后就提出了一个军校部编制文件，但张副总长编制的工作职责，没有采纳他

---

① 《1957 年 10 月 12 日国务院关于在泰山组织苏联专家家属乘坐山轿错误的通报》《10 月 14 日国务院关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在游览名胜古迹时不准乘坐人力车轿的通知》，福建省档案馆藏：136－9－294，第 44、45～46 张；《1989 年 5 月 4 日罗时叙采访赵风（时任中国音乐学院院长）记录》，罗时叙：《由蜜月到反目——苏联专家在中国》，第 526、534～537 页。

以前提出的意见，似乎有没有他这个顾问都无所谓。他也建议在军校部以外另设全军院校管理部，甚至直接提议张宗逊不宜兼任军校部长。张宗逊承认与顾问见面不多，但强调上述许多情况是同顾问谈过的。朱德最后也只是要求以后应多和顾问商议工作，每周可见面一次。但问题没有解决。2 月 28 日，首席军事顾问科托夫又向彭德怀提出军校部编制和职责的问题。张宗逊当时也在场，与科托夫争执起来。彭德怀一方面表示，向苏军学习是长期的事，在组织、体制、装备等方面，不可能在短期内就同苏军一致，要有一个过程；另一方面承认，我军总部体制以及大军区编制确有许多问题需要解决，希望顾问团继续提出建议。苏军顾问团应彭德怀请求，从 3 月 25 日至 4 月 20 日，就各总部、军兵种和大军区编制做了 8 次报告。彭德怀要求总参军务部把这 8 次报告的材料编印上报党中央。在顾问的帮助下，一两年内把总部、军兵种、大军区的编制定下来，以逐渐减少工作中的混乱现象，提高工作效率。但是在军校部的编制问题上，彭德怀仍没有接受苏联顾问的意见。后来经协商，并参考顾问团的建议，在 1955 年建立了八总部制，即总参谋部、总政治部、总后勤部、总干部部、训练总监部、总军械部、总财务部和武装力量监察部。到 1957 年经调整，总干部部并入总政治部，训练总监部并入总参谋部，总军械部、总财务部并入总后勤部，武装力量监察部撤销，才形成后来的三总部制。[①]

与苏联顾问最大的分歧在于军队系统如何建制，其核心即是否要实行一长制的问题。[②] 苏联顾问来到中国以后，就提出在军队应该像苏联一样实行一长制，并且一有机会即向军队各级领导人宣传一长制的优越性。对于中国军队迟迟没有接受他们的建议颇有不满，认为这样不利于军队建设和作战。1953 年 3 月下旬，在与彭德怀商议修订共同条令时，科托夫趁机再次详细介绍了苏军建立一长制的历史过程及其优越性。科托夫认为，不仅列宁说过一长制是唯一正确的工作方法，[③] 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历史经验也无可辩驳地证明，一长制是适合现代战争的优越制度。在苏联顾问的影响下，彭德怀以

---

① 《沈志华采访王亚志记录》。

② 以下关于“一长制”问题的描述，除特别注明外，均来自《沈志华采访王亚志记录》。

③ 列宁在 1920 年 1 月全俄国民经济委员会一次会议上对比集体管理制和一长制这两种管理形式时谈到一长制的优越性。他的原话是：“在组织形式已经确定，已经比较稳定的情况下，要进行实际工作，就必须采取一长制，因为这种制度最能保证更合理地利用人力，最能保证在实际上而不是在口头上检查工作。”“而现在，照总的趋势看，一长制已经是唯一正确的工作方法了。”参见《列宁全集》第 30 卷，人民出版社，1957，第 278、279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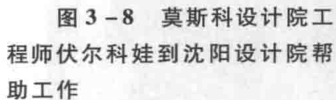


图3－8　莫斯科设计院工程师伏尔科娃到沈阳设计院帮助工作



图3－9　65岁的吉林化肥厂苏联专家库什金向中国技术人员传授经验



图 3－10　武汉长江大桥通车典礼主席台。左至右：康生、何香凝、滕代远、柯热夫尼哥夫、于立群、王任重、李富春、张体学



图 3－11　滕代远陪同苏联运输工程部部长柯热夫尼哥夫等走在长江大桥公路桥上

及军训部长肖克、总政治部副主任萧华、军委办公厅主任肖向荣，均认为实行一长制是部队建设的方向，但实行起来需要一个过程。彭德怀曾说，我们准备用10年时间完成向一长制的过渡。然而，当彭德怀了解到部队干部对实行一长制反感，特别是总政治部部长罗荣桓与他谈话以后，经过认真反复的考虑，决定放弃实行一长制的想法。10月3日召开军委第四十五次办公例会，在讨论军队的统一领导问题时彭德怀提出："目前我军同时存在的党委制、政委制和单一首长制，应根据我军的历史传统、建军经验及目前的具体条件，明确规定为在党委统一集体领导下的首长分工负责制"。12月2日，在全军高干会上，彭德怀的报告专题论述了"关于党的领导和首长负责问题"，明确"根据党委会集体领导和首长个人负责相结合的原则，采取在党委统一（集体）领导下的首长分工负责制，即政治委员和同级的军事指挥员同是部队的首长，一切重要问题，如有关方针、政策计划问题，保证上级指示的执行问题，对部队的思想领导问题，干部调配处理问题，以及部队工作的统一安排问题等，先由党委讨论做出决定，属于军事工作方面的由军事指挥员负责组织实施和检查执行情形，属于政治工作方面的由政治委员负责组织实施和检查执行情形。"① 彭德怀的报告经高干会讨论通过，报经党中央批准下发全军。对于这种结果，苏联顾问虽然不再提出反对意见，但在具体工作中继续宣扬一长制。1956年7月16日，总政治部组织部副部长谢有法来信反映，5月20日至6月20日在河南明港举行战术训练法集训时，因为搞了一次政治工作演习，引起苏联专家的不满，在集训结束以后，专门向总导演肖克和副总导演谢有法提出长篇意见。来信还说，苏联专家处处向我们宣传和灌输一长制，反对军队应有的民主制度和群众路线，不赞成我军的党委集体领导下的首长分工负责制度。对我军现行编制中有各级政治首长不感兴趣，认为他们的权力过大，削弱了指挥员和司令部的威信和作用。彭德怀就这封来信批道："抄送军委主席、委员、陈赓、克诚、谭政同志，国防部各副部长，各副总长、各军种兵种首长。苏联专家几年来对我建军原则提出比较系统的不同意见，值得看一下。"② 这大概是后来毛泽东对苏联军事顾问极为反感的真正原因。

苏联顾问和专家对中国缺乏了解是双方产生分歧和矛盾的主要原因之

① 《彭德怀军事文选》，第495、496页。

② 王焰主编《彭德怀年谱》，第626～627页。

一。在这方面，财政部的苏联专家就曾反映："我们对中国的情况知道得太少，工作实在困难"。[①] 一位在公安部负责专家工作的干部也告诉笔者，苏联专家工作很认真，也很热情，但由于不了解中国国情，不熟悉中国的环境，缺乏有关中共历史的基本知识，常常提出一些不适当的建议，甚至闹出笑话。比如，1955 年一位苏联顾问回国前，坚决要求面见周恩来总理，说有重要情况反映。有关方面因事关重大，未敢怠慢，随即安排周恩来和公安部、军委几位领导人正式接见了他。这位顾问郑重其事地报告说，公安部队中有的干部是国民党特务，理由是他看了档案材料，这些人过去曾参加过国民党。周恩来听后哈哈大笑说，邓颖超也曾加入过国民党。[②] 这件事一方面表明苏联专家可以查阅中共干部的人事档案，足见对其信任程度；另一方面也说明苏联专家连 1920 年代国共合作的一些基本情况都不知道，确实需要全面了解中国和中共的历史。

为了解决这一问题，正如前文所说，中国政府曾三令五申，要求聘请专家的各部门和各单位毫无保留地向专家提供有关情况。为此，周恩来还提出要外国专家局编印《专家工作通讯》，并亲自题写刊名。除了交流专家工作的经验，这本内部资料主要内容就是将中共中央和国务院的有关文件、政策或其基本精神翻译成俄文，提供给苏联专家。后来又扩大了俄文内部参考资料的发送范围，所有在华工作的苏联专家都可以阅读。[③] 中共中央党校则把每期的俄文版《中共中央文件汇编》发给专家阅读，使他们及时了解中共的方针政策。[④]

1956 年 4 月国务院正式向各地区、各部门发出通知，为使苏联专家的工作得以顺利开展，"各聘有苏联专家部门的负责同志必须定期向专家介绍本单位的工作情况、业务计划以及执行专家建议的情况和问题，并且供给专家必要的业务资料"；"凡在中央各部门司、局长和省、市厅、局长一级干部中传达的有关党和政府在政治、经济和文化教育建设方面的重要政策的内部报告，中央各部门和地区应当指定适当的同志向本部门的专家组长和各地区的专家组织负责人进行传达"；"在苏联专家人数较多的地区，主管专家

---

① 《1953～1957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综合卷》，第 882～885 页。

② 《沈志华采访赵明记录》。

③ 《沈志华采访李越然记录》，《1958 年 7 月 12 日国务院外专局关于扩大俄文内部参考资料阅读范围的通知》，福建省档案馆藏：136－10－275，第 122～123 张。

④ 龚士其主编《杨献珍传》，第 204～205 页。

工作（或主管专家招待工作）的部门应当有计划地、定期地为专家组织有关本地区政治、经济、文化教育建设等方面情况的报告会”。[①] 是年 12 月，国务院又规定，把为苏联专家组织报告会列为今后检查专家工作的内容之一。[②]

请苏联专家参加所在部门或单位的党委会议，也是使他们及时了解政策和方针的制定情况并听取他们意见的重要途径。这种做法首先是从军队和公安系统开始的。1952 年 11 月 4 日，华北军区副司令杨成武请示，苏联顾问是否可以参加部队党委会议，毛泽东答复允许，并批转各处参考。[③] 于是，1952 年 12 月 31 日军委办公厅主任肖向荣向毛泽东报告了改进专家工作的措施，其中提到：今后各部门、各兵种的党委会议，以及有关布置工作、检查工作较为重要的会议，都吸收顾问或首席顾问参加；各部门、各兵种负责人，定期向顾问介绍我军情况及本身工作情况，并征求顾问意见等。这一做法得到了毛泽东的赞同，[④] 随后便推广到政府系统。1953 年 6 月 8 日，周恩来接见苏联驻华大使库兹涅佐夫和专家总负责人时告诉他们，中国政府系统和军事系统各部门最重要的、带方针政策性的和涉及各部门全面计划性的工作问题，都是在党委会议上讨论的，因此，虽然有了各部门负责人定期会见专家组长的规定，但在讨论上述问题时，首席顾问或专家组长参加党委会议仍然是必要的。[⑤] 后来，不仅各部队照此办法执行，甚至每次中央军委扩大会议的主要报告和文件，也均送给苏联总顾问团一份，这种做法一直持续到 1958 年。[⑥] 笔者在采访中了解到，公安部的苏联专家同样可以参加那里的所有工作会议，包括部领导的内部会议。总顾问伊万诺夫的办公室就设在罗瑞卿部长的外屋，有事可以随时找部长商议。按照刘少奇的指示，所有文件都必须给专家看，所以无论是中央下达的文件，还是部里的文件，都一字不落地翻译给他们听，由他们做记录。这种情况一直维持到 1960 年专家撤走前。当问到这样做有无顾虑时，回答只有一句话：“我们对苏联专家非常信任，

---

① 《1956 年 4 月 5 日国务院关于向苏联专家介绍情况、供给资料的通知》，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143，第 121 张。

② 《1956 年 12 月 8 日国务院秘书厅关于为外国专家组织报告会的通知》，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138，第 55～61 张。

③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 3 册，第 607～608 页。

④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 4 册，第 1～2 页。

⑤ 《周恩来年谱》上卷，第 306 页。

⑥ 《沈志华采访王亚志记录》《沈志华采访纪亭榭记录》。

都是共产党嘛”。[①] 谈到党的组织，顺便说一句，不仅苏联专家负责人可以参加中共的党委会议，有时（如1956年夏天在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全体党员专家都列席中共的党委会，甚至发生过这样的事情，苏联专家介绍中国工作人员入党，曾树生长期为长春一汽专家组长谢卡乔夫做翻译，后来，谢卡乔夫就当了他的入党介绍人。[②]

然而，到1956年上半年，与苏联顾问和专家的矛盾仅仅靠介绍中国国情已经无法化解了，对于矛盾的处理也不是简单地对谁提出批评或处分了。苏共二十大的召开，以及由此而引发的对社会主义发展道路的思考，使毛泽东开始从更深的层次提出了如何学习苏联的问题。

五　毛泽东提出“以苏为鉴”的思想

上文提到的许多问题似乎证实了薄一波后来的说法：在我的记忆里，毛主席在1955年底就提出了“以苏为鉴”的问题。到那时，我们在经济建设方面，已积累了一些经验；同时，也陆续发现苏联的某些经验并不适合我国国情。因此，同社会主义改造一样，能否从我国国情出发，总结自己的经验，探索一条适合中国情况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就是关系中国社会主义建设能否顺利进行、少走弯路的一个大问题。[③] 在向苏联专家学习的过程中出现的矛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苏联专家提倡的某些在苏联一贯采用的制度和方法不符合中国国情。不过，这里还有一个不容忽视的因素，就是苏联顾问的一些做法，伤害了中国人的自尊心和民族感情。这些做法或许是无意的，却严重影响了中国领导人对顾问的看法。

苏联顾问对中国军事院校建设是有很大贡献的，但他们一切都要按苏联的模式办学，如在设置政治课的讲授内容时，也按照苏联的课程设置，只讲联共（布）党史，不讲中共党史；在讲战例时，只讲苏联卫国战争时期的十大打击，而不讲中国军人引以为荣的抗美援朝战争，引起中方干部和教员的不满。海军学校校长张学思为此质问政治顾问巴布林：在苏联讲课是以联共（布）党史为主呢，还是先讲别的国家的党史？顾问回答说：

---

① 《沈志华采访赵明记录》。

② 《肖瑜采访杨汝樟、孙静心记录》。

③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卷，第471～472页。

当然是以讲联共（布）党史为主。于是，张学思耐心地说："既然你们是以本党历史为主，我们也应以讲自己的历史为主，否则，连自己党的历史都不懂，怎能更好地理解你们联共的历史呢？"如此才说服了苏联顾问。[①]

令人惊讶的是，在中共中央马列学院（后来的中共中央党校），苏联专家的正式讲课内容里，竟然没有一处提到中国，没有一处提到马列主义在中国的实践和经验。如 1954～1955 年到该院讲学的苏联专家组，在他们的工作报告中列举了下述课程：斯大林诞辰 75 周年；苏共中央一月全会总结；第一次俄国革命 50 周年；列宁诞辰 85 周年；资本主义危机的加深；关于政治经济学教科书；列宁的帝国主义理论；列宁的无产阶级革命理论；当前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斗争。[②] 当然，相信来到中国的这些专家并不是认为在中国就没有马克思主义，但这种课程设置出现在中共专门用来培养高级干部的学校，无疑会使得已经成功地把马列主义运用于中国实践的中共领导人十分尴尬和不满。

然而，更令中国领导人担忧的，并不是苏联专家本身提出的意见或建议不适合中国国情，也不是苏联专家在讲课时忽略了中国人的自尊心，而是在全国上上下下出现的一种事事听从苏联专家，全面照搬苏联经验的依赖思想。

早在 1952 年 11 月总参召开各特殊兵种负责人联席会议时，总参谋长聂荣臻就指出，300 多位苏联专家对我军特种兵的建设帮助很大，但部队中也出现了完全依赖苏联顾问，不考虑我们具体条件的偏向。[③]

在科学技术领域，最典型的例子就是照搬苏联政治干预学术的做法，在遗传学界强制推行李森科学派的遗传学。苏联长期推崇李森科学派，而把摩尔根学派作为资产阶级和唯心主义的伪科学从政治上加以批判。中国科学院的生物学家大多是在西方受的教育，接受的是摩尔根的遗传学。因此，他们对给摩尔根学派扣上政治反动的帽子而禁止研究的做法非常不满。于是，1952 年 4 月，遗传选种实验馆馆长乐天宇便遭到了批判。为此，6 月 29 日

---

① 李东野：《忆大连海军学校的创建》，《海军回忆史料》，第 164～165 页；《毛泽东外交文选》，第 326～327 页。

② ЦХСД，ф. 5，оп. 28，д. 307，л. 224－234，转引自 *Кейпл Д.* Развенчание мифа о советско-китайском монолите，с. 338.

③ 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上卷，第 554～555 页。

《人民日报》还发表了文章《为坚持米丘林方向而斗争》。① 这样的政治氛围也促使中国科技人员产生一种对专家的依赖心理。苏联科学院化学专家克洛奇科回忆说：我遇到的许多年轻的科学家和技术人员总是希望苏联专家像魔术师一样，在几分钟内给他们的各种复杂问题一个正确的答案。②

在教育界，苏联专家取消了中国学校传统的百分制而引进苏联的五分制，也是人所共知的事例。1957 年 7 月 16 日一份向莫斯科反映在华科技人员工作情况的报告集中谈到了苏联顾问在教育体制改革中简单照搬苏联做法的问题。报告说，中国人抱怨，由于无视中国的特殊情况，这种评分制给学校里正要毕业和将要毕业的学生造成了许多麻烦。③

这种现象在工矿企业尤为严重。大连造船厂铸造分厂的职工在生产过程中自己不动脑筋，专家叫怎么干就怎么干，出了问题就找专家，说是“孩子哭了抱给娘”。④ 武汉长江大桥工程局的工程人员盲目执行专家的建议，对建议不做具体分析，不领会其精神实质。⑤ 据新华社记者的调查，鞍钢黑色冶金设计公司在贯彻苏联专家建议中存在的问题之一，就是“教条主义的倾向也较普遍”。如燃气科的干部听专家讲课时说过，水封式的水槽需要在 5 分钟内灌满水，以后在工作中他们无论是遇到什么水槽都以要在 5 分钟内灌满水的消耗量计算，这样一直搞了半年多，直到专家发现时才被制止。⑥ 类似的情况在鞍钢基建部门和沈阳电线厂等企业普遍存在。⑦

针对盲目学习苏联的情况，1955 年 8 月 16 日，彭德怀在主持讨论全军作战计划时指出：这次与苏联顾问共同拟制的作战预案和兵力使用计划，搞了几个月，有些问题有争议，现已逐渐一致。并不是我们特别高明，只是我们的主张和方法适合我们的落后情况。在诸兵种合成作战的技术方面，我们要百分之百地学习，但有些问题是可以争论的，就是说需要根据我们自己的

---

① 钱临照、谷羽编《中国科学院》（上），当代中国出版社，1994，第 34～35 页。

② Klochko, *Soviet Scientist in Red China*, pp. 23－24.

③ TsKhSD, f. 5, op. 49, roll. 8862, no. 41 (April-December 1957), p. 124, 转引自 Kaple, “Soviet Advisors in China in the 1950s,” Westad (ed.), *Brothers in Arms*, pp. 131－132.

④ 《1954 年 10 月中苏造船公司向苏联学习的初步总结》，大连市档案馆藏：7－2－60，第 2～16 张。

⑤ 《内部参考》第 281 号，1954 年 12 月 9 日，第 130～131 页。

⑥ 《内部参考》第 21 号，1955 年 1 月 30 日，第 378～379 页。

⑦ 《内部参考》第 153 号，1954 年 7 月 10 日，第 164～165 页；第 299 号，1954 年 12 月 30 日，第 487～488 页。

情况办事。[1] 在1955年底检查专家工作时，国务院已经开始提醒各部门，在发挥专家作用方面要注意结合实际情况，对专家的建议应“结合本部门的具体情况加以执行”，“使专家的活动和本部门业务的中心工作结合起来”。[2] 1956年1月2日刘少奇也指示粮食部领导人，合作化以后的粮食征购制度如何改变，不要单纯学苏联的经验。[3] 在同年2月听取重工业口各部汇报时，毛泽东指出：学习苏联不要迷信。对的就学，不对的就不学。苏联内务部不受党的领导，军队和企业实行一长制，我们就不学。学习苏联也得具体分析，我们搞土改和工商改造，就没学苏联那一套。周恩来的讲话也表达了同样的思想。[4]

应该说，从苏联官方的主导思想来说，并非要中国照搬苏联的一切。苏联国家计委主席萨布罗夫在1952年10月与刘少奇、李富春谈话时就提出，苏联专家不能太多，更不能包办一切。[5] 作为总顾问，阿尔希波夫更是要求苏联专家多了解中国，多倾听中方的意见。凡专家要向中国政府提出建议时，他都亲自过问，经过研究和修改之后才提出来。他反复对苏联专家强调：在中国工作与在苏联国内工作不同，首先要同中国各部门的领导人搞好关系，听从他们的意见。一次检查鞍钢工程的时候，一些苏联专家反映说中方的做法违反了苏联经验，阿尔希波夫当场就说，这是中国的对内方针政策，我们不应该发表意见。[6] 对于苏联专家在具体工作中出现的生硬照搬苏联经验的情况，苏联有关方面也曾对中方表示歉意。1957年2月15日，苏联经济联络总局驻华代表处党委书记列瓦金与外专局副局长吴凡吾谈话时，坦率地承认有些专家在不熟悉情况的条件下硬搬苏联的经验，诚恳地希望对苏联专家的工作提出意见，并要求经常向专家介绍情况。[7] 在此之前外国专家局向国务院呈送的一份关于苏联专家的报告表明，莫斯科不仅注意到这类问题，并且在内部对专家进行了批评、教育。该报告说，自从苏共二十大，

---

① 《沈志华采访王亚志记录》。

② 《1955年11月14日国务院关于1955年年终专家工作检查的通知》，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67，第31张。

③ 《刘少奇年谱》下卷，第352页。

④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卷，第484页；《周恩来年谱》上卷，第548页。

⑤ 李越然：《外交舞台上的新中国领袖》，第39～40页。

⑥ 《沈志华采访李越然记录》。

⑦ 《1957年3月7日国务院外国专家局给习仲勋的报告》，福建省档案馆藏：136－9－294，第40～42张。

特别是波匈事件和苏联政府1956年10月30日宣言发表以后，苏联专家的工作作风有了显著改进，“他们更加谦虚了，处处表示十分尊重中国同志的意见”，提建议也“比以前更加慎重了”，而且总要一再声明，“请按照中国具体情况研究采纳”。[①]

从某种程度上说，在全国各个领域出现照搬苏联经验、依赖苏联专家的普遍现象，恰恰是中国领导人倡导全面学习苏联的结果。事物的发展就是这样，一种倾向往往掩盖着另一种倾向。现在，中国领导人需要的是强调事物的另一个方面：要批判地学习苏联，特别是要研究苏联的缺点和错误，防止走苏联走过的弯路。不过，只是在苏共二十大，特别是波匈事件以后，在学习苏联问题上才发生了指导方针的变化。

赫鲁晓夫对斯大林的指责和批判，虽然最初令人感到意外，但无论是东欧各党还是中共领导人，已经从中领悟到苏联党和政府承认自己犯有错误的深远意义是各国可以开始走自己的道路了。至少在毛泽东看来，全面学习苏联的方针应该放弃了。苏共二十大结束两个月后，毛泽东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发表《论十大关系》的讲话，开宗明义地指出，“特别值得注意的是”，对于苏联方面暴露的缺点、错误和走过的弯路，中国党现在“更要引以为戒”。毛泽东所谈的十个问题，无一不是针对苏联而言的，特别是在讲最后一个问题时，反复强调不能对苏联照抄照搬，不能盲目学习。[②] 当然，这种说法在任何时候都是正确的，问题是在大张旗鼓学习苏联以及大量苏联专家在中国的1956年，讲话的重点在于突出“以苏为鉴”，就自然带有改变指导方针的倾向性了。

于是，中国领导人纷纷就此发表谈话。5月3日周恩来在国务院司局长以上干部会议上做报告说：“苏联是最先进的社会主义国家，我们首先要向苏联学习。这一点是肯定的，不容许动摇的。我们并不因为这次苏联共产党第二十次代表大会批判了斯大林，就说苏联也有错误，就不学了，那是不对的……但要有一条：要独立思考，避免盲从，不要迷信。20年来，我们所坚持的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与中国革命实践（或者说社会实践）相结合的原则。把马克思列宁主义和中国革命实践结合起来，才能创造性地

① 《1957年2月10日国务院外专局关于对苏联专家关系中一些问题的报告》，福建省档案馆藏：136－9－294，第6～10张。

② 《论十大关系》，《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第23～48页。

运用它，才能使马克思列宁主义在中国的实际中有发展。因为情况变了，环境变了，它就会有新的发展。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是共同的，基本的就是那么几条，具体化了就会有发展。这样认识才不会犯教条主义的错误，也不会犯经验主义的错误。"[①] 6月28日国务院秘书长习仲勋又在全国外国专家招待工作会议上批评"一切依赖专家的思想"，指出"专家的建议有70%是可行的，有的建议是不可行的"，"外国的专家只能帮助我们，靠外国专家的思想是危险的"，并指责有人"以专家建议当王牌，不批准、不办就不行"。[②] 10月13日，刘少奇在第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听取高等教育部长杨秀峰的报告后发言说："教学工作中的教条主义恐怕相当严重，学习苏联是好坏一起学，不顾中国条件，结合实际不够，有相当严重的教条主义倾向，所以产生了许多毛病，产生了许多困难。学习苏联经验要有分析，必须独立思考。应该考虑一下，外国的这个经验是好还是坏，即使它的经验好，在我们这里能不能行得通，这也是个独立思考的问题。"[③]

这种精神贯彻到基层以后，自然引起广大干部对苏联理论和经验的质疑，苏联专家在中国的地位也受到影响。外国专家局1957年2月10日的报告指出了许多基层单位出现的"一种对苏联专家冷淡、疏远，不虚心向专家学习，甚至傲慢无理的现象"。其表现是：（1）某些部门由于没有积极主动地安排专家的工作，致使专家感到无事可做。如化工部前一个时期因领导干部忙于搞体制，专家的工作无人安排，专家组长齐连希柯夫说："我的板凳经常是冷的。"地质部技术司一个季度只给某专家安排了20天的工作，经专家组长提出后才重新做了安排。最近该部专家组长也因没有及时给他安排季度工作计划而提出："如果不需要我们的话，可以辞掉90%的专家。"教育部纳乌莫夫专家因中学司很少主动找他谈话也抱怨说："我不找你们，你们是不找我的。"二机部劳动工资专家孔古罗夫因无事可做希望提前回国。（2）某些部门的领导人同专家联系不密切，没有及时向专家介绍业务情况，供给业务资料。南京等地在大专院校工作的专家反映，那里的院校长平时和他们接触的机会太少，因而他们对学校各方面的情况特别是教学方面的具体情况了解得很少，表示希望能定期为他们举办报告会。财政部李习勤

---

① 《周恩来外交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1990，第158页。

② 《1956年6月28日习仲勋在全国外国专家招待工作会议上的指示》，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138，第2～5张。

③ 龚士其主编《杨献珍传》，第203页；《刘少奇年谱》下卷，第377页。

专家在《大公报》上看到税务总局1956年第四季度税收工作的指标后说，报上已经登出的材料他还看不到。该部刘明专家也因经建司关于制订计划表格事先未同他交换意见很不满意，说："我来帮助你们研究改进财务制度、办法，但有些问题你们事先不和我商量，或者已经征求各部门意见后，才告诉我，我坐在这里，起不了什么作用。"（3）某些部门的工作人员对专家表现骄傲自满情绪，甚至不尊重专家，不愿与专家合作。中央气象局专家马里克对气象技术教育方面曾提出一些意见，一位工程师说："意见提了不少，但是没有什么新东西"。建筑工程部北京工业设计院总工程师王华斌曾傲慢地说："我们不需要苏联专家了，我们需要的东西，专家给不了，专家给的东西，却不是我们所需要的。"他还说："我们贯彻百家争鸣的政策，专家走了，我们就解放了"。由于这种思想的支配，在1956年内王华斌没有主动找专家组长谈过一次话。地质部河南秦岭队的总工程师严连泉认为与专家在一起工作受束缚，只能发挥自己四分之一的作用，认为与专家商量问题太麻烦，表示不愿与专家合作进行工作。该部地质研究所的某些中国技术人员在工作中不与专家合作，把一些研究仪器都分给自己培养的研究生，不分给专家培养的研究生，有的甚至不允许自己培养的研究生去同苏联专家接近。北京苏联红十字医院口腔科一位与苏联专家共同制作模型的中国技工，因准备的材料不足，受到专家批评，竟当众把制作模型的材料扔进了污水桶，使这位专家颇为难堪。①

苏联专家对此当然是有所体会和反应的。一名在高教部工作的苏联专家总结了与其中国同事谈话的内容，并向莫斯科报告说，中国人提出了一系列问题：如何解释资本主义的包围和社会主义最终胜利的问题，还能不能推荐《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作为马列主义的基础课本，通过议会斗争道路向社会主义过渡是否与用暴力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构有矛盾，斯大林提出的战争不可避免论是否已经过时，苏联怎么评价《人民日报》的文章《论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斯大林算不算马克思列宁主义经典作家，除了南斯拉夫问题，他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还犯有哪些错误？如此等等。② 更有一些专家流露出强烈的不满情绪，如中国人民大学马列主义教研室专家巴甫

---

① 《1957年2月10日国务院外专局关于对苏联专家关系中一些问题的报告》，福建省档案馆藏：136－9－294，第6～10张。

② ЦХСД，ф. 5，оп. 49，д. 408，л. 216－222，转引自 *Кейпл Д.* Развенчание мифа о советско-китайском монолите，с. 340.

洛夫对其中国同事说，看来，有的中国同志认为苏联的经验有缺点；北京大学马列主义教研室专家巴特里凯也夫在一次学术讨论会上，针对一篇中国学者的论文指责中国是“胜利冲昏头脑”，忘记了“国际无产阶级”；中国科学院语言学顾问谢尔久琴柯则抱怨不知道陆定一关于“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报告和毛泽东最近关于学习苏联问题的指示的内容等。[①]

由于感到问题的严重性，中宣部于1956年6月20日召开了一次文教部门负责人会议，专门研究苏联专家问题。中宣部长陆定一在会上强调指出，在对待苏联专家问题上必须十分慎重，这是一个有关中苏关系的大问题。陆定一提出必须明确两个观点：第一，“学习苏联是完全必要的，一定要学”，这是历史条件决定的；第二，学习苏联不能采取教条主义的方法，如果在学习苏联经验方面出现问题，“应该归咎于我们自己的教条主义，而不应把责任完全推到苏联同志身上。在对待专家工作上，也不能因为自己不做主、使用专家不当而出了问题，就认为聘请苏联专家是错误的。”7月16日，中共中央批转了这一报告，要求各省（市）、自治区、中央各部委、国家机关各部委、各人民团体及解放军总政治部，凡聘有苏联专家的单位，“参照中央宣传部的报告进行一次研究，如有问题应迅速加以解决”。[②] 1957年2月25日国务院也向全国批转了外专局2月10日的报告，并指出目前部分工作人员在对苏联专家的态度方面，“滋长着一种骄傲自满和大国主义的情绪，这是值得严重注意的”。国务院的文件强调：“向苏联学习，无论过去、现在和将来都是我们的一项重要任务。在我们反对教条主义的学习方法的时候，决不应当产生任何轻视苏联经验的错误思想。特别是当我们把苏联专家请来以后，更要勤勤恳恳地、老老实实地向他们学习，并且按照具体情况把他们的经验运用到自己的工作中去。各部门的工作人员应当以亲切、热情的态度去对待在我国工作的苏联专家，搞好同苏联专家之间友好团结关系，是具体体现中苏两国人民伟大友谊的一个重要方面，因而也是我们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同时，国务院还规定，各部门向苏联专家介绍情况时，“只可谈业务问题、工作问题以及我们的党和政府对有关工作的方针政策问题，绝不允许涉及中苏两国关系的问题，如我们对苏共第二十次代表大会的看法等等，

---

① 《1956年6月29日中央宣传部关于对待苏联专家工作问题向中央的报告》，中共中央宣传部办公厅、中央档案馆编研部编《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文献汇编（1949～1956）》，学习出版社，1993，第1163～1164页。

② 《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文献汇编（1949～1956）》，第1164页。

以免引起不必要的误会。如有涉及两国关系的问题需要和苏联专家讨论，则必须事先向国务院请示，得到批准后，方可进行。”①

这些文件表明，一方面，中国仍然需要苏联专家的帮助，另一方面，引起对苏联专家态度发生变化的根本原因是中国高层对苏联的看法开始出现变化，而这种变化自然会影响到对专家问题的某种方针性改变。实际上，在这一期间，苏联政府派遣专家的方针也发生了微妙变化。

六 派遣和聘请专家方针的微妙变化

前文说到，在社会主义阵营内，派遣还是撤退专家的问题，是双边关系的晴雨表。这一点，最早表现在苏南关系中，后来在中越关系中也有所体现。

早在1949年夏天刘少奇秘密访问莫斯科时，中苏两党就达成了一种共识，即在国际革命运动中应有所分工。斯大林希望中国今后多担负一些对殖民地、半殖民地附属国家的民族民主革命运动方面的帮助，“应当履行对东亚各国革命所承担的责任”。② 于是，帮助越南完成革命任务就成为中共义不容辞的责任。以后，中国便开始向越南派遣军事顾问和经济专家。③ 1950年3月8日，由于越南驻苏大使尚未到任，中国提出由中国驻苏联使馆代表越南利益的问题。④ 17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通过决议，同意中国的这一要求。⑤ 由此可见，当时社会主义阵线的同盟关系多么密切，也表明了越南对中国的依赖性。

1954年日内瓦会议以后，中越关系发生了微妙变化。在这次会议期间，中国领导人与莫斯科商议的结果是说服越南领导人接受以北纬十七度线为分

---

① 《1957年2月25日国务院批转外专局关于对苏联专家关系中一些问题报告的通知》，福建省档案馆藏：136－9－294，第4～5页。

② 《1949年7月27日刘少奇致中共中央书记处电》；《在历史巨人身边——师哲回忆录》，第412页。*Ковалев* Диалог Сталина с Мао Цзэдуном//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1992，№1，с. 78－79.

③ 关于中国顾问在越南的情况，可参见 Qiang Zhai，*China and The Vietnam Wars*，*1950－1975*；《中国军事顾问团援越抗法实录（当事人的回忆）》，中共党史出版社，2002。

④ 《1950年3月8日葛罗米柯与王稼祥的会谈备忘录》，АВПРФ，ф. 0100，оп. 43，п. 302，д. 8，л. 36－40。

⑤ 《1950年3月17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决议第73号记录摘录》，РЦХИДНИ，ф. 17，оп. 3，д. 1080，л. 56。

界线的停火协议。[1] 由此，越南很多人对中国感到不满。1954 年 8 月，越南向苏联提出直接援助的要求，但莫斯科在关于同越南政府代表团举行会谈的指示中仍然强调："要让胡志明同志明白，在有关向越南民主共和国提供援助的实际问题上，越南同志最好经常与中国朋友协商并征求中国朋友的意见，因为中国朋友更熟悉越南局势，并且越南民主共和国现在要解决的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不久前已经解决或正在解决的问题。如果胡志明提出在越南民主共和国设立苏中混合经济和军事使团的问题，那就要向胡志明解释，采取这样的步骤是不适宜的，因为业已形成越南朋友与中国朋友的合作实践，并且这种实践是卓有成效的，当然也不排除苏联方面向越南民主共和国提供技术援助的可能性。"[2]

与此同时，中国提出了提前撤退在越南的全部顾问和专家的问题。1955 年 8 月，苏联驻越南大使拉夫里谢夫报告：越南民主共和国主席胡志明和总理范文同告诉他，中共中央决定年内从越南召回中国的政治和经济顾问。尽管胡志明在北京"曾请求中国同志留下一部分顾问"，但"中国同志不同意这一点"。胡志明和范文同认为，全部召回中国顾问将给越南造成新的困难。外交部在给苏共中央的报告中说，拉夫里谢夫和对外经济联络总局代表法杰耶夫认为，越南目前在安排国家机关工作、恢复经济、安排计划和学习等方面还非常需要帮助。所以外交部认为，"应委托我们驻北京大使以委婉的方式向中国朋友提出这一问题，并以此让他们明白，我们对中国顾问继续对越南民主共和国提供帮助感兴趣"。[3] 后来，中国撤回了驻越顾问而将技术专家留下来。根据中方主动提出的建议，中越商定，留在越南的中国技术专家的工资，包括住房和伙食费用，将不再由越南民主共和国发放，而由中国自己承担。[4]

中国如此处理向越南派遣顾问和专家的问题，自然也会想到如何解决来华苏联专家的事情。

---

① 详见曲星《中越在印度支那战争中的策略差异》，李丹慧编《中国与印度支那战争》，香港：天地图书有限公司，2001，第 106～125 页。

② АВПРФ，ф. 022，оп. 8，п. 117，д. 30，л. 12－21. 1955 年苏联无偿地向越南提供了 4 亿卢布的资金。见苏联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编《苏联社会主义经济史（1946～60 年代初）》第 6 卷，盛曾安等译，东方出版社，1986，第 728 页。

③ 《1955 年 8 月 23 日佐林致苏共中央的报告》，АВПРФ，ф. 079，оп. 10，п. 9，д. 8，л. 57。

④ 《1957 年 9 月 18 日齐米亚宁与李志敏谈话记录》，АВПРФ，ф. 079，оп. 12，п. 17，д. 6，л. 69－72。

从前引实例可以看出，在工作中与苏联方面的矛盾和分歧，主要发生在顾问（特别是军事顾问）身上，而不在于技术专家。其原因很简单，专家只是来帮助解决具体的技术问题，而顾问则负责某一部门的全面咨询工作，可以到处视察，做指示，提意见，而中方一般都是要照办的。此外，与技术专家不同，苏联顾问有责任定期将关于自己工作情况的报告寄给莫斯科，高级顾问则在一年内要回国两三次，去“汇报工作并接受指示”。① 在这种情况下，如果顾问的指示和意见不符合中方的意图，事情就比较麻烦了。况且，顾问大多是在政治、军事和行政管理部门，但恰恰在这方面，中国往往已经形成了自己的一套传统做法，而在科学技术方面，中方则很少能提出与专家抗衡的意见。或许正是考虑到这种情况，中国撤退了驻越南的顾问而保留了技术专家。到1956年初，中苏之间也出现了同样的情况，特别是苏共二十大召开和毛泽东提出“以苏为鉴”以后，苏联顾问在中国的地位便开始动摇了。

对于技术专家，中国政府继续强调要更充分、更全面地发挥其作用。1955年11月国务院通知：“为了有助于今后专家工作的改进，希望各部门在这次检查工作中比较透彻地研究和解决一个或几个本单位当前存在着的在发挥专家作用方面带关键性的问题，例如，如何及时地、充分地向专家介绍本单位的工作情况和供给必要的业务资料；如何认真研究专家建议，又能结合本部门的具体情况加以执行；如何做出向专家学习的全面规划；如何使专家的活动和本部门业务的中心工作结合起来；如何和专家建立亲切的、团结的、合作的同志关系；等等。”② 但与此同时，对于苏联顾问和非技术专家，北京方面开始考虑减少聘请，而莫斯科方面也在考虑减少派遣的问题。

从1956年1月开始，在与完成第二个五年计划相关的向苏联提出的援助请求中，除了地质勘探和原子能工业这两个领域，中国领导人已经不再聘请在各个主管部门中担任咨询工作的苏联顾问了。③ 1月30日彭德怀和陈赓接见了苏联驻华军事总顾问彼得鲁舍夫斯基，在谈话中，彼得鲁舍夫斯基

---

① ГАРФ（俄罗斯联邦国家档案馆），ф. 8627，оп. 12，д. 1239，л. 258－287；ЦХСД，ф. 5，оп. 17，д. 508，л. 177，转引自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с. 67.

② 《1955年11月14日国务院关于1955年年终专家工作检查的通知》，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67，第31张。

③ ЦХСД，ф. 5，оп. 30，д. 164，л. 46－49，转引自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с. 68.

说，一些苏联军事顾问反映，中国同志目前已经不需要他们了，不交给他们工作做，他本人有很多话也无处谈。[①] 总干部部副部长宋任穷也曾向罗荣桓建议，由于在军队的思想政治工作方面受到苏联专家的干扰较多，总干部部的苏军顾问到期后可不再续聘。罗荣桓采纳了这个意见，并表示，既要向苏联学习，又要保持我们自己的优良作风。[②] 于是，5月31日，彭德怀与苏联军事总顾问商定了军队系统的苏联顾问和专家的编制，即从现有的592人减至422人。[③] 根据肖向荣的工作笔记，其中军委各总部的苏联顾问由54人减为15人，海军由145人减为93人，空军由120人减为78人，各军区由53人减为19人。[④]

此时，苏联方面也开始考虑同样的问题。1956年6月，苏联文教总顾问马尔采夫向中方提出要减少文教方面的苏联专家，理由是这方面的专家太多（约870人），有一些人使用不完全适当，作用不太大，有一些人水土不服，生病不少，并认为这样使中国方面负担太重。据此，外国专家局6月15日召集有关文教单位负责人研究如何适当地让一些苏联专家提前回国问题。会上，如卫生部等提出准备让一些专家提前回国。在中国领导人看来，提前解聘未免太过分了，只要适当减少就可以了。于是，周恩来指示，“一般不要考虑专家在聘期未满前的回国问题”。陆定一在20日召开的文教部门会议上确定：“在今年内，除合同期满的，一律不要去考虑解聘苏联专家问题；已经聘请的，虽然还没有来，也不能解聘。至于今后聘请苏联专家，应从工作需要出发，该聘就聘，不需要的就不请，合同期满需要延聘的，也可以同他们商量延期，同时也应该考虑减少一些人。”陆定一最后又指出，“对苏联专家的态度必须热情，不许冷淡。要帮助他们了解我们的情况和办法，而不是搁在一边。”[⑤]

6月下旬召开的全国外国专家招待工作会议进一步明确了今后聘请苏联专家的方针。国务院秘书长习仲勋在会上说，现在中国请来的专家日益增多，但聘请专家要本着“尽量少请”的原则，因为“请来一个专家很麻烦，

---

① 王焰主编《彭德怀年谱》，第612页；《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6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第34页。

② 宋任穷：《我在军委总干部部的经历》，《当代中国史研究》1994年第3期，第8页。

③ 王焰主编《彭德怀年谱》，第623页。

④ 《沈志华采访王亚志记录》。

⑤ 《1956年6月29日中央宣传部关于对待苏联专家工作问题向中央的报告》，《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文献汇编（1949～1956）》，第1162～1165页。

一有不好即要造成国际的影响"，所以一定招待好，不能出现任何问题。尽管由于经济建设的发展和科学技术的进步，来到中国的"专家数目是绝对增加的"，"是一年年的增加，而不是一年年的减少"，但习仲勋在强调把专家招待工作作为一项很重要的政治任务的同时，也明确指出，今后聘请专家的方针是"能不聘的不聘，非聘不可的少聘，聘来的，要充分发挥作用"。"我们国家要在12年内接近世界先进科学水平，主要靠我们自己培养出大批的专家，外国的专家只能帮助我们，靠外国专家的思想是危险的。"①

几个月以后，波兰与苏联发生冲突，波兰强烈要求苏联撤退在波兰的顾问，于是，苏联决定改变向国外派遣顾问和专家的政策。中苏对在华专家的方针很快也逐渐发生了变化。

早在1945年苏联军队踏上东欧各国土地的时候，苏联顾问就开始在那里展开工作了，其目的主要在于配合在那里的苏联占领军和苏联大使，实现对东欧各国的控制。军事顾问（包括内务部队的顾问）的主要任务是重建、训练和加强东欧国家的军队，他们对所在国军事指挥官发布的命令具有否决权。经济顾问和专家的活动范围则包括建立和监督联合公司，负责确保战争赔款的及时收回和从东欧运回财产。② 在冷战格局形成以后，特别是1948年下半年开始全面批判南斯拉夫"离经叛道"的行为以后，那些在党内斗争中依靠莫斯科的支持取得胜利的东欧各党内亲苏派领导人，纷纷要求苏联加强派遣顾问和专家的工作。③ 于是，苏联顾问和专家的人数不断增加，作用也更加突出。到1949年，东欧各人民民主国家在向社会主义发展的过渡阶段中，进入了"斯大林主义化"的时期，其特征表现为在经济上加紧体制改造，以融入斯大林的"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体系"；在政治上实施严厉镇压，以清除那些坚持各国独立发展道路的"铁托主义分子"。而在这两个方面，苏联派遣的顾问和专家都充分地发挥了其作用和影响。

---

① 《1956年6月28日习仲勋在全国外国专家招待工作会议上的指示》，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138，第2～5张。习仲勋说的情况是比较普遍的。前文提到，公安部的顾问就是如此。另外，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副主任金冲及也告诉笔者，1950年代中期他在复旦大学担任教务部副主任时，专门负责与苏联顾问柯切托夫联系。那时，校方基本上是自己处理各种事务，苏联顾问已无用武之地，但重大问题又不能不向他通报，征求他的意见。由于无事可做，又难以忍受上海夏天的炎热，柯切托夫经常在大白天泡在冷水浴缸里。

② Barany，"Soviet Takeovers，" pp. 411－413.

③ ГАРФ，ф. 5446，оп. 53，д. 352，л. 9，20；АПРФ，ф. 45，оп. 1，д. 254，л. 7－21，31，转引自 *Носкова* Московские советники в странах Восточной Европы，с. 105－106.

例如在匈牙利，由普罗科菲耶夫将军率领的第一批苏联军事顾问团于1948年2月来到那里，其使命是按照苏联的方式重组军队的最高指挥系统，并且帮助培训军官。而1949年秋天博伊科将军率领第二批顾问来到匈牙利以后的做法就完全不同了，他们的任务就是对匈牙利军队实行彻底的苏维埃化和消除残存的民族痕迹。正规警察和秘密警察中的苏联顾问直接参与了匈牙利内务部的各种活动：从组织镇压活动到直接审讯被怀疑为间谍的人。① 波兰的情况更为严重，波兰统一工人党政治局每周都从内务部的苏联上校马利诺夫那里得到指示；波兰的意识形态问题是由几名苏联顾问参与讨论和指导的；波兰安全部完全是按照苏联内务部的模式建立起来的，其中8个部门由苏联官员直接领导，另外3个部门则派有苏联顾问；波兰的教科书和一般文学作品的出版都要经过苏联顾问甚至莫斯科的严格审查；军队中的每一个重要部门都由苏联顾问控制，没有他们的同意，任何命令也无法颁布。就像在其他国家一样，苏联在波兰依靠的是几千名拥有双重国籍的苏联顾问。许多苏联专家事实上都有波兰血统，尽管他们已经不会说波兰语了。为了便于这些专家开展工作，苏联最高苏维埃主席团甚至颁布法令，赋予他们放弃苏联国籍和申请波兰国籍的权利。这里唯一的例外是担任波兰国防部长的苏联元帅罗科索夫斯基。罗科索夫斯基1896年生于波兰，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在沙皇军队服役，后转入红军，并在苏德战争中屡次立功，受到斯大林的赏识。罗科索夫斯基开始不愿担任在波兰的这个职务，由于斯大林的坚持，他便提出保留苏联国籍作为交换条件。罗科索夫斯基在其上任的半年时间里，就撤换了波兰军队的几百名高级军官，经过重组，波兰国防部的上层和关键部门的领导人及军区指挥官的90%由苏联官员担任，所有团级以上的军官都是俄国人。到1955年，大约派遣了150名顾问到波兰军队，其中包括派往国家安全部门的18人。②

总之，到斯大林去世前，苏联已经在东欧各国建立了一整套的军事顾问系统，并且通过人员的替换、延长驻留时间、扩大职能机构等方式，这种顾问系统的再生机制也日臻成熟。经济顾问系统建立得稍晚一些，其对驻在国的干预和控制程度也不如军事（包括安全）系统。不过，从整体上讲，苏

---

① Barany, "Soviet Takeovers," pp. 419－421.

② Barany, "Soviet Takeovers," pp. 424－427；*Носкова* Московские советники в странах Восточной Европы, с. 109－110.

联在东欧国家的顾问和专家体制已经建成。总顾问在各国政府首脑和重要的部长身边工作，高级顾问和顾问在各个部委、重要的工程和企业工作，根据科技援助和合作协议被派来的专家们隶属这些高级顾问和顾问领导。顾问和专家与各个苏联大使馆及莫斯科之间的业务工作关系逐步固定下来，联共（布）中央的代表负责对整个顾问系统进行最高的政治监督。①

1956年2月苏共二十大召开以后，东欧各国党内斯大林派领导人的地位开始动摇，曾经受到压抑和迫害的“右翼”领导人陆续复出，党内和民众中的反苏情绪也随之蔓延。在此期间，苏联顾问和专家往往首当其冲成为人们发泄对苏联不满的对象。苏波冲突就是在这种背景下爆发的。②

赫鲁晓夫带领庞大的代表团到达华沙，试图干涉波兰党的选举。经与哥穆尔卡的谈判后，赫鲁晓夫回到莫斯科，并于10月20～23日连续召集了苏共中央主席团会议。目前可以看到的简短的会议记录显示，在是否干涉波兰的问题上，苏共中央21日决定邀请民主德国、中国、捷克斯洛伐克、保加利亚、匈牙利领导人来莫斯科进行讨论，并通过了邀请信的内容。同时，赫鲁晓夫表示：“鉴于形势，应该放弃武力干涉，应表现出耐性。”这个意见得到“大家赞同”。会议还决定就苏联顾问问题起草致波兰统一工人党的信。③ 22日的会议通过了苏共中央主席团致波兰统一工人党中央的信：

> 波兰统一工人党中央委员会哥穆尔卡同志：
>
> 一、当奥哈布同志去中国途中在莫斯科逗留时，于9月11日在同苏共中央谈话时转达了波兰统一工人党中央委员会的意见，即撤销直属波兰人民共和国社会安全委员会的苏联顾问机构的时机已经成熟。当时米高扬同志回答奥哈布同志说：波兰同志的这个意见符合苏联共产党的

---

① *Носкова* Московские советники в странах Восточной Европы, с. 109－110.

② 笔者关于苏波冲突的研究，见《一九五六年十月危机：中国的角色和影响》，《历史研究》2005年第2期，第119～143页；《1956年的波兰危机与中波关系——来自中国的档案文献和内部报道》，《俄罗斯研究》2006年第3期，第45～58页。Shen Zhihua, “China’s Role and Influence in the Incidents in Poland and Hungary in 1956,” *Social Sciences in China*, vol. 26, no. 3, Summer 2005, pp. 3－16; “The Polish Crisis of 1956 and Polish-Chinese Relations Viewed from Beijing,” in Jan Rowinski (ed.), *The Polish October 1956 in World Politics*, Warsaw: PISM, 2007, pp. 75－114.

③ 《1956年10月21日苏共中央主席团会议记录》，ЦХСД, ф. 3, оп. 12, д. 1006, л. 1－3；《1956年10月21日苏共中央主席团决议》，ЦХСД, ф. 3, оп. 14, д. 67, л. 1, 4－5。中译文见《苏联历史档案选编》第27卷，第41～46页。

原则方针。

有鉴于此，苏共中央主席团决定召回应波兰政府当时请求派去帮助波兰人民共和国安全机关工作的所有苏联顾问。

就在那次谈话中，奥哈布同志转达了波兰统一工人党中央的意见，即在撤销顾问机构之后，必须通过成立直属波兰人民共和国社会安全委员会的苏联国家安全委员会代表处的办法，实现苏波两国安全机关新形式的合作。苏共中央原则上同意这一意见并准备在接到波兰统一工人党中央委员会的具体建议后详细研究这个问题。

二、按照波兰政府的多次请求并根据我们两国政府间的协议，在波兰军队的编成中一直有一定数量的苏联军官和将军。

苏共中央认为，既然波兰统一工人党中央的意见是，现在已没有必要让苏联军官和将军留在波兰军队里，那么我们同意提前召回他们。我们请你们准备好自己的意见，以便在波兰统一工人党中央政治局代表团抵达莫斯科时能够解决这一问题。

苏联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书记尼·赫鲁晓夫[①]

10月23日，接受苏共中央的邀请，以刘少奇为首的中共代表团来到莫斯科。在帮助苏联处理与波兰和匈牙利关系的同时，中共批评了苏共以往的大国主义和大党主义作风，并主张莫斯科发表一个关于社会主义国家关系平等的宣言。在30日刘少奇与尤金大使讨论即将发表的宣言文稿时，谈到了苏联顾问和专家的问题。刘少奇指出，目前顾问在人民民主国家的工作发生了严重困难，由于对所在国家的特点缺乏了解，“某些顾问提出的政治建议造成了不良后果”。而某些当地干部在工作中犯了错误，通常都归罪于顾问。正是考虑到这种情况，中国从越南召回了除技术专家之外的全部顾问。说到苏联顾问，刘少奇强调，他们的主要任务是培养所在国家的干部，“目前已经是他们返回祖国的时候了”。考虑到某些国家已经习惯于依赖苏联顾问的情况，刘少奇甚至建议莫斯科在解决这个问题时要表现得坚定果断一些。[②] 尽管这里

---

① 《1956年10月22日苏共中央主席团决议》，ЦХСД，ф. 3，оп. 14，д. 67，л. 34，129。中译文见《苏联历史档案选编》第27卷，第47～48页。

② АВПРФ，ф. 0100，оп. 49，д. 9，п. 410，л. 202－203，转引自 *Кулик* Советско-китайский раскол，с. 44. 另见 Goncharenko，“Sino-Soviet Military Cooperation，” Westad（ed.），*Brothers in Arms*，p. 155.

谈的不是在华苏联专家问题，但莫斯科了解到中国这一立场后的感觉是可想而知的——刘少奇是否在暗示，在中国的苏联顾问和专家也该考虑回国的问题了。

按照中苏协商的方案，苏联政府签署并发表了《关于发展和进一步加强苏联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友谊和合作的基础的宣言》，其中明确表示苏联愿意考虑撤退在其他国家工作的顾问和专家：

> 最近的情况表明，有必要作适当的声明，说明苏联对苏联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之间的关系、首先是经济和军事方面的关系所抱的态度。
>
> 苏联政府准备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政府共同来讨论一些措施，保证进一步发展和加强社会主义国家之间的经济联系，从而消除破坏国家主权、经济上的互利和平等这一原则的任何可能性。
>
> 这个原则也应适用于顾问。大家知道，在新社会制度建立初期，苏联根据人民民主国家政府的请求曾经派往这些国家若干人数的专家：工程师、农学家、科学工作者、军事顾问。最近一段时期，苏联政府曾经多次向社会主义国家提出召回自己顾问的问题。
>
> 鉴于现在各人民民主国家在经济和军事建设各方面已经培养出了熟练的本国干部，苏联政府认为，迫切需要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共同研究关于苏联顾问继续留在这些国家是否适宜的问题。[①]

宣言发表以后，在专家问题上，中国和苏联都开始了政策调整过程。苏联方面希望大规模减少在华苏联专家，而中国方面尽管也强调“少而精”的原则，但主要是把顾问和专家做了区分。

1956 年 11 月初，聂荣臻在一次讨论导弹研究规划的会议上提出，关于聘请苏联专家的问题，目前不要提，将来在研制中遇到某些困难时，再考虑聘请外国专家。与此相关需建立的飞机维修基地，其工程技术人员及其他人员，也考虑由二机部和空军自行解决。[②] 12 月 5 日国务院根据中共中央复信的精神发出通知：“除过去按顾问名义聘请来的苏联专家在未期满回国前仍称顾问外，今后新来华的苏联专家（包括教师、顾问性的专家等）应当统

① 《人民日报》1956 年 11 月 1 日，第 1 版。

② 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上卷，第 595 页。

称为苏联专家。至于并非按照顾问名义聘请来的苏联专家，而是本单位习惯上称为顾问的，今后应改称为专家。原国务院经济总顾问阿尔希波夫同志在未期满回国前，仍维持原称呼不变。原国务院文教总顾问马尔采夫同志已期满回国，现在的代理文教总顾问苏达里柯夫同志，今后改称为在华苏联文教专家负责人。各聘有专家较多的单位，对专家方面的负责人，应称为某某单位苏联专家组长。如某某部苏联专家组长，某某厂苏联专家组长，某某学校苏联专家组长等。"[①] 根据这个通知的内容可以判断，中国方面很可能考虑采取一年前在越南的做法，即将驻华苏联顾问撤退或到期安排回国，而技术专家继续留在中国。为了对苏联派遣专家来华的行动表示感谢和安慰，同时表明在科学技术方面中国还需要苏联专家的帮助，莫斯科发表宣言后，《人民日报》连续刊载文章和评论，如《中苏科学和技术合作的发展》《苏联专家热情帮助我国进行工业建设》《苏联先进经验在北京开花结果》《苏联专家大力为我国培养人材》等，大量报道苏联专家在中国的事迹，对于苏联科学技术人员给予了高度评价和大力赞扬。[②]

莫斯科似乎已经了解到中方的考虑，所以主动提出了废除派遣顾问制度的问题。1956 年 12 月 18 日，苏联驻华使馆向陈云副总理递交了一封苏共中央致中共中央的信：

敬爱的同志们！

我们想和你们商讨关于苏联顾问和专家继续耽留在你们国家是否适宜的问题。

正如你们所知道的，为了在经济、文化和军事建设方面给予援助和传授经验，苏联同各社会主义国家之间的相互关系中已形成派遣苏联顾问和专家到这些国家中的实践。当新的社会制度在各人民民主国家中刚建成和得到发展的初期，这种实践是符合这些国家本国干部的愿望和要求的。虽然我们在国民经济方面也非常需要熟练的干部，但是我们仍然

---

① 《1957 年 12 月 5 日国务院关于统一苏联专家称呼的通知》，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239，第 45 张。1958 年 10 月 20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又进一步通知："今后凡在我国各部门工作的苏联专家，一律取消顾问名称，统称专家"，总顾问改称专家负责人。见《1958 年 10 月 20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改进对苏联专家工作的通知》，吉林省档案馆藏：1－1－14－94，第 46～47 张。

② 见《人民日报》1956 年 11 月 5 日，第 6 版；6 日，第 3 版；7 日，第 2 版；15 日，第 7 版。

认为给予全力协助是我们的责任。

后来，当各社会主义国家逐渐培养出自己本国干部的时候，我们认为，苏联顾问和专家长期耽留在这些国家中已不再有利于事，而且这种合作形式实际上也已该取消。同时，“苏联顾问”这个名称本身也不能正确地反映他们所起的作用，并且难免会引起一种错觉，似乎某一个国家力图通过它的顾问把自己的意志强加于别国。因此，我们曾经屡次主张，不要派遣苏联顾问和尽量少派遣专家到社会主义国家去。

在苏联政府关于发展和进一步加强苏联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友谊和合作的基础的宣言中，再次体现了我们对于苏联顾问耽留在各人民民主国家这一问题的态度。

目前由于中国共产党在培养自己的熟练的本国干部方面，所进行的巨大工作的结果，我们认为，现在已经具备条件来取消苏联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派遣军事和其他非军事顾问制度，并在最大限度内缩减根据技术援助来华工作的专家人数。

在提出关于宜于取消派遣顾问制度和减少苏联专家人数的这个建议同时，我们确认，苏联今后仍准备，在必要的范围内，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提供专家的援助。我们认为，在这方面最成功的合作形式之一可以是互派专家来研究在工业、农业、科学和文化方面以及军事方面所取得的成就。在这种情况下会有更多的可能对各部门的工作进行深入和全面的研究，并使专家们得以对他们所关切的问题进行广泛的商讨。当然，我们国家的专家之间也可能有其他的相互提供援助和进行联系的形式。

我们请你们对这封信中所涉及的问题进行研究，并提出你们的意见。

致共产主义的敬礼！

苏共中央委员会①

从信中可以看出，苏联的这个提议是真诚的和认真的。1957 年 1 月 4 日，外交部长谢皮洛夫在给苏共中央的报告中说：“目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各部门工作着 2739 名苏联非军人专家，其中科学和文化领域的顾问和专家

---

① 《苏共中央委员会致中共中央委员会的信（1956 年 12 月 18 日递交）》，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743－11，第 62～65 页。

403 名，经济领域的顾问 123 名，提供技术援助的专家 2213 名。除此之外，在中国工作的还有 374 名军事顾问和专家。”“考虑到 1956 年 10 月 30 日的苏联政府宣言中和苏共中央致中共中央的信件中阐述的关于此问题的我方立场，可以讨论苏联顾问和专家继续留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否适宜或大幅度减少其数量的问题了。”① 与此同时，根据中国外交部的观察，自波匈事件，特别是 10 月 30 日宣言发表以来，苏联方面更加注意尊重中国的主权和平等互利原则，接待中国代表团更加热情和隆重，对中国的报道增多，注意研究中国的经验并强调学习中国，苏党政领导和在华专家等与中方接触时更加谦虚、尊重中方意见了。②

接到苏共中央的来信时，国务院正在审查 1957 年聘请苏联专家的名单，为了不耽误工作进程，在中共中央尚未考虑好如何答复之前，国务院便向中央各部委和有关单位下发了通知，要求按照尽量缩减来华苏联专家的原则，重新审查聘请名单。其中提到，凡是中国自己能够掌握业务的部门都不要继续聘请；还没有完全掌握业务和技术的部门可聘请短期专家；必须发展新业务和新技术的部门可以聘请长期专家，但也应尽量少聘；帮助进行策划、组织和管理的顾问一般不再聘请。③ 1957 年 2 月 6 日，陈云在国务院常务会议上谈到，我们需要苏联专家，但有些部门过去请得多了些，以后要严格控制。④ 随后国务院正式发出通知，批评某些部门聘请苏联专家并非必需，聘期也过长，规定“今后在聘请专家方面必须严格掌握精简的原则，凡可聘可不聘的坚决不聘，凡能缓聘的坚决缓聘”。⑤

目前还没有看到中共中央的回函或中国政府的答复，不过，苏联驻华使馆在 4 月 22 日提交的 1956 年工作总结报告中说到，据使馆所知，中国原则上同意减少苏联顾问的人数，并希望在近期内“逐渐把顾问人数降到最低限度”；关于技术专家以及科学技术方面的教师，中国认为近期不可能大量

① 《1957 年 1 月 4 日谢皮洛夫致苏共中央的报告》，《俄国档案原文复印件汇编：中苏关系》第 11 卷，第 2810～2813 页。

② 《1957 年 3 月 8 日外交部苏欧司关于苏联在加强中苏友好关系中的一些新作法的报告》，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1091－01，第 2～7 页。

③ 《1956 年 12 月 30 日国务院关于审查 1957 年聘请专家的通知》，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1092－01，第 3～4 页。

④ 朱佳木主编《陈云年谱》中卷，第 367 页。

⑤ 《1957 年 2 月 25 日国务院批转外专局关于对苏联专家关系中一些问题报告的通知》，福建省档案馆藏：136－9－294，第 4～5 张。

削减；至于社会和人文方面的专家和教师，中国在1957年度的聘请计划中几乎已经没有需求了。[①] 情况大体就是这样。

从上述情况看，1957年初提出减少在华顾问和专家的做法，尽管出发点不同，但确是中苏双方共同的考虑，甚至还有为对方考虑的成分，无论如何，此时中苏关系正处在蜜月时期。[②] 然而，一年以后，随着中苏两国之间在国内外政策方面分歧的出现，特别是中苏两党领导人之间不断出现的争吵，双方的矛盾逐渐加深。值得注意的是，这些矛盾或多或少都在专家问题上反映出来，并且最终表现为苏联宣布从中国撤走全部专家。这一过程是从1958年夏天开始的。

① 《1957年4月18日苏联驻华使馆1956年工作报告》，АВПРФ，ф. 5，оп. 28，п. 103，д. 409，л. 211－212。

② 下文将要谈到，在顾问和一般专家减少的同时，由于苏联答应向中国提供核武器的技术和设备，苏联尖端武器和技术专家来华的人数反而有所增加。

第四章
走向分裂：赫鲁晓夫时期之二（1958～1960）

社会主义阵营内部的团结和友谊在1957年11月莫斯科共产党会议期间达到了巅峰状态。1956年波匈事件发生以后，许多东欧国家的共产党领导人对苏联心怀忌惮和不满。针对这种状况，毛泽东不仅在会上发言呼吁加强社会主义国家之间的团结，而且在会下分别找东欧各党领导人谈话，极力化解他们与莫斯科的矛盾，劝说大家既要坚持各自的独立发展道路，又要保证社会主义阵营的团结和统一。虽然中共中央对苏共二十大的路线（主要是和平过渡问题）有不同意见，但是鉴于多数党都支持苏共的立场，中共代表团最后还是同意在以中苏两党名义提出的《莫斯科宣言》草案中，按照苏共二十大的说法进行表述，中共只以备忘录的方式（不公开发表）表示对和平过渡问题持保留态度。会议期间，毛泽东意气风发，兴致勃勃，大讲“东风压倒西风”的大好形势，大讲国际斗争中优势在社会主义一边，还特别强调社会主义国家要有一个“头”，要“以苏联为首”。[①] 所有这一切，表明了毛泽东与赫鲁晓夫将联手领导社会主义国家前进的趋势。

然而，中苏蜜月的好景不长。仅仅半年之后，毛泽东与赫鲁晓夫之间便发生了面对面的争吵。中国和苏联都认为双方应该在与帝国主义势力的斗争中加强外交和军事合作，甚至把问题上升到了军事一体化的高度，但是赫鲁晓夫提出的在中国建立“长波电台”和“联合舰队”的方式却意外地惹恼了毛泽东；中国和苏联都认为社会主义国家应该在经济发展速度上

---

① 详见沈志华《毛泽东、赫鲁晓夫与一九五七年莫斯科会议》，《历史研究》2007年第6期，第82～109页；Shen Zhihua，Xia Yafeng，“Hidden Currents during the Honeymoon：Mao Zedong，Khrushchev and the Moscow Conference of 1957，” *Journal of Cold War Studies*，vol. 11，no. 4，Fall 2009，pp. 74－117；《2000年12月1日李丹慧采访朱庭光记录》。

大大超过资本主义国家，但是赫鲁晓夫对毛泽东倡导的“大跃进”和人民公社运动却没有给予中共所期待的支持和帮助，这更使得毛泽东感到愤怒和难以忍受。在此期间及随后的协作和交往中，双方之间的矛盾和分歧频繁出现，从中国炮击金门到苏联暂停提供原子弹样品，从莫斯科在中印边境冲突持中立立场到北京在世界工联会议期间公开宣传对苏联的不同意见，中苏关系在短短一年多的时间里，似乎未加任何控制地迅速恶化，终于导致1960年夏天中苏两党代表团在布加勒斯特会议期间的激烈争吵和论战。其结果是，为了迫使中共屈服，赫鲁晓夫决定全部撤回援助中国进行经济建设的苏联专家。

于是，中苏两国领导人之间出现分歧和矛盾这样一个沉重的政治问题，便无情地落在了对内情一无所知、远在异国他乡的技术专家身上。

一　暴风雨到来之前的平静和暗流

1957年莫斯科共产党会议以后的一段时间，中苏友谊进入了空前繁荣时期。中国党政代表团回国后，军事代表团继续在苏联参观访问。11月27日，赫鲁晓夫在军事代表团团长、国防部长彭德怀举行告别宴会上发表即席讲话，真诚地感谢中国党对苏联的理解和支持，盛赞中苏两国、两党的团结和友谊。当时的气氛和场面，使在场的中国人颇受感动。在莫斯科的苏联高级干部中，甚至盛传中苏同盟条约将同华沙条约衔接以及中苏两国军队在共同区域将实行联防等消息。[①] 这种传言并非空穴来风，莫斯科会议的结果确有把社会主义阵营经济和军事一体化推向扩展和深入的趋势。

早在1956年，莫斯科就提出建议，希望举行中苏边防司令代表会议，讨论两国边防事宜和交流工作经验。中方复函同意10月下旬在北京召开这个会议，后苏方担心“引起他人猜测和曲解”又提议暂不举行。[②] 1957年10月15日，中苏《关于生产新式武器和军事技术装备以及在中国建立综合性原子能工业的协定》顺利签订（详见下文）。11月初双方又积极开始了科

---

① 对此，彭德怀告诉中国驻苏大使刘晓，有些问题正在讨论中，有些是苏方的想法，也有些是猜测。见刘晓《出使苏联八年》，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86，第60～61页。

②《1956年12月24日苏欧司整理的关于苏联国内外和中苏关系主要情况的资料》，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788－01，第1～8页。

学技术合作协定的谈判，并于12月11日签署了《科学技术合作议定书》。[①]中国方面想进一步扩大合作领域，遂于12月14日又提出一项建议："为了加强中苏两国在国防工业方面的密切联系和合作，中国政府建议建立中苏两国国防工业联席会议，由双方各派代表若干人参加工作，会议每年召开一次或两次。"[②] 笔者在外交部档案中没有找到刘晓递交给费德林的建议文本，但在俄国档案中却发现了这个文件。文件记载，中国政府提议建立一个中苏联合委员会来管理国防工业，其主要职责是："一、交换出版的和未出版的书籍、杂志、手册、电话号码簿、技术标准以及其他双方认为合适的资料；二、讨论诸如标准化、技术条件、规格、国家标准及双方可以接受的各种武器生产方式一类的问题；三、讨论技术规格的标准化问题，并向双方提供标准的产品及测量器具；四、讨论邀请和接触事宜，包括技术专家及援助的步骤、期限和数量；五、在互惠的基础上邀请或派遣专家和代表团，以便进行现场审查、参与会谈、报告研究成果以及短期实习；六、在双方国防工业的科研和生产条件方面建立经常性的联系；七、讨论交流和提供教学指南、教科书或其他有关国防工业培训的资料，或提高国防工业人员技术、技能所必需的资料；八、交流采用新机器、新设备、新技术以及将研究成果用于武器生产方面的经验和教训；九、研究在武器生产方面提供技术资料的保证问题；十、讨论其他双方认为必要的有关国防工业的问题。"[③]

这是一个很有意思的历史文件。问题并不在于该建议的内容（除交换一般资料外，实际上几乎完全是要求苏联对中国提供单方面援助），而在于中国提出建议的方式，即没有像以往那样"请求"苏联提供援助，而是以平等合作的形式表现这种要求。更值得思考的是，这个无疑体现了军事一体化内涵的建议，本来似乎应该是由处于同盟领导地位的苏联提出，现在却是由实力相对弱小的中国提出。这也许表明了中国领导人希望改变在中苏同盟处于不平等和被领导地位的意向。

---

① 详见《1957年11月13日郭沫若致聂荣臻并报周恩来电》，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791－03，第45页；张柏春、张久春、姚芳《中苏科学技术合作中的技术转移》，《当代中国史研究》2005年第2期，第82～83页。

② 《1957年11月25日二机部对外联络司代外交部所拟致刘晓电》，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881－01，第59～61页；《1957年12月14日刘晓与费德林谈话记录》，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1097－10，第150～155页。

③ 该文件以英文刊登在美国威尔逊国际学者中心的专业杂志上，见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Issues 6－7，Winter 1995/1996，pp. 160－161。

没有进一步的史料证明苏联是如何对中国建议做出回应的（很可能因后来中苏之间发生分歧而搁浅），不过在随后的几个月里，中苏双方密切接触，互通情报，协调政策，继续推动两国在外交、经济和政治领域的一致行动。

1958年1月27日，苏联驻华大使尤金转告周恩来说，苏联政府提议在亚洲建立一个无核区，征求中国政府的意见。周恩来当即说，这是一个很好的主意，待报告党中央和政府商量后再答复。[①] 2月1日，周恩来约见了苏联参赞克鲁季科夫，告知中共中央和中国政府完全赞成关于建立亚洲无核区的提议，这一提议对缓和国际紧张形势和反对原子战争威胁很有利。周恩来还答应按照苏联的意见，由中国去动员印度首先提出这一倡议。[②] 当天，周恩来便接见印度临时代办辛格，表明了上述立场。[③]

4月4日，赫鲁晓夫致信艾森豪威尔，宣布苏联政府已决定从是年3月31日起单方面停止核武器试验，建议美国和英国政府也采取同样的步骤，以便尽快达成停止核试验协议。同日，赫鲁晓夫致信中国政府，希望中国积极支持苏联的建议。周恩来立即发表声明表示支持。[④] 9日，周恩来又在一次外交场合说，苏联政府"这个造福于人类的伟大和平创议是值得我们欢迎和支持的"。13日，中国政府正式函复赫鲁晓夫，支持苏联政府带头停止核武器试验，认为美英负有不可推卸的义务，应当立即用行动响应苏联的倡议。[⑤]

5月9日，外交部第一副部长张闻天对苏联参赞C. Φ. 安东诺夫说，中国将对岸信介政府施加压力，以便在日本国会选举中加强社会党人和共产党人的力量。张闻天要求将这一情况转告苏联政府，以便"让莫斯科知道，我们准备采取哪些措施和我们的目的是什么"。[⑥]

---

① 《1958年1月16日驻苏使馆致外交部电》，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1813－01，第1～2页；《周恩来年谱》中卷，第121～122页。

② 《1958年2月1日外交部致驻苏使馆电》，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1813－01，第3页；《1958年2月1日克鲁季科夫与周恩来会谈备忘录》，ЦХСД，ф. 5，оп. 49，д. 139，р. 8893，л. 10－13。

③ 《周恩来年谱》中卷，第124～125页。

④ 《人民日报》1958年4月7日，第1、5版；《1958年4月4日赫鲁晓夫致周恩来函》，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830－01，第1～4页。

⑤ 《周恩来年谱》中卷，第136～137页。

⑥ 《1958年5月9日安东诺夫与张闻天会谈备忘录》，ЦХСД，ф. 5，оп. 49，д. 136，р. 8893，л. 77－81。

中苏在外交领域的合作，正如尤金3月20日与陈毅副总理会谈时所强烈希望的那样：苏联在日本问题和台湾问题上协助中国，中国在建立无核区和印度问题上帮助苏联，双方进一步互相帮助，取长补短。[①]

在外交方面默契配合的同时，中苏在经济领域的合作也不仅限于双方的互相援助和支持，而是考虑在更大范围内发挥作用。1958年2月赫鲁晓夫召见中国驻苏大使刘晓，提出了在社会主义阵营建立“卢布区”的设想。对于这个问题，苏联方面尚未正式照会中国政府，中国领导人已经做出了积极的反应。2月28日毛泽东与尤金谈话时强调说：“中共中央完全支持苏联正确而有成绩的政策”，最近几个月，“我们在中国高兴地注视着苏共中央和苏联政府积极的对外政策行动，满意地看了你们相应的文件”，“我们完全支持苏联最近的所有政策，这些政策表现出了很大的灵活性，是深思熟虑的”。在会谈结束时，毛泽东说，中共中央非常高兴地看到了赫鲁晓夫同刘晓的会谈记录。“这是一次很好的会谈。我们同意会谈中提出的所有问题。总的来说，赫鲁晓夫同志进行了很好的工作，我们非常高兴。”[②]

3月9日朱德在同尤金的谈话中指出，“赫鲁晓夫关于建立‘卢布区’的思想使我们感到欣慰和高兴，它是与‘美元区’对抗的一种形式。”朱德还说：“莫斯科会议大大加强了社会主义国家的力量，进一步巩固了社会主义国家的团结，在此之后，加强社会主义阵营经济统一的时机逐渐成熟起来。”朱德赞扬“赫鲁晓夫提出的想法在各方面都是好的”，并指出解决所有这些重要的问题都应由苏联负责。至于经济合作，“像其他所有事情一样，这事应由我们的首领——苏联来做”。[③]

5月20～23日，在莫斯科召开了经济互助委员会成员国会议。会议讨论了社会主义各国在贯彻社会主义国际分工以及合理安排生产专业化和协作的基础上进一步发展经济合作的问题，并通过了一致同意的建议。中共代表

---

① 《1958年3月20日陈毅与尤金谈话记录》，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828－19，第129～130页。

② 《1958年2月28日尤金与毛泽东会谈备忘录》，АВПРФ，ф. 0100，оп. 51，п. 432，д. 6，л. 86－96。不过，关于赫鲁晓夫与刘晓谈话的详细内容，目前在中俄双方的史料中均未有反映。

③ 《1958年3月9日尤金与朱德会谈备忘录》，АВПРФ，ф. 0100，оп. 51，п. 432，д. 6，л. 97－103；另参见1958年7月31日毛泽东与赫鲁晓夫谈话记录，АПРФ，ф. 52，оп. 1，д. 498，л. 44－47，*Зубок В. М.* Переговоры Н. С. Хрущева с Мао Цзэдуном 31 июля－3 августа 1958г. и 2 октября 1959г. //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2001，№1，с. 102。英文见 *CWIHP Bulletin*，Issues 12－13，Fall/Winter 2001，pp. 250－262。下同。

也应邀参加了会议。会后《人民日报》发表文章称赞说，这次会议所取得的重大成果，无疑“将进一步加强社会主义国家兄弟般的互助合作”，并表示中国政府“一向认为不断加强以苏联为首的社会主义国家的团结是我们最高的国际义务”。①

在政治方面，中苏更是紧密配合。由于南斯拉夫在匈牙利事件中袒护纳吉·伊姆雷的表现，特别是铁托拒绝出席在莫斯科召开的共产党会议的做法，使赫鲁晓夫大为光火。于是，苏联决定不派代表团出席南斯拉夫共产主义者联盟第七届代表大会，并要对南共纲领提出批判。为此，赫鲁晓夫首先征求了毛泽东的意见。4月5日毛泽东在武汉召见尤金，表示非常赞成苏共中央来信中对南共所做的结论，尤其是苏共中央决定拒绝出席南共七大的做法。毛泽东说，关于如何对待南共纲领草案，是一个非常重大的问题。中共中央政治局将在4月5日和6日召开会议，进行详细讨论。毛泽东保证，中共中央政治局一定表态赞成苏共中央关于不向南斯拉夫派代表团的决定，而且无条件地同意苏联同志们对南共纲领的评价。周恩来当场给在北京的刘少奇打电话商量，因时间来不及，确定推迟一天召开政治局会议。毛泽东表示同意后，又对尤金说，考虑到这个问题很紧迫，虽然会议尚未召开，但应该现在就把政治局的答复通报给莫斯科，即“中共中央政治局讨论了这个问题，表示同意苏共中央的立场”。毛泽东强调说，在这样的问题上表明中苏两党完全一致是特别重要的。会谈结束时，毛泽东请尤金转达他对赫鲁晓夫荣任苏联部长会议主席的祝贺，并说“这是非常正确的加强统一的一步，是非常重要的保证领导完全统一的一步，是完全可以理解的合情合理的一步”。②

4月9日，周恩来向尤金介绍了8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讨论的情况，并将中共中央给南共中央的信交给了尤金。周恩来特别说明，这封信尚未发出，因为中共需要先了解一下苏共中央给南共信件的内容。尤金当即递交了苏共的信件，周恩来接着询问了苏共曾向哪些兄弟党通报过这一情况，并得到了答复。③ 几天以后，刘少奇和邓小平又分别会见尤金，互相通报了各自

① 《人民日报》1958年5月26日，第5版。

② 《1958年4月5日毛泽东与尤金谈话备忘录》，АВПРФ，ф. 0100，оп. 51，п. 432，д. 6，л. 122－134。

③ 《1958年4月9日尤金与周恩来会谈备忘录》，АВПРФ，ф. 0100，оп. 51，п. 432，д. 6，л. 141－147。

得到的各国共产党对南共纲领及七大的态度和立场的情况。[①] 在18日与克鲁季科夫交谈时，外交部副部长曾涌泉批评南共的纲领草案是“彻头彻尾的修正主义纲领”，并指出，由于它的虚假性可能在某种程度上影响一些兄弟党，因此会对社会主义阵营的统一产生瓦解作用。中共中央联络部副部长刘宁一在谈到南共纲领草案时，则声明说，南斯拉夫人是在向所有社会主义国家和兄弟党挑衅，对这种挑衅应该给予坚决的反击。不久，《人民日报》便发表了题为《现代修正主义必须批判》的文章。[②]

中国驻苏大使刘晓对这一时期中苏关系的判断是：“莫斯科兄弟党会议以后，中苏关系已发展到一个新的阶段”，中苏两国在政治、经济和外交各方面相互理解，密切合作，“已成为社会主义阵营的核心和对帝国主义斗争中的主力”。[③]

然而，同样是中苏团结、友好、合作的气氛，1958年上半年的背景与1954～1957年是有很大区别的。在这短短的几年，中国已经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抗美援朝战争的胜利使中国成为亚洲一支不可忽视的军事力量，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完成为中国奠定了实现国民经济现代化的工业基础，从杭州会议、南宁会议、成都会议，直到中共八大二次会议，毛泽东酝酿已久的雄心勃勃的“大跃进”即将开始。特别是在中苏关系方面，赫鲁晓夫逐步取得并巩固在苏联党和国家的领导地位，是与中共的支持和帮助分不开的，苏共二十大及波匈事件给苏联和社会主义阵营带来的政治危机，在很大程度上也是由于毛泽东本人和中共的出面而化解的。如果说过去苏联是社会主义阵营不可替代的当然领导者，那么在莫斯科世界共产党会议期间，毛泽东的言谈举止充分反映出一个客观事实，即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中共已经可以同苏共平起平坐了。赫鲁晓夫显然没有察觉到，当谈到社会主义国家关系时，毛泽东在莫斯科会议之前强调的是各国的独立发展道路和各党的平等地位，而在此之后更多强调的是维护和加强社会主义阵营的团结统一，是各党

---

① 《1958年4月12日尤金与刘少奇会谈备忘录》，АВПРФ，ф. 0100，оп. 51，п. 172，д. 6，л. 150－160；《1958年4月17日尤金与邓小平会谈备忘录》，ЦХСД，ф. 5，оп. 49，д. 131，р. 8893，л. 71－74。

② АВПРФ，ф. 0100，оп. 51，п. 432，д. 8，л. 231 － 233；ф. 0100，оп. 51，п. 432，д. 9，л. 80，转引自 *Кулик* Советско－китайский раскол，с. 321；《人民日报》1958年5月5日，第1版。

③ 《1958年5月28日刘晓关于驻苏使馆的工作汇报》，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840－01，第6～14页。

协调一致行动的必要性。这种变化表明，中国党已经不再是一般的处于被领导地位的政党了，而毛泽东在莫斯科会议期间与东欧各国领导人谈话时，一再提出应“以苏联为首”的问题，其本意似乎是在提醒赫鲁晓夫：社会主义阵营现在需要的是一位更加革命的和朝气蓬勃的新的领导者。

特别是在经济建设速度上，莫斯科会议期间提出的“超英赶美”问题对毛泽东有很大刺激，他坚信，只要加强党的领导，充分发动群众，中国人民就一定可以创造出人间奇迹。在这样的背景下，中国领导人在国际上强调与苏联合作的同时，在国内的干部会议上则开始大力批判苏联的经验。谈到学习苏联和苏联专家问题，毛泽东的口气不再是一个面对老师的学生了。在1958年3月的成都会议上，毛泽东反复谈到这个话题时批评说：“规章制度从苏联搬了一大批，已经深入人心”，“各部都有，搬苏联的很多，害人不浅”。“因为我们不懂，完全没有经验，横竖自己不知道，只好搬。”毛泽东列举了各方面的情况，指出“军事工作中也搬了一部分教条，还不能说是教条主义”。“工业和教育两个部门搬得厉害，农业部也有一点。”“商业好一点。计划、统计、基建程序、管理制度、财政搬得都不少。”“如办报纸，要搬《真理报》的一套，不独立思考，好像三岁小孩一样，处处要扶，丧魂失魄，丧失独立思考。部长们都五十岁左右了，非三岁小孩要扶。”只是“社会主义革命和农业合作化未受教条主义影响，因为中央直接抓”。毛泽东最后说：“现在情况变了，设计、施工一般说来，可以自己搞了，装备再有五年就可自己制造了”，“在精神上没有压力了，因为破除了迷信”。①

鉴于教育系统是教条主义的“重灾区”，成都会议以后，毛泽东专门委托久病未出的康生出面抓教育系统的反教条主义问题。在康生的领导下，高教部掀起了批判不顾中国国情在高校教育中生搬硬套苏联模式的运动。中宣部和高教部还利用暑期在中山公园音乐堂开办高等学校政治理论课教师培训班，参加者都是各校的骨干教师，内容就是批判教条主义，由康生亲自讲课。据当事人回忆，康生讲课很生动，旁征博引，颇有影响。②

在批评盲目学习苏联时，毛泽东对苏联专家的工作给予了充分的肯定。不过，从谈话的方式和口气看，苏联专家似乎已经不是外来的援助者或老

---

① 李锐：《“大跃进”亲历记》，远东出版社，1996，第166～167页；《1958年3月10日毛主席在成都会议上的讲话（记录摘要）》，吉林省档案馆藏：1－1－14－68，第11～16张；《毛泽东外交文选》，第310～312页。

② 《2002年10月12日沈志华采访路逸记录》。

师，而是自己的下属或兄弟了。1958 年 4 月 2 日毛泽东在同波兰政府代表团谈话中提到苏联专家时说："世界各国，什么地方有好东西，统统学来。这是件好事。外国有好东西为什么不学？学了究竟有好处，还是有坏处？这是讲学好东西，包括苏联的经验在内，是学他们的好经验，学我们用得着的东西。可是，有时也学了一些我们用不着的东西。这个责任不能由苏联专家担负，而应由我们自己担负。这是指对苏联经验随便搬，十个指头中间有一个指头学得不对。我们提出的口号是学习先进经验，但也把一部分不适合中国的经验学来了。"[①]

在中共八大二次会议期间，第二机械工业部党组 5 月 14 日提交了一份报告，其中介绍了北京第三工业建筑设计院运用各种方式帮助苏联专家熟悉、掌握中国的建设方针和国情，以使他们从实际出发，同中国技术人员共同开展设计的基本经验。毛泽东看后非常高兴，在报告上批示："值得一读。请小平同志立即印发大会同志们。凡有苏联专家的地方，均应照此办理，不许有任何例外。苏联专家都是好同志，有理总是讲得通的。不讲理，或者讲得不高明，因而双方隔阂不通，责任在我们方面。就共产主义者队伍说来，四海之内皆兄弟，一定要把苏联同志看作自己人。大会之后，根据总路线同他们多谈，政治挂帅，尊重苏联同志，刻苦虚心学习。但又一定要破除迷信，打倒贾桂！贾桂（即奴才）是谁也看不起的。"[②]

在 6 月 23 日军委扩大会议的座谈会上，毛泽东一方面指出："苏联顾问专家大多数是忠心耿耿，对我们的帮助是很大的，这应肯定。我们对他们应当作兄弟一样看待，不要把他们当作客人。他们绝大多数是好的，坏的只是少数、个别的，也是九指同一指的问题"；另一方面也批评说："他们就是有一个缺点：政治水平不高"，因此，对待专家要团结，要诚恳，"也要有批评、有斗争"。所以在向苏联和苏联专家学习的问题上，既要求"学习苏联的方针是坚定不移的，因为它是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又强调"一定要批判地学，因此就要坚决反对教条主义，打倒奴隶思想，埋葬教条主义"。[③]

毛泽东心中的目标是要为世界社会主义各国树立一面赶超资本主义和帝国主义的旗帜，是要中国成为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的表率和榜样，在这种心

---

① 《毛泽东外交文选》，第 313 页。

② 《毛泽东外交文选》，第 315 页。

③ 《1958 年 6 月 23 日毛泽东在军委扩大会议各小组组长座谈会上的指示》，福建省档案馆藏：101－12－223，第 15～17 张。

态下，向苏联和苏联专家学习自然是放在从属地位，与苏联的合作当然也必须是“以我为主”了。但是，恰恰在这个时候，赫鲁晓夫贸然提出了长波电台和联合舰队的问题，就难怪要遭到毛泽东的坚决抵制和愤怒谴责了。

二　中苏正面冲突与专家政策的调整

到1957年底，在军事上，中国面临的一个问题是海军如何在新技术、新装备方面有所发展，而苏联遇到的则是怎样在战略上发挥太平洋舰队作用的问题。中苏各自的需要驱使他们共同谋求进一步推进双方在军事领域的合作，几年来中苏友好合作的发展也为此提供了基础。因此，在赫鲁晓夫看来，提出中苏在海军方面的合作是水到渠成的事情。于是，便有了“长波电台”和“联合舰队”的问题。

1958年12月苏联第一艘核动力潜艇试航成功，实现了潜艇舰队脱离海岸进行远洋航行的愿望。[①] 随之而来的问题是外出潜艇与本土的通信和联络问题，那时还没有卫星，只能依靠无线电台。在核潜艇试航之前，苏联海军便开始研究建立长波电台问题，并经过反复讨论，向国防委员会提交了两个方案。第一个方案是在苏联本土建立长波发射电台，但因耗资巨大且通信质量没有可靠和稳定的保证而被否决。第二个方案是在中国的海南岛和印度各建一个长波发射台，分别承担与在南太平洋和印度洋航行的潜艇舰队联络的任务。赫鲁晓夫毫不犹豫地否决了印度方案，他不想因此造成尼赫鲁的反感而破坏刚刚建立起来的苏印关系。对于海南岛方案，赫鲁晓夫认为不仅是可行的，而且不会有任何困难，因为中国是社会主义国家，与苏联有共同的安全利益，况且中国海军也是在苏联的帮助下发展起来的。[②] 于是，1958年1月6日，苏联国防部的普拉东诺夫海军上将致函中国海军司令肖劲光，试探性地提出了由两国海军共同建立和使用长波电台的问题，同时提交了一份协

---

① *Симонов Н. С.* Военно-промышленный комплекс СССР в 1920－1950－е годы：темпы экономического роста，структура，организация производства и управление，Москва：РОССПЭН，1996，c. 245. 由苏联402厂建造的这艘核潜艇在试航中共航行3802海里，其中水下航行2002海里。

② 谢·赫鲁晓夫：《导弹与危机——儿子眼中的赫鲁晓夫》，郭家申等译，中央编译出版社，2000，第264～165页；《赫鲁晓夫回忆录》，马贵凡译，《中共党史资料》总第71辑，1999年9月，第208～209页。

议草案。①

恰在此时，中方也提出了同样的要求。早在1954年海军第一支潜艇部队建立时，中国就开始着手长波电台的建设了。在苏联的帮助下，进口的三套“突浪”型长波电台设备于1957年分别安装在青岛、宁波、湛江地区。但这些都是中小功率的长波电台，随着潜艇部队的发展和远航训练任务的增多，迫切需要建设大功率的长波电台。鉴于中国难以承担这样的工程，海军便与苏联有关方面联系、商洽，希望他们能给予帮助。②

4月18日，苏联国防部长马利诺夫斯基致函彭德怀，建议1958～1962年在中国华南地区，由中苏共同建设1000千瓦大功率长波发信台和远程收信中心各一座，投资1.1亿卢布，苏联出7000万，中国出4000万，建成后中苏两国共同使用。4月24日，毛泽东指示有关部门做如下答复：同意在中国建设该项设施，但费用全部由中国负担，所有权是中国的。根据毛泽东的意见，在5月10日召开的第152次军委会议上，彭德怀主张，电台不要合办，应由中国出钱自己办，平时可向苏方提供情报，战时苏方也可来人，总之不要让外国人在中国搞军事基地，这样影响不好。会议确定将苏联的建议交海军和总参通信部研究，并提出意见。5月23日军委再次开会，确定不同苏联合办长波电台。6月4日，彭德怀向苏联在华军事总顾问杜鲁方诺夫陈述了中方的意见。③

6月5日，彭德怀将这次谈话记录呈送毛泽东，并报告说，苏方仍坚持双方共同投资建台的意见，并提议6月上旬即派专家来华进行选址、勘察设计、拟制协定等工作。为了不影响勘察设计工作的进行，彭德怀建议，同意苏方来人着手进行一些技术性工作，有关投资和使用等问题可放在下一步解决。7日毛泽东在谈话记录上批示：“可以照所拟办理。钱一定由中国出，不能由苏方出。使用共同。”如果苏方施加压力，“则不要回答，拖一时期再说。或者中央谈一下再答复。此事应由两国政府签订协定。”毛泽东还在彭德怀的谈话记录中特别加了一句：“这是中国的意见，不是我个人的意见。”④ 此时，毛泽东对苏联的固执态度已经有些不耐烦了。

---

① 徐明德：《第一座大型超长波电台的建设》，《海军回忆史料》，第509页。

② 《肖劲光回忆录》续集，第200～201页。

③ 王焰主编《彭德怀年谱》，第680～681页；中国军事博物馆编《毛泽东军事活动纪事（1893～1976）》，解放军出版社，1994年，第907页。

④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7册，第265～266页。

6月12日，彭德怀正式给马利诺夫斯基复信，再次说明了中国政府的立场，并建议两国政府就此签订一项协定。28日，苏联海军通信部部长助理列特文斯基率领一个6人专家小组来到中国，并带来一份协议草案。苏方仍然坚持由中苏两国共同建设长波电台，费用可以双方各承担一半。随后，中苏双方进行了多次洽商，未能就协议达成一致意见。7月21日，彭德怀根据中央军委讨论的精神，又一次致函马利诺夫斯基，重申了由中国自行建设的原则："欢迎苏联在设计和建筑等技术方面给予帮助和指导。有关工程的建筑费用、设备费用和其他方面的一切费用，由中国全部承担，这是我们责无旁贷的事情。"①

"长波电台"问题未了，苏方又提出了"联合舰队"问题。中苏1957年10月15日签订的《国防新技术协定》，解决了中国陆军和空军发展新式武器的问题，海军自然不甘落后。在莫斯科会议期间，作为中国军事友好代表团成员，肖劲光向苏联海军司令C.Г.戈尔什科夫提出了援助中国建造核潜艇和导弹潜艇的问题。苏方表示，中国不必建造这些潜艇，苏联现在尚未研制成功，将来苏联有了，可以提供给中国。② 回到北京后，海军领导人经过认真研究和仔细论证，于1958年4月向彭德怀和军委写了一份报告。报告认为，尽快获得新技术对于海军建设来说已是极为重要的问题，苏联现已改进了某些舰艇的动力和结构，且试制成功几种用于潜艇和鱼雷艇的导弹，而中国海军目前仍然按照苏联在"一五"计划期间提供的5种旧舰艇图纸进行生产。因此，海军急需获得建造新舰艇的设计图纸及其他资料，并建议以政府名义向苏联提出请求。于是，在彭德怀和军委其他领导人的支持下，6月28日，周恩来致信赫鲁晓夫，希望苏联政府对中国海军给予新技术援助，在可能的条件下，有计划、有步骤地提供建造新型战斗舰艇的设计图纸和资料。③ 同日，周恩来还批转了聂荣臻关于开始研制核潜艇的具体方案。聂荣臻报告说："关于设计和试制原子潜艇问题，二机部刘杰同志曾与该部苏联专家谈过，专家表示，他个人愿大力支持。"④ 显然，苏联这个建议是

① 韩念龙主编《当代中国外交》，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8，第112～113页；徐明德：《第一座大型超长波电台的建设》，《海军回忆史料》，第508～509页；吴冷西：《十年论战（1956～1966）：中苏关系回忆录》，中央文献出版社，1999，第157～160页。

② 《肖劲光回忆录》续集，第175～182页。

③ 《肖劲光回忆录》续集，第183～184页；《周恩来年谱》中卷，第149页。

④ 该书编写组：《聂荣臻传》，当代中国出版社，1994，第553页；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下卷，第643～644页。

针对中国要求提供海军援助而提出的，但也很有可能是想同时解决“长波电台”问题的一种交换条件。

7月15日，苏共中央主席团召开会议，讨论了“关于在建设海军方面给中华人民共和国提供技术援助的问题”。但在已发表的俄国档案中，关于这次会议的记录非常简单：“这将触及原则性的问题”，“我们希望在高级别交换意见”，以及委托米高扬起草给毛泽东的信函，“就陆军和海军问题交换意见”。[①]

7月21日，尤金要求紧急会见毛泽东，说有重要的事情汇报。当日晚10时，毛泽东在中南海游泳池旁会见尤金。尤金说明，他刚刚参加了苏共中央主席团会议回到北京，并受委托向毛泽东汇报会议的情况。尤金谈了中东局势、南斯拉夫、帮助中国加强海军和海岸防御及苏联国内经济情况等四个问题，其中主要讨论的是海军问题。尤金说，赫鲁晓夫希望中国同志能了解，苏联的自然条件使其不可能充分发挥核潜艇舰队的作用，而中国的海岸线很长，条件很好。同时考虑到将来如果打仗的话，中苏共同的敌人是美国。因此，赫鲁晓夫希望与中国同志一起商量，建立一支联合潜艇舰队，越南也可以参加。希望中共中央派周恩来、彭德怀去莫斯科具体商量。毛泽东立即指出，中国只是请苏联提供帮助，没有考虑过“合作社”的问题。尤金汇报结束后，毛泽东抓住联合舰队的问题不断追问：是否只搞合作社，苏联才干，否则就不提供帮助？尤金一再解释，这只是一个提议，要请中国同志去一起商量。但毛泽东强调，首先要确定方针，是中苏合办，还是苏联帮助中国办。如果苏联不愿提供帮助，中国可以不搞核潜艇。[②]

第二天上午11时，毛泽东又将尤金等人召到中南海谈话，这次参加的中方人员包括中共中央政治局在京的全体委员，毛泽东似乎是在强调，他的谈话表达了所有中国领导人的看法。谈话内容的主要部分现已在中国正式发表，根据这个节选的谈话记录，毛泽东重申了不搞联合舰队的立场，并宣布撤回请苏联援助的要求，其用词比前一天更加激烈，指责苏联看不起中国人，帮助中国搞了一点原子能，“就要控制，就要租借权”。除此之外，毛泽东谈话的大部分内容是借题发挥，指责苏联，发泄他长期以来积压的对苏

---

① 《1958年7月14日苏共中央主席团会议记录第163号》，РГАНИ，ф. 3，оп. 12，д. 1009，л. 38 – 39，*Фурсенко А. А.* （*гл. ред.*）Президиум ЦК КПСС 1954 – 1964，Том I，с. 316 – 1038。目前尚未找到米高扬起草的信函。

② 《1958年7月21日毛泽东与尤金谈话记录》，参见吴冷西《十年论战（1956～1966）：中苏关系回忆录》，第157～160页。

联领导人，特别是对斯大林的不满情绪。毛泽东的谈话还涉及苏联顾问和专家的问题。毛泽东首先批评已调回国的军事总顾问彼得罗舍夫斯基是官僚，并对军事院校的苏联顾问表示不满，指责他们只讲苏联的战例，不讲中国的战例，甚至也不让中国教员自己讲。毛泽东说："有些事情我们没说，怕影响中苏关系，尤其是在波匈事件的时候。当时波兰要赶走你们的专家，刘少奇同志在莫斯科建议你们撤走一部分，你们接受了，波兰人就高兴了，说他们有自由了。那时我们不能提专家问题，怕你们怀疑我们利用这个机会赶走专家。我们不赶，即使有十个波兰赶，我们也不赶。我们需要苏联的帮助。""我们要学习苏联，但首先要考虑到我们自己的经验，以我们自己的经验为主。"接着，毛泽东又抱怨："有些顾问，可以定个期限。如军事、公安两个部门的首席顾问，一直没有个期限，换来换去，也不通知我们，也不征求我们的意见。好比说派大使吧，你尤金走了，派另外的人来，如果不和我们商量，能行吗？这种做法是不对的。你们派到我们公安部门的顾问，坐在那里，如果中国人不告诉他情况，他能知道个什么？"不过，毛泽东最后肯定说："专家中大部分人基本上是好的，个别人有些缺点。我们过去也有缺点，没有主动多向苏联同志介绍情况。现在要克服这些缺点，采取积极的态度。这次就向他们介绍中国的总路线。介绍情况，一次不成，两次，两次不成，三次，多次。"对此，尤金解释说："现在请允许我谈谈专家问题。我们的专家是诚心诚意地来帮助中国同志的。有些部门，中国干部已经成长了，不需要专家了。至于专家的派遣问题，都是由国务院办公厅通知我们的，需要来的我们就派，不需要的我们就调回去。"周恩来说："一般的专家都是有时间规定的，都是通知我们的。只是军事、公安两个部门的十几个首席顾问的调派、工作时间，没有和我们商量。这个人走了，那个人来了，不征求我们的意见。公安部的总顾问回去了，可是现在的副总顾问总是问罗瑞卿同志，你们什么时候请总顾问来，好像硬要我们邀请似的，我们很被动。"尤金再次解释说：公安部总顾问调回国是根据中国的要求办的，至于苏联内务部现在是如何考虑的，没有通过大使馆。最后，毛泽东说："不要在专家中，在两党和两国关系中造成一种紧张气氛，我没这个意思。我们的合作是全面的，很好的。"[①] 尤金在谈话中一再解释，苏共中央主席团开会时，关于所有权、租借权、指挥权的问题，一概没有谈到，也没有说要在中

① 《1958 年 7 月 22 日毛泽东与尤金谈话记录》，参见《毛泽东外交文选》，第 322～333 页。

国建立军事基地，只是想把这个问题提出来，与中国同志研究具体措施。[①] 尤金在谈话中感到事态严重，便主动提出，他希望最好是赫鲁晓夫本人来中国，直接与毛泽东举行会谈。[②]

苏联参赞 Б. Н. 魏列夏金的回忆录补充了许多在中国发表的文献中被删节的内容，主要是对苏联的指责，如在毛泽东第一次访苏时，斯大林在中国使馆安装窃听器；苏联前任大使罗申在中国外交部发展情报员；贝利亚与高岗勾结，多次派人与高岗联络；苏联驻新疆领事馆通过非法渠道收集情报等。此外，彭德怀也插话，讲述了在签订中苏远东防空协定时，苏方利用中方代表不懂俄文而骗取签字的错误做法。尽管毛泽东一再声称，这些现象只是一个指头与九个指头的问题，但给苏联人留下的印象是："毛泽东滔滔不绝地讲了一整天"，"所有这些问题实际上都与中苏两国关系、两党关系"有关。他们感到"心情沉重"，并认识到"对中国的政策不完全理解，过高估计了共同的意识形态这一因素的重要性，而对国家利益的差异估计不足"。正是感到问题严重，尽管毛泽东强调要将他的谈话原原本本地转告赫鲁晓夫，但尤金在整理谈话记录时，还是删去了毛泽东所说的"如果潜艇问题不能得到真正解决，那么，可以不举行会晤"这句话。尤金的解释是："我干嘛要使赫鲁晓夫和毛泽东冲突起来呢？"[③]

尤金等人回到使馆后，连夜进行讨论，最后得出结论：毛泽东反对建立中苏联合舰队。尤金随即起草了致苏共中央的报告，并于天亮发出。[④] 正如尤金自己的感受以及他所预料的一样，毛泽东的谈话确实使莫斯科感到震惊和不安。赫鲁晓夫在与尤金通电话时相当激动地说：莫名其妙！并问道：毛泽东是怎么啦？赫鲁晓夫认为他需要当面向毛泽东解释清楚，但因当时为解决中东冲突的访美行程已定，无法立即与毛泽东会谈。[⑤]

---

① 吴冷西：《十年论战（1956～1966）：中共关系回忆录》，第 160～162 页。这段内容在中国发表的文献中也被删去了。

② 《1958 年 7 月 22 日毛泽东与尤金谈话记录》。

③ 魏列夏金：《1958 年 7～8 月赫鲁晓夫访问北京》，陈春华译，《中共党史研究》2000 年第 4 期，第 101～103 页。笔者核对了相关文献，魏列夏金的回忆是准确的，只是记述简单一些。

④ 魏列夏金：《1958 年 7～8 月赫鲁晓夫访问北京》，《中共党史研究》2000 年第 4 期，第 100～101 页。

⑤ *Хрущев Н. С.* Воспоминания：Из бранные фрагменты，Москва：Вагриус，1997，с. 334；*Зубок В. М.* Переговоры Н. С. Хрущева с Мао Цзэдуном//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2001，№1，с. 101－102；魏列夏金：《1958 年 7～8 月赫鲁晓夫访问北京》，《中共党史研究》2000 年第 4 期，第 103 页。

接到使馆7月23日传来的信息，苏共中央主席团再次召开会议商议，会议由赫鲁晓夫亲自主持。从简短的会议记录看，苏联领导人在讨论中表示了这样几个意思：（1）中央曾为尤金准备了一份备忘录，但尤金“在谈话时没有交给中国朋友”（后来赫鲁晓夫曾多次指责尤金向毛泽东转达莫斯科的建议时没有把问题讲清楚）；（2）“我们本身在斯大林时期就反对租借”，例如米高扬就提过意见但失败了（后来赫鲁晓夫一再强调斯大林死后苏联归还旅顺港的做法）；（3）我们赞成会面，但情况不允许（指的是赫鲁晓夫正准备出席在安全理事会范围内举行的政府首脑会议以处理黎巴嫩和约旦的危机）；（4）“你们怎样才能同意呢？”如果对苏联的建议不满意，希望听取中国方面的意见；（5）如果讲求实效的话，那就是（苏联）海军方面提出的请求；（6）关于顾问的问题，我们愿意撤除，并已经给你们写过信（指1956年12月18日交给中国的关于废除派遣顾问制度的信）。[①]

显然接到了莫斯科的指示，尤金请求再次会见中国领导人。7月27日，刘少奇、周恩来和邓小平约见了尤金。尤金向中国领导人通报说，赫鲁晓夫对中国同志认为苏方在帮助中国建立海军舰队方面似乎提出了某种政治条件表示很奇怪。刘少奇问，苏共中央是否提出帮助中国建立舰队要以舰队归苏中两国共同所有为条件。尤金明确地回答说：苏联方面不仅没有提出任何政治条件，而且连一点暗示的迹象也没有。接着，周恩来对长波电台问题提出质问，尤金仍然表示，苏方在这方面也没有提出政治性条件。刘少奇说，照他的理解，苏联方面已经同意帮助中国建立海军舰队了。尤金回答说，上次会晤他在通报情况时已谈过此事。于是，刘少奇对此表示赞同，并再次提出，中国方面请求帮助建立中国的海军舰队，但正像毛泽东所说，如果苏联不能给予这种帮助，那么，中国可以收回或者推迟提出这一请求。最后，尤金通报说，赫鲁晓夫近期不能来华访问了。[②] 然而，赫鲁晓夫并不放心，当他确信在巴格达公约国家的伦敦会议上没有提出入侵伊拉克的问题后，立即取消了美国之行，秘密赶到北京。[③]

---

① РГАНИ，ф. 3，оп. 12，д. 1009，л. 43－43об，*Фурсенко А. А.*（*гл. ред.*）Президиум ЦК КПСС 1954－1964，Том I，с. 325，1041－1042.

② 魏列夏金：《1958年7～8月赫鲁晓夫访问北京》，《中共党史研究》2000年第4期，第103～104页。

③ *Зубок В. М.* Переговоры Н. С. Хрущева с Мао Цзэдуном//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2001，№1，с. 102.

7月31日下午5时至9时，毛泽东与赫鲁晓夫在中南海怀仁堂举行了会谈。会谈中，赫鲁晓夫首先絮絮叨叨地对苏联为何提出潜艇舰队的问题进行了长时间的解释。赫鲁晓夫坚决否认苏联曾使用过“联合舰队”或“共同舰队”的说法，认为是尤金转达有误，整个事情是“一次误会”，并一口咬定，他本人和苏共中央主席团讨论这个问题时，“从来就没有过像中国同志所想的那样要共同指挥中国的舰队，从来就没有过两国共有的想法的影子”。赫鲁晓夫还委屈地说：“我们没有想到，毛泽东同志竟把这个问题提高到侵犯主权的程度。你们这样看我们，令我们感到伤心。”于是，毛泽东在发了一番牢骚后，主动结束了关于“合作社”问题的谈话。双方约定，以后“永远不再提这样的问题”。接着，赫鲁晓夫开始谈长波电台问题。赫鲁晓夫推托说，这个问题苏共中央没有讨论，是军方提出的。苏联的意图是在中国南方建立一个长波电台，以便需要的时候用来指挥苏联在太平洋的舰队。如果中国同意苏联通过提供贷款的方式参加电台的建设，那就更好了。电台的所有权属于中国，苏联只是要求通过协议，允许苏联使用这个电台。同时，苏联在符拉迪沃斯托克、千岛群岛和北海的电台也可以供中国使用。但如果中国不同意，苏联可以取消这个建议。毛泽东则强调，马利诺夫斯基提出苏联出钱，就是要有所有权。中国同意建立长波电台，费用全部由中国负担，所有权是中国的，苏联可以使用。赫鲁晓夫再次表示，所有权肯定是中国的，但苏联既然使用，出些钱也是应该的，可以用贷款的形式。毛泽东坚持中国不需要贷款，如果苏联要出钱，中国就不搞了。关于这个问题的谈话到此结束。①

接着，双方讨论了苏联专家的问题。

赫鲁晓夫：让我们来谈谈顾问问题。照我看，顾问有如人身上的脓包，要把它挤出去。

毛泽东：我不这样看。

赫：我们派到中国来的顾问有几千人，谁能保证他们都能够遵守我们党的意见呢？他们在各项专业上可能都不错，但并不是每个人都懂政治和每个人都能正确地了解我们的关系。懂政治关系的人不一定懂专

---

① *Зубок В. М.* Переговоры Н. С. Хрущева с Мао Цзэдуном//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 2001, №1, с. 111－128.

业，懂专业的人不一定了解政治关系。我想建议把顾问全部撤回。如果你们需要哪些专家，请派人去学，愿意学什么就学什么。

毛：我看两种方法都要。你们也要派来，我们也要派去，现在已经有一些我们的人在你们那儿学习。

赫：我看还是把人撤回去，你们派人去学。否则也是不平等啊！你们这儿有我们的人，他们做了蠢事你们可以批评我们，我们那儿没有你们的人，不会有蠢事，因而你们也不会挨批评。

毛：你们的顾问大部分是好的，你们的人就是我们的人，都是共产党员，有些毛病的只是极少数个别的人。

赫：……我看还是把顾问调回去好。

毛：我只是说个别人，你就要把所有人都调回去。

赫：我并没有说决定调回去，我只是提出来，怎么办完全由你决定。

毛：不要回去，我们现在需要专家，将来还是需要的。至于说对专家的意见，我们早就有，在匈波事件时不便提。

赫：是啊！当时提不好，敌人会利用的。

毛：在我们这儿工作的专家百分之九十以上的是好人。我们对经济、文教系统的专家没有意见。有些项目提得不恰当，我们不怪他们。我们所讲的只是个别人，是公安和军事系统的。主要的问题是他们来来走走。换人也不经过我们的同意。这些问题只要一提出就可以解决的。这不是你的过错，可能是有关部门在那里决定的。

赫：是啊！这些问题我们苏共中央是不了解的。你看，这些顾问是我们派来的，他们在中国工作，我们无法了解他们的表现、他们的态度。他们在这里做了蠢事，我们还得负责的。当然啦，他们是愿意全心全意把工作做好的，但是人总免不了要犯错误。如果他们有什么问题的话，希望中国同志能够批评他们。

毛：你这个态度好，我支持，这是公正的态度。我们可以交给你们一个名单，哪些需要，哪些不需要，这样问题就可以解决了。在我们这里工作的专家，大部分是好的，我们把他们看作自己的同志，只是国籍不同而已。

赫：国籍是次要的，我们都是共产主义者，专家的问题还需要你们考虑一下。像你们的公安部还要我们的顾问干什么？有什么用？公安部

是个内部问题，是个政治问题，还要我们的顾问干什么？同时，你们为什么还要军事顾问？你们打了多少仗啊！

毛：在某些技术方面还是需要的。

赫：还是你们派人去好。

毛：那么你看我是不是不应该提这个意见呢？

赫：当然应该提，心里有意见就应该提出来。我的意见也是请你考虑的。

毛：我看，这两种方法都需要……顾问问题嘛，我和尤金同志谈了几次。他们在中国做了最大的好事。我们中央经常发指示，给党员干部，给各级党委，告诉他们要怎样对待顾问，要团结好，要搞好关系。苏联党和政府派人来帮助中国人民，事实上七八年来，百分之九十九或者更多一些是好人，有毛病的只是个别人，而且也不能怪他们，怪他们所在的机关对他们帮助不够，介绍情况不够。当然，也有个别人本人有毛病。譬如从前的军事顾问彼得罗舍夫斯基就有些毛病……另外，在公安部和军委还有个别人作风有问题。我们军委政治部有个顾问，我们没有请，他就来了。一天坐在那里，没有事做。

波诺马廖夫：其实，你们只要和我们大使馆一说，就可以把他调回去。

赫：我们中央根本不知道这件事。

毛：是啊，你们是不知道的。我们现在主要是把范围搞清楚，绝大部分是好的，只是有个别的问题。这些问题不是今天才有的，好几年了。不解决也没有问题，都是共产党嘛。尤其是在匈波事件的时候，不宜讲。这只是个别人。譬如你们一个专家讲军事学，只准讲十大打击，不准讲中国的战例。

赫：这个人简直是个香肠，灌的什么，就倒什么。

波：这是当时的总顾问彼德罗舍夫斯基下的命令，不让他讲。

毛：这都是一些个别问题。

赫：可以考虑把军事顾问都撤回来，因为你们打了那么多年的仗，世界上没有任何一党，拥有你们那样丰富的军事经验。你们已经完全站起来了。

邓小平：可以考虑把顾问制改成专家制，像经济方面的专家一样。任务还是一样，工作也照旧，就是条件稍微有些不同。

费德林：从前的经济顾问制不是已经改成专家制了吗？

赫：这样也好，限制一下他们的权力，不要让他们乱发号施令。总之，专家是我们的财富，也是你们的财富，是我们共同的资本，我们应该充分地利用他们，发挥他们的最大效力。专家问题就交给你们处理了。

毛：好吧！这个问题就算这样了。[①]

通过两国领导人的谈话，长波电台、防空协定以及向中国提供海军新技术援助的问题，大体上都按照中国的愿望得到了解决。[②] 在专家问题上，通过这次会谈，中苏领导人都讲明了各自的立场和态度：苏联政府以前受波兰事件的影响，准备全部撤退在华顾问和专家；中国领导人则吐露了对某些苏联顾问积蓄已久的怨气。双方最后达成一致意见，为巩固中苏同盟，在华苏联顾问或撤回，或改为专家，以后将根据中国的需要继续派遣专家。显而易见的结果是，双方在专家问题上的方针和政策将更加谨慎，控制也会更加严格。

会谈后，中方立即在顾问问题上采取了行动。赫鲁晓夫尚未离开北京，周恩来即在 8 月 2 日将两国政府关于苏联军事专家在中国工作问题的议定书草案送毛泽东审阅。议定书规定：苏联根据中国政府请求而派来的军事专家归中国政府支配，目前留在中国国防部和中国人民解放军有关机关、军区、院校、部队中的苏联军事顾问，如果所在单位继续需要他们，应即改为专家，在双方商定的期限内继续工作。[③] 至于在公安部的苏联顾问，根据中方的要求和 7 月 31 日会谈的精神，不久便全部被苏联撤回了。[④] 接着，中国政府开始全面实施"尽量减少聘请苏联专家"的方针。8 月 23 日国务院通知："各部门聘请苏联专家必须严格贯彻少而精的原则，只有工作上确属需要的新技术、新专业和薄弱环节才可聘请专家。同时，要注意凡能聘请短期专家解决的，就不要聘请长期专家，凡能够几个单位合聘的就要合聘。"[⑤]

---

① *Зубок В. М.* Переговоры Н. С. Хрущева с Мао Цзэдуном//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 2001, №1, с. 111－128. 这里，毛泽东所说的不请自来的顾问，并不是军委的，而是公安部的。见黄瑶、张明哲编《罗瑞卿传》，当代中国出版社，1996，第 298 页。

② 详见沈志华《赫鲁晓夫、毛泽东与中苏未实现的军事合作——关于远东防空协定、长波电台及联合舰队问题的再讨论》，《中共党史研究》2002 年第 5 期，第 32～43 页。

③ 《周恩来军事活动纪事（1918～1975）》下卷，第 456 页。

④ 黄瑶、张明哲编《罗瑞卿传》，第 298 页。

⑤ 《1958 年 8 月 23 日国务院关于 1959 年度聘请苏联专家注意事项的通知》，吉林省档案馆藏：77－4－20，第 61～62 张。

苏联方面也表明了同样的意向。赫鲁晓夫访问北京一个月后，1958 年 9 月 5 日，苏共中央致函中共中央，提出将在华苏联顾问全部撤回，并提议进一步减少在中国的苏联专家人数。其理由是，一些专家“并不是总能够清楚地了解中国的政治形势和民族特点”，而苏共中央又“无法监督每一位在贵国工作的苏联专家的活动”，因此，这些专家长期留在中国，“在某些方面会束缚你们的工作人员的活动，并影响他们的进一步发展”。[①] 中国接受了苏联的建议。10 月 20 日中共中央和国务院联合发出通知，一方面强调绝大部分苏联专家是优秀的技术人才，对他们应热情相待，并虚心向他们学习；一方面重申了新的专家政策：“今后凡在我国各部门工作的苏联专家，一律取消顾问名称，统称专家”，总顾问改称专家负责人。只有在非聘请专家不可的部门和技术环节才能聘请专家，聘期以短期为主，一般不要延聘。[②]

由于从 1957 年开始，中苏双方都在逐步调整专家政策，苏联向中国派遣专家的数量呈现逐年减少的趋势：据苏联的统计，派往中国的专家人数，1957 年为 952 人，1958 年为 915 人，1959 年为 699 人，1960 年为 410 人。[③] 如果考虑到在此期间还不断有专家到期回国，那么 1957 年以后，在华工作的专家总数更呈现急剧下降的趋势。据俄国档案记载，1957 年在华苏联专家共 2419 人，1958 年已经减少到 1285 人，[④] 即减少了几乎一半。按照前文所引 1956 年在华专家 3113 人的苏方统计数字计算，则 1957 年比上年减少了 694 人，1958 年又比上年减少了 1134 人，只有 1956 年人数的 41%。另有材料说，1957 年在华苏联专家的人数已减少了 1/3，即 947 人。[⑤] 至于 1960 年 4 月在华工作的苏联专家总数（约 1500 人[⑥]）还多于 1958 年，其原

---

①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 с. 61.

② 《1958 年 10 月 20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改进对苏联专家工作的通知》，吉林省档案馆藏：1－1－14－94，第 46～47 张。

③ *Филатов* Научно-техническое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о, с. 24, 39.

④ ЦХСД, ф. 5, оп. 49, д. 131, 转引自 *Кейпл Д.* Развенчание мифа о советско-китайском монолите, с. 341. 按中方的统计，到 1958 年底，在经济、文教各部门的苏联专家共有 1177 人。见《1959 年 4 月 11 日国务院外国专家局报告》，吉林省档案馆藏：77－5－21，第 96～106 张。

⑤ AVPRF, f. 0100, op. 50, pap. 426, d. 29, p. 69, 转引自 Goncharenko, “Sino-Soviet Military Cooperation,” Westad (ed.), *Brothers in Arms*, p. 155.

⑥ 《1960 年 4 月 2 日国务院外国专家局党组的报告》，吉林省档案馆藏：1－1－13－51，第 6－11 张；АВПРФ, ф. 0100, оп. 53, п. 8, д. 454, л. 205, 转引自 *Кулик* Советско-китайский раскол, с. 295。

因在于1959年中国许多单位要求延长在华专家的聘用期，提出延聘的苏联专家人数约占工作期满专家总数的1/3。①

至于苏联顾问，在赫鲁晓夫与毛泽东1958年夏天谈话后，基本上撤退回国了。下列来自苏共中央档案馆关于苏联在华顾问人数的表格（表4－1），充分反映了这一趋势：1954年赫鲁晓夫访华后，苏联顾问来华人数猛增，1955年达到最高峰，1956年开始减少，1957年以后则逐年大幅度下降。②

表4－1 在华苏联顾问人数（截至1月1日）

年 份	1952	1953	1954	1955	1956	1957	1958	1959
人数(人)	116	191	187	455	316	121	54	5

不仅顾问人数大量削减，在1958年秋天掀起的“大跃进”浪潮中，苏联技术专家的作用也开始减弱。同时，随着中苏政治关系日趋紧张，苏联专家的工作条件和环境出现了令人不安的变化。

三 在“大跃进”浪潮中的苏联专家

尽管毛泽东在1956～1958年初反复提出“以苏为鉴”和反对教条主义的口号，但当时的主要目的是扭转领导干部的思想认识，对基层波及不大。总体来讲，直到1958年秋全国掀起“大跃进”高潮之前，苏联专家在中国工矿企业，特别是在科学技术领域的作用并未减退。笔者对一些大型企业执行苏联专家建议的情况进行了考察，并根据目前能够找到的一些具体材料制作了表4－2，可以说明一定问题。

当然，这些具体数字未必能反映全面情况，但从这些大企业的材料可以看出，至少到1958年，在工业企业中执行苏联专家建议的情况基本还是正常的。其原因主要在于中国领导人开始提出“以苏为鉴”的方针时，社会基层的多数群众还停留在“全面学习苏联”的热情中。当新的方针已经贯彻下来，广大群众也投入到“大跃进”浪潮中的时候，情况就发生了变化。

---

① 《1960年4月2日国务院外国专家局党组的报告》，吉林省档案馆藏：1－1－13－51，第6～11张。

② ЦХСД，ф.5，оп.49，д.142，п.142，л.462 － 463，转引自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с.66－67。

表 4－2　部分企业执行苏联专家建议的情况

单位	时间	提出建议（条）	执行建议（条）	执行比例	未执行的主要原因
阜新矿务局	1949～1954.3	516	340	66.89%	条件不足和设备未到
石景山钢铁厂	1950～1955	561	442	78.78%	不详
第一汽车制造厂	1953.6～9	69	54	78.26%	条件不具备
第一汽车制造厂	1953～1960	20000	19950	99.75%	事关重大，以后再议
鞍山钢铁公司	1957	176	158	89.77%	条件不宜或正在商议
鞍山钢铁公司	1958	262	绝大部分	—	不详

资料来源：辽宁省档案馆藏：ZA31－2－1704，第2～13、22～24张；《内部参考》第43号，1955年5月24日，第315页；吉林省档案馆藏：77－6－23，第40～43张；鞍山钢铁公司档案馆藏：500－2.1－20、21。

1958～1959年是“大跃进”的年代，生活在那个时代的中国人几乎人人都充满了激情，投入到建设社会主义的高潮中，从全民大炼钢铁到全国人民公社化，从全面开展技术革新到全国“除四害”，毛泽东把全党和全国男女老少都动员起来，人们似乎已经感觉到美好的共产主义社会即将到来。

从杭州会议到中共八大二次会议，整个1958年的上半年，毛泽东和中共中央几乎就在做一件事，即筹备和动员在全国开展“大跃进”和人民公社运动。作为这一运动的思想准备，毛泽东把注意力放在了反对保守主义和教条主义这两个方向上。如果说反保守主义的矛头是针对党内务实派和反冒进的领导人，那么提出反教条主义则主要是针对苏联发展经济的一套做法和经验。在毛泽东看来，苏联的根本问题是“见物不见人”，依靠官僚技术阶层（专家学者自然列在其中）和他们制定的规章制度管理经济，其要害是限制了广大群众的积极性。朝鲜战争期间在全国开展的几次大规模运动（土改、镇反、“三反”“五反”及爱国卫生运动等）及其结果使毛泽东领悟到，发动群众运动这种方式，不仅在夺取政权和战争时期是整合社会、积聚力量的有效手段，在巩固政权和经济建设时期，也会成为实现各种宏伟理想的法宝。所以，他在党内各种会议上大批苏联的教条和规章制度，就是要反其道而行之，为“大跃进”这一群众运动扫清思想障碍。另外，在波匈事件和莫斯科会议以后，中共在社会主义阵营中的地位大大提高了，如果说此前是苏联全面援助中国，那么现在则是苏联在经济上帮助中国，而中国在政治上帮助苏联。在中国大讲“超英赶美”的背

后，实际上是在同苏联“较劲”。从 1958 年到 1959 年毛泽东的心态和国内呈现的形势看，中苏领导人之间此时发生的分歧，其实质并不在于苏联是否干预或想要干预中国的主权，而是因为赫鲁晓夫对中国的“大跃进”和人民公社运动表示了沉默和轻视的态度，恰恰是这一点激怒了毛泽东。

实际上，在苏联一般干部和群众中，对中国出现的新生事物最初表示了欢迎和支持的态度，即使有些疑问，也是出于关心或担心。1958 年 7 月 26 日《内部参考》（第 2540 号）刊登了一篇新华社发自莫斯科的电讯稿，综合报道了苏联国内对中国“大跃进”和人民公社的看法。电讯稿说，部分苏联人“对我总路线是相信的，并表示热情的支持。这部分人大半到过中国，熟悉中国的情形，并亲眼看见过中国人民在建设中的干劲”。有人说，中国进步很快，很快就要进入共产主义社会了。还有人说，几年以后苏联就要向中国学习了。“但也有一些苏联同志，对我总路线并不那么完全相信。他们认为要在这样短的时间内完成这样大的目标和任务是完全不可能的。他们认为中国技术一贯落后，建设的条件差，先进的技术干部又缺乏，因此他们认为我们现在提出的一些口号并不很现实，是说到做不到的。”如对外经济联络委员会副主席阿尔西莫夫说：你们第二个五年计划要搞到 5000 万吨钢，没有设备你们能搞这么多吗？你们人多并不能解决钢的产量和质量问题。过去在鞍钢做过生产总顾问的布里士尼科夫说：你们 1958～1959 年内要生产生铁 2000 多万吨，我们 1957 年全年才生产 3910 万吨，你们一年内就要增加那么多，真是很难令人相信。重工业公司第四办公室主任赫海说：你们第二个五年计划人造石油要达到 1600 万到 1700 万吨，这是很困难的。因为你们的设备力量办不到。如年产 100 万吨原油的兰州炼油厂，你们搞了 4 年，还没有搞成，要达到年产 1700 万吨，起码要搞 8 个兰州炼油厂，[①] 但第一个五年计划，你们一个都没有搞完。电站部对外联络司司长普朗宁说：你们 1962 年的发电量要达到 2500 万瓦，这个数字很大，发展速度这样快，过去在苏联和美国都无这样的先例。一位技术专家说：你们现在发展工业采取大中小相结合的方针，搞小企业，我认为是不合算的，它虽然基建投资低，但生产投资高，产品成本要比大企业高好几倍。9 月 20 日《内部参考》（第 2588 号）又报道，中国建立人民公社的措施在苏联干部和群众中引起了极大的兴趣和注意。据说，苏联科学院中国问题研究所曾

① 数字原文如此。

专门就人民公社进行了讨论，非常肯定人民公社的优越性。有人认为，人民公社的组织形式超过了苏联的集体农庄。由于苏联报纸对人民公社的介绍不多，所以很多人询问人民公社是什么样的组织。《真理报》11日刊登了中共中央关于建立人民公社的决议全文。许多苏联读者希望更多地介绍中国人民公社的具体情况。有人问，人民公社是否就是共产主义，人民公社是否比集体农庄优越。

苏联驻华大使馆的看法也是积极的。1958年7月26日临时代办安东诺夫向国内送回一份长篇报告，在这个分发给苏共中央主席团全体委员和候补委员的绝密文件中，详细介绍了中国1958年上半年经济、政治、外交的状况。报告认为："1958年第二季度中国经济形势的特点是：工业和农业领域急剧发展的持续增长，广泛地进行加快国家技术和文化事业发展的运动（技术和文化革命）。"报告评论说："中华人民共和国在经济和文化建设中取得的一切新成就，都是建立在前一年在经济领域里实现了大规模的社会主义改造基础上的。这些成绩理所当然地是与中国共产党在1957年进行的大规模的政治工作联系在一起的，首先，党与资产阶级知识分子阶层中的反社会主义当权派进行了斗争，与富裕中农中的资本主义倾向、农村中原来的地主和富农分子的破坏活动进行了斗争。这些经济文化成就还与党在开展整风和对全体人民进行社会主义教育工作中取得的成绩密切相连。"报告对中共的国内政策持赞同意见："1958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急剧增长的最重要的前提条件，是中国共产党的正确政策，这个政策在党研究制定和实施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的总路线过程中得到了反映。党的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的总路线规定了国家国民经济发展的最高速度、加强对农业发展的关注（也就是在优先发展重工业的条件下同时发展工业与农业的方针）、提高各地方机关在经济建设中的作用（关于在统一领导和全面规划的条件下，同时发展中央和地方的所属工业企业，以及同时建设大、中、小型企业的方针）。"报告中还特别提到，"在研究制定总路线时，中国朋友根据自己国家的特殊条件，非常认真地借鉴了苏联的经验"。尽管报告人认为，对于中国提出的大量经济发展指数"不能被看成有充分的经济依据"，但仍强调，"这些设想应该被看作那种热情的反映，即在为实现中国共产党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的总路线而斗争的过程中，充满着整个国家的那种热情。它们的重要意义可归结为：有助于更加广泛地挖掘继续提高经济发展速度的一切潜力。"报告在结论中不仅肯定，"中国共产党执行了一条以最高的速度发展经济、加强对农业发

展的关注、提高地方的作用并发挥人民群众在经济建设中的主动精神的路线，从而获得了这样巨大的经济成绩”，而且预言，中国将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实现在钢铁产量方面 15 年超过英国的目标，至于其他一些指标，“在最近两三年内就能实现”。在讲到中共八大二次会议时，报告充分肯定了人民群众在技术革命、文化革命和农业生产中的极大热情和干劲，认为“围绕总路线在居民中的鼓动工作，其范围异常的广泛，总路线的主要思想已经逐字逐句地深入国内每个人的心中。会议决议已经成为国内经济继续快速增长的巨大推动力，并在党内和人民中激发出巨大的创造热情和主动精神”。[①] 使馆还对一些专家不注意研究“中国的成功经验和成果”提出了指责，1959 年 1 月 27 日，安东诺夫又向国内报告：“有一些苏联专家和科技工作者对中国的成功经验缺乏应有的兴趣，不去分析中国在大跃进过程中国民经济各个领域出现的成果，而把自己封闭在旧知识和陈旧观念的狭小圈子里。国家对外经济联络委员会驻中国代表处对来华苏联专家的这一重要方面的工作，没有给予足够的重视。”[②]

不过，苏共中央对中国国内形势的发展及中共的国内政策则持谨慎态度。中国的“大跃进”运动在苏联引起很大反响。中国驻苏使馆报告说：“我国大跃进在各方面都对苏联起了刺激和推动作用。苏联正注意研究我国的大跃进，并利用我国的大跃进来动员干部。”[③] 8～9 月，《真理报》连续发表文章，介绍中国“大跃进”的情况，使用的标题有“人民积极性的源泉”“人民的创造力无穷无尽”“大转变”等，但评论很少。在私下里，苏联的干部和教师表示对中国人民的干劲和精神非常佩服，认为“苏联从未有过这样的速度”，“中国很快就要赶上苏联了”。但对中国报纸上的宣传表示怀疑的人也不在少数，如认为中国小麦亩产 6000 多斤，早稻产量比苏联的甜菜和马铃薯产量还高，不太可能；认为一个小孩站在麦穗上的照片可能是拼接的。苏联著名的农业专家李森科也认为中国报道的亩产数字不可靠，《真理报》编辑部在发表文章前，还专门给使馆打电话，问中国所说早稻丰

① 《1958 年 7 月 26 日安东诺夫关于中国政治经济形势的报告》，ЦХСД. ф. 5，оп. 49，д. 135，л. 1－75。

② 《1959 年 1 月 27 日安东诺夫关于苏中科技合作情况的报告》，ЦХСД，ф. 5，оп. 49，д. 235，л. 27－36。

③ 《1958 年 10 月 16 日驻苏使馆致外交部电》，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1213－14，第 150 页。

产数字是否属实。[①]

在苏联公开的报刊上，如果说对“大跃进”还有不少一般性的赞扬和报道，那么对于人民公社运动则基本上保持了沉默。新华社编写的《内部参考》多次借西方报刊的报道说明了这样一个事实，即苏联官方的报刊对“大跃进”，尤其是人民公社，未做任何评论，甚至也很少报道。直到1958年底，没有任何权威的苏联领导人谈起过中国的公社。尽管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9周年国庆纪念活动提供了明显的机会，那时各地建立人民公社的运动正处在最高潮，但苏联报刊发表的文章只有3篇提到了公社，其中专门谈公社问题的只有地位比较低的《文学报》发表的一篇文章。在莫斯科电台为了纪念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9周年而广播的215篇评论中，也只有3篇提到了公社。[②] 在11月6日北京举行的纪念苏联十月革命节的招待会上，尤金大使发表了简短演说，其中对正在中国大地兴起的“大跃进”和人民公社运动只字未提。[③] 这不会不引起中国领导人的注意。

苏联有关部门对此现象曾表示不安。9月6日，苏共中央同社会主义国家共产党和工人党联络部副部长 Ю. В. 安德罗波夫专门报告了中国人民公社运动的情况。在客观介绍了人民公社的发展情况后，安德罗波夫指出，中共非常重视人民公社组织，为了给这一群众运动奠定理论基础，北京出版了《论共产主义公社》文集，其中收入了马克思、恩格斯、列宁和斯大林论公社的著作。但是“最近以来，我国报刊上和电台广播里几乎没有阐述过这个重要问题，这可能引起中国同志们的怀疑”。“考虑到中共对人民公社非常重视”，安德罗波夫建议，“我们应该从中苏友好的精神出发，首先利用中国各方面的材料和提法，在我们的报刊上介绍这个问题。同时还应该组织深入的、全面的对中国人民公社问题的研究。因为在中国报刊上有一些关于公社的提法，给人造成了一种印象，似乎在向共产主义过渡的整个阶段，所有国家都有建立公社的经验。”为此，安德罗波夫还提出了一些具体措施：

---

① 《1958年8月29日驻苏使馆致外交部电》《1958年8月29日驻苏联使馆致外交部电》《1958年9月18日驻苏联使馆致外交部电》，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1213-14，第139～140页。

② 《内部参考》第2654号，1958年12月9日，第24～26页。

③ 《人民日报》1958年11月8日，第2版。直到1959年3月，“为了反击帝国主义分子和铁托集团对我国的诽谤和对中苏关系的挑拨”，苏联报刊才刊登了一些有关人民公社的报道和积极评论。见《1959年4月3日驻苏使馆致外交部电》，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1919-01，第6～7页。

“一、指示中央的报纸，首先是《真理报》《消息报》，系统阐述中国的人民公社化运动，首先公布中国报刊上的评论文章和材料。二、委托经济所和中国学所搜集中国报刊上发表的人民公社的消息和材料，待四五个月后向中央提交这个问题的材料。三、从安东诺夫同志今年 8 月 22 日关于人民公社问题的电报可以看出，苏联驻中国使馆没有充分地研究这一问题。安东诺夫在该电报中提出的建议，即组织苏中之间交换苏中农村进一步发展社会主义制度的新闻和意见，可能会遭到中国同志们的曲解，看成我们怀疑中共建立人民公社方针的正确性。所以我们认为，最好委托苏联外交部正确指导苏联驻中国大使馆在这个问题上的行动，委托大使馆研究人民公社化运动，同时应对中国朋友们掌握分寸，不让他们产生我们特别关心这一问题的错觉。”①

但是，赫鲁晓夫并未采纳这些意见，相反，却间接地表示了对建立人民公社的不同看法。据美国《华盛顿邮报》1958 年 12 月 17 日刊载的记者罗伯茨的一篇文章，美国参议员汉弗莱在克里姆林宫同赫鲁晓夫进行了 8 个小时的谈话。在谈话中，赫鲁晓夫一直不愿意谈公社问题，只是当汉弗莱请他谈谈苏联是否打算追随中国的榜样时，赫鲁晓夫回答说：不，公社制度今天对俄国是不适宜的。他还说，无论如何这个词是用错了，不知道为什么中国人选用了这个词，因为“公社”一词起源于法国大革命时代，它是一种城市的而不是农村的管理形式。赫鲁晓夫接着说，无论如何，中国的制度实际上是反动的（reactionary）。因为——他援引马克思的话解释说——公社是建立在“各尽所能，各取所需”的理论基础上的。苏联很久以前就曾尝试过公社制度，但是行不通。② 另据美国报道，苏联部长会议副主席米高扬在 1959 年 1 月访美期间，虽然强调苏联和中国在公社问题上没有分歧，但也同赫鲁晓夫一样说，俄国人在 1918 年和 1919 年建立了这样的公社，不久就发现如果经济不发达，公社是行不通的。他还说，除非有一种生产力非常发达的经济，否则要执行“各尽所能，按需分配”这个共产主义原则是不可能的。③

---

① 《1958 年 9 月 6 日安德罗波夫关于中国人民公社运动情况给苏共中央的报告》，ЦХСД，ф. 5，оп. 49，д. 129，р. 8891，л. 189－192。

② 《内部参考》第 2666 号，1958 年 12 月 23 日，第 8～10 页。从赫鲁晓夫的口气看，reactionary 一词在这里译为“倒退”也许更为贴切。

③ 《内部参考》第 2679 号，1959 年 1 月 8 日，第 16 页；第 2688 号，1959 年 1 月 19 日，第24～25 页。中国关于米高扬谈话的公开报道，没有这些内容。见《人民日报》1959 年 1 月 13 日，第 4 版。关于 1918～1930 年苏维埃俄国在农村组建公社、劳动组合及集体农庄的详细研究，可参见沈志华《新经济政策与苏联农业社会化道路》，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4。

尽管后来苏联报刊驳斥说，这是汉弗莱在造谣，[①] 但谁也无法否认，其后不久赫鲁晓夫在公开场合谈论向共产主义过渡的问题时，是在含沙射影地批评中国的人民公社。1959 年 1 月苏共召开二十一大，赫鲁晓夫做报告时指责说："社会不能不经过社会主义发展阶段就从资本主义跳到共产主义"，"平均主义并不意味着向共产主义过渡，而是在破坏共产主义的声誉"。[②] 与此同时，驻苏使馆还报告说，苏联中国研究所的杂志《苏维埃中国学》第二期，因刊载了几篇关于中国人民公社的文章，已遵照有关部门指示停止发行，还听说该刊不久将被取消，并入《苏维埃东方学》杂志。[③] 虽然毛泽东和中国领导人没有对这些情况做出反应，但他们心中的感受是可想而知的。

1959 年 7 月 28 日，正当毛泽东在庐山上为彭德怀批评"大跃进"和人民公社的万言书恼火的时候，秘书胡乔木送来的一份《内部参考》，犹如火上加油，让毛泽东大发雷霆。根据报道，《真理报》1959 年 7 月 21 日刊载了赫鲁晓夫 7 月 18 日在波兰波兹南省波拉夫采生产合作社群众大会上的讲话，这是苏联报刊第一次正式发表苏联领导人对公社问题的看法，尽管只是间接地反映了对中国人民公社的评论，但证实了半年前美国的报道。赫鲁晓夫的原话是："可以理解，把个体经济改造为集体经济，这是个复杂的过程。我们在这条道路上曾碰到过不少困难。在国内战争结束之后，我们当时开始建立的不是农业劳动组合，而是公社。"赫鲁晓夫接着回顾说："曾有人下了大致是这样的论断：'既然我们为共产主义奋斗，那就让我们来建立公社'。""看来，当时许多人还不太明白，什么是共产主义和如何建设共产主义。""公社建立了，虽然当时既不具备物质条件，也不具备政治条件——我是指农民群众的觉悟。结果是大家都想生活过得好，而在公共事业上又想少花些劳动。正所谓：'各尽所能，各取所需'。"赫鲁晓夫总结说："许多这样的公社都没有什么成绩。于是党走了列宁所指出的道路。它开始把农民组织在合作社中，组织到农业劳动组合中，在那里人们集体地工作，但是按劳取酬。我们集体农庄逐渐巩固起来了，现在是蓬勃发展的社会主义

---

① 《内部参考》第 2706 号，1959 年 2 月 12 日，第 15～16 页。

② 沈志华、于沛编著《苏联共产党九十三年——1898～1991 年苏共历史大事实录》，当代中国出版社，1993，第 524 页；周文琪、褚良如编著《特殊而复杂的课题——共产国际、苏联和中国共产党关系编年史》，湖北人民出版社，1993，第 516 页。中国在公开报道赫鲁晓夫的讲话时，没有摘引这些内容。见《人民日报》1959 年 1 月 28 日，第 6 版。

③ 《1959 年 1 月 23 日驻苏使馆致外交部电》，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1919－01，第 1 页。

农业的基础，是改善农民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的基础。”[①] 对此，毛泽东做出了强烈反应。29日，毛泽东批示：将有关材料印发会议代表，“请同志们研究一下，看苏联曾经垮台的公社和我们的人民公社是不是一个东西；看我们的人民公社究竟会不会垮台；如果要垮台的话，有哪些足以使它垮掉的因素；如果不垮的话，又是因为什么。不合历史要求的东西，一定垮掉，人为地维持不垮，是不可能的。合乎历史要求的东西，一定垮不了，人为地解散，也是办不到的。”批示发出后，毛泽东意犹未尽，8月1日又将上述文件批给中联部部长王稼祥：“我写了几句话，其意是驳赫鲁晓夫的。将来我拟写文宣传人民公社的优越性。一个百花齐放，一个人民公社，一个大跃进，这三件，赫鲁晓夫们是反对的，或者是怀疑的。我看他们是处于被动了，我们非常主动，你看如何？这三件要向全世界作战，包括党内大批反对派和怀疑派。”[②] 看来，毛泽东此时不仅是把彭德怀与赫鲁晓夫挂起钩来，而且已经有心要将中苏之间的分歧公布于众了。

在这种情况下，当“大跃进”已经成为席卷整个中国社会的革命行动时，当中苏之间的政治矛盾日渐明朗时，大量在华苏联专家的处境自然显得十分尴尬。

总体上讲，苏联专家很少对中国的政治和社会问题发表议论。很多苏联专家对中国的政治状况是有看法的，有些看法还是很有见地的。如克洛奇科回忆说：1950年代中期，中国不断在搞政治运动，知识分子也陷入文山会海中。苏联专家希望帮助中国发展科技，但对中国同行把大量时间花费在会议和政治学习而不是科研上非常反感。在苏联专家中有一种普遍看法，一旦中国人以他们特有的方式开始工作，并且放弃那些没有意义的会议，中国人是可以赶上并超过苏联的。但是，中国科学家不仅被迫浪费自己的时间，还浪费了苏联顾问的时间，以及中国政府付给的薪水。苏联专家认为，妨碍中国科技进步的另一个因素是领导人不信任科学家。在上级的指示下，研究计划无休止地修改，科学家总是被迫放弃正在做的研究，去做上面要求的对社会主义建设有益的工作，结果纯科学的和基础研究没人做，没有自己的根基就只能跟在别人后面跑。[③] 不过，像这样的意见，在笔者查阅的大量材料

① 《内部参考》第2831号，1959年7月26日，第19页。笔者对译文略做修改，参见李锐《庐山会议实录（增订第三版）》，河南人民出版社，2000，第231～232页。

②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8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第390～391页。

③ Klochko, *Soviet Scientist in Red China*, p. 103.

中，没有看到任何反映。这说明，苏联专家是被严格禁止议论中国的政治和社会问题的。同苏联使馆的立场一样，专家对中国人民建设社会主义的干劲和热情是充分肯定的。当然，出于知识分子的责任感和对中国建设事业的关心，他们对中国在“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的一些具体做法，还是提出了许多中肯的意见和建议。

如 1959 年 5 月，冶金工业部的苏联专家针对不顾条件地强行发展有色金属工业的做法坦率地提出：（1）土法炼铜不能到处都搞，应具备必要的条件。要有富矿，或者矿石经过选矿后含铜量能达到 5%～7%。炼铜炉宁可建少一些，但要正规一些，应有鼓风设备。土法炼铜也要过技术关，风量、风温、产品规格都要有规定。（2）建工厂应具备国家批准的铜矿储量。贵州铝业公司设计能力为年产铝氧 28 万吨，像这样一个大型企业到现在还没有比较确切的矿石储量，建设起来是很危险的。还有的企业，甚至只有几张地质勘探的剖面图就开始设计，也是很不合理的。（3）基建工程到处开工，不分轻重缓急，人力物力使用分散，结果必然是哪一个也建不成。如云南省东川铜矿一下子要建设 9 个选矿厂和 12 个矿山，显然是力不从心的。[①]苏驻华大使馆参赞、经济总顾问符明参观上海电缆厂时也提出：有很多新建的工厂布局和配置不合理，建议今后一定要先搞设计，先在平面图上进行研究，考虑成熟后再施工；工资制很复杂，应该按社会主义按劳分配原则，在现有基础上进行调整，有些工厂实行计件工资是可以促进生产的，等等。[②]在长春的苏联专家组长莫洛佐夫和东北师大的苏联动物学专家库加金对“除四害”中消灭麻雀提出了意见。他们在 1958 年 5 月 30 日与中共长春市委第一书记宋洁涵谈话时表示：在农村消灭麻雀是完全正确的，但在城市就不必要。因为麻雀在城市主要不吃粮食，并且因为消灭麻雀而将其他益鸟消灭干净，将对消灭害虫保护树木带来不良后果。他们还认为现在应当尽快采取措施，进行保护益鸟的宣传工作。[③]

苏联民航总局驻北京办事处主任诺索夫于 1958 年 11 月 19 日奉调回国。在临行前到上海、杭州、广州、武汉等地参观期间，他对陪同前往的专家工作室副主任李树藩谈了一些他个人对人民公社和向共产主义过渡的看法。诺

---

① 《内部参考》第 2774 号，1959 年 5 月 17 日，第 15 页。

② 《内部参考》第 2803 号，1959 年 6 月 20 日，第 12～14 页。

③ 《内部参考》第 2517 号，1958 年 6 月 30 日，第 22 页。

索夫说，1922 ~ 1923 年苏联曾有过人民公社，公社中农民的生活水平很高，基本上完全实行了供给制，但后来事实证明公社的形式搞得过早了。目前苏联的同志认为，在社会生产还未达到可以实行“各取所需”的时候，应该实行“按劳取酬”的制度，这是社会主义制度下的比较合理的分配方式。他承认对中国的情况不熟悉，但相信，中国在党的领导下，在人民积极拥护的基础上提出实行人民公社制，当然是正确的。不过诺索夫也指出，在苏联目前的情况下，搞公社还太早，向共产主义过渡还要创造许多条件。他强调只有在物质非常丰富，可以满足人民需要的情况下，才能改变“按劳取酬”的制度。①

现在看来，苏联专家的这些意见都是正确的，但在那个热火朝天的年代，又有谁能静下心来倾听这些意见呢？

长江三峡工程在“大跃进”高潮中未能通过论证而仓促上马，也许可以说是苏联专家的意见发挥了重要作用的少有例子。早在 1954 年长江发生特大洪灾之后，毛泽东就有意在三峡筑坝，解决长江防洪问题。1955 年曾多次组织中苏专家联合查勘长江和三峡坝址，1956 年成立了长江流域规划办公室，正式进行长江流域规划工作，主要是三峡工程的研究设计。当年夏天，毛泽东在长江游泳时，写出了著名诗篇：“更立西江石壁，截断巫山云雨，高峡出平湖。神女应无恙，当惊世界殊。”这无疑是大长了三峡上马之风。由于时任水电总局局长兼电力部部长助理李锐等人有不同意见，1956 年的争论没有结果。1958 年 1 月，毛泽东召开南宁会议，这是一次“大跃进”的动员会。对于三峡工程持不同意见的两派代表人物都被召到会议上，当面进行辩论。再次争论的结果是继续对三峡工程这样庞大而复杂的项目进行查勘论证，毛泽东明确表示，他对三峡是感兴趣的，但中央尚未决定。会议委托周恩来负责抓三峡工程的规划，于是，2 ~ 3 月，周恩来亲自带队进行实地考察。南宁会议已经掀起了“大跃进”浪潮的潮头，当时党内一片反保守情绪，加上很多参加考察的干部和专家没有出席南宁会议，不清楚会议争论的情况，所以支持三峡工程立即上马的占绝大多数，李锐处于孤立地位。这样，苏联专家的倾向性意见就具有重要作用了。据李锐回忆，在周恩来召集的论证会上，苏联专家委婉地表示了对三峡工程应持慎重立场的态度。三峡工程苏联专家组长德米特里也夫斯基首先发言，从大坝的工程地

---

① 《内部参考》第 2645 号，1958 年 11 月 28 日，第 5 ~ 6 页。

质、土方工程量讲到发电量的需要程度，暗示三峡水电站的建设不是近期的事情。随后发言的三位苏联专家，如电力专家组长别斯托夫斯基，以及曾担任过苏联电站部水电总局局长的尤林诺夫，也都对三峡工程有不同看法，不是促进派。水利专家组长戈尔涅夫更是直截了当地表示反对三峡工程立即上马。苏联专家的意见是有影响的，很多主管干部在随后的发言中强调要充分考虑工程的困难，应全面进行分析和论证。周恩来虽然因 1956 年主张反冒进而受到批评，并做过检讨，但他对这样一项在世界上史无前例的大工程，还是采取了极其慎重的实事求是的方针。在重庆会议的总结发言中，周恩来说，三峡综合利用，不能孤立地谈，要与干支流、上中下游结合，要分担任务配合进行。三峡枢纽是问题的主体，但是我们不能集中一点，不及其他，三峡是重点而不是一切，应有主有从，这样才能全面论证问题。最后，成都会议 3 月 25 日讨论并通过了周恩来关于三峡水利枢纽和长江流域规划的报告，其基本方针是积极准备，充分可靠，等待时机。出席会议的王任重曾说过，成都会议通过了三十几个文件和决定，都是促进的，只有三峡这个文件是促退的。① 甚至一年半以后，在 1959 年 10 月举行的长江三峡水利枢纽科学技术研究工作第二次会议上，尽管受到“大跃进”的鼓舞，到会的 18 位苏联专家一致表示对长江三峡水利枢纽工程充满信心，兴趣极高，但仍然强调“当前要特别注意加强研究的课题”，应“建立试验基地”。有的专家认为中国方面把问题估计得过分乐观，有的专家很含蓄地批评说，不能单凭理论计算和实验室数据，还有些专家认为对中国的纯理论性科学研究成果表示怀疑，认为理论研究工作有时与实际情况相去甚远，认为有些技术论证还缺乏经济根据。②

然而，像三峡工程这样认真听取苏联专家意见而放弃的项目，在“大跃进”热潮中恐怕是少有的事例，如果不是周恩来亲自负责此事，大概也不会有人敢于拖延这样一个鼓舞人心的庞大工程上马。而在多数情况下，广大干部和群众在“大跃进”中激发出来的高昂情绪，使得很多人头脑发热，苏联专家的意见和建议也就成了耳旁风。特别是 1958 年夏天毛泽东与赫鲁晓夫谈话之后，中苏领导人之间出现政治分歧的消息开始在干部中传播，从

---

① 《李锐往事杂忆》，第 241～298 页。

② 《内部参考》第 2926 号，1959 年 12 月 4 日，第 7～10 页。作为三峡工程的实验和准备，葛洲坝水利枢纽于 1970 年动工兴建。1991 年葛洲坝全面竣工，1992 年 3 月全国人大审议通过了三峡工程上马的可行性报告。

而进一步影响到人们对苏联专家的态度，也使得他们的处境更为尴尬。一位海军高级将领告诉笔者，当时干部中间传闻很多，大家都知道中苏关系出现了麻烦，苏联在搞修正主义。特别是听说毛主席讲了“我们上山打游击”的话，不少人以为问题严重，思想和情绪受到很大影响。过去对苏联专家的建议有不同意见，都是协商解决，现在则有人认定是专家故意捣乱，是赫鲁晓夫让他们拿中国的工程和设备做试验。海军航空兵修建宁波机场时，苏联专家提出的跑道坡度超出了常规标准，中方认为这样可能造成事故，双方发生争执。一位海军干部在情急时竟说：“我们请专家来不是搞破坏的，没有你中国一样干革命，中国不是你们的殖民地和附属国”。由于相互之间的信任不复存在，有的部门甚至在电话总机处安装了接听设备，监听苏联专家与国内的长途电话。[①] 由此，似乎也可以相信有的苏联专家所说其信件被拆阅的事情发生。[②] 尽管这些情况并非普遍存在，也不是政府行为，但毕竟会伤害苏联专家的感情，使他们感到在中国的工作环境已经恶化。

从总的情况看，在1950年代末，虽然中苏上层的矛盾加深，但与苏联专家本身的关系还是比较好的。扎泽尔斯卡娅研究了1959年汇集到苏中科技合作管理委员会的苏联专家的报告，她的结论是，所有关于苏联专家在中国的工作情况的报告都指出，中国同行“在完成苏联专家的指示时，非常认真、谦虚，并具有良好的品质”，虽然他们的专业技能水平并非总能符合需要。如林业专家И. А. 科诺诺夫在报告中说：“整个技术类工作是在我的直接领导之下开展的，因为中国专家在开展木材采伐的科研工作方面没有任何经验。中国专家是很好的助手，他们认真地、自觉自愿地完成大地测量工作，按照我的指示进行一些必要的核算、收集材料和绘图工作。”[③] 不过还应该看到，由于政治环境异常，出现的问题也是严重的。根据笔者收集的大量文献资料和口述史料，在1958年下半年和整个1959年的基层工作中，不尊重专家，斥责专家思想保守，对总路线有抵触，以及忽视专家作用的现象，是十分普遍的。

---

① 《沈志华采访纪亭榭记录》。

② Kaple, “Soviet Advisors in China in the 1950s,” Westad (ed.), *Brothers in Arms*, p. 133; *Филатов* Научно-техническое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о, с. 75.

③ ГАЭРФ, ф. 9493, оп. 1, д. 1098, л. 62, 转引自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 с. 102.



图 4－1　苏联专家弗柳日科夫在武钢一号高炉炉围管内冒着高温指导中国工人砌筑风口耐火砖



图 4－2　中国科学院原子能研究所领导及有关方面负责人与苏联专家合影



图 4－3　洛阳拖拉机厂的苏联专家兴致勃勃地观看市运动会比赛

曾任鞍钢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的马宾回忆道，他参加了1958年8月在北戴河召开的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亲耳听了毛主席关于今年的钢产量由去年的535万吨翻一番，达到1070万吨的讲话。会上群情激昂，会后热火朝天。“坐八百看一千，土办法不花钱。大家一起努力干，年底一定会实现。”这个口号与当时农业生产放卫星是一样激动人心的。于是，“苏联专家规定的章程不要了，高炉拼命装料，眼见就是胡来，不合格的钢也出炉了。炼钢车间把规章都烧了，对产品质量也不进行检查了。广西有个新建的炼铁厂要请苏联专家去指导，结果专家从报上看到那个厂炼铁是用木柴烧，就不肯去了。苏联专家对鞍钢很担心，就反映到了苏联使馆，再由苏使馆向我们的上级提意见。但那时我们恰恰对这一点很反感”。①

也正是从1958年夏天开始，苏联驻哈尔滨总领事馆不断反映，那里的苏联专家很苦闷，觉得在中国没有什么事情做。有些技术人员和中层领导干部认为苏联专家都是“教条主义”，现在是敢想敢干，还请专家干什么。因此，很多苏联专家认为，现在中国搞大跃进，用不着他们了。于是，有的苏联专家要求回国。② 苏联领事馆反映的情况并非偶然。在“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的高潮中，很多基层干部和技术人员都认为苏联专家思想保守，跟不上跃进的步伐，有事不愿找专家商量，甚至减少专家的课程，其结果，的确出现了有些专家无事可做的现象。③ 二机部202厂还发生了这样一件事。当时这个研制核武器部件的工厂正处于设计阶段，苏联专家按照常规提出，设计工作应分为三步，即初步设计、技术设计和施工设计。但中方负责人认为，在目前大跃进和任务紧急的形势下，应打破常规，采取两步设计，取消技术设计的中间环节。为了说服苏联专家，中方便组织他们参观在“大跃进”中名声显赫的徐水地区，试图以亩产万斤的惊人纪录说服苏联专家。但苏方人员对徐水的粮食产量持怀疑态度，仍不同意改变设计方案。由于中方人员一再坚持，苏联专家被迫同意取消技术设计环节，并三步为两步，提前完成了设计。结果在施工中出现了问题，不断遇到麻烦，大大小小的修改有几百次。④

① 《1989年5月罗时叙采访马宾记录》，《由蜜月到反目——苏联专家在中国》，第590～591页。

② 《内部参考》第2671号，1958年12月29日，第13～16页。

③ 《1959年2月3日国务院外事办公室整理关于在对外关系中所表现的骄傲、急躁和轻敌情绪的一些材料》，长春市档案馆藏：1－1－12－48，第8～15张。

④ 《沈志华采访安纯祥记录》。

一机部第一设计院的一些工程技术人员认为：现在不需要苏联专家帮助也能独立进行设计，向专家请教益处不大，反而招来许多麻烦，甚至会阻碍我们跃进。不少人在背后议论，某某专家是“顽固教条”，某某专家是“工人出身，理论差”。有些工程设计干脆避开苏联专家，专家有事请都不去，该院专家工作负责人居然 8 个月未与专家见面。以致某些专家担心会出现在波兰、匈牙利那样的情况，并表示“如不需要我们，可以回国”。武汉重型机械厂设计了新的大型简易车床，事先未与专家商量，也没有进行试验，就成批投入生产了 50 台。苏联专家得知后，再三建议发货前需检验，结果发现这批车床有严重问题。因忽视苏联专家一再提出的遵守工艺规程的主张，鞍山钢铁厂一级钢轨的产量由过去的 93% 降低到 42% ~50%，平炉顶的寿命也比过去大为缩短。齐齐哈尔富拉尔基特种钢厂在生产汽轮机的大型锻钉时，违反苏联专家制订的工艺规程，出现大量废品。北京航空学院要求苏联专家帮助设计时速 3700 公里的飞机，而这种速度只有火箭才能达到，使苏联专家十分为难。[①]

哈尔滨电机厂的例子更能说明问题。该厂当时正在设计一种直流电机，使用的是苏联提供的达到世界最新水平的整套图纸，按这种图纸生产的直流电机投入生产后，年产钢材可达 300 万 ~400 万吨，相当于 1957 年中国钢材产量的 70% ~80%。然而，对于这样一个关系整个国民经济的重大产品，工厂设计人员为了节省几吨制作钢材，未同苏联专家商量，就对原图纸的主要部件做了重大修改。苏联专家发现后甚为吃惊，认为这套图纸是总结了苏联电机厂十几年经验设计出来的，而中国在缺乏运转试验的情况下就做如此重大的修改，是不适当的。由于中方坚持，苏联专家又建议至少对前两台机组不要修改，可待试验后再做修改。为此，苏联专家扎依采夫难过地流下了眼泪，说自己到中国来没有发挥作用，也不知道怎样发挥作用。[②]

1959 年 3 月吉林省委报告，有些干部和技术员被“胜利冲昏了头脑”，在解决技术问题时，“认为专家思想保守，陈规旧律没有破除，对专家的建议或设计，不进行认真的研究，不征求专家意见，过分强调中国条件与苏联不同，任意否定或修改”。有的工厂把过去一直执行的听取专家建议的工作

① 《1959 年 2 月 3 日国务院外事办公室整理关于在对外关系中所表现的骄傲、急躁和轻敌情绪的一些材料》，长春市档案馆藏：1－1－12－48，第 8～15 张。

② 《1958 年 7 月 7 日哈尔滨市中苏友协关于在技术革新运动中学习苏联先进经验的检查报告》，黑龙江省档案馆藏：134－2－32，第 19～21 张。

制度也作为“妨碍跃进的规章制度而废除了”。[①] 在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工作的苏联专家一致认为，正在试制的红旗牌轿车外形不好看，设计不合理，建议对设计进行修改。但该厂领导人为了实现国庆10周年出车的目标，拒绝考虑专家的建议。[②]

与此同时，莫斯科也不断接到有关情况的报告。如苏联政府得知，1958年下半年，中国工业企业撤销了所有按苏联技术方案和技术规程设立的技术部门，取消了必要的技术规格和标准。苏联专家表面上仍留在岗位上，享受薪金，承担合同规定的生产责任，但实际上无法履行自己的职责。在中国水利和电力系统工作的苏联专家 A. C. 别斯托夫斯基 1959 年 2 月报告说：“中国同志决定简化电力装置，这将降低它们的可靠性”，并警告说，其结果“不可避免地将导致事故的发生”。1959 年 4 月在武汉冶金公司工作的 12 位苏联工程师也抱怨说，他们已经有 3 个多月被禁止工作了。在企业里，苏联专家制定的所有规范、标准和技术规章都被取消了。[③] 这个材料出自中苏交恶时莫斯科出版的一部著作，其结论未免片面，因为在中国所有工业企业取消苏联专家帮助设立的技术部门和规章制度的事情，是不可能发生的，实际上也不存在。但是，在“大跃进”和反右倾运动中，拒绝听取专家意见和建议，使其无法履行职责的现象的确不是偶见的。

充满革命激情的中国人甚至开始对苏联的国内政策和建设速度评头论足。1959 年 1 月赫鲁晓夫在苏共二十一大上《关于 1959～1965 年苏联发展国民经济的控制数字》的报告发表以后，在上海、广州、长春等地部分机关干部、知识分子和民主人士中较普遍的一种看法是，苏联七年计划控制指标太低了。“广州市不少机关干部认为苏联的钢产量发展得太慢，没有我国快，可能有保守思想。有的说，苏联到 1965 年钢产量才达到 8000 万吨，还未达到美国的现有水平；而且七年才增加 3000 万吨，每年增长的百分比并不高，而我国的钢产量到 1965 年恐怕要超过苏联了。吉林师大历史系有个学生说，苏联七年计划跃进不快，在社会科学方面不用再去苏联留学，苏联

① 《1959 年 3 月吉林省外办关于对外国专家工作检查情况和问题的报告》，长春市档案馆藏：1－1－12－80，第 66～72 张。

② 《1960 年 9 月 3 日第一汽车制造厂关于建厂以来专家工作情况的简要报告》，吉林省档案馆藏：77－6－23，第 40～43 张。

③ *Сладковский М. И.* История торгово экномических отношении СССР с Китаем，с. 246－247.

生产力发展比中国快，但生产关系的改变慢。”对于苏联没有高度评价人民公社，许多人提出疑问。如呼和浩特市有些民主人士说：“各人民民主国家对我国人民公社都有很高评价，但苏联不仅过去没有提过，而且这次大会也未提，是否因为我们的人民公社比他们的集体农庄优越？”① 上海市工会干部在阅读赫鲁晓夫的报告时，对“社会主义国家将大致同时过渡到共产主义社会的高级阶段”的说法表示很难理解。他们说：“如果要同时进入共产主义高级阶段，跑在前面的国家必然要等待落后的国家，况且这七年里可能还会出现一些新的社会主义国家，这样一等谁知道要等到何年呢？说不定一、二百年也不能到共产主义了”。还有人说：“赫鲁晓夫所以要提出这个问题，可能是因为苏联已经意识到中国可能跑在他们前面了”。关于农业发展，有人说：“苏联的农业发展太慢，七年农业产值才提高70%，而且措施多是开荒，单位面积产量提高太慢。”② 无论这些说法现在看来多么幼稚可笑，但在当时被发动起来的广大群众中是颇具代表性的。

当然，中国领导人并不希望群众运动影响到苏联专家的工作，尤其强调在政治运动中不要涉及外国专家。波匈事件后，国务院曾发出通知规定：各部门工作人员向苏联专家介绍业务情况的时候，只可谈业务问题、工作问题以及我们的党和政府对有关工作的方针政策问题，绝不允许涉及中苏两国关系的问题（如我们对苏共第二十次代表大会的看法等），以免引起不必要的误会。③ 1957年5月一些单位请示是否向苏联党员专家传达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讲话精神，外交部答复，可以根据《人民日报》社论介绍有关精神，但不得引用报告记录，还强调“如对方有不同意见，可以求同存异，不与争论”。④ 1958年3月开展反浪费、反保守运动时，有些部门提出，是否可以组织外国专家写大字报和参加群众性辩论。为此，国务院规定：应当及时向外国专家介绍反浪费、反保守运动的意义和目的，以及本部门的运动进展情况。群众在运动中所提出的有关生产技术方面的问题，特别是涉及国外设计、专家建议等问题，应当根据需要，采取适当的方式，虚心地征求外国专家的意见，并向他们求教。这种谈话和座谈会应

---

① 《内部参考》第2700号，1959年2月2日，第19～21页。

② 《内部参考》第2707号，1959年2月13日，第13～14页。

③ 《1957年2月25日国务院批转外专局关于对苏联专家关系中一些问题报告的通知》，福建省档案馆藏：136－9－294，第4～5张。

④ 《1957年5月27日外交部致黑龙江外事处电》，吉林省档案馆藏：77－3－1，第86～87张。

当和群众性的鸣放、辩论严格分开；应当允许外国专家看大字报和参观展览会。他们如要求将大字报摄影，也不要加以禁止。但必须注意凡大字报和展览会有批评专家内容的，一律不许张贴和展出；不要组织外国专家参加群众座谈会和辩论会，也不要提倡和引导外国专家以写大字报的形式向我们提意见。如果外国专家主动要写大字报，不要加以阻止。①

但从"大跃进"运动开展以后，中国政府开始强调对苏联专家的"务虚"工作。所谓"务虚"，就是讲述中国党和政府的方针政策，做专家的思想工作，希望其了解和支持中国的想法和做法。如向专家发送材料的工作有所加强，1958 年 7 月国务院决定，将过去只发给苏联专家组长和在高等学校工作的苏联专家的俄文内部参考资料，扩大到发给所有在华工作的苏联专家。② 10 月又通知，要求各地必须及时注意搜集、了解外国专家对大跃进等问题的看法和反映，针对专家的思想状况加强对他们的"务虚"工作。③ 11 月 14 日，国务院的通知要求进一步加强"对外国专家进行具体的、日常的思想工作"，使他们能够及时深入地了解总路线和党的各种方针、政策，以便更好地发挥作用。④ 11 月 25 日外专局决定，从即日起将为在京苏联专家组织的各种报告选择其中重要者译成俄文单行本，发给所有在华专家参阅，每人一份。⑤

当然，运动中出现的缺点和问题最好不要让专家知道。1959 年 3 月国务院决定，对于检讨"大跃进"、人民公社运动中错误的郑州会议和各省、市六级干部会议的情况，"暂时一律不向外国专家介绍"。10 月又通知，关于反右倾斗争的情况，一般不要主动向专家介绍，涉及批判的对象、方式等不能介绍，群众贴出的大字报更不能让外国专家观看。⑥

---

① 《1958 年 3 月 18 日国务院关于在反浪费、反保守运动中是否组织外国专家写大字报等问题的通知》，福建省档案馆藏：136－10－275，第 108～112 张。

② 《1958 年 7 月 12 日国务院外专局关于扩大俄文内部参考资料阅读范围的通知》，福建省档案馆藏：136－10－275，第 122～123 张。

③ 《1958 年 10 月 4 日国务院外专局关于请各地区、各部门及时了解和反映外国专家思想动态的通知》，福建省档案馆藏：136－10－275，第 133～134 张。

④ 《1958 年 11 月 14 日国务院外办、外专局关于加强外国专家思想工作的通知》，福建省档案馆藏：136－10－275，第 142 张。

⑤ 《1958 年 11 月 25 日国务院外国专家局关于分发俄文报告的通知》，吉林省档案馆藏：77－4－20，第 21～22 张。

⑥ 《1959 年 3 月 20 日国务院外国专家局的通知》《1959 年 10 月 29 日国务院外专局关于向专家介绍反右倾斗争问题时应注意事项的通知》，福建省档案馆藏：136－11－88，第 34、7～8张。

到1958年底，“大跃进”的错误逐渐被中共领导人所认识，中共中央开始纠“左”。国务院也感到专家工作中存在问题的严重性，并努力加以纠正。这一点尤其反映在科学技术领域。1959年2月4日，李富春副总理为苏联专家和有关部门干部做报告时指示：“凡是科学技术问题，一定要尊重苏联专家的意见，如果双方意见不同，可以提出来研究，如果经过研究意见还不一致，那就应当按苏联专家的意见去办，决不能采取不尊重、不重视苏联专家建议的态度”。3月7日陈毅副总理在第二次全国外事工作会议上指示：各部门和各省、市负责同志“一定要抓专家工作，一年应当抓四次”。接着，在3月12～23日召开了外国专家工作会议。会议强调：苏联专家是以国际主义的精神，全心全意来帮助中国进行建设的，他们在科学技术上也的确比较高明，所提建议绝大部分是经过慎重考虑的，而且是正确的，决不能盲目拒绝专家的建议。[①] 随后，中共中央批准了《中央外事小组关于第二次全国外事工作会议情况的报告》，强调各有关部门党组和各地党委要重视对外国专家的工作，建立和健全专家工作机构，各地外事办公室要把这一工作统一管理起来。[②]

问题在于，群众的热情一旦在运动中迸发出来，是很难靠几项规定制止的。况且，不久召开的庐山会议转向继续反右，紧接着又发生中苏领导人1959年10月的严重争吵，终于未能从根本上改进专家工作。苏联专家的建议和警告仍然未受到应有的重视，如苏联专家小组负责人祖博夫1959年8月16日向石油部长通报说，玉门矿井正在对石油资源进行滥采，电焊条的生产也违背了技术规程，其结果“出现了大量废品”。哈尔滨火电厂专家组长И.В.克利莫夫在1959年7～10月间向中国有关方面递交了10多封抗议信和申诉信，告之工厂违反锅炉的操作规章。但一直无人过问，最后引起工厂大爆炸，造成大火和人员伤亡。[③]

在这种局面下，中苏在聘请和派遣专家方面的政策、方针更趋于谨慎了。1958年12月苏联经济专家负责人符明转告中方，今后将严格按照派遣

① 《1959年4月11日国务院外国专家局关于外国专家工作会议情况的报告》，吉林省档案馆藏：77－5－21，第96～106张。

② 转引自《1960年4月11日中共中央批转的外国专家局党组织的报告》，吉林省档案馆藏：1－1－13－51，第6～11张。

③ *Сладковский М. И.* История торгово экномических отношении СССР с Китаем, с. 246－247.

专家的新协定办事。过去中方往往在聘期届满时才提出延期问题，苏方为了满足聘请部门的要求，一般都同意先把专家留下来，以后再补办手续，今后使馆就没有权力这样做了。中方要求延聘专家往往并非是工作迫切需要，今后最好不要再延聘专家。确属非延聘不可的专家，希望在专家满期前2～3个月提出请求，以便在专家满期以前办好延聘手续。[1]

为了尽量减少在专家工作方面出现矛盾和纰漏，避免苏联专家在中国无事可做的现象，中国政府也努力加强对聘请工作的管理。1959年6月，国务院进一步要求严格审查聘请专家的专业、聘期、来华日期，并对聘请条件及程序做出了详细规定：

一、聘请苏联专家的原则是，只限于工作迫切需要而我国技术力量又确实无法解决的新技术、新专业和薄弱环节，聘请苏联专家必须对其专业、聘期、来华日期作周密地研究，聘请条件不成熟的应当缓聘。各部门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委员会应当根据上述原则和统一安排、适当控制聘请人数的精神，对所属单位聘请专家的要求进行严格的审查。

二、聘请苏联技术援助专家的报送手续：地方企业、事业单位聘请苏联专家，应当经过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委员会审核同意后，按不同业务系统，于7月中旬以前分别报送中央各主管业务部门。中央各主管业务部门对地方聘请的专家和本部门聘请的专家进行平衡审查后，于8月上旬报送外国专家局。

三、聘请苏联教师（中等技术学校不再聘请苏联教师）的报送手续：各部门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所属工业、地质、铁道、交通、邮电、师范、综合大学等高等学校聘请苏联教师，应当经过各部门或自治区、直辖市人民委员会审核后，于8月底以前报送教育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所属农业、林业、艺术学校、体育学院、医学院等高院校聘请苏联教师，应当经过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委员会审核后，不同业务系统，于8月底以前分别报送中央各主管业务部门。教育部、农业部、林业部、文化部、国家体委、卫生部等主管业务部门对其他部门或

---

① 《1958年12月11日国务院外国专家局的报告》，内蒙古自治区档案馆藏：252－1－5，第65～67张。

地方聘请的教师和本部门直接领导的高等院校聘请的都是进行审查后，于10月底以前报送外国专家局。

四、各部门报送外国专家局的聘请名单，应按本通知的附件式样用中、俄文各填写四份，并且按外国专家局的规定须附送聘请专家说明书（援助项目内的专家除外）。外国专家局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如经委、科委、国务院二办、七办等）对各部门送来的聘请名单进行复核，最后报国务院审批（苏联援助项目内技术专家除外）。为了及早把聘请名单送交苏方，各部门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委员会接到通知后，应当迅速组织执行，并按本通知的规定按期报送各主管部门。①

从中国政府的初衷看，既然付出高昂代价把专家请来，自然是希望他们能为中国的发展和建设发挥最大的作用。这一点，从政府的角度讲是始终注意的，从逻辑的角度看也是容易理解的。但事实上，正如前文所说，因各级政府和具体用人单位缺乏工作经验，以致聘请专家的计划经常变动，专家开展工作所需的基本材料和文献准备不全，与苏联有关方面缺乏必要的沟通和联系等，都给苏联专家来华以后的工作造成种种不便。

如果说中国方面主要是因政治运动的影响，限制了苏联专家作用的发挥，那么，由于苏联有关机构管理不善，造成专家工作混乱的局面，也是不利于专家在华开展工作的原因之一。苏联大使馆总结1958年苏中科技合作时认为，根据科技合作项目，为共同进行科研工作，去年许多苏联机构派遣了苏联专家来中国，这些机构在这方面的工作中彼此之间没有关系。不论在中国，还是在苏联，都缺少一个统一的派遣专家和监督他们在中国工作的机构，致使在工作中经常造成重复、混乱和无人监督的现象。虽然1958年的协议规定，提供资料、派遣和接待专家都应通过苏中科技合作委员会，但是实际上这些工作目前多数没有通过该委员会。②

1959年5月苏联驻华使馆的报告讲述了许多在派遣专家工作中苏联方

---

① 《1959年6月16日国务院关于1960年度聘请苏联专家有关事项的通知》，吉林省档案馆藏：77－5－21，第141～142张；《1959年6月16日国务院外国专家局关于编写聘请苏联专家说明书的内容和注意事项的通知》，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363，第76～82张。

② 《1959年1月27日安东诺夫关于苏中科技合作情况的报告》，ЦХСД，ф. 5，оп. 49，д. 235，л. 27－36。

面管理混乱的事例。最严重的是拖延派遣专家的时间，有些专家甚至没有按照已经签订的合同期限到达中国。如 1958 年 4 月，国务院外国专家局通过驻莫斯科商务代办处提出一份申请书，请求于 1958 年第二季度派遣两名专家到包头钢铁公司工作，但负责派遣技术专家的苏联重工业产品出口联合公司在 9 月才讨论研究这个问题，直到 1959 年 4 月，问题仍然没有得到解决。而无线电设备专家 К. И. 彼得罗夫抵达成都 784 工厂的时间比约定的晚了 6 个月，当他于 1958 年 12 月 4 日抵达该厂时发现，请他来帮助开发的那个产品已经上马了。彼得罗夫在中国无事可做，于翌年 2 月回国。苏联使馆的报告还列举了许多类似的现象，由于苏联方面未能很好地履行派遣专家的义务，导致中国不得不反复修改相关的计划。1958 年的合同原定派遣 300 名专家，因久等不到，中方不得不于 1958 年 11 月 4 日改为聘请 208 人，结果截止到 1959 年 1 月 1 日，苏联只派来 92 名专家。还有另外一种情况发生，由于苏联代办机关的工作疏忽，专家比预定的时间提前到达中国。如 1959 年初，苏联无线电和电子学委员会派遣的一个 7 人专家小组抵达成都 776 工厂后才发现，需要他们帮助开发的新产品的技术文件和技术资料还没有送来，而这一情况该委员会的工作人员切尔诺乌索夫是清楚的。还有更加荒唐的事情：根据第 451/4 合同的附件规定，应派遣一名燃料仪器设备的专家到中国，结果却去了两人；包头市 447 厂请求派遣一位精通工厂蒸汽和煤气专业的工程师，全苏工业机器出口联合公司于 1958 年 8 月 31 日派去的却是一名修理发动机的技术员等。①

不过，这方面的状况随着经验的积累是可以不断地得到改善的，不易解决的问题在于 1950 年代后期出现的两种情况使得苏联专家的工作环境受到了颇为不利的影响，且未能得到彻底改善：其一是中国发生的大规模政治运动造成基层社会和广大群众政治情绪的波动；其二是中苏领导人之间出现分歧和矛盾的消息渐渐在干部和知识分子当中传播。这两种状况的出现，无疑会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人们对苏联专家的态度，也在客观上干扰了苏联专家的工作环境。结果，尽管中国政府竭力想在热火朝天的群众运动中改善苏联专家的工作环境，却没有收到很大成效。

但是，在一个特殊部门，即核武器研制部门，苏联专家却受到特殊的礼

---

① ЦХСД，ф. 4，оп. 16，д. 634，л. 35－40，转引自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с. 77－80.

遇。1957 ~ 1959 年是中国核武器研制创业和大发展的时期，因而对于苏联军事技术专家的需求十分迫切。或许正是出于这种考虑，毛泽东在同赫鲁晓夫谈话时才一再强调，军事顾问应该撤回，但军事技术专家必须留下，而且还要增加。实际上，在此期间，苏联专家的确为中国的尖端武器研制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四 苏联专家与中国核武器的研制

中共很早就对核武器产生了兴趣。尽管毛泽东在 1946 年 8 月宣称原子弹是“纸老虎”，[①] 但有资料表明，与此同时，中共安全部门负责人康生已开始招募在海外的华裔科学家，特别是火箭和核能专家。[②] 1949 年 2 月底，中共中央决定派出以郭沫若为首的代表团，出席于 4 月在法国巴黎召开的保卫世界和平大会。物理学家钱三强是代表团成员之一，他当时在北平研究院原子学研究所工作，并在清华大学任教，正着手培训核科学干部和筹建实验室。钱三强向有关方面提出，想借此机会托在法国留学时的老师约里奥·居里教授帮助定购一些有关原子能研究的设备、仪器和图书资料等，预算需要 20 万美元。中共中央立即表示同意，周恩来派中央统战部部长李维汉约见钱三强，进一步表明支持的态度，转告他说：“中央对发展原子核科学很重视，希望你们好好筹划。”[③]

苏联拥有原子弹对中共是一种鼓励。当 1950 年初毛泽东访问莫斯科时，斯大林请毛泽东观看了苏联进行原子弹试验的纪录影片。斯大林这样做，无非是想让毛泽东了解核武器的威力，并表示苏联有能力为中国及其他社会主义阵营的国家提供核保护。苏联外交部在起草中苏同盟条约（第二稿）时，有意地、暗示性地提到，当缔约国一方被迫采取军事行动时，“另一方即尽

---

① 毛泽东的这一著名论断见《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7，第 1135 ~ 1136 页）。其实在此之前，毛泽东已经表示了这种看法。1945 年 8 月 9 日美国在长崎投下第二颗原子弹，中共《解放日报》在同日刊登这条消息时，称其为“战争技术上的革命”。毛泽东对如此宣传美国的原子弹感到不悦，便召集胡乔木等宣传干部谈话，教育他们“不应夸大原子弹的作用”。见逄先知主编《毛泽东年谱（1893 ~ 1949）》中卷，第 616 ~ 617 页。

② 林中斌：《龙威：中国的核力量与核战略》，刘戟锋等译，湖南出版社，1992，第 178 页。

③ 杨明伟：《创建、发展中国原子能事业的决策》，《党的文献》1994 年第 3 期，第 28 页。John Wilson Lewis and Xue Litai, *China Builds the Bomb*,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8, p. 36.

其全力给予军事及其他援助”。[①] 毛泽东对原子弹的威力有感性认识，但他想到的却不是依赖苏联的核保护。回国后，毛泽东对身边的警卫员说：“这次到苏联，开眼界哩！看来原子弹能吓唬不少人。美国有了，苏联也有了，我们也可以搞一点嘛。”[②]

然而，莫斯科可以向社会主义国家提供核保护，[③] 却并不希望它们分享核武器的秘密，更不想让中国人掌握进入核武库大门的钥匙。在1952年底，即以钱三强为首的中国科学院代表团访苏之前，苏联科学院院长A.H. 涅斯梅亚诺夫院士向苏共中央政治局提交了一个报告。在谈到对中国科学家来访的活动安排时，涅斯梅亚诺夫建议，只向钱三强介绍“一般性质的科研工作，而不要让他详细了解第一总局课题范围内的工作”。[④] 鉴于苏联人民委员会下属的第一总局正在领导着原子能利用的科学研究工作、铀加工和原子动力装置的建造，[⑤] 这一建议足以表明，苏联此时尚无意向中国透露原子能的秘密。果然，1953年3月，经周恩来出面联系，苏联虽同意让正在莫斯科访问的以钱三强为首的中国科学院代表团参观被列为保密范围的核科学研究机构和培养干部的专门院系，但实际上，代表团“只接触到了几名完全不了解核技术课题的科研人员”。当钱三强提出能否提供有关核科学仪器和实验性反应堆时，苏方含糊地回答，可以通过外交途径解决。[⑥] 中苏双方当

---

① АВПРФ，ф. 07，оп. 23а，п. 18，д. 235，л. 16 - 19. 双方最后签字的文本用语与此相同。（《人民日报》1950年2月15日，第2版）有学者认为，这一保证的条款，即“尽其全力”，是周恩来提出的，并且是在经过激烈争吵后，苏方才被迫同意的。（Viktor M. Gobarev，“Soviet Policy Toward China：Developing Nuclear Weapons 1949 - 1969，” *The Journal of Slavic Military Studies*，vol. 12，no. 4（December 1999），p. 5）这种说法不符合事实，因为前引内容出现在苏联外交部1月9日起草的条约第二稿草案中，而那时周恩来还未起程来莫斯科。

② 叶子龙口述、温卫东整理《叶子龙回忆录》，中央文献出版社，2000，第185~186页。

③ 俄国军方档案中记载，在朝鲜战争最危急的时候，即美国在仁川登陆以后，苏军总参谋部制定的四个可供选择的预案之一就是动用核武器对抗美军。见 Gobarev，“Soviet Policy Toward China，” pp. 7 - 8。

④ ЦХСД，ф. 5，оп. 30，д. 7，л. 18 - 20，转引自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с. 110.

⑤ 参见 *Симонов Н. С.* Военно-промышленный комплекс СССР，с. 215 - 216。

⑥《周恩来年谱》上卷，第190页；维克托·乌索夫（В. Усов）：《原子能问题是如何破坏苏中友谊的?》，（俄）《新闻时报》2003年8月6日。笔者是在国际互联网中文网站（http：//www.scol.com.cn）看到此文的，而在俄文网站（www.news2.ru/）已经检索不到2003年的内容了。另见杨明伟《创建、发展中国原子能事业的决策》，第29页；李琦主编《在周恩来身边的日子——西花厅工作人员的回忆》，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第658页。

时为此是否有所接触，尚不得而知。不过，没有技术来源，国家财力有限，再加上战争环境等原因，中国政府决定在第一个五年计划（1952～1956）中不列入研制核武器的准备措施。[①]

斯大林去世以后，苏联领导层接连不断地发生激烈的权力斗争。赫鲁晓夫为了战胜政治对手，积极调整对华政策，并一再讨好毛泽东。在这种情况下，中国再次提出了研制核武器的问题。据周恩来秘书回忆，早在1952年与科学家竺可桢和地质学家李四光的分别谈话中，周恩来就感到，发展原子能科学，必须要有苏联的帮助。[②] 于是，在1954年10月赫鲁晓夫访华期间问中方还有什么要求时，毛泽东趁机提出对原子能、核武器感兴趣，希望苏联在这方面给予帮助。赫鲁晓夫对这个突如其来的问题没有准备，稍做迟疑后，他劝说毛泽东应集中力量抓经济建设，不要搞这个耗费巨资的东西，并表示只要有苏联的核保护伞就够了。不过，赫鲁晓夫最后建议，可以由苏联帮助中国建立一个小型实验性核反应堆，以进行原子物理的科学研究和培训技术力量。[③]

赫鲁晓夫的这个最初反应可以说明一个问题，即苏联的既定政策是可以向中国提供核保护而不提供核技术。核武器的研制耗资巨大，对此，苏联人当然是有体会的。[④] 赫鲁晓夫的建议，不能说没有道理，实际上也是唯一可行的办法。不过，赫鲁晓夫还有一个不便明言的理由，即当时美苏正在谈判防止核扩散问题。实际上，早在苏联成功进行核试验之前很久，美国就试图

---

① 《沈志华采访王亚志记录》。

② 李琦主编《在周恩来身边的日子——西花厅工作人员的回忆》，第657～658页。

③ 《在历史巨人身边——师哲回忆录》，第572～573页；王焰主编《彭德怀年谱》，第578页。关于建立核反应堆的提议，这两本书的说法不同，前者说是赫鲁晓夫当时主动提出的，毛泽东答应考虑；后者说是毛泽东提出的，赫鲁晓夫表示同意。看来需要有关档案解密才能知道细节。但无论如何，笔者不相信另一种说法：据苏联军方人士回忆说，在赫鲁晓夫拒绝中国的要求后，毛泽东坚持中国哪怕拥有一两颗原子弹也好，并以美国可能会在当时的台海危机中使用原子弹为理由。见 Gobarev, "Soviet Policy Toward China," pp. 20－21。

④ 据俄国解密档案，按当时价格计算，1947～1949年苏联研制核武器的开支为145亿卢布，而在1951～1955年，仅用于原子工业和火箭技术的科研和试验设计单位的计划开支就有648亿卢布。（*Симонов Н. С.* Военно-промышленный комплекс СССР, с. 242－244）而中国在三年恢复时期中央政府总投资仅62.99亿元（《1949～195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基本建设投资和建筑业卷》，第107页），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全部工业投资实际完成额也只有250.26亿元（《1953～195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固定资产投资和建筑业卷》，第2页），按1961年的汇率计算，分别约合22.5亿和56.4亿卢布，远远低于苏联研制核武器的经费。

禁止核试验，从而垄断核武器。1946年6月14日美国驻联合国原子能委员会代表团团长巴鲁克提出了一项由国际组织控制核试验的方案，史称“巴鲁克计划”，而苏联代表葛罗米柯很快就针锋相对地提出了苏联的方案。[①] 从此，美苏之间开始了限制核武器发展的谈判和争吵。当苏联拥有核武器，特别是在赫鲁晓夫本人意识到核武器对人类生存的威胁之后，莫斯科对防止核扩散的问题有了新的考虑。1954年4月1日，苏联有关部门向赫鲁晓夫提交一份备忘录，报告了苏联著名物理学家、原子弹之父 И. В. 库尔恰托夫等人关于热核武器的出现已经威胁到人类生存的看法：战后短短的几年，从原子弹到氢弹，从核裂变到核聚变，核武器的杀伤力已经发展到惊人的地步，从而使核军备竞赛达到一个新的更加危险的阶段。大规模使用核武器将导致交战双方的毁灭。核爆炸发展的速度如此之快，以致过不了多少年，核爆炸的数量将足以使地球上所有生命的存活成为不可能。[②] 这对赫鲁晓夫无疑是一个震动，其结果推动了苏联与西方进行裁军和禁止核武器谈判的步伐，到9月莫斯科的态度已经大有改变。[③] 况且，此时由于中共军队进攻浙江沿海岛屿而发生了第一次台湾海峡危机。在这个时候，中国提出想自己制造原子弹，并要苏联提供帮助，莫斯科当然不会答应。

不过，赫鲁晓夫毕竟有求于毛泽东，因此他比斯大林进了一步，答应在原子能的和平利用方面帮助中国，而这项工作开展的结果，无疑将为核武器研制奠定技术基础。核武器与核反应堆的科学原理是一致的，从物理学的角度可以说，原子弹是爆炸的反应堆，而反应堆则是不爆炸的原子弹，所不同的是，反应堆是控制能量缓慢地释放，用来产生动力，而原子弹则是在瞬间释放出巨大能量，从而形成爆炸。至少在中国人看来，这是走向核武器研制的第一步。赫鲁晓夫回国不久，10月23日，毛泽东便与来访的印度总理尼

---

① 参见 Larry Gerber, “The Baruch Plan and the Origins of the Cold War,” *Diplomatic History*, 1982, vol. 6, no. 1, pp. 69 – 95；*Батюк В.* План Баруха и СССР// Институт Всеобщей Истории РАН, Холодная война: новые подходы, новые документы, Москва: ИВИ РАН, 1995, с. 85 – 98。

② TsKhSD, f. 5, op. 3, d. 126, ll. 39 – 41, 转引自 Yuri Smirnov and Vladislav Zubok, “Nuclear Weapon after Stalin's Death: Moscow Enters the H-Bomb Age”, *CWIHP Bulletin*, Issue 4, Fall 1994, pp. 14 – 15. 关于这个问题，还可参见苏联著名核物理学家卡皮察的文章及其给赫鲁晓夫的信件。见《苏联历史档案选编》第26卷，第465～488页。

③ 详见科拉尔·贝尔《国际事务概览（1954年）》，云汀等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84，第165～170页。

赫鲁兴致勃勃地谈起原子弹，并有意透露中国“正在开始研究”那个东西。[①]

莫斯科答应提供核帮助令毛泽东兴奋不已，恰在此前，中国又在辽宁海城和广西富钟的铀矿勘探中取得重大进展，引起中共领导人的高度重视。[②] 1955年1月15日，毛泽东主持召开中共中央书记处扩大会议，在听取地质部长李四光、副部长刘杰以及科学院物理研究所（原子能研究所的前身）所长钱三强的汇报后，毛泽东高兴地向到会人员说：“过去几年其他事情很多，还来不及抓这件事。这件事总是要抓的。现在到时候了，该抓了。只要排上日程，认真抓一下，一定可以搞起来。”毛泽东还强调说：“现在苏联对我们援助，我们一定要搞好！我们自己干，也一定能干好！我们只要有人，又有资源，什么奇迹都可以创造出来！”会议通过了代号为02的核武器研制计划。[③]很快，2月18日，国防部长彭德怀便在给毛泽东的报告中第一次正式提出了研制和发展核武器的问题。[④] 3月31日周恩来在国务院第四次全体会议上也提出：“在这方面，我们很落后，但是有苏联的帮助，我们有信心、有决心能够赶上去”。美国的核恐怖吓不倒我们，我们要掌握原子弹。同一天，毛泽东在中共全国代表会议上宣布：中国已经进入了开始研究原子能这样的历史新时期。[⑤] 毛泽东终于向他梦寐以求的核大国迈出了第一步。

赫鲁晓夫回国以后，中苏两国政府便开始了关于在核能事业方面合作的具体谈判。1955年1月17日苏联政府发表声明说，为在促进和平利用原子能方面给予其他国家以科学技术和工业上的帮助，苏联将向中国和几个东欧国家提供广泛的帮助，其中包括进行实验性反应堆和加速器的设计，供给相关设备及必要数量的可分裂物质。中国为此欢欣鼓舞，31日，国务院通过了关于苏联建议帮助中国研究和平利用原子能问题的决议。[⑥] 作为核合作的

---

① 《毛泽东文集》第6卷，第367页。

② 李琦主编《在周恩来身边的日子——西花厅工作人员的回忆》，第658～659页；杨明伟：《创建、发展中国原子能事业的决策》，第29页。

③ 李觉等主编《当代中国的核工业》，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第13～14页。Lewis and Xue Litai，*China Builds the Bomb*，pp. 38－39.

④ 参见王焰等编《彭德怀传》，当代中国出版社，1993，第562页。

⑤ 《1955年3月31日周恩来在国务院第四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毛泽东在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上的讲话》，《党的文献》1994年第3期，第16～19、13～14页。

⑥ 《新华月报》1955年2月28日，第53页；《人民日报》1955年1月28日，第1版；2月1日，第1版。

内容之一，还在20日，中苏已签署关于在中国进行放射性元素的寻找、鉴定和地质勘察工作的议定书。根据这个协定，中苏两国将在中国境内合作经营，进行铀矿的普查勘探，对有工业价值的铀矿床，由中国方面组织开采，苏联提供技术和设备。开采的铀矿石，除满足中国本身的需要外，其余均由苏联收购。此后，大批苏联地质专家来到中国，帮助进行铀矿的普查和勘探。[①]

4月27日，中国政府代表团在莫斯科与苏联政府签订了《关于为国民经济发展需要利用原子能的协定》，确定由苏联帮助中国进行核物理研究以及为和平利用原子能而进行核试验。苏联将在1955～1956年派遣专家帮助中国设计和建造一座功率为6500～10000千瓦的实验性原子反应堆和一个12.5～25MeV（百万电子伏特）的回旋加速器，并无偿提供有关的科学技术资料，提供能够维持原子反应堆运转的数量充足的核燃料和放射性同位素，培训中国的核物理专家和技术人员。[②] 8月22日，苏共中央主席团又批准了苏联高教部关于帮助中国进行和平利用原子能工作的提案，满足中国政府的请求，帮助在北京和兰州组织教学，培养原子能专家。[③] 是年10月，经中共中央批准，选定在北京西南远郊坨里地区兴建原子能科学研究基地（代号为601厂，1959年改称401所），并将苏联援建的反应堆和加速器安置在这个基地。以 H. B. 索洛诺夫和 A. Г. 阿里柯谢夫为代表的苏联专家组与中国的工程技术人员一道，为基地建设做出了重大贡献。[④] 12月，以 И. И. 诺

---

① 《周恩来年谱》上卷，第441页；李觉等主编《当代中国的核工业》，第20页。关于铀矿勘探详见李觉等主编《当代中国的核工业》，第22～23页；Lewis and Xue Litai, *China Builds the Bomb*, pp. 73－87。鉴于中国核能工业的发展对铀矿石的需求不断增大，本国开采的铀矿不仅无法向苏联提供，反而要从苏联进口相当的数量，1956年12月19日中苏重新签订了协议。需要指出的是，《当代中国的核工业》一书（第20页）的说法，即重新签订协议的建议是中方主动提出的，与事实不符。根据中国外交部的档案，修改1955年的协定是苏方于7月9日首先提出的，经周恩来批准，中方于13日答复同意。双方商定，铀矿勘探由中国自主经营，苏方的投资撤销，但专家继续留下工作，设备亦由苏联提供。见《1956年7月13日驻苏使馆致外交部电》《1956年8月17日中国外交部给苏联的备忘录》，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751－01，第5～6、7～10页。

② 《人民日报》1956年11月5日，第6版；李觉等主编《当代中国的核工业》，第20页。

③ 《1955年8月19日苏联高教部给苏共中央主席团的报告》，ЦХСД，ф. 4，оп. 9，д. 1347，р. 571，л. 121－123；《1955年8月22日苏共中央主席团第142号会议记录摘录》，《俄国档案原文复印件汇编：中苏关系》第10卷，第2552～2553页。

④ 吴玉崑、冯百川编《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简史（1950～1985）》，1987，未刊，第15～17页。

维科夫教授为团长的苏联原子能科学家代表团访华，向中国赠送了一批有关和平利用原子能的影片和书籍。苏联代表团还在全国政协礼堂举行报告会，有 7 位科学家讲授关于和平利用原子能的各项问题，周恩来及党政军各机关 1400 多名高级干部出席了报告会。12 月 26 日，周恩来与苏联大使、在华总顾问及诺维科夫举行会谈，讨论了《中华人民共和国 1956～1967 年原子能事业规划大纲（草案）》。[①]

为了进一步帮助中国培养原子能科学的技术人才，1956 年 3 月 20 日，苏联召集人民民主国家代表在莫斯科讨论建立东方原子能研究院的问题，中国派遣刘杰、钱三强等人组成代表团参加会议。26 日，以苏联为首的 11 个社会主义国家签署了《关于成立联合原子核研究所的决定》。[②] 作为研究所的发起国，其建设费用和日常开销绝大部分由苏联（50%）和中国（20%）承担。这个位于莫斯科郊外小镇杜布纳的研究所，主要是进行核物理基础科学方面的研究，建立仅半年，苏联就投资 5.2 亿多卢布，其中包括世界上最大的同步回旋加速器（680MeV）及物理实验室。[③] 研究所的章程规定，其“科研成果将分别寄送参与研究的各个会员国”。[④] 杜布纳研究所的建立，是中苏在核能研究方面进行合作的重要步骤，在很大程度上为中国核武器的发展奠定了理论和人才的基础。中国著名的核物理专家很多在该所进行过研究，他们普遍感到收获很大。王淦昌说：“苏联同志很照顾我们，凡是我们不知道的，苏联同志都告诉我们。我们所需要的器材，也能尽先供应。”周光召说，除了苏联同志的热情帮助以外，这个研究所最使他感到满意的有三点：创造性科学研究的气氛；时常展开自由争论；迅速吸收世界核子科学研究的成果。研究所所长德·布洛欣泽夫则表示“希望有更多的中国物理学家来参加工作和学习”。[⑤]

---

① 《周恩来年谱》上卷，第 529～530 页。

② 《周恩来年谱》上卷，第 559 页。

③ Sergei Goncharenko，“Sino-Soviet Military Cooperation,” Westad（ed.），*Brothers in Arms*，p. 157；《人民日报》1956 年 9 月 22 日，第 5 版；李觉等主编《当代中国的核工业》，第 20 页。

④ 《联合原子能研究所章程（俄文）》，见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752－01，第 4～31 页。

⑤ 《人民日报》1957 年 4 月 18 日，第 5 版。王淦昌从 1956 年 9 月起一直在杜布纳研究所工作，1959 年 1 月担任该所副所长，1960 年 12 月回国，任核工业部核武器研究院副院长，负责原子弹实验领域的工作。见吴玉崑、冯百川主编《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简史》，第 108、110 页；张开善：《究竟谁是中国原子弹之父？——记参与中国第一颗原子弹研制的功勋科学家》，《中共党史资料》2006 年第 4 期，第 149 页。

苏联的帮助进一步推动了中国的原子能研究工作。为了加强对原子能研究的领导，顺利完成苏联援助的试验性反应堆和回旋加速器的建设工作，1955年7月1日，国务院决定设立国家建设委员会建筑技术局，刘伟任局长，专门负责建设新的核科研基地；4日中共中央指定陈云、聂荣臻、薄一波组成三人小组，负责领导原子能事业。国务院第三办公室（主任薄一波，副主任刘杰）设立了专门办事机构，直接指导和协调各方面的工作。[①] 1956年4月23日中共中央发出通知说："中央已经决定对于原子能的研究和建设事业，采取最积极的方针，并且在苏联的帮助下，争取在较短的时期内接近和赶上世界的先进水平。因此，必须迅速地全面地开展对于铀及各种特殊金属的勘探、开采和冶炼工作，进行各种化工材料的生产、各种特殊机械及仪表的制造，原子堆和加速器的设计和建造，以及原子能科学研究和干部培养等一系列新的工作。"通知认为："当前最急迫的是必须由全国各地和中央各部门抽调一批优秀的技术干部和行政干部，以及一定数量的技术工人和普通工人，在苏联专家的指导下，立即开始学习和工作"。为此，中共中央决定：1956年所需的2462名高等学校毕业生和760名中等技术学校毕业生由国家计划委员会直接分配，同时限令是年5月和7月"从全国各地和中央各部门中抽调干部1895名（其中技术干部819名）、工人5055名参加这一工作"。[②] 在同年5月全国科学规划会议确定的57个重点学科中，原子能研究被摆在最为突出的地位。[③]

1956～1957年，苏联的核援助进一步扩大。1956年4月7日中苏签署的协议规定，修建从哈萨克斯坦的阿克斗卡至兰州的铁路。[④] 其结果自然是方便了向设在罗布泊的第一座核武器实验中心运送设备。8月17日，中苏两国政府又签订了关于苏联援助中国建设原子能工业的协定。协定规定，苏联援助中国建设一批原子能工业项目和一批进行核科学技术研究用的实验室。[⑤] 1956年11月中国人大代表团访苏，苏联领导人表现得极为热情，彭真甚至认为给予了破格接待，理由之一就是，赫鲁晓夫专门邀请代表团全体

---

① 李觉等主编《当代中国的核工业》，第14～16页。

② 《1956年4月23日中共中央通知（节录）》，《党的文献》1994年第3期，第20～21页。

③ 杨明伟：《创建、发展中国原子能事业的决策》，第30～31页。

④ 《1956年4月7日米高扬访华后发表的中苏会谈公报》，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204-00024-01，第11～13页。

⑤ 李觉等主编《当代中国的核工业》，第21页。

人员到克里姆林宫，观看苏联原子弹、氢弹和导弹试验的“秘密电影”。[①]

为帮助中国的核科学研究，苏联还派遣了称职的专家。1957 年 5 月，E. 沃罗比约夫率领十几位专家来到物理研究所（此时由科学院和三机部双重领导）工作。沃罗比约夫是库尔恰托夫最亲密的助手之一，笔者通过对他当年的中国同事采访得知，此人有很深厚的科学功底。沃罗比约夫专家组最初的任务是培养研究浓缩铀和钚方面的中国专家，并编制教学大纲，后来也负责指导反应堆的实验。沃罗比约夫与钱三强建立了很好的合作关系，同周恩来也有过亲密接触。由于苏联专家的帮助，实验性反应堆和回旋加速器相继建成，并从重水反应堆中获得了少量的钚。此外，通过教学和实验，还培养了一批中国科学技术人员。沃罗比约夫刚来时，研究所里只有 60 位核物理方面的中国专家，而到 1959 年 11 月他离开这里时，这个集体的人数已经增长到 6000 人。[②] 孟戈非后来回忆说，不仅在技术问题上，而且在反应堆、核动力的研究体制建设方面，沃罗比约夫对中国都给予了很大帮助。[③] 苏联能派出如此优秀的科学家，可见是诚心帮助中国的。

在这一基础上，1956 年 11 月 16 日，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五十一次会议通过决定：设立第三机械工业部（1958 年 2 月改名为二机部），主管中国核工业的建设和发展工作。[④] 不过，由于苏联在原子能设备出口价格方面始终让中国摸不到底，加上第二个五年计划考虑紧缩投资，中方不得不考虑减少核工业的建设项目。聂荣臻和宋任穷于 1957 年 1 月 9 日联名致电在莫斯科访问的周恩来，提出在原子能工业方面，第二个五年计划只进行科学研究、地质勘探、生产氧化铀和金属铀、建立一个原子反应堆和一个生产钚的化工厂，而把浓缩铀生产的建设推迟到第三个五年计划再考虑。[⑤] 尽管如此，1957 年 3 月，三机部在制定第二个五年计划时，还是要求 1962 年以前在中

---

① 《1956 年 12 月 6 日彭真致毛泽东并中共中央电》《1956 年 12 月 8 日驻苏使馆致外交部电》，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1101－01，第 228～230、46～49 页。

② 《2002 年 9 月沈志华采访孟戈非记录》。*Негин Е.*，*Смирнов Ю.* Немного света в тяжелой воде：как СССР делился с Китаем своими атомными секретами// Итоги，октября 1996，с. 43－44．根据中国的资料，到 1960 年上半年，原子能所的职工队伍由 1954 年底原物理所的 170 人（科技人员不足 100 人），发展到 4345 人，其中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科技人员 1884 人。见吴玉崑、冯百川主编《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简史》，第 28 页。

③ 孟戈非：《未被揭开的谜底——中国核反应堆事业的曲折道路》，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2，第 24～30 页。

④ 《周恩来年谱》上卷，第 605 页。

⑤ 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上卷，第 602 页。

国建成一套完整的、小而全的核工业体系。[1]

尽管和平利用原子能可以成为研制原子弹的技术基础，但是要实现这一步跨越绝非易事，这不仅需要具有各种特殊的设施、设备和仪器，更需要掌握从铀分离、提纯到核爆炸的一系列专门技术和工艺。以中国当时的工业基础和工艺技术水平，以及西方进行经济技术封锁的冷战环境，要在短短几年内试制出原子弹，只能依靠苏联的帮助。事实也是如此，中国能够以震惊西方的速度成功地爆炸原子弹，无论如何是离不开苏联援助的。[2] 不过，在和平利用原子能方面对中国提供援助的同时，苏联对中国提出的导弹研制方面提供援助的要求却表现得犹豫不决。

在原子弹尚处于基础理论研究阶段时，中国领导人已经开始考虑其运载工具导弹的研制问题了。1955 年 11 月，解放军副总参谋长兼哈尔滨军事工程学院院长陈赓受彭德怀和聂荣臻委托，与刚从美国归来的导弹专家钱学森在哈尔滨会见，就研制导弹问题向他征询意见，并引见了军事工程学院的火箭专业教授。随后任新民等三位教授联名提出了发展中国导弹事业的建议。正在住院的彭德怀接到报告后，随即约钱学森、陈赓来医院晤谈。1956 年元旦，解放军训练总监部代部长叶剑英再次与陈赓、钱学森商议，并向周恩来做了汇报。1 月 12 日，彭德怀约见苏联军事总顾问彼得鲁舍夫斯基时提出：中共中央政治局开会，同意在中国工业发展速度已经提高的基础上，加快中国军队的现代化建设，并打算研制火箭武器，希望苏联提供这方面的图纸、资料。由于事先未得到莫斯科的指示，彼得鲁舍夫斯基没有表态。20 日彭德怀主持军委第五十七次例行办公会议，讨论了研究和制造导弹的问题。会议决定向党中央提出报告。彭德怀说："目前即使苏联不帮助，我们也要自己研究。苏联帮助，我们就去学习。"2 月 27 日，钱学森向国务院提交了《建立我国国防航空工业的意见》。3 月 14 日，周恩来主持会议，听取了钱学森关于在中国发展导弹技术的设想。会议决定，成立导弹航空科学研究方面的领导机构国防部航空工业委员会，由聂荣臻任主任。4 月 12 日，遵照聂荣臻的批示，中央军委办公厅对中国军队武器装备发展规划中提出的初步目标有：研究制造射程 100 公里的地对空导弹，射程 500～600 公里的

---

① 吴玉崑、冯百川主编《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简史》，第 29 页。

② 如果以苏联援助的反应堆和加速器于 1958 年夏建成为中国拥有核武器研究的基础，那么到 1964 年 10 月第一颗原子弹爆炸的时间是 6 年多。

地对地导弹，射程15公里的空对空和空对地导弹；开展小型核弹头、核潜艇和军用动力堆等综合性研究。5月10日，聂荣臻提出了《关于建立中国导弹研究工作的初步意见》。26日中央军委召开会议对此进行专题研究，周恩来在会议上指示：导弹研究可以先突破一点，不能等待一切条件具备。立即抽调力量，组织机构，培养人才。是年7月，经中央军委批准，以钟夫翔为局长的导弹管理局（国防部五局）正式成立。10月8日以钱学森为院长的导弹研究院（五院）成立，下设10个研究室。至此，中国的导弹研究事业开始走上轨道。①

中国要实现这些宏伟设想和目标，在当时还离不开苏联的帮助。然而，与核能基础研究不同的是，导弹研究更带有纯军事色彩，又与原子弹运载有直接关联，苏联在这方面自然要谨慎行事。况且，当时苏联正热衷于同英美讨论停止核试验的问题。1956年7月16日，外交部长Д. Т. 谢皮洛夫在最高苏维埃会议上说，原子武器的试验性爆炸应当毫不拖延地停止进行。苏联建议，或者美国、苏联和英国政府缔结一个三边协定，随后由其他国家加入这个协定；或者通过上述政府各自发表正式声明，保证本国不再进行原子武器和热核子武器试验。谢皮洛夫还宣布，苏联政府认为，有必要毫不拖延地就立即停止一切原子武器和热核武器的试验和实验性爆炸的问题，缔结苏联、美国和英国的三国协定。② 1957年1月14日，苏联在联合国大会上正式提出禁止核试验的提案。在3月8日联合国裁军委员会小组会议上，苏联副外长佐林进一步解释了苏联的建议。22日，苏联使馆向中国递交了有关提案的备忘录：关于限制核武器问题，苏联的建议是，到1959年，实行全面禁止包括运载火箭在内的核武器的生产，销毁现有的原子弹和氢弹，并为此建立起国际监督机制。备忘录还提到，苏联认为，“关于裁军公约所涉及的中国所承担的义务的问题，必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参加之下进行研究”。③

---

① 谢光主编《当代中国的国防科技事业》上卷，当代中国出版社，1992，第28～29页；张愈：《在彭总身边保健的日子里》，《人民日报》1984年12月30日，第5版；《聂荣臻传》，第544～546、548页；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第575、577页；王焰主编《彭德怀年谱》，第612页；《沈志华采访王亚志记录》。后来为了减少层次，提高领导机关的工作效率，经聂荣臻提议，1957年3月中央军委下令撤销五局，所属机构和人员合并到五院。

② 《人民日报》1956年7月18日，第5版。

③ 《1957年3月22日苏联给中国的备忘录》，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786－09，第59～63页；参见Morton Halperin，“Sino-Soviet Nuclear Relations，1957－1960，” in Morton Halperin（ed.），*Sino-Soviet Relations and Arms Control*，Cambridge：The Massachuset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Press，1967，p. 118。

尽管如此，这个建议如果是认真的，那么必然影响到苏联对中国的核援助方针。要北京支持苏联的裁军建议，就必须给予中国核援助，而一旦中国的核武器研制取得进展，又会影响苏联主张的限制核武器谈判的结果。莫斯科确实处在一种两难的境地。

就在援助中国和平利用原子能协定签字的当天，1956 年 8 月 17 日，国家计委主任李富春应聂荣臻的请求，致函苏联部长会议主席布尔加宁，要求苏联政府在建立和发展导弹事业方面给中国提供全面的技术援助，并提出中国将派政府代表团去苏联谈判。[1] 9 月 13 日苏共中央复电中共中央称：考虑到导弹技术的复杂性和中国目前缺乏干部的情况，建议中国最好先从培养干部开始，然后根据这方面培养专家的情况，再着手建立科学研究机构和生产企业。苏共中央决定帮助中国进行导弹人才的培养，将派专家到中国学校去工作和授课。已经指示苏联有关机构把导弹专业的教学大纲和教学计划，以及培养干部所需要的教具、样品及其技术说明送给中国。从 1957 年新学年开始，苏联高等学校将设立小组，可以接受 50 名中国留学生，以便培养导弹技术方面的专家。[2] 这个回答与中国的要求相差太远，聂荣臻对此“大失所望”。[3]

面对苏联的如此态度，1956 年 10 月 12 日，聂荣臻召集航空委员会委员和导弹专家开会，共同商议导弹武器发展中的困难及其解决办法。聂荣臻在会上说：“我们对导弹的研究，苏联帮助要搞，不帮助也要搞。因此，不要等谈判，一方面准备谈判，一方面积极进行我们自己的筹建工作。”[4] 根据会议讨论的情况，形成了《加强我国导弹研制工作的报告》，于 15 日上报给周恩来、彭德怀。报告说，按照苏共中央 9 月 13 日复电的精神，“对我国的援助目前仅仅是为我培养干部。这当然也需要，但较我们原提要求相距甚远。按照这个步骤，估计至少要七八年甚至更长的时间，才能在我国进行导弹的研究、试制和生产”，“这就大大地推迟了我国掌握导弹（包括无线电子学等新技术）的时间，对巩固国防和提高我国科学技术水平都不利”。因此建议，在继续与苏联谈判的同时，自力更生，积极筹建。[5] 两天以后，

---

① 《聂荣臻传》，第 569 页。

② 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上卷，第 588 页。

③ 《聂荣臻传》，第 569 页；《聂荣臻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1982，第 800～801 页。

④ 《聂荣臻军事文选》，解放军出版社，1992，第 395 页；《聂荣臻传》，第 570～571 页。

⑤ 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上卷，第 591～592 页；《聂荣臻传》，第 571～572 页。

中共中央以聂荣臻代拟的电稿复电苏共中央，称：为了尽快培养导弹方面的干部，除按照苏共中央来电的意见派去50名留学生外，还打算将一批目前在苏联高等学校学习的中国留学生转到同导弹技术直接有关的专业去学习。同时，准备在中国几个主要高等学校增设有关导弹技术的专业，希望苏联政府供给教学资料和教具、样品，并派专家来华帮助进行教学工作。复电还要求派代表团赴莫斯科进行谈判。[①] 但苏方迟迟不予答复。

对于中国政府多次提出拟与苏方进行谈判，以解决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苏联究竟对中国的原子弹、导弹和飞机生产给予何种援助的问题，半年后才有了一些结果。莫斯科态度松动的原因很可能是在处理波匈事件中得到了中共的帮助。[②] 1957年3月30日，中苏代表在莫斯科签订了《关于在特种技术方面给予中华人民共和国援助的议定书》。议定书规定，苏联将派遣5名专家到中国，帮助进行教学组织工作，并在有关学校讲授（火箭）喷气技术的课程；按照喷气技术课程制订和提交教育计划和大纲；苏联有关高等学校在1957～1958年教学年度，接收50名中国大学生；提交两枚供教学用的P－1导弹样品及技术说明书。中国政府将偿付苏方给予技术援助的有关费用，并保证承担保密义务。[③] 但这仍然不能满足中国的需要，况且该协定执行得也不顺利。

作为执行协定的条件，苏方还提出一些要求。5月11日苏联经济联络总局驻北京副代表加里宁少将会见聂荣臻时，转达了苏联为了在喷气技术方面帮助中国而需要了解的问题：一是中国在喷气技术方面的具体方针；二是中国已有多少训练出来的干部和以后还可能训练多少干部；三是建立新研究所的大致规模、期限和设备，要求苏联援助的性质和范围；四是中国可用来生产火箭技术的工业潜力，以及生产火箭武器所必需的原料、零件、半成品等工业保证来源；五是在设计、生产和使用火箭武器时的保密条件和应有的制度。苏联方面也希望知道中国方面授权何人在莫斯科就火箭技术问题进行商谈。6月18日，聂荣臻和外贸部副部长李强再次向苏联驻华总顾问阿尔

---

① 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上卷，第592～593页。早在6月，聂荣臻就提请国务院将一部分留苏学生转学导弹和电子专业，另外争取再派400名学生去苏联学习上述专业。见《聂荣臻传》第569页。

② 作为当事人，聂荣臻就有此感受，见《聂荣臻回忆录》，第803页。关于中国在波匈事件中的作用，参见沈志华《一九五六年十月危机：中国的角色和影响》，《历史研究》2005年第2期，第119～143页。

③ 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上卷，第605页。

希波夫提出正式请求，后者答应请示政府后给予答复。29日苏方把皮球踢了回来，中国驻苏使馆商务参赞处来电称：苏方回复，中方对阿尔希波夫和加里宁今年5月提出有关火箭的一些问题，至今没有答复。苏方希望以书面形式尽快地答复他们提出的问题。苏方在得到书面答复后，再考虑邀请中国专家组来苏具体商谈。[①] 看起来，随着美苏禁止核试验、限制核扩散谈判的进展，苏联在援助中国研制核武器的问题上，确是难以前进的。或许是有意安抚中国，苏联大使和总顾问表示希望了解中国原子能工业发展的长远规划，以便确定苏联专家的工作步骤。[②] 此外，1957年5月，当中国就美国向台湾运送导弹一事发表抗议声明后，苏联几次试探中国的态度，连赫鲁晓夫都亲自出面，询问中国方面是否需要苏联政府发表声明支持，甚至表示如美国公开在台驻扎导弹部队，苏联也将帮助中国建立导弹部队。对此，周恩来予以婉言谢绝。[③]

正当中苏关于核援助的磋商陷入僵局的时候，同1954年的情况相似，又是苏联党内斗争的激化导致赫鲁晓夫打开了在核武器研制方面帮助中国的大门。在非常状态下紧急召开的苏共中央六月全会（1957年），指责和批判马林科夫、卡冈诺维奇、莫洛托夫等进行非法的反党组织活动，并把他们排除出中央领导层。[④] 这一事件在苏联国内和许多社会主义国家引起了众多猜疑、惊慌，甚至有人站出来批评。[⑤] 中国使馆也认为：苏共对马林科夫等人“作了如此严重的组织处理是值得考虑的”，“这次事件继斯大林事件和波匈事件之后第三次严重地打击了苏联、社会主义阵营和国际共运的威信”。[⑥] 这时，很多人都把目光投向了北京，莫斯科一些大学生说：对于苏共中央的决议，“毛泽东不发表意见，我们也不发表意见；现在只有毛泽东说的才算

---

① 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上卷，第608、612～613页。

② 《1957年6月14日周恩来与尤金谈话纪要》，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786－14，第98～99页。

③ 《1957年5月14日姬鹏飞与尤金谈话纪要》，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786－12，第80～81页；《1957年5月22日周恩来与尤金谈话纪要》，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786－13，第95～97页。

④ 详见 *Наумов В. П.* Борьба Н. С. Хрущёва за единоличную власть//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1996，№2，с. 10－31。

⑤ 《1957年7月5日驻波使馆致外交部和中共中央电，谢文清致外交部并转新华社电》，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1138－01，第1、2～3页；《1957年7月4、6日驻捷使馆致外交部电》，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1124－08，第145～146、147～149页。

⑥ 刘晓：《出使苏联八年》，第49～51页。

对的”。[1] 惴惴不安的赫鲁晓夫不得不再次请求中共的认可和支持。7月5日，赫鲁晓夫派米高扬专程前往中国杭州，向毛泽东及其他中共领导人详尽介绍了事情经过，以及同莫洛托夫等人在对内对外政策方面的分歧，其中包括赫鲁晓夫反对莫洛托夫对华态度上的错误做法。米高扬表示希望中共能支持以赫鲁晓夫为首的苏共中央的立场。听了米高扬的详细介绍后，毛泽东表示，苏共这样解决问题很好，加强了党的领导，并说中共中央政治局已经召开会议，决定公开发表意见，支持苏共中央的决议。[2] 在7月8日苏共中央主席团会议上，米高扬汇报说：“中国朋友对中央全会的决议感到满意”，“认为做得非常好”。主席团则一致认为，米高扬对中国的访问是“有益的和必要的”。[3] 毛泽东的表态就像雪中送炭，使赫鲁晓夫如释重负。此外，中苏两党筹划已久的莫斯科共产党国际会议已经列入日程，赫鲁晓夫特别企盼毛泽东能亲自出席，以表示对苏共的支持。[4] 于是，充满感激之情的赫鲁晓夫投桃报李，决定立即在援助中国发展核武器和导弹方面有所表示。

此时，中国核武器研制的负责人聂荣臻已经有些不耐烦了。1957年7月11日，他再次写报告给周恩来指出：“中国原子能工业发展计划现在尚未定案，特别是对于制造浓缩铀后，下一步安排问题很不明确。”为此，聂提出暂缓执行1956年的原子能协定，并希望政府出面与苏方交涉，想以此对苏方施加压力。14日周恩来批示：拟同意，退外交部办。[5] 令聂荣臻感到意外的是，这一次苏联的反应十分迅速，20日阿尔希波夫便提出愿就国防新技术援助事宜约定时间面谈。22日聂荣臻来到阿尔希波夫的寓所。阿尔希波夫高兴地对聂荣臻说：对聂提出的国防新技术援助问题，苏联政府表示支持。“苏联政府同意在适当的时候，由中国派政府代表团去苏联谈判”，并表示将圆满答复中国政府所提出的任何问题。聂荣臻汇报后，毛泽东、周恩来同意组织代表团赴苏谈判，委托聂荣臻负责筹组代表团。[6] 8月6日，

---

① 《内部参考》第2255号，1957年7月12日，第32页。

② 《1957年7月5日毛泽东与米高扬谈话》；刘晓：《出使苏联八年》，第49页。

③ 《1957年7月8日苏共中央主席团会议记录》，РГАНИ，ф.3，оп.12，д.1007，л.59－59об.，*Фурсенко А. А.*（*гл. ред.*）Президиум ЦК КПСС 1954－1964，Том I，с.259。

④ 详见沈志华《毛泽东、赫鲁晓夫与一九五七年莫斯科会议》，《历史研究》2007年第6期，第82～109页。

⑤ 《1957年7月11日聂荣臻致周恩来函（手稿）》，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792－02，第15～16页。此前研究者都引用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上卷，第614页）的说法，断定聂荣臻的报告是7月18日写的。笔者认为，外交部的档案更为可靠。

⑥ 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上卷，第615页；《聂荣臻传》，第575页。

周恩来致函布尔加宁明确提出："为了加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防力量和更好地编制第二个五年计划和远景计划，我们考虑在我原子能工业建成后，需要进一步生产原子武器和它的投掷工具，请苏联方面给予大力援助，建议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派一代表团，前往莫斯科与苏联政府进行商谈。"[①] 14日布尔加宁收到使馆递交的周恩来信函时，当面表示"原则上无问题"，"日内可予答复"。[②] 10天后，苏联驻华代办交给中国一份照会，同意中国派政府代表团赴苏谈判"建立原子工业和生产原子武器、火箭武器以及航空技术等问题"。同时，还递交了邀请中国党政代表团参加十月革命40周年庆典的正式邀请函。[③]

在苏联答复同意后，中国派出以聂荣臻、宋任穷、陈赓为首的代表团，还聘请了21名火箭、原子能、飞机、电子等方面的专家、教授做顾问，共40多人，于9月7日抵达莫斯科。谈判从9日开始，分成军事、原子、导弹、飞机、无线电等5个组同时进行。苏方分别以国防部副部长、中型机械工业部部长、国防工业部副部长、航空工业部副部长、无线电工业部第一副部长为组长。尽管在谈判中苏联方面还是有一些保留，但总体说来十分友好和热情，苏方代表团团长、国家对外经济联络委员会主席 M. Г. 别尔乌辛甚至在谈判中认为中方提出的有些产品型号性能已经落后了，主动建议提出更新的产品型号。14日苏方提交了协定草案，别尔乌辛对聂荣臻说：这种协定在苏联外交史上还是第一次，因为中国是最可靠、最可信托的朋友。希望中国政府能早日定案。聂荣臻召集代表团全体成员和顾问开会时说：苏联政府这次很热情，很诚恳，很慷慨。中国得到这些援助后，再经过自己的努力，国防物质基础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末将跃进到一个新的科学技术水平。[④] 消息传到国内，29日上午，周恩来委托彭德怀、李富春召集国防工业负责人会议进行研究。在听取了已经回国的宋任穷的汇报后，与会者一致认为，苏联提出的援助项目都是中国国防所必需的，因此积极表示赞成，并同意照

---

① 《周恩来年谱》中卷，第67页。几天后，中国正式提出要修改1956年的原子能协定，以前所定设备请暂缓交付。见《1957年8月12日张闻天致苏联代办函》，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792－02，第17页。

② 《1957年8月15日刘晓致外交部并中央电》，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1726－02，第58～59页。

③ 《1957年8月24日张闻天接见苏联临时代办谈话纪要》，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787－04，第8～10页。

④ 《聂荣臻传》，第575～579页；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上卷，第619～620页。

苏联提出的协定签字，签订后再从各方面继续具体商谈。[①] 10 月 5 日，周恩来致函中国驻苏大使刘晓，并告聂荣臻：中央同意由聂荣臻代表政府签订苏方所建议的协定。[②]

10 月 15 日，中苏正式签署了《关于生产新式武器和军事技术装备以及在中国建立综合性原子能工业的协定》（简称《国防新技术协定》），共 5 章 22 条。根据协定，苏联将援助中国建立起综合性原子工业；援助中国的原子弹的研究和生产，并提供原子弹的教学模型和图纸资料；作为原子弹制造的关键环节，向中国出售用于铀浓缩处理的工业设备，并提供气体扩散厂初期开工所用的足够的六氟化铀；1959 年 4 月前向中国交付两个连的岸对舰导弹装备，帮助中国海军建立一支导弹部队；帮助中国进行导弹研制和发射基地的工程设计，在 1961 年底前提供导弹样品和有关技术资料，并派遣技术专家帮助仿制导弹；帮助中国设计试验原子弹的靶场和培养有关专家等。[③] 鉴于有些工业援助项目的建设规模以及向中国交付设计和设备的期限等在协定中都未做具体规定，1958 年 9 月 29 日中苏又签订了《关于苏联为中国原子能工业方面提供技术援助的补充协定》（简称《核协定》），其中对每个项目的规模都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项目设计完成期限和设备供应期限也有了大致的确认，多数项目的完成期限是 1959 年和 1960 年。[④]《国防新技术协定》和《核协定》是中苏在核武器研制方面合作的里程碑，从此，中国的原子能工业"进入了核工业建设和研制核武器的新阶段"。[⑤] 在此之前，苏联对中国核工业的援助都非常小心地避开军事用途，所有交给中方的文件档案和资料中，均未出现过核武器研制的字句。[⑥] 另外，有关核工业方面的苏联专家，以前虽然是由军队系统负责聘请和管理，但其在华活动，除工作时间外，都是由外国专家局统一安排的。《国防新技术协定》签字以

---

① 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上卷，第 622 页。

② 《周恩来年谱》中卷，第 80 页。

③ 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上卷，第 623 页；李觉等主编《当代中国的核工业》，第 43 页；东方鹤：《张爱萍传》，人民出版社，2000，第 728 页；《肖劲光回忆录》续集，解放军出版社，1988，第 172～174 页；Lewis and Xue Litai，*China Builds the Bomb*，p. 62。在这次谈判中，中方的主要要求中只有一项没有得到满足，即苏联拒绝提供有关核动力潜艇的任何技术资料。见李觉等主编《当代中国的核工业》，第 32 页。

④ 李觉等主编《当代中国的核工业》，第 21～22 页。

⑤ 吴玉崑、冯百川主编《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简史》，第 29 页。

⑥ 《沈志华采访孟戈非记录》。

后，所有涉及尖端技术的苏联专家再也没有参加过外专局统一组织的活动。[①] 由此也可以看出，《国防新技术协定》标志着苏联在核方面对华援助的性质已经改变，真正开始向中国提供原子弹和导弹研制方面的尖端技术和装备援助了。

尽管1957年11月18日毛泽东在莫斯科会议关于原子弹的那段著名讲话当时引起不少东欧国家领导人的非议，也令赫鲁晓夫感到突然，但是并没有影响到中苏关系。[②] 在此后一年多的时间里，苏联对中国原子弹和导弹研制方面的援助是正常的和顺利的。1958年6月苏联援助的实验性重水反应堆和回旋加速器建造成功，从而显著改善了中国核物理研究的技术装备和条件。同时，在建造过程中培养的人才，以及在使用过程中提取的数据，不仅为中国和平利用原子能事业进一步提供了前提，也间接地为中国的核武器研制和发展奠定了基础。得到消息后，毛泽东在6月21日中央军委扩大会议上充满信心地指出："原子弹就是这么大的东西，没有那东西，有人就说你不算数。那么好吧，我们就搞一点吧。搞一点原子弹、氢弹、洲际导弹，我看有十年功夫完全可能。"[③] 此外，苏联还根据协定向中国提供了几种导弹、飞机和其他军事装备的实物样品，交付了导弹、原子能等绝密技术资料，派遣了有关的技术专家来华。这些都有力促进了中国有关方面熟悉和掌握尖端武器的研制情况及技术。聂荣臻承认，苏联的帮助，对中国核武器研制的起步发挥了很大作用，特别是在导弹研制和试验基地建设等方面，加快了中国的前进步伐。在此基础上，中国开始了"消化资料、研究设计和试制工作"。[④] 于是，1958年8月，二机部党组在呈送中共中央的《关于发展原子能事业的方针和规划的意见》中明确提出了"军事利用为主，和平利用为辅"的方针，并得到周恩来和中共中央的首肯。[⑤]

在原子弹研制方面，苏联不仅提供设备、图纸和技术资料，而且派遣大批专家来到中国。从工厂的选址、设计，到设备安装、调试，特别是在帮助

---

① 《沈志华采访宣淼记录》。

② 详见沈志华《毛泽东、赫鲁晓夫与一九五七年莫斯科会议》，《历史研究》2007年第6期，第82～109页。

③ 《1958年6月21日毛泽东在中央军委扩大会议上的讲话》，吉林省档案馆藏：1－1－14，卷号126，第1～12张。

④ 《聂荣臻回忆录》，第803～804页；《聂荣臻传》，第579页；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下卷，第671页。

⑤ 杨连堂：《周恩来与中国核工业》，《中共党史研究》1998年第1期，第6页。

中国技术专家理解文献和资料，培训中国技术工人掌握操作技能等方面，苏联专家都发挥了重大作用。原二机部副部长袁成隆回忆说："当年，在我国决心发展核工业生产，拥有自己的原子弹时，苏联对我们是支持的，先后派来二机部工作的苏联专家有上千名之多。"[①] 就原子弹的制造程序而言，共有6类厂（场），在苏联专家的帮助下，这些企业或基地于1957年底以后陆续进入设计（苏联专家负责初步和主工艺设计，中方负责施工和辅助设计）和施工阶段，标志着中国核武器研制工作全面铺开。如开采矿石的铀矿场（湖南郴县、大浦和江西上饶），粉碎矿石和初步提炼天然铀的水冶厂（湖南衡阳），提取二氧化铀和制作核燃料棒的核燃料厂（包头核元件厂等），制造浓缩铀的核扩散厂（兰州铀浓缩厂和酒泉原子能联合企业等），制造原子弹的核武器研制基地（20基地），以及核实验场（21基地）等，这些核工业首批主要项目的基础工程和附属工程，均于1958年5月以后陆续开工建设。[②] 同年9月27日，苏联援建的7000千瓦重水反应堆和直径1.2米的回旋加速器移交中国，标志着中国正在"向原子能时代跃进"。聂荣臻在移交典礼仪式上说："实验性原子堆和回旋加速器的建成和移交生产，将促进我国原子能科学技术获得迅速发展"，"原子武器并不是帝国主义所能垄断得了的"。[③] 随后一年，核燃料生产与核爆炸研制两个系统齐头并进，中国核武器的研制进入了大发展的时期。

在导弹研制方面，苏联一方面继续提供技术资料和样品，一方面帮助中国训练导弹部队。1957年11月26日苏联代理军事总顾问沙甫琴科少将转达了苏联国防部的通知，将于12月下旬以两列火车60个车皮载运P－2型地对地导弹及地面设备到中国满洲里口岸站；为教会中方使用和维护，苏方将派103人随同前来，教学期为3个月。[④] 12月20日，装有P－2型导弹及其器材的3770次国际列车，缓缓驶进满洲里火车站，因中苏铁道轨距不同，必须在满洲里车站完成卸车、装车的交接工作。当时在炮兵教导大队任技术

---

① 袁成隆：《忆中国原子弹的初制》，《炎黄春秋》2002年第1期，第25页。俄国学者提供的数字是，帮助中国进行核武器研制的苏联科学家共640人。见乌索夫《原子能问题是如何破坏苏中友谊的?》。

② 《2001年8月10日沈志华采访安纯祥记录》；《聂荣臻传》，第554页；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下卷，第659页；李觉等主编《当代中国的核工业》，第22～27页。

③ 吴玉崑、冯百川主编《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简史》，第21页；1958年9月28日《人民日报》，第1版。移交典礼后，放映了一部国产新影片，名字就是《向原子能时代跃进》。

④ 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上卷，第627～628页。

副大队长的黄迪菲回忆说：来自苏联的那趟列车，由10多节车厢组成，头尾两节载有苏军官兵，共102人。车上载有两枚P－2型地对地训练导弹，一个营的主要技术装备，包括地面测试、发射、校正、运输、加注等设备45件。当12月24日列车顺利到达炮兵教导大队驻地时，彭德怀亲手解开了系在P－2型导弹上的红绸带，满含深情地对在场官兵说："这是苏联老大哥过继给我们的'儿子'，祖国把他托付给你们了，你们可要把他当作亲生儿子看待呀！"[①] 几天以后，以列米·盖杜柯夫少将为首的苏联专家组抵达北京，开始帮助中国进行导弹试验靶场的勘察设计工作。[②]

1958年1月11日，炮兵教导大队第一期训练班开学。P－2型导弹虽说已从苏军的战斗序列中退出现役，但对中国军人来说，仍然起着不可或缺的作用。钱学森鼓励学员说：P－2型导弹是苏联第一代产品，谈不上先进，但对我们来说，毕竟有了教学实物，可使我们少走弯路，我在美国就没看到这样的实物，要好好学！参加训练的学员共533人，另有见习人员150名，分成23个专业教学组，采取按职务对口教学的方式，由苏军导弹营官兵直接任教。前三个月完全是接受苏联官兵手把手的教练，以后是自己独立组织培训。到1959年7月24日训练结束，共培养了地对地导弹专业技术骨干1357名，为中国导弹部队的诞生和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同时也培养了大批技术人才、教员和管理干部。[③] 在此期间，1958年9月，在空军建制下正式成立了导弹学校，负责培训全军所需地对地、地对空、岸对舰等导弹兵器的工程技术和指挥干部。学校按照苏联专家的意见设立编制，并聘请古谢夫、尼古拉耶夫等12名专家授课。[④]

经过与苏联专家的协商和谈判，1958年10月6日，中国第一支地空导弹部队在北京正式成立，代号为543部队。11月27日和29日，苏联提供的4套萨姆－2地对空导弹运到北京，其中两套装备空军部队，一套给五院进行仿制，一套给20基地做试验用。前来任教的苏联专家共95人同时到达。当时负责组建导弹部队的张伯华回忆说：苏联专家组来后，我们一起研究了教学大纲、计划，按专业进行编班。12月21日，改装训练正式开始。为了保证苏联专家讲课，我向空军机关要了53名俄文翻译，组成翻译小组配合

---

① 李伶、周飞：《横空出世的中国导弹部队》，《党史博览》2002年第9期，第11～12页。

② 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上卷，第632页。

③ 《横空出世的中国导弹部队》，第11、14页。

④ 王定烈：《我军第一所导弹学校的建立》，《空军回忆史料》，第481～485页。

教学。参加这期训练的有 3 个导弹营及机关、院校、基地等 16 个单位的干部共 464 人。理论训练分 17 个专业进行，兵器和操作训练分成 4 类，其中实战部队由苏军导弹营负责对口包教。1959 年 4 月经过实弹打靶考核，成绩均为优秀。随后，在靶场举行了兵器装备交接仪式。[①] 1959 年 10 月 7 日，导弹二营营长岳振华率部在北京上空一举击落国民党空军 RB－57D 型高空侦察机一架，开创了世界防空作战史上用地对空导弹击落敌机的先例，苏联顾问对此也十分高兴。刘亚楼后来总结说：1959 年这一仗，完全是按苏联专家教给我们的办法打的。[②]

不过还需要提到，从政策上讲，苏联的核援助并非是无保留的。对于这一点，来华苏联专家自己也深有体会：苏联中型机械工业部的 H. 帕夫洛夫局长负责派遣核武器设计专家的工作，1958 年这批专家去中国前，帕夫洛夫告诉他们："应该到中国同志那里去，并向他们讲述什么是核武器"，"他们想制造原子弹，我们应该告诉他们，怎样制造原子弹"。但苏联专家讲授的内容是有严格规定的，根据上级的要求，每一位苏联专家都必须围绕着苏联 1951 年试验成功的那颗原子弹的制造过程讲述自己负责的内容。因为根据美国图纸设计并于 1949 年爆炸的那颗原子弹的技术已经过时了，而"苏联领导人又不允许把比 1951 年更先进的设计方案告诉中国人"。尽管如此，作为科学家，这些派往中国的苏联专家还是尽职尽责的。B. 加夫里洛夫讲解了原子弹爆炸过程的物理图片，以及爆炸产生的冲击波的物理现象和释放出的物质状况；E. 涅金讲述了原子弹的制造及其结构原理，从外形直到中子点火装置；H. 马斯洛夫讲授了如何在弹道装置里安放原子弹，以及自动装置和仪器。开始，专家仅限于在黑板上画出结构示意图，因为他们没有带来文献资料，根据中苏协议，转交文件是以后的事情。但是，当中国专家反映对讲课的内容可能记录不完全或有理解上的错误时，苏联专家便将许多讲课内容抄写给他们。后来回忆起当时的情形，苏联专家认为，在莫斯科允许

---

① 张伯华：《组建第一支地空导弹部队的回忆》，《空军回忆史料》，第 489～493 页。

② 岳振华：《击落美制 U－2 飞机作战追记》，《百年潮》2002 年第 6 期，第 17～22 页；《2002 年 3 月 2 日沈志华采访恽前程记录》。恽前程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作战部副部长。1960 年 11 月 5 日，中国成功地发射了自己的第一枚短程弹道导弹，并于 1962 年投入生产。1963 年 5 月进行了射程为 800～1100 公里的中程弹道导弹试验。这就是说，在原子弹爆炸成功一年多前，中国已经拥有了运载工具。参见《龙威：中国的核力量与核战略》，第 63 页。

和专家所知道的范围内，中国人得到了他们所需要的一切。[①]

当然，这种界限有时很难掌握，一些被派到机密部门工作的苏联专家，由于害怕泄露秘密而感到困苦和不安。据1957年呈送中央委员会的一份报告说，几位以教师和教育家身份被派到中国的顾问，从未被告之哪些东西可以透漏，哪些东西不该透露。报告说，由于害怕承担泄露机密的责任，他们"注定要陷入被动，或者只说中国早已从报纸甚至从苏联的报道中了解到的东西"。[②] 孟戈非详细地回忆了与原子能研究所苏联专家组长沃罗比约夫的一次谈话，这位资深而诚恳的老专家既要严格保守苏联核潜艇的秘密，又要如实回答中国技术专家的请教，谈话双方都苦费了一番心思。[③]

问题并非出在专家本身。苏联导弹专家萨韦利耶夫被派往中国约一年的时间，负责培训中国军人使用导弹装备。1959年秋临行前，他应召到莫斯科接受指示。炮兵主帅米特罗凡·涅杰林叮嘱他，只能讲授已经交付给中国的装备，"不要显露自己关于其他方面的知识"，必要时应当通过大使馆的高频通信线路向国内请示，在特别的情况下可以直接与主帅联系。后来，在是否讲授超出战术导弹的内容问题上，萨韦利耶夫与苏联军事专家组长发生了意见分歧，而不得不请示涅杰林。这位主帅指示："对于所提及的问题不要提出任何建议，否则就会有意无意地泄露国家机密。不要担心会有什么后果，我保护你们。"[④] 所以，聂荣臻的判断是不错的：在尖端武器方面，"苏方对我国援助的态度，在签订协定时就是有所保留的，是有限度的，其基本意图是在新式武器和科学研究上使我与他保持相当的差距。要我们仿制苏联的第三线甚至停了产的装备，而不给第一线或第二线的最新装备。"[⑤]

其实，苏联在尖端技术上对中国有所保留是可以理解的，实际上，中国自身也认可并实行这种"内外有别"的原则。举出这些事例只是要说明，赫鲁晓夫后来所说苏联在原子能和核武器研制方面完全满足了中国的要求，对中国没有秘密可言，[⑥] 是有些言过其实了。

① *Негин Е.*, *Смирнов Ю.* Немного света в тяжелой воде, с. 44－45.

② TsKhSD, f. 5, op. 49, roll. 8862, no. 41 (April-December 1957), p. 146, 转引自 Kaple, "Soviet Advisors in China in the 1950s," Westad (ed.), *Brothers in Arms*, p. 123.

③ 孟戈非：《未被揭开的谜底——中国核反应堆事业的曲折道路》，第24～29页。

④ *Долинин А. Д.* Как наши ракетчики китайцев обучали// Красная Звезда, №6, 13 мая 1995г.

⑤ 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第742页。

⑥ 赫鲁晓夫：《最后的遗言》，第412～414页。

就在中国的核武器研制工作全面发展之时，中苏领导人之间的政治分歧导致莫斯科延缓以致最后停止了对中国核武器研制工作的援助。

1958年5月9日，赫鲁晓夫又向禁止核试验迈出了一大步。他在给艾森豪威尔的信中同意了西方的建议，即在日内瓦召开一个专家会议来研究为核禁试成立核查监控体系的可行性。在30日的另一封信中，赫鲁晓夫表示同意美国的建议，请英国和法国科学家来参加专家会议，并表示波兰和捷克斯洛伐克的科学家也要参加。赫鲁晓夫还暗示应邀请中国参加会议，信中说，从印度或“其他一些特定国家”邀请专家来参加会议也许是明智的。[①] 尽管后来没有邀请中国出席，但在会议开始前夕，中国表示了支持的态度。新华社在6月26日的报道中表示，专家会议的讨论有助于核禁试条约的谈判。[②]

日内瓦核专家会议于8月21日结束，会议乐观地宣告：科学家已经发现“建立一个具有一定能力和限度而又可行和有效的监督体系，来侦察违反可能缔结的全世界停止核武器试验协定的行为，在技术上是可能办到的”。22日，美国和英国分别就停止核武器试验的问题发表声明，准备迅速着手谈判，签署一项“关于停止核武器试验和在专家报告的基础上实际建立一个国际监督制度问题的协议”。美、英都保证，“在开始谈判后一年的期间内停止进一步试验原子武器和氢武器”。[③] 值得注意的是，核专家会议在讨论建立“遍布全世界”的对核试验的监控网时，没有忘记把中国包括在内，而且这个建议是捷克斯洛伐克代表提出的。结果，会议报告提出的监控网中有8个站点位于中国大陆。[④] 无论这一情况中国当时是否了解，《人民日报》在对会议进行报道时，并非无意地加入了这样的内容：美国有人士认为，“暂停试验一年也不会妨碍美国的原子扩军计划”；英国政府在宣布停止核试验的同时透露，当晚“在圣诞岛曾经发生了核装置的爆炸”。[⑤] 这表明，中国对专家会议的结果并不满意，至少对其是否有效持怀疑态度。不过，对于赫鲁晓夫来说，这个结果是他长期努力获得的一点令人欣慰的功

① Morton Halperin, “Sino-Soviet Nuclear Relations, 1957 – 1960,” pp. 136 – 137.

② 1958年6月27日《人民日报》，第5版。

③ 1958年8月24日《人民日报》，第3版。

④ Morton Halperin, “Sino-Soviet Nuclear Relations, 1957 – 1960,” p. 138; Gordon Chang, *Friends and Enemies: China,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 Soviet Union, 1948 – 1972*,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0, pp. 191 – 192.

⑤ 《人民日报》1958年8月24日，第3版。

绩。缓和的曙光似乎已经露出了地平线。

然而，就在美英发表声明的第二天，中国军队发起了炮击金门的战役，这简直就是向赫鲁晓夫头上泼了一盆冷水。对于不久前毛泽东在长波电台和联合舰队问题上当面提出的严厉指责，赫鲁 f 晓夫还可以容忍，并表现出相当宽容的姿态。① 但是，对于中国领导人这次突然采取的如此重大的军事举动，莫斯科无论如何是不能接受的。不管毛泽东炮击金门的初衷如何，正如许多学者指出的，这次台海危机的主要后果之一，就是促使苏联领导人决定停止向中国进一步提供有关核武器的技术和设备，特别是原子弹的样品。② 如果具体地分析，那么可以看出，这次炮击金门行动在四个方面惹恼了赫鲁晓夫。

其一，事前中国丝毫没有向苏联透露早已谋划的这次行动，尽管赫鲁晓夫此前在北京待了整整 4 天。过去，研究者在这个问题上的看法有分歧，但现在史实已经清楚了。③ 毛泽东在 1958 年 11 月郑州会议上明确承认，7 月底和 8 月初与赫鲁晓夫见面时，"根本没有谈什么金门问题"。④ 1959 年 9 月 30 日见到赫鲁晓夫，毛泽东又得意地说，美国人"以为我们在炮打金门问题上达成了协议。其实，那时我们双方并没有谈这个问题"。⑤ 就在炮击金门前十几天，周恩来写信给赫鲁晓夫，要求苏联在 9 月提供米格－19C 型歼击机 30 架，并且附带 C－5 型火箭 32000 发及其他供半年用的装备和器材，但信中仍然没有提到即将开始的军事行动。⑥ 赫鲁晓夫为此十分恼火，事后曾当面质问毛泽东，还抱怨说，作为盟友，苏联不知道中国明天会做什么。⑦ 在他看来，中国这种违反常规的做法不啻为对苏联这个盟国的蔑视和侮辱。

---

① 例如，赫鲁晓夫回国后，仍然批准了中国核专家参观苏联核试验场的请求，并向他们展示了一枚原子弹。苏联国防部还派遣第 12 研究所的两位专家前往中国进行教学。见 Gobarev, "Soviet Policy Toward China," pp. 25－26。

② 如麦克法夸尔、费正清主编《剑桥中华人民共和国史（1949～1965）》，谢生亮等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0，第 539、547 页；戴超武：《中国核武器的发展与中苏关系的破裂（1954～1962）》，《当代中国史研究》2001 年第 5 期，第 66 页。

③ 详见沈志华《1958 年炮击金门前中国是否告知苏联?》，《中共党史研究》2004 年第 3 期，第 35～40 页。

④ 吴冷西：《十年论战（1956～1966）：中共关系回忆录》，第 185～186 页。

⑤ 逄先知、金冲及主编《毛泽东传（1949～1976）》，第 855 页。

⑥ 《1958 年 8 月 11 日周恩来致赫鲁晓夫函》，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838－03，第 6～7 页。

⑦ 见 *Зубок В. М.* Переговоры Н. С. Хрущёва с Мао Цзэдуном//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 2001, №2, с. 97－98。

其二，毛泽东有意对苏联隐瞒这次军事行动，无疑是以实际行动显示中国在社会主义阵营中具有独立行事的地位和能力。正如危机期间外交部给驻外使馆的一份指示电所说，如何解决台湾问题是中国的内部事务，“至于用什么方式、在什么时候、采取什么步骤”，“要由我国根据情况来决定，不容许任何人干涉”。[①] 对此，苏联大使馆是有体会的：“中国人现在表现出来的倾向是要自己解决亚洲问题，他们并不认为有必要与我们商量他们计划中的行动，尽管当局势失控的时候他们会指望得到我们的支持。”[②] 在后来与毛泽东讨论这个问题时，赫鲁晓夫为此大动肝火，他一再强调，尽管台湾问题是中国的内政，但事关全局，而盟国之间应该在重大问题上交换看法，协调政策。毛泽东却寸步不让，坚持中国有权利独自解决台湾问题。[③] 在赫鲁晓夫看来，这种态度显然是对莫斯科在社会主义阵营中领导地位的挑战。

其三，炮击行动本身充分表明中国不赞成苏联缓和国际紧张局势的对外政策。与苏联试图通过谈判与西方实现缓和的做法相反，中国摆开了一副诉诸武力的架子。苏联大使馆的报告指责说，中国的做法将“导致恶化国际局势这种可能性的出现，并促使美国方面采取战争边缘政策”。[④] 在苏联人看来，国际局势紧张从根本上讲是不利于社会主义阵营的共同利益的。但毛泽东恰恰认为，既然国际形势的基本特点是“东风压倒西风”，那么对帝国主义就没有什么可怕的。中国也可以搞“战争边缘政策”，因为“国际紧张”实际上对美国不利，紧张局势“可以动员全世界人民”与美国进行斗争，从而破除对美国的迷信和恐惧。[⑤]

其四，中国拖延向苏联提供在台海空战中获得的一枚美国“响尾蛇”导弹，从而激怒了赫鲁晓夫。在9月24日温州地区的空战中，国民党空军发射了5枚美国“响尾蛇”导弹，这是当时最先进的空对空导弹，其中一枚弹头坠地而未爆炸。中国政府发动大规模抗议活动，并将导弹的部分残骸

---

① 《1958年9月2日外交部致驻外使馆电》，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2－00006－03，第14～16页。

② V. Zubok and C. Pleshakov, *Inside the Kremlin's Cold War: From Stalin to Khrushev*, Boston: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p. 223. 危机期间，周恩来（10月12日）和毛泽东（10月15日）曾致函莫斯科，要求苏联提供飞机和炮兵装备。见 РГАНИ, ф. 3, оп. 12, д. 1010, л. 3－4, *Фурсенко А. А.* (*гл. ред.*) Президиум ЦК КПСС 1954－1964, Том I, с. 337, 1046。

③ 见 *Зубок В. М.* Переговоры Н. С. Хрущёва с Мао Цзэдуном//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 2001, №2, с. 94－98。

④ Zubok and Pleshakov, *Inside the Kremlin's Cold War*, p. 223.

⑤ 《毛泽东文集》第8卷，第19～21页；《人民日报》1958年9月9日，第1版。

作为美国的罪证在北京展出。[①] 这一消息立即引起了苏联军方的极大兴趣，并提出把导弹残骸送往苏联进行研究。但苏方几次索要，中方开始不予理睬，后来又推说正在研究这枚导弹，不能提供。这个答复使赫鲁晓夫非常气愤，于是决定拒绝向中国提供本应交付的研制 P－12 型中程弹道导弹的资料，还通过苏联顾问表示了对中方的不满。几个月后，当中国不得不转交这枚已经拆卸多次而无法复原的"响尾蛇"导弹时，苏方研究人员发现缺少了关键性部件自动导向系统的红外线传感器。在赫鲁晓夫看来，中国的所作所为哪里还像是苏联的盟国？[②]

对于中国的这些做法，性格冲动的赫鲁晓夫感到无法容忍了。尽管在危机期间苏联两次公开发表声明，表示将为中国提供核保护伞，[③] 但是赫鲁晓夫这样做，除了有尽社会主义阵营盟主责任之意，其逻辑的结果也预示了苏联将以此替换继续对中国的核援助。苏联做出暂停向中国提供原子弹样品和技术资料的决定，赫鲁晓夫个人起了决定性作用。[④] 1958 年 4 月 24 日，赫鲁晓夫亲笔写信给周恩来说，关于按照国防新技术协定向中方提供原子弹技术资料和样品的问题，苏联政府已委托对外经济联络委员会具体办理，近期内即可提供。[⑤] 但台海危机后，赫鲁晓夫有些后悔与中国签订了核援助的协定，并感到中苏关系已经出现裂痕。在与中型机械工业部部长 E. П. 斯拉夫斯基进行商议后，赫鲁晓夫决定 P－12 型导弹等资料可以提供给中国，但"原子弹可得再考虑考虑"。苏联是否继续提供援助，要看中苏关系的变化，如果情况没有好转，"那他们掌握原子能技术还是越晚越好"。[⑥]

---

① 参见《人民日报》1958 年 9 月 30 日，第 1 版；10 月 3 日，第 2 版；10 月 15 日，第 4 版。

② *Хрущев Н. С.* Воспоминания，Из бранные фрагменты，с. 334；谢·赫鲁晓夫：《导弹与危机——儿子眼中的赫鲁晓夫》，第 266～268 页；《最后的遗言——赫鲁晓夫回忆录》续集，第 413～415 页。

③ 关于苏联 9 月 7 日和 19 日两个声明发表及与中国商议的情况，参见《1958 年 9 月 5 日周恩来接见苏联参赞谈话记录》《1958 年 9 月 8 日刘晓与库兹涅佐夫谈话记录》《1958 年 9 月 18 日周恩来接见安东诺夫谈话纪要》《1958 年 9 月 19 日张闻天接见安东诺夫谈话记录》，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833－04，第 94～103 页；109－01211－04，第 30～31 页；109－00833－01，第 4～20 页；109－00833－01，第 21～46 页。即使在中苏分裂后，中国也承认苏联在台海危机期间给予的支持。见《人民日报》1963 年 9 月 1 日，第 1 版。

④ 1960 年春外贸部长李强在莫斯科进行贸易谈判时，苏方代表团成员曾表露过这样的看法：按协议应该向中国提供原子弹样品，但就是有人（指赫鲁晓夫）不同意，没有办法。见《2001 年 10 月 29 日沈志华采访宿世芳记录》。

⑤ 《1958 年 4 月 24 日赫鲁晓夫致周恩来函》，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838－03，第 9 页。

⑥ 谢·赫鲁晓夫：《导弹与危机——儿子眼中的赫鲁晓夫》，第 268 页。

按照赫鲁晓夫的意图，苏方以种种借口拖延根据协定应向中国提供的原子弹教学模型（即样品）和图纸资料。苏联先是要求必须有专门的储存仓库，等到中国将仓库盖好后，苏联又提出保密条件不够。在中国采取了相应的保密措施，苏联保密专家也表示满意后，苏方于 1958 年 10 月函复：“模型及技术资料将于 11 月发至”中国。但期限已到，莫斯科还是没有发出启运的命令。[①] 俄罗斯报纸刊登的一则口述史料证实，准备提供给中国的原子弹样品及技术资料早在半年前就装在两三节加了铅封的车厢里，并由警卫人员日夜守卫着。但是一直没有接到任何命令，谁也不知道该如何处理。事情拖到 1959 年年中，在中方以及在华苏联专家的一再催问下，中型机械工业部第一副部长 A. 丘林直接给苏共中央挂了电话。[②] 最后，赫鲁晓夫专门召开一次会议，讨论的结果是，决定暂不向中国提供原子弹样品。[③] 1959 年 6 月 20 日，就在中国代表团准备起程赴苏为此进行谈判时，苏共中央通过了给中共中央的一封信，信中提出“为不影响苏、美、英首脑关于禁止核武器试验条约日内瓦会议的谈判，缓和国际紧张局势，暂缓向中国提供核武器样品和技术资料”，因为“西方国家获悉苏联将核武器的样品和设计的技术资料交给中国”，“有可能严重地破坏社会主义国家为争取和平和缓和国际紧张局势所作的努力”。待两年后，“彻底澄清西方国家对于禁止试验核武器问题以及缓和国际紧张局势的态度”后，再决定这一问题。苏联认为，这样做不会影响中国的研制，因为“中国生产出裂变物质至少还要两年，到时才需要核武器的技术资料”。6 月 26 日苏联参赞向周恩来递交了这封信。[④]

应该说，苏联这时暂停提供原子弹样品只是一个信号，试图以此向中国提出警告，并非全面断绝对中国的核援助。就在赫鲁晓夫为中国拒绝提供“响尾蛇”导弹实物而气恼时，1959 年 2 月 4 日中苏签订了《关于苏联政府给予中国海军制造舰艇方面新技术援助的协定》。按此协定，苏联政府同意卖给中国海军 5 型舰艇（常规动力导弹潜艇、中型鱼雷潜艇、大型和小型导弹艇及水翼鱼雷艇）、两种导弹（潜对地弹道导弹和舰对舰飞航式导弹）以及这些舰艇的动力装置、雷达、声纳、无线电、导航器材等 51 项设备的设计技术图纸资料和部分装备器材，并转让这些项目的制造特许权。中国海

---

① 李觉等主编《当代中国的核工业》，第 32 页。

② *Негин Е.*, *Смирнов Ю.* Немного света в тяжелой воде, с. 44－45.

③ 《最后的遗言——赫鲁晓夫回忆录》续集，第 412～413 页。

④ 东方鹤：《张爱萍传》，第 741～742 页；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下卷，第 680 页。

军领导人为此兴奋不已。[①] 而在苏联决定暂缓向中国提供原子弹样品的同时，苏共中央书记处则讨论并批准了关于向中国派遣国防专业技术方面的苏联专家和高校教师的报告。赫鲁晓夫亲自签署的苏联部长会议决议，责成苏联高等教育部和国防部于1959年9月派遣6名国防专业技术专家和高校教师到中国国防工业的科研院所工作，派遣期限为1～2年，其任务是培养下列专业的中国技术人员：军事—电子—光学仪器；多级火箭的设计；水声学设备；操控火箭的仪器的计算和构造；红外线技术和热力自动导向头；坦克炮的稳定系统及高射炮瞄准随动系统的设计；用于大能量火箭的液体燃料技术。[②]

但是，赫鲁晓夫违反协定的做法使中国领导人感到十分气愤，而且更加激发了中国人独立研制核武器的决心。后来，中国将首枚原子弹研制工作定名为"596"工程，充分反映了国家领导人和科技人员对苏联的"义愤之情"。[③] 在1959年7月的庐山会议上，周恩来向宋任穷、刘杰传达了中共中央的决策："自己动手，从头摸起，准备用八年时间搞出原子弹。"[④] 周恩来还提出了"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立足国内"的方针，要求二机部缩短战线，集中力量解决最急需的问题，并决定调动各地区、各部门的力量支持原子能事业。为此，二机部提出了"三年突破，五年掌握，八年适当储备"的奋斗目标。[⑤] 11月11日聂荣臻向中央军委和中共中央呈交《关于以自力更生为主解决新技术所需材料问题》的报告，其中也说到，现在有若干新型材料长期依靠进口，影响了新技术研究的进展速度。因此，"发展我国的新技术材料，必须采取自力更生为主，争取外援为辅的方针"。[⑥]

当然，在具体工作中，中国有关方面继续坚持要求苏联方面执行已经签订的合同。1959年9月23日，周恩来致信赫鲁晓夫，要求苏联政府按照协定在1960年向中国供应总值约为1.65亿卢布的国防新技术装备物资和试制这些装备所需要的原材料、样品以及有关技术资料。[⑦] 12月29日，聂荣臻

---

① 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下卷，第665页；《肖劲光回忆录》续集，第181～182页。

② ЦХСД，ф. 4，оп. 16，д. 653，л. 51－54，转引自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с. 104－105.

③ 刘柏罗：《从手榴弹到原子弹——我的军工生涯》，国防工业出版社，1999，第11页；《龙威：中国的核力量与核战略》，第167页。

④ 宋任穷：《春蚕到死丝方尽》，《我们的周总理》，中央文献出版社，1990，第69页。

⑤ 金冲及主编《周恩来传（1898～1949）》，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89，第1743～1744页；李琦主编《在周恩来身边的日子》，第663页。

⑥ 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下卷，第693页。

⑦ 《周恩来年谱》中卷，第256页。

同陈毅联名致电刘晓大使，要他以中国政府的名义向苏联政府提出，在1960年内，请苏联政府考虑在以下几个方面继续向中国提供技术援助：一是按照1957年10月15日协定，供应两种新型号导弹及全套技术资料；二是派遣必要数量的苏联专家来华，在试制这两种导弹方面提供技术援助；三是按材料清单成套供应试制这两种导弹用的全套零部件和原材料，以及试制所需的专用设备。1960年1月4日，中国要求苏联按协议规定，尽快提出援助中国建设一个“航空及火箭科学研究院”的换文草案，并尽快派遣选址专家小组来华。20日，中国请求延长25名导弹试验靶场专家的工作期限，并增聘8名苏联军事专家，3月28日要求供应两发8Ж38火箭和进行点火所需的液氧等燃料，并派遣9名专家帮助训练操作人员和进行实弹射击的技术指导工作。①

然而，苏联的态度已经越来越明朗，特别是在1959年10月赫鲁晓夫访华期间中苏领导人之间发生激烈争吵以后，苏联的方针渐渐确定下来。据1960年2月中国使馆的一份报告，苏联对中国有关核武器方面的一切要求，都做出了明显冷淡、拖延或拒绝的反应。② 不仅向中国提供设备和技术资料的工作缓慢下来，而且对在华工作的专家加强了管制。1959年12月21日，一份编号为№3766－ш的报告呈交给苏联国家安全委员会。报告谈到了拉博特诺夫院士访问北京力学研究所的情况。在访问期间，“中国科学家企图从拉博特诺夫院士那里得到有关一系列秘密问题的情报和消息，同时又不为拉博特诺夫院士提供机会，使其了解该研究所多数实验室的情况”。报告提出了中苏科技交流中涉及的秘密研究领域的问题，认为那些“参与秘密工作的重要的科学家和工作人员被派遣到国外工作”后，常常违反苏联的保密制度。根据赫鲁晓夫的指示，1960年1月8日苏共中央书记处讨论了这个问题。苏共中央联络部部长安德罗波夫建议：“为确保在苏联科学家和高校工作人员的国际学术交流活动中保守国家机密”，应专门做出一个决议。于是，2月25日安德罗波夫、苏共科学和大中学部部长В. А. 基里林以及国防工业部部长И. Д. 谢尔宾起草了苏共中央《关于在苏联科学家的国际学术交流活动中确保保守国家机密的决议》文稿，并于3月16日在书记处会议上得到通过。决议规定：“要严格遵守所确定的了解秘密和绝密材料的程

① 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下卷，第702～703、705、708、715页。

② 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下卷，第712页。

序，不要让外国专家了解超出事先达成的协议范围的秘密材料，以及现有的关于准许接触秘密工作的保障措施”。[①]

对于苏联态度的变化，聂荣臻曾在一份报告中总结说：“苏方执行协定的态度，1958 年下半年以前还是较好的，一般能按协定条文办事，具体工作部门和办事人员还是积极热情、愿意帮助我们解决问题的，但上面控制较严，绝不许越雷池半步。1958 年下半年以后，控制更严，步步卡紧。协定已定的问题，往往节外生枝，寻找借口，能推则推，能拖则拖。有些比较重要的问题，推说由两国政府重行商谈，但一经我政府正式提出，则又一声不吭、置之不理。对我多次要求加快建设进度的项目、提前交付的设备，也拒不支持。协定中没有做具体规定的问题，即强调条文文字，根本不予以考虑。总之，苏方的态度是：一般生产技术资料可以供应，关键性的生产技术资料、研究设计和理论计算资料，以及原材料生产技术资料拒绝供应；通用设备可以供应，专用和非标准设备、精密测试仪器则拖延和拒绝；一般原材料可以给一点，越是特种的就卡得越紧；聘请仿制专家比较容易，聘请基建设计专家则较困难，聘请科学研究专家干脆拒绝。”[②] 1960 年 7 月 6 日，在北京核工程设计院工作的 8 名专家（其中 6 人是主任工程师）奉命提前回国；8 日，正在兰州铀浓缩厂现场负责安装工作的 5 名专家，也突然撤走。赫鲁晓夫宣布全面撤退专家以后，到 8 月 23 日，在中国核工业系统工作的 233 名苏联专家，全部撤离回国，并带走了重要的图纸资料。[③]

五　赫鲁晓夫宣布全面撤退苏联专家

1958 年夏天毛泽东与赫鲁晓夫的会面，尽管一时解决了长波电台和海军援助问题，中苏之间在政治上似乎也继续保持着一致性，但毛泽东的言辞和做法在赫鲁晓夫心理上留下的阴影是挥之不去的。双方在政策层面开始出现分歧，且缺乏相互信任感的情况下，任何一方做出的出乎意料的举动都可能刺激对方，而引起双方关系进一步趋向恶化。此后中苏关系正是沿着这条

---

① ЦХСД，ф. 4，оп. 16，д. 767，л. 18，转引自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с. 106 – 107，122 – 123.

② 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下卷，第 742 页。

③ 李觉等主编《当代中国的核工业》，第 33 页。应该指出的是，作为个人行为，许多苏联专家在临走时给中国同事留下了重要资料。详见下文。

路线发展的：先是中国在事前未通知苏联的情况下炮击金门，并拖延向苏联提供坠落在中国境内的美制“响尾蛇”导弹，引起赫鲁晓夫的强烈不满；接着是苏联暂停按《国防新技术协定》向中国提供核武器样品，遭到中国领导人的愤怒谴责；以后是中国未同莫斯科协商而在中印边界采取军事行动使赫鲁晓夫恼火，而莫斯科在中印冲突中保持不偏不倚的中立态度也激怒了北京。终于，在1959年10月赫鲁晓夫访华期间，中苏领导人之间爆发了一场激烈的争吵。下面是从10月2日双方会谈记录中节录的几段文字，从中可以看出争吵的激烈程度以及赫鲁晓夫被激怒的状况。

> 赫鲁晓夫：为什么你们能批评我们，老大哥就不能批评你们。在同尤金的一次会谈中，毛泽东同志非常尖锐地批评了苏共中央，我们接受了这个批评。更有甚者，米高扬同志在中共八大上讲话时，你离开了会场。这是一个示威的举动，米高扬同志也可以离开。事实上，我也可以收拾我的提包，然后离开，但是我不会那样做。当匈牙利事件爆发时，周恩来同志到我们这里来，给我们上课。他谴责我们对比萨拉比亚和波罗的海国家的做法。我们听了这一课。结果，你们可以指责我们，我们却不能。还有苏共中央政治局的一些同志回来说：有一句套话叫“社会主义阵营以苏联为首”，但实际上，对苏共中央的观点连起码的尊重都没有。你们不是说我们太傲慢了吗？……
>
> ……
>
> 赫鲁晓夫：你们不能容忍反对意见，你们相信自己是正统，这本身就暴露了你们的傲慢。陈毅给我们扣了一项政治帽子，他这样做的根据是什么？
>
> 陈毅：塔斯社的声明就是偏袒印度，就是偏袒小资产阶级。
>
> 赫鲁晓夫：你们想让我们屈从你们，这是办不到的。我们是一个党，我们有自己处理问题的方式，我们不迁就任何人……
>
> ……
>
> 刘少奇：我们从未对任何兄弟党谈过我们之间的分歧。
>
> 赫鲁晓夫：这很好，很正确。你们已经给我们上了第一堂课，我们也听了，你们现在必须听我们讲。收回你们政治上的指责，否则就会损害我们两党的关系。我们是你们的朋友，我们不说假话。我们从来不对任何人迁就，即便是我们的朋友。

陈毅：但是，你却对我们进行两个政治指责，说我们恶化同印度的关系，让达赖喇嘛跑掉，都是我们的错。我认为你现在的行为依然是机会主义。

赫鲁晓夫：这是两个完全不同的事情。我只是提醒你们注意一些特别的疏忽，不要再进行猛烈的政治指责。如果你认为我们是机会主义，陈毅同志，你就不要把你的手伸给我，我不会同你握手的。

陈毅：我也不会，我告诉你，我不怕你发怒。

赫鲁晓夫：你不要从你元帅的那个高度啐唾沫，你没有那么多的唾沫。我们也不是能被唾沫啐倒的人。我们有多么美妙的局面：一方面，你们使用"以苏联为首"的套话，另一方面，你们不让我们说一句话。我们谈论的是什么样的平等？①

引证的这些谈话并没有重要的实质性政治内容，只是要说明当时中苏领导人的激动情绪，这种情绪是由于感情受到伤害而引起的，反过来又进一步伤害了感情。问题在于，在很大程度上，正是由于赫鲁晓夫的感情冲动，而做出了全面撤退在华专家的决定。

回国以后，随同访华的苏共中央书记处书记苏斯洛夫就苏联党政代表团之行给苏共中央主席团写了一份报告，对中苏分歧的状况及莫斯科的立场做了充分的说明。苏斯洛夫在承认中苏"在当代主要的根本的问题上有着共同立场"的同时，强调："不能不看到，苏共中央和中共领导过去和现在在社会主义建设和对外政策的某些问题上存在一定分歧。我们不止一次同中国领导人讨论过这些问题。这次北京会谈给了我们向他们公开讲明我们的考虑和听取他们对某些原则问题的观点的机会。"在讲述苏联对中国的巨大帮助后，报告指出："问题的实质在于，中共领导近来出现了对自己的成绩和能力估计过高，夸大中国社会主义关系成熟程度的倾向"，尤其是在 1958 年 5 月中共八大二次会议之后，中国被取得的成绩"冲昏了头脑"，"表现出骄傲和自大"。谈到苏共的立场，苏斯洛夫说：

应该说，中国同志们曾想用各种办法，试图让我们支持他们的人民

---

① 《1959 年 10 月 2 日赫鲁晓夫与毛泽东的会谈记录》，参见 *Зубок В. М.* Переговоры Н. С. Хрущёва с Мао Цзэдуном//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2001，№2，c. 94－106。

公社、“大跃进”等这些创举，支持他们的“百花齐放”口号。他们希望我们广泛地、正面地报道和宣传这些问题。我们能这样做吗？假若我们在苏联报刊上，在正式讲话中对中国同志们的这些创举给予正面的评价，那将会产生什么结果呢？自然，这样做他们会很高兴。但这会给中国共产党人帮倒忙，使他们在错误的道路上走得更远。结果，当中国朋友改变了自己的观点时，他们会有充足的根据谴责我们没有及时地以同志式的态度帮助他们认识错误，而是相反地，由于虚伪的动机和对团结精神的不正确理解加深了这些错误。更不用说，这样做，我们还会把我们的干部和其他国家的兄弟党引入歧途。

同时，我们也不能站出来直接批评，因为这样会引起不必要的公开辩论，会被说成是干涉中国内政，让我们的敌人幸灾乐祸，笑话苏共和中共之间发生了分歧。在这种情况下，唯一的抉择是避免公开辩论，通过私下会晤以及兄弟党关系中使用的其他方法，向中国朋友解释我们的立场。苏共中央主席团正是这样做的。

不能不说，上述中共在内外政策方面的错误和缺点是由于对毛泽东同志的个人崇拜状况造成的。形式上中共中央内部遵守集体领导的原则，但实际上最重要的决定是由个人做出的，因此不少是主观主义的，在一些情况下根本是没有经过慎重考虑的。可以明显地看出，在中国，对毛泽东同志的歌颂已成无法控制之势。在党的报刊上经常可以看到这样的论点：“我们中国人生活在伟大的毛泽东时代”，毛泽东同志被描述成伟大的天才的人物，称他是通向共产主义道路上的灯塔，共产主义思想的化身。毛泽东同志的名字成了党的代名词。毛泽东同志的著作在中国被说成最新的创造性的马克思主义，被列入马克思列宁主义经典作家著作的行列。实际上，毛泽东同志的著作成了党和国家整个教育工作的基础。甚至在中国高校里，最近两三年社会科学教学归结为学习他的著作。令人遗憾的是，毛泽东同志本人对他的这些赞誉完全信以为真。这同斯大林晚年我们当时的情况相似。当然，我们不能同中国的同志谈论这个，但中央全会应该知道中共生活的这一方面的情况。

在与中国朋友的相互关系中，近年来中央主席团坚决遵循知无不言和坦诚协商的原则，并为此做了应做的一切。苏共中央克服了斯大林生前发生的有损中国主权的某些消极因素，严格使我们的关系建立在健康的基础上。

> 对于我们大家来说十分清楚，正确地发展我们同中国人民的关系，同中国共产党的关系有着多么重要的意义。
>
> 我们同中国共产党人的友谊，同中国人民的友谊，不仅对我们两党两国来说重要，它对于整个社会主义阵营，对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来说也是必需的。为了这一崇高的目的，我们必须做出一切努力，在坚持我们原则的条件下克服我们相互关系中出现的困难。[①]

从这份报告来看，1959 年底双方的矛盾还没有严重到非要伤害对方的程度。苏共中央虽然看到了中共的问题以及与中共的分歧，但仍认为应该把苏中友好放在首位。然而，1960 年上半年发生的几件事似乎使赫鲁晓夫再也无法按捺心中的愤怒了。苏共中央书记处书记 Ф. Р. 科兹洛夫 7 月 13 日在苏共中央全会上所做的报告，从莫斯科的立场讲述了导致赫鲁晓夫决心撤退在华专家的直接原因。

首先，报告认为，中共"表面上承认不同社会制度国家和平共处的原则，实际上只是把这一原则看成为一时的策略手段，他们不相信在当代条件下防止世界战争的可能性，认为只要帝国主义存在，战争就是不可避免的"。而且，中共违反与苏共关于不在两党之外暴露双方分歧的约定，"走上了公开反对全世界共产主义运动所赞许的共同路线的道路"。报告指责中国在 1960 年 4 月"借列宁诞辰 90 周年之际发表了一系列文章，直接或间接批评苏共在列宁主义主要理论和策略问题上的立场"，这些文章包括：中共中央理论刊物《红旗》杂志发表的《论当代战争的策源地——帝国主义和人民争取和平的道路》《列宁主义万岁》等文章，中共中央机关报《人民日报》发表的《沿着伟大的列宁指导的道路前进》的长篇文章，以及中共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陆定一在北京纪念列宁诞辰 90 周年大会上的报告。

其次，报告认为中共中央采取了宗派主义手段，在社会主义国家的兄弟党中间宣传自己的观点，拉拢他们"反对苏共的路线和整个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努力孤立苏联共产党"。其根据是，阿尔巴尼亚劳动党中央书记贝利绍娃告诉莫斯科，刘少奇、周恩来、邓小平和彭真等人在 6 月初阿党代表团访华期间与他们会谈近 6 个小时。中共领导向阿尔巴尼亚人宣布："中共和

---

① 《1959 年 12 月 18 日苏斯洛夫给苏共中央主席团的报告》，ЦХСД，ф. 2，оп. 1，д. 415，л. 56－91。

苏共之间在对当代形势评价和共产党的任务等许多重大问题上存有根本不同的观点”。

再次，报告认为，中国领导人“企图利用世界工会联合会总理事会今年6月初在北京开会的机会，在这一群众性的非党组织的代表面前批评苏共和其他兄弟党的观点”。其根据是，中华全国总工会主席、中共中央委员刘宁一在会前同全苏工会中央理事会主席 B. B. 格里申会谈时宣布：“中共和苏共之间长期以来在国际政治的主要问题上存在原则分歧”。不仅如此，“中共中央委员们还同其他许多工会领导人进行了类似的谈话，企图让他们支持中国的观点”。更为严重的是，在6月2日召开的世界工会联合会执行局委员（共产党员）会议上，经过激烈的讨论之后，刘宁一宣布，中国人尊重大多数人的意见，不把中苏分歧带到理事会公开的会议上去。“但是，他们没有遵守自己的诺言。1960年6月5日，中共中央政治委员们邀请近40名国外工会领导人（共产党员）吃晚饭，饭后举行了会议。中共中央副主席刘少奇同志在宣布会议开始时说，共产党之间对某些重大的理论问题有不同的意见，中国同志认为应该公开地谈谈这些分歧。”随后，中共中央总书记邓小平批评了苏共二十大的路线。在会议开幕式上，中国代表的长篇发言继续宣传中共的观点，并“对苏联和兄弟党的路线进行攻击”。

最后，报告说，在布加勒斯特会议（6月24～26日）前夕举行的中苏两党代表团莫斯科会谈及赫鲁晓夫与彭真在布加勒斯特的会谈中，苏共批判了中共的观点，并指责中共的派别活动是极端危险的，是违背工人阶级的根本利益的。赫鲁晓夫在会谈时强调指出：“我们希望同中国友好，尊重中国人民，尊重中国共产党。但我们不允许以非同志式的态度对待我们的党，我们等待的是尊重的态度。”但是，“中国同志对所提出问题的实质不作正面回答，而采取了回避的态度，同时又怀疑我党原则立场的正确性”。

在谈到“中共领导的主要错误”时，科兹洛夫说：“中国社会主义建设中的错误我们不是今天才看到的。但由于建设社会主义的方法和形式属中国内政，所以我们做得很有分寸，有礼貌，认为不能在我们的报刊上公开批评这些错误。我们过去和现在都认为这些问题是中共内部的事，我们不打算干预它的国内政策。中共领导人实际是想让我们在自己的报刊上宣扬他们的错误观点，以便把他们未经生活检验的建设社会主义的方法和形式强加给其他国家。我们当然没有这样做，因为我们知道，转载类似的材料会造成混乱，把我们的人民搞胡涂。我们没有与中国同志在这些问题上展开论战。但是，

当问题涉及世界社会主义体系和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利益时，当我们处在中共领导以其观点公开对抗我们整个运动的事实面前时，苏共中央认为必须就这些问题同各兄弟党交换意见。”报告接着对布加勒斯特会议进行了总结，认为这次会议“对国际共运具有重要的意义，这是因为，第一，更明确地揭露了中国同志们的错误立场，第二，各兄弟党表现出一致意见”。[①]

中国驻苏联大使馆的感受可以说明，苏联政策发生激烈变化的确是从1960年4月开始的。一份发给国内的电报说，自从中国纪念列宁诞辰90周年的三篇文章发表后，“许多迹象表明苏联在政治上对我冷淡，在经济合作特别是在重要关键项目的合作和援助上，逐步采取措施对我施加压力。（一）对外交涉和政治关系方面：苏领导人、外交部正副部长没有一次主动单独找刘大使交谈和介绍情况，苏外交部远东司正副司长也极少主动约见我馆参赞；我使馆代办两次约见苏外交部副司长都被推托不见；重要外交文件迟迟不送我馆，正常交涉事务也一拖再拖，我方去年提出聘请原子能方面的苏联专家，历时数月，几经催促，尚无答复。（二）对外交际活动方面：对我馆举行的招待会故示冷淡；对我馆组织的参观不介绍情况，不让看有价值的东西；对我馆邀请看电影也不热情。（三）对外宣传方面：对我馆发出的公报和宣传材料，苏方无任何反应；苏报刊对我供应的稿件一般都不采用，报道有关我国的消息也极少。（四）在使馆各专业单位的业务工作方面：困难、限制和争论增加，许多协议拖延不执行；好几个国防尖端项目拖了一年多没有下文；对高、大、精、尖和机密项目控制愈来愈紧；对外事务联系管理更加集中，交涉谈判中困难增加；较机密的学术会议不再邀请中方人员参加。”[②]

点燃赫鲁晓夫愤怒炸药的导火索是中共在布加勒斯特会议上的表现。科兹洛夫的报告没有进一步说明关于布加勒斯特会议的结果。实际上，赫鲁晓夫在会下和会上精心组织的批判完全没有收到预期的效果。赫鲁晓夫对中共的“宗派主义”活动十分恼火，本以为在阿尔巴尼亚代表团提供的情报和

---

① 《1960年7月13日科兹洛夫给苏共中央的报告》，《俄国档案原文复印件汇编：中苏关系》第13卷，第3346～3417页。苏联驻华使馆提供的另一个文件讲述了1959年以来中共加紧与各国共产党接触，试图“排挤苏共并取得国际共产主义运动领袖地位”的活动。见《1960年9月10日关于中共与兄弟党关系的资料》，ЦХСД，ф.5，оп.49，д.327，л.218－233。关于1960年上半年中苏争夺话语权的斗争，详见李丹慧《最后的努力：中苏在1960年代初的斗争与调和》，《社会科学》2006年第6期，第132～162页。

②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9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第252～253页。

世界工联理事会问题上抓住了中共的"辫子"，再加上各国共产党站在苏共一边对中共进行围攻，中共必然"低头认错"。令赫鲁晓夫感到意外和惊讶的是，以彭真为首的中共代表团据理力争，毫不退让，根本没有任何悔改的意思。而且小小的阿尔巴尼亚竟然站在中共一边，当众顶撞苏联老大哥，使赫鲁晓夫陷入尴尬境地。[①] 这真是"是可忍，孰不可忍"！布加勒斯特会议之后，赫鲁晓夫想到了以撤退专家的办法来要挟或惩罚中国人。科兹洛夫当然不能向中央委员会报告赫鲁晓夫的沮丧和气急败坏，不能"长他们志气，灭自己威风"。所以，在对布加勒斯特会议进行总结之后，他突然话锋一转，竟莫名其妙地提出了在华专家问题。科兹洛夫报告说："由于中国开始'大跃进'和采取其他措施，实际上不再听取苏联专家的意见。苏联专家在那里遭受批评，似乎他们的观点保守，他们的许多建议被束之高阁。此外，我们对这样的事实不能视而不见：中国人开始用他们错误的立场、精神影响苏联专家，这自然引起了我们专家的愤怒，他们已向莫斯科通报了这种情况。"因此，苏联政府"不能再忍耐下去了"，决定从中国召回全部苏联专家。[②] 殊不知苏共中央决定采取的这个措施与科兹洛夫正在谈论的主题——社会主义阵营的团结统一，恰恰是自相矛盾的。

就这样，1960年7月16日上午，苏联驻华使馆临时代办Н.Г.苏达利柯夫要求面见陈毅部长，因陈毅不在北京，下午章汉夫副部长接见了他。苏达利柯夫递交了关于撤走全部苏联专家的照会，全文如下：

> 苏联政府严格地遵守苏中友好同盟互助条约，根据中国政府的请求，派遣了大量专家到中国工作。苏联机关为了上述目的挑选了优秀的、最为训练有素的专家，这常使苏联的国民经济受到损失。苏联专家在参加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社会主义建设时，是把自己的活动看作是对友好的中国人民执行兄弟般的国际主义义务。同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

① 详见阎明复《彭真在布加勒斯特会议上》，《当代中国史研究》1998年第3期，第71～86页；吴冷西：《十年论战（1956～1966）：中苏关系回忆录》，第236～300页。

② 《1960年7月13日科兹洛夫给苏共中央的报告》，《俄国档案原文复印件汇编：中苏关系》第13卷，第3346～3417页。与此相比，赫鲁晓夫从阿尔巴尼亚撤退专家和拆除设备的行为，更具有单纯惩罚的性质。参见Mark Kramer, "The Warsaw Pact and the Sino-Soviet Split, 1955－1964", paper delivered at a conference entitled "The Cold War in Asia"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and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Hong Kong, January 1996), pp. 13－14。

苏联人，严格地遵循着给予他们的指示，不发表和不作出任何会被理解为干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内政，或者被理解为批评中国共产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对内对外政策的这些或那些方面的意见和行动。

1958 年 8 月初，苏联领导人来中国时，中国方面曾对某些苏联专家和顾问表示了不满。这可以被了解为对苏联的责难。但是，众所周知，苏联从来也没有把自己的专家和顾问强加于任何人。1956 年底和 1957 年初，苏联政府即曾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提议召回苏联专家，因为考虑到这些国家已经培养了自己的干部，并且，根据苏联政府的意见，这些国家已经能够用自己的力量顺利地解决在发展经济和文化方面的各项实际任务。当时，大部分人民民主国家同意了苏联政府的建议，而苏联专家也由这些国家被召回国。在中国领导人对苏联专家提出了批评性的意见之后，苏联政府在 1958 年时曾再度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提议召回苏联专家。但是，中国方面像 1957 年时一样，表示挽留苏联专家，指出中华人民共和国是需要他们的。

近来，中国方面开始对在华工作的苏联专家执行明显的对苏联不友好的路线。这种路线同条约义务和同社会主义国家之间关系的准则都是不相容的。中国工作人员，根据上级指示，在苏联人中间传播专门挑选出来的用俄文发行的材料。在这些材料中宣传反对苏共和其他兄弟党的立场的观点。他们力图吸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苏联专家参加谈论这样一些问题，在这些问题上以中国共产党为一方和以其他兄弟党为另一方之间存在着一定的分歧，力求把自己的观点强加给苏联专家，并企图使他们同苏联共产党和苏联政府对立。

在苏联专家工作的中国机关和企业里的领导人员坚持地企图把他们拖入到对上述问题的辩论中。例如，5 月 19 日，广州市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工科学研究所办公室主任向这个研究所的苏联专家建议，就在专门印成俄文的名为“列宁主义万岁”的小册子里所提到的问题进行讨论，并对这本小册子所登载的文章发表自己的意见。在北京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其他城市的一系列的苏联专家组里，中国的工作人员硬塞给每一个苏联专家一本这样的小册子；这本小册子里，众所周知，登载着反列宁主义的论点，这些论点是苏联人所不能同意的。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杨成武和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宣传部长傅钟，曾利用苏联军事专家组的会议，来宣传在战争与和平问题上以及在对目前国际局势的估价

问题上的观点，这些观点是不正确的和错误的，是同1957年兄弟党莫斯科宣言的基本论点相矛盾的。还有一系列其他的事实，说明中国机关和企业的负责工作人员企图把苏联专家拖入辩论，对他们施加压力并向他们灌输同苏共立场相背离的观点。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作的苏联专家，完全有根据把中国当局的这些行为看作是对他们和他们的劳动的公开的不尊重，看作是各社会主义国家之间的关系中所不能允许的行为，看作是实际上公然挑唆他们反对苏共中央和苏联政府的行为。

根据一系列事实，苏联专家本人认识到，中国方面没有给予他们为完成向他们所提出的任务所必需的信任，更谈不到对这些专家在帮助中国人民发展经济、文化和军队建设中给予他们应得的尊重。粗暴地否定苏联专家的意见，公然不考虑他们的建议的情况也不止一次地发生过，虽然这些建议是以这些苏联专家的深渊的知识和丰富的经验为依据的。事情竟然达到了这种地步，以致示威性地焚毁了苏联专家所提供的包括有各种相应建议和技术规程的文件。

这使人们有根据得出结论，即苏联专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被剥夺了完成他们的有益的职责和充分地运用他们的知识及经验的可能。他们处于这种境地，即他们的忘我工作不被重视，而且，他们从中国方面实际上得不到感谢。

由于这些事实，难于对某些专家所说的对他们实行了监视的消息不予置信。这些行动的用意，起码也不能为那些带着热情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帮助中国人民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的苏联人所理解。

自然，所有这一切都使苏联专家感到委曲，而且也引起了正当的愤慨；这一切迫使他们在不给予他们信任的情况下，向苏联政府提出了返回祖国的请求。

苏联政府认为必须声明，中国方面的上述行为是对苏联不友好的行为。这些行为是同苏中友好同盟互助条约相矛盾的。根据这个条约，双方承担了以友好合作的精神，根据平等、互利原则发展和巩固相互间经济和文化联系的义务。中国方面的这些行为，实际上已使得苏联专家不能继续留在中华人民共和国。

使馆受托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苏联专家和顾问，其中包括军事专家和顾问，根据他们自己的愿望将从中华人民共和国被召返回祖

国。在作出这一决定时，苏联方面也考虑到了这样一个情况，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以前也曾提到关于将一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作的苏联专家调回苏联的问题。

苏联政府希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将会正确地理解作出这个决定的原因。[①]

向章汉夫递交照会后，苏达利柯夫向莫斯科通报说：他有这样一种印象："对于章汉夫来说，照会完全是出乎意外的。章汉夫和递交照会时在场的中国外交部其他工作人员，怀着焦急不安和张皇失措的心情听完了照会的内容"。[②] 章汉夫确实感到事情很严重，立即用电话向周恩来办公室报告了大体情况，并说照会全文正在抓紧翻译，晚上即可送出。[③]

中国领导人立即做出反应。7 月 18 日，毛泽东在北戴河中央工作会议上讲了这样几段话："1917 到 1945 年，苏联是自力更生，一个国家建设社会主义。这是列宁主义的道路，我们也要走这个道路"。"苏联人民过去十年中在建设上曾经给了我们援助，我们不要忘记这一点"。"要下决心，搞尖端技术。赫鲁晓夫不给我们尖端技术，极好！如果给了，这个账是很难还的"。[④] 周恩来后来则指出了问题的严重性：苏联全面撤退专家，"这是把党的原则上不同的意见、理论思想上的一些争论引到两个兄弟国家的关系上来了，是一件极不正常的事，违背原则的事情"。[⑤]

尽管中国领导人对赫鲁晓夫的做法感到愤怒，并认为苏联的指责毫无道

---

① 《1960 年 7 月 16 日苏联驻华使馆给外交部的照会》，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924－01，第 11～16 页。这一照会最早公开，是以英文发表在美国刊物《冷战国际史项目公报》（*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Issues 8－9，Winter 1996/1997，pp. 249－250）上的，不过文件日期标明是 7 月 18 日。考虑到该档案是译自德国档案馆收藏的俄文文本，这里标明的时间并不是苏联政府向中国递交照会的时间，而是苏联将照会分发给各国共产党中央的时间。此外，刘晓在回忆录（《出使苏联八年》，第 89～90 页）中几次把这一时间说成是 6 月 16 日，显然属记忆错误。

② АВПРФ，Ф. 0100，оп. 53，д. 11，п. 454，л. 240，转引自 *Кулик* Советско-китайский раскол，с. 295.

③ 《1960 年 7 月 16 日马列致周恩来函》，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924－01，第 9～10 页。

④ 毛泽东：《要下决心搞尖端技术（1960 年 7 月 18 日）》，《党的文献》1996 年第 1 期，第 10 页。

⑤ 《1960 年 10 月 17 日周恩来在中央直属机关、中央国家机关、北京市各机关 17 级以上干部会议上的讲话记录》，转引自金冲及主编《周恩来传（1949～1976）》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第 1545～1546 页。

理，但还是希望苏联政府重新考虑并且改变召回苏联专家的决定。7月31日，章汉夫会见苏达利柯夫，并递交了中国的复照。全文如下：

苏联政府未经同中国政府协商，突然于7月16日照会中国政府，片面地决定召回苏联专家，而且不等待中国政府的答复，就在7月25日通知中国方面，自7月28日至9月1日的期间撤走全部在华的苏联专家。中国政府对于苏联政府的这种做法，感到十分诧异。中国政府认为，苏联政府这一行动，显然违反了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违反了社会主义国家之间友好关系的准则，损害了中苏两国和两国人民的共同利益。

中国政府对于帮助中国进行各项建设的苏联专家的工作历来评价很高，认为苏联专家以自己的辛勤劳动对中国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做出了很大的贡献。苏联专家们在工作中表现了崇高的无产阶级国际主义精神和对中国人民的深厚友谊。中国政府和中国人民对于苏联专家的这种帮助和友谊，是一直感谢的。

中国政府历来尊重苏联专家，给予他们充分的信任，并且为他们的工作和生活提供了便利的条件。中国政府一再号召中国工作人员向苏联专家虚心学习，尊重苏联专家的意见，并且根据实际情况采纳苏联专家的建议。中国有关部门和有关工作人员执行了中国政府的这一指示。苏联专家所提出的建议，绝大部分都得到采纳，对于未被采纳的一些建议，也向苏联专家作了必要的解释。中国人民和苏联专家已经建立了亲密的、同志式的友谊。苏联政府的代表历来对于这种良好的关系是满意的。苏联驻华大使契尔沃年科同志今年6月1日在欢送苏联专家回国的宴会上还说："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和国务院对苏联专家工作的经常的关怀和关心，创造了这样一种工作气氛，在这种气氛下可以在发展工业、农业、科学、教育和文化方面最充分地进行对两国都有利的经验交流。因此，在中国工作的苏联人，除在精神上、政治上和业务上深深感到满意外，还感到有这样一种兄弟般的义务，即不仅要把提出的任务完成到底，而且还要最出色地完成这个任务。"

来照中所说的中国同志为纪念列宁诞生九十周年写的《列宁主义万岁》《沿着伟大的列宁指导的道路前进》和《在列宁的革命旗帜下团结起来》三篇文章，就是按照上述惯例，介绍给苏联专家们的。这三篇文章，阐述了中国共产党对于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一系列重大原则问题

的立场。我们认为，这三篇文章的观点，是完全符合莫斯科宣言的，是完全正确的。但是，我们从来没有把这些观点强加于任何人的意图。广州市电器科学研究所的中国同志，顺便问问苏联专家是否有兴趣看看这三篇文章，这表示在政治上对苏联专家的关心，并不能证明来照所说中国同志企图把苏联专家拖入某种他们所不愿意的辩论中去。

来照中提到的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杨成武上将和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副主任傅钟上将的两次报告，都是应苏联军事专家组负责人的邀请而作的。这两次介绍中国人民解放军当前情况的报告，当然要涉及到中国党和政府在战争与和平问题上以及在对目前国际局势的估价问题上的一些观点。事后，苏联军事专家组的负责人一再表示感谢，并且希望今后能经常作这样的报告。来照竟然把中国人民解放军高级将领对苏联同志的友好活动，作为指责中国方面的借口，这不能不令人感到惊异。

这些年来，我们多次说过需要苏联专家的帮助。1958年，中国方面建议把苏联顾问的称呼一律改为专家，同时还提到个别苏联顾问和专家的工作方式问题。这个问题，在此后的工作过程中，已经得到了解决。中国方面从来没有像来照中所说的提出过“将一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作的苏联专家调回苏联的问题”。

在中国方面对于苏联专家的工作中，也曾经发生过个别的缺点。这种情形，在任何工作中都是难免的。中国政府一向严肃地对待这些缺点，并且及时地加以纠正。至于来照中提到的什么示威性焚毁苏联专家所提供的文件和中国工作人员对苏联专家实行“监视”，那完全是捕风捉影，毫无事实根据。

坦白地说，中国政府很难把苏联政府的这个决定理解为是从维护和加强中苏两国的友好和团结的立场出发的。对于苏联政府的这个决定，不仅中国人民不能理解，而且苏联人民和社会主义阵营其他国家的人民也都会感到难以理解。

苏联政府片面决定撤走全部在华的苏联专家，不论从法律上、道义上、政治上说，都是无法辩解的。被召回的苏联专家，绝大多数在华工作合同尚未期满。现在突然把他们撤走，这显然破坏了两国政府所签订的有关协定和合同，必然会对中国正在进行的建设工作造成一些损失，并且带来一些困难。这种片面破坏协议的行为，在一般国际关系中也是罕见的。何况中苏两国是社会主义兄弟之邦，我们两国签订的伟大的中苏友好同盟互助

条约还明确规定了“彼此给予一切可能的经济援助，并进行必要的经济合作”的神圣义务。因此，这就更加重了苏联政府这种行为的严重性。

为了中苏两国人民的共同利益，为了整个社会主义阵营的共同利益，中国政府希望苏联政府重新考虑并且改变召回苏联专家的决定。中国政府郑重地表示愿意挽留在华工作尚未期满的全部苏联专家，继续按原定聘期在中国工作。如果苏联政府的回答仍然坚持将全部苏联专家召回，中国政府将感到极大的遗憾。在这种迫不得已的情况下，中国政府没有别的选择，只能在保留自己意见的条件下尊重苏联政府的意见。[①]

中国当然知道照会不过是一种外交程序，不会有任何作用。所以，未等苏联答复，8月1日国务院就发出了关于安排专家撤退工作的通知。通知说：“我们应当肯定，在我国的苏联专家绝大多数对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是热情帮助的，对我国人民是友好的。为了巩固中苏两国人民的友谊和团结，我们必须做好专家的撤退工作。各部门、各地区和各聘有苏联专家的基层单位，对即将返国的专家和家属应当尽一切可能热情送别，充分表达我国人民对苏联专家的谢意，善始善终地搞好和他们的友谊团结。应当把这次送别工作看成是一项重大的政治任务，如果我们的工作做好了，这几千人就会成为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有力的宣传员和中苏人民友好团结的活生生的见证者。因此，各部门、各地区和各基层单位都应当指定主要负责同志一人挂帅，配备必要的助手，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保证把这项工作做好。”为此，国务院还详细规定了十点注意事项。[②]

鉴于中方在安排送别苏联专家的工作中向他们宣读了苏联和中国的照会，[③] 8月4日，苏联大使 C. B. 契尔沃年科在与陈毅的谈话中，指责中方各聘有苏联专家的部门向专家宣读照会是不合法的、不寻常的和不友好的，

---

① 《1960年7月31日外交部给苏联使馆的照会》，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924－02，第11～32页。

② 《1960年8月1日国务院关于送别返国苏联专家应当注意事项的通知》，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927－01，第1～5页。

③ 肖向荣报告了8月4日上午各单位分别向军事专家宣读照会的情况：当时接受听的102人，拒绝听的11人，在外地来不及赶到的71人。听了以后，多数人表示，这是两国两党的事，可经党和政府解决，并说中苏友谊是牢不可破的。苏联使馆得知此事后，立即打电话通知外地专家拒绝听，并分别召集各组专家开会。见《1960年8月9日肖向荣关于苏联军事专家动态的报告》，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2085－07，第25～26页。

代替了苏联机关的职权，想在专家中散布对召令的怀疑，其结果只能使事情复杂化；苏方照会是绝密文件，宣读出去容易泄露，被外国间谍利用；苏方对此很气愤，提请中方注意并请有关部门停止这一行动。陈毅反驳说：撤退专家是苏方单方面制造的政治性事件，是震动全中国、全世界的大事。苏方毫不顾及对兄弟国家的条约、合同义务，使中国遭受严重损失是小事，对两国友好关系造成伤痕是严重的政治后果。如果你们不突然撤退专家，那就根本不会有读照会一事。专家是当事人，我们宣读照会是为了把真相告诉他们，即苏方要撤退专家，我们极不愿意，我们很需要他们，但挽留无效，别无其他目的。将来两党会谈、兄弟党会谈时还要谈，这样的大事是瞒不住的。总有一天，中苏政府要被迫交代这件事情。你们不责备自己单方面决定撤退专家这种决然的、不留余地的行动，反而责备我们读两个照会。你们对我们这种必要的解释工作如此指责，而对自己方面那些引起了严重效果的行动却无动于衷，我感到奇怪。布加勒斯特会议后，你们片面决定停刊友好杂志，又片面发动撤退专家的严重政治事件，我不知道你们的第三个行动是什么，望你先打一“招呼”，以免突然。有些事，我一直不愿讲，例如，你们大使和代办在北京都由部长、总理、少奇同志、毛主席接见，而我驻苏大使在莫斯科见副部长就很困难，只能见一些司长、副司长，中苏友好竟下降到如此程度！谁接见，这是小事，但说明有不愉快的事。虽然我们痛心，但友好还要维持。两国间没有根本性利害冲突，我们应比弟兄还亲，强大的帝国主义还摆在两国面前，如果真的有了战争，中苏还要一起应付。我们在马列主义的基本理论方面、在国际问题上有些分歧，可以辩论，但不能伤同志友谊。在撤退专家问题上，我们还等待着苏联政府的回答。①

8月26日，契尔沃年科递交了苏联的第二个照会，即对中国照会的复照。在这份篇幅更长的照会中，苏联把召回专家的根本问题归结为中方在专家中宣传同苏共立场相矛盾的观点，“企图使他们同苏联共产党和苏联政府对立起来”。同样，向苏联专家宣读照会，也是“打算在他们之间散布某种对苏共中央和苏联政府的立场的怀疑”。因此可以断定，“中国当局在这个问题上走上了挑拨（专家）反对苏共中央和苏联政府的恶劣道路”。照会仍坚持中国有关方面对苏联专家采取了“带有很大成见、偏见和不信任的态度”，

---

① 《1960年8月7日外交部致驻苏联使馆电》，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2085－07，第4～8页。



图 4－5　赫鲁晓夫出席国庆招待会，在毛泽东身边就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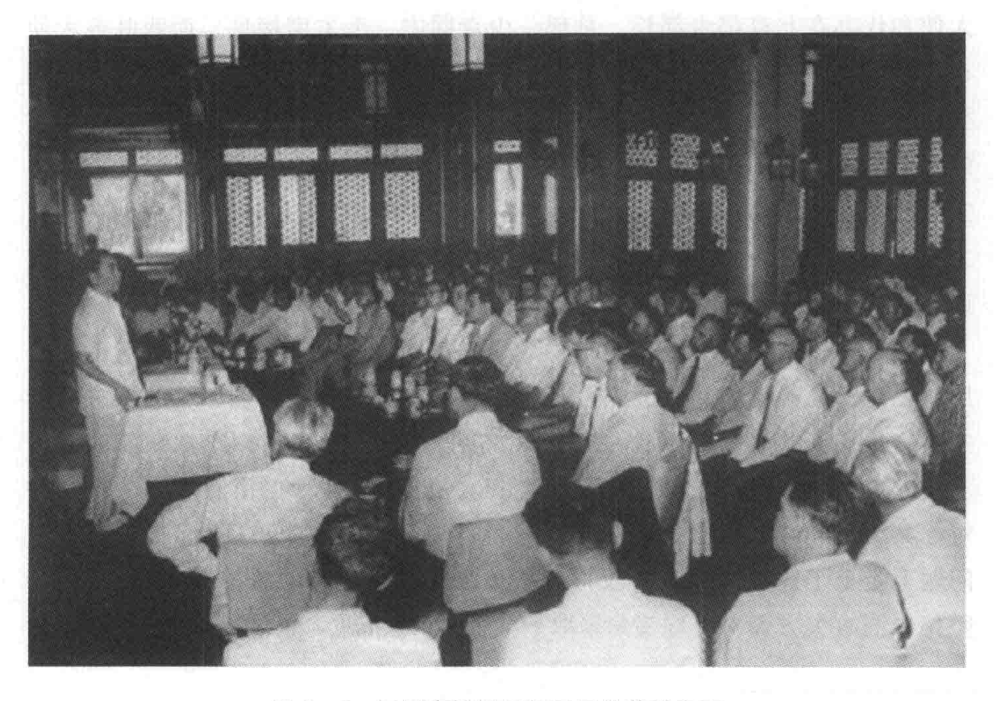


图 4－6　周恩来接见即将回国的苏联专家



图 4－7 大连人民向苏联专家赠送礼品



图 4－8 洛阳铜加工厂领导送苏联专家回国

轻视和粗暴地对待他们的建议，从而使这些专家感到委屈，并要求离开中国。因此，苏联召回专家一事中国方面应负完全责任。会见中，契尔沃年科表示，中苏之间出现的分歧问题一定要解决，“这是我们两国、两党、两国人民的利益所在”。章汉夫说：中苏之间存在的原则性分歧，可以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础上得到解决。中苏是盟邦，必须团结。为了全世界人民的利益，为了世界革命利益，我们必须团结。中国党、政府、人民一直坚持这个原则，坚持以苏联为首的社会主义阵营的团结。①

如同前文所说，苏联撤退专家的真正原因和目的是，在中苏领导人之间的政治分歧越来越严重的情况下，赫鲁晓夫对中共的“顽固不化”恼羞成怒，试图以此迫使中共承认错误，放弃自己的立场和观点，向莫斯科屈服。所谓对专家本人的态度及他们在中国的工作条件恶化只是借口而已。这一点，即使是苏联专家本人都看得出来。苏联驻中国大使契尔沃年科曾给在华苏联专家做了三个小时的报告，特别谈到了苏共中央 1960 年 7 月全体会议的决议，以及科兹洛夫的报告。出席报告会的化学专家克洛奇科回忆说：契尔沃年科的报告表明，苏联照会之所以言辞激烈，苏联专家不是唯一的，也不是最主要的原因，真正的原因是苏联对中国国内和对外政策不满，借撤回技术援助向中国施压。苏联认为毛泽东提出的“百花齐放、百家争鸣”口号与马克思列宁主义是不相符的，毛泽东关于统治者和被统治者的利益冲突的理论也是反马克思的。② 当然，照会中提到的某些事实是存在的，正像前文讲到的，许多苏联专家在“大跃进”运动中确实受到了不公正的待遇，他们的工作，甚至他们本人，没有得到应有的尊重。但是，照会的说法有一个根本性的错误，即把这种现象归结为官方行为，坚持认为这是中国政府有意造成的。后来苏联官方还不断重复这种说法。如苏斯洛夫 1964 年 2 月在苏共中央全会上就指出，苏联政府多次要求中国政府为苏联专家的工作创造正常的条件，但中国政府的答复只是更加不友好和更加侮辱地对待专家，把他们看作“保守分子”，并千方百计地诋毁苏联的经验和技术。③ 还有苏联著作指出，破坏关于苏联专家工作条件的协定绝不是地方行政部门的专横妄

---

① 《1960 年 8 月 26 日章汉夫会见契尔沃年科谈话记录及苏方照会》，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925－01，第 1～20 页。

② Klochko, *Soviet Scientist in Red China*, pp. 181－183.

③ 《1964 年 2 月 14 日苏斯洛夫在苏共中央二月全会的报告》，《俄国档案原文复印件汇编：中苏关系》第 16 卷，第 4181～4244 页。

为，而是中国高层领导人有意识贯彻实施的方针的结果，这一方针反映了中国的总的政治路线。[①] 为了印证这种说法，照会对一些令人不愉快的现象进行了夸大其词的渲染。事实是否如此，这里有必要考察一下苏联专家在华工作最后阶段的真实情况。

尽管中苏之间存在分歧，中共领导人也对莫斯科的行为极为不满，但中国政府并没有刻意冷淡苏联专家和限制发挥他们的作用，恰恰相反，针对一些机构和企业中存在的不尊重专家，不听从专家意见的情况，有关政府部门一再发出指示和通知，努力改善苏联专家的工作环境。

1960 年 4 月 2 日，外国专家局向国务院和中共中央呈送了《关于对苏联和其他兄弟国家专家工作情况的报告》。外专局对专家工作进行了检查，认为专家工作“有了很大的改进”，专家们心情舒畅，干劲充足，工作效率显著提高。专家们根据多快好省的精神提出的合理化建议，不仅数量多，而且收效也大。如二机部苏联专家 1959 年一年共提出了 4291 条建议，兰州炼油厂依什马也夫专家仅在 1959 年 8 月、9 月就提出了 40 多条合理化建议。但报告也指出了存在的问题，主要表现在处理与专家的关系时“简单轻率，冷淡失礼”；忽视对专家工作的安排及介绍情况，对专家的建议重视不够，专家们很有意见；特别是聘请专家时不慎重，“只考虑我方的需要，不照顾对方的困难，聘请专家的名单变动多，零星聘请专家多，延聘专家也多，而且手续办理得很不及时”。以致中国驻苏使馆商务参赞处都有意见，批评“国内有些同志把聘请苏联专家看得过分容易，把苏联看成一个干部仓库，好像只要我们一提聘请，专家马上就能派来似的。实际上从提出聘请到专家派来，一般需要半年时间才行”。为此，外专局提出了 6 个需要注意的问题，即妥善安排专家工作，尊重和尽量采纳专家的意见，有计划地向专家学习，严格履行和掌握聘请专家的手续，对个别专家的缺点、错误必须慎重处理，做好专家的接待工作。

4 月 11 日中共中央转发了这一文件，并指示：“凡是有外国专家工作的地方、部门、厂矿、学校和科学研究机构，都应该坚决根据‘坚持团结，坚持原则，多做工作’的方针，进一步重视和加强对外国专家的工作。为了更好地调动外国专家的积极性，必须以妥善安排专家的工作为中心，把向专家介绍情况和政策的工作、研究和执行专家建议的工作、向专家学习技术

---

① *Сладковский М. И.* История торгово экномических отношении СССР с Китаем, с. 269.

经验的工作和照顾专家生活的工作全面地抓起来，并且从专家来华的第一天起到专家回国的那一天为止，有始有终地把专家工作做好。专家工作能否搞好的关键在于领导。中央已经指定政治局的几位同志有计划地多同专家见面，多做专家的工作。各有关党委和党组的领导机关也应该仿照办理。并望有关的中央一级党委、党组和省市区党委最近认真作一次检查，将检查结果报告中央。"①

紧接着，国务院外国专家局又连续发出两个通知，一是为了“鼓舞专家们的工作热情”，要求“凡有苏联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专家帮助建设的工程项目，有举行竣工典礼时，应当注意邀请帮助过该项工程的专家参加，并表示对他们的感谢”；另一个也是为了表彰苏联专家的贡献，要求继续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关于发给苏联专家感谢信、感谢状和纪念章的办法”，并强调这是“一项具有重大政治意义和十分严肃的工作”。②

5 月 20 日，国务院按照惯例发出了 1961 年度聘请苏联专家有关事项的通知。通知进一步明确了聘请苏联专家的原则，即“根据我国当前建设事业的需要和技术力量的增长情况，继续贯彻自力更生为主，争取外援为辅的方针，对迫切需要的、国内技术力量难以解决的重要技术问题可以继续聘请苏联专家。聘请的专家应当是为了保证苏联援助我国建设项目的需要和发展高、精、尖、新的现代技术以及培养高等学校开设新专业或新课程的师资。凡属我国力量能够解决的技术问题、通过进口技术资料或出国考察实习可以解决的问题以及组织管理工作方面（如计划、财政、金融、贸易、劳动、工资等）均一律不再聘请。聘请专家既要从我们的需要出发，又要考虑到对方派遣的可能，对苏方一再表示难以派遣的专家不要强求。聘请苏联专家的单位必须事先准备好专家开展工作的条件，专家来华后应充分发挥他们的作用，并应积极组织我国技术力量向他们学习。今后对已请过专家的专业原则上不再重复聘请。”通知还强调：“各部门必须严肃认真地对待聘请苏联专家的工作。提聘专家时必须全面规划、通盘考虑，对专家的专业、聘期和

---

① 《1960 年 4 月 11 日中共中央批转的外国专家局党组织的报告》，吉林省档案馆藏：1－1－13－51，第 6～11 张。

② 《1960 年 4 月 10 日国务院外专局关于注意邀请苏联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专家参加竣工典礼的通知》，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413，第 61 张；《1960 年 4 月 13 日国务院外专局关于加强对发给外国专家感谢信等管理工作的通知》，福建省档案馆藏：136－12－235，第 14～15 张。

来华时间必须提得准确，力求避免在聘请名单提出以后又要求变动过多的缺点。各聘请单位和主管部门对聘请专家的名单必须经过领导会议认真审查和主要负责同志审查签字。”①

6 月 17 日，针对根据《中苏共同进行和苏联帮助中国进行重大科学技术研究协定》来华工作的苏联科技专家，国家科委和外专局又联合制定了分工管理办法，并下发全国。除规定应严格按有关手续办理聘请和邀请事项外，文件还确定由国家科委和外专局分别负责督促和检查各部门聘请专家前的准备工作以及专家来华后发挥作用的情况。②

可见，在个人接触中向专家散布对苏联的不满情绪的情况是有的，但作为政府行为，从以上文件中可以看出，有意为难专家或轻视专家的事情是不存在的，从常理上分析，也是不大可能的。指出下面一个事实也许可以说明问题：在 1960 年夏天之前，苏联领导人在苏共中央和书记处的所有讲话中，没有一次提及有关苏联专家在华工作的问题，尽管此前从中国不断传出消息说：专家的建议没有得到重视，普遍存在不遵守苏联生产技术规则的现象，以及对苏联的技术和经验提出了怀疑。③ 这表明，以全面撤退专家来迫使中国低头是 1960 年夏才想到的手段，而中国在专家工作中的缺陷和问题只是一个借口。

苏联政府在撤退专家的照会中还提出了一个理由，即中国官员在苏联专家中散发反对苏共的宣传材料，似乎正在把他们作为反苏的工具。后来苏共中央书记苏斯洛夫在一次报告中也强调说：“自 1960 年春天起，中国当局开始‘劝诱’苏联专家，鼓动他们反对苏共中央和苏联政府”。④ 这种情况的出现是有一个发展和变化过程的。

前文提到，中国政府经常要求各部门和单位向专家介绍中国国情。开始只是为了更好地发挥专家作用，到“大跃进”运动兴起时，便增加了向苏联专家灌输中国有关经济建设看法和观点的意图。但至少到 1959 年下半年，中国官方在这方面还是十分谨慎的，尽量避免向苏联专家透露中苏分歧的情况，特别不允许与之发生争论。如 1959 年 9 月 15 日外专局向国务院报告，

---

① 《1960 年 5 月 20 日国务院关于 1961 年聘请苏联专家有关事项的通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档案馆藏：13－12－21，第 16～17 张。

② 《1960 年 6 月 17 日国家科委和外专局关于对来华苏联技术援助专家和短期学术出差科学家的分工管理办法》，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413，第 80～82 张。

③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с. 149－150.

④ 《1964 年 2 月 14 日苏斯洛夫在苏共中央二月全会的报告》，《俄国档案原文复印件汇编：中苏关系》第 16 卷，第 4181～4244 页。

今年以来为北京地区苏联专家组织的15次报告会，效果良好，苏联方面的专家组织也希望加强这项工作。外专局借此提出了改进意见，一是强调在介绍情况时应当根据总路线对专家进行“务虚”，即重点报告“大跃进”、文化革命、人民公社等方面的情况；二是降低报告内容的等级，过去可以向专家传达厅局级甚至部级的文件，现在限制为“向我们自己一般干部传达的报告内容”，并特别强调不能涉及对苏联的批评；三是强调对给专家的报告稿事先需加以审查。[①] 提出这些要求，一方面是为了取得专家对中国形势的理解，另一方面也是避免将中共中央对中苏分歧的看法扩散到专家当中去。

到1960年初，情况的确有所变化。自1959年10月的争吵以后，中苏之间在具体方针和政策上的分歧需要从意识形态的角度予以解释，中苏双方都开始强调各自方针、政策在理论上的正确性。大约从那时起，在苏联出版的《苏中友好》杂志上开始转载《真理报》《消息报》和苏联其他报纸上的社论和文章，而其中阐述的观点明显是与中共立场相矛盾的。[②] 中国也采取了针锋相对的措施。

苏联照会及苏斯洛夫报告所讲，主要是指《列宁主义万岁》一文发表后向专家发送相关材料的情况。笔者看到《内部参考》报道了北京一些单位苏联专家对《列宁主义万岁》一文的反应情况，如中苏友谊医院同位素专家聂仁列斯卡娅和舞蹈学校专家助手鲁勉采娃，曾与翻译人员谈起对《列宁主义万岁》中一些观点的不同看法，认为“和平共处列宁也提过，今天就有可能，但要进行思想斗争”，“现在可以用和平的方式进行革命”，“革命可以通过议会，只要人民信任共产党，在议会中就可以得胜”等。[③] 从报道的内容看，向专家发送材料的情况应是属实的，而且中共的宣传的确对专家产生了影响。正在中国培训导弹部队的苏联专家萨韦利耶夫上校回忆说：“苏联与中国党和国家领导人之间的最初的分歧，我们是在纪念列宁诞辰的集会上感觉到的。报告人所讲的令人难以置信——一切与我党的方针都是背道而驰的。当时还以为是翻译曲解了。大使契尔沃年科安慰大家：目前出现了一些困难，但一

---

① 《1958年9月15日国务院外国专家局关于加强为苏联专家组织报告会问题的报告》，吉林省档案馆藏：77－4－21，第5～7张。

② АВПРФ，Ф.0100，оп.53，д.11，п.454，л.221－223，转引自 *Кулик* Советско-китайский раскол，с.299. 与中国出版的《中苏友好》杂志相同，《苏中友好》杂志也是分别以俄文和中文相应地在苏联和中国发行。

③ 《内部参考》第3043号，1960年4月27日，第20页。

切都会顺利解决的”。“曾经建议我们与中国军人保持密切的关系，而现在这种关系已经变得越来越紧张了。”[①]不过，从目前掌握的材料看，并无强迫苏联专家接受中国观点的情况，至少中方有关部门在发放材料时没有做出这种要求。因此，鼓动专家反对苏联党和政府的情况应该是莫斯科的臆想。

还有一个问题需要说明，即所谓苏联专家在中国“受到监视”和跟踪的情况。苏联政府在照会中指出，这说明前来帮助中国建设的专家在中国得不到“最起码的理解”，从而严重伤害了他们的感情。接受凯佩尔教授采访的许多苏联专家也有这样的说法：无论在任何情况下专家都不许单独行动，跟踪他们是强制性的，即使上厕所也有人跟在旁边，国家安全部门的工作人员甚至搜查他们的住所。有的专家感觉到，“我们在中国就像关进了一所被高墙环绕的监狱”。[②] 这的确是一个严重的问题。试想，援助者在受援国根本得不到信任和尊重，他在那里还有什么停留的必要？所以，笔者专门就这一问题进行了调查研究。结论是，无论苏联政府或专家本人是在何种情况下这样说的，以及他们这样说是出于何种动机，这种描述都是不符合事实的。就目前了解的情况看，到1950年代末中苏上层关系紧张以后，中国党和政府的领导机构曾要求在苏联专家身边工作的人员提供专家情况，如在洛阳苏联援建的各企业，翻译人员每隔两个星期必须汇报一次专家的情况。[③] 尽管这种情况使得那些翻译感觉到似乎中苏之间出现了什么问题，但与前述“监视”和“跟踪”毕竟还是两码事。

笔者在采访中方负责接待苏联专家或与专家共同工作的人员时，对所有人都问了这一同样的问题，而得到的答案全部是否定的。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在国家安全部门工作的老干部肯定地答复，安全部门从来没有对任何一名苏联专家使用过“手段”，因为这是不允许的，根本也不存在这样一种政策。对苏联人采取反间谍手段是70年代的事情，而那时苏联专家离开中国已经很久了。在华苏联专家总顾问阿尔希波夫等人的说法也可以证明这一点。中苏关系恶化以后，赫鲁晓夫曾找了解中国情况的人写反华文章，但阿

---

① *Долинин А. Д.* Как наши ракетчики китайцев обучали// Красная Звезда, №6, 13 мая 1995г. 据当时参加中共中央“秀才班子”的朱庭光回忆，起草这几篇文章时的确采取了“指桑骂槐”的手法，表面上批判南斯拉夫，实际目标就是苏联。见《2000年12月1日李丹慧采访朱庭光记录》。

② Kaple, “Soviet Advisors in China in the 1950s,” Westad (ed.), *Brothers in Arms*, p. 129; *Филатов* Научно-техническое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о, c. 75.

③ 《肖瑜采访杨汝樟、孙静心记录》。

尔希波夫等人拒绝这样做，并坚决不同意中国人对苏联专家“盯梢”的说法。[①] 即使某些专家的感受是真实的，这大概也是由于误会造成的。据了解，对于苏联专家的外出行动，中国方面的确是要求有人陪同的，但这些人只是警卫、向导和翻译。1950 年代初，中国的社会治安状况不太稳定，由于在专家住所发生过偷盗现象，甚至有反革命分子或敌特想要杀害苏联专家，[②] 所以中方对专家的警卫很严格。大约在 1953 年之前，对苏联专家的保卫工作，都是公安部八局直接负责的，后来才改由各单位负责。[③] 直到 1956 年 6 月接待外国专家的会议上才决定，对专家的警卫工作应主要放在驻地的安全保卫方面，一般专家外出可不随身警卫，但对于专家负责人或特殊专家外出，以及在偏僻荒凉地区出差的专家，还是要求随身警卫。[④] 如 1956 年秋，副市长郑天翔陪同北京市的苏联专家到东陵参观，警卫还需佩带 6 支短枪，4 支冲锋枪。[⑤] 至于中方派出向导和翻译跟随，则完全是为了工作方便，大多数苏联专家也认为这是需要的，“因为他们不懂汉语”。[⑥] 原洛阳拖拉机厂协作处副处长戴道先生向笔者讲述了当年陪同专家组组长列别科夫到上海出差的情形，据他说，那时对专家的保卫十分严格，专家夫妇出门，不仅有处长和翻译陪同，警卫员也是必不可少的。甚至专家夫人去游玩，警卫员也不离左右，既负责安全，又是向导。专家对此很满意，并无不快。[⑦] 劳动部专家柯希金在部机关上班，用午餐在北郊专家招待所，按规定每天应有专车和警卫员送他去用餐。但柯希金坚决不要照顾，后来中方同意他徒步往返，不过，为了专家的安全，警卫员还是坚持要

---

① 《沈志华采访李越然记录》。

② 蒋介石获悉苏联一大批军事和技术专家抵达上海的情报后，于 1950 年 4 月 12 日下达密令，在中国的东南地区成立特别支队以实施针对苏联专家的恐怖行动。5 月 3 日，保密局命令驻香港的国民党特工组织收集苏联专家的身份证、党证、出差证明、记事本等。见 АВПРФ，ф. 0100，оп. 43，д. 138，п. 314，л. 51－52，58，转引自 *Кулик Б. Т.* США и Тайвань против КНР，1949－1952，Новые архивные материалы//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1995，№5，с. 33－34。

③ 《沈志华采访宣森记录》。

④ 《1956 年 12 月 28 日习仲勋在全国外国专家招待工作会议上的指示》《1956 年 7 月 10 日关于全国外国专家招待工作会议情况的汇报》，辽宁省档案馆藏：ZE1－2－138，第 2～5、7～14 张；《内部参考》第 189 号，1954 年 8 月 23 日，第 214～215 页。

⑤ 刘坚：《回忆在专家工作室时的几次重要保卫工作》，北京市城市规划管理局、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党史征集办公室编《规划春秋》，1995，未刊，第 166、168 页。

⑥ Kaple, “Soviet Advisors in China in the 1950s,” Westad (ed.), *Brothers in Arms*, p. 130.

⑦ 《2002 年 10 月 4 日沈志华采访戴道记录》。

派的。[1] 在笔者看来，与这位专家朝夕相处的翻译人员的回忆是可靠的。

实际上，如前所说，早在1960年以前，苏联在向中国派遣专家的问题上就已经实行了紧缩政策。虽然双方从1958年起都开始采取比较谨慎的做法，但中国并非不需要专家的帮助。相反，在减少或停止聘请管理层面的苏联专家的同时，中国对科学技术专家的需求更迫切了，尤其是在核武器和高新技术方面。然而，恰恰是在这一领域，随着中苏政治关系的紧张和恶化，苏联政府对于派遣专家的限制越来越严格了。到布加勒斯特会议之后，赫鲁晓夫终于决定利用撤退专家的方式，进一步向中国施加压力。

根据档案文件判断，苏联部长会议科学技术委员会科技合作管理局是在1960年6月初得知将要做出全面撤退专家的决定的，因为从这时起，科技合作事务局局长A. Г. 波洛任科夫对待中国驻苏联大使馆提出的聘请专家的申请，一概采取了回避态度。对中国方面所提出的一切请求，波洛任科夫都是这样答复的："由于是休假期间，所以，看来，要实现这个请求是不可能的"。[2] 6月30日，一机部向国务院报告，苏驻华代表留比莫夫通知，不同意延聘今年4月经国务院批准的正在船舶局工作的15名专家。同时，航空工业局副局长段子俊也报告，苏方通知，今后航空专家一律不再延聘。对此，航空工业局拟采取如下措施：按专家协议，凡需要聘请和延聘者仍然聘请和延聘；虚心学习，尽快掌握技术；在军事工业的生产建设和发展尖端技术方面，要做好苏方不再延聘或延期派遣以致全部调走的准备。[3]

在这方面，主管国防科技的副总理聂荣臻有更为深切的体会，也提出了应变的措施。7月3日聂荣臻向中共中央和毛泽东报告："在中苏关系的新形势下，有关科学技术上的若干问题，应有新的方针和作法。一年多以来，苏联对我国的科学技术援助与合作，处处卡紧，特别是在国防科学技术上已经封门。国民经济中的新技术，也已尽量控制。虽然有很多是两国签订了协议的，苏方却采取一拖、二推、三不理的手法，就是不给。没有订好协议，或我们新提要求的，就更不用问了。很明显，在中苏政治思想的分歧没有取得一致以前，休想在这方面取得援助。"至于在华工作的苏联专家，"有些

---

① 沈瑞年：《忆柯希金"老人"》，《劳动》1957年11月增刊，第5～7页。

② ГАЭРФ，ф. 9493，оп. 1，д. 1096，л. 143，转引自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с. 152.

③ 国务院办公厅大事记编写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大事记》第6卷，1991，未刊，第246页。

人态度是好的，有些差一些，个别的很坏”。聂荣臻提出：“要贯彻中央所指示的坚持原则、坚持团结、多做工作的方针，既然请来了，就要充分利用他的长处，尽可能取得一点东西，并在政治上帮助、团结他们。已经满期的专家，好的很难延聘，一般的也不必留。新聘专家，在重要技术方面苏方不肯派来，或者派来的也只作为观察员，加以又有种种限制，很难对我有什么帮助，反而诸多不便，因此也应尽量少提、不提。”报告提出了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立足国内的方针，“对苏联，能学的东西还是尽量地学。但是，苏联这条路在今后一个时期内是越来越狭了。因此，要大力开辟对资本主义国家的科学技术情报工作。”[①] 对此，周恩来7月11日批示：“专家问题：一、满期的一般不留，热诚欢送；十分必要而专家本人又好，可提出延聘，如不同意，即不再留。二、未满期的我们一律不退，帮助他们好好工作，他要撤走，留一次，不成，即不再留；如不征求同意即撤走，应表示遗憾。三、新聘的，要少提或不提，十分必要的提出后不同意，即不再提”。[②]

由此可以断言，赫鲁晓夫希望通过全面撤退专家来压服或惩罚中共的想法是在1960年6月产生的，而中国方面也是有心理准备的，只是没想到赫鲁晓夫真会把事情做得如此绝情和不顾信义。

通过不断往来的政府照会，中苏双方一面互相指责，推卸责任，一面强调各自的维护两国团结的立场。不过，在这个过程中，撤退专家的进程却丝毫没有停顿。

苏联专家撤退前都集中在北京待命，外国专家局便每天在友谊宾馆安排演出歌舞、戏剧，还为他们准备回国时送给亲友的礼品。苏联专家特别喜欢中国的清凉油和鸡毛掸，因需要量大，北京地区脱销，周恩来亲自命令到外地组织货源。周恩来的确与苏联专家有着深厚的感情，因为在外地，他没有赶上陈毅外长为专家举行的欢送宴会，回到北京后，坚持要以他个人的名义再举行一次宴会，并要求在24小时内做好一切准备。8月16日，周恩来在人民大会堂为即将回国的苏联专家举行了告别宴会，并巡回各桌，向每一位专家祝酒，对他们为中国的社会主义建设做出的巨大贡献表示诚挚的感谢。他回顾了中苏两党、两国人民的传统友谊，动情地说：“我们分开了，但相信两国、两国人民

---

① 聂荣臻：《关于立足国内发展科技等问题向中央并毛泽东的报告（1960年7月3日）》，《党的文献》1996年第1期，第8～9页。

② 《周恩来年谱》中卷，第330～331页。

的友谊是永恒的。”在座的苏联专家深受感动，有些人还流下了眼泪。[①]

不过，苏联军事专家要在公开场合拘谨得多。7月31日出席建军节招待会的苏联军事专家表现与平常完全不同，“拘谨、冷淡、沉默”，尽量避免谈话，很少喝酒，也不主动敬酒。8月1日晚，中方在军事博物馆举行联欢晚会，邀请苏联军事专家参加，但到会的只有20余人，其中将军只有一人，情况并不热烈。8月3日国务院再次组织友谊联欢晚会，军事专家及其夫人、小孩都全部出席，情绪稍好。但军事专家组组长П. 巴托夫却很少笑容，既不多说话，也不主动敬酒，宴会后不打招呼就走了。[②]

说到人民之间的感情，周恩来所谈绝非妄言，那确实是真挚的，动人的。尽管在政治运动中确存在一些对苏联专家不尊重、不友好的表现，但从总体上看，中国的广大干部和群众对苏联专家的感情是深厚的，态度是诚恳的，评价也是公正的。接受笔者采访的所有当事人，几乎都不约而同地谈到了这一点。很多老干部和老工人回想中苏合作时的情景，都认为“那时中苏团结一心，生产蒸蒸日上，真是一个辉煌的时期啊”，他们表示特别怀念那段日子。[③] 而接受凯佩尔教授采访的大多数苏联专家也同样认为“在实际工作中两国关系是真诚的”，他们“对中国人的工作感到满意”，也欣赏中华民族的质朴风格。[④] 苏联专家撤离时的动人场面可以说明这一点。

大连造船厂的专家撤退前，没有按照苏联政府要求的将全部图纸和资料带走，而是把正在生产制造的导弹潜艇、反潜护卫艇的所有图纸和资料都交给中国技术人员，让他们尽量抄写和记录，说能留多少就留多少，能记多少就记多少，他们不想就这样把图纸、资料带走。在二〇二厂负责培训中方核部件研制人员的有30多位苏联专家，他们听到撤离的消息后，很多人向中国技术人员表示，中国需要了解的东西，他们知道什么就告诉什么，能留下多少，就留下多少，绝不保留，他们把这种做法叫“挤牛奶”。在海军工作的许多专家临走前表示了依依惜别之情，一位曾得过列宁奖章的苏联战斗英

---

① 金冲及主编《周恩来传（1949～1976）》下卷，第1546～1547页；李越然：《中苏外交亲历记》，第52～53页；《沈志华采访宣淼记录》。

② 《1960年8月9日肖向荣关于苏联军事专家动态的报告》，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2085－07，第24～25页。

③ 笔者在核工业部二〇二厂、大连造船厂、北京石景山发电厂及一些军事单位采访时，听到有关这方面的看法最为突出。

④ Kaple, “Soviet Advisors in China in the 1950s,” Westad (ed.), *Brothers in Arms*, pp. 129－130.

雄还流下了眼泪，甚至有人到了火车站还把一个小纸团塞给送行的中国人员，那是中方曾向他索要的技术资料。[①]

这种情况之普遍，以致国务院专门为此发出通知，对于主动提供技术资料，甚至亲自动手帮助抄录资料的苏联专家，“必须尽一切可能，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加以保护，以免造成对他们返国后的不利情况”。通知要求：（1）各单位不要向专家索取原来属于专家所有的技术资料、工作笔记和教材等，除非专家主动借给或送给。（2）对于向专家借来的资料进行抄录或拍照时，应严格保密，注意务使资料保持原状，必须选择政治上绝对可靠的人员去做，并禁止在专家招待所内进行。（3）所借资料一定要将原件按时归还，不可拖延时日，以便保护专家。（4）切忌对个别专家表示出过分的热情，凡需要避嫌的地方，都不要勉强行事，以免引起不良后果。[②]

很多专家回国后还与中国朋友保持着密切联系，甚至在一些专家子女与中国小朋友之间也保持着这种纯真的友谊。郭德瑜先生接受采访时激动地向笔者讲述了他与一位二机部专家的孩子沃瓦的友情：分别时他们互赠礼物，还合影留念。沃瓦回国后他们一直用中文和俄文通信，郭先生至今还珍藏着沃瓦寄来的明信片和信件，虽然现在沃瓦已经杳无音信，因为在“文化大革命”中他被迫断绝了与沃瓦的联系。[③]

据俄国档案记载，在离别之前，军事专家组组长П. 巴托夫大将与国务院副总理、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长罗瑞卿进行了4个小时的会晤。在友好的气氛中，巴托夫谈了对中国军队在战役、战斗、政治及技术训练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特别是坦率地指出了空军和海军工程技术人员培训中存在的问题。罗瑞卿强调的也是中苏两国人民之间的国际主义友谊，以及苏联专家离开中国不会破坏这种友谊。这份档案还提到，中国方面“对苏联专家的欢送特别的热烈，中国同志人山人海地聚集在火车站送行”。[④]

导弹专家萨韦利耶夫上校也讲述了火车站欢送的场面：局里所有的军官都来给我送行。很多很多的鲜花，还有管乐队演奏。当火车启动的时候，我

---

① 《沈志华采访徐金成、安纯祥、纪亭榭记录》；史子才：《海军试验基地的初建时期》，《海军回忆史料》，第404页。

② 《1960年8月5日国务院有关保护苏联专家的指示电》，铁道部办公厅档案处藏国际联运局档案，1960年，卷号479，第6~7张。

③ 《沈志华采访郭德瑜记录》。

④ ЦХСД，ф. 5，оп. 30，д. 335，л. 125 － 126，转引自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с. 157 － 158.

的翻译哭了，我也非常伤心。[①] 一位在教育部工作的专家临走时说："我爱中国像爱我自己的祖国，并准备为她献出我所有的一切"。"我一生中的理想就是过几年再来中国，哪怕一个月也好"。[②]

所以，赫鲁晓夫撤退专家的粗暴行动，本意是借撤退专家打击中国，警告中国领导人，实际上伤害的是中国人民的感情，同时对苏联本身也并无利益。首先认识到这一点的不是别人，而是苏联外交部和驻华使馆。召回专家的想法首先在远东司受到了冷遇。远东司认为这样做会被中国人看作施加政治压力。于是，他们打算将关于这件事的几页公文束之高阁。一位副司长将照会草稿连同所有与此相关的文件锁进了保险柜，指望过上一段时间领导人就会冷静下来。然而，他们等到的却是上级领导的催问和呵斥，于是保险柜不得不打开。当驻华大使契尔沃年科接到撤退专家的通知时，也感到"震惊"。他向莫斯科发出紧急电报，认为"撤退专家是违反国际公约的"，如果必须结束援助中国的工作，至少也应让专家留下来直到合同期满为止。[③] 在苏联国内，也有许多官员认为这是一种在感情冲动下形成的外交政策。[④] 曾任驻华总顾问的阿尔希波夫就在国内正式发表意见，反对苏联撤走专家。[⑤] 时任苏联外交部远东司副司长的贾丕才回忆说：一些头脑清醒的活动家曾试图让人们注意，赫鲁晓夫在不久前召开的苏共二十大上曾批评斯大林从南斯拉夫撤回专家，而现在他本人又这样做，这是对我们的一种嘲弄。但是这些意见没有得到重视。[⑥]

---

① *Долинин А. Д.* Как наши ракетчики китайцев обучали// *Красная Звезда*, №6, 13 мая 1995г.

② 教育部档案，1959 年长期卷，卷 152，转引自毛礼锐、沈灌群主编《中国教育通史》第 6 卷，第 106 页。

③ *Брежнев А. А.* Китай: тернистый путь к добрососедству, Воспоминания и размышления, Москва: Международные отношения, 1998, с. 67 – 68. 美国学者陶伯曼 1993 年 8 月对沃尔契年科的采访证实了这一点。见 William Taubman, "Khrushchev Versus Mao: A Preliminary Sketch of the Role of Personality in the Sino-Soviet Dispute," *CWIHP Bulletin*, Issues 8 – 9, Winter 1996/1997, pp. 243 – 244。

④ 在笔者参加的"冷战与中苏关系"的国际学术会议（1997 年 10 月，北京）上，原在苏共中央有关中国事务部门工作的杰柳辛和库利克教授也都讲到过这种情况。关于苏联干部反对中苏分裂的情况，还可见奥·特罗扬诺夫斯基《跨越时空——苏联驻华大使回忆录》，徐葵等译，世界知识出版社，1999，第 201 页。

⑤ 《沈志华采访李越然记录》。

⑥ 安·哈扎诺夫（Анатолий Хазанов）：《赫鲁晓夫执政时期苏联的对华政策》，陈夕译，《中共党史研究》1999 年第 2 期，第 85 页。

在华工作的苏联专家听到照会后，虽然多数人表示支持政府的做法，但也有不少人对此感到震惊，有人认为中国的照会很有力量，苏联的照会不符合事实，是借题发挥，有人认为突然撤退专家是背信弃义的行为，甚至有人在酒后对赫鲁晓夫破口大骂。[①] 当时在昆明冶金和陶瓷研究所工作的化学家米·科罗契柯回忆说："作为1960年被突然地令人吃惊地命令回国的人员之一，我可以证明，对这一行动感到气愤的并不仅仅是中国人。我所认识的在中国工作的科学家和专家，在毫无思想准备的情况下，对合同未到期就被要求回国感到十分不安。驻北京的苏联代表说，当听说命令我们回国的一个主要原因是由于我们对生活条件和工作条件感到不满时，其他人和我一样，几乎无法掩饰自己的吃惊。实际上，我们中很少有人在其一生中能过得像在中国这样好。我们的中国同事更是迷惑不解。他们一再追问我们为什么要走，追问有什么办法可以使我们不走。"[②]

到8月底，在华苏联专家及家属全部撤退完毕。[③] 然而，中苏之间关于这一事件的责任由谁来负的争论还未结束。

1960年9月21日，罗贵波副外长向苏联驻华使馆递交了中国政府的第二个照会。中国政府表示拒绝接受苏联的指责，并列举具体事实反驳苏方的指责。照会指出，苏联政府说召回专家的决定是根据他们的意愿做出的，但在华专家从未有人向中国政府或有关单位提出过类似的要求，苏联使馆也从未反映过这方面的意见。所以，问题的实质是中方在专家中宣传了同苏共立场相矛盾的观点，而是苏联政府想利用召回专家的做法向中国施加压力。"事实无容置辩地说明，苏联政府对片面破坏协议的行为在法律上、道义上和政治上所负的全部责任，不管大使馆来照如何辩解，都是无法逃避和推脱的"。[④] 会见时，苏达利柯夫表示："这是一个严肃的问题，需作仔细研究。使馆全体工作人员都希望我们两国的关系友好。现在邓小平同志率领代表团在莫斯科，可以在更高级水平交换意见"。"我们两国的友谊对整个共产主

---

① 《1960年9月10日肖向荣关于向苏联军事专家宣读照会情况的报告》，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2085－07，第28～31页；《沈志华采访安纯祥、纪亭榭记录》。

② 罗时叙：《由蜜月到反目——苏联专家在中国》，第742页。

③ 《1960年8月1日国务院关于送别返国苏联专家应当注意事项的通知》《1960年9月7日三人小组办公室关于运送苏联专家售票服务工作总结报告》，铁道部办公厅档案处藏国际联运局档案，卷号479，第1～5张；卷号139，第34～36张。

④ 《1960年9月20日外交部致苏联使馆照会》，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925－02，第24～42页。

义运动的进展有很重要的影响，并将对整个人类共产主义运动起愈来愈大的影响。只要在马列主义的基础上，相互间希望在这方面努力以维护友好关系，那么就没有什么问题。而这种友好关系无疑地会得到维护的。”[①]

11月6日，苏联使馆递交了关于撤退专家的第三次照会。照会进一步列举事实重复以前对中国的指责，认为苏联专家是被迫撤离中国的，并希望中国方面对于召回苏联专家的真正原因做出正确的结论，因为“对这个问题采取合理和客观的态度将有助于发展和加强苏中关系”。[②] 双方在递交照会的会谈时，继续进行了长时间争论，都谈到这件事伤害了两国的关系和两国人民的感情，但都为自己的政府辩护，要对方对此承担责任。[③] 此后，中苏双方均表现出和解的意向，并在莫斯科共产党代表会议期间举行了高层会谈。[④] 在这样的背景下，12月10日，外交部向陈毅和周恩来提出对苏联第三次照会的处理意见。报告说，对苏联照会的复照已报总理审批，尚未发出。“考虑到莫斯科兄弟党会议后出现的新情况”，外交部主张对苏方第三次来照暂时不予答复，将来有必要时再复。“理由是：（1）对苏方第三次来照我代表团在莫斯科兄弟党会议上已经给予了驳斥；（2）如现在再予驳斥和当前两党两国关系的气氛不太吻合；（3）第三次复照主要是谈是非问题和责任问题，估计苏方是不会承认错误和承担这一责任的，如果我们发出第三次复照，苏方还会来第四次照会，如此纠缠下去，在目前亦无必要。至于因撤退专家引起的后果问题可以在将来的谈判中解决。同时，我暂不复照并不等于问题的了结，将来有必要时还可再去复照，主动在我。”[⑤]

至此，中苏之间关于撤退专家的争论暂时平息了，直到三年后在中苏政治大论战的高潮中才翻出老账，旧话重提。至于说到苏联全面撤退专家对中国经济建设的负面影响，过去似乎估计过高。由于政治上的原因，中国官方

---

① 《1960年9月22日外交部致驻苏使馆电》，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2085－04，第18～19页。

② 《1960年11月6日苏联使馆关于撤退专家致中国外交部的第三份照会》，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926－01，第10～22页。

③ 《1960年11月6日曾涌泉与契尔沃年科会谈记录》，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926－01，第1～9页。

④ 《1960年11月26日米高扬与刘少奇会谈记录》，АПРФ，ф.3，оп.65，д.610，л.100－120。莫斯科会议的有关情况，详见李丹慧《最后的努力：中苏在1960年代初的斗争与调和》，《社会科学》2006年第6期，第132～162页。

⑤ 《1960年12月10日外交部给陈毅和周恩来的报告》，中国外交部档案馆藏：109－00926－02，第54～55页。

过分强调了苏联撤退专家在造成1960年代初经济困难中的作用。实际上，如前文已经指出的，从1957年起，在经济援助领域的苏联专家就开始逐渐减少了。如果说专家撤离造成的困难，那么主要也是在军事工业系统，因为第二个五年计划重点发展的是国防工业，[①] 在这方面聘请的苏联专家也最多。根据苏联驻华使馆1960年年度工作报告中引用的数字，截至1960年7月1日，在中国的44座城市和34个部委系统中有1292名苏联专家在工作，就经济专家而言，一机部467人，二机部252人，冶金部101人，水电部60人，化工部37人，地质部和地质总局27人。此外，医疗保健系统21人，教育部系统28人。需要特别强调的是：在从事经济建设的1150名苏联专家当中，80%以上的人在国防企业或与国防工业相关的部委（如一机部、二机部）、企业和科研机构中工作。而在煤炭部、石油部、农业机械制造部、建设部、轻工部、农业部、农垦部以及铁路运输和通信等部门，多的7人，少的只有1人；在水产部、粮食部、纺织部等系统，则已经没有苏联专家了。[②] 所以，对于中国的经济建设来说，苏联专家的撤离是有一定影响，但造成1960年代初经济滑坡和供应紧张的根本原因在于中国自己的政策失误，而与苏联撤退专家没有直接关系。

赫鲁晓夫撕毁合同、撤退专家，的确给中国的核工业发展和尖端武器研制造成了巨大的困难和短期难以估计的严重损失。按照中苏协定，苏方应援助中方建设的核工业项目共30个。到1960年9月的统计，全部建成的项目只有7个。在工程设计方面，已经完成或基本完成的项目16个，但其中有些文件资料不完整，技术上还有存疑，图纸出现差错的也不少。其余14个未完成工程设计的项目，中方设计人员未能掌握其核心技术，大多数不得不从头开始设计。在设备供应方面，有13项已经完成或基本完成，16项只供应了少部分（其中一般设备多，关键设备少，有些尚未配套），1项完全没有供给。由于有些关键设备和新技术材料未到货，使一些工程无法形成生产

---

① 根据1956年1月15日李富春交给赫鲁晓夫的关于中国第二个五年计划的报告（ЦХСД, ф. 5, оп. 30, д. 164, л. 3－52），1950年代下半叶，中国领导人确定的优先需要苏联援助的部门是国防工业和原子能工业。按照第一个五年计划的规划，在中国修建的104个国防企业中，由苏联设计和援建的有30个，而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时期，计划上马的国防工程项目141个，所拟定的让苏联帮助设计的104个，占75%。李富春说，"我们将请求苏联的设计机构来设计大部分工程项目，并将采取一切的措施缩短建设时间"。参见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с. 90，94－96。

②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с. 129－130。

能力，中方不得不组织力量从头研制和生产。总的来说，由于苏方撤走专家，中断工程设计，停止供应设备材料，使正在建设中的9个项目被迫停工，成了“半拉子”工程。有些即将建成的项目，也因苏方毁约停援，缺少某些配套的设备仪表或图纸资料，推迟了建成投产的时间。受到严重影响的主要项目有：海军导弹靶场的建设、长波电台的建设；空军地空导弹固体火箭发动机和发射架的订货验收；五院543和542两种型号的总设计和仿制，冲压式喷气发动机8108项目风动设计两个专业的掌握。20训练基地：靶场仪器安装盒故障排除，现有型号和国产型号的发射效果分析，无线电遥测系统、控制系统及计算原理，反干扰与保密相结合的问题。三机部两种导弹潜艇（623和633产品）、一种导弹快艇（183P产品）的试制、设备安装，以及杜16喷气轰炸机的装配、试验、鉴定，还有上述产品的无线电配套产品（雷达、引导站、测试设备、电子引信等）的制造；哈军工高射导弹射击理论、控制回路设计和飞行理论等新专业的掌握等等。[①]尽管如此，客观地讲，苏联的援助对于中国核工业基础的奠定和基本框架的形成，以及原子弹和导弹的研制，还是发挥了不容忽视的作用。如果没有中苏在核工业方面的6个协定以及苏联根据协定提供的设备、图纸、资料和专家的帮助，中国的原子弹是不可能在1964年就试验成功的；如果没有苏联提供的地对空导弹和苏联专家的培训，中国也不可能在1959年10月以后就基本排除了国民党飞机对大陆上空的肆意骚扰。如果要判断苏联对中国的核援助究竟达到了什么程度，那么可以说，苏联在1960年停止提供技术、设备和撤退专家的举动，可以延缓但已经无法阻止中国的核试验成功了。[②]

正如有俄国学者批评的：撤退专家并非出于需要，而是赫鲁晓夫的毫无理智的行为，这给中苏关系造成了重大的损失，甚至成为中苏分裂的重要原因。[③] 苏联著名持不同政见者麦德维杰夫曾经评论说：赫鲁晓夫撤退专家是

---

① 《2010年3月12日李鹰翔致沈志华函》；国防部办公厅：《关于苏联军事专家问题（1963年5月）》；李觉等主编《当代中国的核工业》，第33～34页。

② 还需要补充的是，1961年中苏关系短暂和缓期间，已经停运的部分重要设备又陆续运抵中国。例如在包头核燃料元件厂，1961年莫斯科红旗制造厂的三台球面车床，以及电解槽、交换塔等设备到货，其中球面车床是核部件生产的关键设备。中国当时无法生产这种车床，直到10年以后，中国自己设计和制造的球面车床才问世。（《沈志华采访安纯祥记录》）这也可以从一个侧面说明苏联援助对中国研制核武器的作用。

③ *Кулик* Советско-китайский раскол，с. 297.

一种愚蠢的行为，其理由也是站不住脚和含糊其辞的，而且极大地伤害了中国人的感情，使得中苏关系走到了无法恢复的地步。[①] 不管怎样，到 1960 年底，在中国大地上只剩下一名苏联专家了。[②]

苏联专家在中国的历史就这样结束了，由这些专家维系和传递的中苏友谊也从此消失了，留下来的只是人们的思考和回忆。

① 罗伊·麦德维杰夫、诺莱斯·麦德维杰夫：《赫鲁晓夫的执政年代》，邹子婴、宋嘉译，吉林人民出版社，1981，第 83 页。

②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с. 159. 在 1960 年 11 月莫斯科会议以后，中苏关系出现了短暂的缓和，聘请和派遣专家的工作有所恢复（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下卷，第 764 页），但人数很少。来华苏联专家 1961 年 9 人，1962 年 10 人。见 *Филатов* Научно-техническое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о，с. 49。

结论

中苏同盟的实际存在，从1950年双方缔约到1960年代初两党分裂，仅仅十余年的时间，而其中真正的蜜月时期，不过六七年而已，但苏联对中国的影响则是极为深远的。直到今天，从党和政府的机构建制及名称，到经济体制的结构和运转，乃至在大都市的建筑物、厂矿企业的机器设备和人们怀旧的歌声中，都还可以看到苏联的痕迹。[①] 作为一种社会现象，一个国家的时尚或习俗传播到其他国度和地区，一般而言，是一个自下而上的过程，是国民自我意识发生变化的结果。然而，一种思想、制度甚至国家体制的移植或仿制，能够在短短数年内完成，则必然依赖于政府行为，所以它往往是一种自上而下的过程。1950年代苏联对中国社会的全面影响，就是这样一个过程，而在这一过程中，苏联专家的作用是不容忽视的。

中国共产党夺取政权以后，既要高举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旗帜，又要使中华民族立于世界民族之林；既要实现共产主义理想，又要把中国人民引上现代化的轨道。要完成这样一个艰巨的历史任务，最现实和最便捷的方式就是向苏联学习。

据笔者考察，这种学习的途径大体上有三种，第一是大量引进和翻译苏联的各类书籍和资料，通过书本学习。到1953年底，翻译出版俄文书籍5183种，占全部翻译书籍种类的87.1%，其中仅列宁和斯大林的著作就

① 苏联专家对中国的深远影响，可以从教育部的一则档案中的数据想象出来：1949～1960年，苏联专家帮助培养了教师和研究生14132人，其中大多数已成为各校教学和科研的骨干；苏联专家亲自讲授的课程1327门，指导中国教师讲授653门；编写讲义和教材1158种，已为高等院校普遍采用。见教育部档案，1960年永久卷，卷46，转引自毛礼锐、沈灌群主编《中国教育通史》第6卷，第105～106页。

108种，印行1200多万册，还有苏联高等学校和专科学校的教材277种。另有材料说，在1954～1957年全国出版的书籍中，译自俄文的竟占38%～45%。[①] 第二是大量派遣党、政、军各方面的干部、技术人员及学生到苏联实习、考察，通过实践学习。1950～1960年，苏联共接受38000多名中国人前去学习或实习，1949～1966年，苏联的学院和研究机构共培养中国大学生、研究生和实习生11000多人。[②] 第三就是大规模、全方位地聘请苏联顾问和专家来华，将苏联的制度、经验、方法、技术等传授给中国人。应该说，与阅读书本和实地考察相比，通过面对面、手把手和朝夕相处的方式向苏联专家学习，收获更大，成绩更佳，见效更快。可以这样说，就苏联对中国的影响而言，中国国民经济的迅速恢复和发展，工业基础的建立，以及苏联政治体制和经济模式一度在中国的出现，在相当程度上是通过苏联专家这一渠道发生作用的结果。

然而，由于学习苏联是一种自上而下的国家行为，自然也就受到上层的控制。随着国内外形势的发展，特别是中苏两党和两国政治关系的变化，党和政府就像一个调节阀，随时调整着向苏联学习的过程，在这种情况下，苏联专家所能发挥的作用也必然受到影响。总体来看，在本书考察的历史时期，苏联专家在中国的作用和影响可以分为三个阶段：1949～1956年初，特别是1952年底提倡“全面学习苏联”以后，苏联专家对中国管理体制的形成和工业化基础的奠定发挥了不可估量的作用；1956年下半年至1958年中，提出“以苏为鉴”的口号，首先在规章制度方面对苏联的一套表示怀疑，进而减少来华专家的数量，苏联专家作用的发挥开始受到不利影响；1958年下半年至1960年中，由于“大跃进”在全国引起的思想波动和中苏领导人之间矛盾逐渐表面化带来的影响，来华苏联专家的人数更趋缩减，其继续发挥作用的空间也变得越来越狭小。

统计数字会说明一定的问题。因此，作为总结，这里有必要估计一下究竟有多少苏联顾问和专家曾经来到中国工作，更有必要对比一下在中苏关系发展的不同时期苏联顾问和专家来华的规模。

除去1948～1949年帮助东北根据地和中共民主政府修复铁路的专家和

---

① 《人民日报》1954年5月6日，第3版；麦克法夸尔、费正清主编《剑桥中华人民共和国史（1949～1965）》，第210页。

② *Филатов* Научно-техническое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о，c. 53.

技术人员不计，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刘少奇带来第一批专家（1949年8月）到1960年7月苏联全部撤退专家前，一般的说法是，来华苏联顾问和专家的总数在1万余人。[①] 不过，历史学家对此似乎还没有进行过考证。的确，做这方面的统计工作是很困难的。[②] 首先，此期苏联来华人员的称谓就比较复杂，主要有顾问和专家，还有教师、技工等，虽然1957年以后都统称为专家，但在不同时期形成的档案文献或其他史料中，由于历史原因，使用的称谓则各不相同，所以在考察统计数字时需要仔细判别。其次，苏联专家在中国来来往往的情况更为复杂，短则两三个月，长则数年，最初的聘用期限大多为一年，后来又有延长，而且有些专家到期回国了，大部分则要延期聘用，还有更换的，补聘的等。如此状况，想要得到完整而精确的统计数字几乎是不可能的。[③]

尽管如此，笔者还是想努力尝试一下。当然，囿于原始资料的残缺，这里只能依据对各种数据的比较分析，做出大体的估计。

据中国的档案文献，至1958年底，全国经济、文教各部门聘请了11527名苏联和其他国家的专家，其中苏联专家占89%，[④] 即约10260人。而据苏联统计，1959～1960年苏联又分别派遣699名和410名工业技术专家来华，[⑤] 再加上1958～1960年来华教师的数字（共计107名），[⑥] 这样，到中国工作的非军事专家大概应是11476人（除临时开会和访问的学者、专家）。这个数字与1万余人的通常说法大体是一致的。但这里显然没有把军

① 苏联领导人在一次报告中正式使用了这一数字。见《1964年2月14日苏斯洛夫在苏共中央二月全会的报告》，《俄国档案原文复印件汇编：中苏关系》第16卷，第4181～4244页。也有著作说，1950年代苏联和东欧国家派往中国的顾问和专家只有8000多名。（《当代中国的基本建设》（上），第54页）不过，这里指的大概是技术专家。

② 俄国同行在研究中也有同感，见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c. 58。

③ 例如，关于在中国高等学校工作的苏联专家或教师，中国的档案资料显示：1949～1959年高等学校共聘请苏联专家861人，其中多数是理工科专家。（教育部档案，1959年长期卷，卷153，转引自毛礼锐、沈灌群主编《中国教育通史》第6卷，第103页）而苏联方面的就有两个完全不同的统计数字：一则说，1954～1962年苏联派遣了1200名教师到中国的高校，其中包括900多名教授和副教授（*Сладковский М. И.* История торгово экномических отношении СССР с Китаем，c. 243－244），另一则说，1948～1960年来华苏联教师总计615名（*Филатов* Научно-техническое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о，c. 56）。

④《1959年4月11日国务院外国专家局关于外国专家工作会议情况的报告》，吉林省档案馆藏：77－5－21，第96～106张。

⑤ *Филатов* Научно-техническое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о，c. 39.

⑥ 毛礼锐、沈灌群主编《中国教育通史》第6卷，第105页。

队系统的苏联顾问和专家计算在内，而他们在中国的作用丝毫不亚于一般技术专家。据目前看到的中国资料，海军系统聘请的苏联专家和顾问累计已达3390余人，[①] 其次应该是空军系统（仅1949年就来了878人），再加上在各大军区和各军兵种司令部的顾问团，以及在坦克兵、炮兵、通信兵、导弹部队等其他技术兵种的专家，据一位曾在军委总参作战部和国防科工委司令部工作的老干部告诉笔者，估计苏联军事专家和顾问总数肯定在万人以上。[②] 这个估计大概是包括了大量的军士和辅助人员，如果再做保守一些的估计，把这个数字砍掉1/3，那么苏联军事专家至少也有7000人。如此计算下来，作为苏联援华工作的专家总数应超过了18000人。

这当然只是一个大体的估计，但并非没有根据。以此为基础，可以对比一下不同时期来华苏联专家的人数。

据中国档案资料，1950～1953年先后到中国帮助经济建设工作的苏联专家共计1093人。[③] 如果按照苏联的统计资料，到中国工作的高级专家（不算技工）1951～1953年已有1210人（1951年557人，1952年258人，1953年395人）。[④] 这里可能是加上了文教方面的专家。不过，这些数字没有把铁路专家计算在内，因为据铁道部1953年的工作报告，仅1950年5月长春铁路公司正式成立以来，就先后聘请苏联专家1500人。[⑤] 如果再加上刘少奇带回的220人，那么，薄一波的回忆大体是准确的：到1954年10月以前，共有3000多名专家和顾问到中国来帮助进行建设。[⑥] 此外，这一时期到中国来的军事顾问和专家也不在少数。据军方的统计资料，到1953年3月14日，在全军工作的苏联顾问和专家共488人（其中辅助工作人员91人）。[⑦] 考虑到军事专家工作期限一般在一两年，[⑧] 那么前文提到的1949年

---

① 《肖劲光回忆录》续集，第44～45页；《海军回忆史料》，第36页。

② 《沈志华采访王亚志记录》。

③ 《1953～195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固定资产投资和建筑业卷》，第386～388页。

④ *Филатов* Научно-техническое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о, с. 11.

⑤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3～195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交通通讯卷》，中国物价出版社，1998，第254页。

⑥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卷，第300页。

⑦ 《沈志华采访王亚志记录》。

⑧ 如空军航校的苏联专家于1951年3月开始分批回国，到1951年底走了75%。到1952年6月各航校就只有几位苏联专家了。见刘亚楼《创建人民空军的七年》，《空军回忆史料》，第402页。

底来华帮助筹建空军和海军学校的1589名专家应该已经回国，没有统计在内。这样算下来，1949年8月到1954年10月赫鲁晓夫访华之前的5年期间，来到中国的苏联专家和顾问大约总共有5000多人。

那么，用总数18000人减去这5000多人，赫鲁晓夫时期来华苏联专家的人数就应该是13000人左右，这个时期从1954年10月（此时出现了较大的政策性变化）算起，也是5年多。换句话说，同样是5年，赫鲁晓夫时期来华专家的人数是斯大林时期的2.6倍。

另一组对比数字也许更为重要，即在赫鲁晓夫时期内，不同年代来华专家的人数差别也是惊人的。如前列数字表明的，1959～1960年来华的技术专家只有1100多人，即使加上人数不多的文教专家和军事专家，这个数字应该也不会超过2000人。再举一个数字，即1960年8月从中国撤走的全部苏联专家的人数。目前在中国有关论著中普遍引用的一个数字是1390人，[①] 没有看到这个数字的出处，很可能依据的是1964年2月29日中共中央答复苏联共产党1963年11月29日来信的信件。[②] 俄国学者提出的数字是1292人。[③] 笔者查阅中国档案时看到了几个数字：国务院1960年8月1日的一个通知说："最近苏联驻华使馆通知我国政府，要在8月以内分批撤退苏联专家1400多人和专家家属1700多人共3000余人返国。"[④] 8月19日国务院的另一个通知说："在华苏联专家已撤退1148人，尚余专家105人正在撤退中，估计8月25日前后可以全部撤退完毕。"[⑤] 9月7日铁道部运送苏联专家售票服务工作总结的报告说：8月1～31日，开出正班车17趟，1018人；加开车6趟，1197人；沈阳82人；哈尔滨273人；共计购票人数2579人。给苏联专家准备的高级包厢、普通软卧和硬卧铺位共2802个，使用率达92%左右。[⑥] 以上数字差别不大，所以，1960年在华工作的专家人数也证明，1959～1960年来华的专家在2000人以内这个估计是可靠的。于是，可

① 如见金冲及主编《周恩来传（1949～1976）》下卷，第1545～1546页；《当代中国外交》，第117～118页。

② 中共中央的信件见 Peter Jones and Sian Kevill, *China and the Soviet Union, 1949 - 84* (Harlow: Longman Group Limited, 1985), pp. 50 - 52。

③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 с. 129.

④ 《1960年8月1日国务院关于送别返国苏联专家应当注意事项的通知》，铁道部办公厅档案处藏国际联运局档案，1960年，卷号479，第1～5张。

⑤ 《1960年8月19日国务院关于聘请苏联专家的通知》，吉林省档案馆藏：77-6-1，第94～95张。

⑥ 《1960年9月7日三人小组办公室关于运送苏联专家售票服务工作总结报告》，铁道部办公厅档案处藏国际联运局档案，卷号139，第34～36张。

以做出的结论是，赫鲁晓夫时期苏联专家来华主要集中在1954～1958年，即11000人左右，占此期专家人数的84.6%，占来华专家总人数的61%。

于是，大约的数字分析是，在华工作的苏联专家和顾问，1954～1958年人数最多，达11000余人，1949～1953年次之，有5000多人，1959～1960年最少，只有不到2000人。这些数字与中苏双方在专家问题上的政策变化是吻合的，同时也反映出了中苏两党、两国关系变化的曲线。

纵观苏联专家在华十余年的历史，的确是令人回味的。其间双方政策方针的调整、管理措施的改动、条件环境的变化乃至私人感情的纠葛，构成了一幅复杂的历史画面，绝非短短几十万字能够描绘清楚的。本书不过是根据所看到和听到的史料，勾勒出一个大致的轮廓。

1950年代初，苏联专家大规模、全方位、成系统地涌向中国，完全是为了满足新中国的政治和经济需要，是应中国的邀请来进行援助的；由于缺乏经验，准备不足，特别是受到管理机制僵化滞后的制约，无论是专家的聘请还是派遣工作，都呈现出混乱的局面，直到全部专家回国之前，这个问题都没有得到彻底解决；中国政府努力为苏联专家创造了优裕的生活和工作条件，并尽量保证其不受政治因素的影响，为此中国也承受了巨大的经济压力和负担；在新中国走向现代化的起步阶段，苏联专家在管理体制和经济建设方面做出的贡献显而易见，功不可没。特别是中国能够在短短几年内建立起工业化的基础，苏联专家的作用是历史性的，在一定程度上也是决定性的；由于中苏领导人之间的政治分歧，以及“大跃进”和反右倾运动的开展，1950年代后期，特别是1959～1960年，在华苏联专家的工作环境及其作用的发挥受到一定影响；所以，尽管中国政府无意冷淡苏联专家，并力图改善他们的处境，但还是被苏联政府找到了全面撤退专家的借口。这些就是本书的基本结论。

现在可以对绪言中提出的问题做一个简要的回应。

第一，如何估量苏联向中国派遣顾问和专家的动机及其影响。

无论领导人如何考虑，作为苏联专家本身，来到中国都是建立和保持无产阶级的国际主义友谊，他们也是这样被要求和教育的。但是，政治家的考虑就不一样了。

在斯大林时期，苏联援华的经济目的是十分明显的。战后初期，苏联的经济困难较多，不可能全力援助中国，这是客观现实。但斯大林利用朝鲜战争期间中国急需苏联武器援助的机会，推销苏联已经淘汰和废弃的武器装

备，也是事实。例如，苏联国防部和总顾问团一再建议中国以2亿美元购买已退役的120架图－4重型轰炸机，一则中国资金短缺，二则这种飞机无法适应战场需要，彭德怀坚持拒绝，后为照顾中苏关系，作为训练器材买了10架。[①] 还有一些军事装备，是缴获的德军和日本关东军的战利品，其中有的到战场上根本无法使用。如1950～1951年从苏联运往中国的飞机，有1/4不能起飞，而需要进行修理。[②] 此外，斯大林甚至把为修复中国长春铁路而使用的铁路设备及专家们的劳动报酬，都算在了1950年2月14日提供的贷款的账上。[③] 苏联在关于专家来华工作条件的谈判中斤斤计较，也是对经济问题考虑较多的缘故。不过，即使如此，受益最大的还是中国：没有苏联专家的帮助，新中国成立初期的经济恢复和国家安全都是没有保障的，这也是中共所要求的中苏同盟给新中国带来的最现实的好处。

赫鲁晓夫扩大和加强对中国的援助，更主要的是出于政治目的，希望以此取得毛泽东和中共中央的支持，从而巩固他在苏联党内和社会主义阵营内的地位。赫鲁晓夫不懂经济，也不大考虑苏联的经济实力，对中国援助的许诺甚至超出了苏联所能承受的范围。所谓苏联通过专家控制中国的问题是根本不存在的，即使在当时，中国领导人也没有这种担忧。有学者认为，1956年毛泽东提出减少苏联顾问，“主要的忧虑是苏联专家参与中国国防工业发展的程度越深，他们对中国人控制的能力就越强。因此，可以断言，在毛看来，苏联顾问是莫斯科的控制在中国延伸的象征”。[④] 其实，毛泽东所担心的只是那些不适合中国的经验和方法可能通过苏联顾问和专家而影响到中国的独立发展，特别是当他正在为中国设计一个不同于苏联的建设社会主义的经济模式的时候。赫鲁晓夫时期，中苏合作的基本取向就是：苏联在经济和技术上援助中国，而中国在政治上支持和帮助苏联。

苏联专家对于新中国政权的建设，经济的恢复，工业化基础的建立，乃至在中国大地上一度出现的从政治体制到经济体制的苏联模式的形成，都起到过非同寻常的作用。对于一个通过武装斗争夺取政权的政党来说，中国共

---

① 《沈志华采访王亚志记录》。

② АВПРФ，ф.07，оп.23а，д.236，п.18，л.32 － 37，转引自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с.22.

③ АВПРФ，ф.0100，оп.43，п.313，д.132，л.261，转引自 *Зазерская*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с.59.

④ Mercy A. Kuo，*Contending with contradictions*：*China'a policy toward Soviet Eastern Europe and the origins of the Sino-Soviet split*，*1953 － 1960*（Maryland：Lexington Books，2001），p.148.

产党没有管理国家和建设国家的经验。既要在中国实现共产主义的理想，又要领导中华民族走向现代化，在中共看来，这是它所肩负的两项并行不悖的历史任务。而要同时实现这两个任务，历史条件留给中国共产党的只有一条路：学习苏联。在这个学习的过程中，苏联派来的专家和顾问是最好的老师。就像在一张白纸上做画，通过从上到下、各行各业专家的言传身教，苏联管理和建设国家的观念、制度、规章和方法潜移默化地开始在中国发生作用。于是，走苏联的道路，至少在一定历史阶段，就成为中国实现现代化进程中的一种必然现象。

然而，这一过程很快就中断了。正是在苏联专家帮助下完成的第一个五年计划，建立了中国工业化的基础，同时也为毛泽东提出摆脱苏联道路的影响创造了条件。一方面是中国自己的科技队伍形成和发展起来，另一方面是要走中国自己的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结果，在华苏联专家的历史使命的终结就成为必然的趋势，即使赫鲁晓夫没有采取突然撤退全部专家的步骤，到1960年代初，苏联专家在中国的作用和影响也会被缩小到一个极其有限的范围。

第二，如何评判苏联全面撤退专家的目的及其结果。

实际上，除国防工业领域以外，苏联专家离开中国的过程早在1956年底就开始了。如果说苏联顾问和专家撤离东欧各国反映了莫斯科与其盟国之间控制和反控制的斗争，那么在中国的情况就比较复杂，但其反映的问题却没有人们想象的那样严重。是中国主动请求苏联派遣专家来华工作的，又是中国首先提出要求苏联顾问离开中国和减少苏联专家来华人数的意向的。所以，在专家问题上，总体来说，主动权一直掌握在中国手里。无论是把顾问换为专家，还是将苏联顾问撤回，无论是总体上减少专家数量，还是增加尖端技术的专家人数，苏联方面在1958年夏天以前，基本上都是能够满足中国的要求的。

1958年赫鲁晓夫访华和金门危机爆发以后，中苏之间的摩擦和矛盾不断加剧，苏联开始有意减少或减缓向中国派遣专家（主要是在核武器研制方面），这也是容易解释的。从内心深处讲，无论是斯大林还是赫鲁晓夫，都不情愿让中国分享苏联已经掌握的秘密。只是由于赫鲁晓夫要确立其在苏联党内和社会主义阵营内的领导地位，必须得到中共的支持和帮助，才拿出核技术进行交换。因此，一旦赫鲁晓夫的地位得到巩固，这种交换的客观因素就不存在了。在此期间，赫鲁晓夫通过与毛泽东的直接会谈，以及与中共

中央代表团在莫斯科的会谈，试图规劝中国领导人接受已经为社会主义阵营所接受的共产主义运动总路线和总纲领，但遭到中共的严词拒绝，并导致激烈争论。在无法说服中共的情况下，直到1960年6月布加勒斯特会议后，苏联才企图以撤退全部在华专家的非常手段压服中国。问题在于，赫鲁晓夫由于感情冲动而采取这种手段，并不能够达到其所要达到的目的。如果说莫斯科欲借撤退专家和撕毁合同对中国实行类似经济制裁的政策，那么赫鲁晓夫应该想到，在中国最困难的时候，西方的全面制裁都没有发生效力，而现在中国已经有了相当的经济基础，对苏联的依赖性也在减弱，再使用同样的招数，除了引起中国的愤怒和怨恨，还能有什么结果呢？何况，赫鲁晓夫想压服中国本身就表明，苏联并非要全面断绝与中国的关系，从战略上讲，莫斯科也无法设想摧毁与中国同盟的后果。但赫鲁晓夫采取违反国际协定撤退专家的做法，恰恰是把盟国之间的内部分歧和矛盾以国家关系破裂的方式表现出来，而且，这样做的结果无异于授人以柄，把中苏分裂的责任揽到自己身上，为北京提供了指责莫斯科的借口。所以说，苏联全面撤退专家是一时冲动的、愚蠢的举动。

第三，如何看待社会主义国家之间关系的准则和特征。

在专家问题上，中苏两国从最初的良好愿望出发，走到了最后双方都不愿意看到的结局，其根本原因必须从社会主义国家关系的普遍原则中去寻求。总体来看，在战后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即20世纪40~60年代，社会主义阵营各国处理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正处在一个从党际关系向国家关系转换的过渡时期，而党际关系与国家关系在国家、民族、主权、平等、利益等基本理念方面的认知是完全不同的。于是，社会主义国家在处理相互之间关系的时候，就显得很不成熟，往往陷入矛盾和困惑。因此可以说，中苏同盟破裂以及社会主义国家关系脆弱性的根本原因在于社会主义阵营同盟关系中某种固有的结构缺陷或结构性弊病，也就是说，在这种社会主义国家关系的政治范式中存在着先天不足。

社会主义国家关系内在结构的弊病之一是主权观念不明确，表现为国际主义理念与民族或国家利益诉求之间的矛盾，以意识形态的同一性替代或掩盖了国家利益的差异性。

在社会主义的早期理论中，人们都把未来社会理想化，幻想一个没有国家和民族区别的大同世界。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苏联的国名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这一名称，既不包含地域概念，也没

有主体民族的内涵，其适用范围面向全世界和各民族，这就充分表明了当时共产党人所追求的目标。“工人阶级无祖国”是他们长期信奉的理念，一首《国际歌》就可以使互不相识的人们即刻亲密无间。作为革命者的共产党人，在其执政前普遍缺乏国家主权意识。在各个共产党之间，目标是一致的，理论是统一的，在相互关系的准则上只提倡无产阶级国际主义，很少或未考虑不同地区和不同国度的利益差别。及至共产党领导革命成功，掌握了国家政权，在处理相互关系时仍然接续前缘，才发现与现实生活及执政党所承担的民族责任相去甚远。从共产党的立场，他们无疑必须高举国际主义的旗帜，而从民族国家的立场，他们则需要维护各自的政治和经济权益。作为一个国家的代表，共产党人感到自己陷入了倡导国际主义准则与维护国家利益之间的两难境地。由此出发，可以理解列宁为什么在布尔什维克夺取政权前后对“民族自决权”这个问题采取了完全不同的理论阐述，也可以理解毛泽东在新中国成立前后对 1945 年中苏条约和外蒙古独立持有完全不同的政治立场。

这种理念上的混淆和矛盾，随着共产党执政时间的延长而加剧，且特别突出地作用于社会主义国家处理相互关系的主张中。平时大家都认可以国际主义标示的意识形态的同一性，有意无意地掩盖了国家利益之间的差异性，而当分歧和冲突显露的时候，却各自有所主张。大国，强国，处于领导地位的国家和党，通常强调国际主义原则，而小国，弱国，处于被领导地位的国家和党，则往往强调国家利益。同时，这些主张也是相对而言的。在铁托指责苏联侵犯自己国家利益的同时，却要求阿尔巴尼亚绝对服从南斯拉夫的需要，在中共批评苏联的大国沙文主义和老子党作风的同时，却要求日本、朝鲜和越南党接受自己的路线。不仅如此，这些主张又因时间和地点不同而异。1956 年苏联出兵匈牙利被誉为保护社会主义阵地的革命行动，而 1968 年苏军占领布拉格则被谴责是社会帝国主义的侵略行径。没有统一的标准，没有一致的认同，于是面临危机时就无法找到妥协的平台和条件，那么两国关系就难以取得和解，就无法保持稳定。

社会主义国家关系内在结构的弊病之二是平等意识不清晰，表现为同盟内部领导与被领导的组织原则与各国享有平等权利的准则之间的矛盾，以社会主义阵营的统一领导排斥了同盟各国应享有的平等权利。

社会主义阵营内部执政党之间的关系与国家之间的关系被混淆在一起，各国共产党把他们执政前相互关系的政治形态及其准则带到了执政后的国家

关系中，国家关系成为党际关系的延续及其外在形式。在现代国家关系中，通行的原则是相互承认对方的平等地位，无论国家大小，应该在此基础上协商解决相互之间的利益冲突。而在共产党的内部和党际关系中，实行的组织原则是下级服从上级，全党服从中央，是领导与被领导的关系。这两个原则之间的矛盾是显而易见的。

从第一国际到共产党情报局，国际共运一直有一个统一的领导机构。作为世界共产主义革命的国际组织，共产国际（第三国际）统管包括俄（苏）共在内的各国共产党。这种在统一的意识形态和下级服从上级的组织原则规范下的结构形式，本质上是排斥各党独立地位的，并体现出各国（各地）共产党都要服从于一个指挥中心的政治特征。由于历史的原因——意识形态的正统地位和革命成功的领先地位，使得莫斯科一直处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中心，而苏联共产党则实际凌驾于共产国际之上。特别是在斯大林提出“一国社会主义”理论之后，苏共就是各国共产党的太上皇，保障和维护苏联的利益就是拥护和实行国际主义的表现。因此，这种领导与被领导的党际关系从结构上就不可能是平等的。尽管有些党曾对此表示不满，但由于理论上的误区和实力上的差异，这种政治范式不仅可以合理地存在于社会主义运动的党际关系中，而且得以延续到后来社会主义阵营内部的国家关系中。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后，东欧和亚洲一些共产党陆续掌握了国家权力，同时，在冷战兴起的背景下，这些国家组成了社会主义阵营。在这个过程中，各国共产党很自然地把他们执政前相互关系的政治范式和准则带到了执政后的国家关系中。苏共二十大解散了共产党情报局以后，赫鲁晓夫仍然想建立类似的国际组织，说明其主导原则没有变化。毛泽东提出“开会解决问题”，固然是出于对莫斯科在社会主义阵营中当然领导地位的不满，但他所坚持的原则还是共产主义运动要有一个中心，社会主义阵营要有一个党为首，而这正是所有共产党共同奉行的准则。此外，社会主义阵营内部的领导机制还有等级之分，上边有整个阵营的核心，中苏之间就是为此争夺的，下边有不同地区的核心，如南斯拉夫之于巴尔干和越南之于东南亚，那里领导地位的确立也是要靠实力去竞争的。在社会主义阵营内部，既然执政党之间的关系与国家之间的关系混淆在一起，领导与被领导的政治准则仍旧是适用的，那么在这里，实际上也就无从谈起完整意义上的国家主权和民族独立。其最典型的事例就是，毛泽东在1956年10月刚刚借波兰危机敦促苏共发表了《社会主义国家关系平等宣言》，声明从欧洲各社会主义国家撤出苏联军

队，却又因其把匈牙利事件定性为反革命事件而要求苏联出兵占领布达佩斯，解散合法的纳吉政府。

在不少研究此期中苏关系的论著中，动辄就提出苏联侵犯中国主权的问题，其实在大多数情况下，表现出来的正是这种社会主义阵营内部党际关系所通行的政治准则，即一种领导与被领导的关系范式。既然各国共产党都强调和承认国际共运必须有一个领导核心，并在意识形态一致性的前提下维护正统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指导地位，那么也就在实际上放弃了各自的独立性。于是，在党政合一的政治体制下，在国家关系混同于党际关系的状态下，社会主义同盟中各国主权的完整性就很难得到保证。同时，这种关系范式压抑了同盟各国追求独立发展的民族感情和心理，表面的团结统一往往掩盖了同盟内在的不稳定因素。平时大家以兄弟相称，言谈举止无所顾忌，淡漠了正常的国家关系，一旦政治关系发生变化，或领导者地位和权威受到挑战，或意识形态的正统性受到怀疑，那种笼罩在民族感情和心理上的阴影就会立即显露出来，侵犯国家主权就会成为指责同盟“为首”者的最常见的罪名，而这种同盟关系也就随之遭到破坏。类似的状况，不仅存在于中苏之间，某种程度上也存在于中朝和中越之间。[①] 中苏在处理专家问题时所采取的做法正说明了这一点：似乎他们不是在解决两个国家之间的关系问题，倒像是一对兄弟在吵架。

因此可以认为，中苏在专家问题上从最初的亲密无间到后来反目成仇，究其根源，恐怕就在于社会主义阵营国家关系本身的政治特征。中苏关系最终破裂的根本原因也存在于社会主义国家关系范式和准则中的某种结构性失衡，仅仅追究哪一方的责任是没有意义的。

① 参见沈志华《试论朝鲜战争期间的中朝同盟关系》，《历史教学问题》2012年第1期，第4～16页；Shen Zhihua, “Sino-North Korean Conflict and its Resolution during the Korean War,”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Issues 14/15, Winter 2003/Spring 2004, pp. 9－24；李丹慧：《中苏在援越抗美问题上的分歧和冲突》，李丹慧编《中国与印度支那战争》，香港：天地图书有限公司，2000，第126～191页。

征引和参考书目

档案

中文

鞍山钢铁公司档案馆：500－2.1－3、9、20、21

长春市档案馆：1－1－12－48、80

大连市档案馆：7－2－60

福建省档案馆：101－12－223，136－9－294，136－10－275，136－11－88，136－12－235

黑龙江省档案馆：134－2－32

吉林省档案馆：1－1－13－51，1－1－14－94，77－3－1，77－4－20、21，77－5－21，77－6－23

辽宁省档案馆：ZE1－2－67、83、138、143、239、312、363，ZA31－2－361、406、429、876、1704

内蒙古自治区档案馆：252－1－4、5

铁道部办公厅档案处：国际联运局，1960，卷号 47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档案馆：13－12－21、13－43－208

中国外交部档案馆：109－00024－01、109－00192－01、109－00176－01、109－00396－01、109－00492－02、109－00497－01、109－00593－01、109－00674－01、109－00736－01、109－00743－03、109－00743－11、109－00786－09、109－00840－01、109－00840－02、109－00870－08、109－00873－17、109－00921－01、109－00924－01、109－00926－01、109－00927－01、109－00969－01、109－00983－06、109－01092－

01、109－01101－01、109－01353－05、109－01919－01、109－01213－14、109－02064－06、109－02077－01、109－02085－07、109－02098－02、109－02098－06、109－10500－01、117－00630－01、122－00017－02

"中华民国外交部档案馆，亚西司"：105/002

俄文

俄罗斯联邦总统档案馆，Архив Президента Российской Федерации（АПРФ）：ф. 3，оп. 65，д. 364、606；ф. 39，оп. 1，д. 31，37，39；ф. 45，оп. 1，д. 300，328，329，330，334，342，343

俄罗斯联邦对外政策档案馆，Архив Внешней Политики Российской Федерации（АВПРФ）：ф. 06，оп. 10，11，12，13；ф. 07，оп. 23а；ф. 018，оп. 10，41；ф. 022，оп. 8；ф. 079，оп. 10；ф. 0100，оп. 40а，42，42а，43，44，47，49，51，53；ф. 0102，оп. 7

当代文献保管中心，Центр Хранения Современной Документации（ЦХСД），现改名为俄罗斯国家当代史档案馆，Российский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ый Архив Новейшей Истории（РГАНИ）：ф. 2，оп. 1，д. 415；ф. 4，оп. 9，д. 1347；ф. 5，оп. 28，д. 38，187，307，308；ф. 5，оп. 49，д. 129，131，135，136，139，235，408

俄罗斯现代史文献保管和研究中心，Российский Центр Хранения и Изучения Документов Новейшей Истории（РЦХИДНИ），现改名为俄罗斯国家社会政治史档案馆，Российский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ый Архив Социально-Политическои Истории（РГАСПИ）：ф. 17，оп. 3，д. 1080，1081，1086，1087，1090

俄罗斯联邦国防部中央档案馆，Центральный Архив Министерства Обороны Российской Федерации（ЦАМОРФ）：ф. 50ИАД，оп. 152677，д. 4

俄罗斯联邦国家经济档案馆，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ый Архив Экономики Российской Федерации（ГАЭРФ）：ф. 9493，оп. 1，д. 1098

报刊

中文

《百年潮》《当代中国史研究》《党的文献》《党史博览》《党史研究资

料》《近代史研究》《军事史林》《劳动》《冷战国际史研究》《冷战国际史研究资料》《历史研究》《内部参考》《人民日报》《世界历史》《炎黄春秋》《中俄关系问题》《中共党史研究》《中共党史资料》《中国社会科学》

俄文

Вопросы Истории（历史问题）
Исторический Архив（历史档案）
Красная Звезда（红星报）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近现代史）
Отечественная История（祖国历史）
Правда（真理报）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远东问题）

英文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冷战国际史项目公报）
Diplomatic History（外交史）

文献

中文

《陈云文选》，人民出版社，1984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
《毛泽东选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77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6
《聂荣臻军事文选》，解放军出版社，1992
《熊复文集》第2卷，红旗出版社，1993
《苏联专家谈话报告集》，北京大学编印，1955，未刊

《关于苏联顾问和苏联国家计划委员会对我国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计划草案的意见的研究结果报告（1955年6月9日）》，《中共党史资料》总第78辑，2001年6月

《关于苏联专家对我国“二五”计划草案意见的一组文献》，《中共党史

资料》2004 年第 1 期

《关于苏联专家问题的几则中国档案》，《中共党史资料》总第 82 辑，2002 年 5 月

《关于修改和补充苏联在技术上援助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和改建工业企业和其他项目的中苏协定的议定书（1957 年 12 月 14 日）》，《中共党史资料》2006 年第 2 期

《关于中苏贸易往来的一组文献（1950～1957）》，《中共党史资料》2006 年第 4 期

《金门古宁头、舟山登步岛之战史料初辑》，台北："国史馆"编印，1979

《赫鲁晓夫言论（1958 年 1～4 月）》第 8 集，世界知识出版社，1965

《建国初期 156 项建设项目文献选载（1952.9～1954.10）》，《党的文献》1999 年第 5 期

肯尼斯·雷、约翰·布鲁尔编《被遗忘的大使：司徒雷登驻华报告》，尤存、牛军译，江苏人民出版社，1990

毛泽东：《要下决心搞尖端技术（1960 年 7 月 18 日）》，《党的文献》1996 年第 1 期

孟宪章主编《中苏贸易史资料》，中国对外贸易出版社，1991

聂荣臻：《关于立足国内发展科技等问题向中央并毛泽东的报告（1960 年 7 月 3 日）》，《党的文献》1996 年第 1 期

彭德怀传记编写组编《彭德怀军事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1988

秦孝仪主编《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七编"战后中国"（一），台北：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编印，1981

沈志华（执行）总主编《苏联历史档案选编》第 13、22、24、26、27 卷，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2

沈志华编《朝鲜战争：俄国档案馆的解密文件》上、中、下册，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2003

沈志华编《关于 1950 年中苏条约谈判的部分俄国档案文献：条约》，《中共党史资料》总第 67 辑，1998 年 9 月

沈志华编《关于苏联对华经济援助的俄国档案文献（1953～1959）》，《国际冷战史研究资料》第 1 辑，2003 年

沈志华编《关于在华苏联专家问题（俄国档案文献选编）》，《中共党史

资料》总第82辑，2002年5月

沈志华编《建国前夕苏联对华经济援助的部分俄国档案》，《党的文献》2002年第1期、第2期

沈志华编注《关于1950年中苏条约谈判的部分俄国档案文献：会谈》，张木生译，《党史研究资料》1998年第5期

《苏联顾问对我国五年计划纲要（初稿）的建议（1954年5月）》，《中共党史资料》总第78辑，2001年6月

《苏联国家计划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五年计划任务的意见书》，《中共党史资料》第69辑，1999年3月

《苏联专家对北京市发展规划的意见》，《中共党史资料》总第76辑，2000年12月

王铁崖编《中外旧约章汇编》第3册，三联书店，1962

姚芳、张柏春辑《关于中国科学院院长顾问柯夫达的建议的一组文献》，《中共党史资料》2004年第2期

俞伯良主编《〈六四协定〉史料集（1953~1963）》，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编印，1991，未刊

中共吉林省委党史研究室、吉林省东北抗日联军研究基金会编《韩光党史工作文集》，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

中共中央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编《辽沈决战》，人民出版社，1988

中共中央马恩列斯著作编译局编《斯大林文选（1934~1952）》，人民出版社，1962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科学院编《周恩来军事文选》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7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央档案馆编《建国以来刘少奇文稿》第1~4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央档案馆编《建国以来周恩来文稿》第1~3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8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1~9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87~1998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文集》第3~7卷，人民出版社，1996~1999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周恩来外交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0

中共中央宣传部办公厅、中央档案馆编研部编《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文献汇编（1949～1956）》，学习出版社，1993

中共中央宣传部办公厅、中央档案馆编研部编《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文献汇编（1957～1992）》，学习出版社，1993

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科学院编《毛泽东军事文集》第6卷，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49～195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对外贸易卷》，经济管理出版社，1994，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49～195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综合卷》，中国城市经济社会出版社，1990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3～195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工业卷》，中国物价出版社，1998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3～195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固定资产投资和建筑业卷》，中国物价出版社，1998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3～195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交通通讯卷》中国物价出版社，1998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3～195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劳动工资和职工保险福利卷》，中国物价出版社，1998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3～195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农业卷》中国物价出版社，1998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3～195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综合卷》，中国物价出版社，2000

中国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外交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世界知识出版社，1994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6、18），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

钟桂巨、乔崖主编《〈二四协定〉史料集（1958～1975）》，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海军装备技术部编印，1993，未刊

周恩来：《在聂荣臻〈关于立足国内发展科技等问题向中央并毛泽东的报告〉上的几段批语（1960年7月11日）》，《党的文献》1996年第1期

俄文

Аймермахер К. Доклад Н. С. Хрущева о культе личности Сталина на XX съезде КПСС документы, Москва: РОССПЭН, 2002

Архив Внешней Политики Российской Федерации (*ред*) Хронология основных событий кануна и начального периода корейской войны (январь 1949 – октябрь 1950 гг.)

Бухерт В. Г. П. Ф. Юдин о беседах с Мао Цзэдуном: докладные записки И. В. Сталину и Н. С. Хрущеву, 1951 – 1957 гг. // Исторический Архив, 2006, №4

Волков В. К. и т. д. Советский Союз и венгерский кризис 1956 года, Документы, Москва: РОССПЭН, 1998

Волков В. К., *Сиполс В. Я.* СССР и страны народной демократии, Становление отношений дружбы и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а 1944 – 1949гг., Москва: Наука, 1985

Волокитина Т. В. Восточная Европа в документах российских архивов, 1944 – 1953гг., Том I, 1944 – 1948гг., Москва: Сибирский хронограф, 1997

Волокитина Т. В. Восточная Европа в документах российских архивов, 1944 – 1953гг., Том II, 1949 – 1953гг., Москва: Сибирский хронограф, 1998

Волокитина Т. В. (*отв. ред.*) Советский фактор в восточной европе 1944 – 1953, Т. 1, 1944 – 1948, документы, Москва: РОССПЭН, 1999

Волокитина Т. В., *Мурашко Г. П.* Советский фактор в восточной европе 1944 – 1953, Т. 2, 1949 – 1953, документы, Москва: РОССПЭН, 2002

Григорьев А., *Зазерская Т.* Мао Цзэдун о китайской политике Коминтерна и Сталина, Запись беседы П. Юдина с Мао Цзэдуном//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 1994, №5

Зубок В. М. Переговоры Н. С. Хрущева с Мао Цзэдуном 31 июля-3 августа 1958г. и 2 октября 1959г. //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 2001, №1, №2

Ледовский А. М. Секретная миссия А. И. Микояна в Китай（январь-февраль 1949г.）//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1995，№2，№3

Ледовский А. М. Визит в Москву делегации Коммунистической Партии Китая в июне-августе 1949г. //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1996，№4，№5

Ледовский А. М. Две телеграммы из переписки Мао Цзэдуна с И. В. Сталиным //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2000，№6

Ледовский А. М. Еще раз о телеграмме Мао Цзэдуна И. В. Сталину от 30 ноября 1947г. //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2001г.，№5

Ледовский А. М. Переговоры И. В. Сталина с Мао Цзэдуном в декабре 1949г. - феврале 1950г. Новые архивные документы //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1997，№1

Ледовский А. М. СССР и Сталин в судьбах Китая，Документы и свидетельства участника событий，1937 － 1952，Москва：Памятники исторической мысли，1999

Ледовский А. М.，*Мировицкая Р. А.*（*сост.*）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Документы и материалы，Том IV，Совет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1937 － 1945гг.，Книга 2：1945г.，Москва：Памятники исторической мысли，2000

Ледовский А. М.，*Мировицкая Р. А.*，*Мясников В. С.*（*сост.*）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Документы и материалы，Том V，Совет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1946 － февраль 1950，Книга 1：1946 － 1948гг.，Москва：Памятники исторической мысли，2005

Ледовский А. М.，*Мировицкая Р. А.*，*Мясников В. С.*（*сост.*）Рус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 в XX веке，Документы и материалы，Том V，Совет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е，1946 － февраль 1950，Книга 2：1949 － февраль 1950гг.，Москва：Памятники исторической мысли，2005

Мясников В. С. Китайский вопрос по-прежнему остается сложным. Письмо Мао Цзэдуна И. В. Сталину. 1946 г. // Исторический Архив，2006，№4

Тихвинский С. Л. Переписка И. В. Сталина с Мао Цзэдуном в январе

1949г. //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1994，№4－5

Фурсенко А. А.（*гл. ред.*）Президиум ЦК КПСС 1954－1964，Том I，Черновые протокольные записи заседаний стенограммы，Москва：РОССПЭН，2003

沈志华、李丹慧收集和整理《俄国档案原文复印件汇编：中苏关系》第1～22卷，华东师范大学国际冷战史研究中心存，未刊

沈志华收集和整理《俄国档案原文复印件汇编：苏联历史》第1～26卷，华东师范大学国际冷战史研究中心存，未刊

《苏联军事顾问团团长拉祖瓦耶夫关于六·二五战争的报告书》，首尔：韩国国防部军史编纂研究所编印，2001

英文

A New "Cult of Personality"：Suslov's Secret Report on Mao，Khrushchev，and Sino-Soviet Tensions，Decenber 1959，*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Issues 8－9，Winter 1996/1997

Deng Xiaoping's Talks with the Soviet Ambassador and Leadership，1957－1963，*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Issue 10，March 1998

Mao on Sino-Soviet Relations：Two Conversations with the Soviet Ambassador，*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Issues 6－7，Winter 1995/1996

著作

中文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大事记（1949～1982）》，教育科学出版社，1983年

《聂荣臻传记》编写组：《聂荣臻传》，当代中国出版社，1994

《周恩来军事活动纪事》编写组：《周恩来军事活动纪事（1918～1975）》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00

包头钢铁（集团）公司编《包钢志·第五编·建设志（1953～1990）》，1992年10月，包头钢铁（集团）公司档案馆藏

北京市城市规划管理局、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党史征集办公室编《党史大事条目》，1995，未刊

北京市城市规划管理局、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党史征集办公室：《北京城市建设规划篇》第5卷上篇，1998，未刊

程中原：《张闻天传》，当代中国出版社，1993

《中国汽车工业的摇篮——第一汽车制造厂三十周年纪念文集》，第一汽车制造厂企业研究中心编印，1983，未刊

东北人民出版社编《苏联专家在东北》，东北人民出版社，1953

东方鹤：《张爱萍传》上卷，人民出版社，2000

房维中、金冲及主编《李富春传》，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

工人出版社编《苏联专家和我们在一起》，工人出版社，1955

龚士其主编《杨献珍传》，中共党史出版社，1996

顾龙生编著《毛泽东经济年谱》，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3

迪特·海因茨希：《中苏走向同盟的艰难历程》，张文武等译，新华出版社，2001

韩念龙主编《当代中国外交》，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8

河南省中苏友好协会编《苏联专家在河南》，河南人民出版社，1954

谢·赫鲁晓夫：《导弹与危机——儿子眼中的赫鲁晓夫》，郭家申等译，中央编译出版社，2000

湖南省中苏友好协会编《苏联专家在湖南》，湖南人民出版社，1956

黄瑶、张明哲编《罗瑞卿传》，当代中国出版社，1996

洪承华、郭秀芝等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治体制沿革大事记（1949～1978）》，春秋出版社，1987

季洪：《新中国电影建设四十年（1949～1989）》，1995，未刊

江苏省中苏友好协会编《苏联专家在江苏》，江苏人民出版社，1953

金冲及主编《毛泽东传（1893～1949）》下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

金冲及主编《周恩来传（1949～1976）》，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

金冲及主编《刘少奇传》，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

金春明主编《评〈剑桥中华人民共和国史〉》，湖北人民出版社，2001

李丹慧编《北京与莫斯科：从联盟走向对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

李丹慧编《中国与印度支那战争》，香港：天地图书有限公司，2001

李觉等主编《当代中国的核工业》，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

李曼村等主编《刘伯承传》，当代中国出版社，1992

列多夫斯基：《斯大林与中国》，陈春华等译，新华出版社，2001

刘汉等编《罗荣桓传》，当代中国出版社，1991

刘子明、徐金成等主编《大连造船厂史（1898～1998）》，大连造船厂1998年编印，未刊

罗时叙：《由蜜月到反目——苏联专家在中国》，世界知识出版社，1999

罗志刚：《中苏外交关系研究（1931～1945）》，武汉大学出版社，1999

马鼎盛：《国共对峙50年军备图录——台海战线东移》，香港：天地图书有限公司，2000

麦德维杰夫：《赫鲁晓夫的执政年代》，邹子婴等译，吉林人民出版社，1981

麦克法夸尔、费正清主编《剑桥中华人民共和国史（1949～1965）》，谢生亮等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0

孟戈非：《未被揭开的谜底——中国核反应堆事业的曲折道路》，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2

毛礼锐、沈灌群主编《中国教育通史》第6卷，山东教育出版社，1989

潘光祖编著《苏联专家对新中国的帮助》，华南人民出版社，1952

逄先知主编《毛泽东年谱（1898～1949）》，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

彭敏主编《当代中国的基本建设》，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9

钱临照、谷羽主编《中国科学院》，当代中国出版社，1994

山东省中苏友好协会编《苏联专家在中国》，山东人民出版社，1952年

沈志华、于沛等编著《苏联共产党九十三年——1898至1991年苏共历史大事实录》，当代中国出版社，1993

沈志华：《毛泽东、斯大林与朝鲜战争（修订版）》，广东人民出版社，2007

沈志华：《斯大林与铁托——苏南冲突的起因及其结果》，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

沈志华：《新经济政策与苏联农业社会化道路》，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4

沈志华：《中苏同盟的经济背景：1948～1953》，香港：香港中文大学亚太研究所，2000

沈志华主编《中苏关系史纲：1917～1991年中共关系若干问题再探讨（增订版）》，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0

苏格：《美国对华政策与台湾问题》，世界知识出版社，1998

苏联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编《苏联社会主义经济史（1946～60年代初）》第6卷，盛曾安等译，东方出版社，1986

孙振环：《中国国防经济建设》，军事科学出版社，1991

吴玉崑、冯百川编《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简史（1950～1985）》，1987年印刷，未刊

王定烈主编《当代中国的空军》，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9

王火编《苏联专家在新中国》，劳动出版社，1950

王佩平、孙宝运主编《苏联红军在旅大》，大连市史志办公室编印，1995，未刊

王泰平主编《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史（1957～1969）》第2卷，世界知识出版社，1998

王焰等编《彭德怀传》，当代中国出版社，1993

王焰主编《彭德怀年谱》，人民出版社，1998

西北人民出版社编《苏联专家对咱们经济建设的帮助》，西北人民出版社，1952

谢光主编《当代中国的国防科技事业》上卷，当代中国出版社，1992

徐则浩：《王稼祥传》，当代中国出版社，1996

徐则浩：《王稼祥年谱（1906～1974）》，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

薛启宇主编《中共北京石景山发电总厂历史大事（1948～1995）》，中共北京石景山发电总厂党史征编办公室印制，1999

杨国宇主编《当代中国的海军》，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

杨奎松：《中间地带的革命》，中共中央党史出版社，1992

杨奎松：《毛泽东与莫斯科的恩恩怨怨》，江西人民出版社，1999

《杨尚昆日记》（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

章百家、牛军编《冷战与中国》，世界知识出版社，2002

张培森主编《张闻天年谱》，中共党史出版社，2000

赵德馨主编《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史纲要》，湖北人民出版社，1988

郑文翰：《秘书日记里的彭老总》，军事科学出版社，1998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刘少奇年谱（1898～1969）》，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

中国军事博物馆编著《毛泽东军事活动纪事（1893～1976）》，解放军出版社，1994

中央财经领导小组办公室编《中国经济发展五十年大事记》，人民出版社、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9

周均伦主编《聂荣臻年谱》，人民出版社，1999

朱佳木主编《陈云年谱（1905～1995）》，中央文献出版社，2000

资中筠主编《战后美国外交史——从杜鲁门到里根》上册，世界知识出版社，1993

俄文

Агеенко К. П. Военная помощь СССР в освободительной борьбе китайского народа，Москва：Вопниздат，1975

Борисов О. Советский Союз и маньчжурская революционная база 1945－1949，Москва：Издатплыстно“Мысль”，1977

Брежнев А. А. Китай：тернистый путь к добрососедству，Воспоминания и размышления，Москва：Международные отношения，1998

Гайдук И. В.，*Егорова Н. И.*，*Чубарьян А. О.* Сталинское десятилетие холодной войны：факты и гипотезы，Москва：Наука，1999

Зазерская Т. Г. Советские специалисты и формирование военно-промышленного комплекса Китая（1949－1960годы），Санкт-Петербург：НИИХ СПбГУ，2000

Институт Всеобщей Истории РАН Сталин и холодная война，Москва：ИВИ РАН，1998

Институт Всеобщей Истории РАН Холодная война：новые подходы и новые документы，Москва：ИВИ РАН，1995

Кулик Б. Т. Советско-китайский раскол: причины и последствия, Москва: ИДВ РАН, 2000

Ледовский А. М. СССР и Сталин в судьбах Китая, Документы и свидетельства участника событий 1937 - 1952, Москва: Памятники исторической мысли, 1999

Пыжиков А. Хрущевская "оттепель", Москва: ОЛМА - ПРЕСС, 2002

Рахманин О. Б. К истории отношений России-СССР с Китаем в XX веке, Обзор и анализ основных событий, Москва: Памятники исторической мысли, 2002

Симонов Н. С. Военно-промышленный комплекс СССР в 1920 - 1950 - е годы: темпы экономического роста, структура,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производства и управление, Москва: РОССПЭН, 1996

Сладковский М. И. История торгово экномических отношении СССР с Китаем, 1917 - 1974, Москва: Наука, 1977

Тихвинский С. Л. Путь Китая к объединению и независимости 1898 - 1949, Москва: Издательская фирма "Восточная литература" РАН, 1996

Филатов Л. В. Научно-техническое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о между СССР и КНР (1949 - 1966) // Информационный Бюллетень Совет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я, 1995, № 65

英文

Chang, Gordon, *Friends and Enemies: China,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 Soviet Union, 1948 - 1972*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0

Chang, Julian Po-keng, *Propaganda and Perceptions: The Selling of the Soviet Union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1953 - 1965* (Massachusetts: Harvard University), 1995

Chen Jian, *Mao's China and the Cold War* (Chapel Hill & London: The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2001

Goncharov, Sergei N., John W. Lewis, Xue Litai, *Uncertain Partner: Stalin, Mao, and the Korean War*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3

Gori, Francesca, and Silvio Pons (eds.), *The Soviet Union and Europe in the Cold War, 1943 - 53*, New York: Fondazione Istituto Gramsci, 1996

Kaple, Deborah A., *Dream of A Red Factory, The Legacy of High Stalinism in China*, New York,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4

Kuo, Mercy A., *Contending with Contradictions: China'a Policy toward Soviet Eastern Europe and the Origins of the Sino-Soviet Split, 1953 - 1960*, Maryland: Lexington Books, 2001

Luthi, Lorenz M., *The Sino-Soviet Split: Cold War in the Communist World*, Princeton and Oxford: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8

Radchenko, Sergey, *Two Suns in the Heavens: The Sino-Soviet Struggle for Supremacy, 1962 - 1967*, Chicago: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9

Westad, Odd Arne (ed.), *Brothers in Arms: 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Sino-Soviet Alliance (1945 - 1963)*,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Zhai Qiang, *China and the Vietnam Wars, 1950 - 1975*, (Chapel Hill and London: The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2000

Zhang Shu Guang, *Economic Cold War, America's Embargo against China and the Sino-Soviet Alliance, 1949 - 1963*,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论文

中文

陈夕:《156项工程与中国工业的现代化》,《党的文献》1999年第5期

戴超武:《中国核武器的发展与中苏关系的破裂(1954~1962)》,《当代中国史研究》2001年第3、5期

董志凯:《中共八大对“一五”经济工作的分析》,《中共党史资料》总第60辑,1996年12月

傅颐:《彭真和北京的城市建设》,《中共党史资料》总第76辑,2000年12月

安·哈扎诺夫:《赫鲁晓夫执政时期苏联的对华政策》,陈夕译,《中共党史研究》1999年第2期

江沛、王洪学：《50年代高校院系调整述评》，《当代中国史研究》1998年第3期

蒋本良：《中苏关系正常化的一个转折点》，《中共党史资料》总第70辑，1999年6月

科夫通－斯坦克维奇：《沈阳卫戍司令》，《中俄关系问题》第28期，1990年10月

孔寒冰：《苏联经济模式是如何在中国确立起来的》，《俄罗斯研究》2000年第1期

李丹慧：《关于世界工联北京会议的几个问题》，《中共党史资料》2003年第1期

李丹慧：《最后的努力：中苏在1960年代初的斗争与调和——1960年代中苏关系研究之一》，《社会科学》2006年第6期

李伶、周飞：《横空出世的中国导弹部队》，《党史博览》2002年第9期

梁秀峰：《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制定和实施》，《中共党史资料》总第60辑，1996年12月

辽宁皇姑屯机车车辆修理工厂技工学校：《我们是怎样在贯彻劳动部苏联顾问符拉索夫同志的建议》，《劳动》1955年第3期

刘统：《解放战争中东北野战军武器来源探讨——兼与杨奎松先生商榷》，《党的文献》2000年第4期

刘西尧：《毛泽东与核弹研制》，《党的文献》1993年第3期

曲星：《中越在印度支那战争中的策略差异》，李丹慧编《中国与印度支那战争》，香港：天地图书有限公司，2001

沈志华、冈察洛夫：《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的谈判：愿望和结果》，《中共党史研究》1998年第2、3期

沈志华：《1950年中苏条约谈判中的利益冲突及其解决》，《历史研究》2001年第2期

沈志华：《1956年10月危机：中国的角色和影响——波匈事件与中国研究之一》，《历史研究》2005年第2期

沈志华：《1956年的波兰危机与中波关系——来自中国的档案文献和内部报道》，《俄罗斯研究》2006年第3期

沈志华：《1958年炮击金门前中国是否告知苏联？——兼谈冷战史研究

中史料的解读与利用》，《中共党史研究》2004年第3期

沈志华：《对1948年苏南冲突起因的历史考察——来自俄国及东欧国家解密档案的新证据》，《历史研究》1999年第4期

沈志华：《对50年代苏联援华贷款的考察》，《中国经济史研究》2002年第3期

沈志华：《对朝战初期苏联出动空军问题的再考察——根据俄罗斯联邦国防部的解密档案》，《社会科学研究》2008年第2期

沈志华：《对在华苏联专家问题的历史考察：基本状况及政策变化》，《当代中国史研究》2002年第1期

沈志华：《对在华苏联专家问题的历史考察：生活及工作条件》，《中共党史资料》第82辑，2002年5月

沈志华：《对在华苏联专家问题的历史考察：作用和影响》，《中共党史研究》2002年第2期

沈志华：《对中苏同盟经济背景的历史考察（1948～1949）》，《党的文献》2001年第2期

沈志华：《俄国档案文献：保管、解密和利用》，《历史研究》1998年第5期

沈志华：《共产党情报局的建立及其目标——兼论冷战形成的概念界定》，《中国社会科学》2002年第3期

沈志华：《关于中苏条约谈判研究中的几个争议问题——再谈冷战史研究中史料的解读与利用》，《史学月刊》2004年第8期

沈志华：《赫鲁晓夫、毛泽东与中苏未实现的军事合作——关于远东防空协定、长波电台及联合舰队问题的再讨论》，《中共党史研究》2002年第5期

沈志华：《赫鲁晓夫与苏联归还旅顺基地》，《党史研究资料》2002年第9期

沈志华：《毛泽东、赫鲁晓夫与一九五七年莫斯科会议》，《历史研究》2007年第6期

沈志华：《试论朝鲜战争期间的中朝同盟关系》，《历史教学问题》2012年第1期

沈志华：《苏联对“大跃进”和人民公社的态度及结果》，《中共党史资料》2003年第1期

沈志华：《以苏为鉴：毛泽东对苏共二十大的最初反应和思考》，纪宗安主编《暨南史学》第3辑，暨南大学出版社，2004

沈志华：《中苏同盟破裂的原因和结果》，《中共党史研究》2007年第1期

王建蒙：《搞导弹起家的卫星专家孙家栋》，《炎黄春秋》2001年第11期

王晓峰：《我国第一个科学技术发展远景规划的编制》，《中共党史资料》总第70辑，1999年6月

王亚志：《对〈在历史巨人身边〉若干史实的质疑》，《军事史林》1994年第5期

王亚志：《抗美援朝战争中的彭德怀、聂荣臻》，《军事史林》1994年第1期

王正华：《抗战前期的苏联空军志愿队》，《中华民国史第二届讨论会专题论文集》，1994

阎明复：《彭真在布加勒斯特会议上》，《当代中国史研究》1998年第3期

杨奎松：《中苏国家利益与民族感情的最初碰撞——以〈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签订为背景》，《历史研究》2001年第6期

杨奎松：《浅谈中共历史档案的利用与研究》，（台北）《近代中国史研究通讯》第27期，1999年3月

余敏玲：《俄国主要档案馆现状简介》，（台北）《近代中国》第140期，2000年

余敏玲：《苏联英雄保尔·柯察金到中国》，（台北）《新史学》第12卷第4期，2001年12月

余敏玲：《学习苏联：中共宣传与民间响应》，（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40期，2003年6月

云章、晓春：《试谈解放战争时期东北根据地的对外贸易》，《社会科学战线》1990年第3期

张威：《建国初期的北京城市建设》，《中共党史资料》总第76辑，2000年12月

周永源：《建国初北京城墙存废之争》，《中共党史资料》总第76辑，2000年12月

俄文

Бажанов Е. П. Советско-китайские отношения: уроки прошлого и современность //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 1989, №2, №3

Батюк В. План Баруха и СССР//*Институт Всеобщей Истории РАН* Холодная Война: Новые подходы, новые документы, Москва: ИВИ РАН, 1995

Ганшин Г., *Зазерская Т.* Ухабы на дороге "братской дружбы" //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 1994, №6

Жуков Ю. Н. Борьба за власть в руководстве СССР в 1945 – 1952годах// Вопросы истории, 1995, №1

Зубкова Е. Ю. Маленков и Хрущев: личный фактор в политике послесталинского руководства// Отечественная история, 1995, №4

Кейпл Д. Развенчание мифа о советско-китайском монолите, 1949 – 1960// *Институт Всеобщей Истории РАН* Холодная война: новые подходы и новые документы, Москва: ИВИ РАН, 1995

Кулик Б. Китайская Народная Республика в период становления, 1949 –1952гг. //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 1994, №5, №6

Кулик Б. Т. США и Тайвань против КНР, 1949 – 1952, Новые архивные материалы//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 1995, №5

Ледовский А. М. Сталин, Мао Цзэдун и корейская война, 1950 – 1953 годов//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 2005, №5

Медведев Ж. А. Секретный наследник Сталина// Вопросы истории, 1999, №7

Мировицкая Р. А. Первые советники из СССР в Китае//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 1983, №4

Мурашко Г. П., *Носкова А. Ф.* Советский фактор в послевоенной Восточной Европе, 1945 – 1949// *Институт Российской Истории РАН* Советская внешная политика в годы "холодной войны" (1945 – 1985): новое прочтение, Москва: Международные отношения, 1995

Набока В. П. Советские летчики-истребители в Китае в 1950 году// Вопросы истории, 2002, №3

Наринский М. М. Берлиннский кризис 1948 – 1949гг. , Новые документы из российских архивов//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 1995, №3

Наумов В. П. Борьба Н. С. Хрущева за единоличную власть//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 1996, №2

Наумов В. П. Был ли заговор Берии? Новые документы о событиях 1953г. //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 1998, №5

Носкова А. Ф. Московские советники в странах Восточной Европы, 1945 – 1953гг. // Вопросы истории, 1998, №1

Орехов А. М. События 1956 года в Польше и кризис польско-советских отношений// *Институт Российской Истории РАН* Советская внешная политика в годы "холодной войны" (1945 – 1985): новое прочтение, Москва: Международные отношения, 1995

Пихоя Р. Г. О внутриполитической борьбе в советском руководстве 1945 – 1958гг//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 1995, №6

Чудодеев Ю. В. Советские военные советники в Китае, 1937 – 1942гг. //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 1988, №2

Шэнь Чжихуа Столкновение и урегулирование интересов в процессе переговоров китайско-советском Договоре 1950 года//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 2002, №4

英文

Brian Murray, Stalin, the Cold War, and the Division of China: A Multi-Archival Mystery,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Working Paper*, 1995, no. 12

Chen Jian, A Crucial Step toward the Sino-Soviet Schism: The Withdrawal of Soviet Experts from China, July 1960,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Issues 8 – 9, Winter 1996/1997

Deborah Kaple, Soviet Advisors in China in the 1950s, Odd Arne Westad (ed.), *Brothers in Arms: 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Sino-Soviet Alliance (1945 – 1963)*,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Deborah Kaple, Soviet Assistance and Civilian Cooperation in China, Read at

"The Cold War in Asia" held b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January 1996, Hong Kong

Douglas A. Stiffler, "Building Socialism at Chinese People's University: Chinese Cadres and Soviet Experts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1949 - 1957," Ph. 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 Diego, 2002, Unpublished

Douglas A. Stiffler, "Creating 'New China's First New-Style Regular University', 1949 - 50", Jeremy Brown and Paul G. Pickowicz (eds.), *Dilemmas of Victory: The Early Year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Douglas A. Stiffler, "Soviet Experts at Chinese People's University, 1950 - 57," paper delivered at a conference entitled "The Soviet Impact on China: Politics, Economy, Society, and Culture, 1949 - 1991," (Columbia University, New York, June), 2007

Julian Chang, The Mechanics of State Propaganda: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the Soviet Union in the 1950s, Timothy Cheek and Tony Saich (ed.), *New Perspectives on State Socialism in China*, (New York: M. E. Sharpe), 1997

Larry Gerber, The Baruch Plan and the Origins of the Cold War, *Diplomatic History*, 1982, vol. 6, no. 1

Mark Kramer, Hungary and Poland, 1956: Khrushchev's CPSU CC Presidium Meeting on East European Crises, 24 October, 1956,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Issue 5, 1995

Mark Kramer, The Warsaw Pact and the Sino-Soviet Split, 1955 - 1964, Read at "The Cold War in Asia" held b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January 1996, Hong Kong

Morton Halperin, Sino-Soviet Nuclear Relations, 1957 - 1960, Morton Halperin (ed.), *Sino-Soviet Relations and Arms Control*, (Cambridge: The Massachuset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Press), 1967

Sergei Goncharenko, Sino-Soviet Military Cooperation, Odd Arne Westad (ed.), *Brothers in Arms: 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Sino-Soviet Alliance (1945 - 1963)*,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Sergei Goncharenko, The Military Dimension of the Sino-Soviet Split, Read at "The Cold War in Asia" held b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January 1996, Hong Kong

Shen Zhihua, A Historical Examination of the Issue of Soviet Experts in China: Basic Situation and Policy Changes, *Russian History*, vol. 29, nos. 2－4, 2002

Shen Zhihua, China's Role and Influence in the Incidents in Poland and Hungary in 1956, *Social Sciences in China*, vol. 26, no. 3, Summer 2005

Shen Zhihua, Interests Conflicts and Their Solution during the Talks on the Sino-Soviet Treaty of 1950, *Social Sciences in China*, vol. 16, no. 3, 2002

Shen Zhihua, Khrushchev, Mao Zedong and the Unfulfilled-Soviet Military Cooperation, *Social Sciences in China*, vol. 20, no. 3, 2003

William Taubman, Khrushchev Versus Mao: A Preliminary Sketch of the Role of Personality in the Sino-Soviet Dispute,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Issues 8－9, Winter 1996/1997

Yuri Smirnov and Vladislav Zubok, Nuclear Weapon after Stalin's Death: Moscow Enters the H-Bomb Age,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Issue 4, 1994

Zhang Shuguang, The Collapse of Sino-Soviet Economic Cooperation, 1950－1960: A Cultural Explanation, Read at "The Cold War in Asia" held b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January 1996, Hong Kong

Zoltan Barany, Soviet Takeovers: The Role of Advisers in Mongolia in the 1920s and in Eastern Europe after World War Ⅱ., *East European Quarterly*, xxviii, no. 4, January 1995

回忆录和口述史料

中文

奥·特罗扬诺夫斯基：《跨越时空——苏联驻华大使回忆录》，徐葵等译，世界知识出版社，1999

北京市城市规划管理局、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党史征集办公室：《规划春秋》，1995，未刊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

董保存：《关于1958年反教条主义对萧克将军的访谈》，《党史博览》2001年第2期

高莽：《阿尔希波夫的故事》，河北少年儿童出版社，1996

《赫鲁晓夫回忆录》，马贵凡译，《中共党史资料》总第70、71、72辑

《赫鲁晓夫回忆录》，张岱云等译，东方出版社，1988

《最后的遗言——赫鲁晓夫回忆录》续集，上海国际问题研究所译，东方出版社，1988

洪学智：《抗美援朝战争回忆》，解放军文艺出版社，1990

《胡乔木回忆毛泽东》，人民出版社，1994

《黄克诚自述》，人民出版社，1994

雷英夫：《抗美援朝几个重大决策的回忆》，《党的文献》1994年第5期

李海文：《科瓦廖夫回忆的不确之处——师哲访谈录》，《国史研究参考资料》1993年第1期

李琦主编《在周恩来身边的日子——西花厅工作人员的回忆》，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

李锐：《"大跃进"亲历记》，远东出版社，1996

《李锐往事杂忆》，江苏人民出版社，1995

李越然：《外交舞台上的新中国领袖》，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4

李越然：《我国同苏联商谈第一个五年计划情况的回忆》，外交部外交史编辑室编《新中国外交风云》第2集，世界知识出版社，1991

李越然：《我在周总理身边工作的片段回忆》，外交部外交史编辑室编《新中国外交风云》，世界知识出版社，1990

李越然：《中苏外交亲历记——首席俄语翻译的历史见证》，世界知识出版社，2001

刘柏罗：《从手榴弹到原子弹：我的军工生涯》，国防工业出版社，1999

刘晓：《出使苏联八年》，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86

吕黎平：《赴苏参与谈判援建空军的回忆》，《军事史林》1994年第1期

《聂荣臻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1982

齐赫文斯基：《我的一生与中国（30～90年代）》，陈之骅等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4

荣植：《克里姆林宫的一次新年宴会》，外交部外交史编辑室编《新中国外交风云》第2集，世界知识出版社，1991

沈瑞年：《忆柯希金“老人”》，《劳动》1957年11月增刊

《我的一生——师哲自述》，师秋朗笔录，人民出版社，2001

《在历史巨人身边——师哲回忆录》，李海文整理，中央文献出版社，1991

宋任穷：《春蚕到死丝方尽》，《我们的周总理》，中央文献出版社，1990

宋任穷：《我在军委总干部部的经历》，《当代中国史研究》1994年第3期

王凡：《周恩来、李富春与新中国航空工业的创立——原航空工业部党组副书记段子俊访谈》，《党史博览》2001年第4期

王亚志回忆、沈志华和李丹慧整理《回顾与思考——1950年代中苏军事关系若干问题》，《国际政治研究》2003年第12期，2004年第1、2、3、4期，《俄罗斯研究》2004年第1、4期

王兆相：《战争年代的回忆》，军事科学出版社，2002

魏列夏金：《1958年7～8月赫鲁晓夫访问北京》，陈春华译，《中共党史研究》2000年第4期

魏列夏金：《1959年10月赫鲁晓夫访问北京及其后果》，马贵凡译，《党史研究资料》2003年第7期

吴冷西：《十年论战（1956～1966）：中苏关系回忆录》，中央文献出版社，1999

伍修权：《回忆与怀念》，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

伍修权：《在外交部八年的经历（1950.1～1958.10）》，世界知识出版社，1983

西季赫梅诺夫：《毛泽东同斯大林、赫鲁晓夫的关系》，彭卓吾译，《党的文献》1993年第5期

夏道生：《忆周恩来总理1957年访问匈牙利》，外交部外交史编辑室编《新中国外交风云》第2集，世界知识出版社，1991

《肖劲光回忆录》续集，解放军出版社，1988

谢·赫鲁晓夫：《导弹与危机——儿子眼中的赫鲁晓夫》，郭家申等译，中央编译出版社，2000

阎明复、朱瑞真：《毛泽东第二次访苏和1957年莫斯科会议》，《中共党史资料》2005年第4期，2006年第1期

阎明复:《1958 年炮击金门与葛罗米柯秘密访华》,《百年潮》2006 年第 5 期

阎明复:《1960 年莫斯科会议补记》,《中共党史资料》2007 年第 3 期

阎明复:《1960 年世界工联北京会议亲历记》,《百年潮》2007 年第 6 期

阎明复:《回忆两次莫斯科会议和胡乔木》,《当代中国史研究》1997 年第 3 期

阎明复:《彭真在布加勒斯特会议上》,《当代中国史研究》1998 年第 3 期

阎明复:《我随李富春访问苏联》,《炎黄春秋》2005 年第 4 期

阎明复:《我所知道的两次莫斯科会议和胡乔木》,《当代中国史研究》1997 年第 3 期

杨迪:《在志愿军司令部的岁月里——鲜为人知的真情实况》,解放军出版社,1998 年

杨尚昆:《我所知道的胡乔木》,《当代中国史研究》1997 年第 3 期

《叶子龙回忆录》,温卫东整理,中央文献出版社,2000

袁宝华:《赴苏谈判的日日夜夜》,《当代中国史研究》1996 年第 1 期

袁成隆:《忆中国原子弹的初制》,《炎黄春秋》2002 年第 1 期

岳振华:《击落美制 U-2 飞机作战追记》,《百年潮》2002 年第 6 期

郑天翔:《回忆北京十七年》,北京出版社,1989

郑文翰:《秘书日记里的彭老总》,军事科学出版社,1998

中国人民解放军历史资料丛书编审委员会编《海军回忆史料》,解放军出版社,1999

中国人民解放军历史资料丛书编审委员会编《空军回忆史料》,解放军出版社,1992

俄文

Брежнев А. А. Китай: тернистый путь к добрососедству, воспоминания и размышления, Москва: Международные отношения, 1998

Долинин А. Как наши ракетчики китайцев обучали// Красная звезда, №6, 13 мая 1995г.

Ковалев И. В. Диалог Сталина с Мао Цзэдуном//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 1991, №6; 1992, №1

Коваль К. И. Переговоры И. В. Сталина с Чжоу Эньлаем в 1953г. в

Москве и Н. С. Хрущева с Мао Цзэдуном в 1954г. в Пекине//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 1989, №5

Ледовский А. М. Записки дипломата, 1937－45//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 1991, №1,

Ледовский А. М. На дипломатической работе в Китае в 1942－1952гг. //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 1993, №6

Ледовский А. М. СССР и Китай в 1937－1949гг. , Записки советского дипломата //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 1990, №5

Негин Е., *Смирнов Ю.* Немногосветавтяжелойводе: как СССР делился с Китаем своими атомными секретами// Итоги, октября 1996

Рахманин О. Б. Взаимоотношения И. В. Сталина и Мао Цзэдуна глазами очевидца//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 1998, №1

Сидихменов В. Сталин и Мао слушали нас// Новое время, 1993, №2－3

Федоренко Н. Визит Н. Хрущева в Пекин// Проблемы дальнего востока, 1990, №1

Федоренко Н. Т. Воспоминания: Сталин и Мао Цзэ дун// Новая и новейшая история, 1992, №5, №6

Хрущев Н. С. Воспоминания: Из бранные фрагменты, Москва: Вагриус, 1997

Шепилов Д. Т. Воспоминания Д. Т. Шепилова// Вопросы истории, 1998, № 10

英文

Mikhail A. Klochko, *Soviet Scientist in Red China*, Translated by Andrew MacAndrew, New York: Frederick A. Praeger, Inc. , Publisher, 1964

来华苏联顾问和专家名单

（本书出现者）

本名单中很多专家和顾问取自中文报刊或档案文献，笔者尽可能通过俄文资料核查其姓名的原文。但有些职务较低且当时中文译名不规范的专家姓名，无法还原其俄文拼写，只能按中文音译（有＊者）。

阿布拉莫夫，П. В. Абрамов，市政专家
阿尔希波夫，И. В. Архипов，苏联驻华总顾问
阿卡拉可夫，Агалаков，黄河水利工程施工专家
阿卡林*，Акарин，黄河水利工程地质专家
阿里柯谢夫，А. Г. Алексеев，601厂核物理专家
安·谢·米海诺维奇*，Михейновыч，影片加工及影片洗印专家
奥金索夫，Одицов，国防部特邀防原子武器专家
巴布林，Бабрин，海军学校政治顾问
巴甫洛夫，Павлов，中国人民大学马列主义教研室专家
巴甫洛夫，Павлов，中南军区海军司令部首席顾问
巴赫卡洛夫，Бахкалов，黄河水利工程水文与水利计算专家
巴特里凯也夫，Патрикеев，北京大学马列主义教研室专家
巴托夫，П. Батов，国防部军事专家组组长
班高夫，Байков，中央财经委员会计划局专家
保·康司坦丁诺维奇，Константинович，胶片制造专家
保多夫，Ботов，国防部特邀防原子武器专家
比科尔金*，Бикеркин，苏联驻华临时总顾问

彼得鲁舍夫斯基，Петрушевский，1953 年 7 月任驻华军事总顾问
彼得罗夫，К. И. Петров，成都 784 工厂无线电设备专家
彼得洛夫，Петров，鞍山钢铁公司电气专家
别斯托夫斯基，А. С. Пестовский，水利和电力专家
波别多诺斯采夫，Победоносцев，冶金部专家组长
波波夫，Попов，在吉林工作的苏联专家
波罗奇采尔*，Поротицев，医师
布可夫，Буков，水利专家
布拉金，Булагин，国务院代总顾问
布朗热，Буланже，测绘专家
布里士尼科夫，Булыжников，鞍山钢铁公司生产总顾问
布洛新，Блохин，哈尔滨铁路工厂专家
德米特里也夫斯基，Дмитриевский，三峡工程专家组组长
杜・费通洛维奇*，Федунлович，电影网及影片发行专家
杜鲁方诺夫，Туруфанов，1957 年 7 月任驻华军事总顾问
杜曼诺夫斯基*，Думановский，心血管专家
杜诺波洛夫，Дунополов，计划专家
多洛什杰维奇，Дорошевич，国防部特邀防原子武器专家
法尔马柯夫斯基，Фармаковский，河南 363 工地专家组长
法杰耶夫，Фадеев，对外经济联络总局驻华代表
费多托夫，Федотов，国家计委顾问，苏联国家计委副主席
费拉托夫，Фератов，哈尔滨医科大学眼科专家
弗柳日科夫*，Флюжков，武汉钢铁厂专家
符拉索夫，Фрасов，劳动部专家组组长
符明，Фомин，苏联驻华总顾问，接替阿尔希波夫
高莱托夫*，Горайтов，下水道专家
戈尔涅夫，Горнев，黄河水利工程灌溉专家
戈尔涅夫，Горнев，三峡工程水利专家组组长
戈卢诺夫，Голунов，空军司令部顾问
格・格・费通格维奇*，Федунгевич，电影机械制造专家
格拉竹诺夫，Глазунов，总参军训部顾问
格兰亭*，Грантин，医学专家

格里戈里也夫*，Григорьев，水电设计专家
格里哥洛维赤，Григорович，丰满电站专家
格鲁尼切夫，Груничев，中长路管理局局长
古谢夫，Гусев，芭蕾舞编导
古谢夫，Гусев，导弹学校教官
郭尔巴捷依*，Горбатей，消化系统专家
郭维尔*，Говыр，苏联外贸部副部长，来华考察
哈里托诺维奇，Харитовеч，医学专家
赫奥西洛夫*，Хвошлов，海军航空兵顾问
赫力浩夫*，Хорихоль，西北钢铁公司专家
加夫里洛夫，В. Гаврилов，核武器专家
加果夫，Гайков，鞍山钢铁公司加热炉专家
加里加威，Гарькавый，煤矿专家
加里宁，Гаринин，苏联经济联络总局驻北京副代表
杰斯潘诺夫*，Теспанов，国防部特邀防原子武器专家
卡麦列尔*，Камелер，黄河水利工程航运专家
凯洛夫，Каиров，来华讲学的著名教育学家
康金斯基，Кандинский，天津音乐学院教师
柯尔聂夫，Кельнев，国防部特邀防原子武器专家
柯洛夫，Колов，黄河水利工程专家组组长，总工程师
柯切托夫，Кочетов，复旦大学顾问
柯希金，Косыгин，劳动部专家
科夫达，В. А. Ковда，中国科学院苏联专家组组长，院长顾问
科雷巴诺夫，Н. И. Колыбанов，工程技术专家
科罗乌什金*，Коловушкин，银行专家，苏联国家银行副行长
科尼亚泽夫，Князев，在吉林工作的苏联专家
科诺诺夫，И. А. Кононов，林业专家
科切尔金，Кочергин，总参军事顾问
科托夫，Котов，1950 年任驻华军事总顾问
科瓦廖夫，И. В. Ковалёв，中长铁路专家组组长
克拉克夫，Колаков，唐山发电厂专家
克拉索夫斯基，С. А. Красовский，1951 年 4 月任驻华军事总顾问

克利莫夫，И. В. Климов，哈尔滨火电厂专家组长
克留契科夫，Крючков，苏联驻华总顾问（阿尔希波夫）的秘书
克柳契科娃，Крючкова，苏联驻华总顾问（阿尔希波夫）的翻译
克鲁赤林*，Крутилин，国防部特邀防原子武器专家
克鲁基科夫*，Крутиков，中国友谊农场专家
克洛奇科，М. А. Клочко，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专家
克洛契柯夫，Колочков，海军顾问组组长
孔古罗夫，Конкулов，二机部劳动工资专家
库加金，Кукаркин，东北师范大学动物学专家
库索奇金*，Кусотикин，地质部首席顾问
库图佐夫，Кутузов，财政部顾问，俄罗斯联邦财政部副部长
库瓦金，Кувакин，鞍山钢铁公司定径机专家
拉博特诺夫，Работнов，访问北京力学研究所的苏联科学院院士
劳马诺夫，Ломанов，中长铁路哈尔滨检车段专家
李索夫，Лисов，大连机务段专家
李习勤，Лычкин，财政部专家
列别节夫，Лебедев，国务院文教总顾问
列别科夫，Ребиков，洛阳拖拉机厂专家组组长
列米·盖杜柯夫，Реми Гаидуков，导弹专家组组长
列特文斯基，Летвенский，海军通信专家小组组长
列瓦金*，Ревазин，苏联经济联络总局驻华代表处党委书记
刘明，Рюмин，财政部专家
留比莫夫，Любимов，一机部专家
卢森科，Русенко，农业部机耕学校专家
鲁勉采娃，Румянцева，舞蹈学校专家助手
罗斯拉维兹，Рославец，上海俄语专科学院教师
罗维金诺娃*，Ловединова，山东省造纸总厂专家
马尔采夫，А. Ф. Мальцев，文化—教育总顾问
马尔凯洛夫，Маркаров，海军工程总顾问
马尔钦科，Марченко，煤矿专家
马尔塞夫，Маршев，西北钢铁公司炼钢厂专家
马克西莫娃*，Максимова，中国人民大学教授

马里克，Малик，中央气象局专家
马里谢夫，Мальшев，天津制钢厂专家
马斯洛夫，Н. Маслов，核武器专家
马扎耶夫，Мазаев，测绘专家
米·安·戈尼沙列夫斯基*，Гнишалевский，电影制片设备专家
米·科罗契柯*，Корочко，昆明冶金和陶瓷研究所化学专家
莫菲道夫斯基*，Мофидовский，大连造船厂专家
莫林科夫*，Молинков，石景山发电厂专家组组长
莫洛佐夫，Морозов，长春市专家组组长
莫谢耶夫*，Мощеев，石油专家
穆辛，Мухин，洛阳407厂专家
纳乌莫夫，Наумов，教育部专家
尼古拉耶夫，Николаев，导弹学校教官
尼吉金，Никитин，国防部特邀防原子武器专家
尼科诺夫，Никонов，东北地区专家组组长
尼克夫，Ников，唐山发电厂专家
涅金，Е. Негин，核武器专家
聂菲铎夫，Нефёдов，铁路专家
聂纳洛阔夫*，Неналоков，林业专家
聂仁列斯卡娅，Нежинлеская，中苏友谊医院同位素专家
诺索夫，Носов，苏联民航总局驻北京办事处主任
诺维科夫，И. И. Новиков，原子能科学家访华代表团团长
潘克拉托娃，Пакратова，中央编译局专家
佩列韦尔泰洛，А. С. Перевертайло，《人民中国》杂志俄文版编辑
普希金，Пушкин，国务院代总顾问
齐赫文斯基，С. Л. Тихвинский，中国人民大学国际法教师
齐连希柯夫，Чиреншков，化工部专家组长
齐齐玛列娃*，Титималева，洛阳407厂计量专家
契别达略夫*，Чепедалев，海军教官，“长春”号驱逐舰舰长
契普洛夫，Чепров，东北人民政府财政部专家
萨韦利耶夫，Савельев，导弹专家
沙甫琴科，Шевченко，苏联代理军事总顾问

沙马耶夫，Шамаев，在吉林工作的苏联专家
沙耶科，Шаеко，海军航空兵一师顾问
舒高姆*，Шугом，医师
斯吉卜涅夫，Сгибнев，总参军校部顾问
斯杰巴诺夫，Степанов，中长铁路总局机务部专家
斯图加廖夫，Штукалев，煤炭部专家组长，苏联煤炭工业部副部长
苏达利柯夫，Судариков，代理文教总顾问
苏达利柯夫，Судариков，司法部门专家
苏斯洛夫*，Суслов，中国科学院地质研究所顾问
索科洛夫，Соколов，空中摄影考察组专家
索洛诺夫，Н. В. Солонов，601 厂核物理专家
索提果夫，Зотиков，中长铁路局专家
特罗依茨基，Троицкий，畜牧业专家
瓦果林奇*，Вагоринч，丰满电站专家
瓦莉亚，Валя，鞍山钢铁公司自动轧管机专家
瓦西列夫，Васелев，航空工业专家组组长
威烈基金*，Веретигин，造纸专家
维利渥夫斯基，Вильвовский，医师
沃罗比约夫，Е. Воробьёв，物理研究所首席专家
乌尔巴诺维奇，Вурбанович，代总军事顾问
乌宪科*，Вушенко，大连市专家组组长
西林，Силин，铁道桥梁专家
西马果夫，Симаков，中长铁路局专家
希格乔夫*，Шигочов，长春的第一汽车制造厂总顾问
谢·阿·勃得列夫*，Бодрев，城市规划专家
谢尔久琴柯，Сердюченко，中国科学院语言学顾问
谢卡乔夫，Секачев，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专家组组长
谢里万诺夫，Сельванов，黄河水利工程水力专家
叶若夫，Ежов，统计专家，苏联国家统计局副局长
叶辛*，Есин，华北无线电器材厂专家
伊里因，Ильн，财政计划专家
伊万诺夫，Иванов，公安部总顾问

伊万诺娃，Г. Т. Иванова，《人民中国》杂志俄文版编辑
尤林诺夫，Юлинов，三峡工程水电专家
扎哈罗夫，М. В. Захаров，驻华军事总顾问，斯大林私人代表
扎依采夫，Зайцев，哈尔滨电机厂专家
祖博夫，Зубов，石油部专家小组负责人
佐恩，С. В. Зон，在云南地质部门工作的苏联教授

外国人名译名对照表

阿尔费罗夫，И. П. Алферов
阿利亚布舍夫，Ф. Ф. Алябушев
阿尼西莫夫，П. Н. Анисимов
艾森豪威尔，D. Eisenhower
安德罗波夫，Ю. В. Андропов
安东诺夫，С. Ф. Антонов
奥尔洛夫，А. Я. Орлов
奥哈布，Ochab
巴季茨基，П. Ф. Батицкий
巴鲁克，Baruch
巴图罗夫，И. П. Батуров
巴伊巴科夫，И. К. Байбаков
鲍格莫洛夫，Богомолов
鲍罗廷，Бородин
贝利绍娃，Белишова
贝利亚，Л. П. Берия
贝舍夫，Б. Бещев
彼得罗夫，Петров
别尔乌辛，М. Г. Первухин
别列斯托夫，А. К. Берестов
别洛夫，П. Д. Белов
波采罗夫，В. Подцеров
波雷宁，Ф. П. Полынин
波列伏依，Б. Полевой
波洛任科夫，А. Г. Полоежпнков
博布罗夫，Н. А. Бобров
博戈柳波夫，А. Н. Боголюбов
博伊科，Бойко
布尔加宁，Н. А. Бурганин
布柳赫尔，В. К. Блюхер
布洛欣泽夫，Д. Блохинцев
崔可夫，В. И. Чуйков
德拉特文，М. И. Дратвин
杜齐诺夫，Дузинов（按中文音译还原）
法尔肯豪森，Фалькенхаузен
法杰耶夫，Фадеев
菲利波夫，Филипов
费德林，Н. Т. Федоренко
弗拉基米罗夫，П. П. Владимиров
伏罗希洛夫，К. Е. Ворошилов
戈尔什科夫，С. Г. Горшков

戈鲁别夫，И. Б. Голубев
哥穆尔卡，Wladyslaw Gomulka
格拉诺夫，Геранов
格里申，В. В. Гришин
葛罗米柯，А. А. Громыко
郭维尔，Говыр（按中文音译还原）
赫海，Хегай（按中文音译还原）
赫留金，Т. Т. Хрюкин
赫鲁晓夫，Н. С. Хрущев
华西列夫斯基，А. М. Василевский
基里林，В. А. Кириллин
加伦，Гарун
贾丕才，М. С. Капица
捷列宾，Теребин
卡巴诺夫，И. Г. Кабанов
卡夫塔诺夫，С. В. Кафтанов
卡冈诺维奇，Л. М. Каганович
卡利亚金，А. Я. Калягин
卡恰诺夫，К. М. Качанов
凯洛夫，И. А. Каиров
康斯坦丁诺夫，С. П. Константинов
科斯托夫，Traicho Kostov
科瓦利，К. И. Коваль
科瓦廖夫，А. П. Ковалев
科兹洛夫，Ф. Р. Козлов
克鲁季科夫，К. А. Крутиков
库尔久科夫，И. Ф. Курдюков
库尔恰托夫，И. В. Курчатов
库兹涅佐夫，В. В. Кузнецов
库兹涅佐夫，Ф. Ф. Кузнецов
拉夫里谢夫，Лаврищев
拉伊克，Rajk László
拉祖瓦耶夫，В. Н. Разуваев
雷巴尔科，П. С. Рыбалко
雷恰戈夫，П. В. Рычагов
雷斯科夫，Лысков
李森科，Т. Д. Лысенко
连奇克，И. Г. Ленчик
鲁斯基赫，Русскив
罗科索夫斯基，К. К. Рокоссовский
罗申，Н. В. Рощин
洛博夫，Г. А. Лобов
洛马金，Я. Ломакин
马里宁，М. С. Малинин
马利诺夫，Малинов
马利诺夫斯基，Р. Я. Малиновский
马林科夫，Г. М. Маленков
马特维耶夫，М. М. Матвеев
梅尔尼科夫，Мельников
米高扬，А. И. Микоян
米丘林，Мичурин
米特罗凡·涅杰林，Митрофан Неделин
缅什科夫，М. А. Меньшиков
莫洛托夫，В. М. Молотов
纳吉·伊姆雷，Nagy Imre
尼赫鲁，P. J. Nehru
涅斯梅亚诺夫，А. Н. Несмеянов
帕夫洛夫，Н. Павлов
帕宁，Р. И. Панин
帕乌金，Паузин
潘克拉托娃，Пакратова
朴宪永，Пак Хен Ен
普拉东诺夫，Платонов

普朗宁，Буланин
普罗科菲耶夫，Прокофьев
齐赫文斯基，С. Л. Тихвинский
齐米亚宁，М. В. Зимянин
契尔沃年科，С. В. Червоненко
切尔诺乌索夫，Черноусов
切列潘诺夫，А. И. Черепанов
切斯诺科夫，Н. К. Чесноков
丘林，А. Чулин
茹拉夫廖夫，А. Ф. Журавлев
茹拉夫廖夫，П. М. Журавлев
茹约维奇，Zhuyevich
萨布罗夫，М. З. Сабуров
什梅廖夫，М. С. Шмелев
舒金，М. А. Щукин
斯大林，Й. В. Сталин
斯拉德科夫斯基，М. И. Сладковский
斯拉夫斯基，Е. П. Славский
斯兰斯基，Rudolf Slánsky
苏达利柯夫，Судариков Н. Г.
苏斯洛夫，М. А. Суслов
索尔，Г. И. Тхор
索科洛夫斯基，В. Д. Соколовский
塔本钦科，Я. М. Табунченко
铁托，Josip Broz Tito
通金，Г. И. Тункин
图哈切夫斯基，М. Н. Тухачевский
瓦西里，Василий
瓦西里耶夫，А. В. Васильев
维辛斯基，А. Я. Вышинский
魏列夏金，Б. Н. Верещагин
沃瓦，Вова
希洛夫，И. А. Шилов
谢巴耶夫，П. А. Шибаев
谢尔宾，И. Д. Сербин
谢列平，А. Н. Шелепин
谢皮洛夫，Д. Т. Шепилов
亚历山德罗夫，Г. Ф. Александров
尤金，П. Ф. Юдин
约里奥·居里，Joliot-Curie
佐林，В. А. Зорин

第三版修订说明

本书2003年由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首次出版。作为中国第一部讲述苏联专家在中国的学术著作，该书出版后在中国社会没有引起人们注意，反倒是在美国有学者写书评做了介绍（*Journal of Cold War Studies*, vol. 9, no. 1, Winter 2007）。

2004年，中国档案界发生了一件大事，即外交部的档案部分解密，并对社会开放。到2008年，已经解密到1965年“文革”前的文件。其中，涉及中苏关系的档案数量极多。这时我还在继续研究中苏关系史，并为此收集各方档案文献。我发现，由于中国外交部档案的解密，很多关于中苏关系的重要内容显露出来。其中涉及苏联专家问题的文件，主要有两个方面：一是有关专家派遣和交流方面的规定、交涉，二是有关苏联专家撤退的文件。特别是后者，完全是我以前在俄国档案中未曾找到的文献。于是，我决定对原书进行修改。这次改动比较大，把我在外交部档案馆找到并经过梳理的文件，大部分融入了书中。2009年由新华出版社出版了本书的修订版。

修订版出版后，受到学界的关注，2011年5月28日广州《羊城晚报》利用一整版介绍了该书部分重要内容，也有一些评论出现。与此同时，在美国和俄国都有人建议翻译成外文出版。我自然非常乐意，不过还想再修订一下。主要因为我的中苏关系史一书（定名为《无奈的选择——冷战与中苏同盟的命运（1945～1960）》）在2011年已经完稿，在这本书中，我对中苏关系在40～50年代的演变过程进行了较为详尽的梳理，其中对一些史实的描述有所改动，还增加了不少细节。此外，对于整个这段历史的叙事逻辑，对于中苏关系的变化轨迹以及同盟破裂的深层原因，也有进一步的思

考。于是，我就对修订版再次做了修改。这次改动不大，主要是文字和一些细节地方的修订。比较重要的修订有两处：一处是增加了关于苏联撤退专家对中国军事工业特别是尖端武器研制所产生的严重影响的描述，另一处是对结论部分关于社会主义国家关系的结构性弊病做了进一步的分析。

尽管本书的外文版还没有出版，但我还是要在这里感谢英文翻译者宋敏、钟逸婧、杨京霞和校对者李滨（Douglas A. Stiffler），以及俄文翻译者艾苏（Тагирова Алсу），我还要感谢本书第三版的出版者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的同事们，没有他们出色的组织工作，外文版的出版将是很困难的。

沈志华

2015 年 1 月